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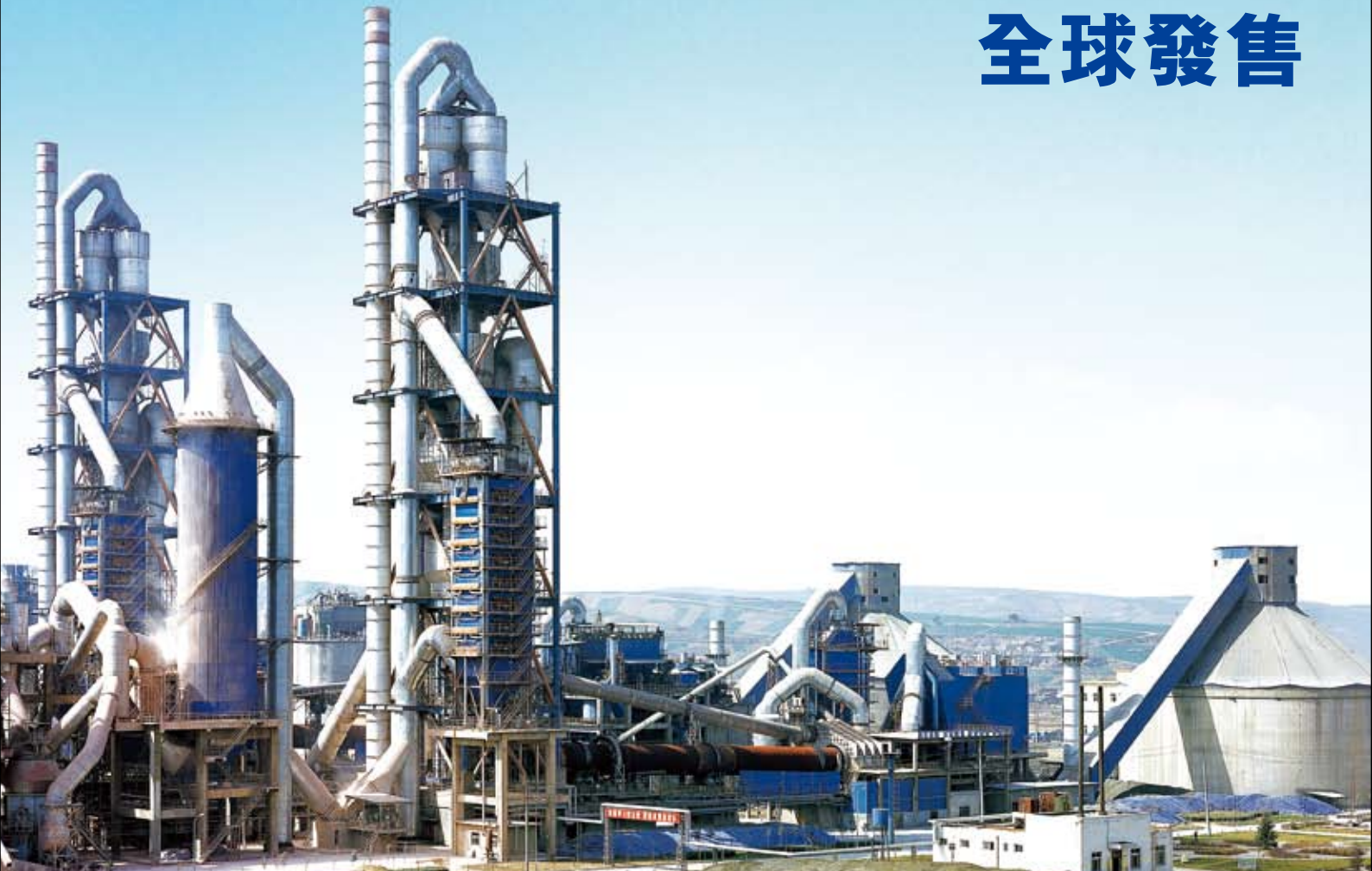


中國西部水泥有限公司
WEST CHINA CEMENT LIMITED

(於澤西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註冊編號94796)

股份代號：2233

全球發售



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及聯席保薦人

ICBC  **工銀國際**
ICBC INTERNATIONAL

Deutsche Bank 
德意志銀行

重要提示

閣下如對本招股章程有任何疑問，應諮詢獨立專業意見。



西部水泥

WEST CHINA CEMENT LIMITED

中國西部水泥有限公司

(於澤西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註冊編號94796)

全球發售

發售股份數目：823,120,000 股股份(視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82,312,000 股股份(可予調整)
國際配售股份數目：740,808,000 股股份(可予調整及視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69港元(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另加1%經紀佣金、0.004%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於最終定價時可予退還)
面值：每股0.002英鎊
股份代號：2233

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及聯席保薦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招股章程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招股章程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文件已根據二零零二年公司(一般條文)(澤西)法令第五條送呈澤西公司註冊處處長，並已獲其同意刊發本文件，且並無撤回該同意書。澤西金融服務監察委員會已根據一九五八年控制借貸(澤西)法令第二條同意發行本公司的證券，且並無撤回該同意書。讀者必須清楚知悉，於給予該等同意時，澤西公司註冊處處長或澤西金融服務監察委員會對本公司的財務穩健性或就此所作出的任何聲明或所表達意見的準確性，概不會承擔任何責任。

本招股章程，連同本招股章程附錄七「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的文件」一段所述的文件，已根據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第342C條的規定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對本招股章程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

發售價預期由本公司與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包銷商)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三日或本公司與聯席全球協調人協定的較後日期(惟無論如何不遲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五日)或之前協定。除另行公佈外，發售價將不超過每股發售股份1.69港元，目前預期不低於每股發售股份1.21港元。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投資者須於申請時支付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69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0.004%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惟如發售價低於1.69港元，多繳款項可予退還。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包銷商)在本公司的同意下，可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認購申請最後期限當日上午之前，隨時調低本招股章程所載的指示性發售價範圍。在此情況下，將在不遲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認購申請最後期限當日上午前，於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刊登調低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通告。

倘本公司與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包銷商)基於任何理由而未能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五日或之前協定發售價，則全球發售將不會繼續並將告失效。有意投資者在作出投資決定前應審慎考慮本招股章程所載的全部資料，包括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所載的風險因素。

發售股份並無亦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證券法登記，且不可於美國境內發售、出售、抵押或轉讓，惟(i)根據美國證券法第144A條中的登記規定豁免及其有關限制或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的另一項豁免，在美國境內發售、出售或交付發售股份；及(ii)根據美國證券法S規例在美國境外以離岸交易方式發售、出售或交付發售股份，則另當別論。

本招股章程的編製基準為全球發售將根據歐洲經濟區(「歐洲經濟區」)各成員國(各自為一「相關成員國」)執行的招股章程指令豁免刊發全球發售所需的招股章程而進行。因此，於歐洲經濟區作出或有意提呈任何發售股份的任何人士，只可於本公司或任何包銷商不會就該發售承擔刊發招股章程責任的情況下如此進行。本公司或包銷商並無亦不會授權通過任何中介機構提呈發售任何發售股份，惟包銷商通過本招股章程擬定進行的全球發售的提呈則另當別論。「招股章程指令」一詞乃指指令2003/71/EC，並包括各相關成員國正實施的任何相關措施。

各包銷商僅在二零零零年英國金融服務及市場法(「金融服務法」)第21(1)條並不適用於本公司的情況下已派發或已安排派發，且只會在有關情況下派發或安排派發其就發行或銷售發售股份而獲得的進行投資活動(定義見金融服務法第21條)的邀請或要約。本招股章程及就發行或出售發售股份進行投資活動(定義見金融服務法第21條)的任何邀請或要約，僅分發予且只能派發予二零零零年金融服務及市場法(金融推廣)二零零零年法令第49(2)條規定的英國人士。

根據包銷協議所載有關發售股份的若干條文，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包銷商)有權在聯席全球協調人全權酌情決定的情況下，於股份在聯交所首次買賣當日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之前隨時終止包銷商在包銷協議項下責任。該等條文的條款的其他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包銷」一節。務請閣下參閱該節以了解其他詳情。

二零一零年八月十日

預期時間表 (1)

開始登記認購申請 ⁽²⁾	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三日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
提交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的最後期限 ⁽³⁾	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三日中午十二時正
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 最後期限 ⁽²⁾⁽³⁾	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三日中午十二時正
通過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使用白表eIPO服務完成電子認購 的最後期限 ⁽⁴⁾	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三日上午十一時三十分
通過網上銀行轉賬或繳費靈轉賬方式 完成白表eIPO申請付款的最後期限	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三日中午十二時正
登記認購申請的截止時間	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三日中午十二時正
預期定價日	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三日
在南華早報 (以英文) 及香港經濟日報 (以中文) 公佈最終發售價、香港公開發售的認購 申請數目、國際配售的踴躍程度及 香港發售股份的配發基準	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日或之前
通過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一節所述各種渠道公佈香港公開發售的 分配結果 (連同成功申請人的身份 證明文件號碼或香港商業登記證號碼)	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日起
於 www.iporeresults.com.hk 以「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 查閱香港公開發售分配結果的日期	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日
寄發全部獲接納 (如適用) 以及全部或 部分不獲接納香港公開發售申請的 白表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 ^{(6)及(7)}	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日或之前
寄發發售股份的股票或將香港公開發售中 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申請的發售股份的股票 存入中央結算系統 ^{(5)及(7)}	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日或之前
預期股份開始在聯交所買賣	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三日

預期時間表⁽¹⁾

附註：

- (1) 所有時間均指香港當地時間。
- (2) 如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三日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之間任何時候香港懸掛「黑色」暴雨警告信號或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則該日將不會開始或截止辦理申請登記。請參閱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時間－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
如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三日並無開始或截止辦理申請登記，則本節「預期時間表」所述的日期可能受到影響。在此情況下，本公司將另行刊發公佈。
- (3) 通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應參閱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遞交申請」一節。
- (4) 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後，閣下不得通過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向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遞交閣下的申請。如閣下於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前已經遞交申請並已通過指定網站取得申請參考編號，則閣下將獲准繼續辦理申請手續（通過悉數支付申請股款），直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中午十二時正截止登記認購申請之時為止。
- (5) 發售股份的股票僅在(i)全球發售在各方面已成為無條件；及(ii)各份包銷協議並無根據其條款終止的情況下，方會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三日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
- (6) 本公司將就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的香港公開發售認購申請及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的認購申請（倘若最終發售價低於申請時應付的每股發售股份價格）發出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申請人所提供的香港身份證號碼或護照號碼的部分，或（如申請由聯名申請人提出）排名首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或護照號碼的部分，可能會列印於退款支票（如有）上。該等資料亦會轉交第三方作退款用途。銀行可在兌現退款支票前可能要求核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或護照號碼。不準確填寫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或護照號碼，可導致退款支票兌現延誤或失效。
- (7)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以**白色**申請表格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並在申請時表示欲親身領取任何退款支票及股票的申請人，可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日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臨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領取。選擇親身領取的個人申請人不可授權任何其他人士代為領取。選擇派人領取的公司申請人必須由授權代表攜同該公司正式加蓋公司印鑑的授權書領取。個人申請人與公司的授權代表必須於領取時出示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接納的身份證明及（如適用）授權文件。根據香港公開發售以**黃色**申請表格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可親身領取彼等的退款支票（如有），惟不得選擇領取彼等的股票。彼等的股票將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彼等的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或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如適用）。**黃色**申請表格的申請人領取退款支票的程序與**白色**申請表格的申請人相同。根據香港公開發售通過**白表eIPO**服務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可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日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臨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領取其股票（如有）。對於通過**白表eIPO**服務申請及以單一銀行賬戶繳交申請款項的申請人，電子退款指示（如有）將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日或之前發送到申請人之付款銀行賬戶內，對於通過**白表eIPO**服務申請及以多個銀行賬戶繳交申請款項的申請人，退款支票（如有）將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日或之前按電子申請指示所示地址發送到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如欲了解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公佈結果、發送／領取股票及退回申請款項」一節。未獲領取的股票及／退款支票其後將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有關申請表格所示的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承擔。其他資料載於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公佈結果、發送／領取股票及退回申請款項」一節。

有關全球發售的架構（包括其條件）的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條件」一節。

目 錄

閣下僅應依賴本招股章程及申請表格所載的資料作出投資決定。本公司並無授權任何人士向閣下提供任何與本招股章程所載內容不符的資料。對於並無載於本招股章程的任何資料或聲明，閣下均不應視為已獲本公司、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聯席保薦人、任何包銷商、彼等各自的任何董事、或參與全球發售的任何其他人士授權刊發而加以信賴。

	<u>頁次</u>
預期時間表	i
目錄	iii
概要	1
釋義	23
技術詞彙	34
前瞻性陳述	36
風險因素	37
豁免遵守上市規則	59
有關本招股章程及全球發售的資料	61
董事與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	65
公司資料	68
行業概覽	70
監管概覽	84
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	101
業務	132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178
關連交易	180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182
主要股東	193
股本	194
選定財務及營運數據	199
財務資料	202
未來計劃	265
所得款項用途	269
包銷	270
全球發售的架構及條件	279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288

目 錄

頁次

附錄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I-1
附錄二	：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II-1
附錄三	： 溢利估計	III-1
附錄四	： 物業估值	IV-1
附錄五	：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澤西公司法概要	V-1
附錄六	： 法定及一般資料	VI-1
附錄七	：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備查文件	VII-1

概 要

本概要旨在為閣下提供本招股章程所載資料的概覽。由於屬於概要，故並無載列所有可能對閣下而言為重要的資料。閣下在決定投資發售股份前，務須閱讀整份招股章程(包括財務報表及其附註)。

任何投資均涉及風險。有關投資發售股份的若干特定風險，載於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閣下在決定投資發售股份前，務須細閱該節。

概覽

我們為中國陝西省的水泥生產商。我們的水泥以「堯柏」及「堯柏水泥」商標銷售，並主要用於建設高速公路、橋樑、鐵路及道路等基建項目以及住宅樓宇。我們的水泥可分類為高標號水泥及低標號水泥。高標號水泥為一種一般具有42.5兆帕(或425公斤/平方厘米)或以上28日抗壓強度的水泥，主要在政府基建項目中使用。低標號水泥為一種一般具有32.5兆帕(或325公斤/平方厘米)或以下28日抗壓強度的水泥，主要在住宅樓宇中使用。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陝西省擁有八條水泥生產線，總年產能為9.6百萬噸。根據中國水泥協會營運的網站數字水泥網的資料，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是陝西省第二大水泥生產商(以產能計)。我們的所有生產線均採用新型乾法技術，與非新型乾法技術相比，該技術生產水泥需要較少能源及更為環保。根據數字水泥網的資料，陝西省二零零八年水泥總產量的61%乃生產自採用新型乾法技術的生產線，並由二零零八年收益超過人民幣5.0百萬元的水泥生產商經營。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我們採用新型乾法技術的生產線分別生產2.4百萬噸、3.5百萬噸、5.1百萬噸、1.2百萬噸及2.2百萬噸水泥。為滿足陝西省水泥產品迅速增長的市場需求，我們正分別在陝西省渭南及漢中地區的蒲城縣及西鄉縣各興建一條新生產線，總年產能達2.2百萬噸。我們亦正在藍田生產設施安裝新水泥磨，預期將增加我們的年產能0.7百萬噸。預期該等額外生產設施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前落成後將使我們的年產能增加至12.5百萬噸。我們擬通過收購適合的目標公司或資產進一步提升我們的產能。

石灰石為我們生產水泥使用的主要原材料。我們已取得大部分位於我們生產設施附近的多個石灰石採石場的開採權。我們的開採權為期介乎一年至十五年，屆滿日期由二零一零年八月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我們可輕易獲得石灰石儲備使我們可以低運輸成本獲得穩定可靠的石灰石供應。根據政府測量師對我們石灰石儲量的報告、我們採礦許可證指定的年開採量限額及我們目前的生產需求計算，我們擁有充足的石灰石儲量，可滿足我們現有生產設施至少30年的目前生產需求。我們在生產過程中使用煤炭作為燃料，而其為我們銷售成本的其中一個最大組成部分。我們方便到達陝西省的大型煤礦，確保我們以低廉的運輸成本獲得充

概 要

足的煤炭供應。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我們的原材料(主要包括石灰石、石膏、粘土、粉煤灰、硫鐵礦渣及熔渣)佔我們銷售成本分別約34.0%、26.0%、32.4%及24.5%；煤炭佔我們銷售成本分別約21.4%、36.0%、31.2%及37.9%；電力佔我們銷售成本分別約24.8%、22.0%、20.7%及18.6%。

我們的先進技術使我們能夠在生產工序中回收並使用工業副產品、工業廢料及建築垃圾，此不僅降低我們的生產成本，亦使我們享有中國政府的增值稅退稅。於往績記錄期內，此項增值稅退稅分別約為人民幣30.5百萬元、人民幣39.2百萬元、人民幣65.0百萬元及人民幣25.2百萬元。我們還享受其他政府獎勵，如工業發展補貼及「清潔」項目投資獎勵，於往績記錄期內，這兩項補貼合共分別約為人民幣5.2百萬元、人民幣1.5百萬元、人民幣6.5百萬元及人民幣3.2百萬元。

我們所有客戶均位於陝西省內。我們主要通過我們位於陝西省的區域及地方銷售辦事處進行銷售。我們在西安、渭南、安康、漢中及商洛地區設有五個銷售分公司，在蒲城、藍田、旬陽、鎮安及丹鳳縣設有五個地方銷售辦事處。

我們的水泥主要直接銷售予政府基建項目及預拌混凝土站或分銷商，分銷商則將我們的水泥轉售予零售買家。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客戶類別劃分的收益。

客戶類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百萬元)	
政府基建項目 ⁽¹⁾	104.6	136.4	657.7	72.0	77.5
預拌混凝土站	60.4	165.1	113.3	23.8	43.8
分銷商(包括公司及個人)	273.7	406.4	595.1	205.6	416.4
其他 ⁽²⁾	87.2	158.2	150.7	48.0	137.6
總計	525.9	866.1	1,516.8	349.4	675.3

附註：

- (1) 包括由中國各級政府或國有企業承辦的基礎設施建設項目，包括電訊網絡、鐵路及高速公路。
- (2) 包括售予不屬於政府基建項目、預拌混凝土站及分銷商類別的其他客戶的銷售額。該等客戶主要為位於我們生產設施附近的個人或實體，購買我們的產品用於小型建築項目。該等銷售額亦包括直接售予個人零售客戶的現金銷售，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有關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0.9百萬元、人民幣1.8百萬元、人民幣5.5百萬元、人民幣0.6百萬元及人民幣6.8百萬元。

概 要

於往績記錄期內，上表所載各客戶類別所佔我們收益的百分比波動不定。於二零零八年，我們向政府基建項目銷售所佔收益的百分比較二零零七年減少，而向預拌混凝土站銷售所佔收益的百分比增加，乃由於我們主要為西安市場服務的藍田生產設施於二零零八年的產能提升至全面營運，而西安市場的預拌混凝土站對水泥的需求龐大所致。於二零零九年，我們向政府基建項目銷售佔收益的百分比大幅增加，乃由於中國政府在陝西省南部的固定資產投資增加，導致我們目標市場由政府基建項目對水泥的需求上升所致。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我們向政府基建項目銷售佔收益的百分比較二零零九年同期減少，乃由於政府基建項目通常於冬季及年初農曆新年假期期間停止，而有關停工期於二零一零年首四個月較二零零九年首四個月長所致。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四月止四個月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止四個月期間，我們來自銷售高標號水泥的收益百分比增加，而來自銷售低標號水泥的收益百分比減少。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內的收益、經營溢利及純利錄得顯著增長。我們的收益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25.9百萬元增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866.1百萬元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516.8百萬元，二零零七年至二零零九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69.8%。我們的經營溢利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74.9百萬元增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83.2百萬元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616.2百萬元，二零零七年至二零零九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87.7%。我們的純利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50.3百萬元增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46.2百萬元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30.5百萬元，二零零七年至二零零九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48.3%。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我們的收益、經營溢利及純利為人民幣675.3百萬元、人民幣242.5百萬元及人民幣154.3百萬元，與二零零九年同期比較，分別增長93.3%、75.8%及69.9%。

概 要

下圖說明我們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在陝西省生產基地的位置：



下表載列我們現有八條水泥生產線的詳情：

生產線	地點	擁有人	開始營運	新型 乾法技術	截至	截至	截至
					二零一零年 四月三十日 的餘熱 回收系統	二零一零年 四月三十日 的資本投資/ 收購成本	二零一零年 四月三十日 每噸水泥的 投資成本 ⁽¹⁾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蒲城.....	蒲城縣	陝西堯柏	二零零四年二月	有	無 ⁽²⁾	448.0	320.0
藍田-1號線.....	藍田縣	藍田堯柏	二零零七年五月	有	有	646.1	293.7 ⁽³⁾
藍田-2號線.....	藍田縣	藍田堯柏	二零零七年八月	有	有	807.8	448.8 ⁽⁴⁾
旬陽.....	旬陽縣	安康堯柏	二零零九年一月	有	有	153.8	219.7
鎮安.....	鎮安縣	秀山堯柏	二零零五年四月 ⁽⁵⁾	有	無 ⁽²⁾	365.4	332.2
丹鳳.....	丹鳳縣	龍橋堯柏	二零零七年九月 ⁽⁵⁾	有	無 ⁽²⁾	405.0	368.2 ⁽⁶⁾
洋縣.....	洋縣	漢中堯柏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	有	無 ⁽²⁾	242.4	220.4 ⁽⁷⁾
勉縣.....	勉縣	勉縣堯柏	二零一零年七月	有	無 ⁽²⁾		

概 要

附註：

- (1) 每噸水泥的投資成本乃按各條生產線的資本投資／收購成本除以其產能計算得出。
- (2) 我們目前擬於二零一零年第四季在蒲城、鎮安、丹鳳及洋縣的生產線及於二零一一年第二季在勉縣的生產線安裝餘熱回收系統。
- (3) 藍田生產線每噸水泥的投資成本並無計及因安裝水泥磨而增加的0.7百萬噸產能，因為該水泥磨並非由原資本投資提供資金。
- (4) 每噸水泥的投資成本並無計及因旬陽生產線安裝混合材磨而增加的0.2百萬噸產能，因為該混合材磨並非由原資本投資提供資金。旬陽生產線每噸水泥的投資成本相對較高，乃因為其包括建設一條7公里長輸送帶(其部分位於山區上)將石灰石輸送至我們生產設施的成本。
- (5) 我們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分別收購鎮安及丹鳳的生產線。
- (6) 洋縣生產線每噸水泥的資本投資成本並無計及將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支付的款項約人民幣80百萬元。此款項主要包括我們就興建洋縣生產線應付總合約金額的一部分。我們及承包商協定，我們將扣留此款項作為建設各部分的一種質量保證形式，而我們將於相應保證期結束時支付此款項的一部分，惟可能就任何保證索償作出抵銷除外。此款項將於二零一一年所有相關保證期屆滿時全數歸還。於計及此款項後，洋縣生產線每噸水泥的投資成本將增至約人民幣440.9元。
- (7) 勉縣生產線的總估計資本投資成本介乎人民幣350百萬元至人民幣400百萬元，而每噸的相應總估計投資成本介乎人民幣318.2元至人民幣363.6元。

下表列出我們的生產線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的年化產能、實際產量及使用率：

生產線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年化產能 ⁽¹⁾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的實際產量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的使用率 ⁽²⁾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百萬噸)			(百萬噸)					
蒲城.....	1.4	1.4	1.4 ⁽³⁾	1.4	1.4	1.4	100.0%	100.0%	100.0%
藍田-1號線+2號線.....	2.2	2.2	2.2	1.0 ⁽⁴⁾	2.0	2.2	83.9%	90.9%	100.0%
旬陽.....	—	—	2.0 ⁽⁵⁾	—	—	1.3 ⁽⁷⁾	—	—	86.7%
鎮安.....	—	—	0.7 ⁽⁶⁾	—	—	0.2 ⁽⁸⁾	—	—	68.6%
洋縣.....	—	—	1.1	—	—	— ⁽⁹⁾	—	—	—
丹鳳.....	—	—	1.1	—	—	— ⁽¹⁰⁾	—	—	—
總計.....	3.6	3.6	8.5 ⁽¹¹⁾	2.4	3.5	5.1	—	—	—

附註：

- (1) 水泥的年產能數據乃基於每年310天和0.7的熟料／水泥比率計算得出。每種水泥都有其特定的化學性質，故熟料／水泥比率介乎0.25至0.9。常用的行業標準平均比率為0.7，所以，我們採用0.7的熟料／水泥比率計算水泥產能。

概 要

- (2) 使用率根據生產線營運年度內的實際月數的實際產量除以各生產線的按比例計算的產能釐定。
- (3) 蒲城生產線的產能包括混合材磨的300,000噸產能。混合材磨是一項單獨的生產程序，藉以研磨工業副產品和廢料等生產水泥用的混合材料。
- (4) 藍田一號及2號生產線分別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及二零零七年八月投產。其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實際產量分別指二零零七年五月一日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及二零零七年八月一日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的水泥產量。
- (5) 旬陽生產線的產能包括混合材磨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200,000噸產能。
- (6) 鎮安生產線的產能包括混合材磨的248,000噸產能。
- (7) 旬陽生產線於二零零九年一月開始試產，於二零零九年三月開始全面投產。其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實際產量指二零零九年三月一日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的水泥產量。
- (8) 我們於二零零九年八月收購鎮安生產線。鎮安生產線的實際產量指二零零九年八月一日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的水泥產量。
- (9) 洋縣生產線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產。
- (10) 我們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收購丹鳳生產線。
- (11) 我們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完成興建勉縣的生產線，其年產能為1.1百萬噸。我們正在藍田生產設施安裝新水泥磨，預期於二零一零年八月預計投產開始時將使我們的總年產能增加0.7百萬噸。

下表載列我們目前在建的兩條生產線的詳情：

在建生產線	地點	擁有人	計劃 年產能 (百萬噸)	目標投產日期	預算資本 開支總額 (人民幣 百萬元)	截至	預測 未來 資本開支 (人民幣 百萬元)
						二零一零年 四月三十日 已產生的實際 資本開支 (人民幣 百萬元)	
蒲城	蒲城縣	陝西堯柏	1.1	二零一零年八月/九月	330-380	164	166-216
西鄉	西鄉縣	西鄉堯柏	1.1	二零一一年一月/二月	370-420	57	313-363

概 要

我們就位於陝西省的石灰石採石場獲得的採礦權如下：

採石場名稱	地點	採礦權 擁有人	有效期 ⁽¹⁾	面積 (平方公里)	每張採礦 許可證的 最高年產量 (千噸)	儲量 ⁽²⁾ (千噸)
堯山 ⁽³⁾	蒲城縣	陝西堯柏	二零零八年六月十八日至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八日	1.3	1,078	85,300
金粟山 ⁽³⁾	蒲城縣	陝西堯柏	二零零九年八月一日至 二零一零年八月一日 ⁽⁴⁾	0.2	80	7,007
小寨	藍田縣	藍田堯柏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七日至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七日	1.3	2,120	59,360
青山寨	旬陽縣	安康堯柏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日至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日	0.4	1,754	69,500
褚家寨	鎮安縣	秀山堯柏	二零零八年五月八日至 二零一六年五月八日	0.1	400	154,970
龍潭子	鎮安縣	秀山堯柏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日至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日	0.1	450	8,635
留仙坪西大山	丹鳳縣	龍橋堯柏	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六日	0.3	1,200	13,542
留仙坪東大山	丹鳳縣	龍橋堯柏	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六日	0.2	1,200	27,937
大嶺梁	漢中區	漢中堯柏	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五日至 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五日	0.6	2,219	110,180

附註：

- (1) 根據國務院於一九九八年二月十二日頒佈的《礦產資源開採登記管理辦法》，開採牌照期限將根據採石場的規模確定。大型或超大型採石場可享有最長30年的開採許可證期限，中型採石場可享有最長20年的開採許可證期限，而小型採石場可享有最長10年的開採許可證期限。劃分「大型」、「中型」及「小型」採石場的基準詳述於由中國國土資源部於二零零零年四月二十四日頒佈的《礦產資源儲量規模劃分標準的通知》。根據該通知，「大型」採石場儲量超逾80百萬噸，「中型」採石場儲量介乎15百萬至80百萬噸，而「小型」採石場儲量少於15百萬噸。
- (2) 石灰石儲量數字乃摘錄自相關政府機關編撰的數據及發出的項目批准文件以及獲政府委任的測量師及受我們委聘的資產評估公司發出的評估。
- (3)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我們擁有堯山及金粟山石灰石採石場的開採權可以為蒲城縣生產設施供應石灰石。堯山的開採權已於二零零八年六月續期，而金粟山的開採權則每年續期。
- (4) 據董事所知，每年開採量不足100,000噸的採石場的有效期限須經中國國土資源部批准，而國土資源部規定此類採石場的有效期限定為一年，並可予續期。我們正在將金粟山採石場的採礦權續期，而預計該項續期並不存在任何法律障礙。

我們的優勢

我們相信，我們的競爭優勢包括以下各項：

- 我們是陝西省領先的水泥生產商，處於可把握迅速增長的建築行業發展機遇的有利地位；
- 由於我們的生產設施位置優越，我們在核心市場中居市場主導地位；
- 我們可方便獲得煤炭供應及石灰石儲備；
- 我們的技術讓我們可降低總銷售成本；
- 我們向分銷商及政府基建項目等水泥最終用戶作出的銷售讓我們可接觸廣泛的客戶群；及
- 我們擁有穩定及資深的管理層團隊。

我們的策略

我們擬進一步強化我們在陝西省的市場領導地位及繼續增加收益及純利。為達到這個目標，我們計劃推行以下策略：

- 通過在選定市場擴充產能以鞏固我們的市場領導地位；
- 進一步加強我們的銷售及市場推廣能力；
- 繼續通過改良技術降低成本；及
- 繼續建立由優秀人才組成的強大管理團隊。

未來計劃

為滿足對我們產品日益增長的需求並把握陝西省快速發展的建築行業的發展機會，我們計劃通過興建新生產設施及收購進一步擴充我們的產能。我們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完成興建漢中地區勉縣年產能達1.1百萬噸的生產線，並正分別在渭南及漢中地區的蒲城及西鄉縣興建兩條總年產能達2.2百萬噸的生產線。我們預期蒲城生產線將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底前完成興建，而西鄉生產線將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底前完成興建。興建一條水泥生產線通常需時12至18個月及試產三個月以達致全面投入營運。我們計劃積極尋求使我們能夠打入鄰近我們現有核心市場的其他市場(如陝西省南部、甘肅省或四川省的選定市場)的收購機會。

就我們於丹鳳、勉縣及洋縣的已投產生產線及我們於蒲城及西鄉縣興建中的生產線而言，我們的銷售人員已進行包括拜訪潛在客戶等市場推廣活動。我們亦計劃利用我們的新

概 要

產能，為我們已簽約提供水泥的多項政府基建項目生產水泥產品，該等項目包括十堰—天水高速（預期我們的勉縣生產線將供應約0.25百萬噸水泥）及大同一西安鐵路（預期我們的新蒲城生產線將供應0.6百萬噸水泥）。我們已委任一名總經理負責我們於勉縣及西鄉縣各新生產線的整體營運，而該等總經理將向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報告。我們於蒲城縣的新生產線將由現時蒲城生產線的相同管理人員管理。我們附屬公司新生產線的財務報告，將採用我們目前已於我們其他附屬公司採用的相同系統及程序，來自我們總部的會計人員將協助我們各自附屬公司人員建立所需的財務報告系統及程序，同時監督其運作。我們於蒲城、勉縣及西鄉縣的新生產線的原材料採購及銷售亦將納入統一管理。我們已在漢中區設立地方銷售辦事處，以處理我們於勉縣及西鄉當地的銷售活動。

我們上述擴張計劃乃根據以下因素加以考慮：

- 中國政府實施「西部大開發」及人民幣四萬億元經濟刺激方案將會持續為陝西省基建項目招資引商。我們保持領先地位並提升在陝西省的市場佔有率以受惠於此等新商機十分重要；
- 我們於勉縣、蒲城、西鄉及洋縣的新生產線位於優越位置，可確保能進一步提升我們於陝西南部市場的佔有率。鑑於我們將開採自石灰石採石場的石灰石輸送至旬陽生產線的輸送帶已完成興建及我們的鎮安生產設施已完成升級，我們預期旬陽及鎮安生產線的使用率將會提升。預期我們於勉縣、蒲城、西鄉及洋縣的新生產線開始營運，因彼等的目標市場不同而不會對旬陽及鎮安生產線的使用率構成影響。水泥行業密集當地，乃因水泥的重量令運輸成本高昂。董事會已就各個新生產線進行了詳細分析，包括分析新生產線所處地區的經濟增長情況、我們將面臨的來自現有水泥生產商的競爭及水泥的潛在市場需求。

基於中國政府進行「西部大開發」及推出人民幣四萬億元的經濟刺激方案，我們預期陝西省境內的固定資產投資將會持續快速增長，而鑑於陝西省多個大型政府基建項目（包括寶雞—漢中—巴中鐵路、漢中—陽平關鐵路複線及漢中機場）即將動工，水泥需求仍將高企。我們相信此項機遇對我們把握水泥消耗量的龐大增長及全面覆蓋陝西省南部（我們認為其未來發展潛力巨大）的市場而言至關重要。

我們的勉縣、西鄉及洋縣的新生產線均位於陝西省南部的漢中地區，於上述新生產線投產前該市場對我們而言屬新市場，我們認為，鑑於上文所提及的政府主導基建項目，當地水泥產品的需求將繼續增長。根據數字水泥網的資料，預計二零

概 要

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漢中地區政府基建項目的水泥需求將約為4.5百萬噸，而於二零一零年漢中地區已增加擁有約2.2百萬噸新型乾法技術水泥產能(即我們勉縣及洋縣生產線的產能)的新生產線。儘管新產能大幅提高，但根據數字水泥網的資料，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零年漢中地區將逐步淘汰約0.8百萬噸過時熟料產能。董事認為，漢中地區未來對水泥產品的需求可消耗此額外的產能。根據我們的分析，我們易於取得原材料、煤炭及電力供應，且我們的統一採購安排將保證我們水泥生產的穩定及低成本原材料供應。

我們於蒲城縣的新生產線位於陝西省南部的渭南地區，當地將動工興建多個政府主導基建項目，包括西安至合肥鐵路復線(陝西境)、黃陵經韓城至侯馬線路及潼關至西安高速公路改擴建工程。根據數字水泥網的資料，預計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渭南地區政府基建項目的水泥需求將約為2.8百萬噸，而於二零一零年渭南地區將增加擁有約4.0百萬噸新型乾法技術水泥產能(不包括蒲城生產線的1.1百萬噸產能)的新生產線。儘管新產能大幅提高，但根據數字水泥網的資料，渭南地區約3.7百萬噸過時熟料產能(為我們經營業務的所有地區中過時熟料最高的產能)將於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零年間逐漸被淘汰。因此，我們預期蒲城生產線的新產能將可配合渭南地區的新需求。

- 除興建新生產線外，我們亦將會考慮於現有市場收購地方水泥生產商，以鞏固我們的地位，或進軍新市場。我們收購目標的準則包括有關目標符合國家及行業政策，及與我們現有生產線的協同作用。我們以新市場或現有市場的領先水泥生產商為目標，以穩固我們的地位，例如我們收購位於鎮安及丹鳳縣的生產線。我們在鎮安及丹鳳縣的生產線均位於陝西省南部的商洛地區，於我們收購上述生產線前該市場對我們而言屬新市場，我們認為，鑑於西安—安康鐵路(第二線)及榆林—商州高速公路等政府主導基建項目，水泥產品的需求將持續增長。根據數字水泥網的資料，預計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商洛地區政府基建項目的水泥需求將約為1.4百萬噸，而於二零一零年該地區不會有新增的新型乾法技術水泥產能。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縱橫律師事務所已經確認，我們已就興建勉縣、蒲城及西鄉縣的生產線取得中國相關機關的一切必要批文，而該等生產線亦符合中國規管水泥行業的相關政府政策。

概 要

我們計劃動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中合計約499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435百萬元)安裝餘熱回收系統(佔約人民幣250百萬元)及為日後的任何收購提供資金(佔約人民幣185百萬元)。我們計劃動用經營所得現金及銀行借款支付興建蒲城及西鄉縣的新生產線。除本招股章程「業務－潛在收購」一節所披露者外，我們尚未確定任何具體收購目標。

流動負債淨額狀況

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我們分別錄得流動負債淨額約人民幣257.4百萬元、人民幣258.4百萬元、人民幣1,074.4百萬元及人民幣1,064.9百萬元。流動負債淨額狀況增加主要是由於為滿足我們新工廠的營運資金需求及為與(i)興建新生產線及購置生產設備，及(ii)收購及成立新附屬公司有關的資本開支提供部分資金而使得我們的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基於上述原因，我們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的債務總額一直增加，而我們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借款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336.2百萬元、人民幣676.3百萬元及人民幣1,648.9百萬元。由於我們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期間內償還部分就成立龍橋堯柏而承擔的借款，故我們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的借款總額輕微減少至約人民幣1,466.0百萬元。

為使我們可應付到期負債及於可見將來在日常過程中經營業務，我們已獲延長我們的即期借款並已獲得新貸款融資。我們已(i)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一日與佳里有限公司訂立延期協議，將工銀國際融資的到期日延長至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六日，(ii)與工銀亞洲及工銀澳門就為數50百萬美元的貸款融資訂立工銀融資協議，該貸款須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五日前分四期償還，及(iii)與一間地方銀行訂立營運資金信貸安排，我們擬將其用作滾存我們與該銀行的未償還借款最高達人民幣300百萬元，據此我們的即期借款已獲削減。於上市後，我們將以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悉數償還工銀國際融資及半數工銀融資，而工銀融資的餘下部分將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五日前以我們的業務產生的現金分四期償還。

董事認為，經計及全球發售的估計所得款項淨額，鑑於我們的計劃資本開支，我們於全球發售後可能仍然錄得流動負債淨額狀況，但我們可獲得的營運資金足以應付我們現時及自本招股章程刊發日期起計至少未來12個月的需求。

財務報告內部監控

我們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委聘一間聲譽良好的外部諮詢公司出任內部監控顧問，檢討我們財務報告內部監控的若干環節。該諮詢公司發現的結果顯示我們的財務報告內部監控存在不足及缺失，包括(i)由於缺少熟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報告要求的會計人員，我們在遵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方面有所不足，(ii)由於資源不夠，我們並無制訂全面的內部監控政策

概 要

及程序，(iii)我們並無建立符合上市規則的有效企業管治制度及(iv)我們並無制訂信息技術整體監控政策及程序。針對內部監控顧問的建議，我們已在存在不足及缺失的方面修訂及實施內部監控政策及程序，並已策劃實施後的監察程序。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財務報告內部監控」一節。

我們在內部監控顧問的協助下進行了兩次跟進檢討。首次檢討及第二次檢討分別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及二零一零年五月至六月進行(包括在二零一零年七月進行的對若干事項的一次跟進)。該等檢討主要關注上述發現不足及缺失之處的建議補救措施的實施情況。根據跟進檢討的結果，內部監控顧問對於我們針對存在不足及缺失之處而實施的新增或修訂內部監控政策及程式感到滿意。我們認為實施上述建議補救措施後，我們在該等方面的內部監控已獲得改善。經考慮上述建議補救措施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我們已制訂適當的內部監控程式及政策及本公司於上市後將能符合上市規則的內部監控規定。

質押作為銀行借款擔保的附屬公司股權

我們已質押部分於我們附屬公司的股權以擔保履行我們在工銀融資協議項下的義務，當中包括：(i)我們在中國西部BVI股權的股份押記；(ii)中國西部BVI在集誠股權的股份押記；及(iii)集誠提供有關陝西堯柏的股權質押。倘我們未能履行我們在工銀融資協議項下的義務，我們在中國西部BVI、陝西堯柏及集誠的股權的相關股份押記可能被強制執行，而我們的業務及資產可能被出售以償付我們根據工銀融資協議應付的未償還本金及利息。

風險因素

投資發售股份涉及若干風險。該等風險可分為(i)與我們業務有關的風險；(ii)與中國水泥行業有關的風險；(iii)與中國有關的風險；及(iv)與全球發售有關的風險。該等風險的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並列於下文：

與我們業務有關的風險

- 我們的業務極度依賴陝西省建築業的業務及增長水平；
- 我們可能無法按照與過往增長率相若的比率增長，或我們可能難以管理未來增長；
- 水泥行業資本密集，我們可能須尋求額外融資以支持我們的增長策略；

概 要

- 我們可能於整合所收購業務時面臨困難。倘我們未能從所收購的業務中實現預期利益，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倘我們未能確定適當收購目標或完成收購，我們的增長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我們的高負債水平及淨流動負債令我們承受流動資金風險；
- 我們有巨額銀行貸款並且部分銀行貸款為浮息貸款，而利率增加可能對我們的財務表現構成不利影響；
- 我們已質押我們在中國西部BVI、陝西堯柏及集誠的全部股權作為工銀融資協議項下的擔保；
- 我們於競爭激烈的市場運營，倘我們無法成功競爭，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 煤價或電價上漲或煤電短缺，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 我們未必能對我們現有的採礦權進行續期或取得其他採礦權，且我們向地方政府繳納的資源稅可能增加；
- 我們所有石灰石採石場均依賴單一第三方承包商開採石灰石，而我們可能為其未能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而負上責任；
- 原材料價格可能繼續上漲，我們可能無法將部分或全部該等上漲轉嫁予客戶；
- 我們的財務報告內部監控可能存在缺失及不足；
- 我們的業務及新設施建設可能會因我們控制以外的原因而中斷，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近期全球市場波動及經濟低迷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我們目前享有若干中國稅務優惠，其中部分將於二零二零年底屆滿。該等優惠屆滿或變動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變動；
- 澤西的稅務制度或會改變；
- 我們的業務取決於我們成功管理營運資金的能力；
- 我們的業務極為依賴我們執行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人員的不懈努力，以及我們挽留熟練勞動力的能力；

概 要

- 我們的控股股東將對我們有極大影響，且我們的控股股東可能與其他股東存在利益衝突；
- 我們的經營業績受季節性波動影響；
- 未能就我們的生產設施維持有效的質量控制系統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我們或須承擔與我們業務及經營造成的事故有關的責任。我們的保險未必足以涵蓋有關責任；
- 未經授權使用我們的品牌名稱、商標及其他知識產權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我們僅在地方當局規定的範圍內遵守社保基金及住房公積金的規例及政策，地方當局對有關問題的國家法律及政策有不同詮釋和實施方法；及
- 針對我們作出的產品責任索償（無論是否勝訴）會損害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與中國水泥行業有關的風險

- 水泥行業受中國政府的嚴格監管；
- 遵守環境法規可能代價昂貴，而未能遵守該等法規將導致負面新聞、巨額金錢損失及罰款以及業務經營中斷；及
- 我們須遵守中國安全及衛生法律及法規，未能遵守該等法律及法規可能對我們的經營造成不利影響。

與中國有關的風險

- 中國經濟任何放緩或中國政府政治及經濟政策的變動可能對中國的整體增長造成不利影響，這可能減少對我們產品的需求，並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中國法律制度的不確定因素可能對我們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根據新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我們或被視為中國居民企業，並須就我們於世界各地的收入繳納中國稅項；
- 根據中國稅法，我們應付海外投資者的股息及銷售股份的收益或須繳納預扣稅；
- 根據中國勞動合同法，我們或會被處以罰款及罰金，且我們的勞動成本或會增加；

概 要

- 政府控制貨幣兌換或會影響閣下投資於股份的價值並限制我們有效動用現金的能力；
- 閣下或難以對我們或我們的管理人員提出法律訴訟及執行裁決；及
- 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股份的成交價或會因流行疾病爆發而受到不利影響。

與全球發售有關的風險

- 我們的股份未必在交易市場上交投活躍；
- 股份的成交價或會波動，可能令閣下蒙受重大損失；
- 日後大量出售我們的股份將對股份的現行市場價造成不利影響；
- 全球發售的股份購買人將面臨即時攤薄，且倘我們日後發行額外股份或會面臨進一步攤薄；
- 本招股章程中有關中國、中國經濟及中國水泥行業的若干事實及其他統計數據摘錄自多個官方政府來源及第三方來源，且未必可靠；及
- 閣下不應依賴報章報導或其他媒體所載有關我們及全球發售的任何資料。

股份拆細

為提高我們股份買賣的流動性及方便就全球發售發行發售股份，我們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日通過有條件股東決議案，批准將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英鎊的每股現有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拆細為50股每股面值0.002英鎊的股份，以致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為1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2英鎊的股份，惟須待上市後方可作實，並自上市起生效。股份拆細將降低上市後已發行股份的面值並增加其總數。於上市後，我們將撤銷股份在另類投資市場上市。

除倫敦證券交易所另行同意外，取消上市必須獲至少75%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投票贊成方可作實。我們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日通過股東決議案，批准撤銷我們的股份在另類投資市場上市（前提是上市）。取消上市僅於獲股東批准以及發出取消上市通告後最少五個營業日後方始生效。現時預期取消上市通告將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六日或前後發出，而已發行股份將於股份在聯交所買賣首日起停止在另類投資市場上市。

概 要

下表載列股份於二零零九年五月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止於所示期間在另類投資市場所報最高、最低、月底及每月平均收市買賣價(已對股份拆細作出調整)。過往股價並非股份於上市後買賣的價格指標。

	最高 (經調整) (英鎊) (附註)	最低 (經調整) (英鎊) (附註)	月底 (經調整) (英鎊) (附註)	每月平均 (經調整) (英鎊) (附註)
二零零九年				
五月	0.0374	0.0347	0.0353	0.0359
六月	0.0364	0.0325	0.0357	0.0353
七月	0.0529	0.0331	0.0515	0.0397
八月	0.0653	0.0487	0.0653	0.0581
九月	0.0792	0.0626	0.0694	0.0728
十月	0.0960	0.0682	0.0882	0.0855
十一月	0.0983	0.0865	0.0940	0.0926
十二月	0.0950	0.0869	0.0893	0.0905
二零一零年				
一月	0.0907	0.0790	0.0772	0.0870
二月	0.0925	0.0792	0.0914	0.0879
三月	0.1285	0.0982	0.1217	0.1196
四月	0.1447	0.1200	0.1335	0.1338
五月	0.1295	0.0900	0.1015	0.1131
六月	0.1115	0.0935	0.0980	0.1019
七月(截至最後實際 可行日期)(附註)	0.1385	0.0940	0.1380	0.1147

附註：根據我們的股東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日通過的決議案，本公司每股面值0.10英鎊的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各自己拆細為50股每股0.002英鎊的股份，故本公司的法定股本將為20,000,000英鎊，分為1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2英鎊的股份，惟須待上市後方可作實，並自上市起生效。就計算我們的股份由二零零九年五月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止在另類投資市場的最高、最低、月底及每月平均收市買賣價，於股份拆細前的股份買賣價已除以50以供說明。

概 要

過往財務資料概要

以下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的綜合財務資料概要乃摘錄自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的本公司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截至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的綜合財務資料概要乃摘錄自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的本公司未經審核財務資料。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並無計及股份拆細的影響，原因是截至本招股章程刊發日期股份拆細尚未生效。股份拆細將於上市後生效。

綜合全面收益表概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收益	525,929	866,126	1,516,766	349,421	675,309
銷售成本	(350,165)	(556,073)	(878,087)	(198,537)	(429,710)
毛利	175,764	310,053	638,679	150,884	245,599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9,796)	(12,018)	(15,064)	(4,745)	(6,082)
行政開支	(29,038)	(55,224)	(77,846)	(16,778)	(24,912)
其他收入 ⁽¹⁾	35,708	40,617	71,526	8,546	28,444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2,273	(184)	(1,057)	50	(513)
經營溢利	174,911	283,244	616,238	137,957	242,536
融資收入	1,572	2,600	1,190	347	138
融資成本					
－贖回認股權證的虧損	—	—	(168,451)	—	—
－其他融資成本	(26,210)	(28,115)	(73,830)	(39,855)	(58,582)
融資成本－淨額	(24,638)	(25,515)	(241,091)	(39,508)	(58,444)
除所得稅前溢利	150,273	257,729	375,147	98,449	184,092
所得稅開支	—	(11,566)	(44,687)	(7,626)	(29,798)
年／期內溢利	150,273	246,163	330,460	90,823	154,294
年／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150,273	246,163	330,460	90,823	154,294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50,273	246,163	330,460	90,823	153,074
－非控股權益	—	—	—	—	1,220
年／期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應佔溢利的每股盈利 (以每股人民幣表示)					
每股基本盈利⁽²⁾	2.35	3.84	5.12	1.42	2.36
每股攤薄盈利⁽³⁾	2.33	3.83	5.07	1.42	2.34

概 要

附註：

- (1) 我們的其他收入主要包括我們就銷售利用工業副產品、工業廢物及城市建築廢物生產的若干類型水泥而自中國政府收到的增值稅退稅。
- (2) 每股基本盈利乃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往績記錄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 (3) 每股攤薄盈利通過調整流通在外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假設所有可能具有攤薄效應的普通股已經轉換而計算。本公司擁有購股權及認股權證。就購股權及認股權證而言，會根據未行使購股權及認股權證所附帶的認購權的貨幣價值進行計算，以釐定可按公允值（釐定為本公司股份的年度平均市場股價）購買的股份數目。按上述方式計算的股份數目會與假設購股權及認股權證獲行使時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比較。

綜合資產負債表概要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四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61,507	1,540,533	2,611,502	3,128,079
土地使用權	17,806	76,521	124,571	178,412
採礦權	25,500	27,907	46,373	45,681
其他無形資產	—	—	65,104	64,413
遞延所得稅資產	12,364	798	13,540	13,540
	<u>1,017,177</u>	<u>1,645,759</u>	<u>2,861,090</u>	<u>3,430,125</u>
流動資產				
存貨	45,653	81,507	128,979	143,63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01,454	125,770	317,670	382,19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997	37,038	346,258	53,724
受限制現金	24,336	35,999	19,582	9,415
	<u>201,440</u>	<u>280,314</u>	<u>812,489</u>	<u>588,966</u>
資產總值	<u>1,218,617</u>	<u>1,926,073</u>	<u>3,673,579</u>	<u>4,019,091</u>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96,811	96,811	97,623	98,634
股份溢價	662,636	662,636	672,775	687,922
購股權儲備	5,228	6,708	5,439	686
反收購儲備	(341,304)	(341,304)	(341,304)	(341,304)
法定儲備	36,420	63,163	118,140	118,140
保留盈利	222,650	442,070	717,553	870,627
	<u>682,441</u>	<u>930,084</u>	<u>1,270,226</u>	<u>1,434,705</u>
非控股權益	—	—	25,000	26,220
權益總額	<u>682,441</u>	<u>930,084</u>	<u>1,295,226</u>	<u>1,460,925</u>

概 要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四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63,800	407,069	360,058	746,336
歸類為負債的認股權證	—	32,908	—	—
其他負債及開支的撥備	—	—	6,265	6,389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8,079	8,079
其他負債	13,487	17,317	117,049	143,539
	<u>77,287</u>	<u>457,294</u>	<u>491,451</u>	<u>904,343</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86,536	269,511	559,395	898,450
流動所得稅負債	—	—	38,639	35,715
借款	272,353	269,184	1,288,868	719,658
	<u>458,889</u>	<u>538,695</u>	<u>1,886,902</u>	<u>1,653,823</u>
負債總額	<u>536,176</u>	<u>995,989</u>	<u>2,378,353</u>	<u>2,558,166</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1,218,617</u>	<u>1,926,073</u>	<u>3,673,579</u>	<u>4,019,091</u>
流動負債淨額	<u>(257,449)</u>	<u>(258,381)</u>	<u>(1,074,413)</u>	<u>(1,064,857)</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759,728</u>	<u>1,387,378</u>	<u>1,786,677</u>	<u>2,365,268</u>

綜合現金流量表概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70,969	323,092	619,676	229,236	261,572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55,395)	(667,923)	(847,503)	(250,590)	(373,978)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淨額	22,034	351,872	537,047	82,460	(180,12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減少)／增加淨額	(162,392)	7,041	309,220	61,106	(292,534)
於年／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192,389</u>	<u>29,997</u>	<u>37,038</u>	<u>37,038</u>	<u>346,258</u>
於年／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29,997</u>	<u>37,038</u>	<u>346,258</u>	<u>98,144</u>	<u>53,724</u>

概 要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溢利估計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估計綜合溢利⁽¹⁾ 不少於人民幣307.0百萬元
(相當於約351.9百萬元)

估計每股盈利(拆細後)

- (a) 備考⁽²⁾⁽³⁾ 不少於人民幣0.075元
(相當於約0.086港元)
- (b) 備考全面攤薄⁽²⁾⁽⁴⁾ 不少於人民幣0.074元
(相當於約0.085港元)

附註：

- (1) 編製上述溢利估計的基準及假設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三。
- (2) 謹請注意，所有數字的呈列均假設股份拆細(有關詳情，請參閱「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一節「股份拆細」各段)已完成。
- (3) 未經審核備考估計每股盈利乃按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估計綜合溢利計算，假設本公司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已上市及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將予發行合共4,115,531,850股股份於整個期間內已發行及流通在外。有關計算假設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尚未行使的購股權、AS認股權證及超額配股權將不獲行使。
- (4) 未經審核備考全面攤薄估計每股盈利乃按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估計綜合溢利計算，假設本公司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已上市及合共已發行4,139,531,850股股份(包括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將予發行的4,115,531,850股股份、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悉數行使而將予發行的12,500,000股股份及因流通在外的AS認股權證獲悉數行使而將予發行的11,500,000股股份)。有關計算假設超額配股權將不獲行使，並假設並無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AS認股權證而產生所得款項。

根據上市規則第11.18條，本公司已向聯交所作出承諾，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中期財務報表將會經審核。

全球發售統計數字⁽¹⁾

	按發售價 1.21港元計算	按發售價 1.69港元計算
股份的市值 ⁽²⁾⁽³⁾	4,980百萬元	6,955百萬元
未經審核備考每股有形資產淨值 (拆細後) ⁽²⁾⁽⁴⁾	0.59港元	0.68港元

附註：

- (1) 本表內所有統計數字並無計及於超額配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任何購股權或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或AS認股權證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
- (2) 謹請注意，所有數字的呈列均假設股份拆細(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一節「股份拆細」各段)已完成。

概 要

- (3) 市值乃按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預期已發行4,115,531,850股股份計算。
- (4) 未經審核備考每股有形資產淨值包括本招股章程「財務資料－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報表」一節所述調整，並基於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分別按發售價每股1.21港元及1.69港元發行4,115,531,850股股份計算。

股息政策

宣派及派付我們股份任何股息的決定須經董事會批准，並由其酌情決定。此外，於一個財政年度的任何末期(但非中期)股息均須經股東批准。董事會將根據以下各項因素不時檢討我們的股息政策，以決定是否宣派及派付股息，包括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地位，以及董事會認為有關的其他因素。

根據中國法律，股息僅可按照中國會計原則計算的純利支付，而中國會計原則與其他司法權區公認的會計原則(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存在差異。中國法律亦規定，外資企業，例如我們在中國境內的若干附屬公司，須將部分純利劃撥為法定儲備。該等法定儲備不可作為現金股息分派。此外，澤西法律規定，倘我們授權派發股息的董事於批准股息前在指定表格上發出償債能力聲明，主要目的為表明本公司於派付股息後十二個月期間將有能力於債項到期時支付債項，方可派付股息。更多資料請參閱附錄五－「本公司組織章程及澤西公司法概要」。

在任何既定年度未作分派的任何可分派溢利將被保留，並可於往後年度分派。倘將溢利作為股息分派，有關部分的溢利不得重新投資我們的業務。我們不能保證我們能夠宣派或分派我們任何計劃所列的任何股息款額，甚至可能不宣派或分派股息。我們過往分派的股息並不能作為決定我們未來或會宣派或派付的股息款額的參考或基準。

所得款項用途

假設超額配股權不獲行使，並假設發售價定為每股股份1.45港元(即指示性發售價範圍每股股份1.21港元至1.69港元的中位數)，經扣除包銷費用及我們就全球發售應付的估計開支後，估計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將約為1,089百萬港元。我們擬利用所得款項淨額作以下用途：

- 約46%用於擴充產能，包括約287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50百萬元)用於安裝餘熱回收系統(預期半數於二零一零年動用及餘下半數於二零一一年動用)，而約212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85百萬元)用於為日後的任何收購(包括江華水泥的潛在收購)提供資金；及
- 約54%用於在上市後立即償還我們的貸款及相關利息，包括50百萬美元的工銀國際融資及工銀融資的25百萬美元。

概 要

以上為我們根據現時的計劃及業務情況動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現時意向。於未動用任何所得款項淨額前，我們擬將該所得款項淨額存入商業銀行作為短期計息存款。

倘發售價最終釐定為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上限，即每股發售股份1.69港元，則我們自全球發售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將增加至約1,280百萬港元（與按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中位數計算的上述計算結果比較）。我們擬將該等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用於擴充產能（各項目按比例動用）及一般營運資金用途，惟無論如何分配予一般營運資金的金額將不會多於所得款項淨額的10%。

倘發售價最終釐定為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下限，即每股發售股份1.21港元，則我們自全球發售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將減少至約897百萬港元（與按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中位數計算的上述計算結果比較）。分配予擴充產能的所得款項金額將相應減少，而我們擬以經營現金流量及銀行借款為差額提供資金。

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則我們將收取的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目前估計(i)約為145百萬港元（假設發售價為每股發售股份1.21港元，即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下限）；(ii)約為174百萬港元（假設發售價為每股發售股份1.45港元，即建議發售價範圍的中位數）；或(iii)約為202百萬港元（假設發售價為每股發售股份1.69港元，即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上限）。我們擬將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用於擴充產能（各項目按比例動用）及一般營運資金用途，惟無論如何分配予一般營運資金的金額將不會多於所得款項淨額的10%。

釋 義

於本招股章程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以下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另類投資市場」	指	另類投資市場，由倫敦證券交易所營運的市場
「另類投資市場規則」	指	由倫敦證券交易所頒佈，適用於股份在另類投資市場買賣的公司的規則，經不時修訂
「修訂契據」	指	本公司與中國西部BVI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一日就認股權證工具訂立的修訂契據
「安康堯柏」	指	安康市堯柏水泥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二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申請表格」	指	有關香港公開發售所使用的白色申請表格、黃色申請表格及綠色申請表格，或按文義所指的任何一種申請表格
「組織章程細則」或「細則」	指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於股份獲准在聯交所主板買賣的同一時間起生效，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有條件採納並經不時進一步修訂，其概要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五
「盈亞」	指	盈亞投資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一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張先生全資擁有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AS認股權證」	指	認購本公司股份的權利，有關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一節「授予我們顧問的認股權證」各段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銀行一般開門營業的日子(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的公眾假期除外)
「英屬處女群島」	指	英屬處女群島
「複合年增長率」	指	複合年增長率
「中央結算系統」	指	香港結算設立並營運的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

釋 義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	指	獲准以直接結算參與者或全面結算參與者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的人士
「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	指	獲准以託管商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的人士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	指	獲准以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的人士，可以是個人、聯名個人或公司
「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	指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
「中耀」	指	中耀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二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張先生的女兒張莉莉女士全資擁有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招股章程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中國水泥協會」	指	中國水泥協會，中國水泥行業組成者組建的非牟利行業組織，匯集了中國逾4,000家年總產量達12億噸的水泥生產商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	指	中國西部水泥有限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十六日根據澤西法律註冊成立為一家私人有限公司，並於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七日重新登記為上市公司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指張先生、盈亞、張莉莉女士及中耀。緊隨全球發售(不包括根據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將予發行的股份或根據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及AS認股權證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完成後，彼等合共將持有本公司45.69%的股權

釋 義

「瑞信上海分行」	指	瑞士信貸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瑞信融資協議」	指	本公司、陝西堯柏、中國西部BVI與瑞士信貸新加坡分行(作為融資貸款人的融資代理兼擔保代理)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九日簽訂的融資協議
「不競爭契據」	指	控股股東以本公司為受益人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九日訂立的不競爭契據，詳情於本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披露
「德意志銀行」	指	德意志銀行香港分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持牌可進行第1類(證券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並為根據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的持牌銀行
「數字水泥網」	指	數字水泥網(www.dcement.com)，由中國水泥協會營運的網站，提供中國水泥行業的資料
「董事」	指	本公司的董事
「員工持股委員會」	指	蒲城堯柏的員工工會委員會(由蒲城堯柏的43名僱員組成，成員其中包括張先生、張先生的兒子張增濤、張先生的女兒張莉莉、王建禮、田振軍、曹積順、樊建明、王蕊、王發印、李文育、雷永安及其他屬獨立第三方的32名僱員)
「融資貸款人」	指	Credit Suisse International
「固定資產投資」	指	固定資產投資
「集誠」	指	集誠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十四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國內生產總值」	指	國內生產總值，凡提及國內生產總值增長均指實質而非名義增長率
「全球發售」	指	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配售
「綠色申請表格」	指	將由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填寫的申請表格

釋 義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或如文義所指為本公司成為其現有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前期間，則指本公司目前的附屬公司及該等附屬公司或(視乎情況而定)其前身公司所經營的業務
「罕井煤礦」	指	陝西省蒲城縣罕井煤礦，為獨立第三方
「漢中堯柏」	指	漢中堯柏水泥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十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港元」及「港仙」	指	香港現時法定貨幣港元及港仙
「香港結算」	指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香港結算代理人」	指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為香港結算的全資附屬公司
「香港」或「香港特區」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發售股份」	指	本公司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按發售價初步提呈發售以供認購的82,312,000股發售股份(可按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條件」一節所述予以調整)
「香港公開發售」	指	按照本招股章程及有關申請表格所述條款和條件並受其規限下，按發售價提呈發售香港發售股份供香港公眾認購，以換取現金
「香港證券登記處」	指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包銷商」	指	本招股章程「包銷」一節「香港包銷商」一段所列的數名香港公開發售包銷商
「香港包銷協議」	指	由(其中包括)本公司、聯席全球協調人與香港包銷商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九日就香港公開發售而訂立的包銷協議
「工銀亞洲」	指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工銀融資」	指	工銀亞洲及工銀澳門授出的50百萬美元貸款融資

釋 義

「工銀融資協議」	指	本公司、工銀國際控股、工銀亞洲(擔任融資貸款人的協調安排行、融資代理及擔保代理)、工銀澳門(擔任協調安排行)與工銀國際控股(作為擔保人)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六日訂立的融資協議
「工銀澳門」	指	中國工商銀行(澳門)股份有限公司
「工銀國際融資」	指	工銀國際的同系附屬公司佳里有限公司授出一筆50百萬美元的過渡貸款融資
「工銀國際」	指	工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持牌法團，並獲准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
「工銀國際控股」	指	工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為工銀國際的控股公司
「工銀國際證券」	指	工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持牌法團，並獲准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受規管活動(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獨立第三方」	指	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概無關連(定義見上市規則)的個人或公司
「國際配售」	指	(a)根據美國證券法第144A條或美國證券法的其他豁免登記規定在美國境內向合資格機構買家(按該詞於美國證券法第144A條的定義)；及(b)根據美國證券法S規例在美國境外以離岸交易方式向包括位於香港的專業投資者有條件配售國際配售股份，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條件」一節
「國際配售股份」	指	根據國際配售初步提呈發售以供認購的740,808,000股發售股份，連同(如有關)可能因行使超額配股權而發行的任何額外股份，可按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條件」一節所述予以調整

釋 義

「國際包銷商」	指	預期將訂立國際包銷協議的國際配售的數名包銷商
「國際包銷協議」	指	預期由(其中包括)本公司、聯席全球協調人與國際包銷商於定價日或之前就國際配售而訂立的包銷協議
「澤西」	指	英國皇家屬地澤西管轄權區
「澤西公司法」	指	一九九一年公司(澤西)法(經修訂)
「聯席牽頭經辦人」	指	工銀國際證券及德意志銀行
「聯席保薦人」或 「聯席全球協調人」或 「聯席賬簿管理人」	指	工銀國際及德意志銀行
「藍田堯柏」	指	西安藍田堯柏水泥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十六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日，為本招股章程刊發前就確定本招股章程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倫敦銀行同業拆息」	指	倫敦銀行同業拆息
「上市」	指	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委員會」	指	聯交所董事會屬下的上市小組委員會
「上市日期」	指	本公司股份首次在聯交所開始買賣的日期，預期為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三日或前後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龍橋經貿」	指	丹鳳縣龍橋經貿有限責任公司，一家於一九九七年九月二十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龍橋堯柏」	指	商洛堯柏龍橋水泥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釋 義

「倫敦證券交易所」	指	倫敦證券交易所
「主板」	指	聯交所營運的證券交易所(不包括期權市場)，其獨立於並與聯交所創業板並行營運
「勉縣堯柏」	指	漢中勉縣堯柏水泥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我們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組織章程大綱」或「大綱」	指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
「商務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
「張先生」	指	張繼民，控股股東，為我們的主席、執行董事兼總裁
「國家發改委」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
「發售價」	指	每股發售股份的最終港元價格(不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將不會高於1.69港元及預期不會低於1.21港元，該價格將按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條件」一節進一步載述的方式釐定
「發售股份」	指	香港發售股份及國際配售股份，以及根據行使超額配股權可予發行的任何股份
「超額配股權」	指	本公司將授予國際包銷商的購股權，可由聯席全球協調人行使，據此可要求本公司按發售價額外配發及發行最多123,468,000股新股份，相當於根據全球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股份15%，以(其中包括)補足國際配售的超額分配(如有)，有關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條件」一節
「人民銀行」	指	中國人民銀行，中國的中央銀行

釋 義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指	我們的股東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有條件採納的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其主要條款概要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六「D.其他資料-2.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一段
「中國政府」或「國家」	指	中國中央政府，包括所有政府分支(包括省、市、其他地區或地方的政府實體)及其部門
「定價日」	指	就全球發售釐定發售價的日期，預期為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三日或前後，但無論如何不遲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五日
「蒲城廣廈」	指	陝西省蒲城廣廈建築集團恒鑫有限公司，為獨立第三方
「蒲城堯柏」	指	陝西省蒲城堯柏特種水泥有限責任公司，一家於一九九七年十月二十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
「合資格機構買家」	指	第144A條所指的合資格機構買家
「記錄日期」	指	二零一零年八月十日
「S規例」	指	美國證券法S規例
「重組」	指	本集團為籌備上市而進行的重組，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一節項下「重組」一段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第144A條」	指	美國證券法第144A條
「國家外匯管理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外匯管理局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釋 義

「陝西丹水」	指	陝西丹水建材有限責任公司，一家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由龍橋經貿、魏根全、程崇貴、趙忠琪、馮禮民、田培軍及于國旗(除龍橋經貿外，各均為獨立第三方)分別擁有50.42%、38.33%、3.33%、3.33%、3.33%、0.83%及0.42%
「陝西堯柏」	指	陝西堯柏特種水泥有限公司，於由股份制公司轉為有限公司前稱為陝西堯柏特種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為一家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由集誠全資擁有，為我們於中國的主要附屬公司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2英鎊的普通股，將以港元供認購及買賣，並將於聯交所上市
「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的現有購股權計劃，詳情概述於本招股章程附錄六「D.其他資料－1.購股權計劃」一節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石羊集團」	指	陝西石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為獨立第三方
「穩定價格操作人」	指	工銀國際證券
「借股協議」	指	預期將由穩定價格操作人與科信訂立的借股協議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公司條例第2條賦予該詞的涵義
「科信」	指	科信投資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四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非執行董事馬朝陽先生全資擁有
「往績記錄期」	指	包括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的期間

釋 義

「包銷商」	指	香港包銷商及國際包銷商
「包銷協議」	指	香港包銷協議及國際包銷協議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按S規例的涵義)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美國證券法」	指	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
「增值稅」	指	中國政府徵收的增值稅
「認股權證」	指	賦予持有人權利根據認股權證文據認購認股權證股份的認股權證
「認股權證持有人」	指	Credit Suisse International
「認股權證文據」	指	本公司與中國西部BVI訂立的認股權證文據
「認股權證股份」	指	認股權證獲行使時將予發行的股份
「中國西部BVI」	指	中國西部水泥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十四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全資附屬公司
「白表eIPO」	指	通過指定白表eIPO網站 www.eipo.com.hk 遞交申請以認購將以申請人名義發行的香港發售股份
「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	指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西安堯柏」	指	西安市堯柏物資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七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秀山堯柏」	指	商洛堯柏秀山水泥有限公司，前稱陝西秀山水泥(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二十五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西鄉堯柏」	指	漢中西鄉堯柏水泥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十一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釋 義

「旬陽秀山龍」	指	旬陽縣秀山龍特種水泥有限責任公司，一家於二零零五年四月十九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其後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解散
「堯柏投資」	指	陝西堯柏投資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十八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
「%」	指	百分比
「英鎊」	指	英國法定貨幣英鎊

除另有指明外，本招股章程的一切有關資料乃假設超額配股權並未行使。

於本招股章程內，除另有指明外，若干以人民幣計值的金額已分別按人民幣0.8724元兌1.00港元的匯率換算為港元，僅供說明用途。該等換算不應詮釋為以下陳述：人民幣金額經已或可能已按該等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為港元。

本招股章程所載的若干金額及百分比數字已作出四捨五入調整。表內所列金額與其總和的任何差異乃因四捨五入所致。

於本招股章程內，在中國成立的實體或企業的中文名稱及其英文譯名如有任何歧義，概以中文名稱為準。中文或另一語言的公司名稱的英文譯名（註有「*」號）僅供識別。

技術詞彙

本詞彙表載有本招股章程中與本集團及其業務有關的若干詞彙及釋義的解釋。該等詞彙及其涵義可能與行業標準涵義或用法不同。

「硬石膏」	指	無水硫酸鈣，屬礦物質，遇水會變成石膏
「年產能」	指	水泥的年產能，根據每年310個工作日，每日三班制計算
「平均售價」	指	一類或多類水泥產品的平均售價，乃將該類別或該等類別水泥產品的收入除以其銷量計算，當中不包括增值稅
「水泥」	指	灰色粉，由煅燒石灰及泥土製成，混合水時變硬，一般作製灰漿和混凝土之用
「水泥產品」	指	各種水泥產品，包括高標號水泥、低標號水泥及熟料
「熟料」	指	水泥生產過程中產生的主要半製成品
「厘米」	指	厘米
「複合硅酸鹽水泥」	指	由硅酸鹽水泥及比例不超過35%的其他單一材料摻合而成的混合物
「混凝土」	指	人工石狀塊材料，作多種結構性用途，由混合水泥及多種摻料（如沙、卵石、碎石或頁岩）與水拌合後形成，使混合物變硬
「分佈式控制系統」	指	一種控制系統，控制功能並不集中，而是分散於系統內
「粉煤灰」	指	燃燒煤時產生的一種殘留物
「石膏」	指	由二水硫酸鈣組成的礦物
「吉瓦時」	指	電力行業採用的能量單位吉瓦時。一吉瓦時指由發電機一小時產生十億瓦的電能
「高標號水泥」	指	一種一般具有42.5兆帕（或425公斤／平方厘米）或以上28日抗壓強度的水泥

技術詞彙

「裝機容量」	指	生產商設計的發電機滿裝狀態時的長期運轉額定值
「公里」	指	公里
「千瓦」	指	千瓦，一千個瓦特
「千瓦時」	指	千瓦時，電力行業採用的能量標準單位。一千瓦時指由發電機一小時產生一千瓦的電能
「石灰石」	指	主要由礦物方解石構成的水成岩
「低標號水泥」	指	一種一般具有32.5兆帕(或325公斤／平方厘米)或以下28日抗壓強度的水泥
「兆帕」	指	兆帕，國際單位制中量度抗壓強度的慣常單位
「新型乾法工藝」	指	新型懸浮預熱器乾法工藝，進行過程中水泥原材料預熱分解，其後送入回轉爐
「新型乾法技術」	指	新型懸浮預熱器技術，為高節能技術，應用該技術時，原材料於圓錐形容器內經過燒窯高溫氣體預熱
「普通硅酸鹽水泥」	指	由硅酸鹽水泥及添加比例不超過5%的少量材料摻合而成的混合物
「硅酸鹽水泥」	指	將硅酸鹽水泥熟料(超過90%)、可調控預設時間的限量硫酸鈣及比例不超過5%的少量材料摻合(標準不一)磨碾後製成的細粉
「預拌混凝土」	指	專為輸往施工場地而製造的可塑或未硬化的新摻合混凝土
「噸」	指	公噸
「噸／日」	指	每日噸數

前 瞻 性 陳 述

本招股章程載有前瞻性陳述，該等陳述本質上受各種重大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影響。該等前瞻性陳述包括但不限於有關下列各項的陳述：

- 我們的業務策略及營運計劃；
- 我們的資本開支計劃；
- 我們的業務未來發展的金額及性質以及潛力；
- 我們的經營及業務前景；
- 我們的股息政策；
- 在建或規劃中項目；
- 我們的策略、計劃、方針及目標；
- 我們所處行業的整體監管環境；
- 資本市場發展；
- 我們的競爭對手的行動及發展；
- 我們所處行業在中國的未來發展、趨勢及狀況；及
- 本招股章程中並非過往事實的其他陳述。

我們使用「預計」、「相信」、「能夠」、「能」、「繼續」、「預期」、「展望未來」、「擬」、「可能」、「應當」、「計劃」、「潛在」、「預計」、「預測」、「期望」、「尋求」、「持續」、「應會」、「將」、「會」及類似的字眼，以表達多項與我們有關的前瞻性陳述。該等前瞻性陳述反映我們目前對未來事件的觀點，但並非對未來業績的保證，該等前瞻性陳述受若干風險、不明朗因素及假設所影響，包括本招股章程所述的風險因素。一項或多項該等風險或不明朗因素可能會實現，而相關假設可能會被證實為不正確。

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我們無意就新資料、未來事件或其他情況而公開更新或以其他方式修訂本招股章程所載的前瞻性陳述。本招股章程所論述的前瞻性事件及情況可能因此及其他風險、不明朗因素及假設而未必會與我們所預期般發生或根本不會發生。因此，閣下不應過份依賴任何該等前瞻性資料。此項提示聲明適用於本招股章程所載的一切前瞻性陳述。

風 險 因 素

閣下對發售股份作出投資前應審慎考慮本招股章程所載的全部資料，包括下文所述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或前景可能受到任何該等風險的重大不利影響。發售股份的交易價格可能因任何該等風險而下跌，閣下或會損失全部或部分投資。

與我們業務有關的風險

我們的業務極度依賴陝西省建築業的業務及增長水平。

由於我們的水泥產品僅於陝西省銷售，對我們產品的需求主要依賴陝西省建築業的業務及增長水平，而陝西省建築業的業務活動及增長又依賴陝西省的整體經濟狀況、政府政策、國內生產總值增長、固定資產投資、客戶信心、通脹及人口趨勢等因素。我們的地區分佈不夠多元化，令我們承受有關陝西省政治及經濟情況波動的風險。

自二零零一年起，陝西省國內生產總值及固定資產投資的增長率一直超過全國平均水平。據陝西省統計局的資料，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陝西省國內生產總值及固定資產投資分別較二零零八年增長約13.6%及35.1%，而中國的國內生產總值及固定資產投資同期分別增長約8.7%及30.1%。渭南、安康、漢中及商洛地區(均位於我們核心市場內)於同年度具有相對較高的固定資產投資增長率。由於陝西省的經濟發展及增長，對建築材料(包括水泥)的需求一直迅速增長。據中國水泥協會運作的網站數字水泥網的資料，截至二零零六年、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陝西省的水泥消耗量分別約為26.5百萬噸、34.0百萬噸、37.5百萬噸及47.5百萬噸，複合年增長率為21.5%。經濟及建築業(特別是政府基建項目)迅速發展，一直是陝西省水泥行業發展及我們業務增長的主要動力。

我們過去因陝西省的高經濟增長率而受惠。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陝西省國內生產總值、固定資產投資或對水泥的需求將繼續按過往速度增長，或會持續增長。陝西省經濟增長放緩或陝西省建築業(特別是政府基建項目)低迷均可能影響對我們產品的需求，從而可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無法按照與過往增長率相若的比率增長，或我們可能難以管理未來增長。

於往績記錄期，我們的收益及純利大幅增長。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收益分別約為人民幣525.9百萬元、人民幣866.1百萬元及人民幣1,516.8百萬元，複合年增長率為69.8%，同期我們的純利分別約為人民幣150.3百萬元、人民幣246.2百萬元及人民幣330.5百萬元，複合年增長率為48.3%。截至二零一零年

風 險 因 素

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我們亦錄得收益及純利分別約人民幣675.3百萬元及人民幣154.3百萬元，與二零零九年同期相比，增幅分別約93.3%及69.9%。我們的收益及純利大幅增長的主要原因是對我們產品需求的增長以及我們產能的擴充，而這主要是由於陝西省的整體經濟及建築行業的發展。

在收益或純利方面，我們可能無法按照與過往增長率相若的比率增長甚至無增長。我們計劃在若干市場擴大產能可能涉及建造額外的生產線及收購其他公司，從而可能令我們的管理、經營、技術支持、財務及人力資源出現緊張狀況。因此，我們未必能以具成本效益的方式管理該增長。倘我們未能有效管理我們的增長，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並可能會危害我們實現業務策略及維持市場地位的能力。

水泥行業資本密集，我們可能需尋求額外融資以支持我們的增長策略。

水泥行業資本高度密集。我們需要大量資本來建造我們的生產設施、購買生產設備及於新建及現有設施開發及實施新技術。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我們的資本開支(即用於收購一間附屬公司、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採礦權及其他無形資產的現金)分別約為人民幣359.1百萬元、人民幣669.1百萬元、人民幣750.2百萬元及人民幣374.8百萬元，佔我們於同期的收入分別約68.3%、77.3%、49.5%及55.5%。我們計劃動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中約499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435百萬元)安裝餘熱回收系統(佔約人民幣250百萬元)及為日後的任何收購提供資金(佔約人民幣185百萬元)。我們預期將調配大量資本以為我們的未來增長計劃提供資金。

倘我們內部產生的資本資源、來自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及可動用的信貸融資不足以為我們的資本開支及增長計劃提供資金，我們可能須向第三方(包括銀行、風險投資基金、合資夥伴及其他策略投資者)尋求額外融資。我們亦可能考慮通過發行新股份(此將導致現有股東於本公司的權益被攤薄)籌集資金。倘我們無法及時以合理成本及按可接受條款獲取融資，則我們或會被迫推遲擴充計劃，縮減或放棄有關計劃，從而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以及我們未來的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於整合所收購業務時面臨困難。倘我們未能從所收購的業務中實現預期利益，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於二零零九年八月收購秀山堯柏。我們與陝西丹水前股東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成立龍橋堯柏，該公司擁有陝西丹水的水泥生產線。我們擁有龍橋堯柏80%權益。我們可能於將所收購業務及人員與我們的業務及人員進行整合時遭遇困難。我們管理層在其他業務上的時間及注意力可能會被分散，而我們可能於挽留所收購業務的主要僱員及客戶時面臨困難。此外，我們產生的資本開支及整合成本可能高於我們的初步預期。我們的收購亦可能導致繼承債務或其他責任，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響。我們可能於日後可能收購的業務遇到類似困難。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將成功實現已作出或未來可能作出的收購的全部預期利益。未能實現這些預期利益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倘我們未能確定適當收購目標或完成收購，我們的增長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已通過收購擴充我們的部分業務及市場，亦擬通過收購繼續進行擴充。該等收購的物色及完成取決於多項因素，包括滿意完成盡職審查、磋商正式協議及我們於收購具吸引力的目標時與其他實體競爭的能力。例如，我們於二零零九年支付人民幣100百萬元作為按金以取得一項擬進行收購的獨家權利。我們在進行盡職審查後或會決定不繼續進行該項收購，或我們可能未能與賣方就最後協議的條款達成協議。我們無法保證未來能按商業可接受條款物色及收購適當收購目標，或是否能物色及收購適當收購目標，或將有充足資本為該等收購提供資金。倘未來未能物色及收購適當收購目標，可能對我們的增長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高負債水平及淨流動負債令我們承受流動資金風險。

我們依賴經營所得現金及銀行貸款為我們的資本需求提供資金，為興建我們的生產設施及購置生產設備提供資金。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我們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分別為人民幣355.4百萬元、人民幣667.9百萬元、人民幣847.5百萬元及人民幣374.0百萬元，而我們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分別為人民幣171.0百萬元、人民幣323.1百萬元、人民幣619.7百萬元及人民幣261.6百萬元。我們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遠高於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我們的借款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336.2百萬元、人民幣676.3百萬元、人民幣1,648.9百萬元及人民幣1,466.0百萬元，而我們的流動負債淨額分別約為人民幣257.4百萬元、人民幣258.4百萬元、人民幣1,074.4百萬元及人民幣1,064.9百萬元。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的資產負債比率分別為29%、41%、50%及49%。我們的高負債水平可能對我們的流動資金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例如，其可能：

- 使我們需要將經營產生的現金流量中較大的部分用於償還我們借款的本金及利息，從而降低我們為營運資金、資本開支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提供資金的可用經營業務現金流量；
- 使我們更易受到不利經濟或行業狀況的影響；
- 限制我們對我們的業務或所經營行業的變動作出規劃或反應的靈活性；
- 有可能限制我們尋找戰略性商機；
- 限制我們承擔更多債項的能力；及
- 增加我們所面臨的利率波動風險。

風 險 因 素

於往績記錄期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被貸款人減少或撤銷信貸或銀行融資，亦未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償付到期貿易應付款項時出現任何流動資金問題。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經常於銀行貸款到期時繼續對其進行再融資、於到期時償還銀行貸款及／或籌集所需資金撥付流動負債及資本承擔。我們若干貸款協議中載有對我們的資本開支施加限制及要求我們維持若干財務比率的財務契諾。根據陝西堯柏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三十日與以瑞信上海分行為首的金融機構銀團訂立的人民幣330百萬元銀團貸款協議，我們須(其中包括)(i)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各六個月期間維持總負債對總資產比率不超過50%，而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至貸款償還為止則維持不超過40%，及(ii)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與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產生的資本開支不超過人民幣200百萬元，而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的資本開支則不超過人民幣450百萬元。由於我們於二零一零年就興建生產設施而增加資本開支，故我們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產生的資本開支總額為人民幣374.8百萬元，已超過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於銀團貸款協議的指定限額人民幣200百萬元。此外，根據我們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總負債對總資產比率已超過50%。代表此銀團貸款貸款人的融資代理已分別授予我們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四個月及六個月豁免該兩項契諾。由於此項豁免，我們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並未而現在亦無違反貸款協議。然而，除貸款協議作出任何修訂外，我們仍受此項貸款的契諾規限，直至貸款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到期為止。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遵守貸款協議的所有規定，或倘我們未能遵守規定，我們將能夠取得豁免。未能償還債務或遵守我們貸款融資協議的條款、條件及契諾可能會招致處罰，包括債權人上調我們的利率、提前貸款及利息償還期、中斷融資及對我們採取法律行動，上述任何舉動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此外，我們的流動資金取決於我們經營產生的現金金額，以及我們獲取其他財務資源以履行我們短期付款責任的能力，而該等因素可能受到我們未來的經營表現、現行經濟狀況及其他因素影響，當中許多因素並非我們所能控制。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我們錄得淨流動負債。隨著我們持續擴充及作出重大資本投資，我們於全球發售後及未來期間可能繼續錄得淨流動負債。我們的淨流動負債狀況令我們承受流動資金風險。我們將來的流動資金、支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於尚未償還債務到期時還款的情況將主要取決於我們能否維持充裕的經營活動產生現金的能力。

我們有巨額銀行借款並且部分銀行貸款為浮息貸款，而利率增加可能對我們的財務表現構成不利影響。

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我們的銀行貸款總額約為人民幣1,445.0百萬元，其中多筆貸款為與(其中包括)人民銀行的一至三年基準利率及倫敦銀行同業拆息掛鈎的浮息貸款。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倘借貸利率增加／減少10%，且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則我們於各自期間的除稅

風 險 因 素

後溢利將減少／增加約人民幣2.2百萬元、人民幣2.6百萬元、人民幣2.6百萬元及人民幣2.0百萬元，主要由於浮息借貸的利息開支增加／減少所致。倘若於相關貸款融資的年期內或我們現有的貸款融資到期時參考利率大幅上升，我們的融資成本可能大幅增加，而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表現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已質押我們在中國西部BVI、陝西堯柏及集誠的全部股權作為工銀融資協議項下的擔保。

我們妥善履行工銀融資協議項下的義務由(其中包括)以下各項作出擔保：(i)本公司提供有關中國西部BVI的股份押記；(ii)中國西部BVI提供有關集誠的股份押記；及(iii)集誠提供有關陝西堯柏的股權質押。倘我們未能履行我們在工銀融資協議項下的義務，我們在中國西部BVI、陝西堯柏及集誠的股權的相關押記可能被強制執行，而我們的業務及資產可能被出售以支付工銀融資協議項下的未償還本金及利息。

我們於競爭激烈的市場運營，倘我們無法成功競爭，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陝西省及中國的水泥行業均競爭激烈。我們的主要競爭者包括唐山冀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聲威水泥建材集團有限公司、寶雞眾喜水泥有限公司、中材水泥有限責任公司及意大利水泥集團的附屬公司陝西富平水泥有限公司。此外，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已宣佈，其正在陝西省興建水泥生產廠房，因此可能成為我們在區內的最大競爭對手。

我們直接與該等及其他競爭對手競爭客戶、原材料、能源資源及分銷網絡。許多現有及潛在競爭對手可能擁有比我們更高的本地市場品牌知名度、更佳定價或更豐富財務、技術或市場推廣資源。儘管我們大多數競爭對手的核心市場均位於陝西省中部，毗鄰我們的核心市場之一，惟競爭對手可能與我們競爭相同目標客戶。我們主要在產品定價、所供應產品種類、取得資源、銷售及市場推廣網絡、生產效能及品牌形象方面競爭。倘我們無法成功競爭，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煤價或電價上漲或煤電短缺，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在生產中使用大量煤及電力，煤及電力供應的短缺或中斷均可能會干擾我們的業務並增加我們的銷售成本。我們的供應協議所訂的煤炭定價與市價直接相關，因此我們須承受煤價波動風險。由於煤炭需求激增及市場煤炭供應短缺，我們於二零零八年經歷煤價大幅上漲。於二零零九年，受全球金融危機影響，煤炭需求減少導致煤價較二零零八年下降。於二零一零年首四個月，由於我們擴展至陝西省南部，該地區因運輸成本較高故煤價

風 險 因 素

亦一般較高，加上全球經濟復甦，煤價因而大幅上漲。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我們的煤炭成本佔銷售成本總額的百分比分別約為21.4%、36.0%、31.2%及37.9%。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我們的煤炭平均採購價分別約為每噸人民幣290元、人民幣492元、人民幣434元及人民幣559元。我們無法預測煤炭價格的未來走勢或其任何波動幅度。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我們的電力成本佔銷售成本總額的百分比分別約為24.8%、22.0%、20.7%及18.6%。工業企業的電價一般由中國省級政府規管。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我們的每千瓦時平均電力購買價約為人民幣0.40元、人民幣0.40元、人民幣0.43元及人民幣0.48元。陝西省電力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將每千瓦時價格上調人民幣0.0367元，致使二零零九年的平均電力成本飆升。我們無法預測電價的未來走勢或其任何波動幅度。煤價或電價出現任何大幅上漲或任何供應短缺或中斷均可能增加我們的銷售成本，及／或導致我們的營運中斷，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因為需求量由於建築活動增加而上升，我們調高水泥產品的價格，故此我們能藉著調高平均售價將部分上漲的銷售成本轉嫁予客戶。然而，我們日後未必能隨著煤價或電價上漲而進一步提高水泥產品的價格，這可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未必能對我們的現有採礦權進行續期或取得其他採礦權，且我們向地方政府繳納的資源稅可能增加。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礦產資源法》，中國的所有礦產資源均為國家所有。我們須於進行任何採礦活動前取得採礦權，而採礦權限於許可證固定期限內的特定地區。我們亦須就所開採的每噸石灰石向我們開採活動所在地的地方政府繳納人民幣2.0元的資源稅。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我們就擁有開採權的採石場開採石灰石繳納分別約人民幣3.9百萬元、人民幣5.4百萬元、人民幣8.0百萬元及人民幣4.2百萬元的資源稅。該資源稅數額未來可能增加，從而可對我們的盈利能力及經營業績造成負面影響。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擁有堯山、小寨、青山寨、褚家寨、金粟山、龍潭子、大嶺梁、留仙坪西大山及留仙坪東大山石灰石採石場的採礦許可證，有關採研許可證於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二二年到期。我們無法向 閣下保證該等採礦許可證將於屆滿時獲重續，或於屆滿時我們將能夠以商業上合理的條款獲重續。倘我們未能重續該等許可證，我們可能須尋找離我們生產基地更遠的其他石灰石來源，導致運輸成本上升。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

風 險 因 素

月，我們就從我們的採石場開採石灰石及向第三方供應商採購石灰石分別支付約人民幣27.5百萬元、人民幣37.5百萬元、人民幣74.8百萬元及人民幣19.6百萬元。倘我們無法找到其他石灰石來源，受影響生產設施可能無法繼續運營，在此情況下，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將受到重大不利影響。作為我們發展策略的一部分，我們擬收購額外石灰石儲備。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未來將能收購適合的石灰石儲備及為該等儲備取得採礦權。倘我們無法獲取額外採礦權，我們的營運及發展前景將受到重大不利影響。倘若我們無法將石灰石開採及採購成本的任何增加轉嫁給客戶，我們的財務表現及經營業績亦可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所有石灰石採石場均依賴單一第三方承包商開採石灰石，而我們可能為其未能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而負上責任。

我們擁有開採權的所有石灰石採石場均委聘第三方承包商開採石灰石。我們不能保證該第三方承包商會繼續向我們提供石灰石開採服務，而倘若其停止向我們提供服務或表現未如理想，我們不能保證能否物色到合適的接替者以確保我們生產水泥產品所需的石灰石得到持續供應。倘若該第三方承包商停止向我們提供石灰石開採服務，而我們不能物色到合適的替代者，則我們可能須以較高的成本向其他第三方供應商採購石灰石，而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表現可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確保承包商遵守相關中國法律法規，要求彼等向我們提供相關許可證及續期證書，並須每月於採石場進行安全檢查。然而，倘我們的承包商未能遵守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則我們仍可能被當局視為須負上法律責任，而我們可能被處以罰款或其他處罰，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表現亦可能因此受到不利影響。

原材料價格可能繼續上漲，我們可能無法將部分或全部該等上漲轉嫁予客戶。

我們生產所用的若干原材料(石膏、粉煤灰、硫酸渣及礦渣)受外在條件(包括商品價格波動及政府政策變動)引致的價格波動的影響。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我們的原材料成本佔我們銷售成本總額分別約34.0%、26.0%、32.4%及24.5%。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主要供應商將繼續以合理的價格為我們提供原材料，或我們的原材料價格未來將保持穩定。此外，我們未必能將原材料成本的部分或全部增幅轉嫁予客戶。因此，我們的原材料價格的任何上漲或重大波動，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財務報告內部監控可能存在缺失及不足。

我們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委聘一間聲譽良好的外部諮詢公司出任內部監控顧問，檢討我們財務報告內部監控的若干環節。該諮詢公司發現的結果顯示我們的財務報告內部監控存在不足及缺失，包括(i)由於缺少熟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報告要求的會計人員，我們在遵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方面有所不足，(ii)由於資源不夠，我們並無制訂全面的內部監控政策

風 險 因 素

及程序，(iii)我們並無建立符合上市規則的有效企業管治制度及(iv)我們並無制訂信息技術整體監控政策及程序。針對內部監控顧問的建議，我們已在存在不足及缺失的方面修訂及實施內部監控政策及程序，並已策劃實施後的監察程序。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財務報告內部監控」一節。然而，我們不能向閣下保證我們的財務報告內部監控的任何缺失或不足將不會於日後出現。倘我們未能(i)持續實施內部監控顧問建議的補救計劃，或(ii)持續維持財務報告的有效內部監控，我們或未能及時及準確編製我們的財務報告，故我們的經營業績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營運及新設施建設可能會因我們控制以外的原因而中斷，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及新設施建設可能會因多項因素而中斷，其中包括極惡劣的氣候及天氣狀況、火災、天災、傳染病、原材料供應短缺、設備及系統故障以及勞動力短缺。我們僱用獨立承包商為我們開採石灰石，而其營運不在我們的控制範圍之內。倘我們的營運因任何原因中斷，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此外，鑑於我們的業務性質，即使已遵守安全規定及標準，我們的營運也須承擔與建築材料生產有關的經營風險，包括儲罐洩漏、爆炸、釋出有害物質及生產機器發生故障。該等風險可能導致人身傷害、財產受損及受到民事或刑事處罰。

近期全球市場波動及經濟低迷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近期全球資本及信貸市場極度波動及受到極大干擾。對通貨膨脹或通貨緊縮、能源成本、地緣政治問題、信貸的可獲得性及成本、美國按揭市場的擔憂以及美國及其他地方住宅房地產市場的下滑，導致市場波動加劇及對未來全球經濟、資本及消費市場的增長預期降低。該等因素加上石油價格波動、業務活動減少、消費者信心下降及失業率攀升，均導致全球經濟放緩及全球經濟衰退可能延長。該等情況導致中國經濟出現不明朗因素，可能對中國的建築及基建行業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因此，客戶對我們產品的需求可能大幅降低，從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目前享有若干中國稅務優惠，其中部分將於二零一零年底屆滿。該等優惠屆滿或變動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變動。

由於我們的若干中國附屬公司為外商獨資企業，我們全部中國附屬公司均位於中國西部且我們於水泥生產中使用回收材料，因此我們目前享有若干中國稅務優惠。陝西堯柏及藍田堯柏有權按累計基準自彼等首個獲利年度起計享有豁免中國企業所得稅兩年，彼等其

風 險 因 素

後三年的適用企業所得稅稅率則可減免50%。由於陝西堯柏為外商獨資企業，故其可享有此項優惠待遇，而藍田堯柏則根據關於外商投資企業境內投資的暫行規定第16條享有此項優惠待遇。與25%的標準國家企業所得稅稅率相比，作為位於中國西部及於「受鼓勵」行業中經營的企業，我們的三家中國附屬公司（即陝西堯柏、藍田堯柏及安康堯柏）享有中國政府為鼓勵開發中國西部地區而實行的「西部大開發」下的15%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陝西堯柏、藍田堯柏及安康堯柏貢獻的溢利總額分別為人民幣162.9百萬元、人民幣256.3百萬元、人民幣539.0百萬元及人民幣173.6百萬元。我們亦計劃為漢中堯柏申請類似的優惠企業所得稅。該計劃於二零一零年底到期。倘中國政府不延長該計劃，我們將須以25%的稅率繳稅，且我們除稅後的純利可能有所減少。因「西部大開發」而獲豁免的稅項佔我們溢利約10%，因而董事認為該計劃到期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此外，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部分資源綜合利用及其他產品增值稅政策問題的通知》，我們就利用回收材料（如礦渣及粉煤灰）的水泥產品享有增值稅退稅。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該等增值稅退稅分別約達人民幣30.5百萬元、人民幣39.2百萬元、人民幣65.0百萬元及人民幣25.2百萬元，分別佔我們於同期溢利的20.3%、15.9%、19.7%及16.3%。該鼓勵措施現時有效，我們並不知悉中國政府是否有意終止該鼓勵措施。

我們無法保證我們未來能繼續按相同條款享有或能否享有該等優惠稅務待遇。該等優惠日後屆滿或出現不利變動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澤西的稅務制度或會改變。

倘若本公司於澤西被視為稅務居民，則適用的澤西所得稅率為百分之零。然而，於二零零九年底，據報導財經操守準則小組的成員曾表示關注澤西現時的「零／十」公司稅制度是否可詮釋為超出歐盟的商業稅務操守準則精神。澤西庫務及資源部長已在其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八日的預算案中確認澤西的「零／十」公司稅制度並無發現不符合操守準則。部長亦宣佈檢討澤西的商業稅務。儘管部長於其預算案講話中表示明白稅務中立對澤西金融服務業的基本重要性及有維持此立場的需要，惟目前無法預測檢討的結果。故此，可能在檢討後現時在澤西適用的稅務制度或會修訂，因而導致現時適用稅率為零的若干公司（可能包括本公司在內）在澤西的適用稅率可能高於百分之零。

風 險 因 素

我們的業務取決於我們成功管理營運資金的能力。

我們的營運資金需要依賴我們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及短期銀行貸款。我們的成功取決於我們持續獲取及成功管理充足營運資金的能力。該成功管理涉及(i)及時支付或延長短期負債並以優惠條款獲得新貸款，(ii)及時支付貿易應付款項或重新磋商支付條款，(iii)有效利用銀行融資，(iv)及時收取貿易應收款項，及(v)為我們的業務營運訂立及執行準確可行的預算。倘我們無法成功管理營運資金，則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極為依賴我們執行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人員的不懈努力，以及我們挽留熟練勞動力的能力。

我們依賴高級管理層的能力及專業知識進行日常業務運營及制定與實施業務策略。倘一名或以上執行董事或高級管理層無法或不願繼續擔任其目前的職位，我們可能無法及時或甚至無法物色並招聘適當的接替人選。此外，倘我們任何一名高級管理層成員加入競爭對手或組建競爭公司，則我們可能會失去部分專有技術及客戶。

此外，招聘及挽留有能力的人員(特別是熟悉我們生產程序且富有經驗的工程師及技術員)對於保持我們產品質量、持續改善我們的生產程序及支持我們的產能擴充至關重要。我們亦需招聘具有內部監控經驗的人員以維持及加強內部監控制度及程序。我們亦可能需要僱用及挽留更多管理人員支持我們未來的擴張。在水泥行業，對合資格人員的需求存在重大競爭，而於往績記錄期，我們曾在招聘具有內部監控經驗的合適人員方面遇上困難，且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招攬或挽留合資格人員。倘我們無法招攬及挽留合資格僱員、主要人員及高級管理層，則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控股股東將對我們有極大影響，且我們的控股股東可能與其他股東存在利益衝突。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我們的控股股東張先生、張莉莉女士、盈亞及中耀將合共實益擁有我們已發行股本的45.69%(假設超額配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尚未行使購股權及AS認股權證並無獲行使，且概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因此，我們的控股股東通過其於股東大會的投票權及其董事會代表將能夠對我們的管理及公司政策(包括我們的發展策略、資本開支、股息分派計劃、控制權變動及公司機遇)施加重大影響力。此外，可能發生控股股東利益與閣下權益衝突的情況。與我們控股股東的潛在利益衝突可能包括與以下各項有關的事宜：

- 對我們的組織章程細則採納不符合我們其他股東最佳利益的修訂；

風 險 因 素

- 釐定大部分公司行動(包括對我們控股股東進行彌償，惟須符合聯交所適用規定)的結果可能導致我們在未經我們其他股東批准下進行公司交易；
- 批准潛在合併或收購、資產出售及其他重大公司交易，包括可能導致我們控制權變動的交易；
- 發行證券；
- 投資決策及有關資本開支的決策；及
- 支付股息及其他分派。

我們的控股股東將具有控制我們管理及行政的能力，包括委任大多數董事及通過該等董事直接委任我們的主要行政人員。只要控股股東繼續擁有我們大量股權，即使該數量少於已發行在外股份的50%，控股股東仍將繼續對我們的決策施加強大影響及有效控制權。

我們的經營業績受季節性波動影響。

對我們產品的需求受季節性波動影響，我們通常於第一季度錄得最低季度銷售，乃由於春節假期及陝西省天氣寒冷所致。降雪、風暴及暴雨或持續降雨等若干氣候狀況亦會對我們的銷售構成負面影響，原因是建築業的活動在該等狀況下相對較少。由於天氣狀況好轉，我們產品的銷售量通常在第二及第三季度有所增加，且隨着建築活動較多及產品需求增加，我們通常於該期間提高產品的價格。由於季節性波動，我們的季度業績未必能反映我們的整體年度業務及財務表現。

未能就我們的生產設施維持有效的質量控制系統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產品質量對我們業務的成功至關重要。我們產品的質量主要依賴我們質量控制系統的有效性，而該系統的有效性則取決於多項因素，包括系統的設計、質量控制培訓計劃及我們確保僱員遵守質量控制政策及指引的能力。我們質量控制系統出現任何失效可能導致生產有瑕疵或不合格的產品，從而可能導致我們產品交付延遲、需要更換有瑕疵或不合格產品及損害我們的聲譽，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或須承擔與我們業務及經營造成的事故有關的責任。我們的保險未必足以涵蓋有關責任。

我們面臨多項風險，其中包括人員傷亡、設施或設備損壞或破壞、運輸損壞及延誤、環境污染的風險以及自然災害引致及與我們業務及經營有關的風險，這些風險未必能通過

風 險 因 素

實施預防措施而完全消除。我們的業務涉及操作重型機械，倘若未能正確操作有關機械，可能會導致身體傷害甚至死亡。過往曾出現由於機器操作不當、機器故障或僱員疏忽而引起的事務。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我們每千名僱員的死亡率（僅計算我們須負責的死亡個案）分別為零、0.6、0.4及0.3，而同期每千名僱員的受傷率分別為1.9、2.4、2.7及0.3。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在我們的生產設施內共發生12宗事故，涉及14名僱員，導致二零零八年一人死亡及四人嚴重受傷、二零零九年一人死亡及六人嚴重受傷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一人死亡及一人嚴重受傷。我們不能保證日後不會發生類似事故。倘事故導致僱員受傷或身亡，我們或須承擔向僱員及其家屬支付醫療及其他款項、罰款及罰金。此外，我們或因政府調查或政府規定實施其他安全措施而須關閉若干設備或中止經營。業務中斷將導致我們損失溢利。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現有的保單已充分保障所有風險。倘若產生重大責任且有關責任並非保單保障範圍，則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未經授權使用我們的品牌名稱、商標及其他知識產權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依賴中國知識產權及競爭法以及合約限制來保障對我們的業務而言相當重要的品牌名稱、商標及其他知識產權。我們的水泥產品主要以「堯柏」及「堯柏水泥」商標出售。第三方未經授權使用我們的品牌名稱、商標及其他知識產權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聲譽及市場地位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為保障品牌名稱、商標及其他知識產權而採取的措施已足夠。此外，中國的知識產權法在中國的應用及詮釋存在不確定性且仍在完善，此將使我們面臨重大風險。倘我們無法充分保障我們的品牌名稱、商標及其他知識產權，則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僅在地方當局規定的範圍內遵守社保基金及住房公積金的規例及政策，地方當局對有關問題的國家法律及政策有不同詮釋和實施方法。

我們須按照中國國家法律及規例參加各種社會保險計劃，包括養老、醫療、失業、生育及工傷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然而，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所在縣市地方當局對該等國家法律及政策有不同的詮釋及實施方法，而我們一直在地方當局規定的範圍內遵守規例及政策。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

風 險 因 素

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我們分別向社會保險計劃供款約人民幣0.6百萬元、人民幣1.6百萬元、人民幣2.5百萬元及人民幣1.2百萬元。倘我們於往績記錄期按照適用的國家法律及規例為本集團成員作出社會保險基金及住房公積金供款，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我們須分別支付額外款項人民幣0.5百萬元、零、人民幣1.1百萬元及人民幣0.6百萬元。

根據《中共中央、國務院關於深化醫藥衛生體制改革的意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農業與農村委員會關於農村社會保障體系建設情況跟踪檢查報告》及《國務院關於開展新型農村社會養老保險試點的指導意見》等政策，中國政府不強制規定為農村戶口員工繳交養老保險及醫療保險供款。

由於地方社保部門頒佈的地方規例及對相關社會保險政策和法規的解釋及實施不同，我們一直按照中國附屬公司所在縣市社保部門的政策作出選定社會保險計劃供款。據我們中國附屬公司所在縣市的社保部門告知：(1)根據國家和地方關於農村社會保障制度的政策及法規，我們在中國的附屬公司並無為農村戶口員工繳交社保供款的強制性義務；(2)除養老保險外，有關縣市在醫療、失業、生育及工傷保險及住房公積金方面有不同的實施政策，而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一直遵守相關的地方政策。

就社會保險方面，有關地方機關已書面確認，(i)我們已全數支付社會保險款項且我們已遵守所有適用社會保險法規，(ii)我們將毋須作出其他供款，及(iii)我們將不會被處罰。因此，我們認為毋須就國家法律及規例與地方部門所規定的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款項之間的差額作出撥備。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地方社保部門日後對相關社會保險政策及法規的解釋及實施將保持不變，或其解釋及實施的任何變動是否會有追溯效力。我們亦無法向閣下保證，日後不會發生僱員對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生育保險、工傷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的投訴所引起的勞資糾紛或者就此面臨索償，亦無法保證我們日後毋須繳交該等供款或任何相關的損害賠償。倘地方社保部門日後對相關社會保險政策及法規的詮釋及實施有任何不利於我們的變動，或僱員就相關社會保險計劃的供款對我們提出索償，則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表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針對我們作出的產品責任索償(無論是否勝訴)會損害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倘使用我們的水泥產品導致財產損毀或個人傷害，我們將面臨與產品責任索償有關的風險。我們的水泥產品主要用作建築材料。儘管我們尋求確保產品符合多種合同規格與監管要求，但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不會出現產品責任索償，不論是否因產品性能不良、有瑕疵或其他原因引起。我們僅為其中一家中國附屬公司(經營我們蒲城生產線的陝西堯柏)投購產品責任保險。因此，經營我們其他生產線(包括生產二零零九年水泥總產量70%以上的藍田、旬陽、鎮安、丹鳳、洋縣及勉縣生產線)的其他中國附屬公司面臨可能因產品質量問題造成的損失和損害而遭索償的風險。此外，陝西堯柏的產品責任保險未必足以應付產品質量低劣造成的索償產生的所有損失和損害。任何該等索償(不論最終是否能獲勝訴)，可能會導致我們招致訴訟費、損害我們的業務聲譽並中斷我們的經營。此外，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就該等索償成功辯護。倘任何該等針對我們的索償最終勝訴，我們可能須支付巨額損害賠償費，此將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與中國水泥行業有關的風險

水泥行業受中國政府的嚴格監管。

多個中國政府機構(包括國土資源部、國家環境保護總局、國家質量監督檢驗檢疫總局(或國家質檢總局)、中國商務部及中國建設部)有權頒佈及實施規管水泥生產各方面的法規。

為在中國從事水泥生產，我們須取得若干執照及許可證，如水泥生產許可證及生產安全許可證。此外，我們的產品亦須達到中國多個政府機構規定的若干標準，例如，國家質檢總局頒佈的GB175-1999標準，該標準對水泥產品生產及銷售的若干方面進行規管。所有水泥生產商必須遵守該等標準，未能達到相關質量標準的水泥產品不得在中國出售。該等標準對水泥產品的成份及技術規格有嚴格指引，亦規範水泥產品的測試方法及許可包裝方式。倘若適用於我們水泥產品的現有規定或新規定出現任何變動，則我們或須為確保合規而產生額外開支，且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能夠及時成功取得有關執照、許可證或批文，或根本無法取得。倘我們無法達到全部許可條件或規管規定，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將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水泥行業一直以來在生產方法及產量、產品組合及環保方面受政府的政策控制。儘管中國政府有關國內水泥行業的現行政策一般以市場為導向，但中國政府仍密切監控水泥行業的發展，並不時通過頒佈及實施新規例及政策進行規管。例如，根據國家發改委於二零零七年二月十八日刊發的《關於做好淘汰落後水泥生產能力有關工作的通知》，地方政府須逐步淘汰年產量在200,000噸以下且生產方法具有污染性的水泥生產商。此外，根據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六日頒佈的《國務院批轉發展改革委等部門關於抑制部分行業產能過剩和重複建設引導產業健康發展若干意見的通知》，中國有關水泥行業的產業政策將(其中包括)嚴格控制新增水泥產能及逐步淘汰落後水泥生產能力。我們在中國的各條生產線(包括在建的生產線)的年產能已經或預期將超過200,000噸。此外，陝西省發展和改革委員會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確認，我們所有的生產線(包括在建的生產線)均符合中國所有的適用行業政策。因此，我們相信上述兩則通知並無及將不會對我們的經營造成任何不利影響。

再者，涉及重大資本投資的項目須經由中國各級政府批准或遵守備檔規定。遵守有關政府規例及政策及致力取得有關批文或會導致我們現有或日後發展計劃的重大調整、增加成本及轉移管理資源，此將對我們的盈利能力及增長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遵守環境法規可能代價高昂，而未能遵守該等法規或會導致負面新聞、巨額金錢損失及罰款以及業務經營中斷。

水泥行業受國家及地方環境保護法律及法規的規限。由於水泥生產被視為中國主要污染來源之一，中國政府已採納一系列環境政策降低水泥行業對環境的不利影響，如規定使用更為環保的新型乾法生產技術。影響我們經營的政府規例包括有關噪音、土壤、空氣質量、固體廢物管理及廢水處理的規定。未能遵守有關規例或會導致對所作破壞進行評估或被處以罰金或罰款、行政處罰、訴訟及／或暫停生產或終止經營或吊銷我們進行業務的執照或許可證。隨著對環保問題的意識不斷提高，我們預期中國環境規管框架將日益嚴格。實施更加嚴格的法律及法規或對現有法律及法規作出更加嚴格的詮釋，可能使我們因合規而產生額外開支。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按具成本效益的方式遵守日後實施的任何其他環境法規，或加強執行現有環保法規，或根本無法遵守。於此情況下，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我們須遵守中國安全及衛生法律及法規，未能遵守該等法律及法規可能對我們的經營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須遵守與生產過程相關的適用生產安全標準。我們的生產廠房及設施受規管機構定期檢查是否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此外，根據《中國勞動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我們必須確保我們的設施符合中國有關僱員職業安全及衛生狀況的標準及規定。我們亦向僱員提供勞動安全培訓、所有必要的防護工具及設施，並對可能面臨職業危險的僱員提供定期健康檢查。然而，未能達到有關生產安全及勞動安全的相關法律規定或會令我們受到相關政府機構的警告，被政府下令於特定時間內糾正違規情況，以及每宗最高人民幣500,000元的罰款。我們亦可能被勒令暫停生產或因嚴重違規而永久性地終止經營，從而可能對我們的聲譽、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與中國有關的風險

中國經濟有任何放緩或中國政府政治及經濟政策的變動可能對中國的整體增長造成不利影響，這可能減少對我們產品的需求，並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絕大部分的資產均位於中國陝西省，且所有業務經營均在陝西省進行。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我們所有收益均來自向陝西省的客戶銷售產品。因此，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受到中國的經濟、政治及法律發展的重大影響。對我們產品的需求取決於中國經濟增長的步伐，尤其是我們經營所在的華西地區建築業的整體業務活動及增長。此外，國家的整體經濟狀況、按揭及利率水平、通脹、失業、人口趨勢、國內生產總值及消費信心亦可能影響建築業的表現及增長，從而影響對我們產品的需求。中國建築業或我們經營所在的陝西省任何地區性市場的下滑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中國政府已於過去三十年實施多項經濟改革措施及行業政策，並將繼續實施有關措施及政策以利用市場力量推動中國經濟發展。若干措施及政策雖然有利於中國的整體經濟，但可能對我們造成負面影響。例如，中國政府努力減緩中國房地產業的增長速度可能對房地產市場造成負面影響，從而可能會阻礙建築業的增長。目標市場房地產領域的任何衰退均可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中國法律制度的不確定因素可能對我們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及營運在中國進行，並受中國法律、法規及規例的規管。中國法律制度乃以成文法為基礎的民法制度，法院的過往裁決僅用作參考。自二十世紀七十年代末起，中國政府一直大力加強有關經濟事務的中國法律法規，如外商投資、企業重組及管治、商務、稅務及貿易等。然而，中國尚未發展出一個全面整合的法律制度。由於所公佈的案例數量有限且過往法院判決並無約束力，故近期制定的法律、條例及規例的詮釋及執行可能存在不確定性或前後不一致。此外，中國法律制度部分基於政府政策及行政條例，可能具有追溯效力。因此，我們或在違反該等政策及條例一段時間後才會知悉違規。此外，我們在該等法律、條例及規例項下所享有的法律保障可能有限。中國的任何訴訟或規管執行行動可能曠日持久，可能導致須支付龐大費用並分散資源及管理層的專注力，繼而可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根據新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我們或被視為中國居民企業，並須就我們於世界各地的收入繳納中國稅項。

根據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的新《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於中國境外成立但「實際管理機構」位於中國的企業，均被視為「居民企業」，一般須按25%的統一企業所得稅稅率就來自世界各地的收入繳稅。中國國務院已頒佈該新稅法的實施條例，其中將「實際管理機構」定義為對企業的生產或業務營運、財務及財產行使重大及全面管理及控制的機構。此外，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二日頒佈並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有追溯力的《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境外註冊中資控股企業依據實際管理機構標準認定為居民企業有關問題的通知》，就企業的「實際管理機構」於何種情況可視為位於中國規定了具體測試標準。儘管我們絕大部分管理層目前實際上均長駐中國，且我們預期彼等於可預見未來繼續駐留中國，但中國稅務當局何時會啟動確定程序尚不明朗。由於中國新企業所得稅法及有關法規僅於最近實施，不同地區的中國稅務當局可能對實施該等法律及法規和分類居民及非居民企業方面具有不同的詮釋及政策。倘就企業所得稅而言將我們視為「居民企業」，則我們在全球範圍內獲取的收入（從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收取的股息除外）將須繳納中國所得稅。請參閱下文「根據中國稅法，我們應付海外投資者的股息及銷售股份的收益或須繳納預扣稅」。

此外，根據國家稅務總局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日頒佈的《關於加強非居民企業股權轉讓所得企業所得稅管理的通知》（國稅函[2009]第698通知），即使我們或我們的海外附屬公司

風 險 因 素

被視為非中國居民企業，惟我們不能提供任何保證日後透過海外控股公司直接或間接轉讓我們於中國附屬公司的股權將不會受到我們中國附屬公司稅務當局的審查，而因此毋須繳納10%的預扣稅。請參閱下文「根據中國稅法，我們應付海外投資者的股息及銷售股份的收益或須繳納預扣稅」。

根據中國稅法，我們應付海外投資者的股息及銷售股份的收益或須繳納預扣稅。

根據國務院頒佈的新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實施條例，向作為「非居民企業」（及在中國並無業務機構或營業地點，或有業務機構或營業地點但有關收入與其業務機構或營業地點實際上並無關連）的投資者支付股息時，倘若該等股息來自中國境內，則須按10%稅率繳納中國所得稅。同樣地，倘若該等投資者轉讓股份變現的任何收益被視為來自中國境內的收益，則有關收益亦須繳納10%的中國所得稅。

倘本公司被視為「居民企業」，其就股份支付的股息會被視為來自中國境內的收入並須繳納中國所得稅。此外，根據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六日頒佈的《國家稅務總局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本公司須按10%稅率於應付「非居民企業」股東的股息中預扣中國所得稅。倘本公司被視為「居民企業」，我們的股東藉轉讓股份可能變現的收益是否會被視為來自中國境內的收入並須繳納中國所得稅尚未明朗。倘股東須就轉讓其股份繳納中國所得稅，則其於股份的投資價值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同樣地，國稅函[2009]第698號通知規定，倘海外投資者藉出售海外控股公司股權以間接轉讓一家中國居民企業的股權（「間接轉讓」），而該海外控股公司所在的稅務管轄區：(i) 實際稅率低於12.5%，或(ii) 不向其居民的境外收入徵稅，則有關海外投資者須於作出股權轉讓協議當日起計30日內向主管中國稅務當局匯報間接轉讓。中國稅務當局將審查間接轉讓的真實性質。倘其認為海外投資者作出轉讓的目的為規避中國稅項，則中國稅務當局可能不理會海外控股公司的存在而重新定性間接轉讓。因此，自該項間接轉讓產生的收益可能須按10%稅率繳納中國預扣稅。國稅函[2009]第698號通知亦規定，倘非中國居民企業以低於公允市值的價格轉讓其於一家中國居民企業的股權予其關聯方，則主管稅務當局有權調整有關交易的應課稅收入額。

風 險 因 素

根據中國勞動合同法，我們或會被處以罰款及罰金，且我們的勞動成本或會增加。

中國勞動合同法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其規定關於(其中包括)僱主及僱員之間簽署合同的類型及設立試用期時間限制及僱員簽訂固定期限合同的長短。其亦規定僱主代表其僱員繳交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我們不能確定中國勞動合同法會否因地方部門的不同詮釋及施行政策而影響我們現行的僱傭政策，且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僱傭政策並無或將不會違反中國勞動合同法及我們將不會招致有關罰金、罰款或法律費用。

由於中國勞動合同法的影響，我們的勞動成本或會增加，繼而導致銷售成本增加。由於價格競爭壓力，我們未必能將該等增加的成本轉嫁予客戶。倘我們遭受與中國勞動合同法相關的巨額罰款或費用或我們的勞動成本增加，則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政府控制貨幣兌換或會影響閣下投資於股份的價值並限制我們有效動用現金的能力。

中國政府對人民幣與外幣的兌換施加控制，並於若干情況下限制向中國境外匯款。根據中國現行外匯規例，往來賬戶項目付款(包括溢利分派、利息支付及貿易相關交易開支)可遵循若干程序規定以外幣支付，而毋須事先取得國家外匯管理局批准。然而，資本賬戶的外匯買賣(包括中國任何外資企業的外幣資本、償還外幣貸款的本金及根據外幣擔保付款)繼續受嚴格外匯管制，並須取得國家外匯管理局或其地方分局的事先批准。中國政府日後亦可能酌情限制運用外幣支付往來賬目交易。

我們的所有收入均為人民幣。人民幣為不得自由兌換的外幣。我們須兌換部分人民幣收益或溢利以履行外幣責任，如支付股息(如宣派)。中國對人民幣兌換為外幣的限制或會限制我們支付股息或其他款項，或償還外幣計值債務的能力。倘中國政府施加的限制妨礙我們獲取足夠外幣滿足貨幣需求，我們或無法以外幣向股東支付股息。

此外，由於我們的收入一直及將繼續以人民幣計值，任何現行及日後對貨幣兌換的限制均會限制我們在中國境外採購貨物及服務，或限制我們為以外幣進行的業務活動融資的能力。這可能影響我們中國附屬公司通過債務或股本融資(包括我們提供貸款及注資)獲得外匯的能力，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人民幣兌美元貶值／升值1%，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則我們的年內除稅後溢利將增加／減少人民幣3,562,000元，主要由於換算以美元計值的借款及相關認股權證產生外匯收益／虧損所致。二零零八年的溢利較二零零七年的溢利更易受到人民幣／美元的匯率變動影響，乃由於二零零八年產生大量以美元計值的借款所致。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人民幣兌美元貶值／升值1%，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則我們的年內除稅後溢利將減少／增加約人民幣6,634,000元，主要由於換算以美元計值的借款產生外匯虧損／收益所致。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倘人民幣兌美元貶值／升值1%，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則我們的期內除稅後溢利將減少／增加約人民幣6,742,000元，主要由於換算以美元計值的借款產生外匯虧損／收益所致。

閣下或難以對我們或我們的管理人員提出法律訴訟及執行裁決。

我們的所有生產線及大部分董事均位於中國，故 閣下未必能對我們或我們位於中國的董事提出法律訴訟。中國與香港、美國、英國或大多數西方國家並無訂立互相承認及執行法院裁決的條約。因此， 閣下或難以對我們或我們位於中國的董事執行非中國法院作出的裁決。

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股份的交易價或會因流行疾病爆發而受到不利影響。

中國爆發H1N1流感病毒、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或禽流感等流行疾病或受到該等疾病的威脅均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股份成交價造成負面影響。我們的經營可能會受到多個與健康相關的因素所影響，包括我們的若干辦事處及生產基地被隔離或關閉、暫時中止製造業務、出差限制、我們的主要管理人員及員工患病或死亡以及中國全國及地區經濟整體放緩。

與全球發售有關的風險

我們的股份未必在交易市場上交投活躍。

全球發售完成後，聯交所將為我們股份上市的唯一市場。雖然我們的股份曾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四日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日期間在另類投資市場買賣，但我們無法向 閣下保證在上市後會形成交投活躍的公開交易市場。此外，在全球發售後，股份於公開市場的成交價可能低於發售價。發售價將由我們與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包銷商)協定，且可能與全球發售完成後我們的股份市價有重大差異。倘全球發售後我們的股份無法形成或維持交投活躍的市場，股份的市價及流通性將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股份的成交價或會波動，可能令閣下蒙受重大損失。

閣下須注意我們股份的成交價或會波動，並可能受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影響而大幅波動，有關因素包括香港、中國、英國、美國及世界其他地方證券市場的整體市況。尤其是證券於香港上市且業務經營主要位於中國的其他公司的市價表現及波動，可能會影響我們股份價格及成交量的波動。該等總體市場及行業因素或會嚴重影響我們股份的市價及波動性，而與我們實際經營表現無關。

除市場及行業因素外，股份的股價及成交量亦可能由於特定的業務原因而大幅波動，具體而言，嚴重影響股價及成交量的因素包括(其中包括)收益、盈利、現金流量及成本的變動、公佈新投資、我們投資的表現、大量購入或出售我們的股份、我們股份的流通水平、回應公佈及任何日後集資、貨幣波動、立法、監管或稅務變動、市場情緒及整體經濟狀況，或發生本節「風險因素」內其他部分所述的任何風險。該等因素中的任何一項均可能導致股份的成交量及成交價大幅及突然變動。

日後大量出售我們的股份或會對股份的現行市場價造成不利影響。

本公司控股股東所持股份由香港包銷協議日期起受到若干禁售期的限制，其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包銷」一節。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於該等限制屆滿後，該等股東將不會出售任何股份。大量出售我們的股份或預期該等銷售可能發生，或會對股份的現行市價及我們於認為合適的時機及價格進行股本融資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全球發售的股份購買人將面臨即時攤薄，且倘我們日後發行額外股份或會面臨進一步攤薄。

緊接全球發售前，股份的發售價高於每股股份的有形資產淨值。因此，全球發售的股份購買人根據最高發售價每股1.69港元計算的每股股份有形賬面淨值將面臨即時攤薄。

為擴充業務，我們或會考慮於日後發行額外股份。倘若我們日後以低於每股股份有形資產賬面淨值的價格發行額外股份，我們的股份購買人所持股份的每股股份有形資產賬面淨值將面臨進一步攤薄。

風 險 因 素

本招股章程中有關中國、中國經濟及中國水泥行業的若干事實及其他統計數據摘錄自多個官方政府來源及第三方來源，且未必可靠。

本招股章程中有關中國、中國經濟及中國水泥行業的若干事實及其他統計數據摘錄自多份政府刊物或多個第三方來源。我們無法保證該等來源的質量或可靠性。該等資料並未由我們或我們的聯屬人或顧問予以編製或進行獨立核實，因此，我們並不對該等事實及統計數據的準確性作出聲明，而該等事實及統計數據可能與中國境內外編製的其他資料並不一致。由於收集方法可能有誤或無效，或已公佈的資料與市場慣例不一致或由於其他問題，本招股章程所載統計數據未必準確，或未必能與為其他經濟體系編製的統計數據作比較，及未必可靠。

此外，概不保證該等事實或統計數據與其他國家編製者按相同基準或相同準確程度載列或編製。因此，有意投資者應審慎考慮對於該等事實或統計數據的信賴程度或重視程度。

閣下不應依賴報章報導或其他媒體所載有關我們及全球發售的任何資料。

於本招股章程刊發前，報章及媒體已有關於我們及全球發售的報導，包括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八日刊登在(其中包括)香港商報、香港經濟日報、明報、星島日報及文匯報的報導，當中載有有關我們但並未載於本招股章程的若干財務資料、未來計劃及其他資料。我們並無授權報章或媒體披露任何該等資料，且不就任何該等報章或媒體報導或任何該等資料的準確性或完整性承擔任何責任。我們對任何該等資料或刊物的適當性、準確性、完整性或可靠性並不發表任何聲明。我們對載於本招股章程以外刊物的任何資料並不承擔任何責任及義務。有意投資者於作出是否購買股份的任何決定時，不應依賴任何該等資料而僅應依賴本招股章程所載的資料。

豁免遵守上市規則

為籌備上市，我們已尋求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的以下相關條文：

現有股東認購股份

上市規則第10.04條規定，現有股東僅可在並無向彼等優先提呈發售證券及彼等將不會獲得分配證券優先待遇的情況下，可認購本公司提呈發售的證券。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而聯交所已在有必要在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條件—定價及分配」一節所述的「累計投標」過程中計入現有股東的情況下授出部分豁免。豁免的條件為(i)我們及聯席保薦人獲得董事及本公司所有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章)確認，彼等將不會直接或間接參與國際配售；(ii)在國際配售中認購發售股份的現有股東提供關連人士通過其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機構名單向我們及聯席保薦人確認，彼等並非關連人士或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將會成為關連人士的人士，而彼等認購發售股份並非由關連人士提供資金或按其指示作出；(iii)我們及聯席保薦人確認，概無現有股東將對發售股份分配過程具有任何影響；(iv)我們及聯席保薦人確認，在國際配售中認購發售股份的現有股東將不會在分配過程中獲得優先待遇；(v)我們向聯交所確認，身為獨立於我們的投資者的現有股東不會參與或對本集團的管理及經營施加任何影響，但可在國際配售中認購發售股份；及(vi)只要我們的股份在聯交所上市，我們承諾於任何時候均維持上市規則第8.08(1)條規定的最低公眾持股量。我們亦已向聯交所申請而聯交所亦已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六第5(2)段授出同意，該段規定不可向上市申請人的現有股東或彼等的聯繫人作出分配。

常駐香港的管理層

根據上市規則第8.12條，本公司在香港必須擁有充足的管理人員。這一般指本公司須有至少兩名執行董事常駐於香港。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主要位於陝西省並在當地進行管理及經營，而本集團絕大多數客戶亦位於中國境內。本公司並無執行董事常駐香港。本公司現時並無且於可見未來亦將不會有管理層成員常駐香港。

因此，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並已獲聯交所授予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12條的規定。為維持聯交所與我們之間的有效溝通，我們將實施下列措施以確保與聯交所之間保持定期溝通：

- (a) 根據上市規則第3.05條，我們已委任兩名授權代表作為本公司與聯交所的主要溝通途徑，並確保本公司在任何時候均遵守上市規則的規定。兩名授權代表為執行董事羅寶玲女士及公司秘書冼力文先生。冼力文先生常駐於香港。各授權代表將於

豁免遵守上市規則

聯交所提出要求後的一段合理時間內與聯交所會面，並可通過電話、傳真及電郵（若適用）隨時保持聯絡。兩名授權代表各自均獲授權代表本公司與聯交所聯繫。本公司已根據公司條例註冊為非香港公司，而冼力文先生亦已獲授權代表本公司在香港接收法律傳票及通知。

- (b) 倘若及當聯交所擬就任何事宜與董事聯絡，各授權代表可隨時立即聯絡董事會所有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所有成員。為促進聯交所、授權代表及本公司董事之間的溝通，本公司將實施以下政策：(a) 各名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將須向授權代表提供彼等各自的辦公室電話號碼、手提電話號碼、住宅電話號碼、傳真機號碼及電郵地址（如適用）；(b) 倘執行董事或獨立非執行董事預期將會旅行或不在辦公室，彼將須向授權代表提供其住處的電話號碼；及(c) 所有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授權代表將向聯交所提供彼等的辦公室電話號碼、手提電話號碼、傳真機號碼及電郵地址（如適用）。
- (c) 此外，全部非經常居於香港的執行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持有有效香港商務入境簽證文件，並可於合理期間內親臨香港與聯交所會晤。

有關本招股章程及全球發售的資料

董事對本招股章程的內容承擔的責任

本招股章程所載資料乃遵照公司條例、證券及期貨(在證券市場上市)規則(證券及期貨條例附屬法例571V)及上市規則的規定向公眾提供有關本集團的資料。本集團董事對本招股章程所載資料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招股章程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以致本招股章程任何聲明有所誤導。

發售股份僅按本招股章程及申請表格所載的資料及聲明發售。就全球發售而言，並無任何人士獲授權提供非本招股章程所載的資料或作出任何聲明，因此任何並非載於本招股章程的資料或聲明，均不得視為已獲我們、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保薦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包銷商、彼等各自的任何董事(如適用)或任何其他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授權提供而加以信賴。

釐定最終發售價

預期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全體包銷商行事)與本集團將於定價日協定最終發售價，預期定價日為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三日或前後，並於任何情況下不遲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五日。倘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全體包銷商行事)與本集團因任何原因未能協定最終發售價，則全球發售(包括香港公開發售)將不會進行並告失效。

包銷

本招股章程僅就香港公開發售(為全球發售的一部分)而刊發。對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人而言，本招股章程及有關申請表格載有香港公開發售的條款及條件。全球發售包括國際配售及香港公開發售，兩者可按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條件」一節所述予以重新分配。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視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上市由聯席保薦人共同保薦，而全球發售則由聯席全球協調人共同協調。受包銷協議的條款(包括本公司與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包銷商行事)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三日(即預期定價日)或前後或本公司與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全體包銷商行事)可能議定的較後日期(惟於任何情況下不遲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五日)就釐定最終發售價達成協議)所規限，香港發售股份由香港包銷商全數包銷，而國際配售股份則預期由國際包銷商全數包銷。包銷商及包銷安排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包銷」一節。

發售股份的發售限制

並無採取任何行動以准許在香港以外任何司法權區公開發售該等發售股份或派發本招股章程及申請表格。

有關本招股章程及全球發售的資料

在若干司法權區派發本招股章程及申請表格以及提呈發售或出售發售股份受法律限制。因此，在任何未獲授權提出要約或認購邀請的任何司法權區或任何情況下，或向任何人士提出要約或認購邀請即屬違法的情況下，本招股章程不得用作亦不可視為一項要約或認購邀請。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認購香港發售股份的各人士將須確認，並因其認購香港發售股份而被視為已確認其知悉本招股章程及申請表格所載發售股份的發售限制，且其並非在抵觸任何該等限制的情況下，認購及獲發售任何發售股份。

申請在聯交所上市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本招股章程所述已發行股份及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股份(包括因行使超額配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及授予Anthony Schindler先生的認股權證(該等認股權證的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一節「授予我們顧問的認股權證」各段)而將予發行的任何股份)上市及買賣。

本公司的股份現時獲准於另類投資市場買賣。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日，本公司股東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批准(其中包括)將本公司的股份自另類投資市場除牌，除牌須待上市後方可作實。預期已發行股份將不再獲准於另類投資市場買賣，自股份於聯交所買賣首日起生效。

香港股份登記冊及印花稅

所有股份將登記在本公司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在香港置存的本公司股東名冊上。僅於本公司在香港置存的股東名冊登記的股份方可在聯交所買賣。

本公司的股東名冊總冊將由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Computershare Investor Services (Channel Islands) Limited置存。

買賣登記於本公司香港股東名冊的股份須繳付香港印花稅。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人毋須繳納印花稅。

於本公司香港股東名冊登記的股份構成香港財產。

除非本公司另有決定，否則就股份以港元派付的應付股息，將以平郵方式寄至名列本公司香港股東名冊上的股東的登記地址(或若為聯名股東，則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郵寄至排名首位的股東的登記地址)支付予各股東，郵誤風險概由股東承擔。

股份將合資格獲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待股份獲批准上市及買賣，且股份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自上市開始或由香港結算所選擇的任何其他日期起，可於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參與者之間的交易交收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營業日，於中央結算系統進行。由於此等交收安排將影響投資者的權利及利益，故彼等應就此等安排的詳情向其股票經紀或其他專業顧問尋求意見。

中央結算系統的所有活動均須依據當時有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規限。

一切所需安排均已辦妥，以確保股份獲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股份開始買賣

預期股份將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三日開始在聯交所主板買賣。股份將以每手買賣單位2,000股股份進行買賣。

股份的股份代號為2233。

本公司將不會發行任何所有權的臨時文件。

股份於聯交所買賣將由聯交所參與者進行，而彼等進行的買入及賣出報價，可於聯交所大利市熒幕資訊系統閱覽。於聯交所買賣的股份交收及付款將於交易日後兩個營業日（「T+2」）進行。聯交所參與者之間的交易交收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營業日於中央結算系統進行。只有於本公司香港股東名冊登記的股份股票可於聯交所進行的交易有效交收。閣下對股份於聯交所上市的買賣程序及交收安排，以及這些安排對閣下權益的影響如有疑問，務請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或其他專業顧問。

全球發售的架構及條件

全球發售的架構及條件的進一步詳情（包括超額配股權的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條件」一節。

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的手續

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的手續載於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一節及申請表格。

專業稅務意見

閣下對認購、購買、持有、出售或買賣發售股份的稅務問題如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專業顧問。本公司、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保薦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包銷商、彼等各自的任何董事、代理或顧問，或參與全球發售的其他各方不會就任何人士因認購、購買、持有、出售或買賣發售股份或行使有關發售股份的任何權利所引致的任何稅務影響或負債承擔任何責任。

網站

本招股章程所述網站或網站內容概不構成本招股章程的一部分。

董事與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

董事

姓名	住址	國籍
執行董事		
張繼民	中國陝西省 蒲城縣紅旗街 中置商城402室	中國
王建禮	中國陝西省 西安市 振興路66號	中國
羅寶玲	中國陝西省 西安市蓮湖區 桃園南路公園天下 1號樓1021室	馬來西亞
田振軍	中國 陝西省 蒲城縣紅旗街 中置商城502室	中國
非執行董事		
馬朝陽	中國 陝西省 西安市碑林區 友誼西路127號	中國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港衛	香港 上水 古洞路48號 歐意花園A9號屋	中國
黃灌球	香港 赤柱 黃麻角道88號 富豪海灣第A22屋	中國
譚競正	香港 薄扶林道89號 寶翠園 6座13樓E室	中國

董事與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

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

聯席保薦人、聯席全球協調人
及聯席賬簿管理人

工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號
太古廣場三座
17樓及18樓

德意志銀行香港分行
香港
皇后大道中2號
長江集團中心48樓

聯席牽頭經辦人

工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號
太古廣場三座
17樓及18樓

德意志銀行香港分行
香港
皇后大道中2號
長江集團中心48樓

本公司的法律顧問

香港法律及美國法律：

盛德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
金融街8號
國際金融中心二期
39樓

中國法律：

縱橫律師事務所

中國北京
東長安街12號
紡織工業局大樓500室
郵政編碼：100742

英國法律：

Memery Crystal LLP

44 Southampton Buildings
London WC2A 1AP
United Kingdom

董事與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

澤西法律：

Carey Olsen
47 Esplanade
St Helier
Jersey JE1 0BD

聯席保薦人及包銷商的法律顧問

香港法律及美國法律：

奧睿律師事務所
香港
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43樓

中國法律：

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
中國北京
朝陽區
建國路77號
華貿中心3號樓34層
郵政編碼：100025

核數師及申報會計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太子大廈
22樓

物業估值師

仲量聯行西門有限公司
香港鰂魚涌
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多盛大廈17樓

收款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花園道3號
中國工商銀行大廈33樓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九龍觀塘
觀塘道388號
渣打中心15樓

公司資料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陝西省 西安市 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 高科廣場A 1903室
註冊辦事處	47 Esplanade St Helier Jersey JE1 0BD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北角 電氣道183號 友邦廣場 34樓3401-2室
公司網站	www.westchinacement.com ¹

¹ 該網站的內容並不構成本招股章程的一部分。

公司秘書 冼力文 *HKICPA, FCCA*

法定代表 羅寶玲 *FCCA*
中國陝西省
西安市蓮湖區
桃園南路公園天下
1號樓1021室

冼力文 *HKICPA, FCCA*

香港
九龍
旺角
海庭道18號
柏景灣9座9樓E室

審核委員會成員 李港衛 (主席)
黃灌球
譚競正

薪酬委員會成員 張繼民 (主席)
譚競正
黃灌球

提名委員會成員 張繼民 (主席)
李港衛
譚競正

公司資料

澤西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mputershare Investor Services (Channel Islands)
Limited**

Ordinance House
31 Pier Road
St Helier
Jersey JE4 8PW

香港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室

合規顧問

大福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6-18號
新世界大廈25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蒲城縣支行
中國陝西省
渭南市蒲城縣
紅旗路中段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蒲城縣支行
中國陝西省
渭南市蒲城縣
延安路西段44號

行業概覽

本行業概覽一節載有關於中國全國及若干地區水泥行業的一些資料及統計數據，這些資料及統計數據由我們自官方政府及業內來源取得。該等來源的資料可能與中國境內或境外其他機構所編製的資料不一致。由於收集任何行業及經濟數據本身涉及時差，故本節所載的若干或全部數據可能僅反映於收集該等數據時的事實及情況。因此，閣下評估本節所載資料時務必考慮本行業及中國經濟其後的變動及發展情況。

我們相信該等資料的來源屬該等資料的適當來源，且我們已合理審慎地摘錄及轉載該等資料。我們並無理由相信該等資料屬虛假或誤導，亦無理由相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該等資料屬虛假或誤導。我們、聯席保薦人、包銷商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屬公司或顧問並未獨立核實該等資料，參與全球發售的任何其他方亦未獨立核實該等資料或統計數據。概不就該等資料的準確性發表聲明。

緒言

水泥是一種基本而必需的建築材料，而硅酸鹽水泥為最常見的水泥類別。各種硅酸鹽水泥乃由不同混合物料如石膏、高爐爐渣及其他混合材與熟料混合及研磨後製成。在中國，硅酸鹽水泥根據英國標準兆帕計量的耐壓強度分級。

熟料是水泥生產過程中產生的中間產品。通過研磨熟料並與石膏、無水石膏及其他物料混合，製成水泥。

混凝土由水泥與水及骨材(砂礫及沙子)混合而成。

水泥的種類

常見的水泥種類有普通硅酸鹽水泥(PO)、礦渣硅酸鹽水泥(PS)及復合硅酸鹽水泥(PC)。水泥耐壓強度的常見等級為32.5R、42.5R及52.5R。

普通硅酸鹽水泥是一種可快速硬化，早期耐壓強度相對較高，更具抗磨性的水泥。通常，該類水泥用於在短時間內完工的建築項目，如公路及橋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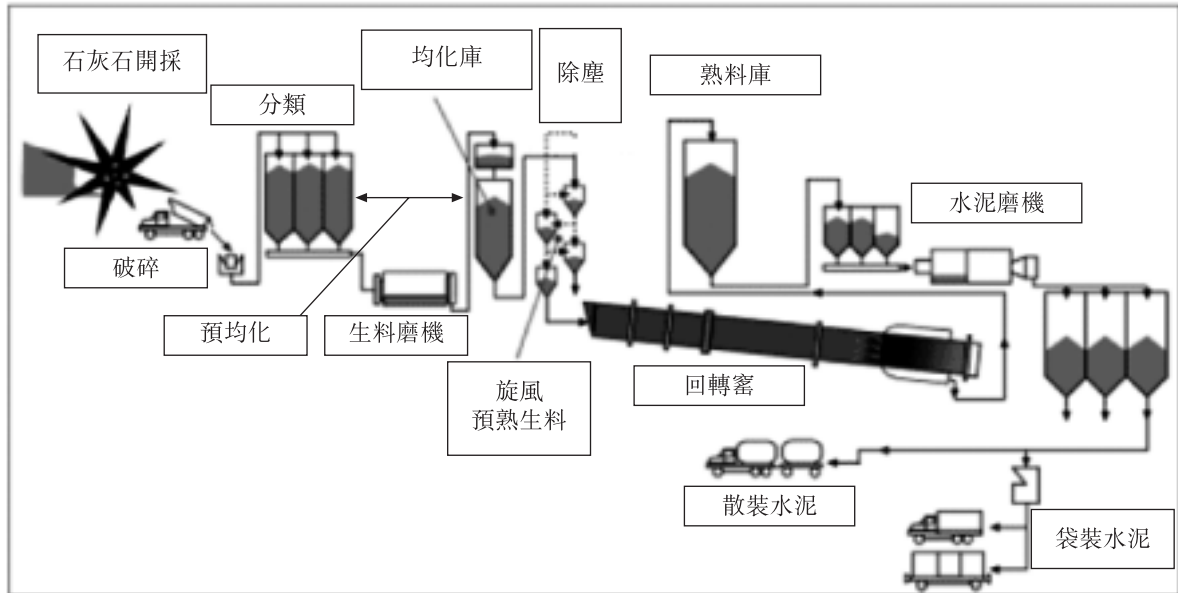
礦渣硅酸鹽水泥乃通過將熟料與粉煤灰與其他混合材混合製成。礦渣硅酸鹽水泥的早期耐壓強度較低且凝固時間不如普通硅酸鹽水泥穩定，但具有良好的耐熱性，與鋼筋具有良好的黏合性。該類水泥廣泛用於地下建築物、地下水及海上建築。

復合硅酸鹽水泥由普通硅酸鹽水泥與15%至50%的骨材(如粉煤灰，一種來自電站的廢料)製成。復合硅酸鹽水泥較普通硅酸鹽水泥及礦渣硅酸鹽水泥價格更為低廉。此外，復合硅酸鹽水泥的強度低於普通硅酸鹽水泥的強度，並廣泛用於一般工業及民用建築物。

水泥的生產及技術

生產工序

下圖說明水泥的生產工序。



水泥的生產過程分為四個主要階段：(1)原材料壓碎；(2)原材料煨燒及混合；(3)熟料燒結；及(4)研磨混合熟料，製成水泥。

原材料壓碎

從採石場開採石灰石及向供應商採購其他原材料(如石膏、黏土、粉煤灰、硫鐵渣及礦渣)後，我們將該等原材料運輸至壓碎設施，並提煉成精細復合物。

經開採的石灰石經由足以處理大如油鼓塊件的碾碎機縮小至最大約三吋大。

原材料煨燒及混合

下一個步驟可採用濕法或乾法。在濕法工序中，被壓碎的原材料按若干比例與水搗碎形成猶如稀泥混合物的料漿，其後轉入窯內處理。在乾法工序中，被壓碎的原材料按若干比例被碾磨及無水混合生產料再轉入窯內處理。然後將料漿或生料填入窯內煨燒。

在輔有特製耐火磚，稍微傾斜橫向放置的巨型筒狀鋼窯中，料漿或生料被加熱至高達約華氏2,700度(或約攝氏1,450度)。在窯的較高端填入料漿或生料，而逐步接近較低端時，以燃煤、石油或燃氣產生火焰窯燒，經熱力化學反應令其發生變化。

熟料燒結

當材料經過窯時，會有若干成分以氣體形式耗損。經過一連串複雜的物理及化學反應，剩下的成分便會結合形成一種稱為熟料的新物質，這種新物質大小如彈珠。

熟料由窯的較低端排放出來，一般以各種不同的冷卻器降低至可處理的溫度。冷卻器排放的熱空氣送回窯內，這個工序節省燃料並提高燃燒效能。

熟料研磨混合，製成水泥

為生產水泥，熟料由精軋機研磨為粉末，並混合其他原材料，其中包括石膏，水泥最終用於生產混凝土時，石膏為主要的添加物，可調節水泥的凝固時間。

根據將生產的水泥類別，將熟料及其他粒料按適當比例混合。然後將該混合物加入水泥磨研磨至水泥生產所需的細度。然後將水泥存放於儲倉，再分發至客戶或分銷商。

水泥製造工序包括利用某些最巨型的製造用移動機械同時及持續進行多項操作。逾數百個的感應器及電腦令整個操作可由生產地中央控制室的多名操作員控制。

水泥生產過程中所用的濕法及乾法工序的比較

水泥生產使用濕法及乾法兩種不同的工序。在濕法工序中，原材料被碾碎並按適當比例完全與水混合形成料漿，再填入窯內。在乾法工序中，原材料被研磨、混合並以乾燥狀態填入窯內。乾法工序更節省燃料，並且污染小。在其他方面，兩個工序在本質上相似。以濕法工序或乾法工序將原材料混合，然後通過窯加熱，形成具有新的物理及化學特性的物質熟料。

水泥生產中所用回轉窯及立窯的比較

有兩種類型的窯爐：立窯及回轉窯。傳統生產技術採用立窯，立窯耗能效率較差，且生產的熟料質量較低。相反，回轉窯採用較先進的新型乾法技術，可生產質量較高的熟料。回轉窯可用於濕法、乾法或半乾法工序，而立窯僅可用於半乾法工序。

水泥生產中新型乾法技術與非新型乾法技術的比較

新型乾法技術的主要特色為將熟料生產原材料混合及填入回轉窯前對其進行預熱。於非新型乾法技術生產過程中，原材料被碾碎及混合，形成生料並不經預熱填入回轉窯。相反，新型乾法技術要求對原材料進行預熱，使原材料於混合及填入回轉窯前大致分解。該

行業概覽

預熱過程大大提高回轉窯內煅燒及形成熟料的效率並減少熟料生產中的能源消耗。就董事所知，新型乾法技術於中國及世界其他發達國家水泥生產過程中獲普遍採納。

下表列示回轉窯與立窯的比較：

	技術	產品質量	生產效率	污染
回轉窯				
濕法工序	舊	高	高	低
半乾法工序	新	高	高	低
乾法工序－新型乾法	最新	最高	最高	最低
立窯	舊	低	低	高

於二零零零年前，中國大多數水泥生產線採用立窯生產水泥，而回轉窯採用的新型乾法一般排放較少的有害排放物且生產較優質的水泥，於二零零一年，新型乾法佔中國水泥產能約14.1%。為控制污染及工業廢料，政府政策鼓勵使用新型乾法技術。具新型乾法的回轉窯目前為中國最為常見的水泥生產技術，根據中國水泥協會的資料，該項水泥生產技術為二零零八年所生產水泥總量貢獻約63.0%。

中國的水泥市場

近年來，中國經濟發展迅速。中國的國內生產總值由二零零六年約人民幣211,924億元增至二零零九年約人民幣335,353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16.5%，令中國成為全球經濟增長最迅速的經濟實體之一。

強勁的經濟增長需要建造及興建基建設施及其他固定資產。固定資產投資由二零零六年約人民幣109,998億元增至二零零九年約人民幣224,846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26.8%。建築業的大規模擴展相應地推動水泥生產及消費的增長。於二零零九年，中國的水泥總產量約為1,629.0百萬噸，而於二零零六年則約為1,240.0百萬噸，相當於自二零零六年起複合年增長率為9.5%。中國的水泥總消耗量於二零零九年約為1,620.5百萬噸，相當於自二零零六年起複合年增長率為9.9%。

全球金融風暴的影響

金融風暴影響波及全球經濟，中國經濟亦不能倖免。與上一年相比，二零零八年國內生產總值實際增長約9.6%，較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七年期間約10.0%至13.0%的較高增長率有所放緩。中國政府立即採取措施，推出人民幣4萬億元經濟刺激方案，推動經濟增長，要求加大基建設施及擴充社會福利項目的投資。因此，已加快進行各項政府及基礎設施項目並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開始實施，包括鐵路、公路、農村發展項目、補助性住房及災後重建，佔經濟刺激方案總額約81.8%。鑑於中國政府的投資增加，許多省級政府提前實

行業概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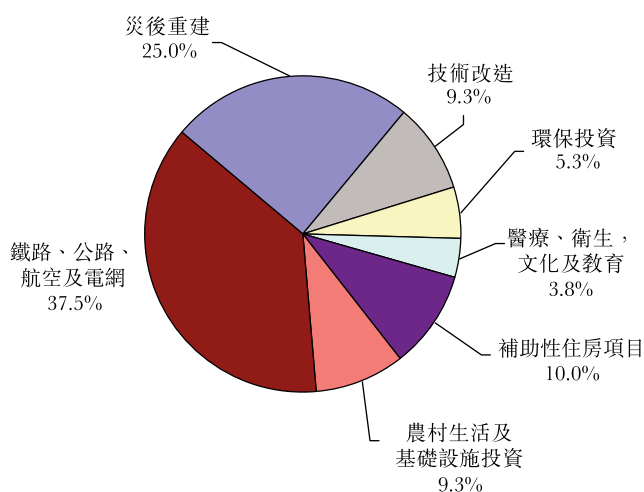
施其投資計劃，並於二零零九年第一季度開始建設多項大型基礎設施項目，推動二零零九年第一季度固定資產投資大幅增長。陝西省的該等項目包括鄭西客運專線、包西鐵路、西安至成都客運專線、西安至安康鐵路複線及十天高速。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中國的國內生產總值、固定資產投資及水泥生產的數量及增長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複合年 增長率(%)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六年至 二零零九年
國內生產總值：					
人民幣(十億元)	21,192.4	25,730.6	31,404.5	33,535.3	16.5%
增長率(%)	11.6%	13.0%	9.6%	8.7%	—
固定資產投資：					
人民幣(十億元)	10,999.8	13,732.4	17,229.1	22,484.6	26.8%
增長率(%)	23.9%	24.8%	25.5%	30.1%	—
水泥產量：					
百萬噸.....	1,240.0	1,360.0	1,400.0	1,629.0	9.5%
增長率(%)	17.0%	9.7%	2.9%	16.4%	—
水泥消耗量：					
百萬噸.....	1,220.6	1,344.8	1,368.8	1,620.5	9.9%
增長率(%)	16.4%	10.2%	1.8%	18.4%	—

資料來源：國家統計局、數字水泥網

以下圓形圖說明中國的人民幣4萬億元經濟刺激方案的明細。



資料來源：發改委

區域市場

水泥原材料及製成品的低價值重量比率阻礙了遠距離運輸，令水泥的生產及銷售較具區域集中性。

水泥生產在中國分佈不均，集中在東部、中部及南部地區。按產量劃分，山東、江蘇、河南及浙江四大省均位於中國東部沿海地區。於二零零九年，四個省份的產量共佔全國總產量約31.3%。於二零零九年，按水泥產量計，陝西省名列第16位，僅佔國家水泥產量約2.7%。

中國的主要行業趨勢

新型乾法技術的推廣

全球大部分發達國家在二十世紀七十年代已開始逐步淘汰立窯以選用更先進環保的回轉窯。中國僅在近年來才開始淘汰立窯。於二零零零年中在國內引進製造新型乾法設備前，取締立窯是一個緩慢過程。

下表載列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八年止年度，於中國採用新型乾法技術所生產的水泥佔總產量的比率：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14.1%	17.1%	22.1%	32.8%	44.9%	48.8%	55.0%	63.0%

資料來源：中國水泥協會(數字水泥網)

新型乾法技術的普及度提升部分歸因於中國製造商掌握該設備製造技術並在當地生產該設備後令巨額投資成本降低所致。新型乾法生產的高生產效率及可靠的水泥質量及增加的能源成本亦促使向此項新技術轉型。

中國政府亦一直推廣新型乾法技術，並已頒佈一系列法規，擬逐步淘汰過時的生產技術。根據於二零零七年二月十八日發出的《關於做好淘汰落後水泥生產能力有關工作的通知》及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七日頒佈的《水泥工業產業發展政策》，發改委規定所有採用落後技術(包括乾法中空窯及濕法窯)的生產設施均須更換。亦禁止任何新生產線使用立窯及落後技術。在該等政策中，發改委亦規定，所有地方政府應淘汰年產能低於200,000噸的水泥企業或未能遵守相關環保規定或水泥產品質量標準的企業。中國政府的目標是在二零一零年前實現新型乾法達到產量的70%。另頒佈各種新法規，規定大型基礎設施及高層樓宇項目須推廣使用較高質量的水泥，並僅可使用回轉窯生產。此外，政府目前向原材料回收率達30%(而使用立窯的水泥生產商難以達到該水平)的水泥生產企業提供增值稅退稅。

行業概覽

行業整合

中國的水泥行業高度分散。政府旨在通過逐步整合營運及優化資源分配推動地區的企業重組及整合，以集中生產力並提高水泥生產商的整體競爭力。

近年來，中國的主要水泥生產企業已通過合併與收購在中國多個地區開始行業整合進程，旨在提升其市場份額及競爭力。如於二零零六年十月頒佈的《水泥工業產業發展政策》中所述，中國政府擬將水泥生產企業的數目由二零零六年的5,000家縮減至二零二零年的2,000家。於該2,000家水泥生產企業當中，其中10家應擁有年產能30百萬噸，40家應擁有年產能五百萬噸。據數字水泥網的資料，中國東北各省的水泥生產企業已經開始整合其他規模較小的水泥生產企業。

抑制產能過剩

儘管推出促進投資增長的經濟復蘇計劃，若干行業(包括水泥行業)增長過快，導致政府須推出政策限制新產能增長。根據國務院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六日頒佈的《國務院批轉發展改革委等部門關於抑制部分行業產能過剩和重複建設引導產業健康發展若干意見的通知》及工業和信息化部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七日頒佈的《水泥行業准入條件(徵求意見稿)》，中國政府已就提高新水泥生產公司的准入門檻制定規則及意見，包括要求較高額度的資本、行業經驗及遵守當地發展規劃。根據《水泥行業准入條件(徵求意見稿)》，(其中包括)建立新水泥生產線或擴充現有水泥生產線須遵守生產線所在省份的水泥行業政策。對採用新型乾法技術水泥生產線比例已經高於該省水泥生產線總數70%的省份，每年新增水泥總量應控制在10%以內。所有申請新水泥生產線的企業須擁有至少三年水泥生產經驗並擁有至少足夠30年就水泥生產進行開採的石灰石資源。該等措施尤其針對中國東部及西南地區。然而，中國西北地區因中國政府振興當地需求的強勁投資注入而未遇到產能過剩問題。(資料來源：中國水泥網－產能過剩 水泥業成長過程中的陣痛)

日益注重環保

為回應中國對環境問題的日益關注，中國政府已實施多項環境法規，以在水泥生產中減少粉塵排放及降低噪音。該等努力導致更普遍地使用回轉窯及新型乾法技術，令水泥生產企業得以降低耗能及生產成本，同時減少環境污染。近來相關技術的改進促進了能源節約及環保生產程序，降低了水泥工業水泥及熟料生產過程中的能量消耗。

行業概覽

根據中國政府發改委及其他七部委於二零零六年四月十三日頒佈的《關於加快水泥工業結構調整的若干意見的通知》，到二零一零年底，利用新型乾法技術生產熟料的熱耗量應由130公斤／噸煤當量減少至110公斤／噸煤當量，利用餘熱回收系統的生產線的百分比應達到40%，而石灰石儲量的利用率應由60%增加至至少80%。預計我們的生產設施於二零一零年底前將遵守有關規定。我們於蒲城、藍田、旬陽、鎮安及洋縣的生產設施可減少熱能耗量水平至約110公斤／煤當量。我們利用餘熱回收系統的生產線比率預期將於二零一零年底達到80%，而石灰石儲量的利用率已超過80%。

近年來，中國的水泥研究機構已開發出重要技術，以減少或消除被認為是有害的物質中的有毒成分，以便將該等物質在窯爐中循環再用。水泥生產企業已成功實施該等技術，且促進了對水泥工業中回收技術的進一步開發。

陝西省水泥市場概覽

位於中國中部的陝西省在歷史上被視為是「通往西部的門戶」。陝西省為連接中國西北及南部地區的戰略交通樞紐，亦為於一九九九年實施的「西部大開發」的組成部分（資料來源：中國西部開發網，中國國家信息中心運作的網站），旨在推進中國西部的經濟發展。作為「西部大開發」的一環，位於中國西部的企業可享有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中國政府及中國西部的多個地方政府亦以「西部大開發」的名義授出大量的基礎設施建設項目。此外，中國西北地區將可能受惠於中國政府在金融危機後推出的刺激方案，由此中國西北地區將開展多個鐵路及公路建設項目，加快農村發展步伐。

陝西省國內生產總值的增速連續十年超過全國平均水平。儘管二零零八年爆發全球金融危機，陝西省依然保持兩位數的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率，於二零零八年約15.6%的增長率高於約9.6%的全國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率。隨著國內生產總值增長，陝西省的固定資產投資於二零零九年增至約人民幣6,553億元或增長約35.1%。相比之下，中國全國同期的固定資產投資總額增長率約為30.1%。陝西省固定資產投資總額的快速增長以中國政府保持國內生產總值以及提升陝西省平民百姓的財富的投資增長政策為基石。

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二零年關中—天水經濟區發展規劃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國務院批准「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二零年關中—天水經濟區發展規劃」或該規劃，旨在促進區域協調發展及建立「西部大開發」計劃的平台。關中—天水經濟區或該區域覆蓋西安、咸陽、銅川、渭南、寶雞、商洛的若干縣、陝西省楊凌農業高新技術產業示範區及甘肅省天水市下屬的行政區。該區域計劃為西北地區貢獻國內生產總值總量的比重超過三分之一。該區域的規劃項目包括發電廠建設、煤炭資源開採、水源改善工

行 業 概 覽

程、發展3G移動通訊、建設西安至咸陽的地鐵並強化西安咸陽國際機場的功能。我們相信該規劃將為陝西省的水泥市場帶來未來增長。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陝西省及中國的國內生產總值、固定資產投資、水泥生產及水泥消耗的數額及增長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複合年 增長率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六年至 二零零九年
國內生產總值：人民幣(十億元)					
陝西	438.4	537.0	685.1	818.7	23.2%
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率：					
陝西	12.7%	14.4%	15.6%	13.6%	23.2%
中國	11.6%	13.0%	9.6%	8.7%	16.5%
固定資產投資：人民幣(十億元)					
陝西	261.0	364.2	483.5	655.3	35.8%
固定資產投資增長率：					
陝西	31.9%	39.5%	32.8%	35.1%	35.8%
中國	23.9%	24.8%	25.5%	30.1%	26.8%
水泥產量：(百萬噸)					
陝西	23.8	30.3	36.1	44.8	23.5%
水泥產量增長率：					
陝西	20.8%	27.4%	19.2%	24.1%	23.5%
中國	17.0%	9.7%	2.9%	16.4%	9.5%
水泥消費量：(百萬噸)					
陝西	26.5	34.0	37.5	47.5	21.5%
水泥消費增長率：					
陝西	20.5%	28.3%	10.3%	26.7%	21.5%
中國	16.4%	10.2%	1.8%	18.4%	9.9%

資料來源：國家統計局、陝西省統計局、數字水泥網

儘管規模相對較小，陝西省的水泥市場近年來增長強勁。陝西省的水泥生產總量由二零零六年約23.8百萬噸增至二零零九年約44.8百萬噸，複合年增長率達23.5%，而全國則為9.5%。陝西省的水泥消耗由二零零六年約26.5百萬噸增至二零零九年約47.5百萬噸，複合年增長率為21.5%，而同期全國總體複合年增長率則為9.9%。由於陝西省為大大受惠於中國政府的經濟刺激投資及西部大開發的省份之一，高增長率直接歸因於陝西省的較高固定資產投資所致。

行業概覽

下表載列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九年，中國水泥產量複合年增長率最高的十大地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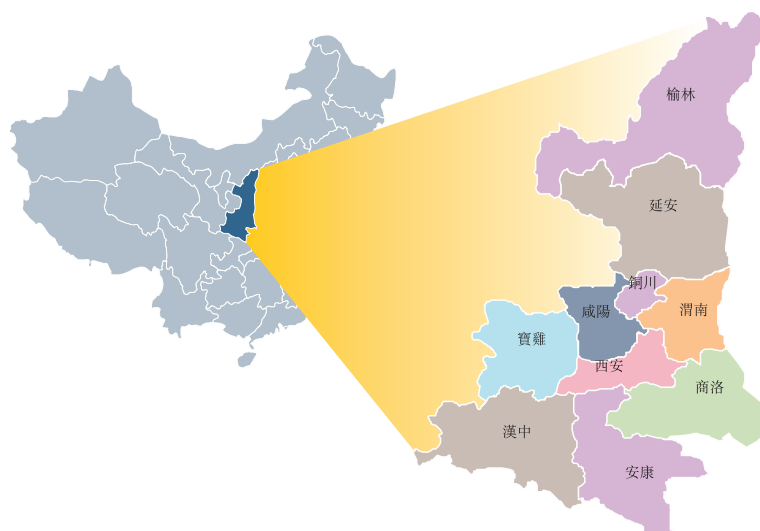
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九年水泥產量的複合年增長率

排名	地區	二零零三年至 二零零九年 複合年增長率
1	內蒙古	31.0%
2	吉林	23.9%
3	陝西	19.5%
4	江西	19.0%
5	廣西	17.1%
6	福建	17.1%
7	雲南	17.0%
8	河南	16.3%
9	湖南	16.3%
10	安徽	15.7%

資料來源：中國水泥協會(數字水泥網)、國家統計局

陝西省內地區水泥市場概覽

陝西省劃分為十個地區，即安康、寶雞、漢中、商洛、銅川、渭南、西安、咸陽、延安及榆林，如下圖所示。



行業概覽

整體而言，陝西省的水泥供求穩中有升。西安是陝西省最大的水泥市場，佔陝西省需求約40%。陝西省的水泥生產企業鄰近石灰石儲備。石灰石在陝西北部(即榆林及延安地區)屬稀有資源。大部分石灰石資源以及水泥生產企業均位於寶雞、咸陽、銅川及渭南，合共供應陝西省水泥產量的一半以上。陝西南部屬欠發達山區，水泥產量及消耗低。

西安、延安及榆林地區的水泥供求差距最大。根據數字水泥網的資料，西安地區於二零零八年消耗水泥15百萬噸，超過70%的水泥供應來自陝西省銅川、咸陽、寶雞及渭南等臨近地區。西安的水泥價格保持平穩，乃因有足夠的供應滿足高需求所致。延安及榆林自鄰近省份(如寧夏及內蒙古)購買水泥，為陝西省價高地區之一。

就二零零九年的水泥供求而言，陝西南部的安康、漢中及商洛地區維持平穩狀況。然而，由於地處多山地形且缺乏運輸網絡，水泥價格相對較高。該等地區有若干在建及／或動工基礎設施項目，如十堰至天水高速公路、西安至成都客運專線及西安至安康鐵路復線，這些均將進一步提升陝西南部的水泥需求。

下表按地區列出陝西省於二零零九年的水泥需求：

地區	需求 (千噸)
安康	3,300
寶雞	4,400
漢中	3,000
商洛	2,400
銅川	800
渭南	3,500
西安	17,500
咸陽	4,600
延安	3,700
榆林	4,300
總計	<u>47,500</u>

資料來源：中國水泥協會(數字水泥網)

我們無法取得經營所在地對具體水泥產品需求及平均價的行業數據。此外，由於水泥產品的類別和等級不同且售價各異，董事認為，比較特定產品的平均價格不能提供有意義的資料，且比較本集團所有產品的平均價亦不適當。

行業概覽

競爭形勢

陝西省的原材料及水泥通常以陸路運輸。陝西省內並無水路運輸系統且鐵路網絡覆蓋率不高。高昂的運輸成本阻礙了其他省份的水泥運至陝西省。然而，陝西北部由於缺乏石灰石資源及水泥產量，通常會自臨近省份（如寧夏及內蒙古）購買水泥。

陝西省內有許多產能較小的小型生產商。根據數字水泥網的資料，二零零八年陝西省有164家具有正式及有效批文及牌照、年銷售額逾人民幣5百萬元及年產能逾150,000噸水泥的水泥生產商，其中僅7家生產商的熟料年產量超過一百萬噸，佔陝西省水泥總產能約77.4%。

上述7家生產商的詳情載列如下：

排名	名稱	二零零八年的 水泥產量(千噸)
1	唐山冀東股份有限公司	3,979.3
2	本集團	3,422.4
3	陝西秦嶺水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2,960.1
4	聲威水泥建材集團有限公司	2,864.1
5	寶雞眾喜水泥有限公司	2,397.0
6	陝西社會水泥有限責任公司	1,293.4
7	意大利水泥集團的附屬公司，陝西富平水泥有限公司	1,180.0

行業概覽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水泥產能計陝西省的九大生產商：

排名	名稱	二零零九年的 水泥產能(千噸)
1	唐山冀東股份有限公司	8,680
2	本集團	8,120
3	聲威水泥建材集團有限公司	6,510
4	寶雞眾喜水泥有限公司	4,640
5	陝西秦嶺水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4,120
6	義大利水泥集團的附屬公司，陝西富平水泥有限公司	2,170
7	陝西社會水泥有限責任公司	1,090
8	中國中材集團有限公司	1,090
9	安康江華水泥有限公司	1,090

資料來源：數字水泥網

根據數字水泥網公佈的陝西省二零零九年水泥產量及我們同期的水泥產量，我們的產量佔陝西省二零零九年水泥總產量約11.4%。由於並未公開發佈我們位於陝西省的競爭對手的產能／量資料，故無法計入其市場份額資料。我們根據本身收集可得的其他市場數據進行內部研究及管理層對行業的認識及經驗，制定銷售及拓展策略。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四日，陝西省省政府頒佈《關於做好全省淘汰落後水泥生產能力工作的通知》，規定約15.6百萬噸的過時技術水泥產能將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零年淘汰，其中約60%或約9.9百萬噸將在五個地區(即安康、漢中、商洛、渭南及西安)開展，而我們於該等地區設有生產基地。約3.3百萬噸已於二零零八年底淘汰，而約6.6百萬噸將於二零一零年底淘汰。

行 業 概 覽

下表列示陝西省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零年淘汰擁有過時技術水泥生產線的計劃：

地區	計劃將予 淘汰的 總產能	於二零零八年底 結束的產能	二零零九年 至二零一零年 間關閉
		(全部以千噸列示)	
我們的市場	9,880	3,280	6,600
安康	550	200	350
漢中	950	200	750
商洛	570	280	290
渭南	5,530	1,850	3,680
西安	2,280	750	1,530
其他地區	5,750	3,220	2,530
寶雞	1,900	1,090	810
銅川	2,950	1,750	1,200
咸陽	900	380	520
延安	—	—	—
榆林	—	—	—
總計	15,630	6,500	9,130

資料來源：《陝西省人民政府辦公廳關於做好全省淘汰落後水泥生產能力工作的通知》

就全球發售而言，我們已委聘北京中水協網資訊諮詢有限公司對陝西省的水泥市場進行詳細分析，北京中水協網資訊諮詢有限公司乃由中國水泥協會組建的一家專注於水泥行業及運營數字水泥網(www.dcement.com)的諮詢公司，屬獨立第三方。數字水泥網利用大量政府資源，並進行市場調查，以收集第一手市場資料編製數字水泥報告。中國水泥協會是一家在中國成立的社會團體法人，其事務由國家經濟貿易委員會(中國國務院一個部門)負責監管，代表全國年總產量達12億噸的逾4,000家水泥生產企業，以協助制定行業發展策略、法規政策、行業標準及指引為使命。我們向數字水泥網支付合共人民幣180,000元的服務費。數字水泥網於二零一零年七月編撰一份報告，當中包括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八年的可供使用歷史數據。調研方法包括基本調研及第二步調研，以便提供有關該市場的綜合分析。

監管概覽

本節概述有關我們業務及營運的主要中國法律法規。其中包括有關我們在中國生產及銷售水泥及相關礦產資源、環境保護、稅務、勞工及外匯的法律法規。由於本節屬概要，故並無載述有關我們業務及營運的中國法律詳盡分析。

水泥行業

行業政策

根據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日由國務院頒佈的《促進產業結構調整暫行規定》及國家發改委頒佈的《產業結構調整指導目錄(2005年本)》，下列活動屬於「鼓勵」類業務：(i)採用新型乾法技術生產水泥及熟料而日產能達4,000噸或以上(或在中國西部地區日產能達2,000噸或以上)，以及開發新型乾法技術、設備和配套材料；(ii)建設年產能100萬噸或以上大型水泥磨；及(iii)採用新型乾法利用餘熱回收技術生產熟料，日產能2,000噸或以上。立窯、乾法中空窯、立波爾窯、濕法窯，以及新建日產能1,500噸或以下新型乾法熟料生產線屬於「限制」類業務。窯徑為2.2米或以下機械化立窯水泥生產線、窯徑為2.5米或以下乾法中空窯水泥生產線(生產特種水泥者除外)、直徑為1.83米或以下水泥粉磨設備、土(蛋形)窯、普通立窯及其他過時的窯屬於「淘汰」類業務。

對淘汰類項目的新投資受到禁止。所有相關地區、部門及企業須採取有力措施，於規定期限內淘汰屬於淘汰類的生產技術、設備及產品。對未遵行此規定的企業，各級地方政府及主管部門應依據有關的中國法律法規責令停業或關閉。倘有關企業的產品受到生產許可證制度的規管，則主管部門應依法撤銷生產許可證。工商管理須監督及敦促企業依法辦理變更或註銷登記程序。環保管理部門應撤銷有關企業的排放許可證。倘未遵守相關規定，則須檢控直接責任人及相關領導並追究責任。

根據國家發改委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七日頒佈並於該日生效的《水泥工業產業發展政策》，國家鼓勵地方政府和企業淘汰低產能的技術並促進開發採用新型乾法技術的水泥生產。政府支持在具備適當資源的地區建設熟料日產能為4,000噸或以上並採用新型乾法技術的水泥生產廠房，建設大型熟料生產基地及在靠近相關市場的地點建設大型水泥磨。地方各級人民政府要依法關停並整頓年產能少於200,000噸或不符合環保規定或水泥質量不達標的企業。

監管概覽

根據國家發改委頒佈並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七日生效的《水泥工業發展專項規劃》，國家鼓勵建設採用新型乾法技術熟料日產能4,000噸或以上的大型生產線，而西部地區生產線的建設規模也應達到日產能2,000噸或以上。除受市場容量和運輸條件限制的特殊地區外，不得建設日產能2,000噸以下的水泥項目。建設任何水泥產能過時，小規模且對環境污染大及嚴重破壞資源的水泥廠須依法淘汰。國家鼓勵通過兼併重組實行產業整合，並積極鼓勵優勢企業提高競爭能力；鼓勵大企業在消費市場兼併小企業，並將具備條件的小企業改建為水泥磨、中轉庫或預拌混凝土等接替產業，並努力提高散裝水泥比例。由於西部地區新型乾法水泥生產發展薄弱，應重點支持，並以減少運輸壓力和滿足本地區需求為原則，發展建設日產能2,000噸以上的採用新型乾法技術的生產線，加快淘汰過時生產能力，以及促進西部地區水泥工業結構升級。根據該計劃，水泥行業的發展目標為：到二零一零年，新型乾法水泥比例將達到70%以上，而新型乾法水泥的技術裝備、耗能、環保和資源利用效率將達到中等發達國家水平。到二零二零年，基本實現水泥工業現代化，並具有較強的國際競爭能力；新型乾法水泥及熟料生產量將控制在700百萬噸左右；企業數量由目前5,000家減至2,000家，生產能力30百萬噸以上的企業數目達到10家，5百萬噸以上的企業數目達到40家。

根據國家發改委及商務部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一日聯合頒佈的《外商投資產業指導目錄》，水泥生產項目名列外商投資產業「允許」類產業。

根據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生效的《中西部地區外商投資優勢產業目錄(2008年修訂)》，就陝西省而言，日產能4,000噸或以上採用新型乾法技術的水泥及熟料生產屬於「受鼓勵」的外商投資類別。

根據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六日由國家發改委、工業和信息化部、監察部、財政部、國土資源部、環境保護部、人民銀行、國家質量監督檢驗檢疫總局、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及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聯合頒佈並經國務院批准的《關於抑制部分行業產能過剩和重複建設引導產業健康發展的若干意見》，中國水泥行業的產業政策為：嚴格控制新增水泥產能，並執行等量淘汰過時產能的原則，對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前尚未開工水泥項目一律暫停建設並進行一次認真清理，以及對不符合上述原則的項目嚴禁開工建設。各省、區及市必須盡快制定三年內徹底淘汰過時產能時間表。鼓勵企業利用餘熱回收系統發電、

監管概覽

提高粉磨系統的效能及循環再用工業廢棄物。新建項目水泥熟料燒成熱耗要低於105公斤標準煤／噸熟料，而水泥綜合電耗小於90千瓦時／噸水泥；石灰石儲量年限必須30年以上；廢氣粉塵排放濃度必須小於50毫克／標準立方米。各省應鼓勵產能過時企業合併及重組，並通過建設新生產線，推動淘汰過時產能。

根據於二零一零年二月六日發佈的《國務院關於進一步加強淘汰落後產能工作的通知》，水泥、鋼鐵、電力等行業為近期淘汰落後產能的重點行業。二零一二年前，需淘汰窯直徑3.0米以下水泥機械化立窯生產線、窯直徑2.5米以下水泥幹法中空窯生產線（生產高鋁水泥的除外）、窯直徑2.5米以下水泥濕法窯生產線（主要用於處理污泥、電石渣等的除外）、直徑3.0米以下的水泥磨機（生產特種水泥的除外）以及水泥土窯（蛋狀）、普通立窯等落後水泥產能。我們目前運營的水泥生產線均為新型幹法水泥生產線，我們並不運營機立窯、幹法中空窯或濕法窯，我們的水泥產能均不屬於上述政策規定的二零一二年前應淘汰的落後產能。

我們的水泥生產線須符合上述行業政策。若我們未來擬投資新建水泥生產線，必須獲得相關機關的批准並符合屆時的國家產業政策。若我們未來收購第三方擁有的水泥生產線，須僅考慮收購已獲有關主管機關批准並符合國家屆時產業政策的水泥生產線。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縱橫律師事務所已告知我們，我們營運中及在建中的生產線已取得中國當局的一切所需批准，而該等生產線的建設及營運均已遵守中國現行適用於水泥業的政策。

生產許可證

根據國務院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九日頒佈並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一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業產品生產許可證管理條例》及質量監督檢驗檢疫總局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一日修訂並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一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業產品生產許可證管理條例實施辦法》，國家採納生產許可證制度對影響公共安全、人類健康、生命及財產的主要工業產品進行管理。國家對之採納生產許可證制度的工業產品目錄須由負責工業產品生產許可證制度的國務院下屬部門及國務院有關部門制訂，且須經國務院批准。無生產許可證的任何企業不得生產受生產許可證制度規管的任何產品，而任何單位或個人不得在經營活動中出售或

監管概覽

使用該等目錄內的有關產品，且任何單位或個人不得在經營活動中出售或使用無生產許可證的任何產品。根據現行的《工業產品生產許可證目錄》，水泥為需要生產許可證的工業產品之一。

質量監督檢驗檢疫總局負責對全中國的工業產品生產許可證進行統一管理。主管工業產品生產許可證的縣級或以上部門負責管理其轄區內的工業產品生產許可證，並有權根據相關規定對違反生產許可證條款的行為進行處罰。

本公司經營現有水泥生產線的相關附屬公司已取得並將持續持有水泥生產工業產品的生產許可證。

散裝水泥

根據商務部、財政部、建設部、鐵道部、交通部、質量監督檢驗檢疫總局及國家環保總局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二十九日聯合頒佈的《散裝水泥管理辦法》，國家鼓勵及促進發展散裝水泥而限制發展袋裝水泥。縣級及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指定的部門負責監督及管理其轄區內的散裝水泥生產。水泥生產企業須於獲取有關生產許可證後才可生產散裝水泥。從事散裝水泥生產、營運及使用的實體及個人須採取措施確保生產、裝卸、付運、儲存及使用水泥的設施及場地符合安全及環保要求。

根據財政部及國家經濟貿易委員會於二零零四年四月十八日發佈的《散裝水泥專項資金徵收和使用管理辦法》，銷售袋裝(包括紙袋、塑料複合袋、複合袋等)水泥的水泥生產企業，將需按照每噸最高人民幣1元支付專項資金，而使用袋裝水泥的企業將需要按照每噸最高人民幣3元支付專項資金。散裝水泥專項資金徵收、使用和管理政策由財政部會同國家經濟貿易委員會統一制定，由地方財政部門和散裝水泥行政管理部門負責組織實施。

餘熱回收系統

根據「產業結構調整指導目錄(2005年本)」，日產2,000噸及以上熟料新型乾法水泥生產使用餘熱回收系統屬於「鼓勵」類產業。

礦產資源

獲取採礦權

根據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於一九八六年三月十九日頒佈並於一九九六年八月二十九日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礦產資源法》及國務院於一九九四年三月二十六日頒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礦產資源法實施細則》，國家對礦產資源的勘查、開採實行許可證制度；勘查礦產資源必須依法申請，領取勘查許可證及取得探礦權；開採礦產資源必須依法申請，領取採礦許可證及取得採礦權。國家實行探礦權、採礦權有償取得的制度；然而，國家可根據特殊情況規定減繳或免繳獲取探礦權及採礦權的補償費。開採礦產資源的任何人士均須根據相關的國家法規繳納資源稅及資源補償費。國家對礦產資源開採實行統一的區塊登記制度。

根據國務院於一九九八年二月十二日頒佈及實施的《礦產資源開採登記管理辦法》，採礦許可證有效期根據礦山建設規模確定。大型、中型及小型礦的採礦許可證有效期分別為30年、20年及10年。採礦許可證有效期滿，需要繼續採礦的，採礦權人應當在採礦許可證有效期屆滿的30日前，到登記管理機關辦理延續登記手續。採礦許可證持有人逾期不辦理延續登記手續的，採礦許可證自動作廢。

根據國土資源部於二零零三年六月十一日頒佈並於二零零三年八月一日生效的《探礦權採礦權招標拍賣掛牌管理辦法(試行)》，法律規定類別內的新設探礦權採礦權須由主管部門通過招標拍賣掛牌方式授出；探礦權採礦權招標拍賣掛牌活動，按照頒發勘查許可證、採礦許可證的法定權限，由縣級以上國土資源行政主管部門負責組織實施。

根據國土資源部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四日頒佈並於同日生效的《關於進一步規範礦業權出讓管理的通知》，建築物料用石灰石及建築、磚瓦用天然石英砂不再設探礦權及以招標拍賣掛牌方式直接出讓採礦權；其他石灰石用途以招標拍賣掛牌方式出讓探礦權。同時，以招標拍賣掛牌方式出讓探礦權符合一定情形者，經批准允許以協議方式出讓，但協議出讓的探礦權採礦權價款不得低於類似條件下的市價。

我們所有的石灰石採石場均已取得開採許可證，而各石灰石礦場採礦權的購買價已悉數支付。有關我們石灰石開採權的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一節「石灰石」各段。

採礦安全

根據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頒佈並於一九九三年五月一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礦山安全法》及於一九九六年十月三十日頒佈並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礦山安全法實施條例》，礦山企業須安裝確保安全生產的設施，建立及完善安全管理制度，採取有效措施以改善員工及工人的工作條件並加強礦山的安全管理。縣級及以上人民政府的礦山企業主管部門須負責管理礦山中的安全措施。礦山建築工程的設計須符合礦業的礦山安全規則及技術標準，且須經國家指定的礦山企業主管部門批准。開始營運或使用之前，須根據有關法律法規對礦山建築工程進行安全設施的批准前驗收，於驗收通過之前不得投入營運或使用。任何違反上述規定的行為均可能招致罰款、撤銷採礦許可證或營業執照或其他處罰。

根據國務院於二零零四年一月十三日頒佈並於該日生效的《安全生產許可證條例》，國家對於礦山企業實行安全許可證制度，未取得安全許可證的礦山企業不得從事生產活動。為取得安全生產許可證，礦山企業須符合若干安全生產要求。安全生產許可證審批主管部門根據相關條文向符合安全生產要求的企業授予安全生產許可證。安全生產許可證須每三年延期一次，且須於安全生產許可證有效期滿三個月前向安全生產許可證審批管理主管部門申請辦理延期手續。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縱橫律師事務所已告知我們，我們所有正在經營現有水泥生產線的中國附屬公司均已取得相關的安全生產許可證。

探礦權採礦權使用費及價款

根據財政部及國土資源部於一九九九年六月七日頒佈的《探礦權採礦權使用費和價款管理辦法》，在中國進行礦產資源勘探及開採活動的各方須繳交探礦權採礦權使用費及價款。探礦權使用費根據勘探年期按區塊面積計算並逐年繳納。首三個勘探年度的年費為每平方公里人民幣100元，由第四個勘探年度起每年增加每平方公里人民幣100元，最高為每平方公里人民幣500元。採礦權使用費按礦區面積逐年繳納，每平方公里每年應繳納人民幣1,000元。探礦權和採礦權的價款乃參考國土資源部確認的估值而釐定。探權及採礦權的價款可分別於兩年及六年內一筆過或分期支付。探礦權採礦權人在辦理探礦採礦權登記或年檢時，按照登記管理機關確定的標準，將探礦權採礦權使用費和價款直接繳入同級財政部門

開設的「探礦權採礦權使用費和價款財政專戶」。我們須按照該等規定就我們所擁有的水泥生產所需的石灰石採石場的探礦及採礦權支付使用費及價款。我們就我們所有石灰石礦場支付每年每平方公里人民幣1,000元的採礦權使用費。

礦產資源補償費徵收管理規定

按照國務院一九九四年二月二十七日頒佈、並於一九九七年七月三日修改的《礦產資源補償費徵收管理規定》，礦產資源補償費按照礦產品銷售收入的一定比例計算。礦產資源補償費列入企業的管理費用，並按以下公式計算：

$$\text{資源補償費} = \text{礦產品銷售收入} \times \text{補償費費率} \times \text{開採回收率系數}$$

礦產資源補償費費率的任何調整，由財政部、國土資源部和國家發改委共同確定，報國務院批准施行。礦產資源補償費由國土資源部門會同財政部門徵收。採礦權人應當於每年的七月三十一日或之前繳納上半年的礦產資源補償費；於下一年度一月三十一日或之前繳納上一年度下半年的費用。根據國土資源部頒佈的「關於徵收礦產資源補償費有關問題的覆函」（一九九八年十月五日國土資函259號）：在中國境內和其他管轄水域開採礦產資源，不管作何種用途，均應按國家規定繳納礦產資源補償費，其費率為2%。

若干人士在特定情形下，經省級國土資源部門及財政部門批准後，可以減繳或免繳礦產資源補償費。倘若減繳的礦產資源補償費超過應當繳納的礦產資源補償費50%或以上，須經省級人民政府批准。凡獲批准減繳礦產資源補償費者，須向國土資源部和財政部備案。我們須就水泥生產所用的石灰石支付礦產資源補償費。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獲享礦產資源補償費的減繳或免繳待遇。

與礦業有關的其他稅項

根據國務院於一九九三年十二月二十五日頒佈並於一九九四年一月一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資源稅暫行條例》，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從事礦產資源開採的企業及個人須繳納資源稅。適用於非金屬礦石的資源稅為每噸或每平方米人民幣0.5至20元。

監管概覽

根據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於二零零三年六月四日頒佈並於二零零三年七月一日生效的《關於調整石灰石、大理石和花崗石資源適用稅率的通知》，石灰石資源適用稅率已由每噸人民幣2元調整為每噸人民幣0.5至3.0元。我們須就水泥生產所用的石灰石繳納資源稅。每噸人民幣2元的統一資源稅率適用於我們各石灰石礦場。

礦山地質環境保護規定

根據中國國土資源部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二日頒佈並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一日生效的《礦山地質環境保護規定》，採礦權申請人申請辦理採礦許可證時，應當編製礦山地質環境保護與治理恢復方案，報國土資源行政主管部門批准。開採礦產資源造成礦山地質環境破壞的，由採礦權人負責治理恢復，治理恢復費用列入生產成本。採礦權人未履行礦山地質環境治理恢復責任的，有關國土資源行政主管部門應當責令採礦權人限期履行礦山地質環境治理恢復責任。礦山關閉前，採礦權人應當完成礦山地質環境治理恢復責任。採礦權人在申請辦理閉坑手續時，應當經國土資源行政主管部門驗收合格，並提交驗收合格文件。我們石灰石礦山開採項目的建設須符合上述礦山地質環境保護規定。

環境保護

一般法規

根據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於一九八九年十二月二十六日頒佈並於該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國家環保總局有權制定國家環境質量標準。縣級及以上人民政府下屬的環境保護主管部門負責統一監控其轄區內的環境保護工作。針對並非由任何國家排污標準規管的項目，省、自治區及直轄市人民政府可制定地方標準；針對由國家排污標準規管的項目，省、自治區及直轄市人民政府可制定更嚴格的地方標準。地方排污標準須在國家環保總局進行備案。

根據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八日修訂並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一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新建、改建及擴建直接或間接向水體排放污染物的建設項目和其他水上設施，應當依法進行環境影響評價。直接或者間接向水體排放污染物的企業應當取得排污許可證。直接或者間接向水體排放污染物的企業應當向縣級以上環境保護主管部門申報登記

監管概覽

擁有的水污染物排放設施、處理設施和在正常作業條件下排放水污染物的種類、數量和濃度。該等企業亦須提供防治及控制水污染方面的有關技術資料。直接向水體排放污染物的企業應當按照排放水污染物的種類、數量和排污費徵收標準繳納排污費。

根據於二零零零年四月二十九日修訂並自二零零零年九月一日起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新建、擴建或改建向大氣排放污染物的項目，必須遵守有關環境保護的規定。向大氣排放污染物的單位，須向所在地的環境保護行政主管部門申報擁有的污染物排放設施、處理設施和在正常作業條件下排放污染物的種類、數量、濃度，並提供防治及控制大氣污染方面的有關技術資料。中國政府實行按照向大氣排放污染物的種類和數量徵收排污費的制度，根據加強大氣污染防治及控制的要求和國家的經濟及技術條件，合理制定排污費的徵收標準。

根據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二十九日修訂並自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起施行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產生工業固體廢物的單位應當建立及健全污染環境防治責任制度，採取防治及控制工業固體廢物污染環境的措施。國家實行工業固體廢物申報登記制度。產生工業固體廢物的單位必須按照規定，向所在地縣級以上環境保護行政主管部門提供工業固體廢物的種類、產生量、流向、貯存、處置等有關資料。

根據自一九九七年三月一日起施行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噪聲污染防治法》，在工業生產中因使用固定設備造成環境噪聲污染的工業企業，必須按照規定向所在地的環境保護行政主管部門申報所擁有造成環境噪聲污染設備的種類、數量以及在正常作業情況下所發出的噪聲值和防治環境噪聲污染的設施情況，並提供防治噪聲污染的技術資料。產生環境噪聲污染的單位，應當採取措施進行治理，並按照中國法規繳納超標準排污費。

根據國家環保總局、人民銀行及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二日頒佈的《關於落實環保政策法規防範信貸風險的意見》，以下違規行為將依法進行處置：未經批准或未經適當級別的部門批准即開始動工；環保設施未與生產設施同時建成及未通過環境審查即開始營運。以上違規行為將通報當地人民銀行、銀行監管部門及金融機構。金

監管概覽

融機構須根據國家建設項目環境保護管理規定和環保部門通報情況，嚴格審批貸款、發放和監督管理。對未通過環保審批或其環保設施未通過批准前驗收的任何項目，不得授予任何形式的信貸。各級環境主管部門須對存在以下任何行為的企業依法實施制裁：超標排污、超總量排污、未依法取得必要許可證的排污、違反許可證規定的水平排污或未於限期內治理受損環境。該等違規情況須及時通報當地人民銀行、銀行監管部門及金融機構。各級金融機構在審查企業營運資金貸款申請時，應根據環保部門提供的資料，加強信貸管理，採取措施嚴格控制對違反環保法律的企業發放任何貸款，以防範信貸風險。

環境影響評價

根據國務院於一九九八年十一月二十九日頒佈並於同日生效的《建設項目環境保護管理條例》、國家環保總局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二十七日頒佈並自二零零二年二月一日起生效的《建設項目竣工環境保護驗收管理辦法》及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於二零零二年十月二十八日頒佈並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一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影響評價法》，企業須委託具有相應環境影響評價資質的機構提供環境影響評價服務及將有關報告呈交予負責環保審批的主管部門。向環保主管部門呈交評價報告並經其批准後方可開始建築工程的施工。建設項目中的污染防治及控制設施必須與主體設施同時設計及動工。經批准環境影響評價報告的環保主管部門批准及驗收後，污染防治及控制設施方可投入使用。未依法遞交有關建築項目環境影響的評價文件或未經允許即開始對建築工程施工的企業將被責令停止施工並在規定期限內補辦正式手續。若企業未能補辦正式手續，該企業及有直接責任的個人須接受罰款或行政處罰。

根據中國環境保護部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二日頒佈並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一日生效的《建設項目環境影響評價分類管理名錄》，由於水泥製造或會對環境造成重大影響，故水泥製造商須編製一份環境影響報告，該報告須全面評估其營運對環境造成的相關影響。我們須對水泥生產項目進行環境影響評價並取得主管環保部門的批文。

稅項

所得稅

根據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頒佈並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或「該法」)，外資企業及內資企業將統一採用25%的所得稅稅率。根據國務院相關規例，於該法頒佈前成立的企業可逐步遵守該法所訂明的稅率；有權享有常規稅項減免優惠及豁免的企業可於該法實施後繼續享有有關稅項豁免及減免至期滿為止。

根據國務院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六日頒佈並於同日生效的《關於實施企業所得稅過渡優惠政策的通知》，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原享受「兩免三減半」、「五免五減半」等定期稅項優惠待遇的企業，於新稅法施行後繼續按原稅法、行政法規及相關文件規定的優惠待遇享受至期滿為止。然而，就並無賺取任何溢利故並無享有該等優惠待遇的企業而言，其優惠期自二零零八年起計算。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成立的企業方可享有過渡優惠政策，並須獲註冊管理機構(如工商局)批准，其過渡優惠政策的項目及範圍限於《關於實施企業所得稅過渡優惠政策的通知》所訂明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居民企業應當就其來源於中國境內、境外的收入繳納企業所得稅。非居民企業在中國境內設立機構、場所的，應當就其所設機構、場所取得的來源於中國境內的收入，以及發生在中國境外但與其所設機構、場所有實際聯繫的收入，繳納企業所得稅；非居民企業在中國境內未設立機構、場所的，或者雖設立機構、場所但取得的收入與其所設機構、場所沒有實際聯繫的，應當就其來源於中國境內的收入繳納企業所得稅。

非居民企業在中國境內未設立場所的，或者雖設立場所但取得的收入與上述所設場所沒有實際聯繫的，就其來源於中國境內的收入，按10%的減免稅率徵收企業所得稅。

根據《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或「稅收安排」)，如香港企業直接持有中國企業至少25%的股權，則中國企業向香港企業派發股息時的預扣繳稅率為5%，否則，有關股息的預扣繳稅率為10%。

監管概覽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執行稅收協定股息條款有關問題的通知》，凡任何稅收協定締約對方稅收居民擁有支付股息的中國居民公司一定比例以上資本（一般為25%或10%）的，該對方稅收居民取得的股息須按稅收協定規定稅率繳稅。任何對方稅收居民需要享受該稅收協定待遇的，應同時符合以下條件：(1)取得股息的該對方稅收居民根據稅收協定規定應限於公司；(2)在該中國居民公司的全部所有者權益和有表決權股份中，該對方稅收居民直接擁有的比例均符合規定比例；(3)該對方稅收居民直接擁有該中國居民公司的資本比例，在取得股息前連續12個月以內任何時候均符合稅收協定規定的比例。本集團中國成員公司均須按照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向主管稅務機關繳納稅款，而中國附屬公司向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集誠派發股息時的預扣稅率為5%。該5%預扣稅率須報主管稅務機關批准或備案。

西部大開發所得稅優惠

根據財政部、稅務總局及海關總署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日頒佈並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生效的「關於西部大開發稅收優惠政策問題的通知」，於西部地區成立並從事國家鼓勵產業目錄別所載業務的內資企業或外資企業，由二零零一年至二零一零年期間享有15%的企業所得稅減免。國家鼓勵產業類別項下外資企業是指以《外商投資產業指導目錄》訂明的鼓勵行業類別項下項目及《中西部地區外商投資優勢產業指導目錄》中所列項目為主要業務，其主營業務收益佔企業總收益70%以上的企業。根據上述《關於實施企業所得稅過渡優惠政策的通知》，西部大開發稅項優惠政策於新企業所得稅實施後持續有效。我們的若干附屬公司受惠於目前西部大開發的優惠稅收政策，可享受15%的優惠稅率直至二零一零年。西部大開發的優惠稅收政策將於二零一零年底終止，而尚不確定二零一零年後國家是否仍繼續推行西部大開發政策。倘若該政策被終止，我們的稅務負擔會加重，這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增值稅

根據國務院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五日修訂並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施行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增值稅暫行條例》及其實施細則，在中國境內銷售或進口貨物及提供加工、修理修配服務的增值稅的納稅人，除非另有規定，應當按照17%的稅率繳納增值稅。本集團境內成員公司的水泥產品銷售須繳納增值稅。

關於資源綜合利用的增值稅優惠

根據財政部及稅務總局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九日頒佈的「關於資源綜合利用及其他產品增值稅政策的通知」，生產原材料中混合迴轉窯廢渣比例不低於30%的水泥（包括水泥熟

料)，實行增值稅即徵即退的政策。上述通知並無具體說明增值稅退稅政策的實施時間限制，而我們的理解為於頒佈新政策前政策將繼續適用。

對通過生料煅燒和熟料研磨生產水泥產品的企業，混合廢渣比例計算公式為：混合廢渣比例 = (生料煅燒階段混合廢渣份量 + 熟料研磨階段混合廢渣份量) ÷ (生料份量 + 生料煅燒和熟料研磨階段混合廢渣份量 + 其他材料份量) × 100%。

有權享有上述增值稅優惠的納稅人須根據《國家發展改革委、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印發「國家鼓勵的資源綜合利用認定管理辦法」的通知》有關規定，申請資源綜合利用認定證書。否則，納稅人不得就優惠增值稅政策進行申請。申請資源綜合利用認定證書的企業，必須具備以下條件：(1)生產工序、技術或產品符合國家產業政策及相關標準；(2)資源綜合利用產品能獨立計算盈虧；(3)所用原材料(燃料)來源穩定可靠，且數量及品質符合相關要求，以及水、電等配套條件的得以確定；(4)符合環保要求，不產生二次污染。資源綜合利用證書的有效期為兩年。陝西堯柏、藍田堯柏、安康堯柏、龍橋堯柏及秀山堯柏已取得資源綜合利用證書，分別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零一一年六月、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屆滿。

合資格獲享上述增值稅優惠及已獲取資源綜合利用證書的納稅人將獲全數退回就以混合迴轉窯廢渣比例不低於30%的原材料生產的產品所支付的增值稅。只要我們能夠持續獲取資源綜合利用證書，我們將可享有稅務優惠。

勞動、社會保障及生產安全

勞動法及勞動合同法

根據於一九九五年一月一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勞動者享有平等就業和選擇職業的權利、取得勞動報酬的權利、休息休假的權利、獲得勞動安全衛生保護的權利、接受職業技能培訓的權利、享受社會保險和福利的權利、提請勞動爭議處理的權利以及法律規定的其他勞動權利。勞動者應完成勞動任務、提高職業技能、遵守職業安全及健康條例並遵守勞動紀律及職業道德。用人單位應當依法建立和完善規章制度，並確保勞動者享有勞動權利和履行勞動義務。

監管概覽

根據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及其實施條例，倘單位與勞動者建立勞動關係，應簽訂勞動合同。單位不得要求勞動者超時工作，且須向勞動者支付不低於本地最低薪酬標準的薪酬。有關單位須制訂及改善勞動者安全及衛生制度，嚴格遵守中國有關勞動者安全及衛生的規則及標準，以及教育勞動者有關勞動安全及衛生事宜。勞動者安全及衛生設施須達到上述標準。有關單位須為勞動者提供符合國家規定及所需勞動保護細則的勞動安全及衛生環境。

本集團中國境內成員公司須按照勞動法的要求保障員工的勞動權利。該等成員公司須與員工訂立勞動合同，並按照勞動合同的約定承擔向員工發放薪酬、提供社會保險、提供安全衛生的勞動條件及保證員工的休假權利。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已遵守中國的適用勞動法律，我們並不預見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會因持續遵守該等法律及法規而受到任何重大影響。

社會保險規例

根據於一九九九年一月二十二日生效的《社會保險費徵繳暫行條例》及於一九九九年三月十九日生效的《社會保險登記管理暫行辦法》，中國境內的用人單位須向主管機構辦理社會保險登記，並對僱員的基本養老保險、基本醫療保險及失業保險作出供款。社會保險費的徵收方式為三種社會保險費集中統一徵收。省、自治區及直轄市人民政府須指定徵收機構。有關費用可由稅務部門或勞動保障行政部門按照國務院規定設立的社會保險經辦機構予以徵收。用人單位及僱員須以現金形式全額繳納社會保險費。僱員應付社會保險費由其用人單位從其工資中代扣代繳。社會保險費不得減免。

根據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生效的《工傷保險條例》，中國境內的用人單位須為其僱員繳納工傷保險費。國家根據不同行業的工傷風險程度確定行業的差別費率，並根據工傷保險費使用、工傷發生率等情況在每個行業內確定若干費率檔次。《社會保險費徵繳暫行條例》所載基本退休保險費、基本醫療保險費及失業保險費的徵繳規定適用於工傷保險費的徵繳。

根據於一九九五年一月一日生效的《企業職工生育保險試行辦法》，中國境內的用人單位須為其僱員繳納生育保險費。生育保險費的提取比例由當地人民政府根據計劃內生育人數、生育津貼及生育醫療費等項費用確定，並可根據費用支出情況適時調整，但最高不得

監管概覽

超過工資總額的1%。女職工生育按照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享受產假。產假期間的生育津貼按照本企業上年度職工月平均工資計發，由生育保險基金支付。生育保險基金由勞動保障部門所屬的社會保險經辦機構收繳、支付及管理。

根據自一九九九年四月三日起施行並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二十四日修訂的《住房公積金管理條例》，中國境內的用人單位應當到住房公積金管理中心辦理登記，然後到受委託銀行為本單位職工設立住房公積金賬戶，並按不低於職工本人上一年度每月平均工資5%的比例，為職工繳付住房公積金。

經本集團境內附屬公司所在社會保險機構確認，我們的有關附屬公司已符合地方有關社會保險和住房公積金的規定及政策。因此，我們並不預見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會因持續遵守該等法規及政策而受到任何重大影響。

生產安全

根據自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一日起施行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生產經營企業應當具備安全生產法及其他相關法律、行政法規、國家標準及行業標準規定的安全生產條件。不具備安全生產條件的任何實體，不得從事生產經營活動。生產經營單位應當對僱員提供安全生產教育及培訓課程。安全設備的設計、製造、安裝、使用、檢測、維修、改造及報廢，應當符合國家標準或行業標準。此外，生產經營單位必須為僱員提供符合國家標準或行業標準的勞動防護設備，並教育和督促僱員嚴格執行有關單位的安全生產規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規程。

外匯

根據國務院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一日修訂並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五日施行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匯管理條例》，國家對經常性國際付款和轉賬不予限制；境內機構或個人的外匯收入可以調回境內或者存放境外，調回境內或者存放境外的具體條件及期限等由國務院外匯管理部門根據國際收支狀況和外匯管理的需要作出規定。經常項目外匯收支應當具有真實、合法的基礎。經常項目外匯收入可按照國家有關規定保留或者賣給經營結匯、售匯業務

監管概覽

的金融機構。境外機構或境外個人擬在境內直接投資，經有關主管部門批准後，應當到外匯管理機關辦理登記。境內機構或境內個人擬向境外直接投資或者從事境外有價證券或衍生產品發行交易，應當按照國務院外匯管理部門的規定辦理登記。資本項目外匯及結匯資金，應當按照有關主管部門及外匯管理機關批准的用途使用。

根據中國國家外匯管理局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一日發佈，並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一日起施行的《關於境內居民通過境外特殊目的公司融資及返程投資外匯管理有關問題的通知》(或「第75號通知」)，境內居民通過境外特殊目的公司開展股權融資及返程投資，應當向所在地外匯管理局申請辦理境外投資外匯登記手續。特殊目的公司發生增資或減資、股權轉讓或置換、合併或分立、長期股權或債權投資、對外擔保等「重大資本變更事項」且不涉及返程投資的，境內居民應於重大事項發生之日起三十天內向所在地外匯管理局申請辦理境外投資外匯登記變更或備案手續。

本集團中國境內成員公司須遵守關於外匯管理的相關規定。此外，身為中國境內居民及本公司股東的張先生及馬朝陽先生，已於二零零六年完成向地方外匯管理局進行登記。張莉莉女士已於二零一零年完成類似登記。本集團成員公司作為外商投資實體毋須作出有關登記。

其他

外資企業法

根據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於二零零零年十月三十一日修訂及施行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外資企業法》，以及國務院於二零零一年四月十二日修訂及施行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外資企業法實施細則》，外國投資者於中國作出的投資、賺取的溢利及其他合法權益受中國法律保護；外商獨資企業依照中國稅法規定繳納所得稅後的利潤，應當提取儲備基金和職工獎勵及福利基金。儲備基金的提取比例不得低於所得稅後利潤的10%，當累計提取金額達到註冊資本的50%時，可以不再提取。職工獎勵及福利基金的提取比例由外資企業自行確定。外商獨資企業以往財政年度的虧損未彌補前，不得分配利潤；以往財政年度未分配的利潤，可與本財政年度可供分配的利潤一併分配。本集團於中國境內的成員公司屬於外商投資企業或享受外商投資企業待遇的，須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企業法及其實施細則》的規定。

產品質量法

根據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於二零零零年七月八日修訂並於二零零零年九月一日施行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生產者應當建立健全內部產品質量管理制度，嚴格實施崗位質量規範、質量責任以及相應的考核辦法，生產者應對其所生產的產品承擔產品質量責任，產品質量應當檢驗合格。國家對產品質量實行以抽查為主要方式的監督檢查制度，對可能危及人體健康和人身、財產安全的產品，影響國民經濟的重要工業產品以及消費者或有關組織上報的瑕疵產品進行抽查。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所有產品均須遵守國家產品質量標準，而我們已遵守該等標準。由於有關質量檢查為我們生產工序不可分割的部分，我們並不預見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會因持續遵守有關標準而受到任何重大影響。

招標投標法

根據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於一九九九年八月三十日頒佈並於二零零零年一月一日施行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招標投標法》，對於涉及社會公共利益及公眾安全的大型基礎設施及公用事業等項目，或全部或部分以國有資金投資或通過國家融資方式集資的項目，必須進行招標。依法必須進行招標的項目，其招標投標活動毋須受地區或部門的限制。任何單位和個人不得違法限制或者排斥本地區、本系統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組織參與投標，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涉招標投標活動。

招標分為公開招標和邀請招標。公開招標是指招標人以招標公告的方式邀請非特定法人或其他非特定組織投標；邀請招標是指招標人以投標邀請書的方式邀請特定法人或其他特定組織投標。招標人如採用公開招標方式，須刊發招標公告。依法必須進行招標的項目的招標公告，必須通過國家指定的報刊、資訊網路或其他媒體發佈。招標人採用邀請招標方式，必須向三個以上具備承擔招標項目能力、聲譽及商譽良好的特定法人或其他特定組織發出投標邀請書。招標公告須載明招標人的名稱和地址、須進行招標項目的性質、數量、實施地點和時間以及獲取招標文件的方法等詳情。

本集團參與公開招標以及邀請招標以向政府基礎設施建設項目供應水泥。本公司的招標投標活動須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招標投標法》的規定，否則可能導致中標無效及罰款、賠償損失甚至刑事責任等法律責任。

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

歷史及企業發展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十六日於澤西註冊成立為私人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七日重新註冊為公眾公司，並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四日獲納入另類投資市場。陝西堯柏為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

本集團的業務發展

我們的歷史可追溯至一九九六年，當時由中國地方政府蒲城縣罕井鎮人民政府成立的集體所有制企業蒲城縣罕井鎮水泥廠開始進行重組。於一九九七年十月二十日，蒲城縣罕井鎮公社、蒲城縣罕井鎮水泥廠繼任公司陝西省蒲城罕井水泥工業公司、張先生及13名其他自然人共同成立一家有限責任公司，名為蒲城堯柏。

蒲城堯柏乃於一九九七年十月二十日成立，當時蒲城堯柏乃由下列人士擁有，而彼等於蒲城堯柏的注資額載於下表。

股東	注資額 (人民幣)	概約股權
張先生	394,000	35.69%
蒲城縣罕井鎮人民政府	238,200	21.58%
陝西省蒲城罕井水泥工業公司	110,800	10.03%
曹積順	184,000	16.67%
樊慶梅	119,000	10.78%
閆紅義	2,000	0.18%
王兆林	2,000	0.18%
何三喜	20,000	1.81%
張江虎	10,000	0.91%
張菊池	10,000	0.91%
王新民	2,000	0.18%
任永昌	4,000	0.36%
王振川	2,000	0.18%
樊建明	1,000	0.09%
張建紅	1,000	0.09%
張錄漢	4,000	0.36%
總計：	1,104,000	100.00%

除張先生外，蒲城堯柏所有個人股東於當時均為僱員。張先生及其他13名個人股東的注資額乃由蒲城堯柏所有股東經公平磋商後釐定，並以彼等本身的資金以現金注資方式作出。蒲城縣罕井鎮公社及陝西省蒲城罕井水泥工業公司的注資額乃經參考獨立第三方渭南

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

地區審計事務所就蒲城縣罕井鎮水泥廠於一九九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資產淨值所作估值約人民幣833,550元後釐定，並以注入蒲城縣罕井鎮公社及陝西省蒲城罕井水泥工業公司分別擁有的資產方式作出。

張先生於當時獲委任為蒲城堯柏的董事長兼總經理。蒲城堯柏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水泥及水泥生產機器。

蒲城堯柏的股東於一九九七年十二月十日通過一項決議案，批准下列事項：(i)蒲城縣罕井鎮公社轉讓其於蒲城堯柏的21.58%權益予張先生，代價為人民幣238,200元；(ii)陝西省蒲城罕井水泥工業公司無償轉讓其於蒲城堯柏的10.03%權益予曹積順先生，以表揚其對蒲城堯柏的貢獻；(iii)張江虎先生轉讓其於蒲城堯柏的0.91%權益予王忠文先生，代價為人民幣10,000元；(iv)王兆林先生、閆紅義先生及王新民先生轉讓彼等各自於蒲城堯柏的0.18%權益予曹積順先生，代價各為人民幣2,000元；(v)何三喜先生轉讓其於蒲城堯柏的1.81%權益予張積倉先生，代價為人民幣20,000元；及(vi)張繼民先生以自有資金注入現金人民幣1,861,800元，增加蒲城堯柏的註冊資本。上述各項轉讓的代價已由各承讓人利用其本身資金以現金支付，且經參考蒲城堯柏的註冊資本後釐定。完成上述轉讓及增加註冊資本後，於蒲城堯柏的有關注資額載列如下：

股東	注資額 (人民幣)	概約股權
張先生.....	2,494,000	84.10%
曹積順.....	300,800	10.15%
樊慶梅.....	119,000	4.01%
張菊池.....	10,000	0.34%
任永昌.....	4,000	0.13%
王振川.....	2,000	0.07%
樊建明.....	1,000	0.03%
張建紅.....	1,000	0.03%
張錄漢.....	4,000	0.13%
王忠文.....	10,000	0.34%
張積倉.....	20,000	0.67%
總計：	2,965,800	100.00%

為精簡蒲城堯柏的業務運作及公司架構，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張先生與蒲城堯柏、石羊集團、蒲城廣廈、罕井煤礦、員工持股委員會的其他10名個別股東共同成立一家股份有限公司，名為陝西堯柏特種水泥有限公司(其後更名為陝西堯柏)。蒲城堯柏的

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

業務及資產已轉讓予陝西堯柏，總代價為人民幣18,390,000元，乃經參考獨立第三方陝西同盛資產評估有限責任公司就蒲城堯柏於一九九九年十一月三十日的資產淨值所作估值人民幣18,407,400元後釐定。

繼承蒲城堯柏後，陝西堯柏在蒲城設立生產設施繼續經營我們的水泥業務。於一九九六年，一條年產能70,000噸的水泥生產線在蒲城縣投入運作。我們其後將總部遷往陝西省西安市。有關水泥年產能的計算，請參閱「業務－生產設施」一節。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發展大事概述如下：

- 於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二年，陝西堯柏經營一條全新的水泥生產線，並隨後將位於蒲城縣的兩條水泥生產線升級，令每條生產線的熟料年產能由70,000噸增加至150,000噸。
- 於二零零三年，陝西堯柏在蒲城縣設立一條2,500噸／日熟料的新生產線，為陝西堯柏的第三條生產線。該條生產線於二零零四年二月完工，並將本集團的水泥產能增加至每年1.4百萬噸。
- 作為策略擴充計劃的一部分，同時為了提升產能及應付旗下產品與日俱增的需求，我們已將生產設施由蒲城縣擴充至藍田縣。位於藍田縣的新生產設施包括兩條2,500噸／日熟料的生產線（年產能為2.2百萬噸），乃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動工興建。該兩條生產線已分別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及二零零七年八月落成。
-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四日獲納入另類投資市場。
- 藍田縣的兩條生產線於二零零七年落成後，我們開始興建餘熱回收系統。該系統已於二零零八年十月完工並開始發電。
-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位於旬陽縣4,000噸／日熟料的生產線經已完工。根據數字水泥網的資料，截至二零一零年七月這條生產線為陝西南部最大型的熟料生產線。為推廣環保生產、提升營運安全及削減經營成本，我們已興建一條7公里長的石灰石輸送帶連接採石場及旬陽生產設施。旬陽生產設施的石灰石輸送帶已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完成，而該條輸送帶為世界上同類型的第二長輸送帶。
-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董事會批准在陝西省西南部漢中地區洋縣及勉縣建造兩座新水泥廠房，各自的水泥年產能為1.1百萬噸。
- 於二零零九年八月，我們收購秀山堯柏，以縮短藍田及旬陽縣生產設施之間的市場覆蓋率差距。秀山堯柏的水泥年產能為700,000噸。

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

-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我們與陝西丹水共同成立龍橋堯柏，擁有一條水泥年產能達1.1百萬噸的水泥生產線。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水泥總年產能為8.5百萬噸。
- 我們於洋縣及勉縣的新水泥生產設施分別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及二零一零年七月投產。

本集團的企業發展

陝西堯柏

陝西堯柏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30,000,000元，而於其成立當日，陝西堯柏乃由下列人士擁有，而彼等於陝西堯柏的注資額載於下表。

股東	注資額	概約股權
	(人民幣)	
張先生	15,470,000	51.57%
曹積順	1,861,600	6.21%
樊慶梅	738,500	2.46%
張菊池	62,000	0.21%
任永昌	24,800	0.08%
王振川	12,300	0.04%
樊建明	6,300	0.02%
張建紅	6,300	0.02%
張錄漢	24,800	0.08%
王忠文	62,000	0.21%
張積倉	121,400	0.40%
張增濤	1,750,000	5.83%
王忠科	430,000	1.43%
石羊集團	1,000,000	3.33%
罕井煤礦	500,000	1.67%
蒲城廣廈	500,000	1.67%
員工持股委員會	7,430,000	24.77%
總計：	30,000,000	100.00%

張先生、曹積順先生、樊慶梅先生、張菊池先生、任永昌先生、王振川先生、樊建明先生、張建紅先生、張錄漢先生、王忠文先生及張積倉先生的注資額為人民幣18,390,000元，乃以將蒲城堯柏的資產注入陝西堯柏的方式作出。該等注資乃經參考陝西同盛資產評估有限責任公司就蒲城堯柏於一九九九年十一月三十日的資產淨值所作估值約人民幣18,407,400元後釐定。另外兩名僱員（張先生的兒子張增濤先生及王忠科先生）的注資額為人民幣2,180,000元，亦以將彼等各自的資產注入陝西堯柏的方式作出，而該等注資額乃經參考陝西同盛資產評估有限責任公司就該等資產於一九九九年十一月三十日所作的估值約人民幣2,192,300元後釐定。石羊集團、罕井煤礦、蒲城廣廈及員工持股委員會均以其本身的資金以現金注資方式作出其各自的注資額。

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

於二零零三年二月二十六日，陝西堯柏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30,000,000元增至人民幣60,000,000元。於完成增加資本後，陝西堯柏乃由下列人士擁有，而彼等於陝西堯柏的注資額載於下表。

股東	注資額	概約股權
	(人民幣)	
張先生	27,487,700	45.81%
曹積順	3,804,360	6.34%
樊慶梅	2,289,350	3.81%
張菊池	230,200	0.38%
任永昌	52,080	0.09%
王振川	25,830	0.04%
樊建明	63,230	0.11%
張建紅	15,930	0.03%
張錄漢	52,080	0.09%
王忠文	230,200	0.38%
張積倉	354,940	0.59%
張增濤	1,925,000	3.21%
王忠科	973,000	1.62%
石羊集團	1,100,000	1.83%
罕井煤礦	550,000	0.92%
蒲城廣廈	550,000	0.92%
員工持股委員會	20,296,100	33.83%
總計：	60,000,000	100.00%

陝西堯柏的額外注資額乃來自(i)應計及未分派股息人民幣3,000,000元，該金額乃按10對1的比率按其各自持股比例進行注資；(ii)將由張先生及上表所載陝西堯柏當時的股東(張增濤先生除外)擁有的資產注入陝西堯柏，經陝西同盛資產評估有限責任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所作的估值約人民幣14,876,900元；及(iii)將由員工持股委員會持有的資產注入陝西堯柏，經陝西同盛資產評估有限責任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十一日所作的估值約為人民幣8,350,000元；及(iv)由員工持股委員會以現金注資方式支付人民幣3,773,100元。

作為獲納入另類投資市場而進行的重組的一部分，於二零零五年五月十日，陝西堯柏的股東通過一項決議案，批准員工持股委員會無償轉讓其於陝西堯柏的所有權益予陝西堯柏的43名僱員(包括張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陝西堯柏的註冊資本經注入其資本儲備人民幣13,800,000元及未分派股息人民幣31,200,000元後，由人民幣60,000,000元增加至人民幣105,000,000元。同日，曹積順先生將陝西堯柏約0.72%權益轉讓予張先生的兒子張增濤先生，代價為人民幣753,500元(乃參考陝西堯柏於轉讓時的註冊資本釐定)，而其已由張增濤先生利用其本身的資金以現金支付。上述轉讓及增資完成後，陝西堯柏乃由下列人士擁有，而彼等於陝西堯柏的注資額載於下表。

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

股東	注資額 (人民幣)	概約股權
張先生	48,558,475	46.24%
石羊集團	1,925,000	1.83%
罕井煤礦	962,500	0.92%
蒲城廣廈	962,500	0.92%
曹積順	5,689,775	5.42%
樊慶梅	4,777,500	4.55%
張菊池	735,350	0.70%
任永昌	109,025	0.10%
王振川	46,550	0.04%
樊建明	329,700	0.31%
張建紅	50,575	0.05%
張錄漢	91,525	0.09%
王忠文	686,700	0.65%
張積倉	962,500	0.92%
張增濤	8,694,900	8.28%
王忠科	3,024,875	2.88%
田振軍	2,915,500	2.78%
劉金鳳	616,875	0.59%
王新善	506,100	0.48%
曹建順	581,000	0.55%
王剛	100,100	0.10%
何雙虎	235,900	0.22%
何柏友	114,625	0.11%
李義海	114,625	0.11%
郭新印	199,325	0.19%
何新明	184,625	0.18%
趙增栓	192,500	0.18%
張莉莉	8,750,000	8.33%
唐志遠	2,223,900	2.12%
王建禮	1,855,000	1.77%
羅先波	1,207,500	1.15%
王蕊	889,000	0.85%
党理文	388,500	0.37%
王發印	376,250	0.36%
李文育	793,625	0.76%
雷永安	45,500	0.04%
杜強	175,000	0.17%
王九軍	175,000	0.17%
馬全章	275,000	0.26%
宋瑋	275,000	0.26%
張天寶	102,100	0.10%
王雲香	1,000,000	0.95%
馬雲傑	70,000	0.07%
任恩謙	2,000,000	1.90%
堅躍進	1,000,000	0.95%
王琳	30,000	0.03%
總計：	105,000,000	100.00%

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七日，(i)石羊集團、蒲城廣廈及罕井煤礦各自轉讓其於陝西堯柏的1.83%、0.92%及0.39%權益予張先生的兒子張增濤先生，代價分別為人民幣1,925,000元、人民幣962,500元及人民幣412,500元；(ii)張建紅先生、張錄漢先生、杜強先生及王振川先生(各自均為陝西堯柏的43名僱員之一)轉讓其各自於陝西堯柏的0.05%、0.03%、0.17%及0.04%權益予強增濤先生，代價分別為人民幣50,575元、人民幣28,525元、人民幣175,000元及人民幣46,500元；(iii)罕井煤礦將其於陝西堯柏的0.53%權益轉讓予王謀旺先生，代價為人民幣550,000元；及(iv)張錄漢先生將其於陝西堯柏的0.06%權益轉讓予唐志遠先生，代價為人民幣63,000元。上述各項轉讓的代價已由各承讓人利用其本身資金以現金支付，且經參考陝西堯柏的註冊資本後釐定。

於該等轉讓完成後，陝西堯柏乃由下列人士擁有，而彼等於陝西堯柏的注資額載於下表。

股東	注資額	概約股權
	(人民幣)	
張先生.....	48,558,475	46.24%
曹積順.....	5,689,775	5.42%
樊慶梅.....	4,777,500	4.55%
張菊池.....	735,350	0.70%
任永昌.....	109,025	0.10%
樊建明.....	329,700	0.31%
王忠文.....	686,700	0.65%
張積倉.....	962,500	0.92%
張增濤.....	12,295,550	11.71%
王忠科.....	3,024,875	2.88%
田振軍.....	2,915,500	2.78%
劉金鳳.....	616,875	0.59%
王新善.....	506,100	0.48%
曹建順.....	581,000	0.55%
王剛.....	100,100	0.10%
何雙虎.....	235,900	0.22%
何柏友.....	114,625	0.11%
李義海.....	114,625	0.11%
郭新印.....	199,325	0.19%
何新明.....	184,625	0.18%
趙增栓.....	192,500	0.18%
張莉莉.....	8,750,000	8.33%
唐志遠.....	2,286,900	2.18%
王建禮.....	1,855,000	1.77%
羅先波.....	1,207,500	1.15%
王蕊.....	889,000	0.85%
党理文.....	388,500	0.37%
王發印.....	376,250	0.36%
李文育.....	793,625	0.76%
雷永安.....	45,500	0.04%
王九軍.....	175,000	0.17%

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

股東	注資額 (人民幣)	概約股權
馬全章	275,000	0.26%
宋瑋	275,000	0.26%
張天寶	102,100	0.10%
王雲香	1,000,000	0.95%
馬雲傑	70,000	0.07%
任恩謙	2,000,000	1.90%
堅躍進	1,000,000	0.95%
王琳	30,000	0.03%
王謀旺	550,000	0.53%
總計：	105,000,000	100.00%

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十五日，陝西堯柏的股東通過一項決議案，批准陝西堯柏由股份公司改為有限責任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十八日，張先生及上表所載其他39名陝西堯柏股東按彼等各自於陝西堯柏的權益比例注資成立堯柏投資。同日，(i)作為家族安排的一部分，張先生的兒子張增濤先生及張先生的女兒張莉莉女士無償轉讓彼等各自於堯柏投資的11.71%及8.33%權益予張先生；及(ii)陝西堯柏的其他37名僱員轉讓彼等於堯柏投資的所有33.72%權益予張先生，總代價為人民幣43,824,300元。該等轉讓的代價乃經參考渭南興和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於轉讓時對陝西堯柏的資產的估值約人民幣127,011,347元而釐定，並已由張先生利用其本身資金以現金支付，其後，為獲得我們的非執行董事馬朝陽先生提供日常財務顧問服務及就我們的股份獲納入另類投資市場提供服務，張先生將其於堯柏投資的10%權益轉讓予馬朝陽先生，代價是馬朝陽先生利用其自有資金以現金方式支付人民幣13,000,000元(乃參考陝西堯柏於轉讓時的資產淨值約人民幣127,011,347元釐定)。於完成該等轉讓後，陝西堯柏由堯柏投資全資擁有，而堯柏投資則由張先生及馬朝陽先生分別擁有90%及10%權益。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縱橫律師事務所認為，本節「本集團的企業發展－陝西堯柏」一段所述的注資及權益轉讓已遵守一切適用的中國法律及法規，並已取得有關當局的一切必要批准。

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十八日，堯柏投資與中國西部BVI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堯柏投資轉讓其於陝西堯柏的全部權益予中國西部BVI。完成有關轉讓後，陝西堯柏由中國西部BVI全資擁有。於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七日，本公司以收購中國西部BVI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作為代價，向中國西部BVI售股股東配發合共42,735,965股每股20便士的繳足股份及繳足20股每股20便士的已發行股份。

中國西部BVI分別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十一日、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及二零零八年五月七日向陝西堯柏注資合計人民幣425,000,000元後，陝西堯柏的註冊資本增至人民幣530,000,000元。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縱橫律師事務所認為，陝西堯柏的註冊資本已按規定的時間和方式全額繳足。

藍田堯柏

鑑於中國對水泥的需求不斷增加，我們的附屬公司藍田堯柏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十六日成立，註冊資本人民幣10,000,000元。於成立時，其由陝西堯柏、王建禮先生及張先生的女兒張莉莉女士分別持有90%、6%及4%權益。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十六日，王建禮先生及張莉莉女士轉讓彼等分別於藍田堯柏的6%及4%權益予陝西堯柏。於有關轉讓完成後，藍田堯柏成為陝西堯柏的全資附屬公司。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縱橫律師事務所認為，藍田堯柏的註冊資本已按規定的時間和方式全額繳足。

其他經營中的中國附屬公司

成立中國附屬公司

於二零零六年至二零零九年間，我們成立下列新的中國全資附屬公司：

-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二日，安康堯柏由陝西堯柏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35,000,000元，並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四日增資至人民幣345,000,000元。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縱橫律師事務所認為，安康堯柏的註冊資本已按規定的時間和方式全額繳足。
-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十日，漢中堯柏由陝西堯柏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35,000,000元。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縱橫律師事務所認為，漢中堯柏的註冊資本已按規定的時間和方式全額繳足。
-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勉縣堯柏由陝西堯柏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5,000,000元，並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日增資至人民幣140,000,000元。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縱橫律師事務所認為，勉縣堯柏的註冊資本已按規定的時間和方式全額繳足。
-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七日，西安堯柏由陝西堯柏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35,000,000元。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縱橫律師事務所認為，西安堯柏的註冊資本已按規定的時間和方式全額繳足。
- 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十一日，西鄉堯柏由陝西堯柏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5,000,000元。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縱橫律師事務所認為，西鄉堯柏的首期註冊資本人民幣21,000,000元已按規定的時間和方式全額繳足。西鄉堯柏的餘下註冊資本人民幣84,000,000元須於其成立日期後兩年內全額繳足。

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

龍橋堯柏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25,000,000元，分別由陝西堯柏及陝西丹水擁有80%及20%權益。根據陝西堯柏與陝西丹水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就成立龍橋堯柏訂立的合資協議（「合資協議」），陝西堯柏須通過現金注資出資人民幣100,000,000元，其中人民幣50,000,000元應於成立龍橋堯柏時支付，餘額人民幣50,000,000元應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前支付，而陝西丹水須通過於龍橋堯柏成立時注入陝西丹水擁有的資產出資人民幣25,000,000元。注入龍橋堯柏的陝西丹水的資產，其資產淨值為人民幣165,320,900元，包括(i)陝西丹水的營運資產（包括年產能為1.1百萬噸水泥的生產線連同相關土地使用權、物業所有權及採礦權），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由獨立第三方陝西智盛資產評估有限公司估值為人民幣365,320,900元；及(ii)陝西丹水的營運負債（包括銀行貸款），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由陝西智盛資產評估有限公司估值約為人民幣200,000,000元。於人民幣165,320,900元（即注入龍橋堯柏的陝西丹水資產的資產淨值）中，為數人民幣25,000,000元將用作向龍橋堯柏的註冊資本出資，其餘部分約人民幣140,320,900元將視作龍橋堯柏將向陝西丹水償還的免息股東貸款，而根據上市規則，該股東貸款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鑑於概無就股東貸款授予本集團的資產作抵押，該項關連交易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65(4)條有關申報、公佈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關連交易」一節。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縱橫律師事務所認為，龍橋堯柏註冊資本的首期款項及第二期款項分別為人民幣75,000,000元及人民幣50,000,000元，已按規定方式及時間全額繳足。

自龍橋堯柏成立之日起，陝西堯柏及陝西丹水將根據其各自向龍橋堯柏註冊資本出資的責任分別分佔龍橋堯柏80%及20%的溢利及虧損。根據合資協議，陝西丹水擁有的龍橋堯柏20%權益不得在龍橋堯柏成立後一年內轉讓，而陝西堯柏有權以人民幣25,000,000元的代價向陝西丹水收購上述權益。陝西丹水亦承諾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完成與注入龍橋堯柏的資產有關的所有尚待辦理的批准、備案、註冊及審核手續。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縱橫律師事務所認為，與注入龍橋堯柏的資產有關的所有相關批准、備案、註冊及審核手續已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前辦妥。在簽署合資協議前，陝西丹水主要在陝西省從事水泥生產及銷售。簽署合資協議後，陝西丹水及其附屬公司、分公司或受其控制的公司（不包括龍橋堯柏）不得在陝西堯柏及其附屬公司或分公司經營水泥生產及銷售業務的地區從事水泥生產或銷售業務（「競爭業務」）。此外，陝西丹水不得為了經營競爭業務而與任何第三方成立合資公司或與其合作。

我們收購的新中國附屬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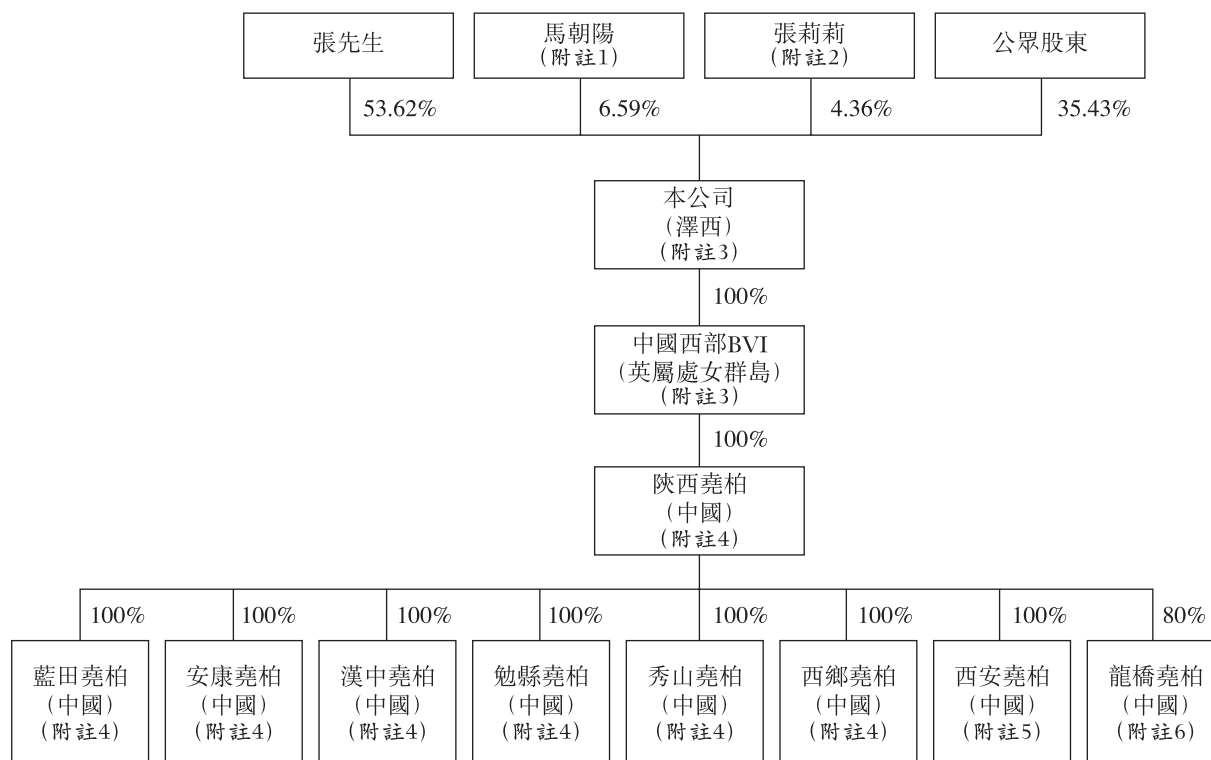
秀山堯柏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二十五日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0,000元，並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三日增資至人民幣20,000,000元。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縱橫律師事務所認為，秀山堯柏的註冊資本已按規定方式及時間全額繳足。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十五日，陝西堯柏訂立協議向張長水先生(獨立第三方)及均為獨立第三方的41名其他個人股東收購秀山堯柏的全部股權，總代價約為人民幣180,699,527元，乃訂約方經參考秀山堯柏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三十一日的資產淨值後公平磋商釐定。秀山堯柏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二十五日成立，並經營一座於鎮安縣水泥年產能為700,000噸的水泥生產設施。有關我們收購秀山堯柏的更多資料，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一節。秀山堯柏擁有旬陽秀山龍的100%權益，而旬陽秀山龍在旬陽縣經營一座水泥粉磨站。於該宗收購完成後，秀山堯柏及旬陽秀山龍各自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緊隨該宗收購後，旬陽秀山龍的業務及資產已轉讓予安康堯柏，以方便管理及產生協同效應。旬陽秀山龍其後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註銷。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縱橫律師事務所認為，旬陽秀山龍的註銷並無導致對本集團任何董事及／或高級管理層施加任何責任或義務。

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

重組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我們開始為籌備全球發售而進行重組。

下圖載列我們緊接重組及行使AS認股權證前的企業及股權架構：



附註：

1. 馬朝陽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2. 張莉莉女士為張先生的女兒。
3. 本公司及中國西部BVI各自的主要業務均為投資控股。
4. 陝西堯柏、藍田堯柏、安康堯柏、漢中堯柏、勉縣堯柏、秀山堯柏及西鄉堯柏各自的主要業務均為生產和銷售水泥。
5. 西安堯柏的主要業務為批發原材料。
6. 龍橋堯柏由陝西堯柏及陝西丹水(就其於龍橋堯柏的20%權益而言屬關連人士)分別擁有80%及20%權益。根據上市規則，由於本公司關連人士(在本公司附屬公司層面除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在龍橋堯柏股東大會上概無持有10%或以上投票權，故龍橋堯柏並非本公司的關連人士。龍橋堯柏的主要業務為生產和銷售水泥。

成立控股公司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四日，科信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科信的法定股本為50,000美元，分為50,00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的股份，而100股股份配發及發行予馬朝陽先生並入賬列作繳足。馬朝陽先生為科信的唯一股東。

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一日，盈亞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盈亞的法定股本為50,000美元，分為50,00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的股份，而100股股份配發及發行予張先生並入賬列作繳足。張先生為盈亞的唯一股東。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二日，中耀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中耀的法定股本為50,000美元，分為50,00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的股份，而100股股份分配及發行予張莉莉女士並入賬列作繳足。張莉莉女士為中耀的唯一股東。

轉讓股份予科信、中耀及盈亞

作為重組的一部分，馬朝陽先生以代價1.00英鎊將其4,273,599股股份（佔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約6.49%）轉讓予科信。該項轉讓完成後，馬朝陽先生通過科信持有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約6.49%。

作為重組的一部分，張莉莉女士以代價1.00英鎊將其2,830,189股股份（佔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約4.30%）轉讓予中耀。該項轉讓完成後，張莉莉女士通過中耀持有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約4.30%。

作為重組的一部分，張先生將於上市日期以代價1.00英鎊將其34,777,478股股份（佔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約52.81%）轉讓予盈亞。該項轉讓完成後，張先生通過盈亞持有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約52.81%。

集誠作為中間控股公司

集誠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十四日在香港註冊成立。於其註冊成立日期，集誠的法定股本為10,000港元，分為10,0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的股份，而1股股份已配發及發行予Ready-Made Incorporations Limited（作為集誠的認購人）並入賬列作繳足。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五日，Ready-Made Incorporations Limited以代價1.00港元將該1股集誠股份轉讓予中國西部BVI。該項轉讓完成後，中國西部BVI為集誠的唯一股東。

轉讓陝西堯柏予集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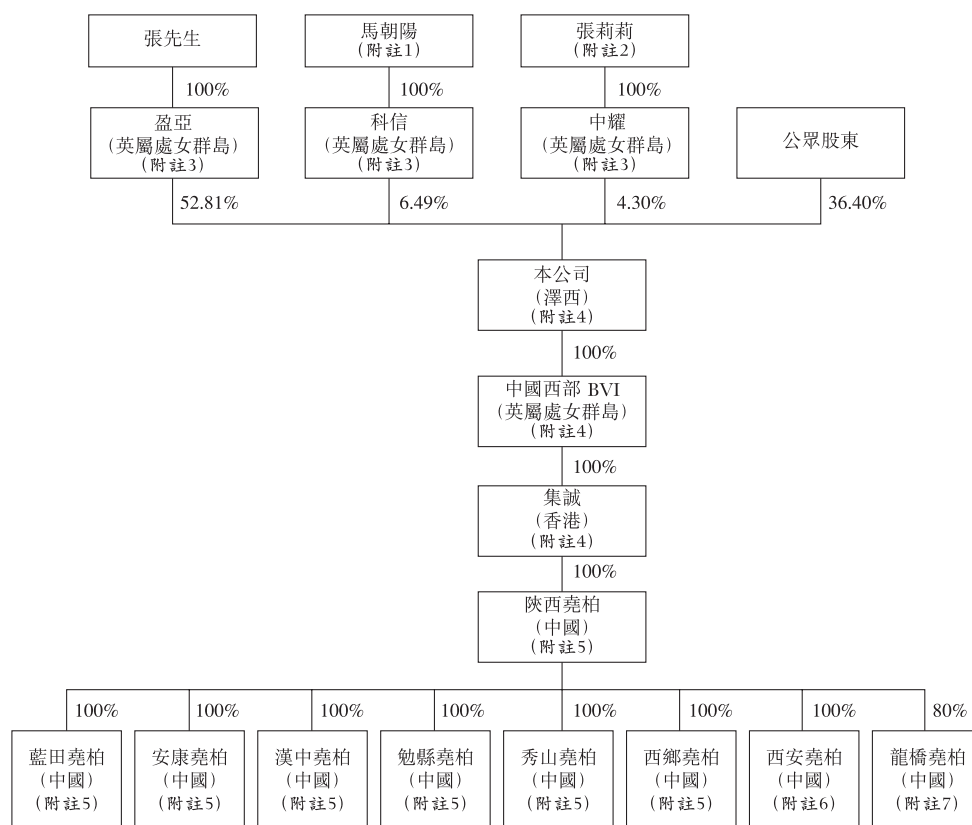
作為稅務規劃安排（其就陝西堯柏支付股息的中國預提稅項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印發內地和香港避免雙重徵稅安排文本並請做好執行準備的通知》及《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執行稅收協定股息條款有關問題的通知》（統稱「稅務通知」）為我們提供稅項優惠）的一部分，我

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

們承諾向集誠轉讓中國西部BVI持有的陝西堯柏全部股權。根據稅務通知，倘於中國成立的企業符合稅務通知規定的若干要求，其可根據中國與香港訂立的稅務協議享有稅項優惠，據此，有關內資公司向香港企業支付的股息的預提稅稅率將為5%。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監管概覽－所得稅」。董事相信集誠對陝西堯柏的控股有助我們符合稅務通知規定的基本要求，因此我們將於中國有關主管稅務機關正式批准後享有5%的預提稅稅率。

根據中國西部BVI(作為賣方)與集誠(作為買方)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一日訂立的股權轉讓協議，中國西部BVI以代價人民幣530,000,000元轉讓其於陝西堯柏持有的全部股權予集誠，代價乃經參考陝西堯柏的註冊資本釐定，並以集誠按溢價向中國西部BVI配發及發行99股入賬列作繳足的股份支付。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十六日完成轉讓後，陝西堯柏由集誠全資擁有。

下圖載列本集團緊隨重組以及Anthony Schindler先生及Simon Waxley先生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行使部分AS認股權證後，但於全球發售完成前的企業及股權架構：



附註：

1. 馬朝陽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2. 張莉莉女士為張先生的女兒。
3. 盈亞、科信及中耀各自的主要業務均為投資控股。
4. 本公司、中國西部BVI及集誠各自的主要業務均為投資控股。

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

5. 陝西堯柏、藍田堯柏、安康堯柏、漢中堯柏、勉縣堯柏、秀山堯柏及西鄉堯柏各自的主要業務均為生產和銷售水泥。
6. 西安堯柏的主要業務為批發原材料。
7. 龍橋堯柏由陝西堯柏及陝西丹水(就其於龍橋堯柏的20%權益而言屬關連人士)分別擁有80%及20%權益。根據上市規則，由於本公司關連人士(在本公司附屬公司層面除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在龍橋堯柏股東大會上概無持有10%或以上投票權，故龍橋堯柏並非本公司的關連人士。龍橋堯柏的主要業務為生產和銷售水泥。

撤銷於另類投資市場的上市地位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股份已獲准在另類投資市場上市。自二零零六年十二月獲准在另類投資市場上市後，本公司的資產及盈利均錄得大幅增長，成為中國在另類投資市場上市的公司中市值最大的公司之一。董事認為我們的股份在較大規模及流通量較高的證券市場上市會更佳，因其可配合我們的大幅增長，同時提升我們股份的流通量，而此預期將於我們的中長期市值中反映。董事相信股份在聯交所及另類投資市場同時雙重上市可能導致該兩個市場的流通量有差異，因而可能部分抵銷加入較大型且流通量較高的證券交易所的益處以及抵銷其對我們股份估值的潛在利益。此外，雙重上市涉及額外合規成本以及管理時間，原因為我們將須遵守兩套法規及披露要求。董事相信相對大額的合規成本及維持於另類投資市場上市的管理負擔就我們股份於另類投資市場有限的成交量而言並不合理，故維持我們在另類投資市場的上市地位不再符合我們的最佳利益。因此，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日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一項決議案，批准(其中包括)於股東特別大會召開日期後的三個月內撤銷我們的股份在另類投資市場的上市地位(前提是我們的股份獲准在聯交所上市)。我們的股份於聯交所上市並非以撤銷我們的股份在另類投資市場上市為條件。

根據另類投資市場規則第41條以及倫敦證券交易所公佈的指引，本公司已發出法定新聞公佈並至少提前10個營業日通過我們的提名顧問通知倫敦證券交易所我們擬於另類投資市場取消上市的實際日期。該公佈載有(其中包括)取消上市的原因、股東如何能在我們的股份在另類投資市場取消上市後買賣我們的股份的說明。

除倫敦證券交易所另行同意外，取消上市必須獲得本公司不少於75%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投票贊成方可作實。我們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日通過股東決議案，批准撤銷我們的股份在另類投資市場上市(前提是我們的股份在聯交所上市)。取消上市僅於獲本公司股東批准以及發出取消上市通告後最少五個營業日後方始生效。現時預期取消上市通告將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六日或前後發出，而已發行股份將於股份在聯交所買賣首日起停止在另類投資市場上市。

待上市委員會批准於聯交所上市後，我們的股份預期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三日或前後於另類投資市場取消上市，而股份將同時於聯交所開始買賣。於取消股份於另類投資市場上市生效前，股東可於另類投資市場買賣我們的股份。

根據我們從英國法律顧問Memery Crystal LLP及提名顧問獲得的意見，董事相信，待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後及倘若取消上市的時間不遲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九日(即通過取消上市的股東決議案當日後三個月)，取消在另類投資市場上市不會存在法律障礙。

為了使我們的所有已發行股份能夠在上市後買賣，我們已作出安排並設定記錄日期，於記錄日期持有我們股份的股東於記錄日期前獲提供下述五項選擇，以方便於上市後買賣股份：

- **選擇1 – 要求將股東持有的股份的新股票通過其於英國的股票經紀送達其於香港的股票經紀**

於記錄日期前，股東可通過其於英國的股票經紀要求將其持有的股份新股票送達香港的股票經紀，使其能夠在聯交所買賣，其於英國的股票經紀對此訂有託管及代理人安排(直接或通過香港交易對手方)。

- **選擇2 – 要求將股東持有的股份的新股票送達其於英國的新股票經紀**

我們已與能夠在聯交所交易並已同意在其開戶程序的規限下於聯交所的交易活動中為股東行事的若干英國股票經紀作出安排。於記錄日期前，股東可要求將其持有的股份新股票送達英國的新股票經紀。

- **選擇3 – 要求將股東持有的股份的新股票送達香港的股票經紀**

倘若股東擁有香港經紀賬戶並有意於上市後通過該賬戶持有其股份，該股東可要求將其持有的股份的新股票送達其於香港的股票經紀。

- **選擇4 – 要求將股東持有的股份的新股票直接送達該股東**

倘若股東有意將其持有的股份的新股票直接送達其本身且該等股份寄存於股票經紀，該股東可要求其股票經紀安排重新將該等股份轉為股票並要求將新股票送達其地址。然而，由於新股票僅會於上市日期之前一日寄發，由於投遞時間的原因，新股票可能無法於在聯交所買賣首日或之前送達英國。

- **選擇5 – 不採取行動或不作出選擇**

倘若股東不採取行動或不作出選擇，新股票將會發行並按記錄日期股份登記冊所示名稱及地址寄發。然而，由於新股票僅會於上市日期之前一日寄發，由於投遞時間的原因，新股票可能無法於在聯交所買賣首日或之前送達英國。

有關取消我們的股份於另類投資市場上市以及上市的主要事件預期時間表如下：

向倫敦證券交易所發出取消上市通告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六日或前後
記錄日期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日或前後
我們的股份於另類投資市場	
買賣的最後日期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日或前後
預期取消我們的股份獲准在另類	
投資市場買賣生效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三日或前後
預期股份開始在聯交所買賣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三日或前後

董事會組成變動

董事相信，於上市後由熟悉中國營商環境及香港資本市場的成員組成的董事會將對我們更為有利。鑑於以上所述，前任非執行董事Robert Sinclair Robertson先生及Brett Lance Miller先生各自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九日向董事會辭任，而三位熟悉中國及香港營商和市場環境的新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李港衛先生、黃灌球先生及譚競正先生，已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九日獲委任接替Robert Sinclair Robertson先生及Brett Lance Miller先生。鑑於Robert Sinclair Robertson先生及Brett Lance Miller先生僅於本公司擔任非執行職務，且於辭任前並無參與我們業務的日常管理或事務及營運，故董事認為Robert Sinclair Robertson先生及Brett Lance Miller先生的辭任對我們的業務及營運並無不利影響。此外，本公司前任執行董事並於二零零八年十月辭任的田振軍先生，已獲重新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雖然田振軍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十月辭任，但由於其留任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專責於當時剛開始營運的藍田堯柏的整體管理及營運，故於往績記錄期內一直於本集團任職。鑑於近年來我們的業務迅速擴展及藍田堯柏已實現穩定營運，董事認為重新委任田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負責我們的整體行政、人力資源及營運管理符合我們的最佳利益。鑑於馬朝陽先生的學術知識以及策略規劃方面的豐富經驗，馬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將承擔我們業務的整體策略規劃及營運方面的顧問職責。馬朝陽先生為在加拿大多倫多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採鈦公司Sino Vanadium Inc.的主席兼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港衛先生亦為Sino Vanadium Inc.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除馬朝陽先生及李港衛先生同時擔任Sino Vanadium Inc.的董事職務外，本公司與Sino Vanadium Inc.概無其他關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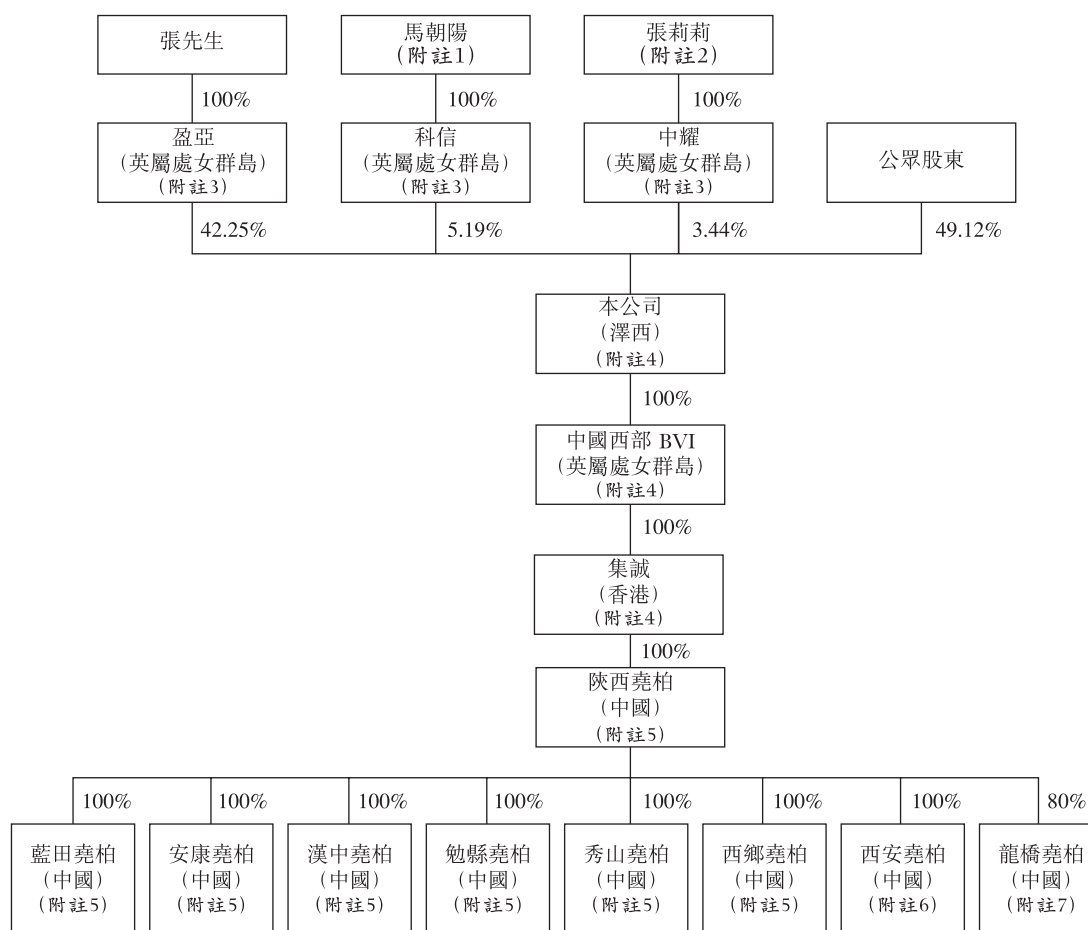
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

組成本集團的公司的管理層於往績記錄期內並無重大變動，惟我們於往績記錄期內收購的秀山堯柏除外。

股份拆細

為提高我們股份買賣的流通量及方便就全球發售發行股份，我們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日通過多項有條件股東決議案，批准將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英鎊的每股現有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拆細為50股每股面值0.002英鎊的股份，以致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為1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2英鎊的股份，惟須於上市後作實及生效。股份拆細將降低上市後已發行股份的面值並增加其總數，從而為股份買賣提供更大流通量。

下圖載列我們於全球發售及撤銷於倫敦另類投資市場上市地位完成後的企業及股權架構(假設(i)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及(ii)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概無獲行使)：



附註：

1. 馬朝陽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2. 張莉莉女士為張先生的女兒。

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

3. 盈亞、科信及中耀各自的主要業務均為投資控股。
4. 本公司、中國西部BVI及集誠各自的主要業務均為投資控股。
5. 陝西堯柏、藍田堯柏、安康堯柏、漢中堯柏、勉縣堯柏、秀山堯柏及西鄉堯柏各自的主要業務均為生產和銷售水泥。
6. 西安堯柏的主要業務為批發原材料。
7. 龍橋堯柏由陝西堯柏及陝西丹水(就其於龍橋堯柏的20%權益而言屬關連人士)分別擁有80%及20%權益。根據上市規則，由於本公司關連人士(在本公司附屬公司層面除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在龍橋堯柏股東大會上持有10%或以上投票權，故龍橋堯柏並非本公司的關連人士。龍橋堯柏的主要業務為生產和銷售水泥。

融資安排

(A) 與瑞信新加坡分行訂立的融資安排

瑞信融資協議

為於陝西省東南部興建年產能達2.0百萬噸的安康水泥廠的注資提供資金，我們與(其中包括)瑞信新加坡分行(作為代表融資貸款人的融資代理及擔保代理)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九日訂立瑞信融資協議。除為興建安康水泥廠注資提供資金外，瑞信融資協議訂明的貸款所得款項尚未用作其他用途。融資貸款人向我們提供一筆由提取日期(「動用日期」)起計為期三年的60百萬美元定期貸款。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六日，我們根據瑞信融資協議提取60百萬美元，應付利息的年利率為13.5%。根據瑞信融資協議，(a)倘合資格重新上市(根據瑞信融資協議的定義，包括本公司股份於若干證券交易所(包括聯交所)上市)實現，我們須於由動用日期起計24個月當日償還尚未償還貸款總額的50%，並由動用日期起計36個月當日償還餘下的50%；或(b)倘自瑞信融資協議日期起計30個月當日或之前合資格重新上市並未實現，我們須在瑞信融資協議日期起計30個月當日償還所有貸款。

在動用日期起計24個月後，我們有權隨時償還根據瑞信融資協議所獲貸款的任何部分，惟任何金額不得少於5百萬美元，且為1百萬美元的完整倍數。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日，我們動用內部資金向融資貸款人償還瑞信融資協議項下的本金額5百萬美元，並已就提早償還上述5百萬美元徵得貸款融資人的同意或豁免。上述提早還款毋須任何罰金。我們亦有責任(a)在合資格重新上市前因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出售任何資產、本集團若干成員公司產生或承擔任何金融負債，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發行債券或股本證券而收到任何所得款項淨額的情況下，向融資貸款人支付尚未償還貸款的部分強制還款連同應計利息及違約費用(如有)；及(b)在合資格重新上市後發行債券或股本證券時，提前償還相等於尚未償還貸款的50%連同應計利息及違約費用(如有)。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九日，我們動用工銀融資的所得款項及我們的內部資金償還瑞信融資協議訂明的所有未償還貸款連同應計利息20,625美元、違約費用476,922.22美元及提前償還費用618,750美元。請參閱本節「(C)與工銀亞洲及工銀澳門訂立的融資協議」一段。全數償還瑞信融資協議訂明的貸款後，融資貸款人獲授的所有特別權利已失效且不再具有其他效力。

認股權證

作為根據瑞信融資協議提供融資的其中一項先決條件及根據認股權證文據，本公司向將有權以行使價2.6916美元（「行使價」）認購認股權證股份的認股權證持有人發行認股權證，行使價較緊接認股權證文據日期前20個交易日的平均收市價溢價15%（可在若干情況下作若干反攤薄調整及重訂行使價）。認股權證持有人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股東、董事、高級成員及其各自的聯繫人概無關連。

根據認股權證文據，認股權證持有人擁有（其中包括）下列認購權及認沽權（定義見認股權證文據）：

- **認購權**：認股權證持有人可行使全部或部分認股權證，以按每股認股權證股份的行使價認購最多7,802,142股股份。認股權證可在發行後36個月內任何時間行使。認股權證持有人可選擇要求我們向其支付現金以代替發行認股權證股份，惟認股權證持有人須選擇以上述現金支付而代替全部獲行使認購權而非僅部分認股權證股份。
- **認沽權**：在發生若干事件時，認股權證持有人可要求我們向有關認股權證持有人購買其所有或任何部分尚未行使的認股權證。認沽價乃參考每年回報率19%釐定。

抵押及擔保

我們妥善履行瑞信融資協議的責任具以下抵押及擔保：(i)本公司提供的中國西部BVI股份抵押；(ii)中國西部BVI提供的陝西堯柏股權質押；(iii)本公司（作為轉讓人）與中國西部BVI（作為承讓人）訂立的貸款轉讓契；(iv)中國西部BVI（作為轉讓人）與陝西堯柏（作為承讓人）訂立的貸款轉讓契；(v)中國西部BVI的資產的所有資產固定及浮動債券；(vi)本公司賬戶抵押；(vii)中國西部BVI賬戶抵押；及(viii)本公司、認股權證持有人、融資貸款人及瑞信新加坡分行（作為融資代理及擔保代理）訂立的抵押信託契據。

贖回認股權證

認股權證持有人可根據認股權證文據選擇發行最多達7,802,142股股份，而將導致最多達約10.7%的攤薄影響（假設認股權證於相關時間全數行使），或為減低行使認股權證產生的攤薄影響或流動性風險而選擇以現金結算則導致一次性流出大量現金。因此，董事認為於相關時間按定價水平贖回認股權證乃屬謹慎並符合本集團的利益。我們已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一日簽署修訂契據。根據修訂契據，我們以贖回金額30,187,696美元（即結算價6.5608美元（即4.00英鎊，乃參考當時的股價後經公平協商釐定，乃按匯率每英鎊兌1.6402美元計算）與行使價2.6916美元之間的差額）贖回所有尚未行使的7,802,142份認股權證。相

當於贖回金額10%的款項已於修訂契據日期支付，而餘額連同自修訂契據日期起計的每年5%利息則已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三日支付，而贖回認股權證時產生虧損約人民幣168.5百萬元。預期我們的業務將於未來數年持續增長（而我們相信這將對我們股份的未來價格表現帶來正面影響），因此，倘相關時間並無贖回而當認股權證持有人於未來行使其權利時，將會產生更多的虧損。考慮到上述原因，儘管已產生約人民幣168.5百萬元之虧損，我們亦贖回認股權證。

已贖回的認股權證已被註銷，且不可用作重新發行或轉售。由於認股權證已悉數贖回，認股權證已經失效，我們再無有關認股權證的認購權責任。

訂立瑞信融資協議的原因及益處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全國人大對包括水泥行業在內的高耗能行業實施收緊信貸監控政策，限制銀行向全國的水泥公司放貸，導致於有關時間不能在國內取得銀行貸款。鑑於我們對旬陽生產設施投資項目的融資需求以及我們於有關時間可選擇的融資途徑有限，故我們向境外金融機構尋求融資。經與若干境外金融機構磋商及考慮該等金融機構各自的條款後，我們認為瑞信新加坡分行提供附帶認股權證的貸款條款整體而言較其他境外金融機構提供者為佳。

由於收緊信貸監控政策對銀行借貸施加的限制及有關時間的財務環境持續惡化，我們未能取得以人民幣為單位的借款，故我們相信根據瑞信融資協議以較高利率取得附認股權證發行的美元借款為我們於當時可作出的最佳選擇。此外，於旬陽生產設施的投資預期可為我們帶來豐厚的回報。因此，我們相信投資於旬陽生產設施的潛在回報將超過根據瑞信融資協議所作的融資安排涉及的較高融資成本。

(B) 與佳里有限公司訂立的融資安排

連同修訂契據，我們亦與工銀國際的同系附屬公司佳里有限公司訂立50百萬美元的臨時貸款協議。我們動用50百萬美元所得款項總額中約30.2百萬美元贖回認股權證，而餘下所得款項淨額則用作一般營運資金。工銀國際融資的應付利息將根據工銀國際融資的本金額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5厘的年利率累計。工銀國際融資將於提款日期起計九個月當日或股份於聯交所上市日期（以較早者為準）到期。其後，根據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一日訂立的延期協議，工銀國際融資的還款日期延長至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六日。自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七日起，工銀國際融資的應付利息將根據工銀國際融資的本金額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7厘的年利率累計。

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

工銀國際融資以質押控股股東張先生持有的19,393,776股股份(即完成全球發售前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9.45%)及由張先生提供的個人擔保作抵押。我們計劃將全球發售所得款項部分用於償還全部工銀國際融資，而股份質押及個人擔保將於股份在聯交所上市之前或當時獲解除。

(C) 與工銀亞洲及工銀澳門訂立的融資安排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六日，我們與工銀亞洲、工銀澳門及工銀國際控股訂立50百萬美元的貸款融資。工銀亞洲擔任工銀融資貸款方的協調安排行、融資代理及擔保代理行，而工銀澳門擔任工銀融資的協調安排行。工銀國際控股擔任工銀融資的擔保人。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九日，我們根據工銀融資協議提取50百萬美元。所得款項用於償還瑞信融資協議項下未償還貸款的再融資，而未償還貸款的餘下部分以內部產生的資金償還。工銀融資的應付利息將按工銀融資的本金額以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另加3厘累計。我們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三日(即上市日期)應付的利息金額將約為361,521美元。

根據工銀融資協議，倘建議重新上市(根據工銀融資協議的定義，包括(涉及我們股份於若干認可證券交易所(包括聯交所)上市))實現，我們須由上市日期起三個營業日內日償還50%尚未償還金額連同應計利息，而工銀融資協議訂明的尚未償還融資金額的餘下部分將於其後各償還日每半年期末等額償還拖欠的應付金額。我們有權由工銀融資協議日期起計兩個月後隨時償還根據工銀融資協議所獲貸款的任何部分，惟任何金額不得少於5百萬美元，且為1百萬美元的完整倍數。我們擬利用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償還一半工銀融資，而工銀融資的餘下部分則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五日前以經營業務所得現金分四期償還。

工銀融資由以下各項擔保：(i)本公司提供的中國西部BVI股份抵押；(ii)中國西部BVI提供的集誠股份抵押；(iii)集誠提供的陝西堯柏股權質押；(iv)中國西部BVI向本公司借入的股東貸款轉讓契；(v)本公司賬戶抵押；及(vi)工銀國際控股提供的以工銀亞洲及工銀澳門為受益人的公司擔保。工銀國際控股亦向工銀亞洲及工銀澳門授出認沽期權，於行使認沽期權時，工銀國際控股須向工銀亞洲及工銀澳門購買工銀融資連同隨附的所有權利。有關認沽期權僅可於發生工銀融資協議所載違約事件後任何時間行使。

此外，就張先生持有的19,393,776股股份(即完成全球發售前已發行股份總數29.45%)設立第二抵押，並由張先生提供以工銀融資的擔保人工銀國際控股為受益人的個人擔保，等級僅次於根據工銀國際融資設立的抵押。就張先生持有的股份設立的第二抵押及個人擔保將於股份在聯交所上市之前或當時獲解除。

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

工銀融資協議項下的貸款方主要權利及限制性契諾載列如下：

(a) 財務資料

我們須向工銀亞洲(作為融資代理)及工銀國際控股(作為工銀融資的擔保人)提供我們各年度會計期間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我們各年度會計期間的經審核財務報表、我們各半年度會計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本公司各半年度會計期間的未經審核財務報表，以及證明我們遵守下文(m)段所載列的財務契諾的證明的充足副本供分發予所有貸款方。於上市日期後任何時間，我們須遵守本(a)段所載述的承諾(以不時修訂的適用法律及上市規則的許可範圍為限)，前提是我們須使用合理努力探索及採取任何及一切可行步驟及措施以促使我們遵守本(a)段項下的承諾且不會違反適用法律及上市規則。

(b) 其他知情權

我們須向工銀亞洲(作為融資代理)提供以下各項的充足副本供分發予工銀亞洲、工銀澳門及成為工銀融資協議訂約方的任何銀行、金融機構、信託、基金或其他實體(「融資方」)：(i)於本公司、工銀國際控股、中國西部BVI、集誠、陝西堯柏及工銀融資協議的任何訂約方(「債務人」)(工銀國際控股除外)向其債權人寄發所有文件的同時提供上述一切文件；(ii)於任何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任何公佈、通告或與本公司有明確關聯的其他文件；(iii)倘被判敗訴可能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會對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現有、面臨或待決訴訟、仲裁或行政程序的詳情；(iv)任何融資方(通過工銀亞洲(作為融資代理))可能合理要求取得的有關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其他債務人(工銀國際控股除外)財務狀況、業務及營運的進一步資料；(v)任何融資方(透過工銀亞洲作為融資代理)可能合理要求取得的有關訂有按揭、押記、抵押、留置權或擔保任何人士的其他抵押權益或與工銀融資協議擬定的任何擔保文件具有類似影響的任何其他協議或安排下責任的不時資產或該等資產的任何部分(「已抵押資產」)的其他資料及記錄；(vi)由任何該債務人的董事或公司秘書簽署的授權簽署人有任何變動的通告，連同任何新授權簽署人的簽署式樣；(vii)自任何主管機關收到任何通告，其有關修訂、終止或暫停或將要修訂、終止或暫停任何授權而有關行動構成重大不利影響；及(viii)於知悉任何情況時，提供該等情況的詳情，而該等情況可能導致當需要取得或實行任何授權時無法取得或實行，而倘無法取得及／或保持有關授權會構成重大不利影響。於上市日期後任何時間，我們須遵守本(b)段所載述的承諾(以不時修訂的適用法律及上市規則的許可範圍為限)，前提是我們須使用合理努力探索及採取任何及一切可行步驟及措施以促使我們遵守本(b)段項下的承諾且不會違反適用法律及上市規則。

(c) 負抵押條款

我們將不會並確保其他債務人(工銀國際控股除外)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不會就其任何資產設立或允許存在任何抵押或準抵押，惟工銀融資協議規定的許可抵押除外。

(d) 出售

我們將不會並確保其他債務人(工銀國際控股除外)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不會進行單一交易或連串交易(不論相關與否及不論自願或非自願)出售、租賃、轉讓或以其他方式出售任何資產，惟工銀融資協議規定的任何獲准出售除外。

(e) 合併

除獲主要貸款方事先書面同意外，我們將不會並確保其他債務人(工銀國際控股除外)及本集團的其他成員公司不會進行任何兼併、分拆、合併或公司重組，惟建議轉讓或工銀融資協議規定的任何獲准收購除外。

就工銀融資協議而言，「**主要貸款方**」一詞指於任何時間：

- (a) 倘根據工銀融資協議作出或將作出的貸款或該貸款(「工銀貸款」)於任何時候未償還的本金額當時未償還，則工銀亞洲、工銀澳門或參與當時未償還工銀貸款總額超過51%的工銀貸款的貸款方；或
- (b) 倘當時並無未償還的工銀貸款，則工銀亞洲、工銀澳門或根據工銀融資協議所作承擔合共超過工銀融資協議承擔總額51%的貸款方(或倘工銀融資協議承擔總額已減至零，則為緊接減少前合共超過工銀融資協議下承擔總額51%的貸款方)。

(f) 業務變動

我們將力求業務的一般性質不會出現重大變更，亦不會對於工銀融資協議日期從事的業務(整體而言)作出大幅變更。

(g) 保險

我們將會並確保其他債務人(工銀國際控股除外)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各自將會就其業務及資產向聲譽良好的包銷商或保險公司對有關風險進行投保，且僅限於位處同一地點或類似地點並從事類似業務的審慎公司通常投保的風險。

(h) 稅項

我們將會並確保其他債務人(工銀國際控股除外)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各自將會於其所在或經營業務或須納稅的所有司法權區呈交或安排呈交所有報稅表，並支付該等報稅表或對其作出的任何評稅所示的所有到期應付稅項，惟倘可合法保留該等付款並在計及應付稅額時保留足夠儲備的情況下，通過適當方式本著真誠進行的抗辯除外。

(i) 環保合規

我們將會並確保其他債務人(工銀國際控股除外)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各自將會於所有重大方面遵守所有環保法例，取得及持有所有環保許可證，並因應任何環保法例或任何環保許可證的已知或預期未來變動或所涉的責任採取一切合理措施。

(j) 收購

我們將不會並確保其他債務人(工銀國際控股除外)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不會收購任何公司、業務、資產或企業或作出任何投資，惟工銀融資協議規定的獲准收購除外。

(k) 貸款及擔保

我們將不會並確保其他債務人(工銀國際控股除外)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不會向任何人士或為其利益提供任何貸款、授出任何信貸(於一般業務過程中授出者除外)或提供任何擔保或彌償保證(工銀融資協議中擬定的融資文件規定者除外)或自願就任何人士之任何債務承擔任何負債(不論實際或或然)，惟工銀融資協議規定的任何獲准貸款或獲准擔保除外。

(l) 融資債項

- (i) 我們將不會並確保其他債務人(工銀國際控股除外)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不會產生任何融資債項，惟任何獲准融資債項除外。
- (ii) 在不影響上述(i)分段的一般性的原則下，我們將不會並確保其他債務人(工銀國際控股除外)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不會產生任何抵觸本公司前組織章程所載董事借款權利的融資債項，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即本公司及其不時所有附屬公司)就所借款項(不包括未經本公司於股東大會事先批准，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向任何其他該等附屬公司所借款項)於特定時間欠負的款項總額，超過下列兩項總額2.5倍(A)本公司當時已發行及繳足或入賬列作繳足的名義資本；及(B)本集團綜合儲備中列作進賬的款項，無論是否可予分派且包括(但不限於)股份溢價賬、資本贖回儲備金及損益賬，均按本公司及其各附屬公司當時最近期經審核資產負債表綜合所示，惟已(1)就本公司已發行及繳足股本、股份溢價賬及資本贖回儲備自其最近期經審核資產負債表日以來的任何變動作出適當調整；(2)在其中剔除(目前尚未剔除)的(x)任何未來稅項預留款項；(y)附屬公司外部股東應佔款項；(z)自其中扣除(I)相等於本公以其最近期經審核資產負債表日期前賺取的溢利進行而自該日起已宣派、建議或作出的任何分派的款項，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撥備者；及(II)損益賬的任何結欠款項，並將會確保概無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將會發生上述行為。

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

就工銀融資協議而言，「**融資債項**」指有關下列各項之任何債項：

- (a) 所借款項；
- (b) 以承兌方式籌集的任何承兌信貸融資款項；
- (c) 通過任何票據購買融資或發行債券、票據、債權證、貸款股票或任何類似工具而籌集的款項；
- (d) 有關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被視為融資或資本租賃的任何租賃或租購合約的任何債務款項；
- (e) 已售出或貼現應收款項(不包括按無追索權基準售出的任何應收款項)；
- (f) 通過具有借款商業效力的任何其他交易(包括任何遠期買賣協議)而籌集的任何款項；
- (g) 就防範或受益於任何利率或價格波動(而當計算任何衍生工具交易的價值時，僅須計按市價計算的價值)而進行的任何衍生工具交易；
- (h) 有關擔保、彌償、債券、備用信用證或跟單信用證或銀行或金融機構發行的任何其他工具的任何反彌償責任；及
- (i) 有關上文(a)至(h)段所述任何項目的任何擔保或彌償的任何債務款項。

就工銀融資協議而言，「**獲准融資債項**」一詞指：

- (a) 根據工銀融資協議擬定的任何融資文件不時產生的任何融資債項；
- (b)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於工銀融資協議日期仍然存在的任何融資債項，乃假設該融資債項的本金額於工銀融資協議日期後並未增加；
- (c) 本集團一間成員公司欠負本集團另一間成員公司的任何融資債項；
- (d)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融資債項，惟：
 - (A) 於產生該融資債項時(或倘該融資債項於本集團該成員公司首次成為本集團成員公司時仍然存在，則為本集團該成員公司成為本集團成員公司當日)，符合

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

工銀融資協議所載最近有關期間(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及隨附合規證明已根據工銀融資協議寄發)所有融資契諾；

- (B) 符合工銀融資協議所載有關該最近有關期間的財務狀況，乃假設該融資債項(按其最高金額)於及截至該最近有關期間仍未償還，且本公司已按工銀亞洲信納的形式及內容向工銀亞洲(作為融資代理)遞交證明，當中(以合理詳情)載列有關財務狀況合規情況的計算方式，而該證明應由(1)借款方的最高財務總監或總裁及(2)一名董事簽署；及
- (C) 不會因產生該融資債項持續引起或引起任何違約事件；
- (e) 根據工銀融資協議由任何獲准擔保或獲准貸款構成的任何融資債項；
- (f)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不包括中國附屬公司)的任何融資債項，其全部所得款項均根據工銀融資協議動用，惟根據工銀融資協議擬定的任何融資文件項下的所有未償還款項須於動用後悉數清償，且於動用後概無融資方須承擔任何實際或或然責任提供工銀貸款；
- (g) 本公司於工銀融資協議日期後欠負任何人士的融資債項，惟
 - (A) 在各情況下，所有融資債項後償於本公司根據工銀融資協議擬定的任何融資文件項下的任何債項；及
 - (B) 並無因產生融資債項持續引起或引起任何違約事件，惟於各情況下融資債項的最終到期日須在最終到期日之後；
- (h)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不包括非中國附屬公司)就防範其於日常貿易業務過程中因貨幣匯率波動產生的外匯風險而進行的任何即期或遠期外匯交易的融資債項，但並非就投資或投機獲准進行貿易對沖的外匯交易；
- (i) 工銀亞洲(作為合理行事的融資代理)書面批准的任何其他融資債項；
- (j) 瑞信融資協議項下的任何融資；

(k) 工銀國際融資；

(l) 瑞信一家中國分行向陝西堯柏批出的貸款融資人民幣330,000,000元；及/或

(m) 根據工銀融資協議批准的任何貸款、擔保及彌償保證。

(m) 融資契諾

我們將會確保，自工銀融資協議訂立日期當日起任何時間及只要任何負債尚未償還或任何承擔生效，(A)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將不會低於人民幣1,125,000,000元；(B)綜合借貸與綜合有形資產淨值的比率將不會超逾2.00：1；及(C)有關期間期末的綜合借貸與有關期間期末的綜合EBITDA的比率將不會超逾5.00：1。

就工銀融資協議而言，「**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一詞乃指實繳或入賬列作實繳的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本總額及本集團儲備進賬額，包括記入股份溢價賬的任何款項，惟扣減(i)本集團綜合損益賬的任何借方結餘，(倘包括)就商譽(包括僅因合併產生的商譽)所示任何款項或本集團其他無形資產；(ii)與非集團成員公司於本集團附屬公司的權益相關的任何款項；(iii)(倘包括)任何遞延稅項撥備；(iv)(倘包括)任何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任何時間資產升值所產生的任何款項；及(v)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宣派、建議或派付的任何股息或分派款項，以支付予並非本集團成員公司的人士，而該分派未於最近期財務報表內計提撥備，以避免重複計入或扣減。

就工銀融資協議而言，「**綜合借貸**」一詞乃指我們就借貸所承擔全部責任的總額，惟不包括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所承擔的任何責任，以避免重複計入或扣減。

就工銀融資協議而言，「**有關期間**」一詞乃指截至我們財政年度最後一日止十二個月及截至我們財政年度上半年最後一日止十二個月的各期間。

就工銀融資協議而言，「**綜合EBITDA**」一詞乃指，就任何有關期間而言，於該有關期間未扣除任何商譽攤銷或有形資產折舊應佔金額前的綜合EBIT。

就工銀融資協議而言，「**綜合EBIT**」一詞乃指，就任何有關期間而言，本集團於有關期間的除稅前綜合經營溢利(i)未扣除任何綜合融資費用；(ii)未計及作特殊或非經常性項目處理的項目；及(iii)已扣除非控股權益應佔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溢利，在各情況下，加入、扣減或計及(視情況而定)以釐定本集團於日常業務所得除稅前溢利。

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

就工銀融資協議而言，「綜合融資費用」乃指，就任何有關期間而言，與借貸相關的利息、佣金、費用、折讓、提前還款罰金或溢價及其他融資付款總額，無論已產生、已付或應付及無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於有關期間有否將之撥充資本，(i)不包括欠負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債項；(ii)包括租賃及租購付款的利息部分；及(iii)包括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就任何利率對沖工具向對手已付、應付或應計的任何款項。

我們受上述限制性契諾所規限，該等限制性契諾對我們的營運施加限制，包括但不限於限制收購及出售我們的任何資產(不包括工銀融資協議訂明獲准出售及獲准收購者)，及向任何人士或為任何人士的利益提供貸款及授出信貸或出具擔保或彌償保證(不包括工銀融資協議規定的獲准貸款或獲准擔保)，除非獲得工銀亞洲及工銀澳門的同意。鑑於倘不遵守上述非金融限制契諾乃可予補救並於工銀亞洲向我們發出通知或我們得悉未能遵守(以較早者為準)起計15個營業日內補救，則有關不遵守將不構成工銀融資協議訂明的違約事件，故我們相信有關限制將不會對我們的日常營運造成重大影響。倘不遵守上述非金融限制契諾並非可予補救且並無於上述規定期間內補救，則有關不遵守將構成工銀融資協議所指的違約事件。於發生有關違約事件時，我們或須根據工銀融資協議的條款應要求償還貸款，因而可能對我們的營運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倘根據工銀融資協議擬定的融資文件訂明的款項仍未償還或工銀融資協議訂明的任何貸款承擔仍然有效，上文載述的特別權利於上市後將仍然有效，惟上述(a)及(b)的特別權利在適用法律及上市規則允許的範圍內於上市後將仍然有效。

工銀融資受若干慣常違約事件影響。未遵守上文(m)段所載的融資契諾將構成工銀融資協議所指的違約事件。發生該等違約事件後，我們可能須根據工銀融資協議的條款按要求償還貸款，從而可能對我們的營運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尤其是，我們受以下連帶違約事件影響：(a)債務人或本集團成員任何公司的任何融資債項於到期時或於任何適用寬限期內未結付；(b)債務人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任何融資債項於其指定期限前因違約事件(不論如何描述)而成為到期應付；(c)債務人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任何融資債項的任何承擔因違約事件或而遭其債權人撤銷或中止；或(d)債務人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任何債權人有權因違約事件(不論如何描述)而有權於任何融資債項指定期限前宣告其融資債項到期支付。倘屬上述(a)至(d)段所述融資債項或融資債項承擔總額低於10,000,000美元(或其等值的其他貨幣)，則違約事件將不會產生。另外，於建議再上市後任何時間內，(a)我們的股份於買賣當時暫停上市連續15日或以上；或(b)我們的股份終止上市或以其他形式停止上市。

授予我們顧問的認股權證

通過諮詢服務供應商Eastbank Consulting LLP，Anthony Schindler先生出任Insinger de Beaufort的顧問，Insinger de Beaufort為我們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在另類投資市場首次公開發售的提名顧問及承銷商。彼為Eastbank Consulting LLP的主要合夥人。我們在另類投資市場上市後這些年來，Anthony Schindler先生多次擔任我們的顧問並就多次債券募資活動向我們提供意見，亦向本集團引薦大量投資者、經紀及金融機構。Eastbank Consulting LLP現時與我們訂約於英國提供投資者關係服務。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Eastbank Consulting LLP就向我們提供服務而分別收取總付款13,328英鎊及6,666英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Eastbank Consulting LLP已就於二零一零年為我們提供服務收取總付款46,662英鎊。

為表彰本集團顧問Anthony Schindler先生對本集團成功在另類投資市場上市及彼自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在另類投資市場上市以來的業務發展所作出的貢獻，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十四日及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五日向其授出權利（「AS認股權證」），於AS認股權證獲悉數行使後，可認購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英鎊普通股（「AS認股權證股份」）最多達420,000股，佔本公司於全球發售及股份拆細完成後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0.51%（假設AS認股權證獲悉數行使但超額配股權完全未獲行使，且並無計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在420,000股AS認股權證股份中，(a)100,000股AS認股權證股份已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作為我們在另類投資市場首次公开发售的一部分授予Insinger de Beaufort，並作為Anthony Schindler先生與Insinger de Beaufort訂立的聘用合約的一部分。該等AS認股權證股份已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五日轉讓予Anthony Schindler先生，並可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五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四日期間內按認購價每股AS認股權證股份1.05英鎊（可因股份資本化、折細及合併等股本重組而作出調整）行使；及(b)餘下320,000份AS認股權證已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十四日為表彰Anthony Schindler先生對本集團發展所作出的建議及貢獻而授出，並可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十四日至二零一三年四月十四日期間內按認購價每股AS認股權證股份1.577英鎊（可因股份資本化、折細及合併等股本重組而作出調整）行使。於二零一零年三月，Anthony Schindler先生行使100,000份AS認股權證，認購價為每份AS認股權證1.05英鎊。根據自Anthony Schindler先生取得的確認，Anthony Schindler先生現時並無打算於上市時或上市前行使尚未行使的AS認股權證。行使AS認股權證所附認購權所認購的股份數目及／或面值將於股份拆細（請參閱上文「股份拆細」一段）後增加。於我們的股份拆細後，(i)每股AS認股權證股份的認購價於上市後將由1.577英鎊調整為0.03154英鎊；及(ii)授予Anthony Schindler先生的230,000份未行使AS認股權證將予以調整，致使Anthony Schindler先生行使AS認股權證後將配發11,500,000份AS認股權證。我們的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不會影響AS認股權證。

於根據上市規則第10.07條擬定的期間內，AS認股權證獲悉數行使將不會導致控股股東不再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

AS認股權證可自由轉讓。考慮到Simon Waxley先生曾協助Anthony Schindler先生為本集團的發展出謀劃策，Anthony Schindler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六日將其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十四日獲授的其中90,000股AS認股權證股份轉讓予Simon Waxley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日，Simon Waxley先生行使獲授的所有AS認股權證，認購價為每股AS認股權證股份1.577英鎊。Simon Waxley先生與Anthony Schindler先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股東、董事、高級人員及其各自的聯繫人概無任何關連。AS認股權證並無授予Anthony Schindler先生任何並無以其他方式提供予公眾股東的特別權利。

Anthony Schindler先生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股東、董事或高級人員及其各自的聯繫人概無任何關連。

併購規則

於二零零六年八月八日，包括商務部及證監會在內的六個中國政府監管機構，頒佈《關於外國投資者併購境內企業的規定》，或稱（「併購規則」），該新規則乃關於外國投資者合併及收購境內企業，並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八日開始生效。併購規則（其中包括）要求以上市為目的成立並直接或間接由中國公司或個人控制的境外特殊機構或特殊目的公司在海外證券交易所上市及買賣有關特殊目的公司的證券前須獲得中國證監會的批准，尤其當特殊目的公司以境外公司股份換取中國公司的股份或股權時。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縱橫律師事務所認為，由於中國西部BVI於併購規則開始生效前完成收購陝西堯柏，而陝西堯柏於收購前已是外國投資實體，故集誠收購陝西堯柏並非併購規則所界定的收購。因此，我們成立外國投資中國附屬公司及重組並不受併購規則限制。因此，我們上市毋須取得證監會批准。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縱橫律師事務所亦認為，根據於一九九七年五月二十八日頒佈的《外商投資企業投資者股權變更的若干規定》，集誠收購陝西堯柏將由獲商務主管部門陝西省商務廳（「陝西省商務廳」）批准，而獲批准後，應向主管工商行政管理局（「工商行政管理局」）西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辦理登記收購事項。於取得陝西省商務廳的批准並向西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登記手續後，集誠收購陝西堯柏之收購事項方為有效及可予執行。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十六日，陝西省商務廳批准集誠收購陝西堯柏，而該收購事項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三日在西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進行登記。

我們及我們的控股股東已遵守所有適用的中國法律及法規，並已從中國政府當局取得有關重組及上市的所有批文。

概覽

我們為中國陝西省的水泥生產商。我們的水泥以「堯柏」及「堯柏水泥」商標銷售，並主要用於建設高速公路、橋樑、鐵路及道路等基建項目以及住宅樓宇。我們的水泥可分類為高標號水泥及低標號水泥。高標號水泥為一種一般具有42.5兆帕(或425公斤／平方厘米)或以上28日抗壓強度的水泥，主要在政府基建項目中使用。低標號水泥為一種一般具有32.5兆帕(或325公斤／平方厘米)或以下28日抗壓強度的水泥，主要在住宅樓宇中使用。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陝西省擁有八條水泥生產線，總年產能為9.6百萬噸。根據中國水泥協會營運的網站數字水泥網的資料，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是陝西省第二大水泥生產商(以產能計)。我們的所有生產線均採用新型乾法技術，與非新型乾法技術相比，該技術生產水泥需要較少能源及更為環保。根據數字水泥網的資料，陝西省二零零八年水泥總產量的61%乃生產自採用新型乾法技術的生產線，並由二零零八年收益超過人民幣5.0百萬元的水泥生產商經營。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我們採用新型乾法技術的生產線分別生產2.4百萬噸、3.5百萬噸、5.1百萬噸、1.2百萬噸及2.2百萬噸水泥。為滿足陝西省水泥產品迅速增長的市場需求，我們正分別在陝西省渭南及漢中地區的蒲城縣及西鄉縣各興建一條新生產線，總年產能達2.2百萬噸。我們亦正在藍田生產設施安裝新水泥磨，預期將增加我們的年產能0.7百萬噸。預期該等額外生產設施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前落成後將使我們的年產能增加至12.5百萬噸。我們擬通過收購適合的目標公司或資產進一步提升我們的產能。

石灰石為我們生產水泥使用的主要原材料。我們已取得大部分位於我們生產設施附近的多個石灰石採石場的開採權。我們的開採權為期介乎一年至十五年，屆滿日期由二零一零年八月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我們可輕易獲得石灰石儲備使我們可以低運輸成本獲得穩定可靠的石灰石供應。根據政府測量師對我們石灰石儲量的報告、我們採礦許可證指定的年開採量限額及我們目前的生產需求計算，我們擁有充足的石灰石儲量，可滿足我們現有生產設施至少30年的目前生產需求。我們在生產過程中使用煤炭作為燃料，而其為我們銷售成本的其中一個最大組成部分。我們方便到達陝西省的大型煤礦，確保我們以低廉的運輸成本獲得充足的煤炭供應。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我們的原材料(主要包括石灰石、石膏、粘土、粉煤灰、硫鐵礦渣及熔渣)佔我們銷售成本分別約34.0%、26.0%、32.4%及24.5%；煤炭佔我們銷售成本分別約21.4%、36.0%、31.2%及37.9%；電力佔我們銷售成本分別約24.8%、22.0%、20.7%及18.6%。

業 務

我們的先進技術使我們能夠在生產工序中回收並使用工業副產品、工業廢料及建築垃圾，此不僅降低我們的生產成本，亦使我們享有中國政府的增值稅退稅。於往績記錄期內，此項增值稅退稅分別約為人民幣30.5百萬元、人民幣39.2百萬元、人民幣65.0百萬元及人民幣25.2百萬元。我們還享受其他政府獎勵，如工業發展補貼及「清潔」項目投資獎勵，於往績記錄期內，這兩項補貼合共分別約為人民幣5.2百萬元、人民幣1.5百萬元、人民幣6.5百萬元及人民幣3.2百萬元。

我們所有客戶均位於陝西省內。我們主要通過我們位於陝西省的區域及地方銷售辦事處進行銷售。我們在西安、渭南、安康、漢中及商洛地區設有五個銷售分公司，在蒲城、藍田、旬陽、鎮安及丹鳳縣設有五個地方銷售辦事處。

我們的水泥主要直接銷售予政府基建項目及預拌混凝土站或分銷商，分銷商則將我們的水泥轉售予零售買家。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客戶類別劃分的收益。

客戶類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 止四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百萬元)	
政府基建項目 ⁽¹⁾	104.6	136.4	657.7	72.0	77.5
預拌混凝土站	60.4	165.1	113.3	23.8	43.8
分銷商(包括公司及個人)	273.7	406.4	595.1	205.6	416.4
其他 ⁽²⁾	87.2	158.2	150.7	48.0	137.6
總計	<u>525.9</u>	<u>866.1</u>	<u>1,516.8</u>	<u>349.4</u>	<u>675.3</u>

附註：

- (1) 包括由中國各級政府或國有企業承辦的基礎設施建設項目，包括電訊網絡、鐵路及高速公路。
- (2) 包括售予不屬於政府基建項目、預拌混凝土站及分銷商類別的其他客戶的銷售額。該等客戶主要為位於我們生產設施附近的個人或實體，購買我們的產品用於小型建築項目。該等銷售額亦包括直接售予個人零售客戶的現金銷售，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有關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0.9百萬元、人民幣1.8百萬元、人民幣5.5百萬元、人民幣0.6百萬元及人民幣6.8百萬元。

業 務

於往績記錄期內，上表所載各客戶類別所佔我們收益的百分比波動不定。於二零零八年，我們向政府基建項目銷售所佔收益的百分比較二零零七年減少，而向預拌混凝土站銷售所佔收益的百分比增加，乃由於我們主要為西安市場服務的藍田生產設施於二零零八年的產能提升至全面營運，而西安市場的預拌混凝土站對水泥的需求龐大所致。於二零零九年，我們向政府基建項目銷售佔收益的百分比大幅增加，乃由於中國政府在陝西省南部的固定資產投資增加，導致我們目標市場由政府基建項目對水泥的需求上升所致。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我們向政府基建項目銷售佔收益的百分比較二零零九年同期減少，乃由於政府基建項目通常於冬季及年初農曆新年假期期間停止，而有關停工期於二零一零年首四個月較二零零九年首四個月長所致。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四月止四個月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止四個月期間，我們來自銷售高標號水泥的收益百分比增加，而來自銷售低標號水泥的收益百分比減少。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內的收益、經營溢利及純利錄得顯著增長。我們的收益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25.9百萬元增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866.1百萬元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516.8百萬元，二零零七年至二零零九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69.8%。我們的經營溢利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74.9百萬元增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83.2百萬元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616.2百萬元，二零零七年至二零零九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87.7%。我們的純利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50.3百萬元增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46.2百萬元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30.5百萬元，二零零七年至二零零九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48.3%。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我們的收益、經營溢利及純利為人民幣675.3百萬元、人民幣242.5百萬元及人民幣154.3百萬元，與二零零九年同期比較，分別增長93.3%、75.8%及69.9%。

下圖說明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陝西省的生產設施位置：



我們的優勢

我們相信，我們的競爭優勢包括以下各項：

我們是陝西省領先的水泥生產商，處於可把握迅速增長的建築行業發展機遇的有利地位

根據由中國水泥協會運營的網站數字水泥網的資料，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是陝西省第二大的水泥生產商(以產能計)。我們自二零零六年至二零零八年連續三年被《福布斯》雜誌評為「中國最具發展潛力知名企業」之一。於二零零九年九月，我們獲《福布斯》雜誌選為亞洲市值在10億美元以下的二百間最佳公司之一。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六日，國務院頒佈《國務院批轉發展改革委員會等部門關於抑制部分行業產能過剩和重複建設引導產業健康發展若干意見的通知》，試圖控制水泥業的整體

產能，並鼓勵具備先進科技的大型生產商收購技術較落後的小型生產商。我們在陝西省的龐大生產規模及主導市場地位讓我們可受惠於目前中國政府支持大型水泥製造商並鼓勵水泥業合併的政策。我們相信，強大的政府支持有助我們獲取資源及把握市場機會。

自二零零一年起，陝西省的國內生產總值及固定資產投資增長率一直高於全國平均水平。根據陝西省統計局的資料，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陝西省的國內生產總值及固定資產投資較二零零八年分別增長約13.6%及35.1%，而中國同期的國內生產總值及固定資產投資分別增長約8.7%及30.1%。渭南、安康、漢中及商洛均位於我們的核心市場，在陝西省擁有相對較高的固定資產投資增長率。

由於陝西省的經濟發展，建築材料(包括水泥)的需求增長迅速。根據數字水泥網的資料，截至二零零六年、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陝西省的水泥銷量分別約為26.5百萬噸、34.0百萬噸、37.5百萬噸及45.1百萬噸，複合年增長率為19.4%。我們相信，憑藉我們領先的市場地位、強大的政府支持及著名的品牌，我們處於可把握陝西省迅速增長的建築行業的機遇的有利地位。

由於我們的生產設施位置優越，我們在核心市場中居市場主導地位

我們相信，生產設施的策略部署讓我們能夠在陝西省渭南、安康、漢中及商洛地區的核心市場建立市場主導地位。由於水泥重量及體積龐大導致運費高昂，水泥行業多局限於本地經營。我們已選擇集中在我們認為整體經濟尤其是水泥行業發展潛力巨大的陝西省南部興建生產設施。我們在蒲城、藍田、旬陽、鎮安、丹鳳、洋縣及勉縣擁有生產設施，合共八條生產線。我們的生產設施覆蓋市場每一角落，包括陝西省南部所有主要大城市地區。對陝西省南部的許多主要基建項目而言，我們相信我們是採用新型乾法技術並能生產優質水泥產品且位於商業上合理距離的主要水泥供應商。由於我們的生產設施位置優越，我們已有效地在陝西省南部的目標市場建立主導地位，我們相信這讓我們在定價方面享有重大優勢。

我們可方便獲得煤炭供應及石灰石儲備

煤炭是我們銷售成本中最大組成部分之一。我們的位置鄰近銅川礦務局煤炭運輸銷售公司、彬縣水簾洞煤炭有限責任公司、陝西火石咀煤礦有限責任公司及陝西省紅石岩煤礦在陝西省營運的多個大型煤礦。我們在地理上靠近該等煤礦減少了我們的煤炭運輸成本並因而提高了我們的利潤率。

石灰石是生產熟料所用的主要原材料，而熟料則是所有水泥產品的主要成份。我們已獲得我們在蒲城、藍田、旬陽、鎮安、洋縣及丹鳳縣的生產設施附近的石灰石採石場的採礦權，採石場公共道路四通八達。該等採石場為我們的生產設施提供運輸成本低廉的穩定可靠的優質石灰石供應以及充足的儲量，以滿足我們根據採礦許可證規定的年開採量計算我們現有生產設施至少30年的目前生產需求。

我們的技術讓我們可降低總銷售成本

我們相信我們是陝西省最早使用脫硫石膏及建築垃圾作為水泥產品混合材的水泥生產商之一。此外，我們回收工業副產品(如發電廠的粉煤灰、煉鋼廠的礦渣、硫酸廠的硫酸渣及石灰石尾礦)並將其用作生產原材料。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使用約1.6百萬噸工業副產品、工業垃圾及城市建築垃圾作為原材料。該等副產品及廢料可以低廉成本獲得。我們能夠回收該等材料並將其用於水泥生產使我們的整體材料成本得以降低，我們相信這是我們區別於競爭對手的顯著優勢。此外，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部分資源綜合利用及其他產品增值稅政策問題的通知》，我們就使用一定比例的回收材料的水泥產品享有增值稅退稅。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增值稅退稅分別約為人民幣30.5百萬元、人民幣39.2百萬元、人民幣65.0百萬元及人民幣25.2百萬元。

我們在藍田及旬陽縣的生產設施安裝了餘熱回收系統。餘熱回收系統收集水泥生產過程中產生的餘熱，並產生可用於生產過程的電力。二零零九年，我們因安裝餘熱回收系統而節省約人民幣18.4百萬元電費。我們亦計劃在其他生產設施安裝餘熱回收系統。

我們向分銷商及政府基建項目等水泥最終用戶作出的銷售讓我們可接觸廣泛的客戶群

我們將客戶主要分為以下類別：政府基建項目、預拌混凝土站及分銷商。我們將水泥直接銷售予政府基建項目、預拌混凝土站及零售客戶等最終客戶。我們亦銷售水泥予分銷商，彼等則將我們的產品轉售予零售買家。我們通過於陝西省設立的五家區域銷售辦事處及五家地方銷售辦事處進行銷售。我們統一管理銷售活動。我們的銷售人員負責市場推廣、銷售及向直銷客戶提供售後客戶服務。該等分銷商負責其自身的市場發展及客戶服務。彼等每次向我們發出採購訂單時須就其採購的產品全部銷售額預先付款。

業 務

在我們的銷售模式下，我們能夠利用分銷商接觸小型或一次性客戶，同時我們的銷售人員能夠專注於服務大型項目的發展商及經常性客戶。我們相信，我們的銷售模式讓我們能夠把握各類最終用戶帶來的機遇，並在毋須聘請大量銷售人員的情況下為所有該等客戶提供切合其需要的服務。

我們擁有穩定及資深的管理層團隊

高級管理層團隊大部分成員已在本集團任職逾五年。彼等擁有紮實的行業知識、豐富的營運經驗及擁有為本公司帶來快速增長的卓越往績。尤其是，本公司總裁張先生於業務管理及水泥生產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張先生目前為陝西省水泥協會主席。高級管理層團隊其他成員亦於營運的主要環節(包括生產管理、銷售及分銷、研發及交付物流)擁有豐富經驗。我們相信，管理層團隊及其他資深員工的行業知識及技術專長一直並將繼續是我們的重要資產，且將繼續為我們的營運業績作出貢獻。此外，我們已根據另類投資市場規則改善企業管治。我們相信，我們建立的企業管治制度以及管理層團隊對國際企業管治標準的熟悉及經驗將有助日後取得成功。

我們的策略

我們擬進一步鞏固在陝西省的市場領導地位及繼續增加收益及純利。為達到這個目標，我們計劃推行以下策略：

通過在選定市場擴充產能以鞏固我們的市場領導地位

我們擬通過興建及收購額外生產設施，鞏固我們在陝西省的市場領導地位及獲取更大的規模經濟效益。我們已於最近完成興建勉縣的生產線，現正分別在蒲城及西鄉縣興建兩條額外生產線，預計使我們的年產能提高3.3百萬噸。我們計劃積極進行讓我們能夠打入鄰近我們現有核心市場的其他市場(如陝西省南部其他地方、甘肅省或四川省的特定市場)的收購。於二零零九年八月，我們收購秀山堯柏，以縮小我們藍田及旬陽縣生產設施在市場覆蓋範圍方面的差距。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我們取得龍橋堯柏的80%權益，該公司為一家新成立的公司，擁有陝西丹水旗下水泥生產線，且位於我們核心市場之一商洛地區丹鳳縣。該等收購進一步鞏固我們於該等市場的領導地位。我們已應用並將繼續應用行之有效的價值方法評估出現的收購機會。根據我們在評估及完成收購事項方面的經驗，我們相信我們日後將能夠抓住出現的具吸引力的收購機會，進一步拓展我們的業務及市場。

進一步加強我們的銷售及市場推廣能力

我們將繼續加強銷售及市場推廣能力。我們擬根據不同地區市場的產品需求及客戶結構調配額外銷售人員。我們將加強客戶關係管理並聘用產品專家為客戶(尤其是大型建築項

目方面) 提供更佳服務。我們計劃通過成立分公司拓展銷售網絡，為陝西省南部20多個城鎮(包括中陽、勉縣、西鄉、商洛及安康縣區) 提供服務。我們相信，該等分公司將提升我們拓展、打入及控制我們在陝西省南部的目標市場的能力。

我們擬繼續與經挑選的分銷商建立互惠關係。我們計劃改進相關分銷商甄選程序，以更好地確保分銷商的質素及表現。我們計劃在目標市場委聘財力雄厚且銷售網絡穩固的經挑選分銷商。我們擬與該等分銷商建立長期關係，支持其發展並與其緊密合作，我們相信這將進一步提高我們銷售網絡的穩定性。

我們將繼續向客戶提供優質服務，包括拜訪客戶及收集其意見、及時處理其查詢及提供全面的售後服務。此外，我們計劃在目標市場推廣「堯柏」品牌並建立我們作為優質水泥生產商的聲譽。我們預計該等措施將對我們的營運業績產生積極影響。

繼續通過改良技術降低成本

我們的研發工作主要集中於增加熟料中的混合材比例，從而降低銷售成本。我們擬對多種材料(如建築垃圾、頁岩、尾礦及其他新材料) 以及其用途及用作熟料混合材的通用性進行研究及實驗。除我們自身的研發工作外，我們將利用我們與著名研究機構(如西安建築科技大學及天津水泥工業設計院) 的合作關係並將若干研究項目外判予該等機構。在安裝額外設備後，我們全部生產設施均能焚燒不可回收的生活垃圾，作為生產過程的燃料。倘若投入使用，該設備將能夠降低我們對煤炭的需求，從而大幅減少銷售成本。我們計劃待我們生產設施所在的地方政府通過法規要求分開存放及處理可回收及不可回收的垃圾後，將該設備用於產生燃料。我們相信，不斷進行技術創新將讓我們進一步提高產品質量並降低成本。

繼續建立由優秀人才組成的強大管理團隊

隨著我們近年來迅速拓展，我們對資深人員的需求迫切，尤其是在生產技術、研發、會計及財務方面。為確保持續增長及發展，我們計劃僱用優秀人才並壯大團隊。

我們將繼續培訓現有僱員並增聘優秀人才。我們計劃繼續資助僱員參加我們業務主要方面(如粉末工藝、銷售及市場推廣及生產管理) 的培訓課程。我們將建立評估及績效獎勵制度，鼓勵僱員成長及發展。我們亦會從其他公司或大學及研究機構聘請具有相關技術及管理經驗的優秀人才。我們相信，由優秀人才組成的強大團隊將有助確保我們的長期持續發展。

業 務

我們的產品

我們的主要產品是水泥。我們的水泥以「堯柏」及「堯柏水泥」商標銷售，主要用於基建項目(如高速公路、橋梁、鐵路及道路)及住宅樓宇的施工。我們通過將不同比例的石膏、黏土、粉煤灰、硫酸渣、礦渣及其他熟料(通過回轉窯工序由石灰石製成的半成品)混合粉磨，生產不同類別的水泥。

我們的產品載於下表：

產品／等級	國家標準	特點	用途	目標客戶
普通硅酸鹽水泥 • PO42.5、 • PO42.5R • PO52.5、 • PO52.5R	燒失量≤5.0%(全部)；三氧化硫≤3.5%(全部)；氧化鎂≤5.0%(全部)；3日抗壓強度≥17兆帕(42.5)、≥22兆帕(42.5R)、23兆帕(52.5)、≥27兆帕(52.5R)；28日抗壓強度≥42.5兆帕(42.5及42.5R)、≥52.5兆帕(52.5及52.5R)；3日抗折強度≥3.5兆帕(42.5)、≥4兆帕(42.5R及52.5)、≥5兆帕(52.5R)；28日抗折強度6.5兆帕(42.5及42.5R)、7.0(52.5及52.5R)；	初始階段强度高；水化熱高；耐寒性高；耐熱性低；抗腐蝕性低；乾縮性低。	須要在短施工時間內完工的建築工程，如道路及橋樑。此類水泥亦用於建造高層建築	預拌混凝土站及建築公司
複合硅酸鹽水泥 • PC32.5、 • PC32.5R、 • PC42.5、 • PC42.5R	三氧化硫≤3.5%(全部)；氧化鎂≤6.0%(全部)；3日抗壓強度≥10兆帕(32.5)、≥15兆帕(32.5R及42.5)、≥19兆帕(42.5R)；28日抗壓強度≥32.5兆帕(32.5及42.5R)、≥42.5兆帕(42.5及42.5R)；3日抗折強度≥2.5兆帕(32.5)、≥3.5兆帕(32.5R及42.5)及≥4.0兆帕(42.5R)；28日抗折強度≥5.5兆帕(32.5及32.5R)、≥6.5兆帕(42.5及42.5R)；	初始階段強度低；水化熱低；耐熱性高；抗酸蝕性低；使用煤灰粉及煤矸石作為複合原材料；初始及後期階段的強度穩定。	修建強度要求較低的建築物，如低層樓宇	分銷商

業 務

產品／等級	國家標準	特點	用途	目標客戶
中熱硅酸鹽水泥 • PMH42.5	三氧化硫 $\leq 3.5\%$ ；氧化鎂 $\leq 5\%$ ； 3日抗壓強度 ≥ 12 兆帕；7日抗壓 強度 ≥ 22 兆帕；28日抗壓強度 ≥ 42.5 兆帕；3日抗折強度 ≥ 3 兆 帕；7日抗折強度 ≥ 4.5 兆帕；28 日抗折強度 ≥ 6.5 兆帕；3日水化 熱 ≤ 251 千焦／千克；7日水化 熱 ≤ 293 千焦／千克	低水化熱、抗 硫酸能力較 高、良好的耐 磨性及耐寒性	用於堤壩、橋 樑、海港水務工 程建設及地基等 複雜環境下的大 體積混凝土結構	建築公司
低熱硅酸鹽水泥 • PLH42.5	三氧化硫 $\leq 3.5\%$ ；氧化鎂 $\leq 5\%$ ； 7日抗壓強度 ≥ 13 兆帕；28日抗 壓強度 ≥ 42.5 兆帕；7日抗折強 度 ≥ 4.5 兆帕；28日抗折強度 ≥ 6.5 兆帕；3日水化熱 ≤ 230 千焦／千克；7日水化熱 ≤ 260 千焦／千克	低水化熱、良 好的耐磨性、 耐乾縮及耐化 學腐蝕	用於大體積混凝 土供水系統、水 利工程、高強度 及高性能混凝土 及水化熱要求較 低的工程	建築公司
低熱礦渣硅酸 鹽水泥 • PSLH32.5	三氧化硫 $\leq 3.5\%$ ；氧化鎂 $\leq 5\%$ ；7日抗壓強度 ≥ 21 兆 帕；28日抗壓強度 ≥ 32.5 兆 帕；7日抗折強度 ≥ 3.0 兆帕； 28日抗折強度 ≥ 5.5 兆帕；3日 水化熱 ≤ 197 千焦／千克；7日 水化熱 ≤ 230 千焦／千克	低水化熱、良 好的防撞性、 耐磨性及耐寒 性	用於水化熱要求 較低的堤壩及大 體積混凝土	建築公司
公路硅酸鹽水 泥 • PR42.5	三氧化硫 $\leq 3.5\%$ ；氧化鎂 $\leq 5\%$ ； 3日抗壓強度 ≥ 21 兆帕；28日抗 壓強度 ≥ 42.5 兆帕；3日抗折強 度 ≥ 4.0 兆帕；28日抗折強度 ≥ 7.0 兆帕	高強度(特別是 彎曲強度)、良 好的耐磨性、 低乾縮、良好 的抗衝擊性、 良好的耐酸腐 蝕性	適用於混凝土建 築物的表層，例 如水泥混凝土行 人路、機場跑 道、火車站月台 及公共廣場	建築公司

業 務

生產設施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蒲城、藍田、旬陽、鎮安、丹鳳、洋縣及勉縣生產設施擁有合共八條水泥生產線，總年產能達9.6百萬噸。我們謹慎選擇生產設施的位置，以便降低運輸成本及為目標客戶服務。除我們正在申請相關採礦許可證的勉縣生產線外，所有生產線均位於我們的石灰石採石場附近，並處於靠近我們最終市場的優越位置。所有生產線均採用先進的新型乾法技術，其能源效率及環保性較非新型乾法技術為高。我們亦在藍田及旬陽的生產設施採用餘熱回收系統，讓我們可節省電費。採用該等技術毋須獲得第三方許可，該等技術亦無適用的統一科學標準。

生產線的詳情載列於下表。

生產線	地點	擁有人	開始營運	新型乾法技術	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 的餘熱回收系統	截至	截至
						二零一零年 四月三十日 的資本投資/ 收購成本	二零一零年 四月三十日 每噸水泥的 投資成本 ⁽¹⁾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蒲城	蒲城縣	陝西堯柏	二零零四年二月	有	無 ⁽²⁾	448.0	320.0
藍田-1號線	藍田縣	藍田堯柏	二零零七年五月	有	有	646.1	293.7 ⁽³⁾
藍田-2號線	藍田縣	藍田堯柏	二零零七年八月	有	有	807.8	448.8 ⁽⁴⁾
旬陽	旬陽縣	安康堯柏	二零零九年一月	有	有	153.8	219.7
鎮安	鎮安縣	秀山堯柏	二零零五年四月 ⁽⁵⁾	有	無 ⁽²⁾	365.4	332.2
丹鳳	丹鳳縣	龍橋堯柏	二零零七年九月 ⁽⁵⁾	有	無 ⁽²⁾	405.0	368.2 ⁽⁶⁾
洋縣	洋縣	漢中堯柏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	有	無 ⁽²⁾	242.4	220.4 ⁽⁷⁾
勉縣	勉縣	勉縣堯柏	二零一零年七月	有	無 ⁽²⁾		

附註：

- (1) 每噸水泥的投資成本乃按各條生產線的資本投資／收購成本除以其產能計算得出。
- (2) 我們擬於二零一零年第四季在蒲城、鎮安、丹鳳及洋縣的生產線及於二零一一年第二季在勉縣的生產線安裝餘熱回收系統。
- (3) 藍田生產線每噸水泥的投資成本並無計及因藍田生產線安裝水泥磨而增加的0.7百萬噸產能，因為該水泥磨不屬於原來資本投資的一部分。
- (4) 每噸水泥的投資成本並無計及因旬陽生產線安裝混合材磨而增加的0.2百萬噸產能，因為此混合材磨不屬於原資本投資的一部分。旬陽生產線每噸水泥的投資成本相對較高，乃因為其包括建設一條7公里長輸送帶（其部分位於山區上）將石灰石從採石場運送至我們生產設施的成本。
- (5) 我們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分別收購鎮安及丹鳳的生產線。
- (6) 洋縣生產線每噸水泥的資本投資成本／投資成本並無計及將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支付的款項約人民幣80百萬元，其主要包括我們就興建洋縣生產線而於保證期內根據相關合約保留的合約款項餘額。於計及此款項後，洋縣生產線每噸水泥的投資成本將增至約人民幣440.9元。
- (7) 勉縣生產線的總估計資本投資成本介乎人民幣350百萬元至人民幣400百萬元，故每噸的相應總估計投資成本介乎人民幣318.2元至人民幣363.6元。

業 務

下表載列我們的生產線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的年化產能、實際產量及使用率：

生產線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年化產能 ⁽¹⁾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的實際產量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的使用率 ⁽²⁾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百萬噸)			(百萬噸)					
蒲城	1.4	1.4	1.4 ⁽³⁾	1.4	1.4	1.4	100.0%	100.0%	100.0%
藍田－1號線+ 2號線	2.2	2.2	2.2	1.0 ⁽⁴⁾	2.0	2.2	83.9%	90.9%	100.0%
旬陽	—	—	2.0 ⁽⁵⁾	—	—	1.3 ⁽⁶⁾	—	—	86.7%
鎮安	—	—	0.7 ⁽⁷⁾	—	—	0.2 ⁽⁸⁾	—	—	68.6%
洋縣	—	—	1.1	—	—	— ⁽⁹⁾	—	—	—
丹鳳	—	—	1.1	—	—	— ⁽¹⁰⁾	—	—	—
總計	3.6	3.6	8.5 ⁽¹¹⁾	2.4	3.5	5.1	—	—	—

附註：

- (1) 水泥的年產能數字乃根據每年310天按0.7的熟料／水泥比例計算得出。每種水泥都有其特定的化學性質，故熟料／水泥比例介乎0.25至0.95。常用的行業標準平均比例為0.7，所以，我們採用0.7的熟料／水泥比例計算水泥產能。
- (2) 使用率根據生產設施營運年度內的實際月數的實際產量除以各生產設施的按比例計算的產能釐定。
- (3) 蒲城生產線的產能包括混合材磨的300,000噸產能。混合材磨是一項單獨工序，藉以研磨工業副產品和廢料等生產水泥用的混合材料。
- (4) 藍田－1號及2號生產線分別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及二零零七年八月投產。其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實際產量分別指二零零七年五月一日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及二零零七年八月一日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的水泥產量。
- (5) 旬陽生產線的產能包括混合材磨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200,000噸產能。
- (6) 旬陽生產線於二零零九年一月開始試產，於二零零九年三月全面投產。其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實際產量指二零零九年三月一日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的水泥產量。
- (7) 鎮安生產線的產能包括混合材磨的248,000噸產能。
- (8) 我們於二零零九年八月收購鎮安生產線。鎮安生產線的實際產量指二零零九年八月一日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的水泥產量。
- (9) 洋縣生產線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產。
- (10) 我們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收購丹鳳生產線。
- (11) 我們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完成興建勉縣年產能達1.1百萬噸的生產線，現正在藍田生產設施安裝新水泥磨，預期於二零一零年八月預計投產開始時將使我們的總年產能增加0.7百萬噸。

我們的自動化新型乾法生產線配備分佈式控制系統，該系統是一套先進的程序控制系統，通過減少與生產有關的勞工成本大幅提高生產效率。此外，配備新型乾法技術的設施排放的有害排放物水平較採用非新型乾法技術的設施為低。因此，我們的新型乾法技術獲得中國政府旨在減少工業廢物及降低污染的政策支持。在於二零零七年二月十八日發出的《關於做

好淘汰落後水泥生產能力有關工作的通知》及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七日發出的《水泥工業產業發展政策》中，國家發改委規定應淘汰採用落後技術(包括乾法中空窯及濕法窯)的所有生產設施。國家發改委亦在該等政策中要求所有地方政府應逐步淘汰年產能不足200,000噸或未能遵守相關環保規定或水泥產品質量標準的水泥企業。我們相信，我們於二零零九年收購的所有生產線均符合該等環保生產規定及產品質量國家標準。

於往績記錄期，我們通過不斷研發改進了生產工序技術，使我們的生產設施得以實現較高的生產效率及利用率。董事認為，若干生產設施的實際年產量超過年產能不會對生產安全造成不利影響。

近期收購

於二零零九年八月，我們以約人民幣180.7百萬元收購秀山堯柏。我們以營運產生的現金支付這宗收購，收購代價已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全額支付。秀山堯柏位於商洛地區的鎮安縣，而商洛地區是我們在陝西省南部的核心市場之一。秀山堯柏於二零零五年四月開始營運。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秀山堯柏的年產能為700,000噸。秀山堯柏的主要產品為PC32.5及PO42.5水泥。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我們聯同陝西丹水的原股東成立龍橋堯柏，該公司擁有陝西丹水的水泥生產線。我們擁有龍橋堯柏的80%權益，而我們已同意將人民幣100.0百萬元注入龍橋堯柏。人民幣50.0百萬元已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五日支付，餘下人民幣50.0百萬元亦已於二零一零年二月支付。我們以來自營運的現金支付這宗收購。龍橋堯柏位於商洛地區的丹鳳縣，其生產設施於二零零七年九月開始營運。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龍橋堯柏的水泥年產能為1.1百萬噸。龍橋堯柏的主要產品為PO42.5、PC32.5及PC32.5R水泥。

藉這兩宗收購，我們在商洛地區建立據點，填補我們於陝西省南部的市場覆蓋範圍缺口，並鞏固我們在陝西省的市場地位。

潛在收購

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三十一日，陝西堯柏、陝西安康江華集團水泥有限公司(「江華水泥」)及其股東就陝西堯柏計劃收購江華水泥的100%註冊資本訂立一項無約束力的諒解備忘錄。江華水泥為一家水泥生產商，位於安康，經營一條水泥生產線，其總年產能約1.1百萬噸水泥。根據數字水泥網的資料，江華水泥於二零零九年在水泥產能方面於陝西省排名第九。

業 務

據董事經作出適當查詢後所知，江華水泥及其股東為獨立第三方。江華水泥及其股東同意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與我們就出售其股權一事展開獨家談判，為取得我們在談判方面的獨家權利，我們已向江華水泥支付為數達人民幣100百萬元的按金，該金額乃由雙方經商業談判釐定。我們相信支付充足的按金以保證獨家協商乃符合市場慣例。

於簽訂無約束力的諒解備忘錄後，根據我們的初步法律盡職調查及與江華水泥的初步討論，我們發現多項問題，包括缺乏足夠自有石灰石資源營運江華水泥，我們認為這對我們的收購至關重要，需要更多時間讓江華水泥考慮及解決有關問題。根據我們獲提供的資料，江華水泥現正採取措施解決我們所發現的問題。因此，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五日，陝西堯柏、江華水泥及其股東簽訂延期協議，將獨家談判期限延長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計劃收購須待我們對江華水泥的法律和財務盡職調查獲得滿意結果後，方告作實。

根據延期協議的條款，倘若我們決定停止談判或於獨家談判期間不與江華水泥簽訂正式收購協議，江華水泥將向我們退還人民幣100百萬元的按金。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縱橫律師事務所認為，延期協議對江華水泥具約束力，且我們有權根據其條款收回按金。董事會將於上市後繼續監察我們與江華水泥的磋商，並確保我們收回按金的權利獲得適當行使。倘我們決定不進行收購，我們將強制執行延期協議訂明的權利，要求江華水泥退回按金。根據執行董事按照所得資料及彼等對陝西省水泥行業的行業知識及經驗而對江華水泥營運規模作出的評估，彼等相信倘我們決定不進行收購，江華水泥應可償還按金。

執行董事認為，由於江華水泥為安康採用新型乾法技術的另一家主要水泥生產商，故收購江華水泥將擴大本集團的市場份額及鞏固本集團於陝西省安康的領導地位。我們預計收購江華水泥的總代價約人民幣650百萬元，而我們擬動用來自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支付部分代價，而部分代價將以營運產生的現金及銀行借款支付。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收到江華水泥就我們已發現的問題給予的滿意答覆，因此我們並無就進行盡職調查制定任何詳細的確切計劃或時間表，亦無設定完成收購事項的日期。我們對江華水泥已展開初步法律盡職調查，並已收到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縱橫律師事務所出具的法律盡職調查初步報告。待我們滿意法律盡職審查結果後，我們計劃於二零一零年第三季結束前對江華水泥進行財務盡職審查。根據延期協議，我們計劃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解決我們所發現江華水泥存在的問題及對收購作出最終決定。我們將於上市後刊發的中期及年度報告內披露我們與江華水泥進行磋商的情況及我們有否收回按金。

計劃產能擴充

為滿足陝西省水泥產品迅速增長的市場需求，我們計劃通過收購額外生產設施及興建新生產設施進一步擴充產能。我們計劃積極尋求將使我們能夠打入鄰近我們現有核心市場的其他市場(如陝西省南部其他地方、甘肅省或四川省的特定市場)的收購機會。

除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投產的洋縣生產設施於二零一零年新增的產能外，我們已於最近完成興建勉縣年產能達1.1百萬噸的生產線，現正分別在蒲城及西鄉縣興建兩條新生產線，預計合共使我們的年產能提高2.2百萬噸。儘管我們於旬陽及鎮安縣的生產設施於二零零九年的使用率並無達到最高水平，我們認為勉縣、蒲城及西鄉縣的新生產線因其地理位置各異及目標市場有別而不會影響我們旬陽及鎮安縣生產設施的使用率。董事會已經仔細分析每座新生產設施，包括分析將興建新生產設施的地區的經濟增長、我們將會面臨現有水泥生產商的競爭及水泥市場需求潛力。

由於中國政府實施「西部大開發」計劃，加上人民幣4萬億元經濟刺激方案出台，我們預期陝西省的固定資產投資將會持續快速攀升，水泥需求將居高不下，乃因眾多大型政府主導的基礎設施項目將會於陝西省啟動，包括寶雞—漢中—巴中鐵路、漢中—陽平關鐵路複線及漢中機場。我們相信此對我們把握水泥消耗量的龐大增長並在我們相信未來增長潛力無限的陝西省南部全面佔據市場而言至關重要。根據我們的分析，原材料、煤炭及電力供應充足，而我們的統一採購安排將會確保低成本原材料穩定供應我們水泥生產所需。

我們於蒲城及西鄉縣的新生產設施將產生估計資本開支665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580百萬元)。我們擬將經營所得現金及銀行借款用於為該等擴充計劃提供資金。

在建生產線	地點	擁有人	計劃 年產能 (百萬噸)	目標投產日期	預算資本 開支總額 (人民幣 百萬元)	截至	預測
						二零一零年 四月三十日 已產生的實際 資本開支 (人民幣 百萬元)	未來 資本開支 (人民幣 百萬元)
蒲城	蒲城縣	陝西堯柏	1.1	二零一零年八月/九月	330-380	164	166-216
西鄉	西鄉縣	西鄉堯柏	1.1	二零一一年一月/二月	370-420	57	313-363

業 務

中國法律顧問縱橫律師事務所認為，於勉縣、蒲城及西鄉縣建設現有及新生產線已獲得所有必要批文。

除上表所列兩個項目外，我們擬動用合共1,456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270百萬元），其中人民幣250百萬元用於在丹鳳、蒲城、洋縣及鎮安縣的生產設施安裝餘熱回收系統，人民幣50百萬元及人民幣110百萬元分別用於為鎮安縣及丹鳳縣的現有生產設施進行升級，人民幣100百萬元用於進一步注資入龍橋堯柏，人民幣500百萬元用於撥付任何日後收購（包括江華水泥的潛在收購），支付洋縣生產線的餘下建設成本（主要包括我們就興建此條生產線而於保證期內根據相關合約保留的合約款項餘額）約人民幣80百萬元，支付勉縣生產線的餘下建設成本約人民幣110百萬元，支付西安總辦事處的升級工程（包括租用新辦公室及安裝ERP系統和我們就建設旬陽生產設施輸送帶而於保證期內根據相關合約保留的合約款項餘額）約人民幣70百萬元。該等開支亦將以我們的經營所得現金、銀行借款及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撥付。

鎮安生產設施的第一階段升級預期將於二零一零年竣工，而改善丹鳳生產設施及加裝餘熱回收系統將於二零一零年下半年動工。鎮安生產設施的第一階段升級為針對改善有關環境保護設備，提高能源效益及加強生產安全措施。鎮安生產設施的第二階段升級為將其熟料的產能由1,500噸／日增加至2,500噸／日。

日後任何收購將取決於是否物色到合適目標及與有關各方的協商。

中國法律顧問縱橫律師事務所認為，鎮安縣的生產設施進行升級已獲得所有必要批文，而由於我們仍在進行初步研究及尚未確定升級詳情，我們毋須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獲得對丹鳳縣生產設施進行升級的批准。我們對丹鳳縣生產設施進行升級的計劃將主要集中於其回收工業廢料、工業副產品及建築垃圾以生產水泥的能力以及餘熱回收系統，而有關的升級詳情將於二零一零年底最終確定。執行董事及中國法律顧問縱橫律師事務所預期我們在取得對丹鳳縣生產設施進行升級的批准方面不會有任何法律障礙，因為有關的升級計劃符合適用法規及行業政策。

我們認為，我們對鎮安及丹鳳縣生產設施進行升級的計劃將會提升生產效率及增加產能，並無與中國政府限制水泥業產能過剩的政策相抵觸。相關政策乃針對採用非新型乾法技術的水泥生產商，因其在效能及環保方面均不及新型乾法技術生產線。

生產工序

水泥的生產過程分為四個主要階段：(1)原材料破碎；(2)原材料鍛燒及混合；(3)熟料在窯內燒結；及(4)將熟料研磨混合，製成水泥。我們各八條生產線均包括上述四個階段。有關水泥生產工序的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行業概覽－生產工序」一節。

石灰石首先通過爆破及挖土工序從採石場取出，隨後於破碎裝置中提煉成為小粒狀的化合物。磨碎的材料於均化庫經攪拌使其趨於均勻，然後弄乾混和並送入輥磨機。該等材料視乎所生產的水泥種類而以不同堅實度混和。原材料磨碎後會送入生料庫。之後，材料經過燒結工序在窯內燒成熟料。熟料其後於熟料庫內降溫並送進球磨機或輥壓機，再磨碎成更細的化合物，同時加進其他材料以獲得所需的水泥特性。之後，水泥存放於水泥庫內，隨後付運予客戶。

原材料

生產水泥使用的主要原材料為石灰石、石膏、黏土、粉煤灰、硫酸渣及礦渣。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原材料成本分別佔我們總銷售成本約34.0%、26.0%、32.4%及24.5%。

石灰石

生產水泥使用的主要原材料為石灰石。我們用於生產水泥的大部分石灰石均來自我們已取得牌照進行開採的採石場。根據政府測量師對我們石灰石儲量的報告、我們採礦許可證指定的年開採量限額及我們目前的生產需求，我們擁有足夠的石灰石儲量以滿足現有生產設施至少30年的目前生產需求。我們與獨立第三方承包商合作從我們的石灰石採石場開採石灰石。我們與承包商已為我們的蒲城、藍田、旬陽及洋縣生產線開採石灰石訂立協議。該等協議為期九至十年，承包商每年須開採不同最低數量的石灰石。我們向承包商所付費用乃根據開採每噸石灰石的固定價格而定，該價格可於年初視乎開採成本及石灰石礦場所用耗材的變動而調整。根據我們與承包商訂立的協議，承包商負責以其本身設備及人員開採石灰石。承包商在我們的採石場開採石灰石須遵守適用的法律法規。承包商開採的所有石灰石必須供應給我們，而不得供應給任何其他第三方。石灰石的供應將遵照我們的生產安排進行。我們確保承包商遵守相關中國法律法規，要求彼等向我們提供相關許可證及續期證書，並須每月於採石場進行安全檢查。然而，倘我們的承包商未能遵守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則我們仍可能被當局視為須負上法律責任。在陝西省可輕易找到從事石灰石開採的承包商。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我們就承包商提供服務向其支付的款項分別約人民幣7.6百萬元、人民幣27.3百萬元、人民幣31.4百萬元及人民幣15.8百萬元。

從我們的石灰石採石場開採的所有石灰石用於生產水泥。我們並無對外出售任何石灰石。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我們分別開採約0.6百萬噸、2.5百萬噸、2.7百萬噸及1.4百萬噸

業 務

石灰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我們僅從堯山及小寨的採石場開採石灰石。二零零八年，藍田生產設施全面投產，我們當年的石灰石開採量增至約2.5百萬噸。二零零九年，青山寨採石場直至年底才開始開採石灰石，而褚家寨、龍潭子及金粟山等石灰石採石場並無投入開採，因此，二零零九年的石灰石開採量與二零零八年相若。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我們向第三方石灰石供應商分別採購約1.3百萬噸、0.6百萬噸、1.7百萬噸及0.6百萬噸石灰石。

我們就石灰石採石場獲得的採礦權如下：

採石場名稱	地點	採礦權 擁有人	有效期 ⁽¹⁾	面積 (平方公里)	每張採礦許可證 的最高年產量 (千噸)	儲量 ⁽²⁾ (千噸)
堯山 ⁽²⁾	陝西省蒲城縣	陝西堯柏	二零零八年六月十八日至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八日	1.3	1,078	85,300
小寨	陝西省藍田縣	藍田堯柏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七日至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七日	1.3	2,120	59,360
青山寨	陝西省旬陽縣	安康堯柏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日至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日	0.4	1,754	69,500
褚家寨	陝西省鎮安縣	秀山堯柏	二零零八年五月八日至 二零一六年五月八日	0.1	400	154,970
龍潭子	陝西省鎮安縣	秀山堯柏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日至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日	0.1	450	8,635
金粟山 ⁽³⁾	陝西省蒲城縣	陝西堯柏	二零零九年八月一日至 二零一零年八月一日 ⁽⁴⁾	0.2	80	7,007
大嶺梁	陝西省漢中區	漢中堯柏	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五日至 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五日	0.6	2,219	110,180
留仙坪 西大山	陝西省丹鳳縣	龍橋堯柏	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六日	0.3	1,200	13,542
留仙坪 東大山	陝西省丹鳳縣	龍橋堯柏	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六日	0.2	1,200	27,937

附註：

- (1) 根據國務院於一九九八年二月十二日頒佈的《礦產資源開採登記管理辦法》，開採牌照期限將根據採石場的規模確定。大型或超大型採石場可享有最長30年的開採許可證期限，中型採石場可享有最長20年的開採許可證期限，而小型採石場可享有最長10年的開採許可證期限。劃分「大型」、「中型」及「小型」採石場的基準詳述於由中國國土資源部於二零零零年四月二十四日頒佈的礦產資源儲量規模劃分標準的通知。根據該通知，「大型」採石場儲量超逾80百萬噸，「中型」採石場儲量介乎15百萬至80百萬噸，而「小型」採石場儲量少於15百萬噸。
- (2) 石灰石儲量數字乃摘錄自相關政府機關編撰的數據及發出的項目批准文件以及獲政府委任的專家委員會及受我們委聘的資產評估公司發出的文件。

業 務

- (3)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我們擁有堯山及金粟山石灰石採石場的開採權可以為蒲城縣生產設施供應石灰石。堯山開採權已於二零零八年六月續期，而金粟山的開採權則每年續期。
- (4) 據董事所知，每年開採量不足100,000噸的採石場的有效期限須經中國國土資源部批准，而國土資源部規定此類採石場的有效期限定為一年，並可予續期。我們預計此項開採權在續期方面不存在任何法律障礙。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遭遇開採權未獲續期的情況。據中國法律顧問縱橫律師事務所告知，並且我們確認，我們已就所有石灰石採石場取得必要的許可證、批文及證書。

其他原材料

其他原材料主要包括石膏、黏土、粉煤灰、硫酸渣及礦渣。石膏用於調節水泥的凝結時間。我們從澄城縣凱通運業有限公司、運城風陵渡開發區龍興粉煤灰有限公司及荊門市正大礦業有限公司採購石膏。黏土是水泥生產的另一種主要材料。我們向鄰近旗下生產設施的第三方供應商採購黏土。粉煤灰是發電過程的副產品。我們從當地燃煤發電廠採購粉煤灰，其價格於過往三年一直保持穩定。硫酸渣乃硫酸生產過程中的一種工業副產品。我們向陝西秦能資源科技開發有限公司、漢中唐楓工貿有限公司及其他鄰近旗下生產設施的硫酸廠採購硫酸渣。礦渣是一種工業廢料，可加進熟料內以生產礦渣水泥。我們向陝西龍門鋼鐵環保產業公司採購礦渣。

所有上述供應商均為獨立第三方。除澄城縣凱通運業有限公司及荊門市正大礦業有限公司外，上述所有供應商均與我們有長期業務關係。我們尚未與其他原材料供應商訂立任何長期供應合約。根據與其他原材料供應商作出的現有安排，供應商通常須提供最低數量的各種原材料，以確保我們的水泥生產獲得充足供應。我們按月向供應商結算該等原材料的採購價款。由於大多數的其他原材料可輕易從市場上購得，執行董事認為該等原材料有其他來源，而我們並不依賴該等原材料的現有供應商。

我們相信，我們自有儲備或從市場上可獲得供應充足的石灰石、石膏、黏土、粉煤灰、硫酸渣及礦渣以及其他原材料供生產之用。我們預計短期內在獲得任何該等原材料應付生產所需方面不會遇到任何困難。

能源供應

煤炭

煤炭是生產水泥的燃料。我們的煤炭主要由銅川礦務局煤炭運輸銷售公司、彬縣水簾洞煤炭有限責任公司、陝西火石咀煤礦有限責任公司及陝西省紅石岩煤礦供應，我們亦與上述供應商訂有為期六個月至一年的供應合約。我們認為，現有供應商能夠滿足我們的煤炭需求，而毋須考慮其他供應來源。有關採購價格於每次發出採購訂單時參照當時市價釐定。鑑於長期的合作關係，我們通常能夠從煤炭供應商獲得具競爭力的價格。我們須就所採購的煤炭預先支付全額款項。煤炭通過公路運輸送到我們的生產設施。上述所有煤炭供應商均為獨立第三方。我們與彬縣水簾洞煤炭有限責任公司及陝西火石咀煤礦有限責任公司各有兩年的業務關係，與銅川礦務局煤炭運輸銷售公司及陝西省紅石岩煤礦各有超過三年的業務關係。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煤炭分別佔我們總銷售成本約21.4%、36.0%、31.2%及37.9%。我們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採購的煤炭分別約為0.3百萬噸、0.4百萬噸、0.6百萬噸及0.3百萬噸。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我們生產用煤的平均採購價格分別為每噸人民幣290元、人民幣492元、人民幣434元及人民幣559元。於二零零九年，由於全球金融危機導致需求下降，煤炭價格較二零零八年有所下降。於二零一零年首四個月，因我們擴展至運輸成本較高以致煤價一般較高的陝西省南部，以及因全球經濟復甦，煤炭價格大幅增加。

在安裝額外設備後，我們全部生產設施均能焚燒不可回收的生活垃圾，作為生產過程的燃料。此設備如投入使用，將可降低我們對煤炭的需求，從而降低我們的銷售成本。我們計劃於我們的生產設施所在的地方政府通過條例，規定分開存放及處置可回收及不可回收垃圾後，利用此設備產生燃料。

電力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電力成本分別佔我們總銷售成本約24.8%、22.0%、20.7%及18.6%。我們依靠陝西省供電局供電，該局為我們於陝西省生產設施的唯一電力供應商。我們按標準費率支付電費。我們以往未經歷過因供電不足造成營運受到干擾的情況，並預期不會發生供電受到嚴重干擾的情況以致於對我們的業務構成重大影響。然而，近年來，由於煤炭價格飛漲，我們的用電價格亦隨之上漲。我們須於每月底按照實際消耗量支付電費。我們認為我們能夠從陝西省供電局獲取充足電力。

業 務

我們已在藍田及旬陽縣的水泥生產設施安裝總裝機容量為16,500千瓦的餘熱回收系統。餘熱回收系統從水泥生產過程中收集餘熱來發電，所發電力再供生產過程使用。這些發電機於二零零九年的平均發電成本介乎每千瓦時人民幣0.14元至人民幣0.16元，遠低於我們同期的平均購電價格每千瓦時人民幣0.48元。由於安裝了餘熱回收系統，我們於二零零九年節省電費約人民幣18.4百萬元。我們計劃於二零一零年第四季在丹鳳、蒲城、洋縣及鎮安縣以及於二零一一年第二季在勉縣的生產設施安裝總裝機容量為27,000千瓦的餘熱回收系統。

為減輕原材料價格波動及能源成本對經營業績的影響及由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的水泥產品市場需求上升，我們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上調了水泥產品的價格。儘管二零零八年第二季及第三季的煤炭成本劇增，我們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仍能維持毛利率，乃由於我們能夠將大部分原材料及能源成本轉嫁客戶。倘若原材料及能源成本繼續上升，我們日後可能進一步上調水泥產品的價格。是否進一步上調水泥產品的價格取決於多項因素，包括水泥產品的整體市場需求及競爭對手的水泥產品價格。

供應商

採購部門負責向供應商統一採購主要原材料，如石膏、粉煤灰、硫酸渣及礦渣。採購部門按照每月生產計劃訂購相關的原材料。通常，我們一般須在原材料交付後一至三個月內支付全額款項。由於當地的黏土容易取得及價格低廉，故我們的生產線均在當地採購黏土。

原材料的質量由質量控制部門檢查，以確保所購入的原材料符合我們的生產要求。此外，採購部門會監察原材料的質量、交貨時間及價格。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我們向五大供應商採購的金額分別佔我們總銷售成本約49.2%、51.9%、35.6%及51.9%。同期，我們向最大供應商採購的金額分別佔我們銷售成本約15.7%、16.4%、8.8%及32.7%。我們於往績記錄期的五大供應商主要是煤炭、電力及其他原材料的供應商以及負責開採石灰石的第三方承包商。董事經作出適當查詢後所知，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所有供應商均為獨立第三方。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其各自的聯繫人或據董事所知擁有我們已發行股本5%以上的任何股東擁有五大供應商的任何權益。

銷售及市場推廣

銷售

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我們所有產品均銷售予陝西省的客戶。我們的大部分水泥直接銷售予政府基建項目、預拌混凝土站及分銷商，然後轉售予零售買家。我們主要通過位於陝西省的區域及地方銷售辦事處進行銷售。我們在西安、渭南、安康、漢中及商洛地區設有五家區域銷售辦事處，在蒲城、藍田、旬陽、鎮安及丹鳳縣設有五家地方銷售辦事處。我們的區域銷售辦事處負責(其中包括)籌辦銷售活動、制定市場發展計劃及控制市場推廣費用。另一方面，我們的地方銷售辦事處較側重客戶服務，其重點工作是銷售活動及產品推廣。我們通過為各區域銷售辦事處的銷售活動設定銷售目標及指引並監察其執行情況，集中管理銷售活動。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我們給予分銷商的回佣分別約為人民幣1.7百萬元、人民幣1.1百萬元、零及零。

我們產品的需求受季節性波動所影響，而我們的銷量一般於一月至二月較低，原因為冬季及中國新年假期所致。

市場推廣

市場推廣部門會收集市場資訊(如水泥價格、煤炭價格及運輸成本)。一般行政辦事處會聯同銷售部門統籌市場推廣活動，主要包括媒體推廣活動、購入戶外廣告牌、分派宣傳小冊子及購入車貼廣告，側重於提高我們的品牌知名度。

我們通過安排銷售人員拜訪客戶及潛在客戶，監察市場發展及客戶偏好。銷售人員定期拜訪直銷客戶，以提供售後支援(如徵求直銷客戶對我們如何改進交貨時間及包裝服務，以及我們調整價格政策的意見)並評估其需要，務求滿足客戶的需求。銷售人員亦會拜訪潛在客戶，通過提供產品樣本推介我們的產品並邀請其參觀我們的廠房。

我們的銷售人員間或與經驗豐富的獨立項目經理合作，彼等通常為擁有水泥行業市場知識及已建立業內關係的個別人士。該等項目經理通常於項目的早期階段即參與其中，向我們的銷售人員推介潛在項目。根據與項目經理的磋商，銷售人員將向我們提呈潛在項目。我們繼而決定是否讓銷售人員繼續進行該項目，並根據項目收入及考慮多項因素(如項

業 務

目對我們的重要性及項目經理的市場知識) 後與銷售人員預先協定給予項目經理報酬的固定百分比。倘我們成功參與項目，在收取項目款項的同時，我們將分期給予項目經理報酬。項目經理亦協助我們建立及維持客戶關係並協助我們向客戶收取未支付款項。我們並無與項目經理訂立任何協議。

客戶

我們在陝西省有廣泛和穩固的客戶網絡。我們的水泥產品主要銷售予政府基建項目、預拌混凝土站及分銷商，分銷商再將有關產品轉售予零售買家。我們參與「公開投標程序」及「受邀投標」為政府基建項目供應產品。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按客戶類別劃分的收益。

客戶類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政府基建項目 ⁽¹⁾	104.6	136.4	657.7	72.0	77.5
預拌混凝土站	60.4	165.1	113.3	23.8	43.8
分銷商 (包括實體及個人)	273.7	406.4	595.1	205.6	416.4
其他 ⁽²⁾	87.2	158.2	150.7	48.0	137.6
總計	525.9	866.1	1,516.8	349.4	675.3

附註：

- (1) 包括由中國各級政府或國有企業承辦的基礎設施建設項目，包括電訊網絡、鐵路及高速公路。
- (2) 包括售予不屬於政府基建項目、預拌混凝土站及分銷商類別的其他客戶的銷售額。該等客戶主要為個人或位於我們生產設施附近的實體，購買我們的產品用於小型建築項目。該等銷售額亦包括直接售予個人零售客戶的現金銷售，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有關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0.9百萬元、人民幣1.8百萬元、人民幣5.5百萬元、人民幣0.6百萬元及人民幣6.8百萬元。

我們的直銷人員分成多個團隊，負責不同的客戶群體。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共有146名直銷人員，負責在各自的指定地區銷售產品並為直銷客戶提供售後支援。他們還通過定期拜訪客戶來收集客戶意見及市場數據。直銷人員必須完成每月和全年的銷售目標。倘直銷人員並未達成銷售目標，則彼等按目標計算的佣金將按比例分配。

分銷商

我們亦向分銷商銷售水泥，而分銷商再轉售予零售買家。我們與分銷商並無訂立任何經銷安排或建立獨家關係，分銷商可以買賣其他水泥廠家所生產的水泥。我們對分銷商並無最低採購量要求。我們對分銷商不作任何賒銷，亦不允許分銷商退貨。我們要求分銷商就每筆採購訂單預先支付全額採購款項。作為一項激勵措施，我們通過貼補額外數量的水泥這樣一種方式，在年終為高銷量的分銷商提供回扣。我們的回扣標準以分銷商的全年銷售量為基準，回扣採取給予分銷商同等價值的水泥的方式。下表載列我們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委聘的分銷商數目及其與我們維持關係的平均年期：

年度	分銷商數目	分銷商與我們 維持關係的 年期範圍
二零零七年	322	1至3
二零零八年	412	1至4
二零零九年	431	1至5

我們認為，我們對水泥分銷商設定的門檻較低，已吸引到眾多個人購買我們的水泥產品並轉售予陝西省附近地區的最終客戶。由於我們並不要求成立企業實體來擔任分銷商，亦未規定最低採購金額，個人在確定陝西省當地對水泥產品的需求後，可迅速作為我們的分銷商開展業務。

董事經作出適當查詢後所知，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本集團所有分銷商為獨立第三方。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分別向144名、289名及291名新分銷商出售我們的產品，並分別終止向96名、174名及272名分銷商銷售我們的產品。我們終止向該等分銷商銷售，主要因該等分銷商所涉及的若干建築項目已完成及我們改變銷售政策傾向委聘財政實力較雄厚的分銷商(如向有能力支付大筆預付款項的分銷商提供更低價格)所致。誠如上表所示，我們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所合作的分銷商數量增加，乃因我們在藍田及旬陽縣生產線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投產後進軍區內新市場所致。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我們分別向282名、387名及340名個人分銷商銷售我們的產品，向該等分銷商銷售的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255.6百萬元、人民幣362.9百萬元及人民幣413.9百萬元，分別佔我們同期收益約48.5%、38.0%及21.9%。我們僅與經挑選的分銷商密切聯繫，而我們並無要求該等分銷商獨家銷售我們的水泥產品。我們要求該等分銷商在我們發貨前支付預付款項，因此，我們以往向該等分銷商的銷售並無產生任何虧損。

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亦通過直接現金銷售方式向個人零售客戶銷售產品。該等銷售在我們的銷售及會計系統內記錄為「現金銷售」。我們並無記錄該等個人客戶的身份，亦無

業 務

備存該等個人零售客戶的名單。我們僅備存售出的存貨記錄及向該等個人零售客戶銷售所收取的現金，因為與我們的銷售總額相比，該等直接現金銷售僅屬小額。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售予該等個人零售客戶的銷量分別約3,900噸、6,600噸、16,800噸及21,000噸，佔我們於往績記錄期生產的水泥產品不足0.5%。我們於往績記錄期內向該等個人零售客戶銷售的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0.9百萬元、人民幣1.8百萬元、人民幣5.5百萬元及人民幣6.8百萬元。由於我們向個人零售客戶作出的銷售為直接現金銷售，我們於往績記錄期內並無因拖欠付款而蒙受任何損失。我們擬於上市前在我們所有銷售辦事處建立一套個人零售客戶記錄系統。該記錄系統除記錄售予零售客戶的現金銷售詳情，如交易日期、銷售量及價值等過往記錄，銷售人員亦將記錄預定用途及零售客戶的詳情。所有該等資料將由零售客戶確認，而會計人員及各銷售辦事處的主管將每月審查有關記錄。

由於新水泥分銷商入行門檻較低，且我們的水泥產品僅作內銷用途，我們相信向個人客戶(包括分銷商及零售客戶)銷售水泥產品屬陝西省水泥生產商的常見商業活動。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我們向五大客戶銷售的金額分別佔收益約25.0%、19.2%、13.4%及12.5%，而同期向最大客戶銷售的金額分別佔收益約6.6%、4.8%、7.1%及4.1%。我們於往績記錄期的五大客戶包括(i)負責政府基建項目的建築公司，如鄭州(河南省)－西安鐵路及包頭(內蒙古)－西安鐵路；(ii)陝西省的預拌混凝土站；及(iii)於往績記錄期內與我們維持業務關係且主要於渭南從事水泥銷售業務的大多數個人分銷商。下表列示於往績記錄期內屬我們五大客戶的個人分銷商的背景：

姓名	目標市場	業務範圍
周雲科先生	渭南地區及臨潼縣	銷售水泥產品
王根虎先生	渭南地區	銷售水泥產品
李煥倉先生	西安及藍田縣	銷售水泥產品
趙建榮先生	蒲城、富平、白水及 大荔縣	銷售水泥產品
張世超先生	渭南地區及大荔、華陰及 華縣	銷售水泥產品及 其他建築材料
雷秀霞女士	西安及戶縣	銷售水泥產品
(為李煥倉先生的配偶)		
周曉勇先生	渭南及臨潼縣	銷售水泥產品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我們向上述分銷商銷售的總金額分別為人民幣76.4百萬元、人民幣152.8百萬元、人民幣133.5百萬元及人民幣92.9百萬元。

業 務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其各自的聯繫人或據董事所知擁有我們已發行股本5%以上的任何股東擁有五大客戶的任何權益。

定價政策

我們根據市場需求、產能、運輸成本、庫存水平、競爭對手的價格及信貸條件來釐定產品的價格。每類產品會設定最低價格水平。以低於最低價格銷售，須經銷售經理及高級管理層批准後，方可進行。我們在西安的中央銷售部門會定期評估影響我們售價的因素並在適當時候調整最低價格。我們通常通過預付或賒銷方式銷售產品。一般而言，賒銷方式的價格高於預付方式的價格。我們通常按銷售予直接零售客戶的相同價格向分銷商銷售水泥。若干情況下，我們根據採購額以較低價格向若干客戶銷售水泥。我們按估計運輸成本及當地市況為不同市場制訂不同價格。我們對分銷商向最終用戶收取的轉售價並無任何管制。

除非中國政府採取特別措施(例如，於二零零八年四川地震後政府對銷往災區的水泥產品設定價格上限)，否則，我們的產品一般不受政府的價格管制。於往績記錄期，我們於地震後並無按限制價格將產品售往四川。

付款方式

我們要求分銷商及零售客戶在我們的生產設施提貨前全額支付合同價款。通常，我們給予政府基建項目60天至90天的信貸期。客戶通常以現金或銀行轉賬方式付款。

運輸

至於煤炭，根據合約條款，我們或須自行從煤炭供應商處起運，或者由供應商負責運送而我們承擔相關費用。如果由供應商負責運送，其還要承擔運送途中的損失風險；如果由我們負責運送，則由我們自行承擔損失風險。分銷商和部分直銷客戶到我們的生產設施提取所採購的水泥，相關費用由其自行承擔。我們安排向部分政府基建項目運送水泥，費用由其自行承擔。倘實際運輸費用超出我們與客戶協定的金額，我們會支付有關差額。

競爭

我們只在陝西省市場競爭。中國水泥行業的一般特徵是分散和區域化。根據數字水泥網的資料，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陝西省有165家擁有正式及有效許可證及牌照、年銷量逾人民幣5百萬元及年產能逾150,000噸水泥的水泥生產商。

業 務

鑑於水泥本身的重量和體積造成其運費高昂，水泥行業呈現本地化的特徵。因此，我們僅將陝西省境內或鄰近省份的同行視為主要的競爭對手。我們的主要競爭對手包括唐山冀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聲威水泥建材集團有限公司、寶雞眾喜水泥有限公司、中材水泥有限責任公司及意大利水泥集團的一家附屬公司陝西富平水泥有限公司。此外，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已宣佈，其正在陝西省興建水泥生產廠房，並可能成為我們在區內的競爭對手。

我們主要在定價、產品的多樣性、獲取資源、銷售和市場推廣網絡及品牌形象方面進行競爭。我們相信，我們在這些因素上都極具競爭力。然而，部分競爭對手可能在其本地市場擁有更高的品牌知名度，價格更實惠，或者資金、技術或市場推廣資源更雄厚。我們大部分競爭對手的核心市場位於陝西省中部，毗鄰我們其中一個核心市場，可能與我們爭奪相同的目標客戶。倘我們未能有效地與競爭對手進行競爭，則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研發

我們研發工作的重點是在水泥產品中使用廢料作為混合材來降低成本。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在水泥生產中使用了約1.6百萬噸工業副產品、工業廢料及城市建築垃圾作為原材料。這些副產品及廢料都是現成的，成本很低。我們回收這些材料並在水泥生產中加以利用的能力，降低了整體的材料成本。我們認為，這是我們從競爭對手中脫穎而出的一大優勢。我們於往績記錄期的研發開支總額分別為零、約人民幣0.7百萬元、人民幣1.9百萬元及人民幣0.8百萬元。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經與建材或水泥技術方面的多家著名研究機構達成合作協議，包括西安建築科技大學、天津水泥工業設計院及南京水泥工業設計院。根據相關合作協議，我們有權免費使用相關研究所開發的設備或軟件，而各研究所則保留或與我們共同持有技術的擁有權。於往績記錄期，我們並無錄得與教育及科研機構合作的任何分攤利潤。

業 務

下表載列我們與科研及教育機構合作的主要條款：

機構名稱	合作年期	研發範圍	技術所有權	利潤分攤	保密協議
西安建築 科技大學	二零零六年 一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六年 一月十一日	成立陝西堯柏 特種水泥股份 有限公司 技術中心	研究所與我們 共同享有技術 擁有權	因轉讓根據合作 協議成立的陝西 堯柏特種水泥 有限公司技術中心 研發的任何成果 獲取的利潤由 研究所與我們 各佔50% (於 往績記錄期並無 實際分攤利潤)	研究所與我們不得向 任何第三方披露另一 方提供的任何數據、 技術或設計，僅可在 合作協議範圍內使用
天津水泥工業 設計院	二零零六年 十月二十八日 至今	就建設2*2500噸/ 日生產線提供 項目設計及 技術服務	研究所享有根據 合作協議開發 的軟件的擁有權	不適用	未經研究所同意， 我們不得複印及 再利用設計文件， 或向第三方轉讓 設計文件，或於其他 項目使用文件
南京水泥工業 設計院	二零零三年 十月六日 至今	就建設1*5000噸/ 日生產線提供 項目設計及 技術服務	研究所享有根據 合作協議開發的 軟件的所有權	不適用	不適用

我們與該等機構的合作有助於改進生產技術及降低營運成本，相信未來將繼續發揮作用。

知識產權

我們結合商標、域名註冊及合約限制等途徑來建立和保護知識產權。我們以在中國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商標局註冊的「堯柏」(註冊編號：901015)及「堯柏水泥」(註冊編號：5158040)兩個商標銷售產品。我們亦已在香港註冊▲及▲公司標誌以及若干其他商標。此外，我們已在中國註冊互聯網域名「yaobo.com.cn」(註冊編號：ce08b-ym/ty0027998gh)、「westchinacement.com」(註冊編號：20061219129921093)、「中國西部水泥」(註冊編號：20061219129921083)及「中國西部水泥有限公司」(註冊編號：20070706130198354)。

未經授權使用我們的品牌、商標及其他知識產權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聲譽及市場地位構成不利影響。每位研發人員均與我們訂有標準的僱傭合約(每三年續期一次)，其中包括保密承諾並確認和同意，彼等以本公司名義開發或產生的一切發明、設計、商業秘密、有著作權的作品、開發成果及其他工藝均屬我們的財產，並向我們出讓彼等對該等作品享有的所有權。

質量控制

我們多家中國附屬公司(即陝西堯柏、安康堯柏、藍田堯柏、龍橋堯柏及秀山堯柏)的生產設施均已通過ISO-9000質量控制體系認證，有效期分別至二零一二年八月三日、二零一二年八月十日、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一日、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日及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七日。我們的生產設施建立了檢測實驗室，配備各種先進的檢測設備，以配合生產技術部門進行質量檢測和質量控制。我們的質量控制體系包括原材料和煤炭、生產過程及成品質量控制檢查。原材料和煤炭從每批貨物中抽樣測試。原材料和煤炭如不符合要求，我們會退回給供應商更換。我們還在不同的生產階段設立多個檢查點，在生產過程中對產品隨機抽樣測試。我們所有未達標準的產品將再次加工及重新使用。成品在交付前會採用各種國家標準進行檢驗和測試。這些國家標準包括有關抗壓強度的GB/T 17671-1999及有關水泥化學分析方法的GB/T 176-1996。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曾收到對產品質量的投訴，但後來證實是因客戶儲存產品不當或產品並非我們製造但在未經我們知悉或授權的情況下以我們的品牌出售所致。對於該等未經授權產品，倘有關產品數量龐大，我們會通知有關地方當局。於往績記錄期，我們僅遭遇一宗地方分銷商未經授權使用商標事件。由於偽冒產品數量相對較少，我們僅向該地方分銷商發出警告，將所有偽冒產品銷毀，並無向地方當局通報。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就產品質量問題捲入任何訴訟或與任何第三方達成和解。

生產管理與存貨控制

我們根據銷量預測按月計劃生產和管理成品的存貨水平，並以實際收到的訂單為依據定期對生產排期及產量進行調整。我們在各生產設施密切監督日常生產，並務求維持適當的原材料和成品存貨水平。

我們根據獲得額外供應所需的交貨時間，將原材料和煤炭維持在不同的存貨水平。通常，石灰石和煤炭分別維持9天及16.5天的存貨。水泥產品的存貨水平一般維持約9天。

維修及保養

生產部門會安排生產設施的定期維修及保養計劃，並由機電維修團隊執行，以盡量提高生產效率並避免營運意外中斷。我們每年進行兩次預定保養，每次需時約一週完成。機電維修團隊於有需要時對設施及機械進行日常保養及維修。一般情況下，為確保生產不間斷，我們每次只對一家工廠的一條生產線進行保養。

職業健康及安全

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九日頒布，自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一日起生效，這是加強安全生產和勞動保障監督管理的基本法律。請參閱本招股章程「監管概覽－勞動、社會保障及生產安全」一節。我們於藍田堯柏及陝西堯柏的健康和安全管理體系已通過OHSAS18000認證，有效期分別至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九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日。為確保符合中國有關監管規定，我們已實施多項安全措施，並成立安全監督部門負責這些安全措施的制定和實施。該部門目前有18人，均具備相關的安全生產管理經驗及有關政府部門頒發的資格。安全監督部門每月對生產設施展開檢查，以確保各方面的營運都符合現行法律和法規。此外，安全監督部門還就事故預防和管理為僱員定期舉辦培訓班，每月兩到三次。我們採取的安全措施涉及人員安全保障、車輛操作安全及安全生產獎罰制度。這些安全措施設定了潛在的安全隱患、安全事項的負責人員、應急行動計劃及定期檢查程序。我們的營運在所有重大方面均符合目前適用的勞動和安全法規。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我們每千名僱員的死亡率（僅計算本公司須承擔責任的死亡事故）分別為零、約0.6、0.4及0.3，同期每千名僱員的受傷率分別約為1.9、2.4、2.7及0.3。我們的生產設施於往績記錄期發生12宗事故，涉及14名僱員，於二零零八年死亡一人、嚴重受傷四人，二零零九年死亡一人、嚴重受傷六人，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期間死亡一人、受傷一人。該等事故是由於傷亡僱員違反相關的安全操作措施或風險意識

業 務

差導致。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為該等事故付出賠償及其他費用共計約人民幣479,000元，並因為已投購相關保險收回約人民幣290,000元。該等事故發生後，我們重新編排具體的安全培訓，並要求負責安全措施及監督的管理人員檢討相關的安全手冊以確保其充分性。據我們中國法律顧問的意見，我們已全面而妥善地履行關於這些事故的賠償責任。由於並無違反相關的中國法律或法規，我們沒有因為上述事故而遭到紀律處分或罰款。董事認為，這些事故並無對我們的營運造成不利影響。據中國法律顧問縱橫律師事務所的意見，我們的中國生產設施已遵守中國適用的生產安全法律法規的要求和規定。

為防止今後發生類似的事務，我們已採取一系列補救措施，包括修改有關的安全操作措施、檢修設備、以及為僱員舉辦培訓班。未來，我們會致力於進一步降低傷亡率並在生產設施維持高安全標準，具體措施包括加強執行各項安全措施，檢查生產設施的潛在問題，以及通過定期培訓提高僱員的安全意識。此外，我們還根據適用的法律及法規為僱員提供各種醫療保健福利，蒲城及藍田縣的附屬公司已通過職業健康和安全管理認證，旬陽的附屬公司尚在辦理此項認證。為防止今後的潛在風險，我們還針對石灰石採礦事故、特種設備故障事故、煤炭儲存設施火災事故及其他意外事故實施了不同的應急行動計劃。這些計劃設定了在緊急情況下控制和減少損害的責任人員及程序。

保險

我們已投購現金損失及財產保險，保障範圍包括因火災、水災及多種天災對設備、汽車和設施造成的損失。我們亦為陝西堯柏投購公眾責任險、產品責任險及利潤損失險。我們並無投購要員保險或業務中斷保險。我們相信，我們的投保範圍符合中國水泥行業中同等規模公司有關投保險種及投保範圍的慣例和標準。

僱員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僱用合共3,186名全職僱員。以下按職能分析僱員人數：

僱員職能	僱員人數
總務和行政	384
財務	194
生產／技術	2,140
質量控制	246
銷售及市場推廣	146
採購	29
其他	47
總計	<u>3,186</u>

我們的僱員薪酬包括基本工資、可變工資、獎金及其他員工福利。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我們的僱員福利開支分別約為人民幣30.2百萬元、人民幣44.9百萬元、人民幣57.7百萬元及人民幣25.5百萬元。

根據中國法律，我們須為僱員就養老金、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生育保險、住房公積金及其他僱員福利供款。有關住房公積金的詳情，請參閱「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僱員薪酬」一節。

社會福利計劃

根據中國國家法律及法規的規定，我們須參與多項社會福利計劃，包括養老金、醫療、失業、生育及工傷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然而，我們中國附屬公司所在縣市的當地機關對國家法律及政策的詮釋及執行不一，而我們一直均有遵守當地機關規定的法規及政策。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我們向社會保險計劃分別供款約人民幣0.6百萬元、人民幣1.6百萬元、人民幣2.5百萬元及人民幣1.2百萬元。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倘我們根據適用國家法律法規於往績記錄期為集團成員公司向社會保險基金及住房公積金供款，則我們將須另外支付分別達人民幣0.5百萬元、零、人民幣1.1百萬元及人民幣0.6百萬元。

根據中共中央、國務院關於深化醫藥衛生體制改革的意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農業與農村委員會關於農村社會保障體系建設情況跟踪檢查報告及國務院關於開展新型農村社會養老保險試點的指導意見等政策，中國政府不強制要求為農村戶口的僱員繳納養老及醫療保險供款。

由於各地法規以及地方社保當局對相關社會保險政策、法律及法規的詮釋及執行不一，因此我們一直根據我們中國附屬公司所在縣市的地方社保當局的政策向選定社會福利計劃供款。我們中國附屬公司所在縣市的社保當局確認：(1)根據國家及地方有關農村社會保障制度的政策、法例及法規，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毋須為農村戶口的僱員強制繳納社會保險金；(2)除養老保險外，相關縣市在醫療、失業、生育及工傷保險以及住房公積金方面的實行政策各有不同，而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均有遵守相關地方政策。我們附屬公司所在

業 務

地的當地社保當局已確認，我們的附屬公司概無因不遵守社保規定而受到處罰，並可在不受到任何處罰的情況下繼續根據現有規定及指引作出社保供款。因此，我們並不認為有必要因國家法律法規及地方機關規定的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付款不同而作出撥備。

物業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我們擁有22幅土地，總佔地面積約為1,650,482平方米。我們擁有總建築面積約94,672.80平方米的194幢樓宇和單位。我們擁有的所有物業均位於陝西省。獨立估值師仲量聯行西門有限公司已對我們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物業權益進行估值，估價約為人民幣1,228百萬元。該等物業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四「物業估值」。據中國法律顧問縱橫律師事務所告知，我們已取得所有用地的土地使用權證及所有自置物業的所有權證。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我們擁有總規劃樓面面積為171,814平方米的在建樓宇及構築物。

遵守環保規定及污染控制

根據中國法律，水泥行業被歸類為污染行業。生產過程中會產生噪音、廢水、廢氣及其他工業廢料。我們的生產設施須符合國家和地方政府頒佈的關於噪音和空氣污染以及處置廢料和有毒物質的各種環保法律及法規。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及其他相關法律和法規，排放污染物的公司須向國家或有關地方環保機關報告並登記。國家環保總局負責制定各種污染物的國家排放標準，而地方環保部門可制定更嚴格的地方標準。企業必須遵守兩種適用標準中較嚴格者。中央和地方政府提供各種污染物質的基本排污費目錄，如果超出規定水平，排污企業將須支付超標排污費。地方政府亦有權下令停止或減少排放超過基本水平的排放量。我們的每間生產廠房必須在興建之前接受環境影響評估，在建設期間須接受地方環保機構的測試和批准，建成投產後須受政府的持續監管。參見本招股章程「監管概覽－環境保護」一節。

我們已制訂及實施有關遵守環保規定及污染控制的多項內部控制規則及指引，如污水、固體廢物及廢氣控制及管理指引、污染控制系統運行管理指引及環保相關資料管理指引等。我們亦成立安全與環境保護委員會，由三十八名成員組成，其中包括：

執行董事：張繼民、王建禮、羅寶玲、田振軍

高級管理層：陳志信、李文育、田茂遠、李永繼、連傑

業 務

其他高級管理層：

- 集團級別：劉廣國(安全及環境保護委員會副主任兼安全主管)、李縣軍(技術部副總監)、王蕊(行政副總監)、梁建(技術部副總監兼工程管理部經理)、楊軍旗(財務副總監)、樊雪菲(行政總監助理兼人力資源部經理)、張照軍(企業管理部經理)、張增濤(市場推廣部經理)、劉鑫(總裁辦公室主任)、焦建(證券部經理)、白曉剛(投資發展部經理)、王鵬(信息中心副主任)
- 蒲城生產設施：王九軍(常務副總經理)、李平(副經理)
- 藍田生產設施：劉建軍(常務副總經理)、李海東(副經理)
- 旬陽生產設施：楊超(副總經理)、雷永安(副總經理兼財務部主任)、曹建順(副總經理)
- 洋縣生產設施：王發印(經理)、張太權(副經理)、負民戰(副經理)
- 勉縣生產設施：羅先波(經理)
- 西鄉生產設施：王長平(項目經理)
- 丹鳳生產設施：黨理文(副經理)、李永福(副經理)、徐德明(生產安全副組長)
- 西安堯柏：樊慶梅(經理)

安全與環境保護委員會的成員由本集團及各生產設施負責日常營運及生產管理的高級管理層組成，部分成員擁有生產安全與環境管理的相關資格。在該等成員中，陳志信、劉建軍、連傑、曹建順、徐德明、劉廣國及黨理文已獲當地生產安全局授予生產安全管理資格，而李平、李海東、張增濤、楊超及劉廣國曾接受建材工業品質認證管理中心舉辦有關環境、安全及質量管理的內部審查培訓。

委員會負責監督本集團內有關環境保護的事宜。環境保護委員會的主要責任包括(i)為員工提供定期培訓，(ii)進行定期的實地檢查，(iii)收集有關環境保護的文件或資料及(iv)實施地方環境保護當局的意見和規定。

業 務

我們建立起一套污染控制系統並安裝各種處理及處置工業廢料和危險材料的設備，以盡量減少對環境的影響。我們的兩家附屬公司已達到ISO 14001環境管理標準。

空氣：我們於水泥生產過程中產生粉塵。我們已安裝靜電除塵器及濾袋收集及清除粉塵。靜電除塵器以高壓靜電分隔氣體與粉塵。於水泥生產過程中，含塵空氣通過靜電除塵器清除當中的粉塵。水泥生產商則較多採用濾袋。於水泥生產過程中，含塵空氣通過濾袋成為經淨化的煙氣並隨後排出。

水：我們設有水處理及循環系統，可循環及再利用水資源。

噪音：我們亦已安裝消音器、隔音罩及隔音門，以控制營運過程中產生的噪音。

礦區：採礦權到期後，我們於石灰石採石場掘盡後計劃積極修復周圍環境受開採活動影響的礦區。有關措施包括審慎選擇實際的礦址及石灰石存放處，以盡量減低對礦區的影響、妥善存放及再利用剝離的土壤及於開採結束後做好綠化工作。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縱橫律師事務所認為，本集團所採納現有各項防污措施符合國家標準及規定。

根據中國法律顧問出具的法律意見，我們已完全遵守有關環保法律法規，並已獲得開展業務所需的一切環保許可證及批文。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我們遵守適用環保法律法規的成本分別約為人民幣21.3百萬元、人民幣41.8百萬元、人民幣74.7百萬元及人民幣75.4百萬元。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我們遵守適用環境保護法律法規所需成本增加，主要乃因旬陽及藍田縣新增生產設施令我們增購防污設備所致。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規成本估計為人民幣142.7百萬元。於二零一零年，我們遵守適用環境保護法律法規所需成本預計會增加，主要乃因我們於勉縣、蒲城及西鄉縣的新生產線增購餘熱回收系統的新設施所致。以往，我們並無遇到涉及環保的大額索賠或因違反環保規定而受到任何嚴重處罰或罰款。由於中國環保法規不斷發展，我們可能須耗費巨額開支來升級生產設施，以符合未來將採納或實施的環保法規。

政府優惠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部分資源綜合利用及其他產品增值稅政策問題的通知》，我們使用一定比例的爐渣和粉煤灰等回收材料生產的水泥產品可享有增值稅退稅待

遇。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此項增值稅退稅分別達人民幣30.5百萬元、人民幣39.2百萬元、人民幣65.0百萬元及人民幣25.2百萬元。

目前，由於若干中國附屬公司的外商獨資企業身份並且所有中國附屬公司均位於中國西部，我們享有若干中國稅務優惠。作為外商獨資企業，陝西堯柏及藍田堯柏自首個獲利年度(按累計基準)起獲豁免兩年中國企業所得稅，隨後三年適用所得稅稅率獲減半。目前，這兩家公司正值三年所得稅稅率減半期間，此項待遇將分別於二零一零年(就陝西堯柏而言)及二零一一年(就藍田堯柏而言)結束。作為位於中國西部的企業，若干中國附屬公司根據「西部大開發」計劃享有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而正常的國家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按目前計劃，根據「西部大開發」計劃給予的稅務優惠將於二零一零年底到期。中國政府尚未表示會否於該等優惠到期後將其延期。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散裝水泥專項資金徵收和使用管理辦法的通知》，我們通過出售散裝水泥而獲得回扣。企業凡出售一袋裝水泥就須向「散裝水泥專項資金」供款人民幣1.0元，有關款項由地方稅務機關收取，作為銷售散裝水泥回扣之用。

法律訴訟及合規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並無捲入任何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法律、行政或仲裁程序。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不知悉有任何針對我們或任何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的法律、仲裁或行政程序將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所有的業務經營均在中國陝西省進行。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縱橫律師事務所的意見，自往績記錄期開始以來，我們一直遵守我們經營業務所在司法權區的所有適用法例及法規，並已取得我們營運必需的所有許可證、證書、牌照及批文。為持續遵守該等司法權區的相關監管規定，我們已採取以下措施：

- 成立安全及環境保護委員會，負責監督本集團內部所有安全及環境相關事宜及確保我們遵守所有適用法例及法規；及
- 在中國委聘外部法律顧問，以就遵守適用法例及法規向我們提供意見。

我們已委聘中國法律顧問縱橫律師事務所就我們於日常營運中遵守法律事項向我們提供意見，自二零一零年三月一日起計為期一年，彼收取固定酬金。

與瑞信新加坡分行訂立的融資安排

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九日，我們與(其中包括)瑞信新加坡分行訂立瑞信融資協議，主要用於撥資興建甸陽生產設施。根據瑞信融資協議，本公司已向認股權證持有人發行認股權證。有關瑞信融資協議及認股權證的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一節中「融資安排」一段。

由於認股權證持有人可根據認股權證文據選擇發行最多7,802,142股股份(假設於相關時間認股權證獲悉數行使或以現金結算(將導致大量現金一次性流出)，將導致最多約10.7%的攤薄影響)，董事認為，為減低行使認股權證產生的攤薄影響或流動資金風險，按相關時間的價格水平贖回認股權證乃屬明智之舉，且符合本集團的利益。我們已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一日簽署修訂契據。根據修訂契據，我們以贖回款項30,187,696美元(即結算價6.5608美元(即4英鎊，乃參考相關時間的股價按每英鎊兌換成1.6402美元的兌換率，經公平磋商後釐定)與行使價2.6916美元之間的差額)贖回所有尚未行使的7,802,142份認股權證。相當於贖回款項10%的款項已於修訂契據日期支付，而餘額連同自修訂契據日期起計算的每年5%利息則已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三日支付，而贖回認股權證產生約人民幣168.5百萬元的虧損。我們預期，我們的業務將於未來數年持續增長(我們相信這將對我們股份的未來價格表現帶來正面影響)，因此，倘相關時間未贖回且認股權證持有人日後行使其權利，將產生更多虧損。考慮到上述情況，儘管產生約人民幣168.5百萬元的虧損，我們仍贖回認股權證。

我們在業務營運方面面臨的部分風險因素

在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所確定的風險因素中，我們已確定以下與我們業務營運有關的風險，倘我們未能妥善控制該等風險，或會導致我們蒙受損失。除業務營運過程中因僱員意外事故蒙受的損失外，我們並無遭受與該等風險有關的任何損失，而我們亦已採取相關措施控制下述風險。我們不能保證日後不會遭受與該等風險有關的類似或額外損失。

風險	風險控制辦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煤電供應短缺或中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選擇多家供應商，避免依賴任何單一供應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業務營運中斷及新建設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選擇信譽好、實力強的第三方承包商就自然災害引發的營業中斷投保利潤損失險

業 務

風險	風險控制辦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工業事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繼續加強及監控營運安全措施之落實，並注重僱員之持續培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未經授權使用我們的品牌、商標及其他知識產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對未經授權使用我們的品牌、商標及其他知識產權的任何事件，實施即時向當局通報的政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產品責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加強生產過程中的質量控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未遵守環境、安全及健康法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成立安全及環境部門，以監督及確保遵守相關法規

財務報告內部監控

我們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就上市委聘一間聲譽良好的外部諮詢公司擔任我們的內部監控顧問，檢討我們的財務報告內部監控的若干環節，以履行我們根據上市規則協助聯席保薦人進行盡職審查的若干責任。有關檢討乃按照協定程序進行，工作範圍局限於若干範疇，並未擴大至本公司財務報告內部監控的所有環節。內部監控顧問的檢討範圍包括於西安總辦事處以及藍田縣和漢中區附屬公司涉及以下範圍的若干協定程序：(i)公司整體及公司層面的監控，如利益衝突政策、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的組成及權限、風險評估政策及程序、資訊與溝通政策及程序，以及(ii)業務流程層面的監控，包括銷售及收款、採購及付款、存貨管理、資本開支管理、人力資源及薪金、費用及付款、資金管理、財務報告、資訊科技一般監控及知識產權。因此，由於工作性質所限，檢討結果可能無法包括財務報告內部監控所有不足之處。聯席保薦人認為上述範圍足以讓其按照上市規則規定履行盡職調查責任。

內部監控顧問的主要檢討結果概述如下：

- (i) 由於缺少熟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會計人員，我們在遵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方面有所不足，導致對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四日在另類投資市場刊發的二零零九年年報所披露之本集團上年度經審核財務報表作出多項調整。有關上年度調整的會計錯誤主要為非流動銀行借款重新分類、更改功能貨幣、預付租金重新分類、在建工程少計以及綜合資產負債表及綜合全面收益表的其他重新分類等方面；

業 務

(ii) 由於資源不夠(如缺乏具內部監控經驗人員)，我們並無制訂全面的內部監控政策及程序，包括但不限於：

- 編製財務報表的結算政策及程序不足以確保按照適用會計準則及上市規則分析所有賬目及編製財務報表；
- 有關資金管理的政策及程序不足；
- 有關銷售／客戶及採購／供應商管理的政策及程序不足；及
- 在建工程的監督及監控不足以確保按完成百分比基準確認在建工程的成本；

(iii) 並無建立符合上市規則的有效企業管治制度，包括但不限於：

- 現有董事委員會架構及組成(包括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並不符合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
- 並無制訂有關風險評估、發現及防止欺詐的政策及程序；
- 並無制訂有關根據上市規則披露公司資料的政策及程序；及
- 並無設立獨立的內部審計部門；

(iv) 並無制訂信息技術整體監控政策及程序。

由於我們未能物色到符合要求的適合人選，我們未能於往績記錄期聘用足夠熟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申報規定或具備內部監控經驗的會計人員。於往績記錄期，本集團分別聘用28名、43名、84名及103名會計人員，其中5名、9名、15名及16名人員已取得會計資格(如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中國註冊會計師及中國財政部頒發的會計師資格)，我們相信有關人員具備足夠經驗協助本集團的財務報告工作。

於往績記錄期，我們亦已就財務報告及企業管治制度確立內部監控程序、制度及政策，但有關程序、制度及政策並非為遵守上市規則的規定而設。加上上文所披露的原因，導致了內部監控顧問發現的不足及缺陷。誠如本招股章程所反映的有關調整可見，我們在遵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方面有所不足已導致本集團上年度經審核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於往績記錄期的業績作出調整。然而，董事相信，我們於往績記錄期的財務報告內部監控程序、制度及政策能符合我們當時的營運需要。

業 務

聯席保薦人(i)已審查及考慮我們於往績記錄期的財務報告內部監控程序、制度及政策，(ii)對我們業務營運的管理已進行盡職調查及(iii)已審閱及與我們和內部監控顧問討論內部監控顧問的檢討結果，聯席保薦人並無發現由於本公司財務報告內部監控存在不足而導致往績記錄期的業務營運及財務業績受到任何重大不利影響的情況。董事相信，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的財務報告內部監控程序、制度及政策均符合其當時的營運需要，而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存在不足並無影響其過往業績。

據本公司的英國法律顧問Memery Crystal LLP的意見，另類投資市場規則規定，股份在另類投資市場買賣的公司必須具備充足的內部監控程序、資源及控制措施以符合另類投資市場規則的規定，而該公司的提名顧問須評估該公司是否具備充足的內部監控程序、資源及控制措施以符合另類投資市場規則的規定。我們的提名顧問NCB Stockbrokers Limited亦已確認，根據前任申報會計師就我們於另類投資市場上市而就我們財務報告的內部監控程序、制度及政策編製的報告以及其出任我們的提名顧問期間與我們工作的經驗，其並無發現我們因往績記錄期內的內部監控存在不足及缺點而違反任何另類投資市場規則。因此，董事認為上述本公司內部監控顧問的檢討結果並不影響本公司於往績記錄期遵守另類投資市場規則的規定。

針對內部監控顧問的建議，我們已在存在不足及缺失的方面修訂及實施內部監控政策及程序，並已策劃實施後的監察程序。上述情況概述如下：

主要缺失及 重大不足之處	補救行動	實施補救行動的時間	實施後的監控程序	參與設計新訂或 經修訂政策的人員	參與監督實施的人員	參與監控的人員
由於缺少熟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申報規定的會計人員，在遵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方面有所不足	我們委任冼力文先生 ⁽¹⁾ 為我們的公司秘書及陳競修先生 ⁽²⁾ 為我們的財務副總監。彼等均具有相關會計資格及經驗在財務報告方面提供協助。	冼力文先生及陳競修先生的委任分別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十七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一日生效。	財務匯報員工的資格及工作能力乃由本集團的財務總監(「財務總監」)兼我們的執行董事羅寶玲女士 ⁽³⁾ 定期評估。 此外，董事會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將審閱、評估及評論向董事會遞交的財務資料的質素。	董事會	財務總監	審核委員會

業 務

主要缺失及 重大不足之處	補救行動	實施補救行動的時間	實施後的監控程序	參與設計新訂或 經修訂政策的人員	參與監督實施的人員	參與監控的人員
	我們推行多個培訓項目，使會計人員瞭解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最新發展以及上市規則及公司條例的申報及披露規定。	有關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培訓已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三月及四月舉行，而類似培訓將於其後最少每季舉行一次。	財務總監將審閱培訓材料的技術部分、評估其充足程度並向出席該等培訓的僱員收集意見，以定期評估該等培訓的效果。 培訓出席記錄、僱員意見及培訓材料將妥為保存，供本公司的內部審計部門（「內部審計部門」）定期審閱。	財務副總監： 楊軍旗先生 ⁽²⁾ （「財務副總監」） 公司秘書： 冼力文先生 （「公司秘書」） 本公司外聘會計顧問	財務總監	內部審計部門主管： 唐會芹女士 ⁽²⁾ （「內部審計部門主管」）
	我們委聘外聘會計顧問，以： —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規定就編製財務報告提供技術支援； — 為會計部門提供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最新規定資訊；及 — 按我們要求審閱中期報告、年報或特定會計師報告，以確保相關財務報表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規定。	已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委聘外聘會計顧問，而委聘屬持續性質，直至由我們及外聘會計顧問終止為止。	外聘顧問的委聘將由財務總監及審核委員會每年評估。	財務副總監	財務總監	審核委員會
並無制訂完善的內部監控政策及程序，原因為資源不足，如具有內部監控經驗的人員，包括但不限於：	除冼先生的委任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十七日生效外，我們已僱用陳競修先生為我們的財務副總監，彼具有內部監控監察的足夠經驗。	陳先生的委任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一日生效。	財務人員的資格及工作能力乃由財務總監定期評估。 此外，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將審閱、評估及評論內部監控政策及程序的運作效能。	董事會	財務總監	審核委員會

業 務

主要缺失及 重大不足之處	補救行動	實施補救行動的時間	實施後的監控程序	參與設計新訂或 經修訂政策的人員	參與監督實施的人員	參與監控的人員
<p>一 欠缺足夠財務報表結算政策及程序確保所有賬目均已分析及財務報表乃按照適用會計準則及上市規則編製；</p>	<p>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接獲內部監控顧問的建議後，管理層隨即開始研究建議的可行性。於正式發佈最新政策前，有關業務單位已草擬有關政策供管理層審閱及試行。有關業務單位及管理層亦對草擬政策提出意見。經審慎考慮可用資源及實施建議的影響後，我們已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七日正式發佈財務報表結算清單並更新有關財務報告政策。</p>	<p>經修訂政策已於二零一零年四月發佈並已實施。</p>	<p>正式財務報表結算清單的實施將於上市後由財務副總監每月監察。</p> <p>財務總監將隨機抽查。</p> <p>所實施的政策將由內部審計部門定期審閱。結果將向審核委員會匯報。</p>	<p>財務副總監</p>	<p>財務總監</p>	<p>內部審計部門主管</p>
<p>一 有關資金管理的政策及程序不足；</p>	<p>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接獲內部監控顧問的建議後，管理層隨即開始研究建議的可行性。於正式發佈最新政策前，有關業務單位已草擬有關政策供管理層審閱及試行。有關業務單位及管理層亦對草擬政策提出意見。經審慎考慮可用資源及實施建議的影響後，我們已於二零一零年二月至四月期間正式發佈一套全面內部監控程序，有關程序已收錄於我們的新訂內部操作手冊，在以下方面充實我們現有的手冊：</p>	<p>經修訂政策已於二零一零年二月至二零一零年五月期間發佈，並已於二零一零年四月至二零一零年五月期間實施。</p>	<p>我們的內部審計部門及有關業務單位將審閱所實施政策的運作效果並確保定期遵守此政策。</p>	<p>財務副總監</p>	<p>總裁助理： 李永繼先生⁽¹⁾</p>	<p>內部審計部門主管</p>
<p>一 有關銷售/客戶及買方/供應商管理的政策及程序不足；及</p>	<p>於二零一零年二月至四月期間實施建議的影響後，我們已正式發佈一套全面內部監控程序，有關程序已收錄於我們的新訂內部操作手冊，在以下方面充實我們現有的手冊：</p>	<p>經修訂政策已於二零一零年四月至二零一零年五月期間實施。</p>	<p>我們的內部審計部門及有關業務單位將審閱所實施政策的運作效果並確保定期遵守此政策。</p>	<p>財務副總監 銷售總經理： 田茂遠先生⁽¹⁾</p>	<p>執行董事： 田振軍先生⁽¹⁾</p>	<p>內部審計部門主管</p>
<p>一 監察及控制在建工程以確保在建工程的成本按完成百分比基準確認方面存在不足。</p>	<p>於二零一零年二月至四月期間實施建議的影響後，我們已正式發佈一套全面內部監控程序，有關程序已收錄於我們的新訂內部操作手冊，在以下方面充實我們現有的手冊：</p>	<p>經修訂政策已於二零一零年四月至二零一零年五月期間實施。</p>	<p>我們的項目經理將監察項目的進度及執行情況。彼等將與財務部門溝通並向執行董事王建禮先生匯報。我們位於總辦事處的財務部門將每月審閱建設項目，以確保我們的政策獲貫徹執行。</p> <p>所實施的政策將由內部審計部門及位於西安的總辦事處定期審閱。</p>	<p>財務副總監</p>	<p>執行董事： 王建禮先生⁽¹⁾</p>	<p>內部審計部門主管</p>
	<p>一 財務及會計</p>					
	<p>一 資金管理</p>					
	<p>一 銷售管理</p>					
	<p>一 採購管理</p>					
	<p>一 合約管理</p>					
	<p>一 建設及項目管理</p>					
	<p>一 存貨管理</p>					

業 務

主要缺失及 重大不足之處	補救行動	實施補救行動的時間	實施後的監控程序	參與設計新訂或 經修訂政策的人員	參與監督實施的人員	參與監控的人員
<p>並無建立符合上市規則的有效企業管治制度，包括但不限於：一現有董事委員會架構及組成並無遵守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包括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p>	<p>我們委聘三名具有財務及管理經驗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加強企業管治。</p> <p>所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由現任董事會及本公司就另類投資市場的提名顧問NCB Stockbrokers Limited 進行面試，以確保彼等具有相關財務及管理經驗加強企業管治。</p> <p>董事已參加由我們的香港法律顧問盛德律師事務所就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的董事的持續責任及職責(包括關連交易及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舉辦的培訓。</p> <p>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我們向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派發由香港法律顧問盛德律師事務所編製的關連交易備忘錄供彼等審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已申報，彼等並無與我們進行關連交易。</p> <p>關連交易申報表格連同有關關連交易備忘錄已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向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派發。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已申報，彼等並無與我們進行關連交易。</p> <p>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亦已向高級管理層提供有關上市規則關連交易適用規定的類似性質培訓，以協助彼等維持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制度。</p> <p>我們已按照上市規則成立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將檢討及監督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p> <p>我們已按照上市規則成立薪酬委員會。委員會的三分之二成員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p>	<p>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九日生效。</p> <p>培訓已分別於二零一零年二月及二零一零年六月進行。</p> <p>符合上市規則的審核委員會已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九日成立。</p> <p>符合上市規則的薪酬委員會已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九日成立。</p>	<p>董事會將進行自行評估活動，以確保架構遵守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p> <p>評估包括委員會的資格、效能和遞交董事會文件的報告/通知期等。</p> <p>在合規顧問及法律顧問的協助下，將定期向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提供有關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董事持續義務及責任的持續培訓及最新資料，包括與關連交易及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有關的上市規則。</p> <p>董事會及合規顧問將每半年審閱審核委員會的運作及其遵守上市規則規定的情況。</p> <p>董事會及合規顧問將每季審閱薪酬委員會的運作及其遵守上市規則規定的情況。</p>	<p>公司秘書 我們的合規顧問</p> <p>我們的香港 法律顧問</p>	<p>財務總監</p>	<p>董事會</p>

業 務

主要缺失及 重大不足之處	補救行動	實施補救行動的時間	實施後的監控程序	參與設計新訂或 經修訂政策的人員	參與監督實施的人員	參與監控的人員
一並無制訂有關風險評估、調查及防止欺詐的政策及程序；	<p>我們已修訂員工手冊，為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制訂正式行為準則，就可以接受/不可接受的商業行為及處理利益衝突提供指引。</p> <p>我們已制定有關行為守則以及調查及預防員工欺詐的正式政策及程式。我們已建立僱員舉報涉嫌貪污及欺詐的通報渠道；</p>	有關政策及程序已於二零一零年四月至二零一零年五月期間發佈及實施。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的行為將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監察。我們的人力資源部門及內部審計部門將定期審閱有關行為守則的政策及程序。	企業管理部門主管： 張照軍先生 ⁽²⁾ 〔企業管理部門主管〕	執行董事： 田振軍先生	內部審計部門主管 審核委員會
	我們成立風險評估委員會，以每年進行兩至三次的風險評估。委員會將確定風險範圍，制定行動計劃供各部門執行。	我們的風險評估委員會已成立並於二零一零年六月進行了風險評估。	我們風險評估委員會的職能及效能將由審核委員會每年審閱。風險評估程序中發現的任何不足將向董事會說明供彼等作出相關行動。	企業管理部門主管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一並無制訂有關遵守上市規則公司資料披露的政策及程序；	我們制定符合上市規則的資料披露政策及程序，包括價格敏感資料、須予披露交易及關連交易的申報及披露；	政策及程序已於二零一零年四月發佈及實施。	內部審計部門及合規顧問將定期審閱有關遵守上市規則公司資料披露的政策及程序。	企業管理部門主管 財務副總監	財務總監 公司秘書	內部審計部門主管 合規顧問
一並無制訂獨立內部審計職能；	我們已將由唐會芹女士主管的內部審計部門與財務部門分開，以確保獨立性。	我們的內部審計部門已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五日與財務部門分開，唐會芹女士獲委任為內部審計部門的主管。	內部審計部門的團隊資源、內部審計執行狀況、審計計劃以及能力將由審核委員會每半年審閱一次。	內部審計部門主管	公司秘書	審核委員會
	我們已按照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聘合規顧問，就遵守上市規則向我們提供意見。	委任將於上市後生效。	合規顧問的資格及能力將由審核委員會每年審閱。	公司秘書	財務總監	審核委員會
並無制訂信息技術整體監控政策及程序	我們制定有關信息技術整體監控的正式政策及程序，包括系統安全管理、網絡管理、防毒保護及數據備份及恢復。	政策及程序已於二零一零年四月至二零一零年六月期間發佈及實施。	所實施的政策及程序將由內部審計部門定期審閱及檢查。	財務副總監 外聘信息技術服務供應商	企業管理部門主管	內部審計部門主管

業 務

附註：

- (1) 有關我們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經驗及資格詳情，請參閱「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一節。
- (2) 以下載列上表所述我們員工的經驗及資格：

相關人員姓名	職銜	相關資格及經驗
陳競修先生	財務副總監	陳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一日加入本集團。於二零零零年九月至二零零八年八月，陳先生任職安永，職位包括員工會計師、高級會計師及經理。於二零零八年九月至二零零九年十月，陳先生任職網上遊戲營運商Nineyou International Limited的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彼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在香港大學畢業，獲金融學士學位。陳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美國註冊會計師公會會員。
唐會芹女士	內部審計部門主管	唐女士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加入本集團。彼在會計及內部審計方面擁有約19年經驗。彼於二零零五年獲中國西北大學經濟管理學院頒授工商管理碩士。彼亦於二零零七年十月獲陝西省人力資源局頒發高級會計師證書，並於二零零九年三月獲得受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監督的企業及企業家之間的非牟利組織中國企業聯合會的註冊納稅籌劃師資格。
楊軍旗先生	財務副總監	楊先生於一九九八年八月加入本集團。彼在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約12年經驗。彼於二零零四年五月獲得中國財政部的中級會計師資格，並於二零零九年三月獲得中國企業聯合會的註冊納稅籌劃師資格。
張照軍先生	企業管理部門主管	張先生於一九九九年三月加入本集團，並在本集團多個部門任職，包括生產及技術部和企業管理部。

我們在內部監控顧問的協助下進行了兩次跟進檢討。首次檢討及第二次檢討分別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及二零一零年五月至六月進行(包括在二零一零年七月進行的對若干事項的一次跟進)。該等檢討主要集中於上述發現不足及缺失之處的建議補救措施的實施情況。根據跟進檢討的結果，內部監控顧問對我們針對存在不足及缺失之處而實施的新增或修訂內部監控政策及程序感到滿意。我們認為實施上述建議補救措施後，我們在該等方面的內部監控已獲得改善。經考慮上述建議補救措施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我們已制訂適當的內部監控程序及政策及本公司於上市後將能符合上市規則的內部監控規定。

業 務

我們計劃委聘獨立外聘顧問公司檢討及測試我們於上市後12個月的內部監控措施(包括在丹鳳、勉縣、蒲城、西鄉及洋縣(如適用)的新生產設施、零售客戶記錄系統及財政預算系統實行該等措施以監察根據本集團訂立的相關貸款協議的契諾遵守情況)的有效程度，並於本公司二零一零年的中期及全年報告和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內披露該外聘顧問公司的結論。此外，我們亦將委聘本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香港法律顧問及合規顧問為本公司董事提供培訓，以掌握上市規則的最新規定以及中國和香港有關於上市後12個月內呈交季度財務報告等其他法規的最新消息。

根據(i)聯席保薦人就我們的程序、制度及監控措施(包括會計及管理制度)進行的盡職調查，(ii)上述兩次跟進檢討的結果，及(iii)上表所述我們採取的補救措施，聯席保薦人信納本集團已確立程序、制度及監控措施(包括會計及管理制度)，就本公司及董事遵守上市規則及其他相關法律及監管規定(特別是上市規則第13.09、13.10、13.46、13.48及13.49條、第14及14A章與附錄16)的責任而言屬足夠，並足以讓董事能夠對本集團於上市前及上市後的財務狀況及前景作出適當評估。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於全球發售及股份拆細完成後，張先生、盈亞、張先生的女兒張莉莉女士及中耀將合共實益擁有我們已發行股本（不計及根據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或於根據購股權計劃或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或於AS認股權證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約45.69%。張先生、盈亞、張莉莉女士及中耀將為我們的控股股東。我們的控股股東概無於任何直接或間接與我們業務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為確保未來不會出現競爭，控股股東已與我們訂立不競爭契據，據此，彼等各自將不會並會促使其各自的聯繫人不會直接或間接參與可能與我們業務競爭的任何業務或於其中持有任何權利或權益。

不競爭契據

各控股股東已在不競爭契據中向我們承諾，其將不會並將促使其聯繫人（本集團成員公司除外）不會從事任何水泥生產業務，包括但不限於下列活動：

- 收購、持有、發展、轉讓、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買賣（不論直接或間接）水泥生產業務或相關投資；
- 從事宣傳或發展或投資於水泥生產業務、於當中擁有權利或以任何方式於當中擁有經濟利益；或
- 收購、持有、轉讓、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買賣於上述兩段所載任何事宜的任何購股權、權利或權益；

惟直接或間接收購、持有、轉讓、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買賣任何公司、合營公司、法團或任何性質的實體（不論是否註冊成立）的股份連同上述三段所載事宜的任何權益（只要其於任何該等實體的總權益低於其股權的5%）除外。

倘控股股東及其聯繫人不再持有（不論直接或間接）我們任何股份，則不競爭契據將自動失效。

不競爭契據亦規定：

- 獨立非執行董事應最少每年審閱控股股東遵守不競爭契據的情況；
- 各控股股東已向我們承諾，其將會及將促使其聯繫人盡其最大努力以提供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執行不競爭契據進行年度審閱的一切必要資料；
- 我們將遵守上市規則的規定，在年報內或以公告形式向公眾人士披露獨立非執行董事就遵守及執行不競爭契據的情況進行的審閱；及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 各控股股東將按照企業管治報告書內的自動披露原則，在年報內就遵守不競爭契據的情況作出年度聲明。

獨立於控股股東

董事認為，我們將有能力於上市後在獨立於控股股東的情況下獨自營運，理由如下：

- (i)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執行董事於我們的業務以外的任何業務經營中擔當重疊職務或責任。
- (ii) 控股股東並無經營我們業務以外的任何業務。
- (iii)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概無於與我們的業務（無論直接或間接地）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 (iv)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與本集團任何關連人士（陝西丹水除外）進行任何關連交易，並擁有獨立營運能力及可獨立接洽客戶及供應商。
- (v) 我們在財務上獨立於控股股東及其聯繫人。二零零九年十月，我們以控股股東張先生持有的19,393,776股股份（佔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全部已發行股份的29.45%）及張先生提供的個人擔保作為抵押，向工銀國際的同系附屬公司佳里有限公司取得本金額為50百萬美元的工銀國際融資。二零一零年二月，我們還向工銀亞洲及工銀澳門取得本金額為50百萬美元的工銀融資。有關張先生持有的19,393,776股股份（佔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全部已發行股份的29.45%）及張先生以工銀國際控股（作為工銀融資的擔保人）為受益人提供的個人擔保訂有第二押記。除工銀國際融資及工銀融資外，控股股東及其聯繫人於往期記錄期內概無任何欠款，亦無作出任何擔保。工銀國際融資及工銀融資項下設立的股份押記及個人擔保將於上市時或之前獲解除。我們擁有本身的內部監控及會計制度、會計及財務部、負責現金收支的獨立庫務部，並可獨自獲取第三方融資。

董事信納我們於本公司在聯交所上市後，有能力在獨立於任何控股股東（包括其各自的聯繫人）的情況下經營我們的業務。

關連交易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我們或我們附屬公司的董事、主要股東及總裁、或上市日期前12個月內為我們的董事或我們附屬公司董事及彼等的任何聯繫人將會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於股份在聯交所上市後，我們與該等關連人士的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將構成關連交易。

董事確認，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以下交易將於上市後構成我們的一項關連交易。

獲豁免遵守申報、公佈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的關連交易

陝西丹水提供的股東貸款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八日，陝西堯柏與陝西丹水就成立龍橋堯柏訂立合資協議(定義見本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一節)。合資協議項下合資安排的詳情，請參閱「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本集團的企業發展—其他經營中的中國附屬公司」一節。根據合資協議，陝西丹水向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龍橋堯柏墊付金額為人民幣140,320,900元的無抵押免息股東貸款(「貸款」)。貸款須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償還50%，而餘下50%須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償還。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龍橋堯柏與陝西丹水訂立補充協議，據此，貸款的償還日期延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就該筆貸款抵押任何資產。

龍橋堯柏由陝西堯柏及陝西丹水分別持有80%及20%權益。陝西丹水為本公司間接附屬公司的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故根據上市規則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貸款構成本公司關連人士為本集團的利益提供的財務資助，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65(4)條符合豁免，理由如下：

- (i) 為本集團的利益提供財務資助乃無抵押及免息，該條款優於正常商業條款；及
- (ii) 本集團並無就該財務資助抵押任何資產。

由於貸款乃由陝西丹水以本集團為受益人按正常商業條款(或對本集團更有利條款)提供，當中本集團並無就貸款抵押任何資產，故貸款根據上市規則第14A.65(4)條獲豁免遵守申報、公佈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關 連 交 易

鑑於貸款乃於龍橋堯柏成立時就龍橋堯柏的資本投資由陝西丹水向龍橋堯柏提供，並於陝西丹水的獲中國公司法及合同法許可的日常投資活動過程中進行，故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縱橫律師事務所已確認，即使貸款人並非金融機構，惟該獲得中國合法成立公司提供的股東貸款並非貸款通則項下的「禁止貸款」之一。另請參閱「業務－近期收購」及「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本集團的企業發展」。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董事

我們的董事會現時由八名董事組成，包括四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的權力及職責包括召開股東大會並於股東大會上作出董事會工作報告，確定我們的業務及投資計劃，編製我們的年度財政預算及決算報告；制訂溢利分配、彌補虧損及增減註冊資本的建議，以及行使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所賦予的其他權力、職能及職責。我們已與各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訂立服務合同。我們亦已與各獨立非執行董事訂立委任書。

下表載列有關我們董事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張繼民先生	55	主席、執行董事兼總裁
王建禮先生	46	執行董事兼總工程師
羅寶玲女士	35	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
田振軍先生	49	執行董事兼副總裁
馬朝陽先生	42	非執行董事
李港衛先生	55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灌球先生	49	獨立非執行董事
譚競正先生	61	獨立非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張繼民先生，55歲，為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彼於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七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亦為我們的總裁。張先生為本集團的創始人，並為我們多間附屬公司(包括中國西部BVI、陝西堯柏、藍田堯柏、安康堯柏、秀山堯柏、西安堯柏及龍橋堯柏)的董事。彼主要負責我們的整體策略規劃及投資決定。張先生擁有約25年水泥行業經驗。彼於一九八五年至一九九零年十二月期間擔任陝西省蒲城縣罕井鎮第二水泥廠(蒲城縣罕井鎮人民政府(中國地方政府)成立的集體所有制企業)廠長。自一九九零年十二月起，張先生擔任蒲城縣罕井鎮水泥廠廠長。蒲城縣罕井鎮水泥廠乃由蒲城縣罕井鎮人民政府成立的集體所有制企業，其後改制為蒲城堯柏，張先生則繼續在陝西堯柏擔任廠長。自一九九二年至一九九四年，張先生積極參與各種水泥技術開發項目，領導開發的低熱礦渣水泥及中熱硅酸鹽水泥獲陝西省政府頒發科學技術進步獎二等獎。自二零零九年十二月起，張先生亦擔任陝西省水泥協會主席等若干社會職務。陝西省水泥協會乃由陝西省工業和信息化廳原材料處及陝西省若干水泥生產企業聯合成立的行業協會。作為陝西省水泥協會主席，張先生主要負責促進陝西省水泥企業的信息交流，帶領協會建立和完善水泥行業自我規管制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度，維護市場公平競爭，向陝西省政府提供技術及人力資源，並協助規範陝西省水泥行業。張先生亦為陝西省第十一屆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西安市代表，出席陝西省第十一屆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的全體會議，審議和批准陝西省的政策、經濟等各種事宜。通過該等社會職務，張先生能與業內合作夥伴及地方政府保持密切接觸，以緊貼水泥行業的最新發展趨勢及政府政策。張先生於二零零一年七月在北京大學進修完經濟管理專業培訓課程。

除本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概無與張先生有關的其他事宜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

王建禮先生，46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亦為我們的總工程師，並為我們若干附屬公司(包括陝西堯柏、藍田堯柏、安康堯柏、漢中堯柏、勉縣堯柏及西鄉堯柏)的董事。彼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我們的整體生產管理、技術質量保證、安全、環保、效率管理及項目管理。王先生於一九九零年十二月畢業於西安理工大學(前稱陝西機械學院)，獲工程學學士學位。王先生擁有逾28年水泥行業經驗。彼自一九八二年十二月至二零零二年二月於陝西省建築材料工業設計研究院(陝西省科技廳監督的綜合研究院)，專門從事科學研究及建材設計工作，並先後擔任多個職位，包括技工、助理工程師、工程師、高級工程師、設計院副主任、設計院主任及院長助理，期間曾從事水泥廠的設計及技術管理。彼自二零零二年三月起在陝西堯柏擔任目前的職務至今，主管位於蒲城、藍田、旬陽及洋縣多種水泥生產線的設計及和建造，藉此積累寶貴的管理經驗及技術知識。王先生亦曾在水泥行業期刊上發表若干論文，如在水泥行業期刊《礦業研究與開發》上發表「粉煤灰中磁珠的微觀結構及化學組成」，及在水泥行業期刊《混凝土》上發表「超細粉煤灰及其在水泥淨漿中的水化特徵研究」及「顆粒形貌及粒級對粉煤灰水泥需水量影響的試驗研究」。

除本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概無與王先生有關的其他事宜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

羅寶玲女士，35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亦為我們的財務總監及我們的附屬公司陝西堯柏的董事。彼主要負責監管我們的企業融資、審核、證券及信息發佈。羅女士於一九九五年在Systematic Business Training Centre畢業。於加入本集團之前，羅女士曾於馬來西亞、新加坡及英國工作。彼曾於一九九八年五月至一九九九年五月期間在PricewaterhouseCoopers Consulting Sdn Bhd(馬來西亞的一家會計師事務所)擔任助理顧問。二零零零年十一月至二零零三年一月，彼在一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家執業會計師事務所陳俊會計公司(Tan Choon Chye & Co.)擔任審計助理。二零零三年一月，羅女士加入新加坡的執業會計師事務所BDO International擔任高級審計師。二零零五年一月至二零零六年五月，彼於BDO London擔任顧問。其後，彼加入PKF (UK) LLP(倫敦的一家會計和商業諮詢公司)，擔任公司財務主管直至二零零七年三月。於加入本集團之前，羅女士曾於二零零七年四月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擔任融通資本及長安私人資本(一家投資公司)的聯席董事。羅女士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ACCA)資深會員。羅女士於審計及企業融資方面擁有逾10年經驗。

除本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概無與羅女士有關的其他事宜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

田振軍先生，49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十七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亦為我們的副總裁，負責我們的整體行政、人力資源及營運管理。田先生為我們若干附屬公司(包括陝西堯柏、藍田堯柏及安康堯柏)的董事。田先生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獲得陝西財經學院會計專業本科文憑。一九八八年八月至一九九八年八月，田先生曾擔任蒲城縣煤礦(地方國有企業)的會計經理。彼於一九九八年九月加入陝西堯柏，並於本集團擔任多個職位，包括總會計師、財務部主管、副總經理及銷售經理。田先生於一九九四年十月成為中國執業會計師。

除本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概無與田先生有關的其他事宜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

非執行董事

馬朝陽先生，42歲，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馬先生於一九九八年五月獲西北工業大學管理學碩士學位。馬先生自一九九六年起出任中國陝西的西北工業大學管理學教授。鑑於其學術知識及豐富的策略規劃經驗，馬朝陽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在整體策略規劃及業務營運方面擔任我們的顧問角色。馬先生自二零零九年六月以來一直擔任Sino Vanadium Inc.(在加拿大多倫多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的一家釩礦公司)的主席兼董事。此外，彼亦自二零零六年十二月起出任Taihua PLC(在倫敦證交所上市的一家製藥公司)的非執行董事，擔任顧問角色。彼自二零零六年五月起一直擔任西安開元控股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主要從事百貨零售業務)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至今，擔任顧問角色。

除本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概無與馬先生有關的其他事宜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港衛先生，55歲，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先生於一九八零年七月獲倫敦Kingston University (前稱為Kingston Polytechnic) 文學學士學位，其後於一九八八年二月獲澳洲Curtin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商學深造文憑。李先生於過往29年曾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的合夥人，為該所發展中國業務擔當主要領導角色。李先生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澳大利亞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英國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澳門註冊會計師公會會員。目前，李先生亦分別自二零零九年十月及二零一零年七月起擔任中國太平保險控股有限公司及超威動力控股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自二零零九年十月起擔任Sino Vanadium Inc. (一間於加拿大多倫多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七年，李先生獲委任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湖南省委員。

除本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概無與李先生有關的其他事宜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

黃灌球先生，49歲，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先生於一九八二年十一月獲香港大學社會科學學士學位。彼在基金管理、證券經紀及企業融資(涉及設立證券、股份包銷及配售與股票掛鉤產品、收購合併、企業架構重整及重組以及其他一般企業顧問服務)方面擁有28年經驗。黃先生在大中華區市場擁有豐富經驗。彼為雄牛資本有限公司(一家直接投資基金管理公司)的創辦人，目前為其管理合夥人。於創辦雄牛資本有限公司前，黃先生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七年為法國巴黎融資(亞太)有限公司的投資銀行(亞洲)主管。

除本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概無與黃先生有關的其他事宜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

譚競正先生，61歲，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譚先生於一九七五年十一月獲Concordia University商學士學位。譚先生為香港執業會計師。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加拿大安大略省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譚先生現擔任香港會計師公會專業操守委員會及執業審核委員會委員。彼亦為香港華人會計師公會前任會長。譚先生亦擔任其他五間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信星鞋華集團有限公司(自一九九四年五月起)、中建電訊集團有限公司(自一九九九年十二月起)、首長四方(集團)有限公司(自一九九六年二月起)、星光集團有限公司(自二零零四年七月起)及萬順昌集團有限公司(自二零零四年九月起)以及一間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公司北亞策略控股有限公司(自二零零四年九月起)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於二零零五年八月至二零零八年九月期間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金山能源集團有限公司(前稱為南嶺化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儘管譚先生曾經獲委任為其他六家上市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但譚先生認為，彼能夠分配充足時間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而本公司亦相信譚先生能夠投入充足時間履行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職責。

除本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概無與譚先生有關的其他事宜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

高級管理層

下表載列有關我們其他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陳志信先生	50	安康堯柏總經理
李文育先生	49	龍橋堯柏總經理
田茂遠先生	45	銷售總經理
李永繼先生	32	陝西堯柏總裁助理及董事會秘書
連杰先生	41	秀山堯柏總經理
唐會芹女士	42	內部審計部主管
冼力文先生	31	公司秘書

陳志信先生，50歲，為安康堯柏總經理。陳先生亦為我們多間附屬公司(包括陝西堯柏、藍田堯柏、安康堯柏及秀山堯柏)的董事。陳先生於二零零零年七月獲中國人民解放軍通信指揮學院的通信指揮學士學位。自一九七八年二月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陳先生於中國軍隊工作。自二零零二年十二月至二零零五年九月，彼擔任陝西西部數通電訊資訊有限公司副總經理。陳先生於二零零五年九月加入陝西堯柏，先後擔任本集團多個職務，包括陝西堯柏的總經理助理、陝西堯柏的副總經理、陝西堯柏的分公司總經理及安康堯柏的總經理。

李文育先生，49歲，為龍橋堯柏總經理，負責龍橋堯柏的整體管理。彼亦為陝西堯柏及龍橋堯柏的董事。李先生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修讀完中國西北大學企業運營專業培訓課程。李先生於一九九三年二月至一九九七年十月期間擔任蒲城縣上王建材廠的供銷科主任，積累約17年建材行業經驗。一九九七年，李先生加入陝西堯柏，並於本集團擔任若干職位，包括總後勤部主管、銷售經理及漢中堯柏、勉縣堯柏及西鄉堯柏的總經理。

田茂遠先生，45歲，為我們的銷售總經理，負責我們產品的銷售及市場推廣。田先生亦為我們多間附屬公司(包括陝西堯柏、漢中堯柏、勉縣堯柏及西鄉堯柏)的董事。田先生於一九八八年七月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分別獲得西北工業大學學士學位及工商管理碩士學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位。自一九八八年八月至二零零八年八月，田先生任職於中國西電集團的附屬公司西安西電開關電氣有限公司，歷任車間副主任、銷售和服務部副主任、隔離開關處副主任及主管，以及總經理助理。田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加入本集團，先後擔任本集團各種職務，包括本公司副總裁、行政部主管、陝西堯柏的分公司總經理以及銷售經理。

李永繼先生，32歲，為陝西堯柏總裁助理及董事會秘書。彼亦為我們投資發展部經理，負責我們戰略發展規劃和公共關係。李先生亦為西安堯柏及龍橋堯柏的董事。李先生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獲得西安交通大學會計文憑。李先生於二零零二年八月加入本集團並於多個部門擔任職位，包括財務部、藍田項目部及投資發展部。李先生於二零零五年五月獲得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中級會計師資格證，並於二零零九年三月成為中國註冊納稅籌劃師。

連杰先生，41歲，為秀山堯柏董事兼總經理，負責秀山堯柏的整體管理。連先生於一九九五年七月分別獲陝西經貿管理學院(前稱陝西工商學院)會計專業本科學位及於二零零五年六月獲中央廣播電視大學會計專業學士學位。於加入本集團之前，連先生曾於二零零六年一月至二零零九年七月在陝西秀山水泥(集團)有限公司(秀山堯柏的前身)擔任副總經理，於二零零五年三月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擔任陝西秀山水泥(集團)有限公司財務部主管。連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加入本集團，擔任秀山堯柏的常務副總經理，現時為秀山堯柏的總經理。連先生於二零零二年五月獲得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中級會計師資格證。

唐會芹女士，42歲，為本公司內部審計部主管，彼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加入本集團。唐女士在會計及內部審計方面擁有約19年經驗。於一九九一年七月至二零零四年十月間，唐女士於陝西陝化股份公司復肥廠任職，擔任副經理，負責財務申報、成本及內部審計。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彼於陝西堯柏擔任多個職位，包括蒲城分辦事處的內部審計部主管、副財務總監、內部監控主管、副總經理及審計部主管，負責陝西堯柏的審計及內部監控。彼於二零零五年獲中國西北大學經濟管理學院頒授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亦於二零零七年十月獲陝西省人力資源局頒發高級會計師證書，並於二零零九年三月成為中國註冊納稅籌劃師。

冼力文先生，31歲，為本公司公司秘書，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十七日加入本公司。冼先生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獲香港科技大學會計專業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以及於二零零七年四月獲澳大利亞Curtin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會計專業碩士學位。冼先生為香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冼先生通過其過往工作經驗，於財務監控、企業融資、資本市場關係、企業管治及合規以及公司秘書實務方面擁有約10年經驗，使其可履行本公司的公司秘書職能。於加入本公司之前，冼先生曾於二零零六年四月至二零一零年五月擔任北泰創業集團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一間附屬公司及一間聯營公司的高級財務經理，負責管理該公司的整體財務和庫務職能，並就財務監控及企業管治事宜提供技術支援。於二零零三年五月至二零零五年九月，冼先生於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擔任會計服務主任，負責編製財政賬目，及於滙業財經集團擔任內部審計主任，負責進行內部審計及編製內部審計報告。於二零零零年九月至二零零三年四月，冼先生為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的專職會計，負責審閱會計及內部監控制度、審核財政賬目及編製經審核財務報表。

公司秘書

冼力文先生為我們的高級管理層成員及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其履歷請參閱上文「—高級管理層」一段。

董事會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我們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第C3段的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並以書面界定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現時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港衛先生、譚競正先生及黃灌球先生組成，而李港衛先生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李港衛先生擁有上市規則第3.10(2)條所述的適當專業資格。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就我們的財務申報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性提供獨立意見，監督審核程序以及履行我們董事會所指派的其他職務及職責。

薪酬委員會

我們已遵照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第B1段的規定成立薪酬委員會並以書面界定其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現時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譚競正先生及黃灌球先生以及一名執行董事張先生組成，而張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設立及審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

提名委員會

我們已遵照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建議成立提名委員會並以書面界定其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現時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港衛先生及譚競正先生以及一名執行董事張先生組成，而張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我們董事會成員的委任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風險評估委員會

我們已成立風險評估委員會並以書面界定其職權範圍。風險評估委員會現時由23名成員組成，其中包括全體執行董事張先生、王建禮先生、羅寶玲女士及田振軍先生，公司秘書冼力文先生，及「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一節所披露的各名高級管理層陳志信先生、李文育先生、田茂遠先生、李永繼先生、連杰先生及唐會芹女士，並由張先生出任風險評估委員會主席。

風險評估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識別風險範圍及制訂行動計劃供本集團各部門執行。

董事及管理層的薪酬

為使股份獲納入另類投資市場，我們已成立薪酬委員會以不時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我們的薪酬政策是提供能夠吸引和挽留優秀員工的薪酬組合，其中包括基本薪金、短期花紅及如購股權等長期獎勵。我們的薪酬委員會每年或於需要時檢討上述薪酬組合。兼任我們僱員的執行董事可收取薪金、花紅及其他津貼形式的報酬。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本集團向董事支付的薪酬(包括袍金、薪金及酌情花紅)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4.5百萬元、人民幣8.0百萬元、人民幣4.7百萬元及人民幣1.4百萬元。

於全球發售完成後，我們的薪酬委員會將採納類似上市前採納的薪酬政策，經考慮董事的表現及市場標準後，會就董事的薪酬作出建議，而所建議的薪酬亦須待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因此，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所支付予董事的過往薪酬不能反映董事的未來薪酬水平。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本集團向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我們的董事)支付的薪酬(包括袍金、薪金及酌情花紅)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4.5百萬元、人民幣7.9百萬元、人民幣4.7百萬元及人民幣1.4百萬元。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本集團概無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薪酬，作為彼等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離職補償。此外，概無董事於同期放棄任何薪酬。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我們或我們的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已付或應付予董事的任何其他款項(包括退休計劃供款)，且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我們概無向任何董事支付任何款項，作為彼等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根據現時安排，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董事的薪酬總額(不包括應付予董事(不包括已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九日辭任的Robert Sinclair Robertson先生及Brett Lance Miller先生)的任何酌情花紅)估計將約為人民幣3,130,000元。

僱員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共有3,186名全職僱員，彼等可按其職責分類如下。下表載列我們僱員按職能分類的概約明細。

僱員類別	僱員數目
一般及行政	384
財務	194
生產／技術	2,140
質量控制	246
銷售及市場推廣	146
採購	29
其他	47
總計	<u>3,186</u>

我們僱員的薪酬包括基本薪資、浮動薪資、花紅及其他員工福利。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我們的勞工成本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30.2百萬元、人民幣44.9百萬元、人民幣57.7百萬元及人民幣25.5百萬元。

我們從未與僱員發生任何重大問題或因勞資糾紛導致經營中斷，而除本招股章程「業務」一節「財務報告內部監控」數段所披露者外，我們亦未曾在招募及挽留有經驗員工方面遇到任何困難。董事相信我們與僱員的工作關係良好。

我們須按照中國國家法律及法規參加各種社會福利計劃，包括養老、醫療、失業、生育及工傷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然而，我們附屬公司所在縣市有關部門對該等國家法律及政策有不同的解釋及實施，而我們一直在地方有關部門規定的範圍內遵守規例及政策。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我們分別向社會保險計劃供款約人民幣0.6百萬元、人民幣1.6百萬元、人民幣2.5百萬元及人民幣1.2百萬元。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倘我們根據適用國家法律法規於往績記錄期內為本集團成員公司向社會保險基金及住房公積金供款，則我們將需要另外支付分別達人民幣0.5百萬元、零、人民幣1.1百萬元及人民幣0.6百萬元。

根據《中共中央、國務院關於深化醫藥衛生體制改革的意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農業與農村委員會關於農村社會保障體系建設情況跟踪檢查報告》及《國務院關於開展新型農村社會養老保險試點的指導意見》等政策，中國政府不強制要求為農村戶口員工繳交養老保險及醫療保險供款。

由於地方社保部門頒佈的地方規例及對相關社會保險政策和法規的解釋及實施不同，我們一直按照中國附屬公司所在縣市社保部門的政策作出選定社會福利計劃供款。負責丹鳳、蒲城、旬陽、鎮安縣及西安的住房公積金的中國地方政府部門已發出確認函，當中確認(其中包括)在我們有關附屬公司所在地區住房公積金不作強制要求，而我們不會因為住房公積金付款問題遭到處罰。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縱橫律師事務所進一步確認，負責丹鳳、蒲城、旬陽、鎮安縣及西安的住房公積金的相關中國地方政府部門有權發出上述確認函。因此，倘我們遵守國家有關社會福利計劃的法律法規，我們並不認為就社會保險供款撥付款項實屬必要。

董事確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已遵守本集團經營所在地的中國相關勞動和社會福利法規，並已按照地方政府的社保和住房公積金主管部門的要求作出相關供款。

鑑於日後或會頒佈中國勞動合同法項下的新政策或補充條文，而我們勞工及僱傭政策或會據此作出相應調整，我們不排除有關變化或會影響我們現有僱傭政策的可能。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根據中國勞動合同法，我們或會被處以罰款及罰金，且我們的勞動成本或會增加」各段。

合規顧問

本公司已遵從上市規則第3A.19條的規定通過與大福融資有限公司（「大福」）訂立合規顧問協議委任大福為其合規顧問，於上市後生效，該協議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 (a) 本公司已就遵守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大福為其合規顧問，任期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公司就上市日期起計首個完整財政年度本集團的財務業績遵守上市規則第13.46條規定之日止，或直至協議被終止之日止（以較早者為準）；
- (b) 大福須向本公司提供的服務包括就遵守上市規則及適用法例、規則、守則及指引的規定而向我們提供指引及建議；
- (c) 在有必要時，本公司將於下列情況下盡快徵詢大福的意見：
 - (i) 刊發任何法定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前；
 - (ii) 擬進行可能構成須予公佈或關連交易的交易（包括發行及購回股份）時；
 - (iii) 本公司建議將上市所得款項用於本招股章程所述者以外的用途，或本集團的業務、發展或業績偏離本招股章程所載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時；
 - (iv) 聯交所根據上市規則第13.10條向本公司作出查詢時；
- (d) 本公司將就因大福根據協議履行職務而產生或有關的針對其提出的若干法律行動及其承受的損失向大福作出彌償保證；及
- (e) 本公司僅於大福的工作按上市規則及相關的法律及法規釐定為不獲接納的標準時，或倘就上市規則第3A.26條批准向其支付的費用方面出現嚴重糾紛而未能於30天內解決時，方可終止委任大福作為合規顧問。

主要股東

據董事所知，緊隨全球發售及股份拆細完成後，不計及因行使超額配股權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或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或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股份，以下人士將於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規定須向我們披露的實益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在任何情況下於本公司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表決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的權益：

名稱	權益性質	於全球發售 完成後持有的 股份數目	於全球發售 完成後於本公司的 股權百分比
盈亞(附註1)	實益擁有人	1,738,873,900	42.25%
張繼民(附註1)	受控法團權益	1,738,873,900	42.25%
科信(附註2)	實益擁有人	213,679,950	5.19%
馬朝陽(附註2)	受控法團權益	213,679,950	5.19%

附註：

1. 盈亞由張繼民實益全資擁有。
2. 科信由馬朝陽實益全資擁有。

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盈亞、張繼民、科信及馬朝陽各自持有的股權將約為41.02%、41.02%、5.04%及5.04%。

除本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人士將於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且概無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或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任何購股權而發行股份)於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規定須向我們披露的實益權益或淡倉；或將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在任何情況下於本公司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表決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的權益。此外，董事並無知悉有任何安排會導致日後本公司控制權出現變動。

股 本

以下概述緊接及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前後本公司的法定股本及本公司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繳足或入賬列為繳足的股本(於股份拆細後，且不計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

	英鎊
法定股本所包括的股份數目：	
10,000,000,000股 股份	20,000,000

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緊隨全球發售後，本公司的股本將如下：

	英鎊
於全球發售完成後(於股份拆細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繳足或入賬列為繳足	
3,292,411,850股 已發行股份	6,584,823.70
823,120,000股 於全球發售中將予發行的股份	1,646,240.00
<u>4,115,531,850股 股份</u>	<u>8,231,063.70</u>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緊隨全球發售後，本公司的股本將如下：

	英鎊
於全球發售完成後(於股份拆細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繳足或入賬列為繳足	
3,292,411,850股 已發行股份	6,584,823.70
946,588,000股 於全球發售中將予發行的股份	1,893,176.00
<u>4,238,999,850股 股份</u>	<u>8,477,999.70</u>

上表假設全球發售成為無條件及已完成，但不計及(a)因行使超額配股權而根據授予本公司董事發行及配發股份的一般授權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下文「一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一段)，(b)根據授予董事發行及配發股份的一般授權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下文「一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一段)，(c)我們根據授予董事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可能購回的任何股份(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六「6. 購回本身股份」一段)，或(d)因根據購股權計劃或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或(e)因行使AS認股權證而可能發行及配發的任何股份。

地位

發售股份將會與現時已發行或將予發行的所有股份享有同等權益，並將合資格享有全球發售完成後股份的所有股息、收入及其他分派以及任何其他附帶或應計權利及利益。

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日，董事獲授無條件一般授權，可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配發、發行及處置股份。有關該無條件一般授權的其他資料，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A.有關本公司的其他資料－3.我們股東的決議案」一節。為符合上市規則，倘董事於全球發售完成後決定行使該發行授權，則董事行使的有關授權不會超逾(i)本公司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但不計及根據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根據有關授權可能發行及配發的任何股份或根據購股權計劃或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的已發行股本，加(ii)根據購回授權購回的股份數目的總數20%，致使可能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為823,106,370股。

除上述一般授權以外，董事亦有權根據任何供股、以股代息計劃或根據我們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規定配發及發行股份以代替全部或部分股息的類似安排而配發、發行或處置股份。

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日，董事獲授無條件一般授權，可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購買或購回股份，有關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於全球發售完成後(但不計及根據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及配發的任何股份或根據購股權計劃或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或因行使AS認股權證而可能發行及配發的股份)已發行股本總數的10%。有關該無條件一般授權的其他資料，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A.有關本公司的其他資料－6.購回本身股份」一節。

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七日，本公司採納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股東通過決議案有條件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有關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D.其他資料」一節。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股本或借貸資本附有任何期權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附有任何期權。

股 本

股價

下表載列股份於二零零九年五月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止於所示期間在另類投資市場所報最高、最低、月底及每月平均收市買賣價(已對股份拆細作出調整)。過往股價並非股份於上市後買賣的價格指標。

	最高 (經調整) (英鎊) (附註)	最低 (經調整) (英鎊) (附註)	月底 (經調整) (英鎊) (附註)	每月平均 (經調整) (英鎊) (附註)
二零零九年				
五月	0.0374	0.0347	0.0353	0.0359
六月	0.0364	0.0325	0.0357	0.0353
七月	0.0529	0.0331	0.0515	0.0397
八月	0.0653	0.0487	0.0653	0.0581
九月	0.0792	0.0626	0.0694	0.0728
十月	0.0960	0.0682	0.0882	0.0855
十一月	0.0983	0.0865	0.0940	0.0926
十二月	0.0950	0.0869	0.0893	0.0905
二零一零年				
一月	0.0907	0.0790	0.0772	0.0870
二月	0.0925	0.0792	0.0914	0.0879
三月	0.1285	0.0982	0.1217	0.1196
四月	0.1447	0.1200	0.1335	0.1338
五月	0.1295	0.0900	0.1015	0.1131
六月	0.1115	0.0935	0.0980	0.1019
七月(截至最後實際 可行日期)(附註)	0.1385	0.0940	0.1380	0.1147

附註： 根據我們的股東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日通過的決議案，本公司每股面值0.10英鎊的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各自己拆細為50股面值0.002英鎊的股份，故本公司的法定股本將為20,000,000英鎊，分為1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2英鎊的股份，惟須待上市後方可作實及生效。為計算股份由二零零九年五月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止在另類投資市場的最高、最低、月底及每月平均收市買賣價，於股份拆細前的股份買賣價已除以50以供說明。

股 本

下表載列股份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四日開始在另類投資市場買賣以來每月在另類投資市場的每日平均成交量及成交額(已對股份拆細作出調整)。

	經調整 平均每日 成交量 (股) (附註)	平均每日 成交額 (英鎊) (附註)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	8,624,500	222,055
二零零七年		
一月	1,114,500	33,916
二月	762,500	30,647
三月	8,167,200	258,976
四月	27,287,650	876,850
五月	3,312,800	128,782
六月	2,352,250	95,656
七月	6,022,250	270,408
八月	4,141,550	179,692
九月	4,126,950	153,128
十月	11,915,700	554,297
十一月	2,131,400	92,584
十二月	660,600	32,180
二零零八年		
一月	1,235,050	47,946
二月	274,050	12,203
三月	1,459,450	34,830
四月	7,296,450	154,219
五月	4,406,900	110,297
六月	17,467,150	523,371
七月	2,620,750	64,996
八月	2,291,500	48,709
九月	14,227,000	332,110
十月	1,292,650	23,032
十一月	17,471,450	244,794
十二月	6,083,250	76,180
二零零九年		
一月	9,037,000	111,607
二月	11,995,750	181,823
三月	9,207,000	185,355
四月	12,616,100	369,335
五月	13,446,600	488,441
六月	4,590,100	161,036
七月	9,548,050	421,550
八月	13,918,000	824,861
九月	10,252,500	755,512
十月	10,438,850	915,868
十一月	7,364,900	687,207
十二月	6,030,800	545,523

股 本

	經調整 平均每日 成交量 (股) (附註)	平均每日 成交額 (英鎊) (附註)
二零一零年		
一月	7,704,850	659,490
二月	7,625,750	657,594
三月	14,499,600	1,741,663
四月	15,698,350	2,080,602
五月	11,813,150	1,302,495
六月	4,423,320	450,084
七月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附註)	5,840,300	708,336

附註：根據我們的股東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日通過的決議案，本公司每股面值0.10英鎊的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各自己拆細為50股面值0.002英鎊的股份，故本公司的法定股本將為20,000,000英鎊，分為1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2英鎊的股份，惟須待上市後方可作實及生效。為計算股份於二零零九年五月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止期間在另類投資市場的每日平均成交量，於股份拆細前的每日平均成交量已乘以50以供說明。

選定財務及營運數據

閣下應將下文所示的選定綜合財務資料與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的本公司綜合財務資料及其附註一併閱讀。閣下亦應細閱本招股章程「股本」一節。

以下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的選定綜合財務資料乃摘錄自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的本公司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我們截至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的選定綜合財務資料乃摘錄自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的本公司未經審核財務資料。我們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選定綜合全面收益表數據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收益	525,929	866,126	1,516,766	349,421	675,309
銷售成本	(350,165)	(556,073)	(878,087)	(198,537)	(429,710)
毛利	175,764	310,053	638,679	150,884	245,599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9,796)	(12,018)	(15,064)	(4,745)	(6,082)
行政開支	(29,038)	(55,224)	(77,846)	(16,778)	(24,912)
其他收入	35,708	40,617	71,526	8,546	28,444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2,273	(184)	(1,057)	50	(513)
經營溢利	174,911	283,244	616,238	137,957	242,536
融資收入	1,572	2,600	1,190	347	138
融資成本					
－贖回認股權證的虧損	—	—	(168,451)	—	—
－其他融資成本	(26,210)	(28,115)	(73,830)	(39,855)	(58,582)
融資成本－淨額	(24,638)	(25,515)	(241,091)	(39,508)	(58,444)
除所得稅前溢利	150,273	257,729	375,147	98,449	184,092
所得稅開支	—	(11,566)	(44,687)	(7,626)	(29,798)
年／期內溢利	150,273	246,163	330,460	90,823	154,294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股東	150,273	246,163	330,460	90,823	153,074
非控股權益	—	—	—	—	1,220
	150,273	246,163	330,460	90,823	154,294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¹⁾⁽²⁾	2.35	3.84	5.12	1.42	2.36
每股攤薄盈利(人民幣)⁽¹⁾⁽³⁾	2.33	3.83	5.07	1.42	2.34

選定財務及營運數據

附註：

- (1)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指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並無計及股份拆細的影響。股份拆細將於上市後生效。
- (2) 每股基本盈利乃以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除以往績記錄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 (3) 每股攤薄盈利通過調整流通在外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假設所有可能具有攤薄效應的普通股已經轉換而計算。本公司擁有購股權及認股權證。就購股權及認股權證而言，會根據未行使購股權及認股權證所附帶的認購權的貨幣價值進行計算，以釐定可按公允值(釐定為股份的年度平均市場股價)購買的股份數目。按上述方式計算的股份數目會與假設購股權及認股權證獲行使時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比較。

選定綜合資產負債表數據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
				四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1,017,177	1,645,759	2,861,090	3,430,125
流動資產	201,440	280,314	812,489	588,966
非流動負債	77,287	457,294	491,451	904,343
流動負債	458,889	538,695	1,886,902	1,653,823
流動負債淨額	(257,449)	(258,381)	(1,074,413)	(1,064,85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759,728	1,387,378	1,786,677	2,365,268
本公司股東應佔資本及儲備	682,441	930,084	1,270,226	1,434,705
非控股權益	—	—	25,000	26,220

選定綜合現金流量表數據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70,969	323,092	619,676	229,236	261,572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55,395)	(667,923)	(847,503)	(250,590)	(373,978)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淨額	22,034	351,872	537,047	82,460	(180,12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減少)／增加淨額	(162,392)	7,041	309,220	61,106	(292,534)
於年／期初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2,389	29,997	37,038	37,038	346,258
於年／期末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997	37,038	346,258	98,144	53,724

選定財務及營運數據

選定營運數據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銷量	平均售價	銷量	平均售價	銷量	平均售價	銷量	平均售價	銷量	平均售價
	(銷量為千噸及平均售價為人民幣/噸)									
高標號水泥	687	239	1,581	280	3,679	311	784	304	1,554	309
低標號水泥	1,709	211	1,863	227	1,392	268	416	265	691	265
熟料	2	201	4	191	4	256	3	256	58	221
總計	2,398		3,448		5,075		1,204		2,303	
水泥平均售價 ⁽¹⁾		219		251		299		290		295
水泥產品平均售價 ⁽²⁾		219		251		299		290		293

附註：

- (1) 水泥平均售價乃將(i)我們銷售高標號及低標號水泥產生的收益，除以(ii)高標號及低標號水泥的總銷量計算。
- (2) 水泥產品平均售價乃將(i)我們銷售高標號水泥、低標號水泥及熟料產生的總收益，除以(ii)該三項產品的總銷量計算。

財務資料

閣下在閱讀本節所載有關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的討論與分析時，應一併閱讀我們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的綜合財務資料以及隨附附註。我們的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閣下應閱讀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的會計師報告全文，而非僅倚賴本節所載的資料。

我們的過往業績未必一定為任何日後期間的表現指標。我們對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的討論與分析包括涉及風險與不確定因素的前瞻性陳述。於評估我們的業務時，閣下應審慎考慮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所提供的資料。

概覽

我們為中國陝西省的水泥生產商。我們以「堯柏」及「堯柏水泥」商標生產及向陝西省客戶銷售多種水泥產品。我們的全部收益均來自銷售我們的水泥產品。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陝西省擁有八條水泥生產線，總年產能為9.6百萬噸。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我們水泥的銷量分別約為2.4百萬噸、3.4百萬噸、5.1百萬噸及2.3百萬噸。於同期，我們所出售水泥的每噸平均售價分別約為人民幣219元、人民幣251元、人民幣299元及人民幣295元。

我們正在藍田生產設施安裝新水泥磨，預期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其預定完成後將使我們的年產能增加0.7百萬噸。我們亦正在蒲城及西鄉縣興建兩條總年產能達2.2百萬噸的新生產線，分別預定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及二零一一年二月完成。該等額外生產設施完成後預期將使我們的總年產能增加至12.5百萬噸。我們擬通過收購進一步提升我們的產能。

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的收益、經營溢利及純利顯著增長。我們的收益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25.9百萬元增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866.1百萬元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516.8百萬元，複合年增長率為69.8%。我們的經營溢利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74.9百萬元增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83.2百萬元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616.2百萬元，複合年增長率為87.7%。我們的純利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50.3百萬元增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46.2百萬元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30.5百萬元，複合年增長率為48.3%。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我們的收益、經營溢利及純利分別約為人民幣675.3百萬元、人民幣242.5百萬元及人民幣154.3百萬元，較二零零九年同期的增長率分別為93.3%、75.8%及69.9%。

影響我們經營業績的因素

陝西省建築行業，尤其是政府基建項目的增長

我們的全部收益均來自在陝西省的銷售。陝西省的經濟趨勢，對我們業務的所有方面均有重大影響，包括對我們產品的需求及定價、原材料的可獲得性及成本、能源供應成本、勞動力成本及其他經營開支。我們水泥產品的需求對陝西省的建築活動水平尤為敏感。二零零九年，陝西省的固定資產投資較二零零八年同期增長約35.1%。固定資產投資的增長導致建築材料(包括水泥)的需求大幅上升。我們相信陝西省建築行業的增長將持續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直接影響。

中國政府不時發佈新的產業政策，以通過經濟及行政手段調控基建項目及房地產開發的投資水平。這些政策或會對我們的業務產生重大影響。中國政府在十一五計劃中承諾於二零零六年至二零一零年期間建設大型基建及發展項目，使陝西省的固定資產投資增加，因而使我們水泥產品的需求增加。

於二零零八年，中國政府引進多項措施以應對全球經濟衰退，其中包括旨在通過發展基建項目刺激中國經濟的人民幣4萬億元刺激方案、減稅及給予置業者的其他優惠措施。政府目前加快批准基建項目以刺激經濟。政府基建項目投資的大幅增加使得高標號水泥的需求上升，使我們與其他大型水泥生產商受惠。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中國國務院批准關中一天水經濟區發展規劃。根據該規劃，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二零年將在陝西省南部的核心市場或鄰近地區建設大量大型基建項目(如公路、鐵路、發電廠及工業園)。由於我們在我們的核心市場具有領導地位，我們的業務將從在我們生產設施附近將予興建的基建項目中直接受益。

產能

我們的經營業績取決於我們履行客戶訂單的能力，而後者部分取決於我們的產能。我們的水泥年產能由截至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的1.4百萬噸增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的8.5百萬噸。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首四個月，我們的產能擴充分別產生約人民幣359.1百萬元、人民幣669.1百萬元、人民幣629.3百萬元及人民幣374.8百萬元的資本開支，即用作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採礦權及其他無形資產、用作興建新生產線的現金，並產生零、零、約人民幣120.9百萬元及零的資本開支用作收購。部分由於我們的產能擴充，我們的收益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零八年增長約64.7%及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零九年增長約75.1%。我們相信，我們產品的需求將持續上升，因此我們擬進一步提升我們的年產能。因此，我們預期將產生更多的資本開支，就此我們擬通過經營所得的現金、銀行借款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提供資金。

定價

我們產品的價格主要受到我們經營所在地區的水泥供求狀況影響。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首四個月，我們水泥的平均售價分別約為每噸人民幣219元、人民幣251元、人民幣299元及人民幣295元。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由於樓宇及建築活動增加使需求上升，我們上調了水泥產品的價格，因此，我們可通過提高平均售價將部分增加的銷售成本轉嫁予客戶。

我們水泥的平均售價受到季節性波動的影響。於冬季期間，許多建築項目因寒冷天氣或農曆新年假期（一般在每年的一月或二月期間）而不時暫停。我們於冬季一般以折扣價格發售水泥產品以吸引客戶及維持市場份額。我們水泥產品的價格通常於冬季及農曆新年假期完結後隨著需求上升而增加。

我們在西安的中央銷售部門定期檢討定價策略，並根據多項因素於適當時調整產品的價格，該等因素包括市場需求、我們的產能、運輸成本、存貨水平、競爭對手的價格及信貸條款。

產品組合

我們的經營業績受到我們產品組合的影響。我們按不同售價出售具有不同物理特性的不同級別水泥。為全面利用我們的熟料產能，我們亦於往績記錄期內在水泥生產中存有剩餘熟料時出售小量熟料。

我們高標號水泥的平均售價較低標號水泥的平均售價為高。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首四個月，高標號水泥以平均售價分別約每噸人民幣239元、人民幣280元、人民幣311元及人民幣309元出售，而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首四個月，低標號水泥則以平均售價分別約每噸人民幣211元、人民幣227元、人民幣268元及人民幣265元出售。

由於高標號水泥的強度較高，其一直主要用於政府基建項目，而低標號水泥則一直主要用於各項農村住宅建設項目。由於陝西省的政府基建項目投資不斷增加，我們於往績記錄期內來自銷售高標號水泥的收入大幅增加。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首四個月，我們出售高標號水泥分別約0.7百萬噸、1.6百萬噸、3.7百萬噸及1.6百萬噸，佔我們總銷量分別28.6%、45.9%、72.5%及67.5%，並為我們於有關期間的總收入貢獻分別31.2%、51.2%、75.4%及71.0%。

煤炭及電力成本

我們的經營業績受煤炭及電力成本的重大影響。煤炭成本是我們最大的銷售成本之一，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該項成本分別佔我們總銷售成本約21.4%、36.0%、31.2%及37.9%。煤炭價格的波動對我們的經營業績有直接影響。由於煤炭需求大增而市場供應不足，煤炭價格於二零零八年大幅上漲。於二零零九年，由於全球金融危機導致需求下降，煤炭價格較二零零八年有所下降。於二零一零年首四個月，煤炭價格因中國經濟復甦而上升。我們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的每噸煤炭平均採購價較二零零九年同期增加，亦由於我們於二零零九年下半年增添鎮安、丹鳳及洋縣生產線所致。該等生產線距離煤礦的位置較我們其他生產線為遠，故其煤炭平均成本因運輸成本較高而較高。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以及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首四個月，我們的每噸煤炭平均採購價分別約為人民幣290元、人民幣492元、人民幣434元、人民幣429元及人民幣559元。

我們的經營亦需要大量電力。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電力成本分別佔我們總銷售成本約24.8%、22.0%、20.7%及18.6%。近年來電力價格亦有所上漲。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我們的平均電力購買價分別為每千瓦時人民幣0.40元、人民幣0.40元、人民幣0.43元及人民幣0.48元。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陝西省電力公司將每千瓦時電價提高人民幣0.0367元。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在八條生產線中的三條安裝餘熱回收系統，並能節約能源成本。我們計劃日後在我們的所有生產設施安裝餘熱回收系統。

煤炭或電力價格大幅上漲可對我們的銷售成本產生重大影響，而倘我們未能以較高價格的形式向客戶轉嫁部分或全部該等成本增幅，則繼而可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財務資料

新生產設施

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的收益、銷售成本、毛利率及我們的存貨受到新增生產設施的影響。下表載列於各所示期間，我們現有及新增生產設施的收益、毛利及毛利率。現有生產設施指截至所示年度或期間首日已開始銷售的該等生產設施，而新生產設施則指於所示年度或期間內開始銷售的該等生產設施。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 四月三十日 止四個月
	二零零七年 ⁽¹⁾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²⁾	二零一零年 ⁽³⁾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以下各項產生的收益：				
現有生產設施.....	308,707	866,126	1,035,071	567,491
新生產設施.....	217,222	—	481,695	107,818
總計.....	525,929	866,126	1,516,766	675,309
以下各項帶來的毛利：				
現有生產設施.....	100,538	310,053	496,735	217,133
新生產設施.....	75,227	—	141,944	28,466
總計.....	175,764	310,053	638,679	245,599
以下各項的毛利率：				
現有生產設施.....	32.6%	35.8%	48.0%	38.3%
新生產設施.....	34.6%	—	29.5%	26.4%
整體毛利率.....	33.4%	35.8%	42.1%	36.4%

附註：

- (1)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新生產設施指藍田生產設施。
- (2)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新生產設施指旬陽生產設施及鎮安生產設施。
- (3) 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的新生產設施指洋縣生產設施及丹鳳生產設施。

於二零零七年，藍田生產設施投產，為我們的收益及毛利分別貢獻約人民幣217.2百萬元及人民幣75.2百萬元。於二零零七年，此新生產設施的毛利率約為34.6%，較我們當時在蒲城的現有生產設施略高，使我們的整體毛利率輕微升高。我們的藍田生產設施為西安地區服務，而當地的水泥售價通常高於我們蒲城生產設施的目標市場。

財務資料

於二零零九年，我們的新增旬陽及鎮安生產設施為我們的收益及毛利分別貢獻約人民幣481.7百萬元及人民幣141.9百萬元。該兩家生產設施的毛利率較現有設施為低，主要是由於我們於二零零九年一月至十一月（於該期間7公里石灰石傳送帶正在建設中）為我們旬陽生產設施的生產購買石灰石的價格高於我們其他設施的市場價格所致。此外，我們位於鎮安生產設施的生產線因並無餘熱回收系統而耗能較高，從而令毛利率較低。我們擬通過升級生產線提高我們於鎮安設施的生產效率。

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我們的新增洋縣及丹鳳生產設施為我們的收益及毛利分別貢獻約人民幣107.8百萬元及人民幣28.5百萬元。新生產設施於二零一零年首四個月的毛利率約為26.4%，較我們的現有生產設施為低。此乃主要由於丹鳳生產設施位處山區，區內水泥產品的需求及市價較易受到冬季季節的影響，故其出售的水泥產品平均售價較我們其他生產設施為低，導致其毛利率較低所致。由於丹鳳生產設施被我們收購前並非由我們興建或管理，故其成本效益低於我們的其他生產設施。

我們的新生產設施主要以存貨形式增加我們的營運資金需求。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首四個月添置的新生產設施致令我們的存貨分別增加約人民幣18.0百萬元、人民幣42.9百萬元及人民幣37.8百萬元，構成有關新生產設施營運資本的主要部分。

中國政府的鼓勵措施

我們的純利受我們所享有的退稅、免稅、財政補貼及優惠稅務待遇影響。我們使用若干比例的回收物料作為原材料（如爐渣及粉煤灰）生產的水泥產品可享有增值稅退稅待遇。根據「西部大開發」計劃，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作為中國西部的企業可享有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15%，而國家企業所得稅標準稅率則為25%。「西部大開發」計劃目前定於二零一零年年底屆滿，而有關政府部門尚未宣佈於屆滿後是否會續期。作為外商獨資企業，陝西堯柏與藍田堯柏自首個獲利年度（按累計基準）起兩年期間獲豁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其後三年按適用企業所得稅稅率的50%交納稅款。這兩家公司目前正處於三年稅項減半期間，陝西堯柏與藍田堯柏的稅項減半期間將分別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底屆滿，且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不會續期。失去任何上述政府優惠待遇或會對我們的盈利能力及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

全面收益表選定項目

收益

我們的全部收益均來自銷售我們的水泥產品。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我們的收益分別約為人民幣525.9百萬元、人民幣866.1百萬元、人民幣1,516.8百萬元及人民幣675.3百萬元。

我們的收益於任何特定期間根據我們水泥產品的銷量及平均售價而定。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水泥產品的銷量錄得大幅增長。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我們出售分別約2.4百萬噸、3.4百萬噸、5.1百萬噸、1.2百萬噸及2.3百萬噸水泥產品。我們的銷量增長主要由我們擴充至新市場及陝西省建築行業的增長帶動。為把握水泥產品日益迅速增長的需求，我們通過建造新生產線及收購方式大幅擴充產能。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及八月，藍田生產設施的兩條生產線投產。於二零零九年一月，旬陽生產設施開始水泥生產。我們於二零零九年八月收購秀山堯柏，其經營我們的鎮安生產設施。我們的洋縣生產設施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投產，並於二零一零年開始銷售水泥產品。由於該等新增生產線，我們的年產能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3.6百萬噸增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的8.5百萬噸，使我們能夠把握陝西省建築行業的增長，這反映在我們的收益於往績記錄期大幅增加。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我們的平均售價有所上升，主要由於我們產品的供求變動所致，亦受到煤炭及其他原材料成本增加的影響。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我們水泥產品的平均售價分別約為人民幣219元、人民幣251元及人民幣299元。我們水泥產品的平均售價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上升，主要由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陝西省建築和施工活動增加導致市場需求上升所致。於二零一零年首四個月，我們所出售水泥產品的平均售價較二零零九年同期的平均售價稍高。我們將持續評估我們產品的市場需求，並可能不時調整我們的產品價格及產能以滿足市場需求。

財務資料

我們的收益亦受到我們產品組合的影響。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所出售各類別水泥產品的收益、銷量及平均售價以及我們所出售水泥及水泥產品的平均售價：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平均 售價	銷量	%	收益	平均 售價	銷量	%	收益	平均 售價	銷量	%	收益
(人民幣)	(千噸)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千噸)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千噸)		(人民幣 百萬元)	
高標號水泥	239	687	28.6	164.3	280	1,581	45.9	443.1	311	3,679	72.5	1,143.4
低標號水泥	211	1,709	71.3	361.2	227	1,863	54.0	422.3	268	1,392	27.4	372.4
熟料	201	2	0.1	0.4	191	4	0.1	0.7	256	4	0.1	1.0
總計		2,398	100.0	525.9		3,448	100.0	866.1		5,075	100.0	1,516.8
水泥平均售價	219				251				299			
水泥產品												
平均售價	219				251				299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平均售價	銷量	%	收益	平均售價	銷量	%	收益
(人民幣)	(千噸)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千噸)		(人民幣 百萬元)	
高標號水泥	304	784	65.1	238.1	309	1,554	67.5	479.5
低標號水泥	265	416	34.6	110.5	265	691	30.0	183.0
熟料	256	3	0.2	0.9	221	58 ⁽¹⁾	2.5	12.8
總計		1,204	100.0	349.4		2,303	100.0	675.3
水泥平均售價 ⁽²⁾	290				295			
水泥產品								
平均售價 ⁽³⁾	290				293			

附註：

- (1) 我們於二零一零年首四個月出售更多熟料，主要由於我們的新增丹鳳生產設施於市場需求低迷時出售熟料，而我們的新增洋縣生產設施於水泥粉磨站開始投產前出售熟料所致。
- (2) 水泥平均售價乃將(i)我們銷售高標號及低標號水泥產生的收益，除以(ii)高標號及低標號水泥的總銷量計算。平均售價不包括增值稅。
- (3) 水泥產品平均售價乃將(i)我們銷售高標號水泥、低標號水泥及熟料產生的總收益，除以(ii)該三項產品的總銷量計算。平均售價不包括增值稅。

財務資料

我們銷售高標號水泥產生的收益由二零零七年約人民幣164.3百萬元增至二零零八年約人民幣443.1百萬元，並於二零零九年進一步增至人民幣1,143.4百萬元。我們高標號水泥的收益增加，主要由於往績記錄期內陝西省經濟發展及中國政府刺激方案令政府基建項目對更強抗壓水泥的需求增加所致。此外，藍田生產設施於二零零七年中投產，亦為我們高標號水泥的收益增加作出貢獻，因其客戶對高標號水泥的需求高於低標號水泥，當中大部分需求乃來自預拌混凝土站。

我們銷售高標號水泥產生的收益於二零一零年首四個月較二零零九年同期的收益增加逾兩倍。收益增加主要由於我們的銷量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的0.8百萬噸增加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的1.6百萬噸，此乃由於我們新增在鎮安及丹鳳縣的生產設施和我們在洋縣及旬陽的新生產設施投產導致產能增加所致。

我們銷售低標號水泥產生的收益由二零零七年約人民幣361.2百萬元增至二零零八年約人民幣422.3百萬元，而於二零零九年減至約人民幣372.4百萬元。於二零零八年的收益增加，主要由於低標號水泥銷售額增加及平均售價增加所致。低標號水泥的銷量增加主要由於水泥產能增加。中國政府於二零零八年中在全國推行新行業標準，該標準禁止生產PO32.5R水泥（一種低質高耗能的低標號水泥），由於部分客戶已訂購其他水泥代替PO32.5R水泥，其對我們低標號水泥的銷量的影響輕微。二零零八年低標號水泥的平均售價上漲主要由於煤炭成本上升。二零零九年低標號水泥收益減少，主要由於高標號水泥需求增加及全面實施全國新行業標準禁止生產PO32.5R水泥令低標號水泥減產所致。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零九年間，我們低標號水泥收益受其減產影響，卻部分因低標號水泥的平均售價增加而抵銷。我們低標號水泥的收益於二零一零年首四個月較二零零九年同期大幅增加，主要由於我們的產能增加導致低標號水泥銷量由二零零九年首四個月的0.4百萬噸增加至二零一零年首四個月的0.7百萬噸。

財務資料

銷售成本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銷售成本的主要組成部分，(i)各項目均以佔銷售成本百分比及佔收益百分比表示，及(ii)所出售每噸水泥產品的成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成本	佔銷售 成本百分比	佔收益 百分比	所出售 每噸水泥 產品的成本	成本	佔銷售 成本百分比	佔收益 百分比	所出售 每噸水泥 產品的成本	成本	佔銷售 成本百分比	佔收益 百分比	所出售 每噸水泥 產品的成本
(人民幣 千元)			(人民幣)	(人民幣 千元)			(人民幣)	(人民幣 千元)			(人民幣)	
原材料	119,141	34.0	22.7	49.7	144,379	26.0	16.7	41.9	284,543	32.4	18.8	56.1
煤炭	75,070	21.4	14.3	31.3	200,209	36.0	23.1	58.1	273,745	31.2	18.0	53.9
電力	86,859	24.8	16.5	36.2	122,160	22.0	14.1	35.4	182,062	20.7	12.0	35.9
折舊	42,216	12.1	8.0	17.6	57,496	10.3	6.6	16.7	92,035	10.5	6.1	18.1
勞工成本	17,010	4.9	3.2	7.1	17,486	3.1	2.0	5.1	28,534	3.2	1.9	5.6
其他	9,869	2.8	1.9	4.1	14,343	2.6	1.7	4.2	17,168	2.0	1.1	3.4
總計	350,165	100.0	66.6	146.0	556,073	100.0	64.2	161.3	878,087	100.0	57.9	173.0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成本	佔銷售成本 百分比	佔收益 百分比	所出售 每噸水泥 產品的成本	成本	佔銷售成本 百分比	佔收益 百分比	所出售 每噸水泥 產品的成本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未經審核)					
原材料	49,726	25.0	14.2	41.3	105,226	24.5	15.6	45.6
煤炭	71,472	36.0	20.5	59.4	162,888	37.9	24.1	70.6
電力	44,964	22.6	12.9	37.3	79,974	18.6	11.8	34.7
折舊	17,786	9.0	5.1	14.8	58,111	13.5	8.6	25.2
勞工成本	7,589	3.8	2.2	6.3	13,324	3.1	2.0	5.8
其他	7,000	3.6	1.9	5.8	10,187	2.4	1.5	4.3
總計	198,537	100.0	56.8	164.9	429,710	100.0	63.6	186.2

原材料成本

我們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的銷售成本分別約為人民幣350.2百萬元、人民幣556.1百萬元、人民幣878.1百萬元及人民幣429.7百萬元。我們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煤炭、電力、原材料、折舊及勞工以及其他成本。我們的原材料成本主要包括石灰石、石膏、黏土、粉煤灰、硫

財務資料

酸渣及爐渣。我們與第三方承包商合作從我們的石灰石礦山開採石灰石。我們就承包商開採的每噸石灰石支付固定開採費用，固定費用於每年年初石灰石礦山的開採成本及耗用原材料變動予以調整。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我們生產所用的石灰石分別約為0.6百萬噸、2.5百萬噸、2.7百萬噸及1.4百萬噸，乃開採自我們的礦山。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我們向第三方石灰石供應商分別採購約1.3百萬噸、0.6百萬噸、1.7百萬噸及0.6百萬噸石灰石。我們為蒲城生產設施從市場上採購部分石灰石，主要由於我們在蒲城生產設施的生產線之一與我們的石灰石採石場相隔一段距離，故為該生產線採購石灰石較從我們的石灰石採石場開採及運輸石灰石更為便宜。此外，向藍田生產設施供應石灰石的石灰石採石場於二零零八年全面投產之前，我們在市場上為藍田生產設施採購石灰石，因此我們於二零零七年向第三方石灰石供應商購買較高比例的石灰石。由於我們的旬陽生產設施於二零零九年一月投產，但其石灰石礦山與生產線之間的傳送帶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方落成，因此，我們亦於二零零九年一月至十一月期間為我們旬陽生產設施的生產購買石灰石。我們於二零一零年並無為旬陽生產設施向第三方購買石灰石，且預期於未來亦不會購買。二零一零年首四個月向第三方購買的石灰石主要用於龍橋、秀山及洋縣生產設施的營運。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我們就從我們石灰石礦山開採石灰石產生的每噸平均成本分別約為每噸人民幣12.2元、人民幣11.0元、人民幣11.4元及人民幣11.6元。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我們就從市場購買石灰石產生的每噸平均成本分別約為每噸人民幣15.1元、人民幣15.6元、人民幣25.4元及人民幣19.0元。於二零零九年，我們購買石灰石的每噸平均成本上漲主要是由於我們的旬陽生產設施在其連接石灰石採石場至旬陽生產設施的石灰石輸送帶完成前，因附近地區的石灰石短缺而須在市場上以遠高於我們其他廠房採購市價的價格購買石灰石所致。二零一零年首四個月的石灰石每噸成本高企主要由於洋縣生產設施的石灰石每噸平均成本較高所致，原因為我們於洋縣生產設施的石灰石礦於二零一零年三月方全面投產。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我們所售出每噸水泥產品的原材料成本分別約人民幣49.7元、人民幣41.9元、人民幣56.1元及人民幣45.6元。所售出每噸水泥產品的原材料成本由二零零七年至二零零八年有所減少主要由於向藍田生產設施供應石灰石的採石場於二零零八年開始全面營運之前，藍田生產設施向市場採購石灰石，導致我們於二零零七年向第三方石灰石供應商採購石灰石比例較高所致。於二零零八年開始使用回收的原材料(如脫硫石膏及建築垃圾)亦令我們所售出每噸水泥產品的原材料成本下降。我們所售出每噸水泥產品的原材料成本由二零零八年至二零零九年的增加主要由於旬陽生產設施於二零零九年一月營運，其在連接我們石灰石採石場及旬陽生產設施的石灰石輸送帶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完成之前在市場上採購石灰石，因而須以較高價格向第三方購買石灰石的比例增加所致。二零零九年粉煤灰價格上升亦令我們的原材料成本由二零零八年至二零零九年增加。此外，旬陽生產設

財務資料

施開始生產水泥產品及收購鎮安生產設施令我們的每噸原材料成本由二零零八年至二零零九年增加，此乃由於該兩個生產設施所使用的若干原材料(如天然石膏及爐渣)不一定會由回收的原材料代替(如脫硫石膏及建築垃圾)，或因附近區域缺乏該等回收原材料供應，可能僅在非常有限程度上代替。

我們致力以採用回收原材料降低我們的銷售成本，此舉同時減少原材料價格上漲對我們經營業績的影響。例如，我們在生產水泥的過程中採用脫硫石膏替代天然石膏，用建築垃圾替代粉煤灰。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該等措施令我們合共節省約人民幣49.0百萬元。

煤炭及電力成本

煤炭成本是我們最大的銷售成本之一。於往績記錄期，煤炭價格一直波動。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以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我們煤炭成本分別約人民幣75.1百萬元、人民幣200.2百萬元、人民幣273.7百萬元、人民幣71.5百萬元及人民幣162.9百萬元，相當於我們於各同期內銷售成本總額約21.4%、36.0%、31.2%、36.0%及37.9%。為以具有競爭價格取得充足煤炭供應，我們與多家煤炭供應商保持長期關係。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我們所出售每噸水泥產品的煤炭成本分別約為人民幣31.3元、人民幣58.1元、人民幣53.9元、人民幣59.4元及人民幣70.6元。每噸水泥產品的煤炭成本變動主要反映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首四個月期間的煤炭平均採購價的變動。所出售每噸水泥產品的煤炭成本由二零零九年首四個月的人民幣59.4元增加18.9%至二零一零年首四個月的人民幣70.6元。此項增幅主要由於我們於二零零九年下半年增添鎮安、丹鳳及洋縣生產線(該等生產線較我們其他生產線距離煤礦較遠)以致煤炭運輸成本增加所致。此外，我們相信全球經濟復甦亦導致煤炭價格上升。

電力成本亦是我們最大的銷售成本之一。於往績記錄期，電力價格上漲。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我們電力成本分別約人民幣86.9百萬元、人民幣122.2百萬元、人民幣182.1百萬元及人民幣80.0百萬元，相當於我們於該等期間銷售成本總額約24.8%、22.0%、20.7%及18.6%。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我們開始採用餘熱回收系統發電。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我們通過餘熱回收系統分別發電約8.3吉瓦時、53.4吉瓦時及22.0吉瓦時。因此，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我們分別節約成本約人民幣2.4百萬元、人民幣18.4百萬元及人民幣15.2百萬元，此乃按餘熱回收系統發電乘以同期每千瓦時平均電價與餘熱回收系統發電平均成本之差額計算。由於採用餘熱回收系統節省成本，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我們所售出每噸水泥產品的電力成本分別約為人民幣36.2元、人民幣35.4元、人民幣35.9元及人民幣34.7元。

財務資料

我們預計，能源及原材料的成本將繼續佔我們銷售成本的大部分。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我們的毛利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175.8百萬元、人民幣310.1百萬元、人民幣638.7百萬元及人民幣245.6百萬元，而我們的毛利率分別約為33.4%、35.8%、42.1%及36.4%。我們的毛利率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內增長主要由於因應銷售成本增加而上調水泥產品價格的成功定價策略，以致我們每噸產品平均售價的增幅較我們每噸產品銷售成本的增幅為高所致。我們的毛利率亦因我們在生產過程中採取更多的成本節約措施而增加，例如採用回收材料替代昂貴的原材料及使用餘熱回收系統發電。我們的毛利率由二零零九年首四個月的43.2%下降至二零一零年首四個月的36.4%，主要由於全球經濟復甦及於二零零九年下半年增添鎮安、丹鳳及洋縣生產設施以致我們所出售每噸水泥產品的煤炭成本增加所致。該等設施的平均每噸煤炭成本較我們其他生產設施高，乃由於其位置遠離煤礦故煤炭運輸成本較高所致。我們所出售每噸水泥產品的折舊由二零零九年首四個月的人民幣14.8元增加至二零一零年首四個月的人民幣25.2元，也導致毛利率下降。所出售每噸水泥產品的折舊增加主要由於二零零九年底增加的旬陽生產設施及丹鳳生產設施的每噸生產成本投資較高所致。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的主要項目。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估收益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估收益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估收益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估收益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估收益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未經審核)									
員工成本	2,187	0.4	3,512	0.4	4,773	0.3	1,413	0.4	2,442	0.4
市場推廣開支	5,232	1.0	5,030	0.6	3,773	0.3	1,675	0.5	1,983	0.3
運輸費用	554	0.1	981	0.1	2,042	0.1	690	0.2	786	0.1
其他	1,823	0.3	2,495	0.3	4,476	0.3	967	0.3	871	0.1
總計	9,796	1.9	12,018	1.4	15,064	1.0	4,745	1.4	6,082	0.9

我們的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市場推廣開支及運輸開支。有時，我們的銷售人員與經驗豐富的獨立項目經理（通常為在水泥行業擁有市場知識及關係深厚的人員）合作。該等項目經理通常向我們的銷售人員推介潛在項目。倘該等項目商業上適合，我們的銷售人員會向我們建議潛在項目。我們將決定是否進行該等項目，並提前與銷售人員

財務資料

議定給予項目經理的固定佣金百分比，而該百分比乃根據項目的預期收入並計及多項因素，如項目對我們的重要程度及項目經理的市場知識。倘我們成功從事項目，我們將會於收取項目的付款後分期償付項目經理。項目經理亦協助我們開拓及維繫客戶關係，並幫助我們向客戶收取未償還款項。我們並無與項目經理訂立任何協議。市場推廣開支主要指我們對該等獨立項目經理所提供服務的補償。

我們的客戶一般承擔向彼等交付水泥的運輸費用。我們安排若干政府基建項目的水泥運送，費用由對方承擔。倘若實際運輸成本超過我們與客戶協定的金額，我們會支付超出金額。作為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的一部分，我們的運輸開支主要包括該等超額款項。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我們的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分別約為人民幣9.8百萬元、人民幣12.0百萬元、人民幣15.1百萬元及人民幣6.1百萬元。隨着我們擴充業務，我們預期將加強銷售力度，我們的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可能會相應增加。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我們的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佔收益的百分比分別約為1.9%、1.4%、1.0%及0.9%，並因規模經濟效益而一直持續減少。

行政開支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行政開支的主要項目。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估收益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估收益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估收益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估收益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估收益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未經審核)									
員工成本	11,010	2.1	23,872	2.8	24,345	1.6	5,302	1.5	9,712	1.4
一般行政開支	5,231	1.0	5,291	0.6	12,116	0.8	3,050	0.9	6,757	1.0
折舊及攤銷	2,641	0.5	6,888	0.8	11,068	0.7	3,964	1.1	4,759	0.7
政府徵費	3,034	0.6	5,573	0.6	7,727	0.5	1,618	0.5	1,267	0.2
其他	7,122	1.3	13,600	1.6	22,590	1.5	2,844	0.8	2,418	0.4
總計	29,038	5.5	55,224	6.4	77,846	5.1	16,778	4.8	24,912	3.7

我們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一般行政開支、折舊及攤銷以及政府徵費。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我們的行政開支分別約為人民幣29.0百萬元、人民幣55.2百萬元、人民幣77.8百萬元及人民幣24.9百萬元。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我們的行政開支分別佔收益約5.5%、6.4%、5.1%及3.7%。

財務資料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虧損)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虧損)的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增值稅退稅	30,528	39,167	65,035	6,683	25,217
政府津貼	5,180	1,450	6,491	1,863	3,227
小計	35,708	40,617	71,526	8,546	28,444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撥回應付款項	2,981	1,153	1,344	—	—
捐款	(689)	(1,499)	(825)	(5)	(390)
出售物業、廠房及 設備虧損淨額	(425)	(74)	(2,733)	—	(417)
其他	406	236	1,157	55	294
小計	2,273	(184)	(1,057)	50	(513)
總計	37,981	40,433	70,469	8,596	27,931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增值稅退稅及其他政府獎勵。我們使用若干比例的回收材料作為原材料(如爐渣及粉煤灰)生產的水泥產品可享有增值稅退稅待遇。由於我們在生產中持續使用合格的回收材料，該等增值稅退稅屬經常性質。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該等增值稅退稅分別約為人民幣30.5百萬元、人民幣39.2百萬元、人民幣65.0百萬元及人民幣25.2百萬元。我們按月提交稅項評估及退稅申請，而稅務部門通常於我們申請後的月份以現金形式向我們發放增值稅退稅。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我們分別就銷售約1.4百萬噸、1.7百萬噸、2.8百萬噸及1.2百萬噸的水泥收到增值稅退稅。我們用於申請增值稅退稅的水泥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止各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分別為我們帶來收益約人民幣290.3百萬元、人民幣399.4百萬元、人民幣754.1百萬元及人民幣287.8百萬元，分別佔我們於各同期的總收益約55.2%、46.1%、49.7%及42.7%。其他非政府鼓勵措施屬非經常性質，主要包括行業發展補助及「清潔」項目投資鼓勵，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合共分別約為人民幣5.2百萬元、人民幣1.5百萬元、人民幣6.5百萬元及人民幣3.2百萬元。其他收益／(虧損)主要包括撥回應付款項、捐款及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淨額，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合共分別為收益約人民幣2.3百萬元、虧損約人民幣0.2百萬元、虧損約人民幣1.1百萬元及虧損約0.5百萬元。

財務資料

融資收入

融資收入主要包括短期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及融資活動所得外匯收益淨額。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我們的融資收入分別為人民幣1.6百萬元、人民幣2.6百萬元、人民幣1.2百萬元及人民幣0.1百萬元。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主要包括未資本化的銀行貸款及借款以及贖回Credit Suisse International或認股權證持有人所持認股權證產生的虧損。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我們的融資成本分別約為人民幣26.2百萬元、人民幣28.1百萬元、人民幣242.3百萬元及人民幣58.6百萬元。我們的融資成本於二零零九年大幅增加主要由於我們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一日贖回認股權證後錄得成本人民幣168.5百萬元所致。我們根據瑞信融資協議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九日就我們向認股權證持有人借入的60.0百萬美元貸款而向認股權證持有人發行該等認股權證。該筆人民幣168.5百萬元的成本相當於在贖回日期贖回認股權證支付的金額與認股權證的認沽期權特色的公允值之間的差額(先前已確認為負債)。我們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的融資成本為人民幣58.6百萬元，主要由於銀行借款水平高企所致。

所得稅開支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的所得稅費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150,273	257,729	375,147	98,449	184,092
按法定企業所得稅					
計算稅項 ⁽¹⁾	49,590	64,432	93,787	24,612	46,023
以下各項的稅務影響：					
就稅務目的不可扣減開支	—	454	614	—	1,656
稅項豁免及根據稅項優惠					
減少稅率的稅務影響....	(53,750)	(59,654)	(101,429)	(26,688)	(28,252)
稅項抵免.....	—	(3,772)	(4,355)	—	—
未確認稅項虧損 ⁽²⁾	4,160	2,536	56,070	9,702	10,371
稅項抵免屆滿時撥回					
遞延稅項資產.....	—	7,570	—	—	—
所得稅開支.....	—	11,566	44,687	7,626	29,798

附註：

(1)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的中國法定企業所得稅稅率分別為33%、25%、25%及25%。

財務資料

- (2) 因為對若干實體而言，預期未來不會產生可動用臨時差額的應課稅溢利，故若干稅項虧損並無確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二零零九年大幅增加，乃因有關贖回認股權證的虧損並無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所致。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主要包括中國即期及遞延所得稅開支的撥備。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我們的所得稅開支分別為零、約人民幣11.6百萬元、人民幣44.7百萬元及人民幣29.8百萬元。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我們的實際稅率分別為零、約4.5%、11.9%及16.2%。

純利及純利率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我們的純利分別約為人民幣150.3百萬元、人民幣246.2百萬元、人民幣330.5百萬元及人民幣154.3百萬元，而我們的純利率分別約為28.6%、28.4%、21.8%及22.8%。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零九年間，我們的純利率減少6.6%，主要由於我們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贖回認股權證產生虧損約人民幣168.5百萬元令融資成本增加。倘不計及該項虧損，我們的純利率大體符合我們的毛利潤率增幅。於二零一零年首四個月，除因煤炭價格上升及折舊增加而增加我們的銷售成本並對我們於同期的純利率構成影響外，融資成本增加及實際稅率上升亦對我們的純利率構成影響。

稅項

澤西

本公司在澤西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為澤西稅務居民的公司(若干以澤西為基地的金融服務公司及本地公用事業公司除外)的一般所得稅稅率為百分之零，惟就位於澤西的土地或樓宇產生的收入除外。非居民公司毋須繳納澤西所得稅，惟來自澤西的收入則除外。

可就股份派付股息而毋須就或因澤西所得稅作出預扣或扣減，而我們股份的持有人(澤西居民除外)將不會就持有、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處置該等股份而在澤西被徵收任何稅項。

在澤西，並無就發行或轉讓股份徵收印花稅，惟在澤西授予遺囑認證書或遺產管理書則須支付印花稅，在有關股份的持有人身故後轉讓股份時一般需要該等文件。

澤西不以其他方式對資本、繼承、資本增值或贈與徵收稅項，亦無其他遺產稅。

詳細資料請參閱附錄五—本公司組織章程及澤西公司法概要。

英屬處女群島

中國西部水泥有限公司或中國西部BVI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公司，因此獲豁免繳納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

中國

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對國內企業及外商投資企業均實施統一的企業所得稅稅率25%。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前享受優惠稅率的企業將於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的五年內逐步過渡至新稅率。先前享受定期稅項豁免與減免的企業將繼續享受該等優惠稅項待遇，直至該規定期限屆滿，對於因尚未錄得盈利導致未開始享受優惠稅項待遇的企業，該優惠稅項待遇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開始。

由於我們若干中國附屬公司的外商投資企業身份及所有中國附屬公司均位於中國西部，我們目前享有若干中國稅務優惠。陝西堯柏與藍田堯柏自首個獲利年度(按累計基準)起兩年期間獲豁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其後三年按適用企業所得稅稅率的50%繳納稅款。陝西堯柏為外商獨資企業，故有權享有該優惠待遇。根據中國法律顧問縱橫律師事務所提供的資料，根據當時的對外經濟貿易合作部與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於二零零零年九月一日聯合頒佈的《關於外商投資企業境內投資的暫行規定》第16條，藍田堯柏有權享有該優惠待遇。該條規定，倘外資企業投資於中國中西部且其註冊資本中的累計外資部分不少於25%，則合資格享有為外資企業提供的優惠待遇。這兩家公司目前正處於三年稅項減半期，陝西堯柏與藍田堯柏的稅項減半期將分別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底屆滿。

根據西部大開發計劃，陝西堯柏、藍田堯柏及安康堯柏享有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15%，而國家企業所得稅標準稅率則為25%。西鄉堯柏預計於西部大開發稅項計劃屆滿後於二零一零年末方始投產。除該等附屬公司外，我們其他附屬公司目前並無享有西部大開發提供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原因為該等公司剛投產並正向適當稅務機關申請優惠待遇，或該等公司並不符合中國政府頒佈的「受鼓勵行業、設備及技術列表」所載列並為享受優惠待遇所必需達到的標準。西部大開發計劃目前定於二零一零年底屆滿。中國政府尚未公佈於屆滿後是否會續期。根據西部大開發節約的成本約佔我們溢利的10%。董事認為，該計劃屆滿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縱橫律師事務所確認，授出激勵稅率的稅務機關為授出該等激勵稅率的適當主管稅務機關。

根據新所得稅法，於中國內地成立的外商投資企業向海外投資者宣派的股息須繳納10%的預扣稅。該項規定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並適用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賺取的盈利。倘中國與海外投資者所屬司法權區訂有稅務條約，則可能應用較低的預扣稅率。根據中國與香港之間的避免雙重徵稅安排及於申索股息當時經中國稅務當局批准後，

財務資料

集誠作為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自其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陝西堯柏收取的股息符合資格按較低的稅率5%繳納預扣稅。因此，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在中國成立的陝西堯柏所產生的全部可供分派溢利均須按5%計算預扣稅。

由於我們並無向股東宣派或派付任何股息，故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並無作出任何相關撥備。我們目前並無計劃於緊隨全球發售後宣派或派付任何股息。

香港

於往績記錄期，我們並無於香港經營業務，故並未計提任何香港利得稅。

董事確認，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於各司法權區根據相關稅務法律及規例作出所有規定的報稅及支付所有未清償的稅項負債，據彼等所知，我們與稅務當局並無任何爭議或潛在爭議。

主要會計政策及估計

我們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我們須作出可影響(其中包括)資產、負債、收益及開支的呈報數額的估計和假設。我們依據本身的過往經驗以及我們認為在該等情況下相關的各種其他因素作出估計。管理層定期按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重新評估這些估計和假設，包括在該等情況下認為屬合理的未來事件的預期。實際結果可能與按照不同假設或條件作出的估計不同。我們若干會計政策在應用時所要求的判斷，其程度較其他政策為高。我們認為下述政策對理解我們的財務報表至關重要，原因是應用這些政策時，我們的管理層須作出最高程度的判斷。

收益確認

我們的收益包括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出售貨品及提供服務的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允值。收益在扣除退貨、回扣及折扣，並經對銷本集團內公司間銷售後列賬。我們於收益金額能可靠計量，及日後很可能有經濟利益流入實體，且已符合我們各業務活動的特定條件時確認收益。與銷售有關的所有或有項目解決後，收益金額方視為能可靠計量。我們按過往業績作出估計，並考慮客戶種類、交易種類及各項安排的細節。

我們在中國陝西省製造水泥產品並銷售予政府基礎設施項目、預拌混凝土站、分銷商及其他方。銷售貨品於我們向客戶交付產品並轉移擁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且並無未履行責任可影響客戶對該等產品的接收及可合理保證有關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時予以確認。

財務資料

因此，我們於向買方交付該等產品時，確認向政府基礎設施項目、預拌混凝土站、分銷商及其他方銷售的收益。倘我們安排第三方將產品運輸至交付地點，我們仍保留產品擁有權的風險及回報直至產品交付予買方。

物業、廠房及設備

除在建工程外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撥備列賬。歷史成本包括其收購價格及收購有關項目直接產生的開支。

僅在有關項目的未來經濟利益將流向我們，而該項目的成本又能可靠計量時，其後成本方計入資產賬面值或單獨確認為資產（倘適用）。更換零件的賬面值不予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費用於產生期間在綜合全面收益表支銷。

除礦產資產外，物業及廠房、汽車、電子及其他設備以及機器的折舊按以下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將成本攤銷至其5%餘值。

— 物業及廠房	20年
— 汽車	8年
— 電子及其他設備	5年
— 機器	12年

於每個結算日均會覆核資產餘值及可使用年期，並在適當情況下作出調整。

在建工程指建造工程仍未完成的樓宇、機器及設備，按成本列賬。成本包括建造支出及其他直接成本，並扣除減值虧損。於完工時，在建工程按成本轉撥至適合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分類。在建工程不計提折舊，直至有關工程已完工並可供使用。

倘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時，則立即將該資產賬面值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出售的盈虧乃將所得款項與面值的差額比較後釐定，並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其他收益／(虧損)淨額」項下確認。

礦產資產包括開發剝採成本及退役及修復撥備。

(a) 剝採成本

於開發石灰石礦山時產生的剝採成本獲資本化為物業、廠房及設備。生產階段產生的剝採成本為可變生產成本，於剝採成本產生期間計入所生產的存貨成本。資本化剝採成本以生產單位法使用估計資源作為損耗基準計算損耗。

(b) 退役、修復及類似責任

倘本公司因收購、建造或正常使用有關資產而產生法定、合約、推定及法律責任，包括與收回屬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礦產及礦產資產有關的責任，則本公司就該等責任確認撥備。資產退廢責任首次以其產生期間的現值確認撥備。於首次確認有關責任後，相應的資產退廢責任計入相關資產的賬面值，而成本則採用生產單位法或直線法(如適用)在資產的經濟年期內攤銷為開支。於首次確認資產退廢責任後，有關責任的賬面值隨著時間的推移逐漸增加，並根據清償債務時所需的相關現金流量的當前市場折現率、金額或時間的變動作出調整。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土資源部於二零零九年頒佈的新法規，礦山擁有人須承擔環境修復責任。我們根據管理層修復我們石灰石礦山將產生成本現值的最佳估計未來開支確認撥備。然而，地方國土資源局尚未頒佈特定修復標準規定。倘日後公佈修復標準，修復成本估計將可能須作出修訂。就修復及環境清理成本所作撥備根據當時可得事實及情況至少每年審閱一次，並據此更新撥備。

借款

借款初步按公允值扣除交易成本確認。借款隨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攤銷成本乃計及任何發行成本及任何結算折讓或溢價後計算。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之間的任何差異均以實際利率法於借款期間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設立貸款融資支付的費用，於可能提取若干或所有融資時確認為貸款的交易成本。於該情況下，該費用會遞延至提取融資為止。倘若並無任何證據顯示將會提取部分或所有融資，則有關費用將資本化作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項，並在融資相關期間攤銷。

除非我們具有無條件權利將負債的結算遞延至結算日後最少十二個月，否則借款歸類為流動負債。

因購入、建築或生產資產(即需一段長時間方可作擬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而直接應佔的借款成本乃撥作資本，作為該等資產成本的一部分。所有其他借款均列作開支。

認股權證

連同我們根據瑞信融資協議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九日借入的60百萬美元的貸款融資，我們向認股權證持有人Credit Suisse International授出認股權證。由於認股權證持有人獲授權將已發行認股權證認沽以換取一筆款項的選擇權，而整筆貸款有19%的內部回報率，故認股權證獲分類為負債。認股權證的公允值初步按公允值確認，並於30個月(認股權證的預計年期)內攤銷。

商譽

商譽指收購成本高於我們於收購日期估所收購附屬公司可識別資產公允淨值的數額。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的商譽計入無形資產。商譽須進行減值測試，並以成本值減累計虧損列賬。商譽的減值虧損不得撥回。已出售實體的商譽面值計入該次出售的盈虧。

商譽會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減值測試。此項分配是對預期可從商譽產生的業務合併中得益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的組別而作出。

採礦權

收購權利供我們於某一期間開採礦山的成本會被資本化，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列賬。攤銷採礦權乃根據生產計劃及礦山按生產單位法估計的儲備於礦山的可使用年內計算，以撇銷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

非金融資產減值

擁有無限可使用年期的資產毋須攤銷，其每年及在出現減值跡象時進行減值測試。須攤銷的資產在出現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賬面值的事件或轉變時檢討有否減值。在資產賬面值高於可收回金額時須將差額確認為減值虧損。可收回金額即資產公允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中的較高者。為評估減值，資產按獨立可識別現金流量(現金產生單位)的最低水平分類。商譽以外的非金融資產若出現減值，則須於各結算日評估會否撥回減值。

存貨

我們的存貨主要包括：(i)原材料及消耗品；(ii)在製品；及(iii)製成品。我們將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賬。成本採用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的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與生產相關的雜項開支(按正常營運能力計算)。可變現淨值為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適用可變銷售開支及完成的成本。

我們根據對存貨的可變現程度進行評估將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撇減評估需要管理層的判斷及估計。倘預期與原有估計存在差異，該差異將影響該等估計變動期間的存貨的賬面值及存貨撇減。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撥備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最初按公允值確認，其後運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並扣除減值撥備計量。倘有客觀證據顯示我們將無法根據應收款項的原來條款全數收回所有款項，則須計提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若債務人出現重大財務困難、債務人可能破產或

財務資料

須進行財務重組及欠付款項，有關情況將視作貿易應收款項減值的指標。撥備數額為資產賬面值與按原實際利率折現計算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的差額。資產的賬面值通過使用撥備賬戶削減，而有關的虧損數額則在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如一項應收款項無法收回，其會在應收款項內的撥備賬撇銷。之前已撇銷的款項如其後收回，將在綜合全面收益表中撥回。

我們對客戶進行持續信貸評估並根據付款記錄及客戶的目前信譽(通過對其目前信貸資料進行審閱釐定)調整信用額度。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採用負債法就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產生的暫時性差額進行確認。然而，若遞延所得稅來自在交易(不包括業務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步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損益或應課稅盈虧，則不予列賬。遞延所得稅採用在結算日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並預期在有關遞延所得稅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項負債結算時適用的稅率(及法例)釐定。

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有可能於日後錄得應課稅溢利，而暫時性差額可以被使用時，方予確認。

遞延所得稅乃按於附屬公司投資所產生的暫時性差額作出撥備，惟撥回暫時性差額的時間可由我們控制，且在可預見將來可能不會撥回暫時性差額者除外。

當有法定可強制執行權力將當期稅項資產與當期稅項負債抵銷，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涉及同一稅務機關對應課稅實體或不同應課稅實體徵收的所得稅，且有意按淨額償付結餘，則可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相抵銷。

財務資料

經營業績

下表列載我們於所示期間的經營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收益	525,929	866,126	1,516,766	349,421	675,309
銷售成本	(350,165)	(556,073)	(878,087)	(198,537)	(429,710)
毛利	175,764	310,053	638,679	150,884	245,599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9,796)	(12,018)	(15,064)	(4,745)	(6,082)
行政開支	(29,038)	(55,224)	(77,846)	(16,778)	(24,912)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 (虧損)－淨額	37,981	40,433	70,469	8,596	27,931
融資成本－淨額	(24,638)	(25,515)	(241,091)	(39,508)	(58,444)
除所得稅前溢利	150,273	257,729	375,147	98,449	184,092
所得稅開支	—	(11,566)	(44,687)	(7,626)	(29,798)
年／期內溢利	150,273	246,163	330,460	90,823	154,294

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與截至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的比較

收益

我們的收益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約人民幣349.4百萬元增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約人民幣675.3百萬元，增幅約為93.3%。收益增加主要由於我們於二零一零年首四個月的銷量增加所致，而銷量增加乃由於我們擴充至陝西南部的市場並在旬陽、鎮安、丹鳳及洋縣增添新生產設施導致產能增加所致。我們的水泥總銷量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的1.2百萬噸增加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的2.3百萬噸，增幅為91.7%。我們水泥產品的平均售價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每噸約人民幣290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每噸約人民幣295元，增幅約為1.4%。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約人民幣198.5百萬元增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約人民幣429.7百萬元，增幅約為116.4%。銷售成本增加主要由於銷量增加所致。我們的銷售成本佔收益的百分比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約56.8%增加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約63.6%，主要由於我們每噸水泥的平均煤炭成本增加所致，而每噸水泥的平均煤炭成本增加則主要由於我們於二零零九年下半年增添鎮安、丹鳳及洋縣生產線（該等生產線距離煤礦的位置較我們其他生產線為遠，故煤炭運輸成本較高）所致。煤炭價格上升亦令我們的煤炭成本佔銷售成本的百分比由截至

財務資料

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的36.0%增加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的37.9%。我們的折舊成本佔銷售成本的百分比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的9.0%增加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的13.5%，主要由於二零零九年底增添每噸生產投資成本較高的旬陽及丹鳳生產線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基於上文所述，我們的毛利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約人民幣150.9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94.7百萬元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約人民幣245.6百萬元，增幅約為62.8%。我們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約43.2%減少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約36.4%。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約人民幣4.7百萬元增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約人民幣6.1百萬元，增幅約為28.2%，主要由於我們加大新增鎮安、丹鳳及洋縣生產線的目標市場的銷售力度(包括聘請更多銷售人員)及為覆蓋陝西省南部的市場區域擴充而導致運輸成本提高所致。因此，我們的銷售及市場推廣員工成本由二零零九年首四個月約人民幣1.4百萬元增至二零一零年首四個月約人民幣2.4百萬元，增幅約為72.8%，而我們運輸開支由二零零九年首四個月約人民幣0.7百萬元增至二零一零年首四個月約人民幣0.8百萬元，增幅約為13.9%。我們的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由二零零九年首四個月的1.4%降低至二零一零年首四個月的0.9%，主要由於規模經濟效益所致。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約人民幣16.8百萬元增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約人民幣24.9百萬元，增幅約為48.5%，主要與我們的新增鎮安、丹鳳及洋縣生產線有關。因此，我們的行政員工成本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約人民幣5.3百萬元增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約人民幣9.7百萬元，增幅約為83.2%。我們的一般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約人民幣3.1百萬元增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約人民幣6.8百萬元，增幅約為121.5%。我們行政開支項下的折舊及攤銷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約人民幣4.0百萬元增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約人民幣4.8百萬元，增幅約為20.1%，主要由於我們業務擴充而增加辦公室數目及辦公室設備所致。我們的行政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由二零零九年首四個月的4.8%降低至二零一零年首四個月的3.7%，主要由於規模經濟效益所致。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虧損)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虧損) 主要指我們收到中國政府的增值稅退稅。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虧損) 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約人民幣8.6百萬元增至截至二零一零年首四個月約人民幣27.9百萬元，增幅約為224.9%。我們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錄得的增值稅退稅較低乃由於相關政府機關較遲批准增值稅退稅所致。因此，應於二零零九年首四個月錄得的增值稅退稅乃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後記錄。

財務資料

融資收入

融資收入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約人民幣0.3百萬元減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約人民幣0.1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的計息短期銀行存款減少所致。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約人民幣39.9百萬元增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約人民幣58.6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的銀行及其他借款增加所致。此外，我們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就償還瑞信融資協議項下55.0百萬美元的貸款而錄得人民幣7.5百萬元的提早還款費用。

除所得稅前溢利

基於上文所述，我們的除所得稅前溢利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約人民幣98.4百萬元增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約人民幣184.1百萬元，增幅約為87.0%。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約人民幣7.6百萬元增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約人民幣29.8百萬元，乃由於我們具有較高所得稅率的新增附屬公司(包括經營鎮安生產設施的秀山堯柏及經營丹鳳生產設施的龍橋堯柏(其所得稅率為25%)和經營旬陽生產設施的安康堯柏(其所得稅率為15%))貢獻溢利導致我們的實際稅率增加所致。

期內溢利

我們的純利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約人民幣90.8百萬元增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約人民幣154.3百萬元，增幅約69.9%。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

收益

我們的收益由二零零八年約人民幣866.1百萬元增至二零零九年約人民幣1,516.8百萬元，增幅為75.1%。收益增加乃因銷量上升及我們水泥產品的平均售價上升所致。我們的銷量由二零零八年約3.4百萬噸增至二零零九年約5.1百萬噸，增幅約為50.0%。我們的平均售價由二零零八年的每噸人民幣251元增至二零零九年的每噸人民幣299元，增幅約為19.1%。

我們的銷量增加，主要由於市場需求強勁及我們添置旬陽生產設施(於二零零九年一月投產，年產能為2.0百萬噸)所致。我們的平均售價上漲，乃主要由於二零零八年第二季及第

財務資料

三季煤炭成本大幅上漲導致我們於二零零八年八月及九月大幅上調我們產品的平均售價所致。此外，由於陝西省經濟發展及中國政府的激勵措施，政府基建項目對我們產品的需求於二零零九年增加，該等項目一般需要高標號水泥，而高標號水泥的售價更高。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二零零八年約人民幣556.1百萬元增至二零零九年約人民幣878.1百萬元，增幅為57.9%。我們的銷售成本總額上升，主要因銷量增加及我們增加旬陽生產設施（於二零零九年一月投產）所致。我們銷售成本佔收益的百分比由二零零八年的64.2%減至二零零九年的57.9%。我們煤炭成本佔銷售成本的百分比由二零零八年約36.0%減至二零零九年的31.2%，主要因煤價下跌所致。我們電力成本佔銷售成本的百分比由二零零八年的22.0%減至二零零九年的20.7%，主要由於我們通過餘熱回收系統達到節約能源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基於上文所述，我們的毛利由二零零八年約人民幣310.1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328.6百萬元至二零零九年約人民幣638.7百萬元，增幅約為106.0%。我們的毛利率由二零零八年約35.8%增至二零零九年約42.1%。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由二零零八年約人民幣12.0百萬元增至二零零九年約人民幣15.1百萬元，增幅約為25.8%，主要乃我們於二零零九年的銷售較二零零八年提升所致。

我們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佔收益的百分比由二零零八年約1.4%減至二零零九年約1.0%。員工成本由二零零八年約人民幣3.5百萬元增至二零零九年約人民幣4.8百萬元，增幅約為37.1%，主要由於銷售僱員人數增加及平均薪資總體增加所致。我們的市場推廣開支由二零零八年約人民幣5.0百萬元減至二零零九年約人民幣3.8百萬元，減幅約24.0%。我們於二零零九年較二零零八年產生較少的市場推廣開支，主要由於二零零九年水泥產品的市場需求強勁所致。我們的運輸開支由二零零八年約人民幣1.0百萬元增至二零零九年約人民幣2.0百萬元，增幅約為100.0%，主要由於我們產品銷售量增加所致。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二零零八年約人民幣55.2百萬元增至二零零九年約人民幣77.8百萬元，增幅約為40.9%。我們行政開支佔收益的百分比由二零零八年約6.4%減至二零零九年約5.1%。我們的員工成本由二零零八年約人民幣23.9百萬元稍增約1.7%至二零零九年約人民幣24.3百萬元，乃由於我們的行政僱員人數相對穩定所致。我們的一般行政開支由二零零八年約人民幣5.3百萬元增至二零零九年約人民幣12.1百萬元，增幅約為128.3%，主要由於我們的兩座增建生產設施（旬陽及鎮安生產設施）於二零零九年投產所致。我們亦就準備於二

財務資料

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落成的洋縣生產設施的經營產生額外開支。我們的行政折舊及攤銷由二零零八年約人民幣6.9百萬元增至二零零九年約人民幣11.1百萬元，增幅約為60.9%，主要由於我們於二零零九年就於二零零八年興建並於二零零九年一月投產的旬陽生產設施錄得折舊所致。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虧損)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虧損)由二零零八年約人民幣40.4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30.1百萬元至二零零九年約人民幣70.5百萬元，增幅為74.5%，乃由於我們於二零零九年符合退稅資格的水泥銷售較二零零八年有所增加而額外增收增值稅退款所致。我們就在生產工序中使用一定比例的回收材料而獲得水泥銷售額的增值稅退稅。

融資收入

融資收入由二零零八年約人民幣2.6百萬元減至二零零九年約人民幣1.2百萬元，乃由於我們的短期銀行存款利息收入及我們的融資活動匯兌收益淨額於二零零九年較二零零八年減少所致。匯兌收益淨額減少主要由於二零零九年人民幣兌美元升值較二零零八年少所致。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二零零八年約人民幣28.1百萬元增至二零零九年約人民幣242.3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就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一日贖回我們根據瑞信融資協議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九日就向Credit Suisse International借入的60.0百萬元貸款向Credit Suisse International發行的認股權證錄得人民幣168.5百萬元的成本所致。

除所得稅前溢利

基於上文所述，我們的除所得稅前溢利由二零零八年約人民幣257.7百萬元增至二零零九年約人民幣375.1百萬元，增幅約為45.6%。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二零零八年約人民幣11.6百萬元增至二零零九年約人民幣44.7百萬元，乃由於我們的除所得稅前溢利增加及藍田堯柏的適用稅率由二零零八年的0.0%增至二零零九年的7.5%所致。請參閱「一稅項－中國」。

年內溢利

我們的年內溢利由二零零八年約人民幣246.2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84.3百萬元至二零零九年約人民幣330.5百萬元，增幅為約34.2%。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 收益

我們的收益由二零零七年約人民幣525.9百萬元增至二零零八年約人民幣866.1百萬元，增幅為約64.7%。收益增加乃因銷量上升及我們水泥產品的平均售價上升所致。該等增幅主要因陝西省經濟持續發展及固定資產投資增長令我們的產品需求殷切所致。銷售水泥的總

財務資料

量由二零零七年約2.4百萬噸增至二零零八年約3.4百萬噸，增幅約為41.7%。我們水泥產品的平均售價由二零零七年每噸約人民幣219元增至二零零八年每噸約人民幣251元，增幅約為14.6%。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二零零七年約人民幣350.2百萬元增至二零零八年約人民幣556.1百萬元，增幅約為58.8%。我們的銷售成本總額上升，主要由於煤價上升及銷售增加所致。我們銷售成本佔收益的百分比由二零零七年約66.6%減至二零零八年約64.2%。我們煤炭成本佔銷售成本的百分比由二零零七年約21.4%增至二零零八年約36.0%，主要因煤價大幅上揚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基於上文所述，我們的毛利由二零零七年約人民幣175.8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34.3百萬元至二零零八年約人民幣310.1百萬元，增幅約為76.4%。我們的毛利率由二零零七年約33.4%增至二零零八年約35.8%。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由二零零七年約人民幣9.8百萬元增加約22.4%至二零零八年約人民幣12.0百萬元。該增幅主要由於我們於二零零八年的銷售較二零零七年大幅上升所致。我們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佔收益的百分比由二零零七年約1.9%減至二零零八年約1.4%。

我們的市場推廣開支由二零零七年約人民幣5.2百萬元減至二零零八年約人民幣5.0百萬元，減幅為約3.8%，乃由於二零零八年我們產品的需求增加所致。銷售及市場推廣僱員成本總額由二零零七年約人民幣2.2百萬元增至二零零八年約人民幣3.5百萬元，增幅約為59.1%，主要由於銷售人員數目增加及平均薪資總體增加所致。運輸開支由二零零七年人民幣0.6百萬元增至二零零八年約人民幣1.0百萬元，增幅約為66.7%，主要乃因我們產品銷售額增加所致。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二零零七年約人民幣29.0百萬元增至二零零八年約人民幣55.2百萬元，增幅約為90.3%。我們行政開支佔收益的百分比由二零零七年約5.5%增至二零零八年約6.4%。

我們的員工成本及福利由二零零七年約人民幣11.0百萬元增至二零零八年約人民幣23.9百萬元，增幅約為117.3%，主要由於與我們擴大經營業務的有關行政人員數目增加所致。我們的一般行政開支由二零零七年約人民幣5.2百萬元增至二零零八年約人民幣5.3百萬元，

財務資料

增幅為約1.9%。我們的折舊及攤銷由二零零七年約人民幣2.6百萬元增至二零零八年約人民幣6.9百萬元，增幅約為165.4%。該等增幅的主要原因為我們於二零零八年增建旬陽生產設施並於二零零八年最後季度為我們的旬陽生產設施建立試營項目辦事處而增加行政及辦公開支所致。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虧損)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虧損)由二零零七年約人民幣38.0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4百萬元至二零零八年約人民幣40.4百萬元，增幅約為6.3%，乃由於我們在二零零八年符合退稅資格的水泥銷售較二零零七年有所增加而額外增收增值稅退款所致。我們就在生產工序中使用一定比例的回收材料而獲得水泥銷售額的增值稅退稅。

融資收入

融資收入由二零零七年約人民幣1.6百萬元增至二零零八年約人民幣2.6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於二零零八年錄得融資業務匯兌收益淨額約人民幣1.6百萬元所致，部分因我們短期銀行存款利息收入減少而被抵銷。匯兌收益淨額來自人民幣兌美元增值。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二零零七年約人民幣26.2百萬元增至二零零八年約人民幣28.1百萬元，增幅約為7.3%，主要由於我們於二零零八年的計息負債水平較二零零七年增加所致。我們借貸的平均利率於二零零七年約為8.0%，於二零零八年則約為15.0%。

除所得稅前溢利

基於上文所述，我們的除所得稅前溢利由二零零七年約人民幣150.3百萬元增至二零零八年約人民幣257.7百萬元，增幅為約71.5%。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二零零七年的零增至二零零八年約人民幣11.6百萬元。我們的實際稅率於二零零七年為零，於二零零八年則約為4.5%。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在中國僅有兩家經營附屬公司陝西堯柏與藍田堯柏，且我們於二零零七年因其外商投資企業身份而獲豁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外商投資企業享有的優惠稅項政策不適用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即新中國企業所得稅法獲頒佈之日)成立的企業。因此，安康堯柏(於二零零七年四月註冊成立)未獲豁免所得稅。相反，該設施根據西部大開發計劃享受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15%。

年內溢利

我們的年內溢利由二零零七年約人民幣150.3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95.9百萬元至二零零八年約人民幣246.2百萬元，增幅約為63.8%。

財務資料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現金流量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現金流量淨額的概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70,969	323,092	619,676	229,236	261,572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55,395)	(667,923)	(847,503)	(250,590)	(373,978)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淨額	22,034	351,872	537,047	82,460	(180,12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減少)／增加淨額	(162,392)	7,041	309,220	61,106	(292,534)
於年／期初的現金 及現金等價物	192,389	29,997	37,038	37,038	346,258
於年／期終的現金 及現金等價物	29,997	37,038	346,258	98,144	53,724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經營活動所產生現金流量概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 現金流入	221,350	350,095	724,607	160,035	306,107
營運資金變動－ 所得／(所用)	(25,205)	(386)	(27,869)	96,166	29,140
經營所得現金	196,145	349,709	696,738	256,201	335,247
已付利息	(25,176)	(26,617)	(57,975)	(21,540)	(40,954)
已付所得稅	—	—	(19,087)	(5,425)	(32,721)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70,969	323,092	619,676	229,236	261,572

財務資料

於二零零七年，我們的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171.0百萬元。該現金流入淨額主要歸因於(i)除所得稅前溢利約人民幣150.3百萬元，(ii)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約人民幣56.0百萬元，及(iii)折舊及攤銷調整為數約人民幣44.9百萬元及融資成本淨額為數約人民幣24.6百萬元，部分被(i)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增加約人民幣30.3百萬元，(ii)貿易及其他應收票據增加約人民幣29.2百萬元，及(iii)存貨增加約人民幣21.7百萬元抵銷。

於二零零八年，我們的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323.1百萬元。該現金流入淨額主要歸因於(i)除所得稅前溢利約人民幣257.7百萬元，(ii)折舊及攤銷調整為數人民幣64.4百萬元及融資成本淨額為數約人民幣25.5百萬元，及(iii)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約人民幣61.1百萬元，部分被(i)存貨增加約人民幣35.9百萬元，(ii)貿易及其他應收票據增加約人民幣14.7百萬元，及(iii)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增加約人民幣11.0百萬元所抵銷。

於二零零九年，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619.7百萬元。該現金流入淨額主要歸因於(i)除所得稅前溢利為數約人民幣375.1百萬元，(ii)折舊及攤銷調整為數約人民幣103.1百萬元及融資成本淨額為數約人民幣241.1百萬元，及(iii)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為數約人民幣59.6百萬元，部分被(i)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增加為數約人民幣52.6百萬元，及(ii)存貨增加為數約人民幣29.9百萬元所抵銷。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止首四個月，我們的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229.2百萬元。該現金流入淨額主要歸因於(i)除所得稅前溢利約人民幣98.4百萬元，(ii)折舊及攤銷調整為數約人民幣21.8百萬元及融資成本淨額為數約人民幣39.5百萬元，及(iii)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約人民幣195.0百萬元，部分因(i)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為數約人民幣58.8百萬元，(ii)存貨增加約人民幣22.9百萬元，及(iii)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增加約人民幣17.1百萬元而被抵銷。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首四個月，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261.6百萬元。該現金流入淨額主要歸因於(i)除所得稅前溢利為數約人民幣184.1百萬元，(ii)融資成本淨額調整為數約人民幣58.4百萬元，(iii)折舊及攤銷調整為數約人民幣62.9百萬元，(iv)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為數約人民幣108.3百萬元，部分因(i)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增加約人民幣62.6百萬元及(ii)存貨增加為數約人民幣14.7百萬元而被抵銷。

財務資料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於二零零七年，我們於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355.4百萬元，主要反映就收購約人民幣345.5百萬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付款及所付按金。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主要與有關我們的新生產線的在建工程及購買相關設備有關。

於二零零八年，我們於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667.9百萬元，主要反映就收購約人民幣603.2百萬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付款及所付按金。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主要與我們的生產線建設及購買相關設備有關。所收購的固定資產包括新水泥生產線。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於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847.5百萬元，主要反映(i)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付款項及按金約人民幣600.0百萬元，(ii)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約人民幣120.9百萬元及(iii)為潛在收購所付的按金人民幣100.0百萬元。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主要原因是由於建設我們的新生產設施所致。

截至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我們於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250.6百萬元，主要反映就購買約人民幣250.9百萬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所用的現金。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主要與興建旬陽生產設施及洋縣生產設施有關。

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我們於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374.0百萬元，主要反映就購買約人民幣374.8百萬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所用的現金。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款項主要與興建勉縣、西鄉及蒲城的生產設施有關，亦包括我們已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落成的洋縣生產設施的部分合約付款。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於二零零七年，我們的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22.0百萬元，指新造銀行及其他借款約人民幣236.0百萬元，部分因償還銀行及其他借款約人民幣198.7百萬元而被抵銷。我們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主要用作營運資金。

於二零零八年，我們的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351.9百萬元，主要由於新造銀行及其他借款約人民幣635.1百萬元所致，部分因償還銀行及其他借款約人民幣271.6百萬元而被抵銷。我們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主要用於建造我們的旬陽生產線。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537.0百萬元，主要由於新造銀行及其他借款約人民幣1,074.6百萬元所致，部分因償還銀行及其他借款約人民幣356.0百萬元及贖回認股權證約人民幣206.5百萬元而被抵銷。我們的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主要作營運資金用途。

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我們的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82.5百萬元，主要由於新造銀行借款約人民幣180.0百萬元所致，部分因償還銀行借款約人民幣103.0百萬元而被抵銷。

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我們的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180.1百萬元，主要由於償還銀行借款約人民幣598.4百萬元及支付其他借款約人民幣132.8百萬元所致，部分因新造銀行借款約人民幣529.8百萬元而被抵銷。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資本承擔

我們已訂立生產設施建設合同及設備購置協議。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綜合財務狀況報表日的資本承擔總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四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556,656	449,035	558,336	502,988

我們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本承擔主要與興建我們的旬陽生產設施有關(我們於二零零七年底開始籌備興建該設施)，亦與藍田生產設施興建餘熱回收系統有關。我們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本承擔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因為我們的資本承擔主要與興建我們的旬陽生產設施有關。我們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本承擔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主要與興建我們的洋縣、勉縣、蒲城及西鄉生產設施有關。我們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的資本承擔，主要與興建蒲城、西鄉及勉縣的生產設施有關。

經營租約承擔

我們租賃多項物業，租約平均年期為五至十年。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綜合財務狀況報表日的租賃款項承擔。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四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345	484	74	—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533	217	209	—
五年以上	504	496	446	—
總計	1,382	1,197	729	—

財務資料

我們對租賃物業的租約承擔由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4百萬元減少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2百萬元。並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進一步減少至人民幣0.8百萬元，而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我們並無任何租約承擔。我們的租約承擔持續減少，主要是由於在整個往績記錄期內，我們已購買或終止使用有關物業。

債務

我們主要通過經營所得現金流量與短期及長期銀行貸款為我們的經營提供資金。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短期及長期借款。我們所有的借款均須於五年內償還。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	截至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四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應償借款：					
銀行借款：					
六個月內或以下	140,000	168,000	626,563	332,829	383,986
六個月後但十二個月內	115,400	85,400	540,505	386,829	427,786
一年後但兩年內	28,000	407,069	204,596	639,654	633,944
兩年後但五年內	35,800		123,462	85,682	59,405
小計：	319,200	660,469	1,495,126	1,444,994	1,505,170
其他借款：					
六個月內或以下	16,953	15,784	92,800	—	—
六個月後但十二個月內	—	—	29,000	—	—
一年後但兩年內	—	—	29,000	18,000	18,000
兩年後但五年內	—	—	3,000	3,000	6,000
小計：	16,953	15,784	153,800	21,000	24,000
總計	336,153	676,253	1,648,926	1,465,994	1,529,170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的借款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1,648.9百萬元、人民幣1,466.0百萬元及人民幣1,529.2百萬元，其中分別約人民幣1,495.1百萬元、人民幣1,445.0百萬元及人民幣1,505.2百萬元為銀行借款，以我們的物業、於附屬公司的股權及本公司的股份作抵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其他借款約人民幣153.8百萬元乃無抵押，其中約人民幣150.8百萬元為陝西丹水就成立龍橋堯柏而向龍橋堯柏轉讓。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其他借款人民幣18百萬元指我們就投資於龍橋堯柏而獲得的無抵押借款。該借款的年利

財務資料

率為3.6%。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其他借款餘額人民幣3百萬元及人民幣6百萬元指欠負陝西省產業投資有限公司的若干免息貸款。有關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的詳情，請參閱下文「—來自收購及投資活動的債務」、「—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債務」及「—營運資金」各節。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借款總額約為人民幣676.3百萬元，其中約人民幣660.5百萬元為銀行借款，以我們的物業及於一家附屬公司的股權作抵押。餘下借款約人民幣15.8百萬元為無抵押借款。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借款總額為人民幣336.2百萬元，其中約人民幣319.2百萬元為銀行借款，以我們的物業作抵押。餘下借款約人民幣17.0百萬元為無抵押借款。

我們的銀行借款按以下貨幣計值：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
				四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319,200	289,200	794,800	770,666
美元	—	371,269	700,326	674,328
總計	<u>319,200</u>	<u>660,469</u>	<u>1,495,126</u>	<u>1,444,994</u>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銀行借款的加權平均實際利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
				四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銀行借款	7.78%	8.44%	7.27%	7.12%
美元銀行借款	—	20.23%	12.94%	6.64%

我們的中國顧問縱橫律師事務所確認，我們中國附屬公司訂立的所有未償還貸款協議及相關擔保協議均屬有效且已遵守中國法律。基於審慎及必需的查詢及我們中國附屬公司的確認，縱橫律師事務所的結論是該等貸款及擔保乃於日常過程中進行，不會為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帶來任何潛在法律責任。

來自收購及投資活動的債務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我們與陝西丹水成立合資公司龍橋堯柏，當中我們及陝西丹水分別擁有80%及20%權益。就成立龍橋堯柏，我們合共產生人民幣340.3百萬元的債務，包括已由陝西丹水轉讓予龍橋堯柏欠負第三方的借款人民幣200.0百萬元，及欠負陝西丹水的股東貸款人民幣140.3百萬元，該款項指陝西丹水所注入的資產淨值超出其所佔龍橋堯柏註冊資本部分的價值。此項股東貸款乃陝西丹水就龍橋堯柏成立時其於龍橋堯柏的資本投資

財務資料

而向龍橋堯柏作出，並在陝西丹水於中國公司法及合同法允許下的日常投資活動過程中進行。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縱橫律師事務所確認，即使貸款人並非金融機構，惟該獲得中國合法成立公司提供的股東貸款並非貸款通則項下的「禁止貸款」之一。另請參閱「業務－近期收購」及「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本集團的企業發展」。

陝西丹水已將人民幣365.3百萬元的資產連同人民幣200.0百萬元的負債轉移至龍橋堯柏。陝西丹水承擔的負債包括來自兩家地方商業銀行的借款人民幣49.2百萬元及無抵押借款人民幣150.8百萬元。該等無抵押借款包括向陝西丹水的若干僱員及業務夥伴借入的人民幣66.4百萬元（年利率為10.12%）及向龍橋經貿借入用作撥付興建陝西丹水水泥生產線的人民幣66.4百萬元（年利率為8.43%）。餘下人民幣18.0百萬元無抵押借款為向陝西省丹鳳縣地方政府借入的款項，以為興建陝西丹水水泥生產線提供財政援助，條件為款項僅可用作上述用途。該借款的年利率為3.6%。我們已於二零一零年二月悉數償還有抵押銀行借款人民幣49.2百萬元，並以經營所得現金償還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無抵押借款人民幣150.8百萬元中的人民幣132.8百萬元。於二零一零年一月，我們與陝西省丹鳳縣地方政府（為未償還無抵押借款人民幣18.0百萬元的貸款人）自訂立補充協議，按相同利率將借款的償還日期延長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補充協議的詳情請參閱「－營運資金」。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縱橫律師事務所認為，來自丹鳳縣地方政府的貸款人民幣18.0百萬元是政府部門向企業提供的貸款，不構成企業間貸款；因此，並不違反中國有關法律及法規，尤其是貸款通則。此外，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縱橫律師事務所認為，龍橋經貿向陝西丹水借入的原人民幣66.4百萬元的借款（乃根據合資協議轉讓予龍橋堯柏），為股東為支持建設其附屬公司而以股東貸款形式向該附屬公司作出的投資，因此，有關貸款沒有違反貸款通則，即使貸款人並非金融機構，因為該股東貸款乃屬股東及其所投資的一所實體於一般業務經營過程中作出，並不構成貸款通則規定的「禁止貸款」，且符合中國公司法及中國合同法。縱橫律師事務所亦確認，由非金融機構提供的借款其本身不會違反貸款通則。

我們於二零零九年八月收購秀山堯柏，代價約人民幣180.7百萬元。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擁有尚未支付代價人民幣36.1百萬元，其已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全部支付。就收購事項而言，我們承擔約人民幣32.0百萬元的借貸（其主要為應付秀山堯柏的前股東及第三方的銀行借貸及部分借貸）及約人民幣59.9百萬元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其主要為貿易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財務資料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債務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即就債務聲明而言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我們已提取可動用的全部銀行融資合共約人民幣1,505.2百萬元。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的借款總額約人民幣1,529.2百萬元，其中約人民幣1,505.2百萬元的借款乃有抵押銀行貸款，而餘下借款約人民幣24.0百萬元乃無抵押。在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未償還銀行貸款中，(i)人民幣384.0百萬元將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起計六個月內到期，人民幣427.8百萬元將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起計六個月後但一年前到期，主要為向本地商業銀行借入的貸款，(ii)人民幣634.0百萬元將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起計一年後但兩年前到期，主要為根據工銀融資協議向工銀亞洲及工銀澳門借入的50.0百萬美元貸款和根據工銀國際融資協議向佳里有限公司借入的50.0百萬美元貸款項下須於該段期間內償還的款項；及(iii)約人民幣59.4百萬元將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起計兩年後到期，為由瑞信上海分行牽頭的財團的貸款項下須於該段期間內償還的款項。我們預期於上市後以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償還全部工銀國際融資及一半工銀融資。無抵押借款約人民幣24.0百萬元中，人民幣18.0百萬元為向丹鳳縣地方政府借入的款項，人民幣3.0百萬元為應付政府機構陝西省產業投資有限公司的款項，該款項為我們收購秀山堯柏前地方政府向秀山堯柏借出作為支持的免息貸款。該貸款年期五年，須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前償還人民幣1.0百萬元，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前償還人民幣2.0百萬元。我們擬於該貸款到期後以經營所得現金償還該貸款。餘下人民幣3.0百萬元及其他借款指由陝西省產業投資有限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向我們提供的新造免息貸款，該筆貸款須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之前償還。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營業時間結束時，我們並無任何已發行及未償還或同意發行的借貸資本、銀行透支、貸款或其他類似債務、承兌負債或承兌信貸、債券、按揭、抵押、租購承擔、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我們根據人民幣330百萬元銀團貸款的財務契諾

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三十日，陝西堯柏與以瑞信上海分行為首的金融機構銀團訂立人民幣330.0百萬元貸款的貸款協議。此項貸款由提取日期起計為期36個月，並按中國人民銀行所報一至三年期人民幣計值貸款基準利率的110%計息。此貸款協議規定我們須(其中包括)(i)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各六個月期間維持總負債對總資產比率不超過50%，而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至貸款償還為止則維持不超過40%，及(ii)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與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產生的資本開支不超過人民幣200百萬元，而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的資本開支則不超過人民幣450百萬元。此貸款乃經我們與貸款人磋商訂立，當時全數60百萬美元的瑞信融資仍未償還，並應分兩期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及二零一一年六月償還。因此，該銀團貸款已計及償還瑞信融資，並要求我們遵守部分該等財務契諾以確保我們將有足夠現金流量償付我們的所有未償還貸款。儘管我們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已

財務資料

悉數償還瑞信融資，但銀團貸款的財務契諾並未重議。由於我們於二零一零年就興建生產設施而增加資本開支，我們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產生的資本開支總額為人民幣374.8百萬元，已超過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於此貸款協議的指定限額人民幣200百萬元。此外，根據陝西堯柏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總負債對總資產比率已超過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適用限額50%。我們發現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前不符合資本開支上限及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不符合總負債對總資產比率後已立即通知貸款人。代表此銀團貸款貸款人的融資代理已向我們提供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一日的函件，確認其已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前(就上述首次不遵守)及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前(就上述第二次不遵守)授予我們豁免。根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所提供的意見，表示代表貸款人授予豁免乃屬融資代理的權限範圍之內，而該豁免根據中國法律可予強制執行。因此，我們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並無違反此貸款協議。目前我們與貸款人正進行磋商，因應我們已償還瑞信融資而修訂此貸款協議的契諾。我們與貸款人正在重議財務契諾。貸款人已給予我們正面表示，彼等有意修訂該等契諾，而鑑於我們未償還貸款總額的變動，我們現時並無理由相信我們將不能獲得該等契諾的有利修訂。請參閱「風險因素－與我們業務有關的風險－我們的高負債水平及淨流動負債令我們承受流動資金風險」。

我們定期分析過往財務資料以審閱我們遵守相關契諾的情況。然而，我們於過往並無精密的預算制度預測主要財務比率及其他契諾規定。我們擬加強預算制度及進行契諾遵守預測以確保日後遵守該等契諾。董事認為，憑藉制訂預算制度及建議修訂契諾，我們將能夠遵守該等契諾。

自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起，我們的債務及或然負債概無重大不利變動。董事確認，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概無延遲或拖欠償還銀行借款或其他借款。若干未償還銀行貸款包括交叉違約條文，其中包括上述人民幣330.0百萬元的銀團貸款、工銀融資協議項下50.0百萬美元的貸款及工銀國際融資協議項下50.0百萬美元的貸款。該等交叉違約條文一般規定，倘若出現任何拖欠其他重大金融債務情況或倘任何違約事件將導致有關債務於到期日前宣告到期，則載有交叉違約條文的融資將被視為發生違約事件。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我們並無面臨任何引致貸款協議中交叉違約條文的事件。

就上述借款而言，張先生就工銀國際融資押記彼所持有的19,393,776股股份並提供一項個人擔保。此外，張先生就持有的19,393,776股股份作出第二押記並以工銀融資的擔保人的身份提供一項個人擔保，權利緊次於根據工銀國際融資設立的押記。張先生所持股份的股份押記及張先生提供的個人擔保將於上市之前或之時解除。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擔保協議，為彼等的借款或任何第三方借款作出擔保。

財務資料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為取得借款而抵押予銀行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811.4百萬元，就相同目的抵押予銀行的土地使用權約為人民幣57.9百萬元。

資本開支

過往資本開支

我們的資本開支包括用於物業及廠房、汽車、電子及其他設備、機器、採礦設備、土地使用權及採礦權的開支。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或期間的資本開支，即用於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及採礦權的現金。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
				四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止四個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345,515	603,246	599,998	374,800
購買土地使用權	1,124	61,731	27,398	-
購買採礦權	12,500	4,107	1,807	-
收購附屬公司 (扣除所收購現金後)	—	—	120,922	—
總計	359,139	669,084	750,125	374,800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我們的資本開支主要與我們的業務擴充有關。我們於二零零七年的資本開支主要與興建藍田生產設施(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完工)有關。我們於二零零八年的資本開支主要與興建旬陽生產設施(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完工)有關。我們於二零零九年的資本開支主要與興建洋縣生產設施(已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完工)及興建勉縣生產設施(已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完工)有關。我們於二零零九年的資本開支亦包括收購秀山堯柏的收購開支人民幣120.9百萬元。我們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首四個月的資本開支主要與興建洋縣、勉縣、西鄉及蒲城的生產設施有關。

我們過往資本開支的融資渠道來自內部產生的現金、短期及長期銀行借款。

計劃資本開支

我們的資本開支預期主要涉及建造額外的生產線、升級現有生產設施及收購生產線。我們正在陝西省蒲城及西鄉縣興建兩條新水泥生產線。

根據我們目前的計劃，我們預計合共約2,165百萬元將須用於為建設新生產線(現為在建中)提供資金，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提升我們現有的生產設施及為我們的未來收購事項提供資金。有關更多資料，請參閱「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財務資料

營運資金

下表詳載我們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	截至
				四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流動資產					
存貨	45,653	81,507	128,979	143,633	145,72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及預付款項	101,454	125,770	317,670	382,194	411,260
現金及銀行結餘	29,997	37,038	346,258	53,724	97,790
受限制現金	24,336	35,999	19,582	9,415	9,420
流動資產總值	<u>201,440</u>	<u>280,314</u>	<u>812,489</u>	<u>588,966</u>	<u>664,192</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86,536	269,511	559,395	898,450	850,001
即期所得稅負債	—	—	38,639	35,715	37,853
借款	272,353	269,184	1,288,868	719,658 ⁽¹⁾	811,773 ⁽¹⁾
流動負債總額	<u>458,889</u>	<u>538,695</u>	<u>1,886,902</u>	<u>1,653,823</u>	<u>1,699,627</u>
流動負債淨額	<u>257,449</u>	<u>258,381</u>	<u>1,074,413</u>	<u>1,064,857</u>	<u>1,035,435</u>

附註：

(1) 所有即期借款均為有抵押借款，其中最多人民幣300.0百萬元可根據我們與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之間的信貸限額安排而延續新一年期，作為向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借入的貸款。

以往，我們以經營及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為我們的業務經營及擴充提供資金。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我們的流動負債淨額分別約為人民幣257.4百萬元、人民幣258.4百萬元、人民幣1,074.4百萬元及人民幣1,064.9百萬元，主要因往績記錄期內我們的產能迅速擴充所致，我們於往績記錄期內主要以短期借款為該擴充的資本開支撥資。董事認為該等融資方法於行業內常用，因較難取得與長期資本開支需求相匹配的長期融資。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流動負債淨額狀況主要歸因於即期借款由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69.2百萬元大幅增長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288.9百萬元。我們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即期借款主要包括(i)與工銀國際的聯屬公司佳里有限公司訂立的工銀國際融資下的過渡性貸款50.0百萬美元(或約人民幣341.4百萬元)；(ii)二零零八年五月向Credit Suisse International籌借的未償還貸款55.0百萬美元的即期部分，金額約為41.3百萬美元(或約人民幣281.7百萬元)；(iii)二零零九年十二月籌借

財務資料

的銀團貸款人民幣330.0百萬元的即期部分，金額為人民幣66.0百萬元；(iv)我們向商業銀行籌借的短期貸款及長期貸款的即期部分，金額約為人民幣478.0百萬元；及(v)與成立龍橋堯柏有關的其他短期借款約人民幣121.8百萬元。

我們使用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撥付部分資本開支及應付一般營運資金需求。二零零八年五月來自Credit Suisse International的貸款主要已用於為旬陽生產設施興建生產設施提供資金。工銀國際融資乃主要為贖回認股權證而籌借，並已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用作此用途。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借入的人民幣330.0百萬元的銀團貸款及其他短期貸款主要用於應付一般營運資金需求及為擴充計劃提供資金。我們於二零零九年收購秀山堯柏。就此項收購而言，我們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及七月合共支付人民幣50.0百萬元、於二零零九年九月支付人民幣50.0百萬元及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支付人民幣30.0百萬元。就成立龍橋堯柏而言，我們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支付人民幣50.0百萬元並於二零一零年二月支付人民幣50.0百萬元。此外，我們於二零零九年已完成興建洋縣生產設施並開始在勉縣、蒲城及西鄉縣興建三條生產線。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拖欠償還任何借款，向主要銀行籌集資金或延續來自各銀行的短期貸款時亦無任何困難。

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三十日，因財務狀況及表現改善，我們得以向以瑞信上海分行為首的銀團籌借長期銀行貸款人民幣330.0百萬元。此項銀團貸款為期36個月，並按中國人民銀行所報一至三年人民幣計值貸款的基準利率的110%計息。漢中堯柏提供多項設備而安康堯柏提供兩幅土地(佔地總面積約111,355平方米)，一幢樓宇(總樓面面積約3,366平方米)及多項設備為該貸款抵押品。有關貸款分十期償還，自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日(為貸款的提取日期)起計九個月結束起每三個月償還一次。

自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來，我們已達成多項延長即期借款及取得新信貸融資的協議。該等協議已減低我們的流動負債。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我們與陝西丹水、龍橋經貿及陝西省丹鳳縣地方政府訂立三份補充協議，延長我們因成立龍橋堯柏而欠付的若干負債。根據補充協議，下列各項借款的還款日期將延長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i)欠負陝西丹水的借款人民幣140.3百萬元，其中50%原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前到期及另外50%原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前到期，(ii)欠負龍橋經貿的未償還借款人民幣52.0百萬元，原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六日前到期，及(iii)欠負丹鳳地方政府的未償還借款人民幣18.0百萬元，原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到期。除延長借款的到期日外，其他條款並無更改。我們預期於該等貸款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時以經營所得現金予以償還。

財務資料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五日，我們與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陝西分行訂立信貸安排，並據此獲授一項達人民幣300.0百萬元的循環營運資金信貸限額，可用作於該借款到期時將我們與此銀行的現有借款續期。此項信貸限額安排將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我們擬於其屆滿前延長此項安排。倘我們未能延長此項信貸限額安排，我們將於其各自的到期日以經營所得現金償還此項信貸限額安排的貸款。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六日，我們與工銀亞洲、工銀澳門及工銀國際控股訂立50.0百萬美元貸款協議，為我們的瑞信融資協議再融資。工銀融資將分四等期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五日前每半年償還。我們亦須於上市後償還50%尚未償還金額連同應計利息，餘下部分將於其後各償還日每半年等額償還款項。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九日，我們以工銀融資及經營所得現金償還根據瑞信融資協議籌借的未償還貸款55.0百萬美元。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一日，我們與工銀國際的聯屬公司佳里有限公司訂立延期協議，將我們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一日借入的工銀國際融資50.0百萬美元貸款的屆滿日期延長至(i)上市日期及(ii)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六日兩者的較早者。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六日前，此項貸款的年利率為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5%，其後年利率將為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7%。我們已支付500,000美元的修訂費用，並承諾倘有關貸款未能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六日前悉數償還，則支付另一筆費用500,000美元。其他重大條款並無變更，且我們預期於上市後以全球發售所得款項償還此項貸款。

我們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的流動負債淨額約為人民幣1,064.9百萬元。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我們的流動資產約為人民幣589.0百萬元(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約人民幣382.2百萬元、存貨約人民幣143.6百萬元及現金及銀行存款約人民幣53.7百萬元)。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我們的流動負債約為人民幣1,653.8百萬元(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約人民幣898.5百萬元、流動借款約人民幣719.7百萬元及流動所得稅負債約人民幣35.7百萬元)。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我們有流動資產約人民幣664.2百萬元，包括現金、受限制現金及銀行結餘約人民幣107.2百萬元，且我們擁有流動負債約人民幣1,699.6百萬元，包括流動借款約人民幣811.8百萬元，其中向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借入最多人民幣300.0百萬元貸款可根據我們與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訂立的信貸限額安排續期。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我們有流動負債淨額約人民幣1,035.4百萬元。與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作比較，儘管流動借款減少，我們的流動負債淨額狀況並無大幅改善。此乃主要由於我們就位於蒲城及勉縣的新生產線向承包商作出付款而令現金結餘減少，對減少我們流動資產及增加非流動資產構成影響所致。同時，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主要由於支付予承建商的款項有所增加所致。

財務資料

由於上述活動改善了我們的財務狀況，故我們的即期借款已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288.9百萬元大幅減少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人民幣811.8百萬元。

我們計劃以經營產生的現金、銀行借款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為我們的擴充計劃提供資金，藉此進一步改善我們的流動資金狀況。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董事認為，經計及我們可獲得的財務資源(包括內部產生的資金、可動用銀行融資及全球發售的估計所得款項淨額)，我們於全球發售後可能仍然錄得流動負債淨額，但我們可獲得的營運資金足以應付我們現時及自本招股章程刊發日期起計至少未來12個月的需求。

流動比率及資本負債比率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的流動比率及資本負債比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四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財務比率				
流動比率 ⁽¹⁾	0.44	0.52	0.43	0.36
資本負債比率 ⁽²⁾	29%	41%	50%	49%

附註：

- (1) 流動比率乃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
- (2) 資本負債比率乃按總負債(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現金)除以總資本(包括負債淨額與權益總額)計算。

流動比率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我們的流動比率分別為0.44、0.52、0.43及0.36。我們的流動比率由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0.44增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0.52，主要是由於二零零八年我們的存貨及應收款項的增加超過流動負債的增加所致。於二零零八年，我們的存貨增加，主要由於我們在旬陽設施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開始營運前為其購買的存貨所致。我們的流動負債由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458.9百萬元增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538.7百萬元。我們的流動資產由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01.4百萬元增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80.3百萬元。

我們的流動比率由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0.52下降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0.43，主要由於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借款的增加超過流動資產的增加。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於二零零九年增加，主要由於我們於二零零九年就收購秀山堯柏及龍橋堯柏錄

財務資料

得應付款項及承擔債務以及我們於二零零九年應付承建商款項較二零零八年大幅上升所致。我們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就一般營運資金而向以瑞信上海分行為首的財團借入人民幣330.0百萬元的銀團貸款，導致我們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增加。我們的流動負債由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538.7百萬元增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886.9百萬元。我們的流動資產由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80.3百萬元增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812.5百萬元。

我們的流動比率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0.43下降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的0.36，主要由於我們就蒲城及勉縣的新生產線向承包商支付現金以致現金結餘減少所致。此項現金結餘減少令我們的流動資產減少，但非流動資產增加。同時，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有所增加，乃由於應付我們承建商的款項增加所致。我們的流動負債減少，乃由於即期借款減少所致，遂降低對流動比率的有關影響。

資本負債比率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我們的資本負債比率分別為29%、41%、50%及49%。我們的資本負債比率由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29%增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41%，主要由於我們的借款增加所致。我們的資本負債比率由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41%上升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50%，主要由於我們於二零零九年底的借款增加所致。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的資本負債比率稍微下跌至49%，主要由於隨著我們的現金減少以及借款和我們的資本總額同時稍微增加，我們的負債淨額稍微增加所致。

現金流量及資本管理

我們尋求有效地管理現金流量及資本承擔。我們會在新一年開始前制定年度預算及資本開支計劃。我們每月評估現金流量並規劃資本承擔。我們對資本進行集中管理，以確保適當而有效地募集及配置我們的資金。生產需要充足資本，以確保能應付日常經營所需，而投資所需資本則確保為新項目、研發的投資提供必要成本，並支付項目費用。資金的一切應用及支出須經相關經理批准。

我們已通過增加銷售，改善我們產生現金的能力。我們亦專注於通過多種方法(包括加大力度收取應收款項及縮短我們給客戶的信用期限)加強我們的資本管理。此外，我們通過我們的資本開支及預算計劃來管理用於建造我們生產線的長期資本承擔。特別是，我們在計劃我們的長期資本承擔時對以下各項作出評估：(i)我們目前及預測的經營及財務表現；(ii)我們的現金狀況及進一步獲取融資的能力；(iii)對我們產品的需求和定價及(iv)政府政策的變動。我們亦每月審閱我們的資本需求及支付進度，以確保我們已獲取足夠資金。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的負債總計為人民幣1,529.2百萬元，包括長期及短期借款。根據我們目前的發展計劃，我們估計完成目前於蒲城及西鄉縣的兩條在建生產線合共

財務資料

需約659百萬港元，而完成於「未來計劃」所披露我們的未來計劃合共需約1,506百萬港元，包括升級我們現時的生產廠房、為潛在收購提供資金以及支付勉縣生產線的餘下建築費。

我們擬採用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全球發售所得款項以及來自銀行貸款的資金為我們的資本開支提供資金。儘管我們的貸款大部分屬短期貸款，其一般為循環信貸，並可不時更新。我們從未拖欠貸款，並與中國的商業銀行維持良好關係。因此，我們相信，我們將能夠繼續為我們的短期貸款再融資。我們力求於日後從銀行獲取額外的信貸融資以提升我們的營運資金充足率，並計劃通過提升長期銀行貸款的比例，從而延長我們貸款的到期情況。

存貨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存貨及存貨週轉日的概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
				四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及消耗品	28,856	51,719	81,751	87,346
在製品	10,515	18,585	23,618	40,943
製成品	8,411	13,332	25,739	17,473
總計	47,782	83,636	131,108	145,762
減值虧損撥備：				
原材料	(2,129)	(2,129)	(2,129)	(2,129)
存貨淨額	<u>45,653</u>	<u>81,507</u>	<u>128,979</u>	<u>143,633</u>
存貨週轉日數 ⁽¹⁾⁽²⁾	36	42	44	38

附註：

- (1)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平均存貨週轉日數，相等於年初存貨淨額與年終存貨淨額的平均數除以銷售成本再乘以365日。
- (2) 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的平均存貨週轉日數，相等於期初存貨淨額與期終存貨淨額的平均數除以銷售成本再乘以120日。

我們的平均存貨週轉日數由二零零七年的36日增至二零零八年的42日，主要由於我們預計旬陽生產設施於二零零九年一月投產而於二零零八年底累積大量存貨所致。我們的平均存貨週轉日數由二零零八年的42日增至二零零九年的44日，主要由於我們預計洋縣生產設施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產而於二零零九年底累積存貨所致。我們的平均存貨週轉日數減至二零一零年首四個月的38日，乃由於我們的銷量上升及我們將累積存貨投入生產所致。

我們的存貨由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45.7百萬元增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81.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預計旬陽生產設施開始營運而購買原材料及消耗品所致。

財務資料

我們的存貨總額由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81.5百萬元增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29.0百萬元。該增長主要是由於為我們的鎮安生產設施(我們於二零零九年八月收購)及我們的洋縣生產設施(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落成)購買原材料及消耗品所致。

我們的存貨總額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29.0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的人民幣143.6百萬元。增加主要由於我們儲存熟料預備洋縣生產設施投產以致在製品增加所致。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我們已使用或出售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的存貨中約人民幣92.4百萬元或6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貿易應收款項的週轉日數的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
				四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56,006	69,291	95,676	92,598
減：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2,800)	(3,465)	(4,881)	(4,881)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u>53,206</u>	<u>65,826</u>	<u>90,795</u>	<u>87,717</u>
貿易應收款項週轉日數 ⁽¹⁾⁽²⁾	28	25	19	16

附註：

- (1) 平均貿易應收款項週轉日數，相等於年初貿易應收款項淨額與年終貿易應收款項淨額的平均數除以收益再乘以365日。
- (2) 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的平均貿易應收款項週轉日數，相等於期初貿易應收款項淨額與期終貿易應收款項淨額的平均數除以收益再乘以120日。

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主要來自我們水泥產品的銷售。我們一般給予直銷客戶為期60日至90日的信貸期。由於我們的風險分散於大量客戶，故我們並無過度集中的風險。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分別約為人民幣53.2百萬元、人民幣65.8百萬元、人民幣90.8百萬元及人民幣87.7百萬元。我們的平均貿易應收款項週轉日數由二零零七年的28日減至二零零八年的25日及二零零九年的19日，主要由於我們致力收緊信貸政策導致我們較大部分的水泥銷售額需預付現金款項以及強勁市場需求所致。

我們的平均貿易應收款項週轉日數減少至二零一零年首四個月的16日，主要由於冬季及農曆新年假期導致此期間我們向政府項目的銷售較低(通常於期末支付)所致。我們要求向分銷商的銷售於交付或取貨時以現金付款，但授予政府項目客戶60日至90日的信貸期。當我們向政府項目客戶的銷售減少，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貿易應收款項週轉日數亦相應減少。

財務資料

下表列出我們於所示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四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90日內	42,209	45,340	64,220	63,518
90日以上180日內	4,189	12,651	9,198	15,598
180日以上360日內	3,801	4,880	6,947	6,906
360日以上720日內	1,607	2,923	11,365	3,546
720日以上	4,200	3,497	3,946	3,030
	<u>56,006</u>	<u>69,291</u>	<u>95,676</u>	<u>92,598</u>

下表載列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四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逾期1至90日	5,331	15,578	12,731	12,286
逾期91至180日	4,290	6,742	6,723	11,934
逾期181至360日	1,342	4,091	12,045	3,482
逾期360日至720日	674	507	—	6,102
逾期超過720日	1,361	—	—	—
總計	<u>12,998</u>	<u>26,918</u>	<u>31,499</u>	<u>33,804</u>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的逾期應收款項分別佔有關期間應收款項總額約23.2%、38.8%、32.9%及36.5%。在多數情況下，我們的客戶會在信貸期限內支付欠款。部分客戶（特別是政府資助的基建項目承包商）可能會因其需等候上級機構撥款而無法按時支付最後一期款項或我們按金的保留款項。這通常會導致延遲及逾期付款。董事認為，在我們所從事的行業，這些情況並不罕見且在所難免。該等應收款項雖已逾期，但通常會在較後階段償還。於往績記錄期，壞賬金額分別約人民幣1.8百萬元、人民幣0.7百萬元、人民幣1.4百萬元及零，與我們的同期收益相比數額極低。我們已採取多項措施控制信貸風險，如訂約前進行信貸評估、建立客戶信貸記錄以減輕信貸風險及減少逾期應收款項。董事認為，我們已就呆壞賬作出充足的撥備。我們定期檢討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及撇銷壞賬（如有）。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我們已收取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貿易應收款項淨額中約人民幣43.2百萬元或約49%。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應收票據。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四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收款項－淨額	24,929	28,550	154,605	139,675
預付款項	18,969	25,675	66,900	144,452
應收票據	4,350	5,719	5,370	10,350

我們的其他應收款項主要包括我們合資格收取的增值稅退稅及可收回所得稅。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我們的其他應收款項亦包括為取得建議收購事項獨家權利支付的按金人民幣100.0百萬元。

我們的其他應收款項由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4.9百萬元增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8.6百萬元，主要由於應收增值稅退稅增加所致。我們的其他應收款項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進一步增至約人民幣154.6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為確保潛在收購陝西安康江華水泥集團有限公司或江華水泥的獨家性而支付按金人民幣100.0百萬元及就成立龍橋堯柏向陝西丹水墊付人民幣30.0百萬元所致。在不計及該等按金及墊款的情況下，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其他應收款項應略少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其他應收款項。

人民幣30.0百萬元的墊款原根據陝西丹水與我們為促成雙方成功合作並探索可能的合作方式而進行的初步磋商而作出。有關磋商最終導致陝西丹水與我們簽立合資協議。根據合資協議，陝西丹水毋須向我們出售任何資產，而是聯同我們注入若干資產成立一間新公司龍橋堯柏。基於上述事實，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縱橫律師事務所認為，根據中國法律，陝西丹水有法律責任向我們償還墊款人民幣30.0百萬元，該墊款為我們支付的款項，亦是陝西丹水在一般業務活動過程中產生的責任。因此，有關墊款並不違反貸款通則，符合中國法律及法規，並為有效及可予執行。

向陝西丹水作出的墊款應收結餘人民幣30.0百萬元已於二零一零年一月通過抵銷我們根據合資協議欠負陝西丹水的其他借款而清償。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向江華水泥支付的按金人民幣100.0百萬元仍未清償。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在未計及上述向江華水泥支付的按金人民幣100.0百萬元前，我們已收取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的未償還其他應收款項餘下人民幣39.7百萬元中約人民幣36.7百萬元或92.4%。

我們的預付款項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5.7百萬元增至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66.9百萬元，主要因增加旬陽生產線及秀山堯柏及就上市籌備

財務資料

活動作出的預付款項所致。我們的預付款項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66.9百萬元增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約人民幣144.5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為預備夏季期間水泥產品的預期上升需求而就購買原材料增加向供應商的預付款項所致。我們的洋縣生產設施於二零一零年全面投產及新收購丹鳳生產設施於二零一零年初的產能增加亦導致我們向供應商的預付款項增加。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我們已收取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的100%應收票據，金額約為人民幣10.4百萬元。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變動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
				四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止四個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截至年／期初	(4,007)	(2,800)	(3,465)	(4,881)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撥備	(1,776)	(691)	(1,416)	—
年內應收款項撇銷為				
不可收回的款項	—	26	—	—
撥回應收貿易款項減值	2,983	—	—	—
截至年／期末	<u>(2,800)</u>	<u>(3,465)</u>	<u>(4,881)</u>	<u>(4,881)</u>

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變動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
				四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止四個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截至年／期初	—	(191)	(414)	(370)
其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191)	(486)	(190)	—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回	—	263	234	—
截至年／期末	<u>(191)</u>	<u>(414)</u>	<u>(370)</u>	<u>(370)</u>

在釐定貿易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時，我們會考慮該等貿易應收款項自首次授予信貸日起至報告日止期間的任何信貸質素變化。

財務資料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及貿易應付款項週轉日數的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四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57,532	83,802	185,950	301,577
貿易應付款項週轉日數 ⁽¹⁾⁽²⁾	58	46	56	68

(1) 貿易應付款項週轉日數，相等於年初貿易應付款項與年終貿易應付款項的平均數除以銷售成本再乘以365日。

(2) 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的平均貿易應付款項週轉日數，相等於期初貿易應付款項與期終貿易應付款項的平均數除以銷售成本再乘以120日。

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主要來自與原材料採購有關的應付款項。我們的供應商通常會授予我們45至60日不等的信貸期。

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57.5百萬元增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83.8百萬元，並進一步增至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86.0百萬元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約人民幣301.6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為支持營運增長而採購大量原材料所致。貿易應付款項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86.0百萬元增加61.2%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的人民幣301.6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的業務及產能擴充所致。我們的洋縣及丹鳳生產設施於二零一零年首四個月全面投產，使我們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的貿易應付款項大幅增加。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的貿易應付款項增加，部分亦由於我們的勉縣生產設施預備於二零一零年七月投產所致。此外，為預備夏季的銷售活動增加，我們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增加採購原材料以支持預計的生產需要，因而使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增加。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我們已償還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貿易應付款項中約人民幣90.9百萬元或約30%。儘管我們獲供應商授予45至60天的信貸期，但我們於收到來自供應商的產品或材料後便立即確認貿易應付款項，而供應商通常於向我們開具發票後開始計算信貸期。一般而言，交付商品及供應商開具發票的平均時差約一個月。因此，我們隨後償付的貿易應付款項相對較低。此外，部分貿易應付款項為我們保留的按金，該款項於有關按金的支付條件達成前不會支付。這亦引致我們隨後償付的應付賬項較低。

我們的平均貿易應付款項週轉日數由二零零七年的58日減至二零零八年的46日，增至二零零九年的56日，及增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的68日。於二零零七年，我們投入經營產生現金興建新生產設施及購買設備，因此，我們截至二零零七年末錄得較高貿易應付款項週轉日數。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於二零零九年增加，乃由於(i)我們收購鎮

財務資料

安生產設施並承擔其貿易應付款項及(ii)我們為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落成的洋縣生產設施購買原材料。我們的平均貿易應付款項週轉日數由二零零九年的56日增至二零一零年首四個月的68日，主要由於我們將經營所得現金投入興建生產設施及償還借款所致。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四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票據	15,000	15,000	—	—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				
少數權益持有人款項	—	—	70,161	—
應付收購代價	—	—	36,050	823
應付紅利	—	6,000	6,000	6,000
客戶墊款	20,057	22,959	56,920	91,270
應付員工薪酬及福利	4,894	9,219	17,204	15,513
應付利息	975	1,932	3,007	2,029
應計稅項(所得稅除外)	16,000	32,021	32,288	19,897
其他	20,771	43,323	141,343	434,062
其他負債	51,307	55,255	10,472	27,279
總計	129,004	185,709	373,445	596,873

其他應付款項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43.3百萬元增至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41.3百萬元，並進一步增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的人民幣434.1百萬元。

上表的其他項目主要指應付承建商的款項。該項目於往績記錄期內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20.8百萬元大幅增加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的人民幣434.1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增加建設活動所致。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目為人民幣43.3百萬元，因為當時只有我們的旬陽生產設施正在興建。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目大幅增加至約人民幣141.3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我們在洋縣、勉縣、西鄉及蒲城的生產設施建設活動大幅增加所致。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該項目增加至人民幣434.1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的洋縣生產設施完成興建，故確認應付承建商款項的大量金額。此外，我們的勉縣生產設施及蒲城生產設施第二條生產線均已接近完工，而我們的西鄉生產設施亦完成若干建設，故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確認較高金額的應付承建商款項。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附屬公司少數權益持有人的款項約人民幣70.2百萬元指龍橋堯柏(陝西丹水與我們的合資公司)因我們於龍橋堯柏的注資而欠付陝西丹水的款項中的即期部分。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我們與陝西丹水訂立補充協議，將還款日期延長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應付收購代價約人民幣36.1百萬元指有關收購秀山堯柏的未付款項。該款項已於二零一零年一月悉數償還。其他詳情請參閱「一債務—來自收購及投資活動的債務」。

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6.0百萬元應付花紅指於二零零八年分派予管理層但未支付的花紅。該項花紅由我們的薪酬委員會於二零零八年六月批准，作為達成目標經營業績而向管理層派付的獎金。我們擬向我們的高級管理人員及副經理合共約25人分派花紅。我們預計於上市前後向管理人員派付有關花紅。

我們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應付收購代價指有關收購秀山堯柏的未支付購買價款項人民幣36.1百萬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的應付收購代價為人民幣0.8百萬元，此乃我們持有作為通過收購所承擔若干應收款項的擔保的未支付購買價。我們預期於收取所承擔的應收款項後償還該款項。

其他無形資產

我們的其他無形資產主要包括商譽、客戶關係及電腦軟件。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我們無形資產的賬面值分別為零、零、約人民幣65.1百萬元及約人民幣64.4百萬元。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無形資產大幅增加的原因為收購秀山堯柏導致確認約人民幣45.3百萬元的商譽及約人民幣19.8百萬元的客戶關係。

商譽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我們的商譽分別為零、零、約人民幣45.3百萬元及約人民幣45.3百萬元。商譽與超出秀山堯柏公平市值的代價有關。

客戶關係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我們的客戶關係分別為零、零、約人民幣19.8百萬元及約人民幣19.1百萬元。客戶關係指通過收購秀山堯柏所收購的非合約客戶關係。由於秀山堯柏向部分客戶提供水泥產品多年，董事相信，我們日後將與部分或所有該等現有客戶維持有關業務關係，並產生現金流量。董事通過估計我們預期可向有關客戶收回的現金流量淨額確認有關客戶關係的價值，其主要根據分析該等客戶過往作出的訂單的頻率及性質計算。有關客戶主要包括91名分銷商、政府基建項目客戶及其他零售買家。客戶關係的初步賬面值分10年(董事相信其為我們可挽留客戶的年期)進行攤銷。倘發生事件或情況有變顯示賬面值不一定能收回，該賬面值會進行減值審閱。減值虧損就資產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部分進行確認。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我們並無錄得任何客戶關係撥備。

採礦權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我們的採礦權賬面值分別約為人民幣25.5百萬元、人民幣27.9百萬元、人民幣46.4百萬元及人民幣45.7百萬元。

分類為負債的認股權證

分類為負債的認股權證指根據認股權證文據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九日向認股權證持有人發行的認股權證的認沽期權特色的公允值。我們僅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錄得分類為負債的認股權證約人民幣32.9百萬元。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三日，我們根據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一日的修訂契據以總付款約人民幣206.4百萬元贖回認股權證。

有關認股權證條款的詳情，請參閱「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融資協議－(A)與瑞信新加坡分行訂立的融資協議」一節。

資產負債表外的安排

我們概無任何未償還的衍生金融工具、資產負債表外擔保或遠期外匯合約。我們並未從事涉及非交易所掛牌買賣合約的交易活動。

通脹

中國的通脹對我們的經營業績並無重大影響。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的數據，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的中國境內消費物價指數變動分別約為4.8%、5.9%及-0.7%。

有關市場風險的定量及定性披露

外匯風險

我們在中國經營業務，面臨外匯風險(主要來自美元列值貨款)。外匯風險因境外營運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而產生。我們並無就外幣波動進行對沖。

財務資料

我們的金融資產以下列貨幣計值。

金融資產	貿易及其他 應收款項 及預付款項	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	受限制現金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以人民幣計值	101,454	24,598	24,336	150,388
以英鎊計值	—	5,391	—	5,391
以港元計值	—	8	—	8
二零零八年				
以人民幣計值	125,744	32,834	21,340	179,916
以美元計值	—	445	14,659	15,104
以英鎊計值	26	3,755	—	3,781
以港元計值	—	5	—	6
二零零九年				
以人民幣計值	303,077	318,497	5,010	626,584
以美元計值	—	22,380	14,572	36,952
以英鎊計值	14,593	5,378	—	19,971
以港元計值	—	3	—	3
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				
以人民幣計值	355,751	50,693	9,415	415,859
以美元計值	—	2,766	—	2,766
以英鎊計值	26,443	264	—	26,707
以港元計值	—	1	—	1
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 應付款項 及預付款項	借款及分類 為負債的 認股權證	其他負債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以人民幣計值	185,029	336,153	13,487	534,669
以英鎊計值	1,507	—	—	1,507
以港元計值	—	—	—	—
二零零八年				
以人民幣計值	261,295	304,984	17,317	583,596
以美元計值	—	404,177	—	404,177
以英鎊計值	8,216	—	—	8,216
以港元計值	—	—	—	—
二零零九年				
以人民幣計值	548,604	948,600	117,049	1,614,254
以美元計值	3,007	700,326	—	700,326
以英鎊計值	7,784	—	—	10,790
以港元計值	—	—	—	—
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				
以人民幣計值	887,232	791,666	143,539	1,820,841
以美元計值	—	674,328	—	674,328
以英鎊計值	11,218	—	—	12,813
以港元計值	—	—	—	—

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人民幣兌美元貶值／升值1%，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則我們的年內純利將增加／減少人民幣3,562,000元，主要由於換算以美元計值的借款及相關認股權證產生外匯收益／虧損所致。二零零八年的溢利較二零零七年的溢利更易受到人民幣／美元的匯率變動影響，乃由於二零零八年產生大量以美元計值的借款所致。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人民幣兌美元貶值／升值1%，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則我們的年內純利將減少／增加約人民幣6,634,000元，主要由於換算以美元計值的借款產生外匯虧損／收益所致。

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倘人民幣兌美元貶值／升值1%，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則我們的期內純利將減少／增加約人民幣6,742,000元，主要由於換算以美元計值的借款產生外匯虧損／收益所致。

商品價格風險

我們生產水泥產品時耗用煤炭和石膏、粉煤灰、硫酸渣及礦渣等原材料。我們面對上述原材料價格波動的風險，而有關價格則受到全球以及地區供求情況的影響。煤炭及其他原材料價格波動可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構成不利影響。我們過往並無訂立任何商品衍生工具以對沖商品價格的潛在變動。

利率風險

由於我們並無重大計息資產，因此我們的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大致上獨立於市場利率變動。我們的利率風險因短期及長期借款而產生。短期借款按浮動利率借出，使我們面臨現金流利率風險。長期借款按固定利率借出，使我們面臨公允值利率風險。我們並無有關利率風險的正式政策。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浮息借款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我們人民幣銀行借款的加權平均實際利率分別約為7.78%、8.44%、7.27%及7.12%。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我們美元銀行借款的加權平均實際利率分別為20.23%、12.94%及6.64%。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我們其他借款的加權平均實際利率分別為11.82%、11.64%、9.16%及3.09%。我們的長期借款及提供予附屬公司的貸款分別按固定利率及免息借出，因而使我們面臨公允值利率風險。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倘人民幣借款的利率增加／減少10%，且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則年度除稅後溢利將減少／增加約人民幣2.2百萬元、人民幣2.6百萬元、人民幣2.6百萬元及人民幣2.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浮息借款的利率開支增加／減少所致。

信貸風險

我們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應收款項。我們的政策是僅與信譽良好的對手方交易。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較低。從過去的經驗來看，客戶違約率較低。我們並無重大信貸集中風險。我們的信貸風險分散於多個客戶。我們對應收賬款的財務狀況持續進行評估。我們並無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持有任何抵押品。

財務資料

流動資金風險

管理層旨在維持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或通過維持充足的可用財務資源（包括短期及長期銀行貸款及發行新普通股）以維持備用資金。由於我們的業務屬多變性質，我們的融資部門通過維持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通過常備財務資源來維持資金靈活性。

為使我們可應付到期負債及於可見未來在正常過程中進行業務，我們已就擴大我們的現有借款及取得新貸款融資達成多項協議。我們的管理層已編製我們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18個月期間的未來現金流量預測。根據我們的溢利及經營現金流量預測及我們取得銀行融資的能力，董事相信我們會持續經營。

下表載列按照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餘下到期期間對我們金融負債的分析：

	不到1年	1至2年	2至5年	5年以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款	272,353	28,000	35,800	—	336,15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73,355	—	—	—	173,355
其他負債	—	1,900	11,100	487	13,487
	<u>445,708</u>	<u>29,900</u>	<u>46,900</u>	<u>487</u>	<u>522,995</u>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款	269,184	445,876	—	—	715,060
分類為負債的認股權證	—	46,593	—	—	46,59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41,379	—	—	—	241,379
其他負債	—	3,700	7,400	487	11,587
	<u>510,563</u>	<u>496,169</u>	<u>7,400</u>	<u>487</u>	<u>1,014,619</u>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款	1,288,868	254,888	135,000	—	1,678,75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532,421	—	—	—	532,421
其他負債	—	73,860	3,700	487	78,047
	<u>1,821,289</u>	<u>328,748</u>	<u>138,700</u>	<u>487</u>	<u>2,289,224</u>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					
借款	719,658	662,113	102,000	—	1,483,77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878,553	—	—	—	878,553
其他負債	—	101,993	3,700	—	105,693
	<u>1,598,211</u>	<u>764,106</u>	<u>105,700</u>	<u>—</u>	<u>2,468,017</u>

股息政策

就本公司股份宣派及派付任何股息的決定須經董事會批准，並由其酌情決定。此外，某一財政年度的任何末期（而非中期）股息須經股東批准。董事會將根據以下各項因素不時檢討我們的股息政策，以決定是否宣派及派付股息，包括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地位，以及董事會認為有關的其他因素。

根據中國法律，股息僅可按照中國會計原則計算的純利支付，而中國會計原則與其他司法權區公認的會計原則（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存在差異。中國法律亦規定，外資企業，例如我們在中國境內的若干附屬公司，須將部分純利劃撥為法定儲備。該等法定儲備不可作為現金股息分派。此外，澤西法律規定，倘我們授權派發股息的董事於批准股息前在指定表格上發出償債能力聲明，主要目的為表明本公司於派付股息後12個月期間將有能力於債項到期時支付債項，方可派付股息。更多資料請參閱附錄五—「本公司組織章程及澤西公司法概要」。

在任何既定年度未作分派的任何可分派溢利將被保留，並可於往後年度分派。倘將溢利作為股息分派，有關部分的溢利不得重新投資我們的業務。我們不能保證我們能夠宣派或分派我們任何計劃所列的任何股息款額，甚至可能不宣派或分派股息。我們過往分派的股息並不能作為決定我們未來或會宣派或派付的股息款額的參考或基準。

庫務政策

管理層擬維持足夠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或擁有可用的融資渠道，包括短期及長期銀行貸款及發行新普通股，以滿足我們的資金需求。我們集中管理我們的庫務活動，涵蓋借款管理、銀行存款管理及現金管理。我們的附屬公司按月向總辦事處呈交其現金需求計劃。總辦事處會按我們的流動資金狀況，檢討流動資金及財務需求（包括資本開支需求）及向附屬公司支出現金。於往績記錄期，我們主要通過銀行借款籌措資金。我們會定期密切監察我們的整體債務狀況及檢討我們的融資成本及到期情況，以維持足夠的現金儲備，滿足我們的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我們的現金一般存放於計息儲蓄賬戶或作為受限制銀行存款為我們應付票據及往來銀行擔保或銀行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作抵押。我們已制定內部控制程序用以檢討及監察我們的庫務政策。財政預算及現金需求計劃由各附屬公司編製，須經總辦事處審批。

關聯方交易

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由於我們擔心我們不一定能就購買藍田生產設施的若干設備而迫切需要的現金及時獲得銀行貸款，或因不確定有關貸款申請程序所需時間及要求而未能獲得貸款，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陳志信先生及李文育先生向我們提供貸款。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我們悉數償還該等貸款。

於二零零九年，我們的三名客戶提議通過分別向我們轉讓部分住宅公寓償付彼等欠負我們合共約人民幣2.7百萬元的購買價。在彼等欠負我們的人民幣2.7百萬元中，約人民幣0.7百萬元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及十二月到期，約人民幣0.9百萬元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及二零零九年一月到期，及約人民幣1.1百萬元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及八月到期。由於流動資金及有關物業的價值不確定及存在潛在稅務問題，與有關方磋商後，我們的高級管理人員之一李永繼接受該物業及承擔來自客戶的負債。李永繼已訂立買賣協議出售有關物業。根據該等協議，銷售該等物業的所得款項已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支付予我們。除與該客戶的安排外，李永繼與該客戶並無任何其他關係。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縱橫律師事務所告知，該等貸款及應收管理層款項符合有關中國法律及法規，由於該等應收管理層貸款或款項並不構成禁止借貸(例如不真誠申謀損害第三方訂立的貸款、為非法用途訂立的貸款或干擾金融市場、損害公眾利益或國家利益或違反中國強制性法律或法規的任何貸款)，故並不違反貸款通則。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我們並無任何應付關聯方款項。

可供分派儲備

我們的可供分派儲備包括股份溢價及保留盈利。根據澤西公司法，倘授權作出分派的董事於批准分派前作出償債能力聲明，目的為表明：(i)緊隨建議作出分派日期後，本公司將有能力於其負債到期時償還負債；及(ii)經考慮本公司前景與董事對管理其業務及彼等認為本公司將可動用財務資源的金額及特點的意向後，本公司將有能力於緊隨建議作出分派日期後12個月屆滿前或直至本公司解散止(以較早者為準)經營其業務及於其債項到期時支付債項，本公司方可作出分派。任何分派付款可在股份溢價賬或其他可動用儲備(不包括股本賬目或任何資本贖回儲備)內扣賬。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我們的正數可供分派儲備約為人民幣424.6百萬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我們有股份溢價約人民幣687.9百萬元及累計虧損約人民幣263.3百萬元。我們產生累計虧損的主要因為我們因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贖回未行使認股權證而招致虧損約人民幣168.5百萬元。

財務資料

無重大不利變動

我們的業務並無中斷，從而可能或已經對我們於過去12個月的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我們並不知悉我們的財務狀況自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即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我們最近期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編製之日)出現任何重大不利變動。

根據上述規則第13.13至13.19條作出的披露

根據上市規則第13.17條，倘本公司控股股東已抵押其於本公司股份的權益以為本公司取得債務或取得擔保或對本公司責任的其他支持，將會產生一般披露責任。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與工銀國際一家附屬公司訂立的工銀國際融資下的過渡性貸款50.0百萬美元已由對張先生所持19,393,776股股份的押記及由張先生提供的個人擔保作擔保。根據該等貸款協議的條款，股份押記將於上市之前或之時解除。此外，已對相同數額的股份設立第二押記，亦由張先生以工銀國際控股(作為工銀融資的擔保人)為受益人提供個人擔保，地位僅次於根據工銀國際融資設立的押記。第二押記及個人擔保將於上市之前或之時解除。

除所披露者外，董事已確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彼等並不知悉有任何情況會產生上市規則第13.13條至13.19條項下的披露責任。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報表

以下說明性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報表乃按下文所載附註編製，以說明全球發售對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應佔我們的有形資產淨值的影響，猶如全球發售已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進行(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本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報表乃僅就說明目的編製，而由於其假設性質使然，該報表未必能真實反映我們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或全球發售後任何未來日期的綜合有形資產淨值。

	截至二零一零年 四月三十日			本公司權益 持有人應佔 未經審核 備考經調整 有形資產淨值	
	本公司 權益持有人 應佔未經調整 經審核綜合 有形資產淨值 ⁽¹⁾	全球發售估計 所得款項淨額 ⁽²⁾		每股未經審核 備考經調整 有形資產淨值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³⁾	港元 ⁽⁶⁾
按發售價每股股份					
1.21港元計算	<u>1,324,611</u>	<u>782,610</u>	<u>2,107,221</u>	<u>0.51</u>	<u>0.59</u>
按發售價每股股份					
1.69港元計算	<u>1,324,611</u>	<u>1,116,919</u>	<u>2,441,530</u>	<u>0.59</u>	<u>0.68</u>

財務資料

附註：

- (1) 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未經調整經審核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乃摘錄自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乃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人民幣1,434,705,000元計算，並已就採礦權人民幣45,681,000元及其他無形資產人民幣64,413,000元作出調整。
- (2) 全球發售估計所得款項淨額乃以每股股份1.21港元及每股股份1.69港元的指示性發售價為基準，經扣減包銷費用及本公司應付其他相關開支，且並無計及行使超額配股權時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計算。
- (3) 未經審核備考每股有形資產淨值乃經進行上文附註2所述調整及按拆細後已發行4,115,531,850股股份為基準計算(假設股份拆細及全球發售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已完成)，而並無計及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尚未行使的AS認股權證及超額配股權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
- (4)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的物業權益經獨立物業估值師仲量聯行西門有限公司估值，而相關物業估值報告載於附錄四—物業估值內。重估盈餘淨額(即物業權益市值超過其賬面值的部分)約為人民幣7.0百萬元。該重估盈餘並未計入我們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的綜合財務資料且不會計入我們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上述調整並無計及上述重估盈餘。倘物業權益已按該估值呈列，將會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中扣除每年額外折舊人民幣0.4百萬元。
- (5) 請注意，所有數字均按股份拆細(詳見本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一節「股份拆細」各段)已完成的假設呈報。
- (6)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未就反映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後的所有經營業績或我們進行的其他交易進行調整。
- (7) 就本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而言，以人民幣列值的結餘按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日的現行中國人民銀行匯率1.00港元兌人民幣0.8724元換算為港元。

未經審核備考估計每股基本盈利

以下未經審核備考估計每股基本盈利及未經審核備考全面攤薄估計每股盈利，已根據下文所載附註編製以說明全球發售的影響，猶如全球發售已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進行。此未經審核備考估計每股基本盈利僅作說明，且基於其假設性質，其未必可真實反映我們就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或任何未來期間的財務業績。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估計綜合溢利⁽¹⁾ 不少於人民幣307.0百萬元
(相當於約351.9百萬元)

未經審核備考估計每股基本盈利⁽²⁾ 不少於人民幣0.075元
(相當於約0.086港元)

未經審核備考全面攤薄估計每股盈利⁽³⁾ 不少於人民幣0.074元
(相當於約0.085港元)

附註：

- (1)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估計綜合溢利乃摘錄自本招股章程「財務資料—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溢利估計」一節。編製上述溢利估計的基準及假設概述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三。董事乃按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的經審

財務資料

核綜合業績、本集團根據截至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一個月管理賬目編製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餘下一個月的綜合業績編製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估計綜合溢利。有關估計乃按於各重大方面均與全文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的會計師報告第II節附註2所述本集團現行採納的會計政策貫徹一致的基準作出。

- (2) 未經審核備考估計每股盈利乃按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估計綜合溢利計算，假設本公司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已上市及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將予發行合共4,115,531,850股股份於整個期間內已發行及流通在外。有關計算假設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尚未行使的購股權、AS認股權證及超額配股權將不獲行使。
- (3) 未經審核備考全面攤薄估計每股盈利乃按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估計綜合溢利計算，假設本公司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已上市及合共已發行4,139,531,850股股份(包括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將予發行的4,115,531,850股股份、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悉數行使而將予發行的12,500,000股股份及因流通在外的AS認股權證獲悉數行使而將予發行的11,500,000股股份)。有關計算假設超額配股權將不獲行使，並假設並無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AS認股權證而產生所得款項。
- (4) 謹請注意，所有數字的呈列均假設股份拆細(有關詳情，請參閱「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一節「股份拆細」各段)已完成。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溢利估計

我們估計，基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三一「溢利估計」所載假設且在無不可預見的情況下，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的權益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將不少於人民幣307.0百萬元。董事根據我們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截至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一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所示我們的綜合業績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餘下一個月的估計綜合財務業績編製該溢利估計。

財務資料

物業權益及物業估值

就上市而言，獨立物業估值師仲量聯行西門有限公司已對我們位於中國的物業權益進行評估，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其估值約為人民幣1,228.1百萬元。該等物業權益包括土地使用權。估值概要及估值證書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四。

重估當中產生重估盈餘淨額(相當於物業市值超出其賬面值的數額)約人民幣7.0百萬元將不會計入我們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的綜合財務報表內。根據我們的會計政策，所有物業均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列賬，惟按公允值計量的投資物業除外。

賬面淨值與估值報告的對賬

根據上市規則第5.07條的規定，我們的物業摘錄自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經審核財務報表的賬面淨值與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附錄四的物業估值報告的對賬列示如下：

	人民幣千元
我們的物業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的賬面淨值	
— 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物業權益	879,559
— 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在建中項目	160,389
— 土地使用權	178,412
	<u>1,218,360</u>
加：添置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與土地使用權的物業權益	11,824
減：折舊及攤銷	<u>(9,049)</u>
我們的物業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賬面淨值	1,221,135
除所得稅及非控股權益前估值盈餘	<u>6,960</u>
	<u>1,228,095</u>
附錄四物業估值報告所載物業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資本值	<u>1,228,095</u>

未來計劃

未來計劃

為滿足對我們產品日益增長的需求並把握陝西省快速發展的建築行業的發展機會，我們計劃通過興建新生產設施及收購進一步擴充我們的產能。我們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完成興建漢中地區勉縣年產能達1.1百萬噸的生產線，並正分別在渭南及漢中地區的蒲城及西鄉縣興建兩條總年產能達2.2百萬噸的生產線。我們預期蒲城生產線將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底前完成興建，而西鄉生產線將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底前完成興建。興建一條水泥生產線通常需時十二至十八個月，試行三個月後全面投入營運。我們的生產線試行通常需時三個月，一般在完工後立即開始。

下表載列我們目前正在建的兩條生產線的詳情：

在建生產線	地點	擁有人	計劃年 產能 (百萬噸)	目標投產日期	預算資本 開支總額 (人民幣 百萬元)	截至	估計 未來 資本開支 (人民幣 百萬元)
						二零一零年 四月三十日 已產生的實際 資本開支 (人民幣 百萬元)	
蒲城	蒲城縣	陝西堯柏	1.1	二零一零年八月/九月	330-380	164	166-216
西鄉	西鄉縣	西鄉堯柏	1.1	二零一一年一月/二月	370-420	57	303-363

就我們於丹鳳、勉縣及洋縣的已投產生產線及我們於蒲城及西鄉縣興建中的生產線而言，我們的銷售人員已進行包括拜訪潛在客戶等市場推廣活動。我們亦計劃利用我們的新產能，為我們已簽約提供水泥的多項政府基建項目生產水泥產品，該等項目包括十堰一天水高速（預期我們的勉縣生產線將供應約0.25百萬噸水泥）及大同一西安鐵路（預期我們的新蒲城生產線將供應0.6百萬噸水泥）。我們已委任一名總經理負責我們於勉縣及西鄉縣各新生產線的整體營運，而該等總經理將向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報告。我們於蒲城縣的新生產線將由現時蒲城生產線的相同管理人員管理。我們附屬公司新生產線的財務報告，將採用我們目前已於我們其他附屬公司採用的相同系統及程序，來自我們總部的會計人員將協助我們各自附屬公司人員建立所需的財務報告系統及程序，同時監督其運作。我們於蒲城、勉縣及西鄉縣的新生產線的原材料採購及銷售亦將納入統一管理。我們已在漢中區設立地方銷售辦事處，以處理我們於勉縣及西鄉當地的銷售活動。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縱橫律師事務所已確認，我們已就興建該等生產線取得中國相關機關的一切必要批文，而相關生產線亦符合規管水泥行業的相關中國政府政策。

未來計劃

我們計劃動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中合計約499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435百萬元)安裝餘熱回收系統及為日後任何收購提供所需資金。除於本招股章程「業務－潛在收購」披露者外，我們尚未確定任何具體收購目標。

就各項潛在收購而言，市場推廣部門首先會對潛在目標經營業務的市場編製一份市場研究報告。該報告將供高級管理層審閱及考慮。高級管理層作出進行潛在收購的決策後，投資及開發人員將開始初步接觸潛在目標並就收購的主要條款進行磋商。該等主要條款須經我們的董事會批准。獲得批准後，投資及開發人員、法律及財務顧問(如有)將就潛在目標開展盡職審查，倘該盡職審查的結果令人滿意，將商討收購事項的餘下條款並訂立正式收購協議。

我們上述擴張計劃乃根據以下因素加以考慮：

- 中國政府實施「西部大開發」及人民幣四萬億元經濟刺激方案將會持續為陝西省基建項目招資引商。我們保持領先地位並提升在陝西省的市場佔有率以受惠於此等新商機十分重要；
- 我們於勉縣、蒲城、西鄉及洋縣的新生產線位於優越位置，可確保能進一步提升我們於陝西南部市場的佔有率。鑑於我們將開採自石灰石採石場的石灰石輸送至旬陽生產線的輸送帶已完成興建及我們的鎮安生產設施已完成升級，我們預期旬陽及鎮安生產線的使用率將會提升。預期我們於勉縣、蒲城、西鄉及洋縣的新生產線開始營運，因彼等的目標市場不同而不會對旬陽及鎮安生產線的使用率構成影響。水泥行業密集當地，乃因水泥的重量令運輸成本高昂。董事會已就各個新生產線進行了詳細分析，包括分析新生產線所處地區的經濟增長情況、我們將面臨的來自現有水泥生產商的競爭及水泥的潛在市場需求。

基於中國政府進行「西部大開發」及推出人民幣四萬億元的經濟刺激方案，我們預期陝西省境內的固定資產投資將會持續快速增長，而鑑於陝西省多個大型政府基建項目(包括寶雞—漢中—巴中鐵路、漢中—陽平關鐵路複線及漢中機場)即將動工，水泥需求仍將高企。我們相信此項機遇對我們把握水泥消耗量的龐大增長及全面覆蓋陝西省南部(我們認為其未來發展潛力巨大)的市場而言至關重要。

我們的勉縣、西鄉及洋縣的新生產線均位於陝西省南部的漢中地區，於上述新生產線投產前該市場對我們而言屬新市場，我們認為，鑑於上文所提及的政府主導基建項目，當地水泥產品的需求將繼續增長。根據數字水泥網的資料，預計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漢中地區政府基建項目的水泥需求將約為4.5百萬噸，而於二

未來計劃

二零一零年漢中地區已增加擁有約2.2百萬噸新型乾法技術水泥產能(即我們勉縣及洋縣生產線的產能)的新生產線。儘管新產能大幅提高，但根據數字水泥網的資料，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零年漢中地區將逐步淘汰約0.8百萬噸過時熟料產能。董事認為，漢中地區未來對水泥產品的需求可消耗此額外的產能。根據我們的分析，我們易於取得原材料、煤炭及電力供應，且我們的統一採購安排將保證我們水泥生產的穩定及低成本原材料供應。

我們於蒲城縣的新生產線位於陝西省南部的渭南地區，當地將動工興建多個政府主導基建項目，包括西安至合肥鐵路復線(陝西境)、黃陵經韓城至侯馬線路及潼關至西安高速公路改擴建工程。根據數字水泥網的資料，預計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渭南地區政府基建項目的水泥需求將約為2.8百萬噸，而於二零一零年渭南地區將增加擁有約4.0百萬噸新型乾法技術水泥產能(不包括蒲城生產線的1.1百萬噸產能)的新生產線。儘管新產能大幅提高，但根據數字水泥網的資料，渭南地區約3.7百萬噸過時熟料產能(為我們經營業務的所有地區中過時熟料最高的產能)將於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零年間逐漸被淘汰。因此，我們預期蒲城生產線的新產能將可配合渭南地區的新需求。

- 除興建新生產線外，我們亦將會考慮於現有市場收購地方水泥生產商，以鞏固我們的地位，或進軍新市場。我們收購目標的準則包括有關目標符合國家及行業政策，及與我們現有生產線的協同作用。我們以新市場或現有市場的領先水泥生產商為目標，以穩固我們的地位，例如我們收購位於鎮安及丹鳳縣的生產線。我們在鎮安及丹鳳縣的生產線均位於陝西省南部的商洛地區，於我們收購上述生產線前該市場對我們而言屬新市場，我們認為，鑑於西安—安康鐵路(第二線)及榆林—商州高速公路等政府主導基建項目，水泥產品的需求將持續增長。根據數字水泥網的資料，預計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商洛地區政府基建項目的水泥需求將約為1.4百萬噸，而於二零一零年該地區不會有新增的新型乾法技術水泥產能。

未來計劃

我們亦計劃動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償還部分銀行借貸，計劃如下：

- 工銀國際融資：與佳里有限公司訂立的過渡性貸款融資50.0百萬美元。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一節「(B)與佳里有限公司訂立的融資安排」一段；及
- 工銀融資：與工銀亞洲及工銀澳門訂立的貸款融資50.0百萬美元中的25.0百萬美元。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一節「(C)與工銀亞洲及工銀澳門訂立的融資安排」一段。

所得款項用途

所得款項用途

假設超額配股權不獲行使，並假設發售價定為每股股份1.45港元(即指示性發售價範圍每股股份1.21港元至1.69港元的中位數)，經扣除包銷費用及我們就全球發售應付的估計開支後，估計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將約為1,089百萬港元。我們擬利用所得款項淨額作以下用途：

- 約46%用於擴充產能，包括約287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50百萬元)用於安裝餘熱回收系統(預期半數於二零一零年動用及餘下半數於二零一一年動用)，而約212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85百萬元)用於為日後的任何收購(包括江華水泥的潛在收購)提供資金；及
- 約54%用於在上市後立即償還我們的貸款及相關利息，包括50百萬美元的工銀國際融資及工銀融資的25百萬美元。

以上為我們根據現時的計劃及業務情況動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現時意向。於未動用任何所得款項淨額前，我們擬將該所得款項淨額存入商業銀行作為短期計息存款。

倘發售價最終釐定為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上限，即每股發售股份1.69港元，則我們自全球發售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將增加至約1,280百萬港元(與按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中位數計算的上述計算結果比較)。我們擬將該等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用於擴充產能(各項目按比例動用)及一般營運資金用途，惟無論如何分配予一般營運資金的金額將不會多於所得款項淨額的10%。

倘發售價最終釐定為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下限，即每股發售股份1.21港元，則我們自全球發售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將減少至約897百萬港元(與按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中位數計算的上述計算結果比較)。分配予擴充產能的所得款項金額將相應減少，而我們擬以經營現金流量及銀行借款為差額提供資金。

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則我們將收取的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目前估計(i)約為145百萬港元(假設發售價為每股發售股份1.21港元，即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下限)；(ii)約為174百萬港元(假設發售價為每股發售股份1.45港元，即建議發售價範圍的中位數)；或(iii)約為202百萬港元(假設發售價為每股發售股份1.69港元，即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上限)。我們擬將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用於擴充產能(各項目按比例動用)及一般營運資金用途，惟無論如何分配予一般營運資金的金額將不會多於所得款項淨額的10%。

包 銷

香港包銷商

聯席牽頭經辦人

工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德意志銀行香港分行

副經辦人

招商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國泰君安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包銷安排及費用

香港公開發售

香港包銷協議

根據香港包銷協議，本公司已同意按照本招股章程及有關申請表格載列的條款及條件並在其規限下，提呈香港發售股份以供香港的公眾人士認購。

在(其中包括)上市委員會批准本招股章程所述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上市及買賣，以及達成香港包銷協議所載的若干其他條件後，香港包銷商各自同意按照本招股章程、申請表格及香港包銷協議所載的條款及條件，認購或促使認購人認購其各自現正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提呈發售但未獲認購的相關比例香港發售股份。

終止理由

香港包銷商認購或促使認購人根據香港包銷協議認購香港發售股份的責任可予以終止，倘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終止時間」)前任何時間發生下列事件，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所有香港包銷商)有全權於終止時間前隨時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即時終止香港包銷協議：

(a) 以下事件發生、出現、存在或生效：

- (i) 香港、中國、澤西、英屬處女群島、美國、英國、歐盟(或其任何成員國)或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有關的任何其他司法權區(各稱「**有關司法權區**」)出現或影響有關司法權區的地方、國家、地區或國際金融、政治、軍事、工業、法律、經濟、貨幣市場、信貸、財政或監管或市場事宜或狀況(包括但不限於股票及債券市場、貨幣及外匯市場、信貸市場及銀行同業市場的狀況，香港

包 銷

貨幣價值與美國貨幣掛鈎制度的轉變或人民幣對任何外幣的貶值)的任何轉變或涉及潛在轉變的發展，或任何或連串導致或可能導致上述情況或顯示上述情況任何潛在轉變或發展的事件；或

- (ii) 任何有關司法權區出現或影響任何有關司法權區的任何新法例或法規或任何現行法例或法規的任何轉變或涉及潛在轉變的發展，或任何法院或其他主管當局對法例或法規的詮釋或引用的任何轉變或涉及潛在轉變的發展；或
- (iii) 任何有關司法權區出現或影響任何有關司法權區的任何或連串不可抗力事件(包括但不限於政府行動、勞工糾紛、罷工、停工、火災、爆炸、水災、地震、內亂、暴亂、群眾騷亂、宣佈國家或國際緊急狀況、戰爭、暴亂、群眾騷亂、恐怖活動(不論有否組織承認責任)、天災、疫症、流行病、爆發疾病(包括但不限於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沙士)、H5N1、H1N1)、經濟制裁)；或
- (iv) 任何有關司法權區出現或影響任何有關司法權區的任何地方、國家、地區或國際之間爆發敵對行動或敵對行動升級(不論有否宣戰)或其他緊急或災難或危機狀態；或
- (v) (A)聯交所、紐約證券交易所、納斯達克全球市場、美國證券交易所、倫敦證券交易所、上海證券交易所、東京證券交易所或深圳證券交易所普遍禁止、暫停、限制或規限證券買賣，或(B)有關當局宣佈任何有關司法權區的商業銀行活動全面停止，或任何有關司法權區出現或影響任何有關司法權區的商業銀行活動或外匯交易或證券交收或結算服務程序或事項受到干擾；或
- (vi) 任何有關司法權區出現稅務或外匯管制(或實施任何外匯管制)、貨幣匯率或外國投資法規的任何轉變或涉及潛在轉變的發展或事件；或
- (vii) 任何有關司法權區直接或間接實施任何形式的經濟制裁或撤回貿易優惠；或
- (viii) 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溢利、虧損、業績、狀況、業務、財政、盈利、經營狀況或前景出現任何轉變或涉及潛在轉變的發展或事件；或

包 銷

- (ix) 任何司法、監管、政府或政治機構或組織對董事展開任何行動、索償或法律程序，或任何司法、監管、政府或政治機構或組織宣佈有意採取任何該等行動；或
- (x) 除本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任何稅務當局要求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支付任何稅務負債；或
- (xi) 董事被控可起訴罪行，或遭法例禁止或因其他理由不合資格參與公司管理；或
- (xii) 本公司主席或行政總裁離職；或
- (xiii) 任何司法權區的當局或政治機構或組織對任何董事展開任何調查或其他行動，或宣佈有意進行調查或採取其他行動；或
- (xiv) 除本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違反上市規則或中國、澤西、香港及英屬處女群島的任何適用法律或法規；或
- (xv) 頒令或提出呈請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清盤或清算，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與債權人達成任何和解協議或安排或訂立安排計劃，或通過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清盤的任何決議案，或已委任臨時清盤人、財產接管人或財產接收管理人接管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全部或部分資產或業務，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出現任何類似情況；或
- (xvi) 任何債權人要求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償還或繳付任何債務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規定到期前須負責的任何債務；或
- (xvii)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蒙受的任何虧損或損失(不論任何原因導致，亦不論有否投保或可否向任何人士索償)；或
- (xviii)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我們的控股股東(「契諾承諾人」)被威脅提出或提起任何訴訟或索償；或
- (xix) 本公司因任何理由被禁止根據全球發售的條款配發或出售發售股份(包括根據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將予發行的股份)；或
- (xx) 除獲得聯席全球協調人批准外，本公司根據公司條例或上市規則或聯交所及／或證監會的任何規定或要求須發行或規定須發行本招股章程(或就擬發售或銷售股份使用的任何其他文件)的任何補充本或修訂本，

包 銷

而於任何上述情況下，按個別情況或整體而言，聯席全球協調人(為其各自本身及代表其他香港包銷商)全權認為，

- (A) 已經、可能、將會或應會對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整體資產、負債、業務、一般事務、管理、股東權益、溢利、虧損、經營狀況、經營業績、前景、狀況或情況、財務或其他方面或表現構成重大不利影響(不論直接或間接)；或
 - (B) 已經、可能、將會或應會對全球發售的順利進行或香港公開發售的認購申請數目或國際配售的踴躍程度構成重大不利影響；或
 - (C) 使、可能使、將會使或應會使本協議的任何部分、香港公開發售或全球發售繼續進行或預期進行或實行或推銷全球發售變得不切實際、不智或不宣；或
 - (D) 使、可能使、將會使或應會使按照本招股章程所擬條款及方式繼續進行香港公開發售及／或全球發售或交付發售股份變得不智或不宣。
- (b) 聯席全球協調人或任何香港包銷商於香港包銷協議日期後得悉：
- (i) 本招股章程所載的任何聲明於其刊發時在重大方面已經或已或可能成為失實、不正確或具誤導成份，或本招股章程或申請表格及／或由本公司或代表本公司就香港公開發售刊發或使用的任何通告、公佈、廣告、通訊或其他文件(包括其任何補充本或修訂本)所載的任何預測、意見表達、意向或期望並非公允誠實，並經參考當時存續的事實及情況根據合理假設作出；或
 - (ii) 已出現或被發現任何事件，倘其於緊接本招股章程刊發日期前已出現或被發現，則將會或可能構成本招股章程或申請表格及／或由本公司或代表本公司就香港公開發售刊發或使用的任何通告或公佈(包括其任何補充本或修訂本)的重大遺漏；或
 - (iii) 本公司或契諾承諾人(定義見香港包銷協議或國際包銷協議，「契諾承諾人」)作出的任何保證屬(或在重申時將屬)失實、不準確、具誤導成份或已遭違反；或

包 銷

- (iv) 任何事宜、事件、行動或遺漏而導致或可能導致本公司或契諾承諾人就香港包銷協議所載保證的任何違反、不準確及／或不正確，及／或根據本公司、契諾承諾人或彼等任何一方根據香港包銷協議作出的彌償保證而須承擔任何責任；或
- (v) 香港包銷協議或國際包銷協議的任何訂約方(香港包銷商或國際包銷商除外)違反任何責任或承諾；或
- (vi) 聯席全球協調人獨自及全權酌情釐定，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的整體狀況、業務、資產與負債、物業、溢利、虧損、經營業績、財務、一般事務、股東權益、管理、交易狀況、前景、地位或情況、財務或其他方面或表現出現任何重大不利變動或潛在重大不利變動，而不論是否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出現；或
- (vii) 本公司撤回本招股章程及／或申請表格；或
- (viii) 於上市獲批准日期或之前，上市委員會拒絕或不授出批准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或出售的股份(包括根據超額配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AS認股權證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或出售的任何額外股份)上市及買賣(根據慣常情況除外)，或倘授出批准，則批准其後被撤回、受限制(屬慣常情況除外)或拒絕給予；或
- (ix) 按照公司條例的適用條文，其同意書對註冊本招股章程及申請表格屬必要的「專業機構資格」數段所述的任何專業機構已對本招股章程的刊發並分別以現有形式及涵義刊載其報告、函件、估值概要及／或法律意見(視情況而定)及引述其名稱撤回同意書。

向香港包銷商作出的禁售承諾

(a) 本公司的承諾

根據香港包銷協議，本公司已向各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所有香港包銷商行事)承諾，除根據全球發售(包括超額配股權獲行使)以及AS認股權證、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尚未行使購股權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及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外，除非經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香港包銷商)事先書面同意及遵守上市規則的規定，本公司將不會並將促使其附屬公司不會於香港包銷協議日期起至上市日期起計六個月當日止期間(「首六個月期間」)內：

- (i) 提呈發售、接納認購、質押、抵押、配發、發行、出售、借出、按揭、轉讓、訂約配發、發行或出售、出售任何購股權或訂約購買、購買任何購股權或訂約出售、授出或同意授出任何購股權、權利或認股權證以購買或認購、短期內出售、

借出或以其他方式轉讓或處置(不論直接或間接，有條件或無條件)或購回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股本、債務股本或任何證券或當中任何權益或任何投票權或其附帶的任何其他權利(包括但不限於可轉換為或行使為或交換為或代表可收取任何該等股本或證券或當中權益的權利的任何證券)，惟根據我們股東授予董事的購回授權(有關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六)進行者除外；或

(ii) 訂立任何互換或其他安排向他人轉讓任何股份、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債務股本或其他證券或證券擁有權或當中權益或任何投票權或其附帶任何其他權利的全部或部分任何經濟後果，或建議或同意作出上述任何行動或宣佈作出上述任何行動的任何意圖；或

(iii) 訂立與上文第(i)或(ii)段所述任何交易具有相同經濟影響的任何交易；或

(iv) 同意或訂約或公開宣佈訂立上文第(i)、(ii)或(iii)段所述任何交易的任何意圖。

(b) 控股股東的承諾

除本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一節「重組」各段所披露張先生向盈亞轉讓股份外，各控股股東已共同及個別向本公司、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所有香港包銷商行事)承諾，除非經聯席全球協調人事先書面同意及遵守上市規則的規定，彼等各自不得：

(i) 於首六個月期間內任何時間，提呈發售、質押、抵押、出售、訂約出售、出售任何購股權或訂約購買、購買任何購股權或訂約出售、授出或同意授出任何購股權、權利或認股權證以購買、借出或以其他方式轉讓或處置(不論直接或間接，有條件或無條件)本公司任何股本、債務股本或其他證券或其於當中持有的任何權益或任何投票權或其附帶的任何其他權利(包括但不限於可轉換為或行使為或交換為或代表可收取本公司任何該等股本或其他證券或當中任何權益的權利的任何證券)，而不論是否目前持有，或訂立任何互換或其他安排轉讓該等股本或證券擁有權或當中任何權益或任何投票權或其附帶任何其他權利的全部或部分任何經濟後果，而不論上述任何交易是否以交付股本或該等其他證券、以現金或其他方式交收，或建議或同意作出上述任何行動或宣佈作出上述任何行動的任何意圖，惟有關限制並不適用於控股股東向認可機構(定義見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質押或抵押股份以換取真誠商業貸款；

- (ii) 於首六個月期間屆滿後六個月內任何時間，訂立上文第(i)段所述任何交易，而緊隨有關交易後，其將不再為控股股東，惟有關限制並不適用於控股股東向認可機構(定義見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質押或抵押股份以換取真誠商業貸款；及
- (iii) 倘其於上文第(ii)段所述期間內，處置任何股本或當中任何權益或任何投票權或其附帶的任何其他權利，則其將採取一切合理步驟，確保有關處置將不會造成股份或本公司其他證券的市場混亂或假市。

向聯交所作出的禁售承諾

根據上市規則第10.07(1)條，我們的控股股東已向聯交所作出承諾：除根據借股協議外，(i)由控股股東於本招股章程披露股權的參考日期起至上市日期起計六個月的日期止期間，其不會出售，亦不會訂立任何協議出售任何本招股章程顯示其為實益擁有人的股份，或就任何該等股份設立任何購股權、權利、權益或負擔；及(ii)於上文(i)所指期間終止之後的六個月期間內的任何時間，其不會出售，亦不會訂立任何協議出售上文(i)所指的股份，或就任何該等股份設立任何購股權、權利、權益或負擔，倘緊接該項出售或於該等購股權、權利、權益或負擔獲行使或執行後，其將終止成為本集團控股股東。

我們的控股股東已向我們及聯交所進一步承諾其將自本招股章程日期起至上市日期後滿12個月當日止期間內就以下事項即時知會我們及聯交所：

- (1) 根據上市規則第10.07(2)條附註(2)將本公司任何控股股東(不論為直接或間接)實益擁有的本公司任何股份或證券向任何法定機構作出任何質押或抵押，及所質押或抵押的本公司該等股份及證券的數目；及
- (2) 其自所質押或抵押的本公司任何股份或其他證券的任何質押權人或承押人接獲任何相關證券將被出售的口頭或書面指示。

國際配售

就國際配售而言，預期本公司將按照與上文所述香港包銷協議大致相似的條款及條件以及下述附加條件，與(其中包括)國際包銷商訂立國際配售包銷協議。根據國際包銷協議，國際包銷商將個別同意認購或購買或促使認購人或買方認購根據國際配售提呈的國際配售股份。預期國際包銷協議於定價日或前後簽署。有意投資者謹請注意，如並無訂立國際包銷協議，全球發售將不會進行。

包 銷

預期將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聯席全球協議人代表國際包銷商於上市日期起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30日內隨時行使，以要求本公司按國際配售下每股股份的相同價格配發及發行最多合共達123,468,000股額外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初步提呈發售股份的15%，以補足(其中包括)國際配售的超額分配(如有)及／或穩定價格操作人退還根據借股協議可能借入股份的責任。

佣金及開支

包銷商將按就發售股份(包括根據超額配股權將予發行的股份)應付發售價總額收取3%的包銷佣金，包銷商將從中支付任何分包銷佣金。工銀國際亦將收取文件處理費。我們將支付包銷佣金、文件處理費、上市費、聯交所交易費及證監會交易徵費、法律、印刷及其他專業費用，以及與全球發售有關的其他開支估計合共約為105百萬港元(按發售價為每股發售股份1.45港元，即指示性發售價範圍1.21港元至1.69港元的中位數計算)。

聯席保薦人的獨立性

工銀國際不符合上市規則第3A.07條所載獨立性測試。其本身及其關聯實體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與本集團有其他業務關係。其中，誠如本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一節所披露，我們已與工銀國際的同係附屬公司訂立過渡性貸款融資，並與工銀亞洲、工銀澳門及工銀國際控股訂立其他貸款融資，而該等貸款融資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仍未償還。

德意志銀行符合上市規則第3A.07條所載獨立性測試。

聯席保薦人及包銷商於本公司的權益

工銀國際將收取文件處理費。聯席牽頭經辦人及其他包銷商將收取包銷佣金，有關該等包銷佣金及費用的詳情載於上文「包銷—包銷安排及費用—佣金及開支」一節。除根據香港包銷協議項下的責任及上文「聯席保薦人的獨立性」一段所披露者外，香港包銷商概無擁有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任何股權，或擁有任何權利或購股權(不論是否可合法執行)以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證券。

除根據包銷協議項下的責任外，聯席保薦人、聯席牽頭經辦人或其他包銷商概無擁有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股份的法定或實益擁有權益，或擁有任何權利或購股權(不論是否可合法執行)以認購或購買或提名他人認購或購買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證券，或於全球發售中的任何權益。

公眾最少持股量

本公司的董事及聯席全球協調人將根據上市規則第8.08條，確保於全球發售完成後，公眾人士將最少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5%。

全球發售的架構及條件

全球發售

本招股章程乃就作為全球發售一部分的香港公開發售而刊發。工銀國際及德意志銀行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保薦人，而工銀國際證券及德意志銀行為聯席牽頭經辦人。

全球發售包括：

- 在香港公開發售82,312,000股股份(可按下文所述重新分配)，詳情見本節下文「香港公開發售」各段；及
- 進行國際配售740,808,000股股份(可按下文所述重新分配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而定)，詳情見本節下文「國際配售」各段。

投資者可根據香港公開發售申請認購發售股份或表示有意(如符合資格)根據國際配售申請認購發售股份，惟不可同時提出該兩項申請。香港公開發售可供香港公眾人士以及香港的機構和專業投資者認購。國際配售將涉及向機構和專業投資者就發售股份進行選擇性推銷。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配售分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或須受本節「定價及分配」各段所述的重新分配規限。

本招股章程乃根據已於歐洲經濟區(「**歐洲經濟區**」)各成員國(各自為「**相關成員國**」)執行的一項招股章程指令下的豁免(進行全球發售無需刊發招股章程)而編製。因此，於歐洲經濟區提呈發售或有意提呈發售任何股份的任何人士，只可於本公司或任何包銷商不會就該發售承擔刊發招股章程責任的情況下進行。本招股章程或包銷商概無亦不會授權通過任何中介機構提呈發售任何發售股份，惟包銷商通過本文件擬定進行的全球發售的提呈則另當別論。「**招股章程指令**」一詞乃指指令2003/71/EC，並包括各相關成員國的任何正實施的相關措施。

各包銷商均已申述及承諾，其僅已及將在二零零零年英國金融服務及市場法(「**金融服務法**」)第21(1)條並不適用於本公司的情況下派發或安排派發其就發行或出售發售股份所收到以進行投資活動(定義見金融服務法第21條)的邀請或要約。本招股章程及就發行或出售發售股份進行投資活動(定義見金融服務法第21條)的邀請或要約，只分發予且只能派發予於二零零零年金融服務及市場法(金融推廣)二零零五年法令第49(2)條規定的英國人士。

定價及分配

發售價

除非在不遲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認購申請截止日期上午(如下文所說明)前另行公佈，否則發售價將不會高於每股發售股份1.69港元，並預期不會低於每股發售股份1.21港元。有意投資者謹請垂注，於定價日釐定的發售價可能(惟預期不會)低於本招股章程所列的指示性發售價範圍。

申請時應付價格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申請認購的申請人，須於申請時支付每股香港發售股份最高指示性發售價1.69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0.004%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即一手2,000股股份合共為3,414.11港元。每份申請表格均載有申請認購一定的發售股份數目的實際應繳金額一覽表。倘按下文所述方式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1.69港元，則會向成功申請人不計利息退還適當款項(包括多繳申請款項的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請參閱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退回申請款項」一節。

釐定發售價

國際包銷商現正徵集對認購國際配售中的發售股份表示興趣的有意投資者。有意機構投資者須註明擬根據國際配售按不同價格或特定價格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此過程稱為「累計投標」，預期將一直進行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認購申請截止日期或前後結束。

當確定市場對發售股份的需求後，預期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包銷商)與本公司將於定價日以協議方式釐定發售價。定價日預期為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三日(星期五)或前後，但無論如何不會遲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五日(星期日)。

倘因任何原因導致本公司及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包銷商)未能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五日(星期日)或之前就發售價達成協議，全球發售將不會進行，並將告失效。

調低發售價範圍及／或發售股份數目

倘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包銷商)基於有意的機構、專業及其他投資者於累計投標過程中所表示的申購意向後，認為合適並徵得本公司同意，則可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認購申請截止日期上午前，隨時調低指示性發售價範圍及／或減少發售股份數目至低於本招股章程所述者。

全球發售的架構及條件

在此情況下，本公司將會在作出有關調減決定後，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在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刊登有關調低指示性發售價範圍及／或減少發售股份數目的通知，惟無論如何不遲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認購申請截止日期上午。該通知亦將包括確認或修訂(如適用)現時載於「概要」一節的發售統計數字，以及可能因上述調減而更改的任何其他財務資料。所協定的發售價須定於上述的經修訂發售價範圍以內。倘若並無刊發任何有關通知，則發售價無論如何不得超出本招股章程所指示的發售價範圍。

提交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前，申請人須留意有關調低指示性發售價範圍及／或發售股份數目的公佈，可能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方會發出。

分配

在若干情況下，聯席全球協調人可酌情決定重新分配香港公開發售與國際配售之間所提呈的股份。

聯席全球協調人將基於多項因素分配根據國際配售的發售股份，其中包括需求的水平及時間、有關投資者在相關行業已投資的資產或股本資產的總值，以及是否預期有關投資者可能會在上市後增購及／或持有或出售其股份。股份可能會向專業、機構及公司投資者分配，而股份的分配基準在於為本公司建立穩定的股東基礎，使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受惠為目的。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向投資者分配股份，將僅根據所接獲香港公開發售的有效認購申請數目而定。分配基準或會因應申請人有效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而有所不同。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可能(如適用)涉及抽籤，即部分申請人或會較其他申請相同數目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獲分配較多的香港發售股份，而未有中籤的申請人則可能不獲分配任何香港發售股份。

公佈最終發售價及分配基準

適當的最終發售價、國際配售的踴躍程度及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預期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日(星期五)在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公佈。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包括成功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香港商業登記證號碼(如適用)以及根據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或通過以白表eIPO服務向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網上申請成功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將透過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公佈結果、發送／領取股票及退回申請款項」一節所述的各種渠道刊載。

全球發售的架構及條件

香港公開發售條件

香港公開發售的所有發售股份認購申請須待(其中包括)以下條件達成後,方可供接納:

- 上市委員會批准已發行及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股份(包括根據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能提供的股份及於根據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及AS認股權證獲行使而可能須予發行的任何股份)上市及買賣;
- 於定價日或前後已正式協定發售價;
- 於定價日或前後簽立及交付國際包銷協議;及
- 包銷商根據國際包銷協議及香港包銷協議分別須予履行的責任成為無條件,且並無根據相關協議的條款予以終止,

上述條件均須於該等包銷協議指定的日期及時間或之前達成(除非該等條件於所述日期及時間或之前獲豁免並以此為限),且無論如何不得遲於本招股章程日期後起計第30天當天達成。

香港公開發售與國際配售各自須待(其中包括)對方成為無條件且並無根據其條款予以終止,方告完成。

倘上述條件未能在指定日期及時間前達成或獲豁免,則全球發售將告失效,而聯交所將即時獲知會。本公司將在香港公開發售失效翌日,安排在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刊登有關公佈。在此情況下,所有申請款項將根據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退回申請款項」一節所載條款,不計利息予以退還。在此期間,申請款項將存入收款銀行或香港其他根據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經修訂)持牌的銀行內開設的獨立銀行賬戶。

發售股份的股票預期將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日(星期五)發行,惟於(i)全球發售在各方面成為無條件;及(ii)本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費用—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述的終止權利並無獲行使的情況下,股票方會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三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的所有權證書。

全球發售的架構及條件

香港公開發售

初步提呈發售的股份數目

本公司按發售價初步提呈發售82,312,000股股份，以供香港公眾人士認購，股數相當於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823,120,000股股份的10%。根據全球發售而提呈發售的股份數目，將相當於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的20%，惟須受下文所述調整所規限。香港公開發售乃供香港公眾人士以及機構和專業投資者申請。專業投資者通常包括其日常業務涉及買賣股票及其他證券的經紀人、交易商和公司（包括基金經理），以及定期投資於股票及其他證券的公司實體。香港公開發售的完成受「全球發售的架構及條件－香港公開發售條件」一節所述的條件規限。

分配

僅就進行分配而言，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提呈以供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經計及在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配售間分配的發售股份數目的任何調整）將平均分為兩組（視乎就碎股的調整而定）。甲組將包括41,156,000股香港發售股份，而乙組將包括41,156,000股香港發售股份，兩組均會公平配發予成功申請人士。申請總額（不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5百萬港元或以下的所有香港發售股份的有效申請撥歸甲組，而總額（不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超過5百萬港元但不超過乙組總值的所有香港發售股份之有效申請則撥歸乙組。

申請人應注意，甲組和乙組的申請所獲分配的比例或會有所不同。倘其中一組（而非兩組）的香港發售股份出現認購不足情況，則多出的香港發售股份將轉撥往另一組以滿足另一組的需求，並作相應分配。申請人僅可獲分配甲組或乙組而非兩組的香港發售股份，以及僅可申請甲組或乙組之香港發售股份。此外，任何一組或兩組之間的重複或擬屬重複申請將不獲受理。申請認購超過41,156,000股香港發售股份（即香港發售股份初步數目50%）的申請將不獲接納。

重新分配

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配售間的股份分配可予以調整。倘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有效申請認購的股份數目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股份數目的(i)15倍或以上但少於50倍；(ii)50倍或以上但少於100倍；及(iii)100倍或以上，則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可供認購的股份總數，將分別增至246,936,000股、329,248,000股及411,560,000股股份，分別相當於行使

全球發售的架構及條件

超額配股權前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股份總數的30% (就情況(i)而言)、40% (就情況(ii)而言) 及50% (就情況(iii)而言)。在上述情況下，分配予國際配售的股份數目，將按聯席全球協調人認為適當的方式相應調低，而上述額外股份將平均分配至甲組和乙組。

倘香港發售股份未獲全數認購，則聯席全球協調人可按彼等認為適當的比例重新分配全部或任何未獲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至國際配售。

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配售中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可在若干情況下由聯席全球協調人酌情在該等提呈發售之間重新分配。

申請

聯席全球協調人 (代表包銷商) 可要求任何根據國際配售獲發售發售股份而同時根據香港公開發售作出申請的投資人士，向聯席全球協調人提供足夠資料，從而使聯席全球協調人能夠識別香港公開發售項下有關申請，並確保聯席全球協調人可將該等投資人士的申請不計入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申請。

香港公開發售的各申請人亦須在遞交的申請表格上承諾及確認，彼及為彼利益作出申請的任何人士並無申請或承購或表示有意申請或承購，亦不會申請或承購或表示有意申請或承購任何國際配售項下的任何發售股份，而倘上述承諾或確認遭違反或屬不實 (視情況而定) 或其已獲得或將獲得配售或分配國際配售項下的發售股份，則該申請人的申請將不獲受理。

本招股章程提述的申請、申請表格、申請股款或申請手續僅與香港公開發售有關。

國際配售

提呈發售股份數目

根據國際配售初步提呈發售740,808,000股股份以供認購或購買，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的90%。國際配售須待香港公開發售成為無條件後，方可作實。

分配

根據國際配售，國際包銷商將會根據S規例向美國境外的機構及專業投資者及其他投資者以及根據第144A條在美國向合資格機構買家 (定義見第144A條) 有條件配售發售股份。根據國際配售進行之發售股份分配將根據上文「全球發售的架構及條件—定價及分配」一節所述的「累計投標」過程進行，且將取決於多項因素，包括需求程度及時間、有關投資者在相

全球發售的架構及條件

關行業中已投資的資產或股本資產的總規模，以及預期有關投資者於上市後會否進一步購買股份及／或持有或出售其股份。該等分配旨在使分派股份得以建立一個穩定的股東基礎，從而令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獲益。

超額配股權

就國際配售而言，本公司擬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國際包銷商)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起計30日內酌情行使。根據超額配股權，聯席全球協調人有權要求(i)本公司按發售價配發及發行最多合共123,468,000股額外股份，相當於根據全球發售初步提呈發售股份的15%，以補足國際配售的超額分配(如有)及／或穩定價格操作人退還根據借股協議可能借入股份的責任。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假設發售價為1.45港元(即指示性發售價範圍1.21港元至1.69港元的中位數)，本公司將獲得額外所得款項淨額(扣除行使超額配股權應佔的佣金及開支)約174百萬港元。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作出報章公佈。

借股協議

為解決有關全球發售的超額配發，穩定價格操作人可根據借股協議，自行或通過其聯屬公司向科信借入最多123,468,000股股份，或自其他來源購買股份，當中包括行使超額配股權。

借股協議的條款將符合上市規則第10.07(3)條所載的規定，故將不會受上市規則第10.07(1)(a)條的限制規限。借股協議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 (1) 與科信訂立的借股安排將只會在穩定價格操作人為應付國際配售下的超額分配而進行；
- (2) 向科信借入的最高股份數目將以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後可能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為限；
- (3) 向科信借入的相同股份數目將於(i)可行使超額配股權的最後日期；(ii)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當日兩者中較早者後第三個營業日或之前歸還予科信或其代名人(視乎情況而定)；
- (4) 借股協議下的安排將於遵守所有適用法律、規則及監管規定進行；及
- (5) 穩定價格操作人將不會根據借股協議向科信支付任何款項。

穩定價格及超額分配

穩定價格乃包銷商在若干市場中為促銷證券而採用的慣常手法。為穩定價格，包銷商可於指定期限內在第二市場競投或購買新發行的證券，從而減少並在可能情況下，阻止有關證券的市價下跌至低於發售價。香港禁止任何壓低市價活動，且進行穩定價格措施後的價格不得高於發售價。

就全球發售而言，工銀國際證券作為穩定價格操作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均可代表包銷商於香港或其他地區適用法例批准之情況下，進行超額分配或任何其他交易，以於上市日期後之一段限定期間內，將本公司股份市價穩定或維持在高於公開市場現行市價之水平。於市場購買任何股份均必須遵守一切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然而，穩定價格操作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均無責任進行該等穩定價格措施。該等行動一經展開，將按穩定價格操作人經諮詢德意志銀行後的絕對酌情權進行，亦可隨時終止。任何該等穩定價格措施均須在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最後期限起計30日（預期為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二日）內結束。可能獲超額分配的股份數目將不得超過根據超額配股權可能出售的股份數目，即123,468,000股，相當於根據全球發售初步提呈發售股份的15%。

在香港，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可進行的穩定價格措施包括：(i)為阻止或減少股份市價下跌而超額分配股份；(ii)為阻止或減少股份市價下跌而出售或同意出售股份以建立淡倉；(iii)根據超額配股權購買或認購或同意購買或認購股份，以對上文(i)或(ii)項建立的任何倉盤進行平倉；(iv)純粹為阻止或減少股份市價下跌而購買或同意購買任何股份；(v)出售或同意出售任何股份以對該等購買所建立的任何倉盤進行平倉；及(vi)建議或嘗試進行第(ii)、(iii)、(iv)或(v)項所述的任何事宜。

就全球發售而言，聯席全球協調人可超額分配不多於合共123,468,000股額外股份，以及通過由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國際包銷商）行使超額配股權或以不超過發售價的價格於第二市場購買或通過借股安排或綜合以上各項補足超額分配。特別是就處理國際配售的超額分配而言，穩定價格操作人可根據借股協議向科信借入最多123,468,000股股份，相當於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將予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

股份將合資格獲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本公司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以使股份獲納入中央結算系統。倘聯交所批准股份上市及買賣，且本公司符合香港結算的證券收納規定，則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自股份在聯交所開始買賣當日或香港結算選擇的任何其他日期起，可在中央結算系統內記存、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參與者之間的交易交收，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的第二個營業日在中央結算系統內進行。中央結算系統的所有活動均須依據不時有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進行。

買賣安排

假設香港公開發售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三日(星期一)香港時間上午八時正或之前成為無條件，則預期股份將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三日(星期一)上午九時三十分開始在聯交所買賣。股份將以每手2,000股股份進行買賣。

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渠道

閣下可以兩種渠道申請香港發售股份。閣下可(i)使用黃色或白色申請表格；或(ii)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指示促使香港結算代理人或通過白表eIPO服務指示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代表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除非閣下為代名人並在申請表格上提供所需資料，否則閣下或閣下的聯名申請人不可使用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或通過白表eIPO服務向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網上申請遞交電子認購指示提出超過一份申請(不論個別或共同申請)。

1. 可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人士

倘閣下或閣下為其利益提出申請的任何人士為個人，則閣下可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但閣下或該等人士須：

- 年滿十八歲或以上；
- 擁有香港地址；
- 身處美國境外；
- 並非美國人士(定義見S規例)；及
- 身處歐洲經濟區外。

倘閣下擬通過白表eIPO服務的指定網站www.eipo.com.hk網上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則除以上所述外，閣下亦須：

- 擁有有效香港身份證號碼；及
- 願提供有效的電郵地址及聯絡電話號碼。

僅本身屬個人的申請人方可以白表eIPO服務方式提出申請。法團或聯名申請人不可以白表eIPO服務方式提出申請。

倘申請人為商號，有關申請必須以個別成員名義提出，而非以該商號名義申請。倘申請人為法人團體，申請表格須由獲正式授權的高級管理人員簽署，而該高級管理人員須說明其代表身份。

倘獲有效授權書正式授權的人士提出申請，聯席全球協調人(或其代理人或代名人)可酌情並在該申請符合其認為適合的任何條件(包括出示獲授權的人士的授權證明)的情況下接納該申請。

聯名申請人不可超過四位。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本公司、聯席全球協調人及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作為本公司代理人)可全權酌情決定全部或部分拒絕或接受任何申請，而無須申述任何理由。

本公司股份的現有實益持有人、本公司的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的任何聯繫人或任何其他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或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成為本公司關連人士的人士均不可認購香港發售股份。

閣下亦應注意，閣下可以申請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股份，或表示願意申請國際配售項下的股份，但不可兩者同時申請。

2. 使用申請表格申請

- 閣下如欲以本身名義登記獲發行股份，請使用**白色**申請表格；或
- 閣下如欲以香港結算代理人名義登記獲發行股份，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閣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閣下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請使用**黃色**申請表格。

3. 索取招股章程及申請表格的地點

閣下可於下列地址索取**白色**申請表格和本招股章程：

- 聯交所任何參與者；
- 香港包銷商的下列任何地址：

工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1號太古廣場三座17樓及18樓

德意志銀行香港分行

香港皇后大道中2號長江集團中心48樓

招商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交易廣場一期48樓

國泰君安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181號新紀元廣場低座27樓

或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的下列任何一間分行：

分行名稱	地址
皇后大道中分行	中環皇后大道中122-126號
上環分行	上環德輔道中317-319號啟德商業大廈地下F舖
灣仔分行	灣仔軒尼詩道117-123號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分行名稱	地址
軒尼詩道分行	銅鑼灣軒尼詩道468號金聯商業中心地下2A號舖
北角分行	北角英皇道436-438號地下
旺角分行	旺角彌敦道721-725號華比銀行大廈地下
紅磡分行	紅磡德民街2-34E號紅磡商場地下2A號舖
觀塘分行	觀塘開源道79號鱷魚恤中心一樓5號和6號舖
沙咀道分行	荃灣沙咀道297-313號翠安大廈地下4號舖
元朗分行	元朗青山道197-199號地下
沙田分行	沙田中心3樓22J號舖

- 或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的下列任何一間分行：

分行名稱	地址
德輔道分行	中環德輔道中4-4A號渣打銀行大廈
88德輔道中分行	中環德輔道中88號地下
鰂魚涌分行	鰂魚涌英皇道1027號惠安苑地下
香港仔分行	香港仔南寧街6號香港仔中心第五期地下4A舖
灣仔修頓分行	灣仔軒尼詩道156-162號利榮大廈地下C2舖及一樓
68彌敦道分行	尖沙咀彌敦道66-70號金冠大廈地庫、地下B1號舖及中層
樂富中心分行	樂富中心商場地下G101號舖
長沙灣分行	長沙灣長沙灣道828號地下
新都會廣場分行	葵涌興芳道223號新都會廣場175-176號舖
大埔分行	大埔廣福道23及25號
將軍澳分行	將軍澳厚德邨厚德商場東翼地下G37-40號舖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招股章程及申請表格將於下列時間於上述地點可供索取：

二零一零年八月十日(星期二)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一日(星期三)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二日(星期四)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三日(星期五)	—	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

閣下可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三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正常營業時間內在下列地點索取黃色申請表格及招股章程：

- 香港德輔道中199號維德廣場2樓香港結算存管處服務櫃檯
- 閣下的股票經紀亦會提供申請表格及本招股章程。

4. 如何填寫申請表格

- (a) 如上文「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索取招股章程及申請表格的地點」一節所述索取申請表格。
- (b) 請使用藍色或黑色筆以英文填寫申請表格並簽署。每份申請表格均列有詳細指示，閣下務須細閱該等指示。倘閣下並無依照指示，則閣下的申請或會被拒絕受理，並會按閣下於申請表格上所示地址，以平郵方式將申請表格連同支票或銀行本票退回閣下(如屬聯名申請人，則排名首位的申請人)，郵誤風險概由閣下承擔。
- (c) 每份申請表格均須附有以一張支票或一張銀行本票支付款項。閣下務須細閱申請表格所列的詳細指示，倘支票或銀行本票不符合申請表格所列規定，則申請可遭拒絕受理。
- (d) 於下文「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時間」一節(a)段所述時間，將申請表格投入其中一個指定地點的收集箱。
- (e) 謹請閣下留意，簽署申請表格即表示：
 - (i) 閣下確認在作出認購申請時，閣下僅依據本招股章程及申請表格所載的資料及陳述，而並無依賴本招股章程的任何補充文件所載者以外的任何其他資料及陳述；
 - (ii) 閣下同意本公司、本公司董事、聯席全球協調人、包銷商及參與全球發售的其他各方僅須對招股章程及其任何補充文件所載的資料及陳述負責；
 - (iii) 閣下承諾及確認閣下(如為閣下利益作出申請)或閣下為其利益作出申請的人士，並無表示有意或申請或認購任何國際配售股份；及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iv) 閣下同意應本公司、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收款銀行、聯席全球協調人及彼等各自的顧問及代理人的要求，向彼等披露關於閣下或閣下為其利益提出申請的人士的個人資料及任何資料。

為使以黃色申請表格提交的申請有效：

閣下作為申請人必須按下列指示填寫表格，並於申請表格之首頁署名。僅書面簽名方獲接納。

- (i) 倘通過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遞交申請：

(A) 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須在申請表格上蓋上公司印鑑(印鑑印列公司名稱)，並在適當空格內填上其參與者編號。

- (ii) 倘由個人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遞交申請：

(A) 申請表格必須填上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姓名及香港身份證號碼；及

(B)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必須在申請表格的適當空格內填上其參與者編號。

- (iii) 倘由聯名個人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遞交申請：

(A) 申請表格必須填寫所有聯名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姓名及香港身份證號碼；及

(B) 閣下必須在申請表格的適當空格內填上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編號。

- (iv) 倘由公司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遞交申請：

(A) 申請表格須填寫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公司名稱及該公司的香港商業登記證號碼；及

(B) 必須在申請表格的適當空格內填上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編號及蓋上公司印鑑(印鑑印列公司名稱)。

倘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的資料不確或不全，或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編號或其他類似事宜有漏缺，均可能導致申請無效。

代名人如欲以彼等名義代表不同實益擁有人遞交獨立申請，則須於每份申請表格上「由代名人遞交」一欄中指明每位實益擁有人(或倘為聯名實益擁有人，則為每位聯名實益擁有人)的賬號或其他身份識別編碼。

倘閣下的申請乃通過正式授權的代表提出，則本公司及作為本公司代理人的聯席全球協調人可酌情決定是否接納有關申請，且申請須符合本公司認為適當的任何條件，其中包括出示代表的授權文件。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本公司及作為本公司代理人的聯席全球協調人可全權酌情決定拒絕或接受全部或部分申請，而毋須申述任何理由。

5. (I) 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遞交申請

(a) 一般資料

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可根據與香港結算簽署的參與者協議，並按照中央結算系統不時有效的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以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及安排繳付申請款項及退款。

倘閣下為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則閣下可致電2979 7888通過「結算通」電話系統或通過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https://ip.ccass.com>) (根據不時有效的香港結算「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操作簡介」所列載的程序) 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倘閣下前往下列地點並填妥輸入表格，則香港結算亦可為閣下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客戶服務中心
香港
德輔道中199號
維德廣場2樓

招股章程可於上述地址索取。

倘閣下並非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則閣下可指示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為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通過中央結算系統終端機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以代表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閣下被視為已授權香港結算及／或香港結算代理人將閣下自行或通過閣下經紀或託管商所遞交申請的內容轉交本公司、聯席全球協調人及本公司香港證券登記處。

(b) 由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當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向其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人士簽署**白色**申請表格時：

- (a) 香港結算代理人僅作為該等人士的代名人，故不須對任何違反**白色**申請表格或本招股章程條款和條件的情況負上任何責任；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b) 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該等人士個別：
- (i) 同意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以香港結算代理人名義登記，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代表該人士輸入**電子認購指示**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的股份戶口或該人士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內；
 - (ii) 承諾及同意接納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人士所申請的全部或較少數目的香港發售股份；
 - (iii) 承諾及確認該人士並無表示有意認購或已認購或接納國際配售的任何發售股份，亦不會表示以其他方式參與國際配售；
 - (iv) (倘有關**電子認購指示**為該人士的利益而發出) 聲明僅有一項**電子認購指示**為該人士的利益而發出；
 - (v) (如該人士為他人的代理人) 聲明該人士僅為其他人士的利益而發出一項**電子認購指示**，而該人士已獲正式授權以該名其他人士的代理身份發出該項指示；
 - (vi) 明白本公司、董事及聯席全球協調人將依賴以上聲明，以決定是否就該人士作出的**電子認購指示**分配任何香港發售股份，而該人士如作出虛假聲明，可能會被檢控；
 - (vii) 授權本公司將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稱列入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作為就該人士的**電子認購指示**而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的持有人，並將有關股票及／或退款按照本公司與香港結算另行協定的安排寄發；
 - (viii) 確認該人士已閱讀本招股章程所載條款、條件及申請手續，並同意遵守；
 - (ix) 確認該人士在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或指示其經紀或託管商為其利益而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時，純粹依據本招股章程載列的資料及陳述，並將不會依賴本招股章程的任何補充文件所載以外的任何其他資料及陳述，且該人士同意本公司、董事、聯席全球協調人、包銷商或參與全球發售的任何各方概不就任何該等其他資料或陳述承擔任何責任；
 - (x) 同意本公司、聯席全球協調人、包銷商及彼等各自的董事、高級職員、僱員、合夥人、代理或顧問僅對本招股章程及其任何補充文件所載的資料及陳述負責；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xi) 同意向本公司、香港證券登記處、收款銀行、聯席全球協調人、包銷商及彼等各自的顧問及代理披露其可能要求的該人士的個人資料及關於該人士的任何資料；
- (xii) 同意(在不影響該人士可能擁有的其他權利的情況下)由香港結算代理人作出的申請一經接納，即不可因並非蓄意作出的失實陳述而將其撤銷；
- (xiii) 同意香港結算代理人不得於辦理申請登記起計第五日(就此而言，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之任何日期)前撤銷由香港結算代理人根據該人士所發**電子認購指示**而遞交的申請，上述同意等同與本公司的附屬合約，當有關人士發出指示時即具約束力，而本公司基於該附屬合約同意不會在開始登記認購申請起計第五日屆滿前向任何人士提呈發售任何香港發售股份，惟根據招股章程所述程序之一的方式出售者除外。然而，倘根據公司條例第40條對本招股章程負責的人士根據該條發出公告，免除或限制其對本招股章程應負的責任，則香港結算代理人可於開始辦理申請登記起計第五日(就此而言，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之任何日期)前撤回申請；
- (xiv) 同意由香港結算代理人作出之申請一經接納後，其申請及該人士之**電子認購指示**均不可撤銷，而對其申請是否接納將以本公司刊發之香港公開發售結果為證；
- (xv) 就發出有關香港發售股份之**電子認購指示**，同意該人士與香港結算訂立之參與者協議(須與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一併細閱)所列之安排、承諾及保證；
- (xvi) 向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各股東的利益)表示同意(而本公司一經全部或部分接納香港結算代理人提交的申請，即視為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本公司各股東向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表示同意)遵守及符合澤西公司法、公司條例及組織章程細則；及
- (xvii) 同意該人士的申請、申請的任何接納及因而訂立的合約將受香港法例規管並按其詮釋。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c) 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效用

一經通過給予香港結算**電子認購指示**或指示閣下之經紀或託管商(須為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向香港結算發出該等指示，閣下(如屬聯名申請人，則各申請人共同及個別)即被視為已作出下列事項。香港結算及香港結算代理人均毋須就下列事項對本公司及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責任：

- 指示及授權香港結算安排香港結算代理人(作為代表有關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之代名人)代表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指示及授權香港結算從閣下指定的銀行賬戶中扣除款項，以安排支付最高發售價、相關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如申請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及／或發售價低於申請時所付的每股初步發售價，則安排退還申請股款，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並存入閣下指定的銀行賬戶內；及
- 指示及授權香港結算安排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作出於**白色**申請表格所述須代表閣下作出的一切事情。

(d) 最低認購額及認可數目

閣下可發出或促使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為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發出有關申請最少2,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電子認購指示**。倘每份**電子認購指示**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多於2,000股，其數目須為申請表格上所列的其中一個數目。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任何其他數目將不予考慮，而任何該等申請可能被拒絕。

重複申請

倘閣下涉嫌作出重複申請或有超過一份為閣下利益而提出的申請，則香港結算代理人申請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將自動按閣下本人及／或為閣下利益所發出的指示的有關香港發售股份數目相應扣減。就考慮是否屬重複申請而言，閣下本人或為閣下利益向香港結算發出的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的**電子認購指示**均被視作實際申請。

(e) 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

就分配香港發售股份而言，將不會視香港結算代理人為申請人，而視各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或有關認購指示的受益人為申請人。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f) 公司條例第40條

為免生疑問，本公司及其他參與編撰本招股章程的人士確認，每位自行或安排他人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均可根據公司條例第40條獲得賠償。

(g) 個人資料

申請表格內「個人資料」一節適用於本公司、香港證券登記處、收款銀行、聯席全球協調人、包銷商及彼等各自的顧問及代理人持有的關於閣下的任何個人資料，亦適用於香港結算代理人以外申請人的個人資料。

(h) 警告

通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僅為提供給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的一項服務。本公司、董事、聯席全球協調人及包銷商對申請概不負責，亦不保證任何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將獲分配任何香港發售股份。

為確保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通過「結算通」電話系統或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謹請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不應待最後一刻才向上述系統輸入彼等之電子認購指示。倘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在連接「結算通」電話系統或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以提交電子認購指示時出現問題，則應：

- (i) 提交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
- (ii)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三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前或下文「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時間－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規定的較後時間前，前往香港結算客戶服務中心填寫所需表格以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II) 通過白表eIPO方式提出申請

- (a) 倘閣下屬個人並符合上文「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可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人士」一節所載標準，則閣下可於指定網站www.eipo.com.hk向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遞交申請，以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倘閣下以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閣下將以本身名義獲發行股份。
- (b) 通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的詳細指示載於指定網站www.eipo.com.hk。閣下務須細閱該等指示。倘閣下未有遵守有關指示，則閣下的申請或會遭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拒絕受理，又或者不會被提交給本公司。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c) 除本招股章程所載條款及條件外，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可能就閣下使用白表eIPO服務而對閣下施加額外條款及條件。該等條款及條件載於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於提出任何申請前，閣下將須閱覽、明白及同意所有該等條款及條件。
- (d) 一經通過白表eIPO服務向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遞交申請，閣下將被視為已授權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將閣下的申請資料詳情轉交予本公司及香港證券登記處。
- (e) 閣下可通過白表eIPO服務就最少2,000股香港發售股份遞交申請。每份申請多於2,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指示，須按申請表格一覽表上所列其中一個數目，或按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所另行指定數目作出申請。
- (f) 閣下須於下文「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時間」一節所載時間，通過白表eIPO服務作出申請。
- (g) 閣下須根據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所載方法及指示，支付閣下使用白表eIPO服務的申請股款。倘閣下未能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三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或之前或下文「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時間－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規定的較後時間前，悉數支付申請股款(包括任何相關費用)，則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將會拒絕受理閣下的申請，而閣下的申請股款將按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所述的方式退還閣下。
- (h) 閣下一經全數支付有關以閣下或為閣下利益而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任何申請指示後，則視為已提出實際申請。謹此聲明，以白表eIPO服務發出一次以上申請指示而獲取不同申請參考編號，但尚未就任何一個特定參考編號付清申請股款時，則不屬於實際申請。
- (i) **警告：**通過白表eIPO服務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僅為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向公眾投資者提供的一項服務。本公司、董事、聯席全球協調人、包銷商及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不會就有關申請承擔任何責任，也不保證通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的申請將可遞交予本公司，同時也不保證閣下將可獲配發任何香港發售股份。

保護環境

白表eIPO最明顯的好處是可以自助形式和經電子申請途徑來節省用紙量。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作為指定的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會就每份經www.eipo.com.hk遞交的「中國西部水泥有限公司」白表eIPO申請，捐出2港元以支持由「香港地球之友」發起的「飲水思源－香港林」計劃。

謹請注意，互聯網服務可能存在服務能力限制(及／或不時受服務中斷的影響)。為確保閣下可通過白表eIPO服務遞交閣下的申請，閣下務請不應待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最後日期方發出閣下的申請指示。倘閣下連接白表eIPO服務指定網站時出現困難，閣下應遞交白色申請表格。然而，閣下一經發出申請指示，並使用由指定網站提供予閣下的申請參考編號全數繳足股款後，則閣下將被視為實際上已提交申請而不應遞交其他申請。見下文「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可提出的申請數量」一節。

6. 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時間

(a) 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申請

填妥的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連同應繳股款，必須於下列時間投入「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索取招股章程及申請表格的地點」一節所列的任何一間分行的特備收集箱內：

二零一零年八月十日(星期二)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一日(星期三)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二日(星期四)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三日(星期五)	－	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

填妥的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連同應繳股款，必須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三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前遞交，如當日並無開始辦理申請登記，則須於下文「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時間－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段所述時間及日期前遞交。

(b) 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應在下列日期和時間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二零一零年八月十日(星期二)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¹⁾
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一日(星期三)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¹⁾
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二日(星期四)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¹⁾
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三日(星期五)	－	上午八時正 ⁽¹⁾ 至中午十二時正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附註：

1. 香港結算或會不時更改上述時間，並會預先知會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由二零一零年八月十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三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每天24小時，截止申請日期除外)期間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輸入電子認購指示的截止時間為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三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或如當日並無開始辦理申請登記，則為下文「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時間－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所載的日期及時間。

(c) 通過以白表eIPO服務向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網上申請

閣下可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起至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三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三十分或下文「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時間－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規定的較後時間前，通過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向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遞交申請(每日24小時，截止申請日期除外)。

完成全數繳付有關申請的申請股款的截止時間為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三日(星期五)(即截止申請日期)中午十二時正，或倘當日不辦理申請登記，則於下文「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時間－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的時間和日期前完成。

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最後日期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後，閣下不得通過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向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遞交閣下的申請。倘閣下於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前經已遞交閣下的申請並已從該網站取得付款參考編號，則閣下將獲准繼續辦理申請手續(悉數支付申請股款)，直至遞交申請最後日期中午十二時正截止辦理申請登記之時為止。

(d) 申請登記

除下文「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時間－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情況外，申請登記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三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開始，並於當日中午十二時正結束。

申請人應注意，於截止辦理申請登記前，不會處理付款支票或銀行本票，但或會於其後任何時間處理。

(e) 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

倘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三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期間香港懸掛：

- 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訊號；或
- 「黑色」暴雨警告訊號，

則當日不會辦理申請登記，而改為在下一個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期間再無懸掛任何上述警告訊號的營業日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至中午十二時正進行。

7. 可提出的申請數量

重複或疑屬重複的申請可遭拒絕受理。

僅當閣下為代名人時可提交多於一份的香港發售股份申請，在此情況下，閣下可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若閣下為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及可以閣下本身的名義代表不同實益擁有人提交超過一份申請表格。在申請表格上「由代名人遞交」一欄中，閣下必須填寫每位實益擁有人下列資料：

- 賬戶號碼；或
- 其他識別編碼。

若閣下並無填寫上述資料，則有關申請將被視為就閣下的利益而遞交。

除上述情況外，重複申請概不獲受理。

倘閣下通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交申請，而閣下被懷疑已提交重複申請，或倘閣下以個人利益提交超過一項申請，則由香港結算代理人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將會自動減去閣下發出該等指示及／或以閣下的利益人發出指示所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就考慮是否屬重複申請而言，任何由閣下發出或以閣下的利益向香港結算發出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電子認購指示均會視為一項實際申請。認購任何其他數目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將不獲考慮，而該等申請將遭拒絕受理。

閣下不獲配發香港發售股份的情況

閣下可能因下列任何一個原因而不獲分配香港發售股份：

1. 倘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仍然未達成：

倘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條件－香港公開發售條件」一節所載的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三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或之前仍然未達成。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2. 本公司及聯席全球協調人(或彼等各自的代理人及代名人)酌情拒絕閣下的申請：

本公司、聯席全球協調人及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或彼等各自的代理人及代名人)可全權酌情決定拒絕或接納任何申請，或只接納部分申請，而毋須就拒絕或接納任何申請解釋原因。

3. 倘出現下列情況，閣下將不會獲分配任何股份：

- 閣下重複或疑屬重複申請；或
- 閣下未有按照指示正確或完全填妥申請表格；或
- 閣下通過白表eIPO服務遞交的電子認購指示並無按照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所載的指示、條款及條件填妥；或
- 閣下不按規定方式繳付申請款項，或以支票或銀行本票付款，但該支票或銀行本票在首次過戶時不獲兌現；或
- 閣下或閣下為其利益提出申請的人士申請或已承購或表示有意或已申請或收到或已獲或將獲配售或分配(包括有條件或暫定)國際配售項下的國際配售股份；或
- 閣下申請超過41,156,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提呈以供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的一半；或
- 香港包銷協議及／或國際包銷協議未能成為無條件或根據其各自的條款終止；或
- 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並非申請表格所列的數目之一；或
- 本公司及／或聯席全球協調人相信，接納閣下的申請乃違反閣下填寫及／或簽署閣下的申請所在司法權區的適用證券或其他法律、規則或法規。

4. 於下列情況下香港發售股份的配發無效：

倘上市委員會在下列期間並未批准股份上市，則配發予閣下的香港發售股份將會無效：

- 截止辦理申請登記起計三星期內；或
- 倘上市委員會在截止辦理申請登記日期後三星期內知會本公司延長有關期間，則最多在截止辦理申請登記起計六星期內。

5. 倘閣下的申請被撤回：

一經填妥及遞交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即表明閣下同意於開始登記認購申請時間起計第五日(就此而言，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的任何日子)或之前不得撤回閣下的申請或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提出的申請。該協議將作為與本公司訂立的附屬合同，在閣下遞交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遞交電子認購指示而香港結算代理人已因而代表閣下提出申請時即具約束力。該附屬合同以本公司同意不會於開始登記認購申請時間起計第五日(就此而言，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的任何日子)屆滿前向任何人士發售任何香港發售股份為代價，惟按本招股章程所述的任何一項程序發售則除外。

倘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40條(受公司條例第342E條所引用)須對本招股章程負責的人士根據該條發出通告，免除或限制該名人士對本招股章程所負的責任，則閣下可於開始登記認購申請時間起計第五日(就此而言，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的任何日子)或之前撤銷閣下的申請或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提出的申請。

倘刊發任何本招股章程的補充文件，已遞交申請的申請人可能亦可能不會(視乎補充文件所載內容而定)獲通知彼等可撤回申請。倘申請人不獲通知，或倘申請人接獲通知但並未有按所獲通知的程序撤回申請，則已提交的一切申請將維持有效及可獲接納。在上文的規限下，申請一經提交即不可撤回，而申請人則被視為已按經補充的本招股章程作出申請。

閣下的申請或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提出的申請一經接納，即不可撤回。就此而言，以公告方式公佈分配結果即構成接納未被拒絕受理的申請，而倘分配基準須待若干條件達成，方可作實，或規定以抽籤方式進行分配，則申請是否獲得接納，將分別視乎該等條件能否達成或抽籤結果而定。

8. 香港發售股份的價格

最高發售價為每股發售股份1.69港元。此外，閣下亦須支付1%經紀佣金、0.004%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即須就一手買賣單位2,000股香港發售股份支付3,414.11港元。申請表格備有一覽表，列出申請一定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最多41,156,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實際應付金額。

閣下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時，須全數支付最高發售價及有關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閣下於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時須根據申請表格所載條款以一張支票或銀行本票支付款項。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倘閣下申請成功，則經紀佣金將付予聯交所參與者或聯交所，而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將付予聯交所（就證監會交易徵費將由聯交所代證監會收取而言）。

9. 公佈結果、發送／領取股票及退回申請款項

(a) 刊登結果

本公司預期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日（星期五）在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公佈最終發售價、國際配售的踴躍程度及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包括成功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如有提供），以及成功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或通過以白表eIPO服務向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網上申請遞交申請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將於以下指定的時間及日期可供查閱：

-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可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前在本公司網站 www.westchinacement.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本公司公告中查閱；
- 可致電本公司香港公開發售分配結果查詢熱線查詢分配結果。申請人可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日（星期五）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三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十時正期間，致電2862 8669查詢其申請是否成功及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如有）；
- 可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起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六日（星期四）午夜十二時正期間，每日二十四小時瀏覽分配結果網站 www.iporesults.com.hk 查詢分配結果。用戶須輸入其申請上提供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以查詢彼等各自的分配結果；及
- 可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日（星期五）起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一日（星期六）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三日（星期一）止期間，在所有收款銀行分行的營業時間內，於該等分行查閱載有分配結果的特備小冊子。有關地址載於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索取招股章程及申請表格的地點」一節。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b) 發送／領取股票／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

倘申請被拒、不獲接納或只獲部分接納，或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申請時所付的每股發售股份初步價格(不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或倘全球發售的條件未能根據「全球發售的架構及條件－香港公開發售條件」一節所載者達成，或任何申請據此被撤回或有關的任何配發作廢，則全部或有關部分的申請款項以及有關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將不計利息予以退還。本公司將盡力避免在退回申請款項時出現不合理延誤。

閣下按香港公開發售獲發行的所有香港發售股份將獲發一張股票(以黃色申請表格所提出的申請或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除外，有關股票將如下文所述存入中央結算系統)。

本公司將不會發出任何有關香港發售股份所有權的臨時證明文件，亦不會就申請時所付的款項發出收據。

倘閣下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除下文所述情況外，將於適當時間以普通郵遞寄予閣下(如屬聯名申請，則名列首位之申請人)在申請表格所示地址，惟郵誤風險概由閣下自行承擔：

- (a) (i)倘申請獲全部接納，將寄發所申請的全部香港發售股份股票；或(ii)倘申請獲部分接納，則寄發成功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股票(使用黃色申請表格而獲全部及部分接納的申請人，成功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股票將按下文所述者存入中央結算系統)；及／或
- (b) (i)倘申請獲部分接納，則不獲接納部分多繳的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款項；或(ii)倘全部不獲接納，則所有申請款項；及／或(iii)倘發售價低於申請時所付的每股發售股份初步價格，則發售價與申請時所付每股發售股份初步價格的差額，將連同有關的1%經紀佣金、0.004%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一概不計利息)以申請人(如屬聯名申請，則名列首位的申請人)為收款人發出「只准入收款人賬戶」的劃線支票退還。

閣下提供的香港身份證／護照號碼(或如屬聯名申請，則名列首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號碼)其中一部分或會列印於閣下的退款支票(如有)上。上述資料亦可能就退款用途轉交第三方。閣下的銀行於兌現閣下的退款支票前可能會要求核實閣下之香港身份證／護照號碼。若閣下填寫的香港身份證／護照號碼有誤，或會導致延遲甚至無法兌現閣下的退款支票。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在下文所述的規限下，有關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且全部及部分不獲接納申請的多收股款(如有)退款支票，以及以**白色**申請表格成功申請人的股票，預期將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日(星期五)或之前寄發。本公司保留權利在支票過戶前，持有任何股票及多收申請股款。

倘閣下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交申請，而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

- (a) 閣下的股票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名義發出，並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日(星期五)或於未能預料的情況下在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指定的任何其他日期，按閣下指示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閣下指示代表閣下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或閣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內；及
- (b) 就閣下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申請及／或發售價與申請時所付每股發售股份初步價格間之差額而退還的申請款項(如有)(包括有關的1%經紀佣金、0.004%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將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日(星期五)存入閣下指定的銀行賬戶或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指定的銀行賬戶。該等款項概不計息。

倘閣下使用**白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

倘閣下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並在**白色**申請表格選擇親身領取退款支票(如適用)及／或股票(如適用)，則可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期間，親臨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領取退款支票(如適用)及／或股票(如適用)，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倘閣下屬個人申請人，則不得授權任何其他人士代為領取。倘閣下屬公司申請人，則須由授權代表攜同蓋上公司印章的授權書領取。個人及授權代表(如適用)於領取時均須出示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接納的身份證明文件。倘閣下未於指定領取時間內領取退款支票及股票，則該等退款支票及股票將於其後以普通郵遞寄往閣下申請表格所示地址，惟郵誤風險概由閣下自行承擔。

倘閣下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而並未於申請表格上註明將親身領取股票及／或退款支票(如有)，或閣下申請1,000,000股以下香港發售股份，或閣下的申請不獲受理、不獲接納或僅部分獲接納，或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並未根據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條件－香港公開發售條件」一節達成，或閣下撤回申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請，或任何據此作出的配發無效，則閣下的股票(如適用)及／或就申請股款或其適當部分連同有關經紀佣金、聯交所交易費及證監會交易徵費(如有)的退款支票(如適用)，將不計利息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日(星期五)以普通郵遞寄往閣下申請表格所示地址，惟郵誤風險概由閣下自行承擔。

倘閣下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

倘閣下使用**黃色**申請表格申請香港發售股份，而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則閣下的股票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名義發行，並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日(星期五)或在未能預料的情況下由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指定的任何其他日期，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按閣下在申請表格的指示，記存於閣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的股份戶口內。

倘閣下通過一名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就存入閣下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的股份戶口內的香港發售股份而言，閣下可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核所獲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倘閣下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名義提出申請，本公司預計將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日(星期五)按上文「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公佈結果、發送／領取股票及退回申請款項—刊登結果」一段所述方式公佈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申請結果與香港公開發售結果。閣下應細閱本公司刊發的公佈，如有任何誤差，須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日(星期五)下午五時正前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指定的其他日期前向香港結算報告。緊隨香港發售股份存入閣下的股份戶口後，閣下可通過中央結算系統「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根據不時有效之香港結算「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操作簡介」所載程序)查核閣下賬戶的最新結餘。香港結算亦會向閣下發出活動結單，列明存入閣下的股份戶口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倘閣下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並在**黃色**申請表格選擇親身領取退款支票(如適用)，則請按上述**白色**申請表格申請人適用的相同指示領取退款支票。

倘閣下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而並無於閣下的**黃色**申請表格上註明將親身領取退款支票(如有)，或倘閣下申請1,000,000股以下香港發售股份，及倘閣下的申請不獲受理、不獲接納或僅部分獲接納，或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並未根據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架構及條件—香港公開發售條件」一節達成，或閣下撤回申請，或任何據此作出的配發無效，則閣下就申請股款或其適當部分連同有關經紀佣金、聯交所交易費及證監會交易徵費(如有)的退款支票(如適用)，將不計利息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日(星期五)以普通郵遞寄往閣下申請表格所示地址，惟郵誤風險概由閣下自行承擔。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倘閣下通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

倘閣下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本公司將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日(星期五)在報章公佈香港公開發售的認購申請數目及配發基準。閣下務請查閱本公司刊登的公佈，並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日(星期五)下午五時正或該等由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決定的其他日期前向香港結算報告任何差誤。

倘閣下指示經紀或託管商代表閣下作出電子認購指示，亦可向該經紀或託管商查詢配發予閣下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及應付閣下的退款金額(如有)。

倘閣下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名義提出申請，閣下亦可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日(星期五)通過「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根據不時有效之香港結算「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操作簡介」所載程序)查核配發予閣下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及應付閣下的退款金額(如有)。緊隨香港發售股份存入閣下的股份戶口及退款金額存入閣下的銀行賬戶後，香港結算會向閣下發出活動結單，列明存入閣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及存入閣下指定銀行賬戶的退款(如有)金額。

倘閣下通過白表eIPO提出申請：

倘閣下通過白表eIPO服務於指定網站www.eipo.com.hk向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網上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且閣下的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則可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日(星期五)或本公司在報章上公佈為發送／領取股票／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日期的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臨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領取股票(如適用)。

倘閣下未在指定領取時間內親自領取股票，則該等股票將盡快以普通郵遞方式按閣下向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的申請指示內填報的地址寄回，郵誤風險概由閣下承擔。

倘閣下申請認購1,000,000股以下香港發售股份，則閣下的股票(如適用)將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日(星期五)以普通郵遞方式按閣下向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的申請指示內填報的地址寄回，郵誤風險概由閣下承擔。

倘閣下通過白表eIPO服務申請並以單一銀行賬戶支付申請款項，退款(如有)將以電子退款指示形式發送至付款賬戶內。倘閣下通過白表eIPO服務申請並以多個銀行賬戶支付申請款項，退款(如有)將以退款支票形式寄發到閣下的白表eIPO申請中指定的地址，郵誤風險概由閣下承擔。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退回申請款項

倘因任何理由而未能獲得任何香港發售股份，本公司將不計利息退還所繳付的申請股款(包括有關的1%經紀佣金、0.004%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倘申請僅獲部分接納，本公司會將閣下申請股款的適當部分(包括有關的1%經紀佣金、0.004%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不計利息退還予閣下。

倘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申請時繳付的每股發售股份的初步價格(不包括有關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則本公司會將多繳的申請股款，連同有關的1%經紀佣金、0.004%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不計利息退還閣下。

於寄發退款日期前應計的所有該等利息將撥歸本公司所有。

在未能預料的情況下出現重大超額認購申請時，本公司及聯席全球協調人可酌情決定不將若干以申請表格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細額申請股款支票(成功申請除外)過戶。

本公司預期將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日(星期五)根據上述各種安排向閣下退還申請股款(如有)。

股份合資格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待股份獲准在聯交所上市及買賣，並符合香港結算之證券收納規定後，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自股份於聯交所開始買賣日期或由香港結算選定的任何其他日期起，可於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參與者間的交易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營業日在中央結算系統內進行交收。

所有中央結算系統的服務均須根據當時有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進行。

本公司已作出一切所需安排，以確保股份獲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股份開始買賣

- 預期股份將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三日(星期一)開始在聯交所買賣。
- 股份的每手買賣單位將為2,000股股份。

以下為本公司申報會計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發出的報告全文，以供載入本招股章程。此報告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核數指引第3.340號「招股章程及申報會計師」的規定而編製並向本公司董事及聯席保薦人發出。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
太子大廈二十二樓

敬啟者：

吾等謹此就中國西部水泥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財務資料發出報告，財務資料包括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貴公司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的資產負債表，及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有關期間」)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說明附註。該財務資料乃由貴公司董事編製並載於下文第I至III節，以供收錄於貴公司就貴公司股份首次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而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附錄一內。

貴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十六日按照一九九一年公司(澤西)法(經修訂)在澤西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貴公司的股份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四日在倫敦證券交易所另類投資市場上市。

截至本報告日期，貴公司於其附屬公司擁有的直接及間接權益載於下文第II節附註1。該等公司均為私人公司。貴集團旗下所有公司已採納十二月三十一日作為其財政年度年結日。

貴公司董事根據歐盟採納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貴公司於有關期間的法定財務報表(「相關財務報表」)。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的法定財務報表與二零零九年的法定財務報表分別由PKF (UK) LLP與PricewaterhouseCoopers LLP根據與貴公司的獨立委聘條款按照國際核數準則(英國及愛爾蘭)審核。

貴公司附屬公司的法定財務報表或管理財務報表根據其各自註冊成立／成立地點當地適用的會計準則及規例而編製。該等附屬公司的法定財務報表並非由吾等審核(倘有法定審核要求)，但由其各自註冊成立／成立地點的其他核數師審核(如下文第II節附註1所述)。

財務資料乃於作出適當調整後根據相關財務報表編製。

董事就財務資料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呈列財務資料。該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及維持與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呈列財務資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相關的內部控制；選擇及應用適當的會計政策；及按情況作出合理的會計估計。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吾等的責任為就財務資料表達意見並將意見向閣下匯報。吾等對相關財務報表進行審核程序並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核數指引第3.340條「招股章程及申報會計師」執行吾等的程序。

意見

吾等認為，就招股章程而言，財務資料真實公平地反映貴公司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的財務狀況及貴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的事務狀況以及貴集團截至當日止各有關期間的業績及現金流量。

審閱末段期間比較財務資料

吾等已審閱收錄於招股章程附錄一下文第I至II節所載的末段期間比較財務資料，該等財務資料包括截至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說明附註(「末段期間比較財務資料」)。

董事須負責根據下文第I節附註2所載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會計政策編製及呈列末段期間比較財務資料。

吾等的責任為根據吾等的審閱就末段期間比較財務資料作出結論。吾等根據國際審計及核證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進行審閱。審閱包括主要對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宜的人員作出查詢，並採用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國際核數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使吾等就吾等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得到保證。因此，吾等並不發表審核意見。

根據吾等的審閱，就招股章程而言，吾等並無發現任何事項導致吾等相信末段期間比較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按照下文第II節附註2所載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會計政策編製。

I. 財務資料

以下為作出適當調整後 貴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及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的財務資料(「財務資料」)。

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四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	961,507	1,540,533	2,611,502	3,128,079
土地使用權	7	17,806	76,521	124,571	178,412
採礦權	8	25,500	27,907	46,373	45,681
其他無形資產	9	—	—	65,104	64,413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	12,364	798	13,540	13,540
		<u>1,017,177</u>	<u>1,645,759</u>	<u>2,861,090</u>	<u>3,430,125</u>
流動資產					
存貨	12	45,653	81,507	128,979	143,63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 預付款項	13	101,454	125,770	317,670	382,19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	29,997	37,038	346,258	53,724
受限制現金	14	24,336	35,999	19,582	9,415
		<u>201,440</u>	<u>280,314</u>	<u>812,489</u>	<u>588,966</u>
資產總值		<u><u>1,218,617</u></u>	<u><u>1,926,073</u></u>	<u><u>3,673,579</u></u>	<u><u>4,019,091</u></u>
權益					
貴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資本 及儲備					
股本	15	96,811	96,811	97,623	98,634
股份溢價	15	662,636	662,636	672,775	687,922
購股權儲備	16	5,228	6,708	5,439	686
反收購儲備	17	(341,304)	(341,304)	(341,304)	(341,304)
法定儲備	17	36,420	63,163	118,140	118,140
保留盈利	18	222,650	442,070	717,553	870,627
		<u>682,441</u>	<u>930,084</u>	<u>1,270,226</u>	<u>1,434,705</u>
非控股權益		<u>—</u>	<u>—</u>	<u>25,000</u>	<u>26,220</u>
權益總額		<u><u>682,441</u></u>	<u><u>930,084</u></u>	<u><u>1,295,226</u></u>	<u><u>1,460,925</u></u>

綜合資產負債表(續)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四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19	63,800	407,069	360,058	746,336
歸類為負債的認股權證	20	—	32,908	—	—
其他負債及開支撥備	21	—	—	6,265	6,389
遞延所得稅負債	10	—	—	8,079	8,079
其他負債	22	13,487	17,317	117,049	143,539
		<u>77,287</u>	<u>457,294</u>	<u>491,451</u>	<u>904,343</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3	186,536	269,511	559,395	898,450
當期所得稅負債		—	—	38,639	35,715
借款	19	272,353	269,184	1,288,868	719,658
		<u>458,889</u>	<u>538,695</u>	<u>1,886,902</u>	<u>1,653,823</u>
負債總額		<u>536,176</u>	<u>995,989</u>	<u>2,378,353</u>	<u>2,558,166</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1,218,617</u>	<u>1,926,073</u>	<u>3,673,579</u>	<u>4,019,091</u>
流動負債淨額		<u>(257,449)</u>	<u>(258,381)</u>	<u>(1,074,413)</u>	<u>(1,064,857)</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759,728</u>	<u>1,387,378</u>	<u>1,786,677</u>	<u>2,365,268</u>

資產負債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
					四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投資於附屬公司	11	447,285	447,285	447,285	447,285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	13	287,361	658,673	741,283	716,807
應收一家附屬公司的股息		—	3,026	44,078	44,07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	5,391	4,200	27,758	2,958
受限制現金	14	—	14,659	14,572	—
		292,752	680,558	827,691	763,843
資產總值		740,037	1,127,843	1,274,976	1,211,128
權益					
貴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15	96,811	96,811	97,623	98,634
股份溢價	15	662,636	662,636	672,775	687,922
購股權儲備	16	5,228	6,708	5,439	686
累計虧損	18	(26,145)	(50,705)	(211,977)	(263,254)
權益總額		738,530	715,450	563,860	523,988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19	—	371,269	77,258	503,671
歸類為負債的認股權證	20	—	32,908	—	—
		—	404,177	77,258	503,671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1,507	8,216	10,790	12,811
借款	19	—	—	623,068	170,658
		1,507	8,216	633,858	183,469
負債總額		1,507	412,393	711,116	687,140
權益及負債總額		740,037	1,127,843	1,274,976	1,211,128
流動資產淨值		291,245	672,342	193,833	580,374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738,530	1,119,627	641,118	1,027,659

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收益	5	525,929	866,126	1,516,766	349,421	675,309
銷售成本	24	(350,165)	(556,073)	(878,087)	(198,537)	(429,710)
毛利		175,764	310,053	638,679	150,884	245,599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24	(9,796)	(12,018)	(15,064)	(4,745)	(6,082)
行政開支	24	(29,038)	(55,224)	(77,846)	(16,778)	(24,912)
其他收入	26	35,708	40,617	71,526	8,546	28,444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27	2,273	(184)	(1,057)	50	(513)
經營溢利		174,911	283,244	616,238	137,957	242,536
融資收入	28	1,572	2,600	1,190	347	138
融資成本						
－贖回認股權證的虧損	28	—	—	(168,451)	—	—
－其他融資成本	28	(26,210)	(28,115)	(73,830)	(39,855)	(58,582)
融資成本－淨額		(24,638)	(25,515)	(241,091)	(39,508)	(58,444)
除所得稅前溢利		150,273	257,729	375,147	98,449	184,092
所得稅開支	29	—	(11,566)	(44,687)	(7,626)	(29,798)
年／期內溢利		150,273	246,163	330,460	90,823	154,294
其他全面收入		—	—	—	—	—
年／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150,273	246,163	330,460	90,823	154,294
以下各項應佔						
－貴公司權益持有人		150,273	246,163	330,460	90,823	153,074
－非控股權益		—	—	—	—	1,220
年／期內貴公司權益持有人 應佔溢利的每股盈利 (以每股人民幣表示)						
每股基本盈利	30(a)	2.35	3.84	5.12	1.42	2.36
每股攤薄盈利	30(b)	2.33	3.83	5.07	1.42	2.34
股息		—	—	—	—	—

綜合權益變動表

附註	貴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股份溢價	反收購 儲備	購股權儲備	法定儲備	保留盈利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96,191	655,370	(341,304)	4,646	20,463	88,334	523,700	—	523,700
年內溢利	18	—	—	—	—	150,273	150,273	—	150,273
轉至法定儲備	18	—	—	—	15,957	(15,957)	—	—	—
購股權計劃	—	—	—	1,962	—	—	1,962	—	1,962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15	620	7,266	—	(1,380)	—	6,506	—	6,506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6,811	662,636	(341,304)	5,228	36,420	222,650	682,441	—	682,441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96,811	662,636	(341,304)	5,228	36,420	222,650	682,441	—	682,441
年內溢利	18	—	—	—	—	246,163	246,163	—	246,163
轉至法定儲備	18	—	—	—	26,743	(26,743)	—	—	—
購股權計劃	—	—	—	1,480	—	—	1,480	—	1,480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6,811	662,636	(341,304)	6,708	63,163	442,070	930,084	—	930,084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96,811	662,636	(341,304)	6,708	63,163	442,070	930,084	—	930,084
年內溢利	18	—	—	—	—	330,460	330,460	—	330,460
轉至法定儲備	18	—	—	—	54,977	(54,977)	—	—	—
購股權計劃	—	—	—	1,161	—	—	1,161	—	1,161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15	812	10,139	—	(2,430)	—	8,521	—	8,521
非控股權益出資	35	—	—	—	—	—	—	25,000	25,000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7,623	672,775	(341,304)	5,439	118,140	717,553	1,270,226	25,000	1,295,226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97,623	672,775	(341,304)	5,439	118,140	717,553	1,270,226	25,000	1,295,226
期內溢利	18	—	—	—	—	153,074	153,074	1,220	154,294
購股權計劃	—	—	—	285	—	—	285	—	285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15	1,011	15,147	—	(5,038)	—	11,120	—	11,120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	98,634	687,922	(341,304)	686	118,140	870,627	1,434,705	26,220	1,460,925

貴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貴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總計
	股本	股份溢價	反收購 儲備	購股權儲備	法定儲備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96,811	662,636	(341,304)	6,708	63,163	442,070	930,084
期內溢利	—	—	—	—	—	90,823	90,823
購股權計劃	—	—	—	328	—	—	328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143	1,669	—	(317)	—	—	1,495
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	96,954	664,305	(341,304)	6,719	63,163	532,893	1,022,730

綜合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經營所得現金	31	196,145	349,709	696,738	256,201	335,247
已付利息		(25,176)	(26,617)	(57,975)	(21,540)	(40,954)
已付所得稅		—	—	(19,087)	(5,425)	(32,721)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70,969	323,092	619,676	229,236	261,572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所得款項	31	2,172	138	1,899	—	684
已收利息		1,572	1,023	803	340	138
收購附屬公司，扣除已收購						
現金	34	—	—	(120,922)	—	—
為潛在收購持有按金	13	—	—	(100,000)	—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345,515)	(603,246)	(599,998)	(250,930)	(374,800)
購買土地使用權		(1,124)	(61,731)	(27,398)	—	—
購買採礦權	8	(12,500)	(4,107)	(1,807)	—	—
購買其他無形資產	9	—	—	(80)	—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55,395)	(667,923)	(847,503)	(250,590)	(373,978)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發行普通股所得款項		6,506	—	8,521	1,495	11,120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231,850	625,104	1,066,205	180,000	529,832
其他借款所得款項		4,162	10,031	8,374	911	—
受限制現金減少／(增加)	14	(21,768)	(11,663)	16,417	4,221	10,167
償還銀行借款		(162,354)	(260,400)	(302,848)	(103,000)	(598,447)
償還其他借款		(36,362)	(11,200)	(53,167)	(1,167)	(132,800)
贖回認股權證	20	—	—	(206,455)	—	—
融資活動所得／ (所用) 現金淨額		22,034	351,872	537,047	82,460	(180,12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減少)／增加淨額		(162,392)	7,041	309,220	61,106	(292,534)
於年／期初現金 及現金等價物	14	192,389	29,997	37,038	37,038	346,258
於年／期末現金 及現金等價物	14	29,997	37,038	346,258	98,144	53,724

II. 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中國西部水泥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貴集團」）主要從事水泥的生產及銷售。

貴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十六日根據一九九一年公司（澤西）法（經修訂）在澤西註冊成立。註冊辦事處地址為47 Esplanade, St Helier, Jersey JE1 0BD，主要營業地點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陝西省西安市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高新路4號高科廣場A1903室。

貴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截至本報告日期，貴公司於下列附屬公司中擁有直接或間接權益：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及日期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應佔股權		主要活動
			直接 %	間接 %	
(a) 於中國以外註冊成立的企業					
中國西部水泥有限公司 [△] （「中國西部BVI」）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零六年 七月十四日	7,800港元	100%	—	投資控股
集誠有限公司 [△] （「集誠」）	香港 二零一零年 一月十四日	100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b) 貴集團成立並在中國經營的企業					
陝西堯柏特種水泥 有限公司*（「陝西堯柏」）	中國，陝西 二零零零年 十二月二十一日	人民幣 530,000,000元	—	100%	生產及 銷售水泥
西安藍田堯柏水泥 有限公司*（「藍田堯柏」）	中國，陝西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十六日	人民幣 100,000,000元	—	100%	生產及 銷售水泥
安康堯柏水泥 有限公司*（「安康堯柏」）	中國，陝西 二零零七年 四月十二日	人民幣 345,000,000元	—	100%	生產及 銷售水泥
漢中堯柏水泥 有限公司*（「漢中堯柏」）	中國，陝西 二零零八年 七月十日	人民幣 135,000,000元	—	100%	生產及 銷售水泥
漢中勉縣堯柏水泥 有限公司*（「勉縣堯柏」）	中國，陝西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二十二日	人民幣 140,000,000元	—	100%	生產 及銷售水泥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及日期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應佔股權		主要活動
			直接 %	間接 %	
西安市堯柏物資 有限公司*(「西安堯柏」)	中國，陝西 二零零九年 七月二十七日	人民幣 35,000,000元	—	100%	購買及銷售 原材料
漢中西鄉堯柏水泥 有限公司*(「西鄉堯柏」)	中國，陝西 二零零九年 八月十一日	人民幣 21,000,000元	—	100%	生產及 銷售水泥
商洛堯柏龍橋水泥 有限公司 [△] (「龍橋堯柏」)	中國，陝西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 75,000,000元	—	80%	生產及 銷售水泥
(c) 貴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八月收購在中國營運的附屬公司					
商洛堯柏秀山水泥 有限公司*(「秀山堯柏」)	中國，陝西 二零零五年 三月二十五日	人民幣 20,000,000元	—	100%	生產及 銷售水泥

[△] 無法定經審核財務報表

* 該等公司的法定財務報表由西安希格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責任公司審核。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財務資料所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除非另有指明，該等政策於所有呈列期間一直貫徹運用。

2.1 編製基準

貴公司的財務資料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財務資料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工具的重估而作出修訂。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資料須作出若干重大會計估計，亦須董事在應用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涉及較多判斷或複雜性的範疇或假設及估計對財務資料而言屬重大的範疇於附註4內披露。

於有關期間已頒佈但未生效且 貴集團尚未提早採納的準則、修訂及詮釋如下：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開始的 會計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9號－以權益工具清償財務負債	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預期應用該等準則、修訂及詮釋不會對 貴集團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持續經營基準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 貴集團的流動負債超出其流動資產約人民幣1,064,857,000元。 貴集團的流動負債主要包括銀行借款、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客戶墊款。董事已編製由二零一零年五月一日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期間的現金流量預測，並已評估貸款契諾的遵守情況(附註3.1(c)及附註37)。董事認為，經考慮 貴集團的預期現金流量及可動用財務資源後， 貴集團擁有充足財務資源應付其於可見將來的到期負債。根據上文所述，董事相信 貴集團將繼續持續經營，因此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資料。

2.2 綜合

財務資料包括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

(a)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乃指 貴集團有權監控其財政及營運政策的所有實體(包括特殊用途實體)且一般擁有其過半數投票權的股權。於評估 貴集團是否控制另一實體時，會考慮現時可行使或可兌換的潛在投票權的存在及影響。附屬公司在控制權轉移至 貴集團之日全面合併入賬。附屬公司在控制權終止日起停止合併入賬。

購買法乃用作 貴集團收購附屬公司的入賬方法。收購成本根據於交易日期所給予資產、所發行的股本工具及所產生或承擔的負債的公允值計算，另加收購直接應佔的成本。在業務合併中收購的可辨識資產以及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首先按其於收購日的公允值計量，而不論任何非控股權益的數額。收購成本超過 貴集團於所收購可辨識資產淨值所佔公允值的數額記錄為商譽。倘收購成本低於所收購附屬公司資產淨值的公允值，有關差額直接在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業務合併」以前瞻方式適用於收購日期為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年度報告期間或之後開始的業務合併。

經修訂準則繼續對業務合併應用收購法，惟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比較有若干重大變動。例如，收購業務的所有付款乃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值入賬，而分類為債務的或然付款則其後通過收益表重新計量。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可就個別收購項目選擇按公允值或按非控股權益應佔被收購方資產淨值的比例計量。所有收購相關成本應予以支銷。

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內並無進行任何收購以致須應用此準則。

集團內公司之間的交易、交易的結餘及未變現收益予以對銷。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財務資料中，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作出改變，以確保與貴集團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

於貴公司的資產負債表內，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虧損撥備後列賬(附註2.9)。附屬公司的業績由貴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b) 與非控股權益交易

貴集團將與非控股權益的交易視為與貴集團外部人士的交易。貴集團向非控股權益出售產生的盈虧，在綜合全面收益表中入賬。向非控股權益購買所產生商譽，為任何已付代價與購入附屬公司淨資產賬面值相關份額的差額。

貴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經修訂準則規定，倘並無導致控制權變動，則與非控股權益進行的所有交易的影響將於權益內記錄，而該等交易將不再產生商譽或盈利及虧損。準則亦訂明失去控制權時的會計處理方法。實體的任何餘下權益乃重新計量至公允值，而盈利或虧損則於損益內確認。

於有關期間內，概無與非控股權益進行任何交易。

2.3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的報告形式與提供予最高營運決策人的內部報告形式一致。最高營運決策人指作出戰略決策的董事，負責將資源分配至各經營分部及評核其表現。

2.4 外幣換算

(a) 功能貨幣及呈列貨幣

組成 貴集團的各實體的財務報表所載項目乃按該實體營運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財務資料以 貴公司及附屬公司的功能及呈列貨幣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項目重新計量時的估值日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因結算該等交易及按年底匯率兌換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而產生的匯兌損益，均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惟於股權內遞延作為合資格現金流量的對沖或合資格投資淨額的對沖除外。

有關借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外匯損益呈列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融資收入或成本」項下。所有其他外匯損益呈列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其他收益／（虧損）－淨額」項下。

非貨幣性金融資產及負債的換算差額（如按公允值在損益賬中呈報的權益）於損益中確認為公允值損益的一部分。

2.5 物業、廠房及設備（「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以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撥備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價及收購項目直接應佔的其他開支。

只會當與項目相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很可能會流入 貴集團，而且能夠可靠計算項目的成本時，其後成本方會計入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一項獨立資產（視乎情況而定）。重置部分的賬面值不作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費用於其產生期間在綜合全面收益表中支銷。

除礦產資產（見下文附註(a)及(b)）外，物業及廠房、汽車、電子及其他設備及機器的折舊按直線法計算以將成本分配至其估計可使用年期的餘值如下：

－物業及廠房	二十年
－汽車	八年
－電子及其他設備	五年
－機器	十二年

資產的餘值及可使用年期在每個結算日進行檢討，並在適當時予以調整。

在建工程（「在建工程」）指建築工程未竣工的樓宇、機器及設備，按成本入賬。成本包括建築開支及其他直接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於竣工時，在建工程按成本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適當類別。在建工程在竣工及可供使用前不作折舊撥備。

倘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其賬面值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附註2.9）。

出售時的損益通過比較所得款項與賬面值而釐定，並在綜合全面收益表的「其他收益／（虧損）－淨額」確認。

礦產資產包括開發剝採成本及退役及修復撥備。

(a) 剝採成本

開發石灰石礦山所產生的剝採成本會被資本化為物業、廠房及設備。於生產階段產生的剝採成本為可變生產成本，乃計入剝採成本產生期間內生產的存貨成本內。資本化剝採成本以估計資源為損耗基礎按生產單位法損耗。

(b) 退役、修復及類似責任（「資產退廢義務」）

貴公司因資產的收購、建造或正常營運而產生義務時，就法定、合約、推定或法律義務確認撥備，包括該等與復墾物業、廠房及設備中的礦產物業和礦產資產有關的撥備。首先，資產退廢義務的撥備確認為其產生期內的現值。待首次確認責任後，相關的資產退廢義務加至相關資產的賬面值，而成本則使用生產單位法於該資產的經濟年期攤銷作開支。於首次確認資產退廢義務後，負債的賬面值隨時間流逝而增加，並就現行市場基準的折現率、清償該義務的所需相關現金流量的金額或時機的變動作出調整。

2.6 租賃預付款項－土地使用權

租賃預付款項指收購土地使用權而支付的款項。土地使用權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列賬。土地使用權的攤銷按直接法於土地使用權的各期間於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

2.7 採礦權

供 貴集團於某一期間開採礦山的權利的收購成本會被資本化，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列賬。攤銷採礦權乃根據生產計劃及礦山按生產單位法計算的估計儲備於礦山的可使用年期內計算，以撇銷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

2.8 其他無形資產

(a) 商譽

商譽指收購成本超逾 貴集團於收購當日分佔所收購附屬公司可辨識資產淨值的公允值。收購附屬公司的商譽計入無形資產。商譽會進行減值測試，並以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商譽減值虧損不予撥回。出售實體的盈虧包括與已出售實體有關的商譽的賬面值。

商譽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減值測試。預期於產生商譽的業務合併中獲利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中將作出有關分配。

(b) 電腦軟件

購入的電腦軟件使用許可按購入特定軟件所產生的成本作資本化處理。此等成本分五年攤銷。

(c) 客戶關係

在業務合併中獲得的客戶關係按收購當日的公允值確認。客戶關係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乃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列賬，並採用直線法於客戶關係的預計可使用年期攤銷。

2.9 於附屬公司投資及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擁有無限可使用年期的資產毋須攤銷，並於每年及倘有跡象顯示出現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須攤銷的資產須在出現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的事件或轉變時檢討有否減值。在資產賬面值高於其可收回金額時須將差額確認為減值虧損。可收回金額指資產公允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中的較高者。為評估減值，資產按獨立可識別現金流量（現金產生單位）的最低水平分類。商譽以外的非金融資產若出現減值，則須於各結算日評估會否撥回減值。

倘公司有權從投資中獲得股息且股息超過附屬公司於股息宣派期間內的全面收入總額或倘於獨立財務報表中的投資賬面值超過投資對象資產淨值（包括商譽）於財務資料中的賬面值，則須對附屬公司的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2.10 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額且沒有在活躍市場上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此等項目包括在流動資產內，但若到期日由結算日起計超過12個月者，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貴集團的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資產負債表內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現金」（附註2.12、2.13及2.14）。貸款及應收款項利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列賬。

2.11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列賬。成本採用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的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勞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相關生產開支（基於正常營運能力計算）。可變現淨值為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適用可變銷售開支及完工成本。

2.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為一般業務過程中銷售商品的應收客戶款項。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計將在一年或一年以內收回（若更長，則在業務正常經營周期內），則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在非流動資產中呈列。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最初按公允值確認，其後運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並扣除減值撥備計量。倘有客觀證據顯示貴集團將無法根據應收款項的原來條款全數收回所有款項，則須計提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若債務人出現重大財務困難、債務人可能破產或須進行財務重組及拖欠付款，有關情況將視作貿易應收款項減值的指標。撥備數額為資產賬面值與按原實際利率折現計算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的差額。資產的賬面值通過使用撥備賬削減，而有關的虧損數額則在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如一項應收款項無法收回，其會於應收款項的撥備賬撤銷。之前已撤銷的款項如其後收回，將在綜合全面收益表中撥回。

2.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銀行通知存款、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

2.14 受限制現金

受限制現金為存放於獨立儲備賬內的短期現金存款，僅可用作特定用途。該等款項抵押予銀行作為發出應付票據及銀行擔保等貿易融資之用，並可作為銀行借款協議下的保證金。受限制現金在償還相關貿易融資或貸款前不得提取。

2.15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

發行新股直接應佔的新增成本在權益中列為所得款項的減少（扣除稅項）。

2.1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是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向供應商購買商品或服務的付款責任。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在一年或一年以內到期（若更長，則在業務正常經營周期內），則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在非流動負債中呈列。

貿易及應付款項初步以公允值確認，其後利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2.17 借款

借款初步按公允值扣除交易成本確認。借款隨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計算攤銷成本時計及任何發行成本及任何結算折讓或溢價。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之間的任何差異以實際利率法於借款期間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設立貸款融資時支付的費用，於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所有融資時確認為貸款的交易成本。在此情況下，該費用會遞延至提取融資為止。倘若並無證據顯示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所有融資，則有關費用將資本化作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項，並在融資相關期間攤銷。

除非 貴集團具有無條件權利將負債的結算遞延至結算日後最少十二個月，否則借款歸類為流動負債。

因購入、建築或生產需一段長時間方可作擬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直接應佔的借款成本乃撥作資本，作為該等資產成本的一部分。所有其他借款均列作開支。

2.18 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按公允值確認。於各結算日重新計量公允值。重新計量公允值的盈虧會立即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扣除。

2.19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有關期間的稅項開支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的項目相關者外，稅項均在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在上述除外情況下，稅項直接在權益中確認。

當期所得稅支出根據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結算日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務法例計算。董事定期就適用稅務法例可予詮釋的情況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作出撥備。

遞延所得稅採用負債法就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產生的暫時性差額在財務資料中確認。然而，若遞延所得稅來自在交易(不包括業務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步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損益或應課稅盈虧，則不予列賬。遞延所得稅採用在結算日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並預期在有關遞延所得稅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項負債結算時適用的稅率(及法例)釐定。

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日後很有可能錄得應課稅溢利用以抵銷暫時性差額時，方予以確認。

遞延所得稅按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所產生的暫時性差額作出撥備，惟撥回暫時性差額的時間可由 貴集團控制，而暫時性差額很可能在可預見將來不會撥回者除外。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力將當期稅項資產與當期稅項負債抵銷，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涉及同一稅務機關對該應課稅實體或不同應課稅實體徵收之所得稅，且有意按淨額將結餘結算，則可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相抵銷。

2.20 僱員福利

(a) 退休金責任

貴集團的中國僱員獲中國政府資助的多個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保障；在該等計劃下，僱員有權享有根據若干公式計算的每月退休金。有關政府代理機構負責該等僱員退休時的退休金責任。 貴集團按僱員薪金的特定百分比每月向該等退休金計劃供款。根據該等計劃，除所作供款外， 貴集團對退休後福利概無責任。該等計劃的供款於產生時入賬列為費用。非中國僱員不受該等退休金計劃保障。

(b) 住房福利

貴集團的中國僱員有權參加政府資助的多個住房基金計劃。 貴集團每月按僱員薪金特定百分比供款。就該等基金而言， 貴集團的責任只限於在每一期間作出供款。非中國僱員不受該等住房福利保障。

(c)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

貴集團設有多個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計劃，據此，有關實體接受僱員的服務作為獲 貴集團授出股本工具(購股權)的代價。為換取授出購股權所獲提供服務的公允值，乃根據 貴集團對最終歸屬股份的估計於歸屬期以直線法確認為支出。該等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乃按授出當日的公允值計量。於各結算日，有關實體會根據非市場歸屬條件而修訂預期對將予歸屬購股權數目所作的估計，並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修訂原來估計產生的影響(如有)及對權益作出相應調整。

就與非僱員進行的權益結算交易而言，成本乃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或倘與發行成本有關，計入股份溢價賬(如適用))，並按所收取貨品或服務的公允值計量。

2.21 政府補貼

當能夠合理地保證將可收取政府補貼，而 貴集團將會符合所有附帶條件時，政府提供的補貼將按其公允值確認。

與成本有關的政府補貼有系統地按擬補償的成本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而與日後成本無關的補貼則於收取時於 貴集團確認擬補償的成本期間內在全面收益表確認。

與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的政府補貼計入非流動負債，作為遞延收入，並按有關資產的預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在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2.22 收益確認

收益指 貴集團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出售貨品及提供服務的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允值。收益在扣除退貨、回扣及折扣，並經對銷 貴集團內公司間銷售後列賬。

貴集團於收益金額能可靠計量，及日後很可能有經濟利益流入實體，且已符合下述 貴集團各業務活動的特定條件時確認收益。只有當與銷售相關的所有或有項目解決後，收益金額方視為能可靠計算。 貴集團按過往業績作出估計，並考慮客戶種類、交易種類及各項安排的細節。

(a) 貨品銷售

貴集團在中國陝西省生產水泥產品並銷售予客戶。有關客戶包括分銷商、承建商及物業發展公司。貨品銷售於集團實體向客戶交付產品並轉移擁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且並無未履行責任可影響客戶對該等產品的接納及有關應收款項的收回性可合理確定時予以確認。

(b)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倘應收款項減值， 貴集團會將賬面值減至其可收回金額，即按有關工具原有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繼續解除貼現作為利息收入。

2.23 經營租賃

由出租方保留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與回報的租賃均分類為經營租賃。根據經營租賃作出的付款(扣除已收出租人的任何獎勵)乃按租期以直線法從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

2.24 股息分派

對 貴公司股東作出的股息分派，於 貴公司股東批准股息期間在 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為負債。

2.25 或然負債

或然負債指因過往事件而可能引起的責任，而只有並非完全在 貴集團控制範圍內的一宗或多宗不確定未來事件發生或不發生，才可確定其存在。或然負債亦可能是因為過往事件而引致的現有責任，但由於不大可能需要有經濟資源流出，或責任金額未能可靠計量而未有確認。

或然負債概不予確認，但會在財務資料附註內披露。當資源流出的可能性出現改變以致很有可能流出時，利益流出則確認為撥備。

3. 財務風險管理

貴集團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現金及銀行存款、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借款、其他負債及分類為負債的認股權證。該等金融工具的詳情於有關附註中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的風險及 貴集團如何緩和該等風險的政策載列如下。 貴集團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確保及時有效地實行適合措施。

3.1 財務風險因素

貴集團的活動令其面對多項財務風險，即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現金流量及公允值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貴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專注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並尋求將對 貴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降至最低。

(a)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貴集團主要在中國經營業務，面臨因多種外幣產生的外匯風險(主要來自美元)。外匯風險因境外業務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而產生。 貴集團並無就外幣波動進行對沖。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貴集團並無以外幣計值的重大資產或負債。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人民幣兌美元貶值／升值1%，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則年內除稅後溢利將減少／增加約人民幣3,562,000元，主要由於換算以美元計值的借款及相關認股權證產生外匯虧損／收益所致。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人民幣兌美元貶值／升值1%，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則年內除稅後溢利將減少／增加約人民幣6,634,000元，主要由於換算以美元計值的借款產生外匯虧損／收益所致。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倘人民幣兌美元貶值／升值1%，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則期內除稅後溢利將減少／增加約人民幣6,742,000元，主要由於換算以美元計值的借款產生外匯虧損／收益所致。

(ii) 現金流量及公允值利率風險

由於 貴集團無重大計息資產，故 貴集團的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絕大部分不受市場利率變化的影響。

貴集團的利率風險來自短期及長期借款。短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放，令 貴集團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長期借款按固定利率發放，令 貴集團面對公允值利率風險。 貴集團並無應對利率風險的正式政策。於有關期間， 貴集團的浮息借款乃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附註19)。

貴集團提供予附屬公司的長期借款及貸款分別按固定利率或免息發放，令 貴集團面對公允值利率風險(附註19)。

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倘借款利率上升／下降10%，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則年／期內除稅後溢利將減少／增加約人民幣2,214,000元、人民幣2,567,000元、人民幣2,649,000元及人民幣2,042,000元，主要由於浮息借款利息開支上升／下降所致。

(b) 信貸風險

貴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應收款項。 貴集團的政策是僅與信譽良好的對手方交易。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頗低。從過去的經驗來看，客戶付款違約率頗低。

貴集團的客戶眾多，因此並無重大信貸集中風險。 貴集團對應收款項的結餘持續進行評估。 貴集團並無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持有任何抵押品。

(c) 流動資金風險

貴集團董事旨在維持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或通過維持充足的可用融資(包括短期及長期銀行貸款及發行新普通股)而維持充足的資金，以滿足其建設承擔。由於相關業務的

動態性質使然，貴集團的財務部門通過維持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通過確保擁有適當的資金來源，來維持資金靈活性。

下表按結算日起計至合約到期日的餘下期間，對貴集團將以淨額基準結算的財務負債按有關到期日進行分析。

	不到1年	1至2年	2至5年	5年以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款	272,353	28,000	35,800	—	336,15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73,355	—	—	—	173,355
其他負債	—	1,900	11,100	487	13,487
.....	445,708	29,900	46,900	487	522,995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款	269,184	445,876	—	—	715,060
分類為負債的認股權證	—	46,593	—	—	46,59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41,379	—	—	—	241,379
其他負債	—	3,700	7,400	487	11,587
.....	510,563	496,169	7,400	487	1,014,619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款	1,288,868	254,888	135,000	—	1,678,75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532,421	—	—	—	532,421
其他負債	—	73,860	3,700	487	78,047
.....	1,821,289	328,748	138,700	487	2,289,224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					
借款	719,658	662,113	102,000	—	1,483,77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878,553	—	—	—	878,553
其他負債	—	101,993	3,700	—	105,693
.....	1,598,211	764,106	105,700	—	2,468,017

貴集團已就銀團銀行借款人民幣330,000,000元訂立一項的貸款協議。該協議規定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資本開支上限（「上限」）。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期間，貴集團產生的資本開支已超過上限。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銀團銀行借款的賬面值為人民幣320,665,000元，其中包括即期部分人民幣99,000,000元及非即期部分人民幣221,665,000元。貴集團已獲得代表貸款人的融資代理一份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一日的豁免函件，確認其已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前授予貴集團豁免遵守該上限。根據協議，這已足夠豁免上限，故非即期銀行借款人民幣221,665,000元並未重新分類為即期銀行借款。獲得有關銀團貸款的豁免，亦表示超過上限的資本開支不會觸發其他借款的任何交叉違約事件。

3.2 資本風險管理

貴集團管理資本的目的為保障 貴集團繼續以持續經營方式為股東提供回報以及為其他利益相關者帶來利益，並且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減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 貴集團可調整向股東支付股息的金額、向股東返還資本、發行新股份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項。

與業內其他公司一樣， 貴集團根據資本負債比率監控資本。資本負債比率乃按負債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負債淨額乃按借款總額(包括綜合資產負債表中所示「流動及非流動借款」)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現金計算。資本總額乃按負債淨額加綜合資產負債表所示權益計算。

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的資本負債比率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借款及認股權證總額				
(附註19及20)	336,153	709,161	1,648,926	1,465,994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				
受限制現金(附註14)	(54,333)	(73,037)	(365,840)	(63,139)
負債淨額	281,820	636,124	1,283,086	1,402,855
權益總額	682,441	930,084	1,295,226	1,460,925
資本總額	964,261	1,566,208	2,578,312	2,863,780
資本負債比率	29%	41%	50%	49%

二零零八年的資本負債比率有所增加，主要由於新增銀行借款60百萬美元及隨附認股權證(附註19及20)所致。二零零八年的銀行借款專門用於興建安康堯柏。二零零九年的資本負債比率有所增加，主要由於新增銀行借款50百萬美元及人民幣330百萬元(附註19)所致。二零零九年的銀行借款主要用作贖回認股權證、新建廠房及籌集營運資金。由於水泥行業是資本密集型行業且競爭激烈，董事認為提高資本負債比率以支持 貴集團的高增長乃屬合理。

3.3 公允值估計

並非於活躍市場交易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值以估值方法釐定。 貴集團採用多種方法，以各結算日的市況、同類工具的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為基礎作出假設。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流動借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乃因其到期日較短所致。

非流動借款及分類為負債的認股權證的公允值乃按 貴集團同類金融工具的現時市場利率折讓未來現金流而估計。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及判斷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在有關情況下對未來事件的合理預期)作持續評估。

董事對未來作出多項估計及假設。根據定義，就此產生的會計估計甚少相等於相關實際結果。具有導致於下一個財政年度內對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出現重大調整的主要風險的估計及假設於下文討論。

(a) 非流動資產的賬面值

非流動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採礦權及其他無形資產)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攤銷列賬。當發生任何事件或情況出現變化，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即檢討該等賬面值是否發生減值。倘資產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則會就其差額確認減值虧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公允值減出售成本或使用價值之中兩者較高者。在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時，須作出多項假設，包括該等非流動資產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及折現率。倘未來事項不符合該等假設，可收回金額將予修訂，此舉可能會影響 貴集團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

(b)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

董事釐定其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有關折舊費用。該估計乃以類似性質及功能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實際可使用年期的過往經驗為基準，可因科技創新及競爭對手的行為而於日後變化。倘可使用年期較先前所估計的年期為短，則董事將增加折舊支出，或撤銷或撤減已棄置或出售的過時技術或非策略性的資產。

(c) 商譽的估計減值

根據附註2.8所述會計政策， 貴集團每年測試商譽是否出現減值。商譽所分配至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回收金額乃根據公允值減銷售成本(按二零零九年八月已付的採購價估計公允值)釐定。採購價假設將所收購業務與 貴集團現有業務活動結合將產生規模經濟效益。倘未達致有關規模經濟效益，則可能會於未來年度產生商譽減值。

(d) 所得稅

日常業務過程中有若干難以確定最終稅項的交易及計算方法。倘該等事宜的最終稅務結果與起初記賬的金額不同，有關差額將會影響作出有關決定年度內的即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撥備。

(e) 衍生工具及其他金融工具的公允值

並非於活躍市場交易的金融工具(例如場外交易衍生工具)公允值乃採用估值法釐定。貴集團運用其判斷選擇多種方法,並主要根據各報告期結束時市況作出假設。對於並非於活躍市場交易的多種金融工具,貴集團使用折現現金流量分析。

(f) 呆壞賬撥備

貴集團持續評估客戶的信貸,並根據付款記錄及通過檢討客戶現時信貸資料所得的目前信譽評級調整信貸限額。

(g) 存貨估計減值

貴集團基於對存貨可變現性的估計將存貨撇銷至可變現淨值。就撇銷作出評估需要董事的判斷和估計。一旦期望與最初估計有異,該等差異將影響存貨的賬面值並可能導致於有關估計變動的期間撇銷存貨。

(h) 環保撥備

貴集團過往並無就環境修復產生重大開支。此外,貴集團現時並無參與環境修復,亦無就與其營運有關的環境修復產生任何款項。環保撥備乃按照董事根據第三方提供的資料作出的最佳估計為依據(附註21)。根據現有的法規,董事認為並無其他可能出現的負債將會對貴集團的財務狀況或營運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然而,中國政府可能採納更加嚴格的環保標準,這可能導致日後的開支增加。

(i) 經營牌照

貴集團經營各礦山的牌照於二零一零年八月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的不同日期屆滿。管理層相信,貴集團將能夠選擇按最低成本續訂該等牌照,惟貴集團須遵守牌照的條款。倘若無法續訂任何牌照,貴集團部分有形及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將會縮短,而貴集團的經營業績將因而受到影響。

5. 收益及分部資料

貴集團的附屬公司從事水泥生產及銷售。最高營運決策人會檢討個別廠房的業績,以作出關於資源分配的決策。此等項目具有類似經濟特徵,故此作為單一呈報分部於財務報表中呈列。貴集團的所有收益及營運業績源自中國陝西省。收益指有關期間的水泥銷售額。

6. 物業、廠房及設備

貴集團	物業及廠房	汽車	電子及 其他設備	機器	礦產資產	在建工程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成本	171,305	4,503	2,094	222,250	20,066	300,461	720,679
累計折舊	(39,452)	(1,108)	(945)	(55,973)	(2,302)	—	(99,780)
賬面淨值	131,853	3,395	1,149	166,277	17,764	300,461	620,899
截至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31,853	3,395	1,149	166,277	17,764	300,461	620,899
轉撥自在建工程	167,324	—	—	304,653	9,389	(481,366)	—
添置	263	7,795	3,096	3,568	17,180	356,409	388,311
出售	(1,356)	(381)	(537)	(323)	—	—	(2,597)
折舊	(13,199)	(1,153)	(693)	(28,873)	(1,188)	—	(45,106)
年終賬面淨值	284,885	9,656	3,015	445,302	43,145	175,504	961,507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336,670	11,296	4,596	529,031	46,635	175,504	1,103,732
累計折舊	(51,785)	(1,640)	(1,581)	(83,729)	(3,490)	—	(142,225)
賬面淨值	284,885	9,656	3,015	445,302	43,145	175,504	961,507
截至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84,885	9,656	3,015	445,302	43,145	175,504	961,507
轉撥自在建工程	8,261	—	31	60,456	—	(68,748)	—
添置	796	2,231	754	6,363	15,510	616,183	641,837
出售	—	(183)	—	(29)	—	—	(212)
折舊	(16,597)	(1,591)	(844)	(41,014)	(2,553)	—	(62,599)
年終賬面淨值	277,345	10,113	2,956	471,078	56,102	722,939	1,540,533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345,727	13,103	5,382	595,809	62,145	722,939	1,745,105
累計折舊	(68,382)	(2,990)	(2,426)	(124,731)	(6,043)	—	(204,572)
賬面淨值	277,345	10,113	2,956	471,078	56,102	722,939	1,540,533
截至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77,345	10,113	2,956	471,078	56,102	722,939	1,540,533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4) ... 附屬公司少數股東轉讓及 注資(附註35)	69,827	1,905	3,809	52,308	11,500	1,126	140,475
轉撥自在建工程	176,591	1,869	4,827	153,939	—	—	337,226
添置	291,232	—	—	487,695	85,923	(864,850)	—
出售	1,108	9,902	7,813	5,319	7,878	665,662	697,682
折舊	(1,962)	(2,093)	(65)	(512)	—	—	(4,632)
折舊	(15,404)	(2,061)	(2,548)	(72,902)	(6,867)	—	(99,782)
年終賬面淨值	798,737	19,635	16,792	1,096,925	154,536	524,877	2,611,502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874,493	23,511	21,742	1,293,466	167,446	524,877	2,905,535
累計折舊	(75,756)	(3,876)	(4,950)	(196,541)	(12,910)	—	(294,033)
賬面淨值	798,737	19,635	16,792	1,096,925	154,536	524,877	2,611,502

貴集團	物業及廠房	汽車	電子及 其他設備	機器	礦產資產	在建工程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零年							
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期初賬面淨值	798,737	19,635	16,792	1,096,925	154,536	524,877	2,611,502
轉撥自在建工程	98,105	386	23,577	248,335	33,316	(403,719)	—
添置	121	2,890	3,278	8,826	—	563,669	578,784
出售	—	(1,101)	—	—	—	—	(1,101)
折舊	(17,404)	(1,053)	(3,422)	(37,956)	(1,271)	—	(61,106)
期終賬面淨值	<u>879,559</u>	<u>20,757</u>	<u>40,225</u>	<u>1,316,130</u>	<u>186,581</u>	<u>684,827</u>	<u>3,128,079</u>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							
成本	972,719	25,686	48,597	1,550,627	200,762	684,827	3,483,218
累計折舊	(93,160)	(4,929)	(8,372)	(234,497)	(14,181)	—	(355,139)
賬面淨值	<u>879,559</u>	<u>20,757</u>	<u>40,225</u>	<u>1,316,130</u>	<u>186,581</u>	<u>684,827</u>	<u>3,128,079</u>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貴集團在建工程的賬面值分別包括資本化利息人民幣513,000元、人民幣39,607,000元、人民幣40,789,000元及人民幣10,017,000元(附註28)。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利息分別按加權平均實際利率12%、19%、13%及9%資本化(附註28)。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總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430,296,000元、人民幣389,109,000元、人民幣1,627,328,000元及人民幣1,423,384,000元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已抵押予銀行用於取得借款(附註19)。

如下所示，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在銷售成本及行政費用中扣除，並於在建工程內資本化：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銷售成本	42,307	57,496	92,035	17,786	58,111
行政費用	2,346	4,821	7,251	3,175	2,841
於在建工程內資本化 (附註(a))	453	282	496	68	154
	<u>45,106</u>	<u>62,599</u>	<u>99,782</u>	<u>21,029</u>	<u>61,106</u>

附註(a)

在廠房建設過程中扣除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於在建工程內資本化。

7. 土地使用權

貴集團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成本	15,068
累計攤銷	(833)
賬面淨值	14,235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4,235
添置	3,775
攤銷費用	(204)
年終賬面淨值	17,806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8,843
累計攤銷	(1,037)
賬面淨值	17,806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7,806
添置	59,081
攤銷費用	(366)
年終賬面淨值	76,521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77,924
累計攤銷	(1,403)
賬面淨值	76,521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76,521
添置	27,397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4)	6,924
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注資(附註35)	15,165
攤銷費用	(1,436)
年終賬面淨值	124,571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27,410
累計攤銷	(2,839)
賬面淨值	124,571
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期初賬面淨值	124,571
添置	54,375
攤銷費用	(534)
期終賬面淨值	178,412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	
成本	181,785
累計攤銷	(3,373)
賬面淨值	178,412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總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7,556,000元、零、人民幣41,527,000元及人民幣38,763,000元的若干土地使用權已作抵押以取得 貴集團的銀行借款(附註19)。

土地使用權於介乎36年至50年的期間攤銷。

8. 採礦權

貴集團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
添置	25,500
攤銷費用	—
年終賬面淨值	<u>25,500</u>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5,500
累計攤銷	—
賬面淨值	<u>25,500</u>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5,500
添置	4,107
攤銷費用	(1,700)
年終賬面淨值	<u>27,907</u>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9,607
累計攤銷	(1,700)
賬面淨值	<u>27,907</u>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7,907
添置	1,807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4)	5,250
附屬公司少數股東轉讓(附註35)	12,930
攤銷費用	(1,521)
年終賬面淨值	<u>46,373</u>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49,594
累計攤銷	(3,221)
賬面淨值	<u>46,373</u>
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期初賬面淨值	46,373
攤銷費用	(692)
期終賬面淨值	<u>45,681</u>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	
成本	49,594
累計攤銷	(3,913)
賬面淨值	<u>45,681</u>

採礦權由陝西省各國土資源局授予。採礦權的可使用年期介乎10年至40年。

就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收購的人民幣25,500,000元的採礦權而言，相關開採工作已於二零零八年動工。採礦權乃按生產單位法計算攤銷，故二零零七年並無任何攤銷。

9. 其他無形資產

貴集團

	商譽	客戶關係	電腦軟件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	—	45	45
累計攤銷	—	—	(45)	(45)
賬面淨值	—	—	—	—
截至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	—	—	—
添置	—	—	80	80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附註34)	45,274	20,610	—	65,884
攤銷費用	—	(859)	(1)	(860)
年末賬面淨值	45,274	19,751	79	65,104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45,274	20,610	80	65,964
累計攤銷	—	(859)	(1)	(860)
賬面淨值	45,274	19,751	79	65,104
截至二零一零年 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期初賬面淨值	45,274	19,751	79	65,104
攤銷費用	—	(687)	(4)	(691)
期末賬面淨值	45,274	19,064	75	64,413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				
成本	45,274	20,610	80	65,964
累計攤銷	—	(1,546)	(5)	(1,551)
賬面淨值	45,274	19,064	75	64,413

人民幣20,610,000元的客戶關係為收購秀山堯柏而獲得的非合約客戶關係。於過往數年，秀山堯柏曾為若干大型公司提供水泥服務。管理層估計貴集團日後將與部分或所有現有客戶保持業務關係。管理層相信，該等客戶關係日後將為貴集團帶來現金流量淨額，因此被確定為無形資產。此等資產按10年期攤銷，董事認為10年期為貴集團可保留客戶之年期。

二零零九年收購秀山堯柏產生的商譽於年底進行減值測試。減值測試採用公允值減銷售成本法進行，結果為毋須進行減值。管理層相信附屬公司的公允值自收購以來並無下降。

10. 遞延所得稅

貴集團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	
				四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 將於12個月後收回	—	—	8,874	8,874	
— 將於12個月內收回	12,364	798	4,666	4,666	
	<u>12,364</u>	<u>798</u>	<u>13,540</u>	<u>13,540</u>	
遞延稅項負債：					
— 將於12個月後清償	—	—	(7,366)	(7,366)	
— 將於12個月內清償	—	—	(713)	(713)	
	<u>—</u>	<u>—</u>	<u>(8,079)</u>	<u>(8,079)</u>	
遞延稅項資產：					
	未動用稅項 抵免(附註(a))	準備 及撥備	遞延收入	其他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342	1,022	—	—	12,364
自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	(11,342)	(224)	—	—	(11,566)
	<u>—</u>	<u>798</u>	<u>—</u>	<u>—</u>	<u>798</u>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798	—	—	798
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	—	2,679	9,357	706	12,742
	<u>—</u>	<u>3,477</u>	<u>9,357</u>	<u>706</u>	<u>13,540</u>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	—	3,477	9,357	706	13,540

(a) 未動用稅項抵免指就投資項目收購國內設備而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餘額。

遞延稅項負債：

	以收購時公允值 入賬的資產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4)	(8,376)
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	297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	<u>(8,079)</u>

11.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貴公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
				四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投資	447,285	447,285	447,285	447,285

非上市投資指收購中國西部BVI的投資成本(附註17)。

12. 存貨

貴集團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
				四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成本：				
原材料	28,856	51,719	81,751	87,346
在製品	10,515	18,585	23,618	40,943
製成品	8,411	13,332	25,739	17,473
	<u>47,782</u>	<u>83,636</u>	<u>131,108</u>	<u>145,762</u>
減值虧損撥備：				
原材料	(2,129)	(2,129)	(2,129)	(2,129)
存貨淨額	<u>45,653</u>	<u>81,507</u>	<u>128,979</u>	<u>143,633</u>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確認為開支並計入「銷售成本」的存貨成本分別約為人民幣281,968,000元、人民幣467,713,000元、人民幣742,513,000元及人民幣348,088,000元。

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貴集團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
				四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票據	4,350	5,719	5,370	10,350
貿易應收款項 (附註(a))	56,006	69,291	95,676	92,598
減：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附註(c)) ..	(2,800)	(3,465)	(4,881)	(4,881)
	57,556	71,545	96,165	98,067
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b))	25,120	28,964	54,975	40,045
為潛在收購持有按金 (附註(d))	—	—	100,000	100,000
減：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附註(c)) ..	(191)	(414)	(370)	(370)
	24,929	28,550	154,605	139,675
預付款項	18,969	25,675	66,900	144,45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 預付款項－淨額	101,454	125,770	317,670	382,19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

附註(a)

所有貿易應收款項均來自第三方。貿易應收款項於各結算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
				四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90天內	42,209	45,340	64,220	63,518
90天以上至180天內	4,189	12,651	9,198	15,598
180天以上至360天內	3,801	4,880	6,947	6,906
360天以上至720天內	1,607	2,923	11,365	3,546
720天以上	4,200	3,497	3,946	3,030
	56,006	69,291	95,676	92,598

銷售貨品的平均信貸期為60至90天。概無就貿易應收款項收取利息。已就銷售貨品的估計不可收回金額作出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該項撥備已參考過往違約經驗釐定。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分別為人民幣2,800,000元、人民幣3,465,000元、人民幣4,881,000元及人民幣4,881,000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概無過期或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分別為人民幣40,208,000元、人民幣38,908,000元、人民幣59,296,000元及人民幣53,913,000元。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
				四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逾期1至90天	5,331	15,578	12,731	12,286
逾期91至180天	4,290	6,742	6,723	11,934
逾期181至360天	1,342	4,091	12,045	3,482
逾期360至720天	674	507	—	6,102
逾期720天	1,361	—	—	—
	<u>12,998</u>	<u>26,918</u>	<u>31,499</u>	<u>33,804</u>

附註(b)

其他應收款項的詳情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
				四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增值稅、政府獎勵及所得稅	11,705	20,307	17,839	30,264
應收附屬公司少數股權				
持有人款項(附註35(c))	—	—	30,000	—
其他	13,415	8,657	7,136	9,781
	<u>25,120</u>	<u>28,964</u>	<u>54,975</u>	<u>40,045</u>

附註(c)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變動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
				四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年／期初	(4,007)	(2,800)	(3,465)	(4,881)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1,776)	(691)	(1,416)	—
年／期內撇銷為不可收回 的應收款項	—	26	—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回	2,983	—	—	—
於年／期末	<u>(2,800)</u>	<u>(3,465)</u>	<u>(4,881)</u>	<u>(4,881)</u>

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變動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 四月三十日 止四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年／期初	—	(191)	(414)	(370)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191)	(486)	(190)	—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回	—	263	234	—
於年／期末	(191)	(414)	(370)	(37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自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的行政開支扣除。倘若預計無法收回額外現金，自撥備賬扣除的金額一般會撇銷。

附註(d)

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三十一日，陝西堯柏就建議收購安康江華水泥有限公司（「目標公司」）的100%註冊股本（「建議收購」）訂立一項無約束力的諒解備忘錄（「諒解備忘錄」）。諒解備忘錄的有效期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作為建議收購的按金，陝西堯柏已向第三方支付人民幣100百萬元（不計利息）以確保獨家磋商。

由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前並無就建議收購訂立正式的收購協議，故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五日，陝西堯柏與目標公司訂立延期協議（「延期協議」），據此，訂約雙方同意將獨家磋商延長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收購事項須待對目標公司進行 貴集團滿意的法律及財務盡職審查後，方可作實。倘若 貴公司決定終止磋商或陝西堯柏於獨家磋商期並無與目標公司訂立正式收購協議，則目標公司將向陝西堯柏償還按金人民幣100百萬元。

貴公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 四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附屬公司承諾款項（附註(a)）	287,361	658,647	726,691	690,323
其他	—	26	14,592	26,484
	287,361	658,673	741,283	716,807

(a) 應收附屬公司承諾款項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
				四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中國西部BVI款項	189,143	410,063	417,866	417,873
應收陝西堯柏款項	98,218	248,584	308,825	272,450
	<u>287,361</u>	<u>658,647</u>	<u>726,691</u>	<u>690,323</u>

應收附屬公司的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給予附屬公司的貸款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

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現金

貴集團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
				四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附註(a))	54,333	73,037	365,840	63,139
減：受限制現金 (附註(b))	(24,336)	(35,999)	(19,582)	(9,41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29,997</u>	<u>37,038</u>	<u>346,258</u>	<u>53,724</u>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
				四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計值貨幣：				
— 人民幣	24,598	32,832	318,497	50,693
— 英鎊	5,391	3,755	5,378	2,766
— 美元	—	445	22,380	264
— 港元	8	6	3	1
	<u>29,997</u>	<u>37,038</u>	<u>346,258</u>	<u>53,724</u>
受限制現金計值貨幣：				
— 人民幣	24,336	21,340	5,010	9,415
— 美元	—	14,659	14,572	—
	<u>24,336</u>	<u>35,999</u>	<u>19,582</u>	<u>9,415</u>

貴公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
				四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附註(a))	5,391	18,859	42,330	2,958
減：受限制現金 (附註(b))	—	(14,659)	(14,572)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5,391</u>	<u>4,200</u>	<u>27,758</u>	<u>2,958</u>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
				四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計值貨幣：				
— 英鎊	5,391	3,755	5,378	2,766
— 美元	—	445	22,380	192
	<u>5,391</u>	<u>4,200</u>	<u>27,758</u>	<u>2,958</u>

貴公司的受限制現金均以美元計值。

- (a)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銀行存款按照與銀行協定的銀行存款利率計息。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存款的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分別為1.26%、1.61%、0.37%及0.20%。
- (b) 受限制現金指由於發出應付票據及銀行擔保等貿易融資而撥出的資金以及根據銀行借款協議抵押予銀行的保證金。
- (c) 人民幣並非可自由兌換的貨幣，從中國匯出資金須受中國政府的外匯管制。

15. 股本及溢價

貴集團及貴公司

	已發行 股份數目	普通股	股份溢價	總計
	千股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63,688	96,191	655,370	751,561
僱員購股權計劃：				
— 已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425	620	7,266	7,886
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64,113	96,811	662,636	759,447
僱員購股權計劃：				
— 已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749	812	10,139	10,951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4,862	97,623	672,775	770,398
僱員購股權計劃：				
— 已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986	1,011	15,147	16,158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	65,848	98,634	687,922	786,556

於註冊成立時，貴公司的法定股本為10,000英鎊，分為10,000股每股面值1英鎊的普通股。

於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七日，每股面值1英鎊的普通股被拆細為10股每股面值10便士的普通股，貴公司的法定股本藉增設199,900,000股每股面值10便士的普通股由10,000英鎊增至20,000,000英鎊。貴公司就收購中國西部BVI發行42,735,965股新普通股。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四日，貴公司通過於另類投資市場配售發行20,952,381股每股面值10便士的新普通股。

於有關期間，普通股法定總數為200百萬股每股面值0.1英鎊的股份。所有已發行股份已繳足股款。

股份溢價結餘指發行普通股以收購中國西部BVI產生的溢價、於另類投資市場發行每股面值1.05英鎊的普通股產生的溢價，減所產生的開支以及行使購股權產生的溢價。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日的股東決議案，每股面值0.1英鎊的普通股將拆細為50股每股面值0.002英鎊的普通股，於上市時生效。由於股份拆細於本報告日期尚未生效，故本報告披露的股份數目及每股盈利並無計及拆細。

16.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貴集團及貴公司

貴公司的經紀、顧問及董事獲授購股權及認股權證。購股權及認股權證可立即或自授予日期起計兩年後開始行使。購股權及認股權證的合約購股權期限為三年或五年。貴集團並無法定或推定責任購回或以現金清償購股權及認股權證。於上市後，現有購股權及認股權證不會被註銷或取代。

未行使購股權及認股權證的數量變化及其相關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每股平均 行使價 (英鎊)	購股權 (千份)	每股平均 行使價 (英鎊)	購股權 (千份)	每股平均 行使價 (英鎊)	購股權 (千份)	每股平均 行使價 (英鎊)	購股權 (千份)
於年/期初	1.05	2,070	1.05	1,645	1.13	1,965	1.22	1,466
已授出	—	—	1.56	320	1.42	250	—	—
已行使	1.05	(425)	—	—	1.05	(749)	1.10	(986)
於年/期末	1.05	<u>1,645</u>	1.13	<u>1,965</u>	1.22	<u>1,466</u>	1.49	<u>480</u>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在行使時市場上的相關加權平均股價分別為每股1.61英鎊、不適用、2.15英鎊及6.50英鎊。

年/期末未行使的購股權及認股權證的屆滿日期及行使價如下：

屆滿日期	每股行使價 (英鎊)	購股權(千份)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 四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1.05	849	849	—	—
二零一零年	1.05	—	—	100	—
二零一一年	1.05	796	796	796	—
二零一三年	1.56	—	320	320	230
二零一四年	1.42	—	—	250	250
		<u>1,645</u>	<u>1,965</u>	<u>1,466</u>	<u>480</u>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授出的購股權及認股權證的加權平均公允值為不適用、每份購股權0.26英鎊、0.64英鎊及不適用，乃採用布萊克－斯克爾斯估值模式釐定。該模式的重要輸入參數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加權平均股價	0.96英鎊	1.39英鎊
行使價	1.56英鎊	1.42英鎊
預計波幅	42%	51%
預計股息收益	0%	0%
預計購股權期限	5年	5年
年度無風險利率	4.09%	2.55%

按持續複合股份回報的標準差計量的波幅乃根據過往年度股份的每日股價的統計分析計算。

17. 其他儲備

貴集團

反收購儲備

貴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七日對中國西部BVI的收購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列賬為反收購。

貴公司通過股份交換協議成為中國西部BVI的法定母公司。根據股份交換協議，中國西部BVI的股東將中國西部BVI的全部已發行股本轉讓予貴公司，以換取42,735,965股每股面值10便士的普通股。該業務合併被視為一項反收購，據此，法定附屬公司中國西部BVI為收購人，有權管理法定母公司的財務及營運政策，以便從其業務中獲得利益。

反收購儲備指中國西部BVI於收購日期的淨資產的公允值與賬面值之間的差額。

法定儲備

根據中國相關規則及規例以及於中國成立的集團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條文，中國的集團公司須將根據中國會計準則釐定的除稅後溢利的10%轉撥至法定儲備，直至餘額達到其繳入資本的50%。該項儲備可用於抵銷已產生的虧損或增加其繳入資本。除抵銷已產生的虧損外，任何其他用途不得導致儲備餘額低於註冊資本的25%。法定儲備撥款根據公司年度溢利的若干百分比作出，而有關溢利則根據法定財務報表呈報的數字計算，故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期間並無法定儲備撥款。

股息分派

根據中國相關法規，可供 貴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分派的保留盈利應當是根據中國適用的會計原則及金融法規編製的法定財務報表記錄的保留盈利。

支付予外國投資者的股息的中國預扣稅（「預扣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詳細的實施條例，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境外股東須就 貴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匯出的股息繳納10%的預扣稅。對於已與中國簽署稅務協定的若干司法權區（如香港）而言，預扣稅稅率為5%。

根據財政部與國家稅務總局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二日共同發出的財稅[2008]1號通知，倘若 貴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及以後從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累積保留盈利（即二零零七年保留盈利）中宣派股息，境外股東賺取的該等股息可獲豁免繳納預扣稅。就 貴集團中國附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之後賺取的溢利所產生的股息而言，境外股東會被徵收預扣稅。

18. 保留盈利／（累計虧損）

貴集團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於年／期初	88,334	222,650	442,070	442,070	717,553
年／期內溢利	150,273	246,163	330,460	110,904	153,074
撥至法定儲備(a)	(15,957)	(26,743)	(54,977)	—	—
於年／期末	<u>222,650</u>	<u>442,070</u>	<u>717,553</u>	<u>552,974</u>	<u>870,627</u>

貴公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於年／期初	(5,114)	(26,145)	(50,705)	(50,705)	(211,977)
年／期內虧損	(21,031)	(24,560)	(161,272)	(13,340)	(51,277)
於年／期末	<u>(26,145)</u>	<u>(50,705)</u>	<u>(211,977)</u>	<u>(64,045)</u>	<u>(263,254)</u>

(a) 法定儲備撥款須每年進行，故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並無撥款至法定儲備。

19. 借款

貴集團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
				四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即期				
銀行借款－有抵押(附註(a))	88,800	430,069	704,522	994,994
其他借款(附註(b))	—	—	32,000	21,000
減：非即期借款的即期部分	(25,000)	(23,000)	(376,464)	(269,658)
	<u>63,800</u>	<u>407,069</u>	<u>360,058</u>	<u>746,336</u>
即期				
銀行借款－有抵押(附註(a))	230,400	230,400	790,604	450,000
其他借款(附註(b))	16,953	15,784	121,800	—
非即期借款的即期部分	25,000	23,000	376,464	269,658
	<u>272,353</u>	<u>269,184</u>	<u>1,288,868</u>	<u>719,658</u>
借款總額	<u>336,153</u>	<u>676,253</u>	<u>1,648,926</u>	<u>1,465,994</u>

(a) 銀行借款

貴集團的銀行借款以下列貨幣計值：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
				四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附屬公司借入	319,200	289,200	745,600	770,666
－附屬公司少數股東 轉讓(附註35)	—	—	49,200	—
美元				
－60百萬美元(iii)	—	371,269	358,921	—
－來自佳里有限公司 的50百萬美元(iv)	—	—	341,405	339,496
－來自金融機構的 50百萬美元(v)	—	—	—	334,832
	<u>319,200</u>	<u>660,469</u>	<u>1,495,126</u>	<u>1,444,994</u>

銀行借款的抵押方式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
				四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以土地使用權及物業、 廠房及設備共同抵押(i)	319,200	289,200	478,000	450,000
以附屬公司的土地使用權、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 股權共同抵押(ii)	—	—	316,800	320,666
以附屬公司的股權抵押(iii)	—	371,269	358,921	—
以貴公司股份抵押(iv)	—	—	341,405	339,496
以附屬公司的股權及 貴公司股份抵押(v)	—	—	—	334,832
	<u>319,200</u>	<u>660,469</u>	<u>1,495,126</u>	<u>1,444,994</u>

- (i) 銀行借款分別以 貴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總賬面值為人民幣437,852,000元、人民幣389,109,000元、人民幣681,764,000元及人民幣496,091,000元的若干土地使用權(附註7)及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6)抵押。
- (ii) 貴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的銀行借款人民幣330,000,000元由 貴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總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987,091,000元及人民幣966,056,000元的若干土地使用權(附註7)、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6)共同抵押，並由藍田堯柏、安康堯柏、漢中堯柏及勉縣堯柏的100%股權抵押。該項貸款亦由藍田堯柏、安康堯柏、漢中堯柏及勉縣堯柏提供擔保。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內， 貴集團產生的資本開支超過貸款協議規定的上限。 貴集團已獲得代表大多數貸款人的融資代理豁免遵守該上限(附註3.1(c))。
- (iii) 貴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銀行借款60,000,000美元(附註20)由其附屬公司陝西堯柏的100%股權抵押。該項融資已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九日全數償還，而所有抵押已獲解除。
- (iv) 貴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銀行借款50,000,000美元由張繼民先生擔保並由其持有的 貴公司19,393,776股普通股抵押。根據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一日訂立的延期協議，借款將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六日或上市或於任何其他國際認可的證券交易所上市時(以較早者為準)到期。
- (v)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六日， 貴公司與金融機構訂立50百萬美元的有期貸款融資協議(「工銀融資」)，擬動用此貸款償還60百萬美元融資。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九日，50百萬美元貸款已提取，60百萬美元融資已全數償還。

工銀融資以(a) 貴公司提供的中國西部BVI股份押記；(b)中國西部BVI提供的集誠股份押記；(c)集誠提供的陝西堯柏股權抵押；(d)轉讓中國西部BVI向 貴公司借入的股東貸款；(e) 貴公司賬戶的押記；及(f)工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工銀國際控股」)以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工銀亞洲」)及中國工商銀行(澳門)股份有限公司(「工銀澳門」)為受益人提供的公司擔保作抵押。工銀國際控股亦向貸款人授予認沽期權，如行使此期權，工銀國際控股須向工銀亞洲及工銀澳門購買工銀融資連同隨附的一切權利。該認沽期權僅可於發生工銀融資協議所載違約事件後任何時候行使。

此外，張先生持有的19,393,776股股份已設立第二項押記，張先生並以工銀國際控股（作為工銀融資的擔保人）為受益人提供個人擔保，地位僅次於根據工銀國際融資設立的押記。張先生所持股份的第二項押記及個人擔保於上市時或之前解除。

貴集團銀行借款的利率變動風險以及合約重新定價日或到期日（以較早者為準）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
				四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6個月或以下	140,000	168,000	626,563	332,829
6至12個月	115,400	85,400	540,505	386,829
1至2年	28,000	407,069	204,596	639,654
2至5年	35,800	—	123,462	85,682
	<u>319,200</u>	<u>660,469</u>	<u>1,495,126</u>	<u>1,444,994</u>

由於貼現影響並不重大，故此即期銀行借款的公允值與其賬面值相同。

非即期銀行借款的賬面值及公允值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
				四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 美元銀行借款(i)	—	371,269	77,258	503,671
— 人民幣銀行借款(ii)	63,800	35,800	250,800	221,665
	<u>63,800</u>	<u>407,069</u>	<u>328,058</u>	<u>725,336</u>
公允值				
— 美元銀行借款(i)	—	371,269	114,819	503,671
— 人民幣銀行借款(ii)	63,800	35,800	250,800	221,665
	<u>63,800</u>	<u>407,069</u>	<u>365,619</u>	<u>725,336</u>

(i) 美元銀行借款賬面值指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的60,000,000美元貸款的非即期部分（附註20）及工銀國際融資。公允值乃於各結算日按條款及特點大致相同的 貴集團金融工具的現行市場利率貼現現金流估計得出。

(ii) 於各結算日的非即期人民幣銀行借款公允值與其賬面值相若，乃因所有非即期人民幣銀行借款以浮息計息。

於各結算日的加權平均實際利率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
				四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銀行借款	7.78%	8.44%	7.27%	7.12%
美元銀行借款	—	20.23%	12.94%	6.64%

(b) 其他借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
				四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僱員貸款	16,953	15,784	—	—
第三方貸款				
— 附屬公司少數股東轉讓 (附註35)	—	—	150,800	18,000
— 其他	—	—	3,000	3,000
	<u>16,953</u>	<u>15,784</u>	<u>153,800</u>	<u>21,000</u>

其他借款均無抵押及以人民幣計值。

其他借款的還款期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
				四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6個月或以下 ⁽ⁱ⁾	16,953	15,784	92,800	—
6至12個月 ⁽ⁱ⁾	—	—	29,000	—
1至2年	—	—	29,000	18,000
2至5年	—	—	3,000	3,000
	<u>16,953</u>	<u>15,784</u>	<u>153,800</u>	<u>21,000</u>

由於貼現影響並不重大，故此其他借款的公允值與其於各結算日的賬面值相若。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的其他借款人民幣3,000,000元為免息借款。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的餘下其他借款的加權平均實際利率分別為11.82%、11.64%、9.16%及3.09%。

貴公司

貴公司的借款指 貴集團的所有美元銀行借款。

20. 貸款融資及分類為負債的認股權證

銀行借款60百萬美元

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九日，貴公司與一家金融機構就60百萬美元訂立貸款融資協議。利率為每年13.5%，貸款的50%須於動用日期起計滿24個月當日償還，其餘50%則於動用融資日期起計滿36個月當日償還。

根據貸款融資協議，貴公司應盡商業上合理努力於動用融資日期起計30個月內達成「合資格重新上市」及其他多項條件。

然而，貴公司並無保證可實現該承諾。然而，倘若未能達成「合資格重新上市」，貴公司必須於協議日期起計滿30個月當日償還未償付貸款的本金連同應計利息及解約費用。倘若貴公司於合資格重新上市時發行任何股權，貴公司必須於合資格重新上市後立即支付未償付貸款的50%連同應計利息及解約費用。

合資格重新上市指貴公司股份的首次公開發售及／或二次發售，致使貴公司的股份於(i)香港聯交所、新加坡證券交易所、倫敦證券交易所、紐約證券交易所及法蘭克福證券交易所或(ii)任何其他國際認可的證券交易所上市，惟規定該等證券交易所須擁有貸款人接納的合理充足流動性。

認股權證工具協議

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九日，作為貸款融資的一部分，貴公司亦訂立認股權證協議。根據認股權證協議，認股權證持有人擁有以下權利：

(1) 認購認股權證股份的權利及行使價（「認購權」）

認股權證持有人獲得以2.6916美元的行使價認購貴公司7,802,142股普通股的認股權證，該行使價較緊接認股權證協議日期前20個交易日的每股平均等值收市價溢價15%，須在若干情況下重定行使價。認股權證可於發行後36個月內任何時候行使。

(2) 現金結算選擇權

認股權證持有人有權要求貴公司向其支付現金代替發行認股權證股份。認股權證持有人僅可就所行使的認購權涉及的所有而非部分認股權證股份選擇現金結算。

(3) 認沽期權

認股權證持有人亦獲提供選擇權，按可為銀行借款60百萬美元提供19%內部回報率的金額，認沽尚未行使的認股權證（「認沽期權」）。認沽期權可在若干情況下於30個月後或（倘出現違約）較早期間行使。

由於認股權證的行使價以並非 貴集團功能貨幣(「人民幣»)的貨幣(「美元»)計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要求將其於 貴集團的資產負債表內歸類為負債，並於各結算日調整至公允值，公允值變動則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列賬。

董事已將銀行借款60百萬美元所附的認股權證確定為嵌入式衍生工具。認股權證的價值源自行使價、 貴公司的股份表現以及與認沽期權有關的現金流。故此認股權證為金融衍生工具，歸類為通過損益按公允值計量的金融負債。

贖回認股權證

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一日， 貴公司與認股權證持有人達成修訂契據。根據修訂契據， 貴公司通過向認股權證持有人支付總額約30,188,000美元贖回認股權證。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三日， 貴公司完成贖回認股權證的結算，付款總額為人民幣206,435,000元。

認沽期權的贖回金額與於贖回日期的公允值之間的差額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為融資成本。

銀行借款60百萬美元與認股權證的賬面值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認為合資格重新上市並非 貴公司所能控制，銀行借款60百萬美元與認股權證(認沽期權)為動用銀行借款60百萬美元之日起計30個月所產生的 貴公司責任。因此，銀行借款60百萬美元初步按成本53,106,000美元(即公允值)列賬，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認沽期權按成本4,414,000美元(即公允值)確認為其他負債，並於30個月期間攤銷。銀行借款60百萬美元及認沽期權的公允值的計算方式為貼現貸款及利息付款的未來現金流。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於貸款負債中扣除。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衍生工具的初步價值不得初步確認為虧損。 貴集團有關初步虧損的會計政策是按直線法通過全面收益表確認，惟其後撥回除外(如數額較高)。鑑於二零零八年底的股價相當低，董事認為衍生工具於二零零八年年底的價值約為零，其後概無於年內就此確認收益或虧損淨額，而不重大金額已遞延為未來期間的虧損。

在贖回認股權證後，不再確認歸類為負債的認股權證。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款60百萬美元的75%歸類為流動負債。

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款60百萬美元及認沽期權的賬面值及實際利率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60百萬美元的賬面值	371,269	358,921
認沽期權的賬面值	32,908	不適用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借款60百萬美元的實際利率	20.23%	20.23%
認沽期權的實際利率	17.78%	不適用

貴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償還銀行借款本金5百萬美元及於二零一零年三月悉數償還餘下款項連同應計利息及提早還款費用。

21. 其他負債及開支撥備

	環境修復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年度撥備	6,265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265
解除期內貼現 (附註28)	124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	<u>6,389</u>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土資源部於二零零九年頒佈的新規定，礦山擁有人應承擔修復環境的責任。貴集團已根據管理層對未來開支的最佳估計，就修復貴集團的石灰石礦山將產生的成本的現值確認撥備。然而，地方國土資源局至今尚未頒佈修復標準的具體規定，倘公佈修復標準後，對修復成本的估計日後可能須作出修訂。貴集團會根據當時的事實及環境，至少每年檢討就修復及環境清理成本作出的撥備金額，並作出相應更新。

22. 其他負債

貴集團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四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非即期				人民幣千元
採礦權長期應付款項(附註(a))	13,000	11,100	7,400	7,400
購買設備的遞延收入(附註(b))	—	5,730	39,002	37,846
應付附屬公司少數股權				
持有人的款項(附註35(b))	—	—	70,160	98,293
其他	487	487	487	—
	<u>13,487</u>	<u>17,317</u>	<u>117,049</u>	<u>143,539</u>

(a) 長期應付款項指向藍田縣國土資源局購買採礦權應付的款項，該款項為免息，須於二零一二年前分期支付。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

(b) 遞延收入指 貴公司附屬公司就購買國產設備授獲予的政府補貼。結餘將根據設備的可使用年期攤銷。

2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貴集團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四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應付票據	15,000	15,000	—	—
貿易應付款項	57,532	83,802	185,950	301,577
其他應付款項	20,771	43,323	141,343	434,062
應付附屬公司少數股權				
持有人的款項(附註35(b))	—	—	70,161	—
應付收購代價(附註34(b))	—	—	36,050	823
應付花紅	—	6,000	6,000	6,000
客戶墊款	20,057	22,959	56,920	91,270
應付員工薪金及福利	4,894	9,219	17,204	15,513
應付利息	975	1,932	3,007	2,029
應計稅項(所得稅除外)				
(附註(a))	16,000	32,021	32,288	19,897
其他負債	51,307	55,255	10,472	27,279
	<u>186,536</u>	<u>269,511</u>	<u>559,395</u>	<u>898,450</u>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

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
				四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90日以內	41,663	56,622	147,187	247,076
90日以上180日以內	6,825	9,198	21,926	51,309
180日以上360日以內	4,012	9,821	12,851	825
360日以上720日以內	1,365	8,161	3,967	2,324
720日以上	3,667	—	19	43
	<u>57,532</u>	<u>83,802</u>	<u>185,950</u>	<u>301,577</u>

(a) 應計稅項(所得稅除外)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
				四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增值稅(i)	11,065	24,453	20,433	3,461
資源稅、散裝水泥專項 資金及其他稅項	4,935	7,568	11,855	16,436
	<u>16,000</u>	<u>32,021</u>	<u>32,288</u>	<u>19,897</u>

(i) 銷售中國附屬公司的自製產品須繳納增值稅。國內銷售的適用稅率為17%。

採購原材料、燃料、公用設施及其他生產材料的進項增值稅可從銷項增值稅中扣減。應付增值稅為銷項及可扣減進項增值稅之間的差額淨值。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採購設備的進項增值稅可與銷項增值稅互相抵銷。

24. 開支(按性質劃分)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成品及在製品存貨 變動(附註12)	(13,519)	(12,991)	(17,440)	(17,032)	(9,059)
所用原材料及 消耗品	133,044	157,641	303,015	67,165	114,618
僱員福利開支 (附註25)	30,207	44,870	57,653	14,304	25,479
折舊及攤銷 (附註6、7、8及9)	44,857	64,383	103,103	21,750	62,869
公用設施及電力	162,443	323,063	456,938	117,187	244,349
市場推廣開支	5,232	5,030	3,773	1,674	1,983
運輸開支	3,765	6,259	7,500	2,978	3,668
車輛開支	1,644	2,669	2,959	916	1,271
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 / 撥備(附註13)	(1,016)	914	1,372	—	—
行政及廣告開支	6,717	7,937	17,190	3,855	7,150
核數師酬金	1,170	1,480	1,898	649	108
稅項及徵費	6,727	11,805	16,220	3,929	4,833
經營租賃付款	194	488	1,556	719	58
其他開支	7,534	9,767	15,260	1,966	3,377
銷售成本、銷售及 市場推廣及 行政開支總額	<u>388,999</u>	<u>623,315</u>	<u>970,997</u>	<u>220,060</u>	<u>460,704</u>

25. 僱員福利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工資及薪金	27,262	38,111	51,685	12,363	20,582
退休金成本一定額 供款計劃	577	997	1,983	167	871
其他社會保障成本	32	632	552	120	289
授予董事的購股權 (附註(a))	1,962	1,480	976	266	226
其他津貼及福利	374	3,650	2,457	1,388	3,511
總額(包括董事酬金)	<u>30,207</u>	<u>44,870</u>	<u>57,653</u>	<u>14,304</u>	<u>25,479</u>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僱員人數分別為788、1,353、2,606及2,978名。

(a)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四日，796,104份購股權被授予多名非執行董事(附註16)。購股權的行使價等於授出之日的市價。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三日，250,000份購股權被授予 貴公司董事及財務總監(附註16)。

(b) 董事酬金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的董事酬金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Robert Sinclair Robertson					
—薪金	761	960	801	244	264
—應計購股權計劃	1,570	1,184	567	189	90
Brett Lance Miller					
—薪金	532	673	561	171	185
—應計購股權計劃	392	296	144	48	23
羅寶玲(i)					
—薪金	—	153	720	247	264
—應計購股權計劃	—	—	265	29	113
張繼民					
—薪金、花紅及 退休金計劃	602	3,466	1,200	405	408
王建禮					
—薪金、花紅及 退休金計劃	300	641	450	74	76
田振軍(ii)					
—薪金、花紅及 退休金計劃	300	587	—	—	—
	<u>4,457</u>	<u>7,960</u>	<u>4,708</u>	<u>1,407</u>	<u>1,423</u>

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附註：

(i)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董事。

(ii)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一日辭任董事。田振軍先生仍擔任藍田堯柏的總經理。

(c) 五名最高薪人士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貴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如下：

	人數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董事	4	4	5	5	5
非董事個人	1	1	—	—	—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支付予貴公司五名最高薪人士中的董事的薪酬的詳情見上文附註(b)。支付予餘下非董事個人的薪酬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基本薪金、住房津貼、 其他津貼及 實物福利	388	638	—	—	—

(d) 於有關期間，董事或五名最高薪人士概無從貴集團收取任何酬金作為加入貴集團、離開貴集團的獎金或作為離職補償。

26. 其他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退稅(附註(a))	30,528	39,167	65,035	6,683	25,217
政府補貼	5,180	1,450	6,491	1,863	3,227
	35,708	40,617	71,526	8,546	28,444

(a) 退稅主要指銷售使用廢棄天然材料製造的若干類別水泥的增值稅退稅。

27.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撥回賬齡較長的 應付款項	2,981	1,153	1,344	—	—
捐款	(689)	(1,499)	(825)	(5)	(39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的虧損淨額	(425)	(74)	(2,733)	—	(417)
其他	406	236	1,157	55	294
	<u>2,273</u>	<u>(184)</u>	<u>(1,057)</u>	<u>50</u>	<u>(513)</u>

28. 融資收入及成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融資收入					
— 短期銀行存款 利息收入	1,572	1,023	803	340	138
— 融資活動的外匯收益 淨額 (附註(a))	—	1,577	387	7	—
	<u>1,572</u>	<u>2,600</u>	<u>1,190</u>	<u>347</u>	<u>138</u>
融資成本					
— 銀行借款利息開支 ...	(23,688)	(65,816)	(113,443)	(34,837)	(58,704)
— 其他借款利息開支 ...	(3,035)	(1,906)	(1,176)	(391)	(2,010)
— 提早還款費用	—	—	—	—	(7,479)
— 解除貼現 (附註21)	—	—	—	—	(124)
— 融資活動的外匯虧損 淨額 (附註(a))	—	—	—	—	(282)
— 金融工具 公允值虧損	—	—	—	(10,949)	—
減：資本化的 金額 (附註(b))	513	39,607	40,789	6,322	10,017
	<u>(26,210)</u>	<u>(28,115)</u>	<u>(73,830)</u>	<u>(39,855)</u>	<u>(58,582)</u>
贖回認股權證的 虧損 (附註20)	—	—	(168,451)	—	—
	<u>(26,210)</u>	<u>(28,115)</u>	<u>(242,281)</u>	<u>(39,855)</u>	<u>(58,582)</u>
融資成本淨額	<u>(24,638)</u>	<u>(25,515)</u>	<u>(241,091)</u>	<u>(39,508)</u>	<u>(58,444)</u>

(a) 外匯收益或虧損淨額主要與有關期間內將銀行借款由美元換算為人民幣有關。於有關期間內，美元兌人民幣貶值。

- (b)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利息開支分別按每年12%、19%、13%及9%的比率資本化為在建工程(附註6)。

29. 所得稅開支

貴集團須作為納稅實體就貴集團成員公司註冊及經營的司法權區產生的溢利繳納所得稅。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	—	57,429	7,626	29,798
遞延稅項(附註10)	—	11,566	(12,742)	—	—
所得稅開支	—	11,566	44,687	7,626	29,798

貴集團除稅前溢利的稅項與使用適用於貴集團溢利的加權平均稅率計算的理論金額有以下區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150,273	257,729	375,147	98,449	184,092
按法定所得稅計算 的稅項	49,590	64,432	93,787	24,612	46,023
以下各項的稅務影響：					
不可扣稅的開支	—	454	614	—	1,656
免稅期內稅項減免 及稅率下調的 稅務影響(附註(a)) ...	(53,750)	(59,654)	(101,429)	(26,688)	(28,252)
稅項抵免(附註(b))	—	(3,772)	(4,355)	—	—
未確認稅項虧損	4,160	2,536	56,070	9,702	10,371
撥回稅項抵免屆滿產生 的遞延稅項資產	—	7,570	—	—	—
稅務支出	—	11,566	44,687	7,626	29,798

根據澤西島與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規例，貴公司與中國西部BVI毋須在該等司法權區繳納所得稅。

貴集團有關中國內地業務的所得稅撥備，乃根據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按有關期間的估計應課稅溢利的適用稅率計算。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國企業所得稅就中國法定財務申報目的按溢利的33%作出撥備，並就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毋須課稅或可扣減的項目作出調整。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通過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根據新企業所得稅法，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適用於 貴集團位於中國內地的附屬公司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取代原有適用稅率33%。

由於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須按預期適用於資產變現或負債清償的年度的稅率計量，故適用稅率的變動將影響釐定 貴集團位於中國的附屬公司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於中國內地成立的外商投資企業向海外投資者宣派的股息須繳納10%的預扣稅。該項規定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並適用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賺取的盈利。倘中國內地與海外投資者所屬司法權區訂有稅務條約，則可能應用較低的預扣稅率。就 貴集團而言，於申索股息當時經中國稅務當局批准後，適用稅率為5%。因此， 貴集團須就該等在中國內地成立的附屬公司以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賺取的盈利所分派的股息繳納預扣稅。

- (a) 陝西堯柏及藍田堯柏為外商投資企業，可享受優惠性全國企業所得稅稅率15%，並享有兩年免繳全國企業所得稅，並可於首個獲利年度（扣除結轉自前五年的虧損後）起計三年獲減免50%稅項優惠。

此外，鑑於陝西堯柏、藍田堯柏及安康堯柏均在中國西部開發區成立，如從事《當前國家重點鼓勵發展的產業、產品和技術目錄》（二零零零年修訂本）所列項目作為其主營業務，且主營業務的收益佔總收益70%以上，則可享受西部大開發政策的稅務優惠待遇。西部大開發政策下適用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為15%。陝西堯柏、藍田堯柏及安康堯柏符合西部大開發政策要求，並已取得批准。

於有關期間內，陝西堯柏、藍田堯柏及安康堯柏的實際企業所得稅稅率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陝西堯柏	0%	7.5%	7.5%	7.5%	7.5%
藍田堯柏	0%	0%	7.5%	7.5%	7.5%
安康堯柏	33%	25%	15%	15%	15%

於有關期間內， 貴公司於中國的其他附屬公司並無獲得稅務減免待遇。

- (b) 稅務抵免指根據中國稅務法律及法規購買國產設備或環保相關設備獲得的企業所得稅抵免。

30.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以 貴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有關期間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貴公司權益持有人 應佔溢利	150,273	246,163	330,460	90,823	153,074
已發行普通股的 加權平均數 (千股)	63,979	64,113	64,531	64,116	64,996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人民幣)	2.35	3.84	5.12	1.42	2.36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通過調整流通在外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以假設所有具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已經轉換而計算。 貴公司擁有購股權及認股權證。就購股權及認股權證而言，會根據未行使購股權及認股權證所附帶的認購權的貨幣價值進行計算，以釐定可按公允值(釐定為 貴公司股份的年度平均市場股價)購買的股份數目。按上述方式計算的股份數目會與假設購股權及認股權證獲行使時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比較。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貴公司權益持有人 應佔溢利	150,273	246,163	330,460	90,823	153,074
釐定每股攤薄盈利時 使用的溢利	150,273	246,163	330,460	90,823	153,074
已發行普通股的 加權平均數(千股) ...	63,979	64,113	64,531	64,116	64,996
就購股權及認股權證 所作調整(千股)	388	81	653	—	460
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千股) ...	64,367	64,194	65,184	64,116	65,456
每股攤薄盈利(每股 人民幣)	2.33	3.83	5.07	1.42	2.34

31. 經營所得現金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年／期內溢利	150,273	257,729	375,147	98,449	184,092
以下各項的調整：					
－折舊及攤銷					
(附註6、7、8及9)	44,857	64,383	103,103	21,750	62,86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的虧損(附註27)	425	74	2,733	—	417
－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撥回)／撥備					
(附註13)	(1,016)	914	1,372	—	—
－存貨減值虧損撥備	211	—	—	—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1,962	1,480	1,161	328	285
－融資成本－淨額					
(附註28)	24,638	25,515	241,091	39,508	58,444
營運資金變動(不包括 收購的影響)：					
－存貨	(21,674)	(35,854)	(29,881)	(22,909)	(14,654)
－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	(29,234)	(14,654)	(4,936)	(58,843)	(1,901)
－其他應收款項及 預付款項	(30,326)	(10,954)	(52,632)	(17,059)	(62,62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56,029	61,076	59,580	194,977	108,317
經營所得現金	<u>196,145</u>	<u>349,709</u>	<u>696,738</u>	<u>256,201</u>	<u>335,247</u>

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包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賬面淨值(附註6)	2,597	212	4,632	—	1,10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的虧損(附註27)	(425)	(74)	(2,733)	—	(41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的所得款項	<u>2,172</u>	<u>138</u>	<u>1,899</u>	<u>—</u>	<u>684</u>

32. 或有事項

於有關期間，貴公司及貴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

33. 承擔**(a) 資本承擔**

於結算日已訂約但尚未產生的資本開支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四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556,656	449,035	558,336	502,988

(b) 經營租賃承擔－集團公司作為承租人

貴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協議租用多處樓宇作辦公室及倉庫。租期為5至10年，大多數租賃協議可於有關期間結束時按市價續訂。

不可撤銷經營租約項下的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四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不超過1年	345	484	74	—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533	217	209	—
超過5年	504	496	446	—
	1,382	1,197	729	—

34. 業務合併**(a) 收購秀山水泥**

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十五日，貴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陝西堯柏與陝西秀山水泥(集團)有限公司(「秀山水泥」)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收購其100%股權(「股權轉讓協議」)。秀山堯柏的賣方為張長水先生(擁有36%權益)及其他41名個人，彼等並非貴集團的關聯方。根據股權轉讓協議，收購秀山水泥的總代價為人民幣180,700,000元。並無或然代價。

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一日，貴集團取得秀山水泥的控制權，因此收購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八月一日。收購後，秀山水泥更名為秀山堯柏。

所收購的資產淨值及商譽的詳情如下：

	人民幣千元
購買代價：	
—已付現金	130,000
—應付秀山堯柏的代價(附註(a))	14,650
—應付代價(附註(b)、附註23)	36,050
購買代價總額	180,700
所收購的資產的暫定公允值(見下文)	135,426
商譽	45,274

(a) 根據陝西堯柏與秀山水泥原權益持有人訂立的股權轉讓協議及經修訂協議，應收原權益持有人或第三方的若干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於收購日期作為應收陝西堯柏的款項轉讓。該結餘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撇銷。

(b) 該結餘指應付秀山水泥原權益持有人的未付款項。

商譽因合併 貴集團內業務預期帶來的規模經濟效益產生。

管理層認為所收購業務的公允值自收購以來並無改變，因此商譽價值並無減值。所收購資產及負債截至二零零九年八月一日的公允值如下：

	暫定 公允值 人民幣千元	被收購方 的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078	9,078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6)	140,475	130,542
土地使用權(附註7)	6,924	5,176
商標	—	461
採礦權(附註8)	5,250	3,576
客戶關係(附註9)	20,610	—
長期遞延開支	266	266
存貨	17,591	17,59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35,555	35,55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59,938)	(59,938)
借款	(32,009)	(32,009)
遞延稅項負債(附註10)	(8,376)	—
所收購淨資產公允值	135,426	110,298
商譽(附註9)	45,274	—
購買代價總額	180,700	110,298
以現金支付的購買代價	—	130,000
所收購附屬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9,078)
收購時現金流出	—	120,922

收購後，秀山堯柏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為 貴集團貢獻收益人民幣86,329,000元、人民幣46,539,000元及純利人民幣15,773,000元、人民幣5,483,000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並無進行收購。

35. 成立附屬公司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八日，陝西堯柏與陝西丹水建材有限責任公司（「陝西丹水」）訂立協議，成立一間新公司龍橋堯柏。龍橋堯柏的繳足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25,000,000元，陝西堯柏與陝西丹水分別持有龍橋堯柏的80%及20%權益。根據該協議，陝西堯柏須注入現金人民幣100,000,000元，陝西丹水須注入公允值為人民幣25,000,000元的若干廠房及設備。除注資外，陝西丹水亦將價值為人民幣340,321,000元的部分資產及價值為人民幣200,000,000元的負債轉讓予龍橋堯柏。所轉讓資產超出負債的價值入賬列為應付陝西丹水的款項。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龍橋堯柏獲得以下資產及負債：

	人民幣千元
作為註冊資本：	
陝西堯柏注入現金 (附註(a))	50,000
陝西丹水注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附註6)	25,000
	<u>75,000</u>
陝西丹水轉讓的其他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附註6)	312,226
土地使用權 (附註7)	15,165
採礦權 (附註8)	12,930
	<u>340,321</u>
陝西丹水轉讓的負債：	
銀行借款 (附註19)	(49,200)
其他借款 (附註19)	(150,800)
	<u>(200,000)</u>
應付陝西丹水的款項 (附註(b))	<u>(140,321)</u>

(a) 陝西堯柏於二零一零年二月向龍橋堯柏另行注入現金人民幣50,000,000元。

(b) 應付陝西丹水的款項指陝西丹水轉讓的資產超出負債的價值，記錄為應付附屬公司少數權益持有人的免息款項。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龍橋堯柏與陝西丹水訂立補充協議。根據補充協議，應付陝西丹水款項將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全數償還，故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應付陝西丹水的款項人民幣98,293,000元已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c) 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及十二月，陝西堯柏向陝西丹水支付人民幣30百萬元的墊款 (附註13(b))。此項應收款項結餘已於二零一零年一月與其他借款抵銷。

36. 關聯方交易

(a)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人員包括 貴集團董事(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就僱員服務已付或應付予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列示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短期 僱用福利	3,167	4,632	5,821	1,461	1,548
花紅	—	3,600	—	—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1,962	1,480	976	266	226
	<u>5,129</u>	<u>9,712</u>	<u>6,797</u>	<u>1,727</u>	<u>1,774</u>

(b) 主要管理人員貸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 四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陳志信	900	900	—	—
李文育	580	580	—	—
	<u>1,480</u>	<u>1,480</u>	<u>—</u>	<u>—</u>

主要管理人員貸款乃免息、無抵押及須於12個月內償還。

(c) 應收主要管理人員款項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 四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李永繼	—	—	2,662	2,662
	<u>—</u>	<u>—</u>	<u>2,662</u>	<u>2,662</u>

應收李永繼先生款項乃與一名客戶於二零零九年提出通過轉讓其物業予 貴公司以清償其結欠 貴公司的債項有關。李永繼先生接納該物業並承擔該名客戶結欠 貴公司的債項。該款項為免息，無抵押並須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十五日前償還。該款項已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全數支付。

(d) 張繼民先生就銀行借款提供的擔保詳情載於附註19(a)(iv)及附註19(a)(v)。

37.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日，陝西堯柏與本地金融機構訂立貸款融資協議。根據貸款融資安排，陝西堯柏獲授予營運資金貸款人民幣60,000,000元。該貸款已於二零一零年五月提取。該貸款由秀山堯柏及龍橋堯柏的若干土地使用權、物業、廠房及設備共同抵押。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貴集團並未符合銀團銀行借款人民幣330,000,000元的貸款協議其中一項契諾有關總負債對總資產比率（「比率」）的規定。該協議規定總負債對總資產比率不應超過50%。貴集團已獲得代表貸款人的融資代理於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一日之豁免函件，確認其已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前授予貴集團豁免遵守該比率。根據協議，這已足夠豁免比率。獲得有關銀團貸款的豁免，表示這不會觸發其他借款的任何交叉違約事件。

III. 結算日後財務報表

貴集團並未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後任何期間編製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截至本報告日期，貴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未就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後任何期間宣派、作出或支付任何股息分派。

此致

中國西部水泥有限公司 列位董事

工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
德意志銀行香港分行 台照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執業會計師
謹啟

二零一零年八月十日

本附錄的資料並不構成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本公司申報會計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發出的會計師報告一部分，載入本附錄僅作說明用途。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應與本招股章程「財務資料」一節及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一併閱讀。

A.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

以下為用作闡明用途的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報表，乃按下文所載附註為基準編製，以闡明全球發售對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有形資產淨值的影響，猶如全球發售已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進行，惟假設超額配股權不獲行使。

編製本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報表，僅作闡明用途，由於其假定性質，未必可真實反映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或全球發售後任何未來日期的綜合有形資產淨值。

	截至二零一零年 四月三十日		本公司權益 持有人應佔 本集團 未經審核 備考經調整 有形資產淨值 (附註2)	未經審核 備考經調整每股 有形資產淨值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應佔本集團 未經調整經審核 綜合有形資產 淨值 (附註1)	全球發售 估計所得款項 淨額 (附註2)		本公司權益 持有人應佔 本集團 未經審核 備考經調整 有形資產淨值 (附註3)	港元 (附註7)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港元
根據每股股份					
發售價1.21港元	1,324,611	782,610	2,107,221	0.51	0.59
根據每股股份					
發售價1.69港元	1,324,611	1,116,919	2,441,530	0.59	0.68

附註：

- 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未經調整經審核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乃摘錄自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乃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人民幣1,434,705,000元計算，並就採礦權人民幣45,681,000元及其他無形資產人民幣64,413,000元作出調整。
- 全球發售的估計所得款項淨額乃於扣除包銷費及其他本公司應付相關開支後，按指示性發售價每股股份1.21港元及1.69港元計算，並無計及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時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
- 每股未經審核備考有形資產淨值已作出上文附註2所述調整，並按拆細後已發行4,115,531,850股股份及假設拆細及全球發售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已經完成計算，惟並未計及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尚未行使的AS認股權證及超額配股權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
-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物業權益由獨立物業仲量聯行西門有限公司估值，而有關物業估值報告載於附錄四—物業估值。重估盈餘淨額指物業權益的市值超出其賬面值的部分，約為人民幣7.0百萬元。該重估盈餘並未計入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的綜合財務資料，並將不會納入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上述調整並未計及該重估盈餘。倘物業權益已按該估值列賬，將會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中扣除每年人民幣0.4百萬元的額外折舊。

- (5) 謹請注意，所有數字的呈列均假設股份拆細(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一節「股份拆細」各段)已完成。
- (6)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就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以後的經營業績及其他交易作出調整。
- (7) 就本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而言，以人民幣列賬的結餘將按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日中國人民銀行1.00港元兌人民幣0.8724元的匯率兌換成港元。

B. 未經審核備考估計每股盈利

以下為按下文所載附註的基準編製的未經審核備考估計每股基本盈利及未經審核備考全面攤薄估計每股盈利，以闡明全球發售的影響，猶如全球發售已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進行。編製本未經審核備考估計每股盈利僅供說明用途，而由於其假設性質，其未必可真實反映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或任何未來期間的財務業績。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

權益持有人應佔估計綜合溢利(附註1)	不少於人民幣307.0百萬元 (相當於約351.9百萬元)
未經審核備考估計每股基本盈利(附註2)	不少於人民幣0.075元 (相當於約0.086港元)
未經審核備考全面攤薄估計每股盈利(附註3)	不少於人民幣0.074元 (相當於約0.085港元)

附註：

- (1)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估計綜合溢利乃摘錄自本招股章程「財務資料－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溢利估計」一節。編製上述溢利估計的基準及假設概述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三。董事乃按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的經審核綜合業績、本集團根據截至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一個月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餘下一個月的綜合業績編製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估計綜合溢利。有關估計乃按於各重大方面均與全文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的會計師報告第II節附註2所述本集團現行採納的會計政策貫徹一致的基準作出。
- (2) 未經審核備考估計每股盈利乃按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估計綜合溢利計算，假設本公司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已上市及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將予發行合共4,115,531,850股股份於整個期間內已發行及流通在外。有關計算假設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尚未行使的購股權、AS認股權證及超額配股權將不獲行使。
- (3) 未經審核備考全面攤薄估計每股盈利乃按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估計綜合溢利計算，假設本公司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已上市及合共已發行4,139,531,850股股份(包括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將予發行的4,115,531,850股股份、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悉數行使而將予發行的12,500,000股股份及因流通在外的AS認股權證獲悉數行使而將予發行的11,500,000股股份)。有關計算假設超額配股權將不獲行使，並假設並無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AS認股權證而產生所得款項。
- (4) 謹請注意，所有數字的呈列均假設股份拆細(有關詳情，請參閱「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一節「股份拆細」各段)已完成。

C. 申報會計師就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作出的報告

以下為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發出的報告全文，以供載入本招股章程。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
太子大廈二十二樓

就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致中國西部水泥有限公司董事的會計師報告

本所謹就中國西部水泥有限公司(「貴公司」)擬首次公開發售股份而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中附錄二標題為「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報表」及「未經審核備考估計每股盈利」(「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內所載有關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載於第II-1至II-2頁)作出報告。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由 貴公司董事編製，僅供說明用途，以提供資料說明擬進行的首次公開發售對 貴集團的相關財務資料可能造成的影響。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編製基準載於招股章程第II-1至II-2頁。

貴公司董事與申報會計師各自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全權負責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4.29段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第7條「編製備考財務資料以載入投資通函」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本所的責任是根據上市規則第4.29(7)段的規定，就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表達意見並向閣下報告。對於就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所採用的任何財務資料，而本所過往對該等財務資料曾發出的任何報告而言，本所除於該等報告刊發日對該等報告的對象負上的責任外，本所概不承擔任何其他責任。

意見基礎

本所是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投資通函呈報工作準則第300號「投資通函中的備考財務資料的會計師報告」執行工作。本所的工作並不涉及對任何相關財務資料進行獨立

查閱，而工作主要包括比較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的未經調整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與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的會計師報告、比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貴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估計溢利與招股章程「財務資料」一節「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溢利估計」分節所載溢利估計、考慮作出調整的憑據，及與 貴公司董事討論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本所在策劃和進行工作時，均以取得本所認為必需的資料及解釋為目標，以便獲得充分憑證，就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已由 貴公司董事按照所述基準妥善編製、該基準與 貴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且調整就根據上市規則第4.29(1)段所披露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為適當，作出合理保證。

本所的工作並非按照美國的審核準則或其他公認準則及慣例，或美國公眾公司會計監察局(Public Company Accounting Oversight Board (United States))的審核準則進行，故不應對本所的工作加以依賴，猶如其已根據該等準則和慣例進行。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是根據 貴公司董事的判斷和假設編製，僅供說明用途，而基於其假設性質，其不提供任何保證或顯示任何事項將於未來發生，亦未必能作為以下兩項的指標：

- 貴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或任何未來日期的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或
-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或任何未來期間的每股盈利。

意見

本所認為：

- a)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已由 貴公司董事按照所述基準妥善編製；
- b) 該基準與 貴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及
- c) 就根據上市規則第4.29(1)段所披露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該等調整乃屬適當。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零年八月十日

我們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估計綜合溢利載於本招股章程「財務資料－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溢利估計」一節。

A. 基準及假設

董事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的經審核綜合業績、根據截至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一個月管理賬目的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餘下一個月的綜合業績估計，編製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權益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估計。編製估計的基準在各重大方面均與本集團現時採納的會計政策一致。該等會計政策概述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的本公司會計師報告。編製溢利估計時已採納以下主要基準及假設：

- 中國、香港、澤西、英屬處女群島或本集團成員公司目前營運或已建立業務的任何其他國家的現行的規則、法律、規例或政府政策（經濟、政治或法律）不會出現重大變動（包括法例或規則、監管、財政、經濟或市況變動）；
- 適用於本集團業務活動的國家、地區或行業的通脹率、利率或外幣匯率不會較現行水平出現重大變動；
- 中國、香港、澤西、英屬處女群島或本集團成員公司營運或已建立業務的任何國家的稅基或稅率或關稅不會出現重大變動，惟本招股章程另行披露者除外；
- 不會發生對本集團業務及經營活動有重大影響的戰爭、軍事事務、流行疾病或天災；
- 本集團的營運和財務表現不會受到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所載任何風險因素的重大不利影響；
- 本集團的生產和營運不會因煤炭供應、電力供應短缺、勞資糾紛、技術障礙及任何其他本集團董事控制範圍以外的原因引致的中斷而受到重大影響；及
- 中國、香港、澤西、英屬處女群島或本集團成員公司現時營運或已建立業務的任何國家不會出現與水泥產品相關的技術、行業、安全標準及環境保護規例方面的變動，而對本集團的營運構成重大負面影響。

B.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函件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
太子大廈二十二樓

敬啟者：

本所已審閱中國西部水泥有限公司（「貴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財務資料」一節「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溢利估計」分節所載達致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貴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估計（「溢利估計」）所採納的計算方法及會計政策。

本所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的核數師指引第3.341條「有關溢利預測的會計師報告」執行工作。

溢利估計（貴公司董事須對此負全責）乃由董事根據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的經審核綜合業績、根據截至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一個月管理賬目的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及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餘下一個月的綜合業績估計而編製。

本所認為，就計算方法及會計政策而言，溢利估計已根據招股章程第III-1頁所載 貴公司董事所採納的基準及假設妥為編製，並按在各重大方面與招股章程附錄一財務資料一節的第II節附註2所載 貴集團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貫徹一致的基準呈列。

此致

中國西部水泥有限公司 列位董事

工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

德意志銀行香港分行 台照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執業會計師

謹啟

二零一零年八月十日

C. 聯席保薦人函件

以下為聯席保薦人向本公司董事發出其就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估計編製的函件全文，以供載入本招股章程。



工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號
太古廣場三座
17樓及18樓



德意志銀行香港分行
香港
皇后大道中2號
長江集團中心48樓

敬啟者：

中國西部水泥有限公司－溢利估計

吾等提述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國西部水泥有限公司（「貴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的估計（「溢利估計」），溢利估計載於 貴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財務資料－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溢利估計」一節內。

吾等已與 閣下討論招股章程附錄三A節所載 貴公司董事於編製溢利估計時所採納的基準及假設。吾等亦已考慮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日致 閣下及吾等的函件，該函件的內容與編製溢利估計所依據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有關。

根據包括溢利估計在內的資料及 閣下採納並經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閱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吾等認為溢利估計乃經審慎周詳查詢後編製，而 閣下作為 貴公司董事須就溢利估計承擔全部責任。

此致

中國西部水泥有限公司
列位董事 台照

代表

工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

曾文舜

董事總經理

投資銀行部聯席主管

尹宸賢

執行董事

代表

德意志銀行香港分行

楊凱蒂

董事總經理

孫緯

董事

謹啟

二零一零年八月十日

以下為獨立估值師仲量聯行西門有限公司就本集團的物業權益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估值而編製的函件全文、估值概要及估值證書，以供載入本招股章程。



Jones Lang LaSalle Sallmanns Limited
17/F Dorset House Taikoo Place
979 King's Road Quarry Bay Hong Kong
tel +852 2169 6000 fax +852 2169 6001
Licence No: C-030171

仲量聯行西門有限公司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979號太古坊多盛大廈17樓
電話 +852 2169 6000 傳真 +852 2169 6001
牌照號碼: C-030171

敬啟者：

吾等遵照閣下的指示，對中國西部水泥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為「貴集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擁有權益的物業進行估值，吾等確認已進行視察，作出有關查詢及調查，並已取得吾等認為必要的其他資料，以便就有關物業權益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估值日」）的資本值向閣下提供意見。

吾等對物業權益的估值乃指市場價值。所謂市場價值，就吾等所下定義而言，乃指「在進行適當的市場推廣後，由自願買方及自願賣方於估值日達成物業交易的公平交易估計金額，而雙方乃在知情、審慎及不受脅迫的情況下自願進行交易」。

吾等對第一類第1項及第2項及第三類的物業權益進行估值時，採用直接比較法，假設該等物業權益在其現況下可即時交吉出售，並參考有關市場上現有可資比較的銷售交易進行估值。

基於第一類物業的樓宇及構築物（不包括在建中部分、第1項及第2項物業）的性質及其所處的特定地點使然，現時不大可能有相關市場銷售例子可資比較，故該等物業權益已按其折舊重置成本為基準進行估值。

折舊重置成本指「將資產置換為其現代相當資產的目前成本減就實際損耗及一切相關形式的陳舊及優化費用」。此乃基於土地現有用途的估計市值，加上對土地的改造的目前重置成本，再按實際損耗及一切相關形式的陳舊及優化費用作出扣減計算。物業權益的折舊重置成本須視乎有關業務是否具備足夠盈利能力而定。

對第一類部分及第二類目前發展中物業的物業權益進行估值時，吾等假設其將按 貴集團提供予吾等的最新近發展項目建議書開發及竣工。於達致吾等的估值意見時，吾等亦已考慮截至估值日為止與不同建設階段相關的建設成本及專業費用，以及完成發展項目時預期將會產生的餘下成本及費用。

吾等的估值是假設賣方在市場上將該等物業權益出售，而並無憑藉任何延期合約、售後租回、合資經營、管理協議或任何類似安排以致影響該等物業權益的價值。

吾等的報告並無考慮任何所估物業權益的任何抵押、按揭或所欠負債項，或在出售成交時可能產生的任何開支或稅項。除另有說明外，吾等假設有關物業概不附帶可影響其價值的繁重產權負擔、限制及支銷。

對物業權益進行估值時，吾等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頒佈的證券上市規則第5章及第12項應用指引；皇家特許測量師學會出版的《皇家特許測量師學會估值準則》；香港測量師學會出版的《香港測量師學會物業估值準則》；及國際估值準則委員會出版的國際估值準則所載的一切規定。

吾等在很大程度上倚賴 貴集團所提供的資料，並接納給予吾等有關年期、規劃批文、法定通告、地役權、佔用詳情、租賃及其他一切有關事宜的意見。

吾等已獲展示多份有關物業權益的業權文件副本，包括國有土地使用權證、房屋所有權證及正式圖則，並已作出相關查詢。在可能情況下，吾等已查閱文件正本以核實中國物業權益的現有業權，及確定物業權益可能附帶的任何重大產權負擔或任何租約修訂。吾等在很大程度上倚賴 貴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縱橫律師事務所提供有關中國物業權益的業權有效性的意見。

吾等並無就該等物業進行詳細量度以核實面積的真確性，惟吾等假設交予吾等的業權文件及正式地盤圖則所示的面積均屬正確無誤。所有文件及合同僅供參考之用，而所有尺寸、量度及面積均為約數。吾等並無作出實地量度。

吾等曾視察該等物業的外貌，並在可能情況下視察其內部。然而，吾等並無作出實地調查，以確定土地的狀況及設施是否適合在其上進行任何開發。吾等在進行估值時，乃假設該等方面均為良好，亦無任何於工程期間產生的未預期成本及阻延。此外，吾等並無作出結構測量，但在視察過程中，並無發現任何嚴重損壞。吾等無法呈報該等物業是否確無腐朽、蟲蛀或任何其他結構性損壞。吾等亦無就任何設施進行測試。

吾等並無理由懷疑 貴集團所提供的資料的真實性及準確性。吾等亦已尋求並獲得 貴集團確認，所提供的資料並無遺漏任何重大事實。吾等認為已獲提供足夠資料，可達致知情的意見，且無理由懷疑 貴集團有隱瞞任何重大資料。

除另有說明外，本報告的所有貨幣數值均以人民幣為單位。

吾等的估值概要如下，並隨函附奉估值證書。

此致

中國
陝西省
西安市
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
高科廣場A1903室
中國西部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會 台照

代表
仲量聯行西門有限公司
董事
彭樂賢
B.Sc. FRICS FHKIS
謹啟

二零一零年八月十日

附註：彭樂賢為特許測量師，具有27年中國物業估值經驗，另具有30年香港、英國及亞太區物業估值經驗。

估值概要

第一類－貴集團於中國持有及佔用的物業權益

編號	物業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現況下的 資本值 人民幣	貴集團 應佔權益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貴集團 應佔資本值 人民幣
1.	中國 陝西省西安市 含光路南段一號 鵬豪苑20樓 12001及12002室	2,006,000	100%	2,006,000
2.	中國 陝西省西安市 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 高科廣場 A1903室	5,547,000	100%	5,547,000
3.	位於中國 陝西省渭南市 蒲城縣上王鄉 浮陽村的 3幅土地、 31幢樓宇及 多座構築物	107,402,000	100%	107,402,000
4.	位於中國 陝西省渭南市 蒲城縣罕井鎮 山東村的 4幅土地、 27幢樓宇及 多座構築物連同 一項興建中水泥廠物業	63,431,000	100%	63,431,000

編號	物業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現況下的 資本值 人民幣	貴集團 應佔權益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貴集團 應佔資本值 人民幣
5.	位於中國 陝西省渭南市 蒲城縣大孔鄉 大孔村的 一幅土地、 21幢樓宇及 多座構築物	17,619,000	100%	17,619,000
6.	位於中國 陝西省商洛市 鎮安縣永樂鎮 廟坡村五組的 一幅土地、 25幢樓宇及 多座構築物	56,352,000	100%	56,352,000
7.	位於中國 陝西省商洛市 鎮安縣永樂鎮 廟坡村四組的 一幅土地及 3幢樓宇	416,000	100%	416,000
8.	位於中國 陝西省安康市 旬陽縣白柳鎮 柳村的 2幅土地、 22幢樓宇及 多座構築物	216,042,000	100%	216,042,000

附錄四

物業估值

編號	物業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現況下的 資本值 人民幣	貴集團 應佔權益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貴集團 應佔資本值 人民幣
9.	位於中國 陝西省安康市 旬陽縣甘溪鎮 河沿村的 一幅土地、 8幢樓宇及 多座構築物	12,024,000	100%	12,024,000
10.	位於中國 陝西省西安市 藍田縣小寨鄉 西坡村的 3幅土地、 27幢樓宇及 多座構築物	215,674,000	100%	215,674,000
11.	位於中國 陝西省西安市 藍田縣小寨鄉 西坡村的 一幅土地	5,099,000	100%	5,099,000
12.	位於中國 陝西省商洛市 丹鳳縣留仙坪鄉 油坊街村的 一幅土地、 9幢樓宇及 多座構築物	184,566,000	80%	147,653,000
13.	位於中國 陝西省漢中市 洋縣謝村鎮 謝村的 一幅土地、 18幢樓宇及 多座構築物	187,642,000	100%	187,642,000
	小計：	<u>1,073,820,000</u>		<u>1,036,907,000</u>

第二類－貴集團於中國持有的發展中物業權益

編號	物業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現況下的 資本值 人民幣	貴集團 應佔權益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貴集團 應佔資本值 人民幣
14.	位於中國 陝西省漢中市 勉縣金泉鎮 雍西村的 一項興建中水泥廠物業	92,431,000	100%	92,431,000
15.	位於中國 陝西省漢中市 西鄉縣楊河鎮 李河工業區的 一項興建中水泥廠物業	61,533,000	100%	61,533,000
	小計：	<u>153,964,000</u>		<u>153,964,000</u>

第三類－貴集團於中國持作未來發展的物業權益

編號	物業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現況下的 資本值 人民幣	貴集團 應佔權益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貴集團 應佔資本值 人民幣
16.	位於中國 陝西省渭南市 蒲城縣大孔鄉 曉光村六組的 一幅土地	311,000	100%	311,000
	小計：	<u>311,000</u>		<u>311,000</u>
	總計：	<u>1,228,095,000</u>		<u>1,191,182,000</u>

估值證書

第一類－貴集團於中國持有及佔用的物業權益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現況下的 資本值 人民幣
1.	中國 陝西省西安市 含光路南段 一號 鵬豪苑20樓 12001及 12002室	該物業包括約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落成作住宅及商業用途的一幢23層高樓宇20樓的2個單位。 該等單位的總建築面積約為364.82平方米。	該物業現由 貴集團佔用作辦公用途。	2,006,000 貴集團應佔 100%權益： 人民幣 2,006,000元

附註：

1. 根據2份房屋所有權證－西安市房權證雁塔區字第1100104017-21-1-12001-1號及第1100104017-21-1-12002-1號，貴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陝西堯柏特種水泥有限公司（「陝西堯柏」）擁有總建築面積約為364.82平方米的2個單位。
2. 吾等已獲 貴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就物業權益提供的法律意見，其中包括：
 - a. 陝西堯柏已合法有效取得該物業的房屋所有權證；及
 - b. 陝西堯柏為該物業的獨家合法擁有人，並有權使用、佔用、轉讓、租賃、按揭或以其他方式處置該物業。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現況下的 資本值 人民幣
2. 中國 陝西省西安市 高新技術產業 開發區 高科廣場 A1903室	該物業包括約於二零零三年落成名為 高科廣場的一幢28層高樓宇19樓的一 個辦公單位。 該單位的建築面積約為853.34平方 米。	該物業現由 貴集 團佔用作辦公用 途。	5,547,000 貴集團應佔 100%權益： 人民幣 5,547,000元

附註：

1. 根據一份房屋所有權證－西安市房權證高新區字第1075106011-20-1-A1603號， 貴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陝西堯柏特種水泥有限公司（「陝西堯柏」）擁有建築面積約為853.34平方米的一個辦公單位。
2. 根據租賃協議，該辦公單位部分建築面積約260平方米無償租賃予 貴公司的一家附屬公司西安市堯柏物資有限公司，由二零一零年一月十六日起為期30年。該單位的餘下部分現時由陝西堯柏佔用。
3. 吾等已獲 貴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就物業權益提供的法律意見，其中包括：
 - a. 陝西堯柏已合法有效取得該物業的房屋所有權證；
 - b. 陝西堯柏為該物業的獨家合法擁有人，並有權使用、佔用、轉讓、租賃、按揭或以其他方式處置該物業；及
 - c. 租賃協議已向西安市房屋管理局登記，其合法有效。

估值證書

編號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現況下的 資本值 人民幣
3. 位於中國 陝西省渭南市 蒲城縣上王鄉 浮陽村的 3幅土地、 31幢樓宇及 多座構築物	<p>該物業包括總地盤面積約為228,582.66平方米的3幅土地及建於其上的31幢樓宇及多座構築物，該等樓宇及構築物於二零零四年五月至二零零九年十一月期間分多個階段落成。</p> <p>該等樓宇的總建築面積約為13,044.88平方米。</p> <p>該等樓宇主要包括辦公樓宇、工業樓宇、廠區中控樓、宿舍、飯堂、鍋爐房及警衛室。</p> <p>該等構築物主要包括倉庫、電單車棚、窰、道路及水泥庫。</p> <p>該物業已獲授土地使用權，年期於二零四三年七月十二日及二零五三年六月十七日屆滿，作工業用途。</p>	該物業現由貴集團佔用作生產、辦公及配套用途。	107,402,000 貴集團應佔 100%權益： 人民幣 107,402,000元

附註：

1. 該物業現由貴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陝西堯柏特種水泥有限公司（「陝西堯柏」）佔用。
2. 根據3份國有土地使用權證－蒲國用(2008)第00182號及蒲國用(2010)第10294號及第10295號，陝西堯柏已獲授3幅土地（總地盤面積約為228,582.66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權，年期於二零四三年七月十二日及二零五三年六月十七日屆滿，作工業用途。據貴集團告知，蒲國用(2008)第00182號及蒲國用(2010)第10294號規定的2幅土地的土地出讓金為人民幣742,025元。
3. 根據26份房屋所有權證－蒲房權證城登有字第12252號、蒲城房權證登字第0012501至0012505、0013601至0013604、0013711至0013714、0013801至0013805、0013808、0022101至0022103及0025301至0025303號，陝西堯柏擁有總建築面積約為13,044.88平方米的31幢樓宇。
4. 根據陝西堯柏與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蒲城縣支行（「該銀行」）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訂立的按揭合同，已獲房屋所有權證蒲房權證城登有字第12252號的該物業的5幢總建築面積約為2,324.75平方米的樓宇以及多項機器及設備資產已作出按揭，作為保證陝西堯柏與該銀行就最高貸款金額為人民幣140,000,000元而訂立由二零零九年七月二日至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為期兩年的借款合同項下主要責任的抵押。
5. 吾等已獲貴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就物業權益提供的法律意見，其中包括：
 - a. 根據蒲城縣土地管理局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日出具的確認函，蒲國用(2010)第10295號規定的土地的土地出讓金為人民幣10,792,000元，應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前悉數支付，附註2所述的其他土地出讓金已由陝西堯柏悉數支付。因此，陝西堯柏已合法有效地獲授該物業的國有土地使用權證；
 - b. 該物業並無遭受徵用、訴訟、糾紛或對其有重大不利影響的其他情況；

- c. 陝西堯柏為該物業的獨家合法擁有人，並有權使用、佔用、轉讓、租賃、按揭或以其他方式處置該物業；及
- d. 簽約雙方陝西堯柏(作為該物業的獨家合法擁有人)及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蒲城縣支行已就上述按揭登記，故按揭的簽立屬合法有效。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現況下的 資本值 人民幣
4.	位於中國 陝西省渭南市 蒲城縣罕井鎮 山東村的 4幅土地、 27幢樓宇及 多座構築物 連同一項興建 中水泥廠物業	<p>該物業包括總地盤面積約為48,000平方米的4幅土地及建於其上的27幢樓宇及多座構築物，該等樓宇及構築物於二零零一年六月落成。</p> <p>該等樓宇的總建築面積約為8,633.38平方米。</p> <p>該等樓宇主要包括辦公樓宇、實驗室、宿舍、飯堂及變電站。</p> <p>該等構築物主要包括倉庫、水池及閘門。</p> <p>該物業亦為於估值日正在上述土地上興建的計劃日產能為2,500噸的水泥生產線（「在建中項目」）。在建中項目計劃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底前落成。落成後，在建中項目的總建築面積將約為24,556.34平方米。</p> <p>在建中項目的總建築成本預計約為人民幣57,852,900元，截至估值日已支付其中約人民幣52,067,610元。</p> <p>該物業已獲授土地使用權，年期於二零四九年十一月二十日屆滿，作福利區及企業用途。</p>	該物業現由 貴集團佔用作生產、辦公及配套用途，惟興建中的在建中項目除外。	63,431,000 貴集團應佔 100%權益： 人民幣 63,431,000元

附註：

1. 該物業現由 貴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陝西堯柏特種水泥有限公司（「陝西堯柏」）佔用。
2. 根據4份國有土地使用權證－蒲國用(2008)第00183至00186號，陝西堯柏已獲授4幅土地（總地盤面積約為48,000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權，於二零四九年十一月二十日屆滿，作福利區及企業用途。據 貴集團告知，蒲國用(2008)第00183至00186號規定的4幅土地的土地出讓金為人民幣2,928,001元。
3. 根據12份房屋所有權證－蒲房權證城登有字第12250號、蒲城房權證登字第0186501至0186505、0131101至0131104、0131601及0131602號，陝西堯柏擁有總建築面積約為8,633.38平方米的27幢樓宇。
4. 根據以陝西堯柏為受益人的建設工程規劃許可證－蒲規建字第[2010] 026號，包括總建築面積約為24,556.34平方米計劃日產能為2,500噸的水泥生產線已獲准興建。

5. 根據以陝西堯柏為受益人的建設工程施工許可證－蒲建許字[2010]第006號，相關地方機關已授出附註4所述水泥生產線建設工程的施工許可。
6. 根據陝西堯柏與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蒲城縣支行（「該銀行」）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十日訂立的按揭合同，已獲國有土地使用權證蒲國用(2008)第00181號（參閱第16項物業）及00184至00186號的總地盤面積約為40,053平方米的4幅土地以及多項機器及設備資產已作出按揭，作為保證陝西堯柏與該銀行就貸款金額為人民幣50,000,000元及貸款年期為二零一零年五月十四日至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三日的貸款訂立的貸款合同項下主要責任的抵押。
7. 吾等已獲 貴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就物業權益提供的法律意見，其中包括：
 - a. 根據蒲城縣土地管理局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日出具的確認函，陝西堯柏已悉數支付土地出讓金。因此，陝西堯柏已合法有效地獲授該物業的國有土地使用權證；
 - b. 該物業並無遭受徵用、訴訟、糾紛或對其有重大不利影響的其他情況；
 - c. 陝西堯柏為該物業的獨家合法擁有人，並有權使用、佔用、轉讓、租賃、按揭或以其他方式處置該物業；
 - d. 陝西堯柏已合法有效取得建設工程規劃許可證及建設工程施工許可證，並有權使用、佔用、轉讓、按揭或以其他方式處置在建中項目；及
 - e. 簽約雙方陝西堯柏（作為該物業的獨家合法擁有人）及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蒲城縣支行已就上述按揭登記，故按揭的簽立屬合法有效。

估值證書

編號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現況下的 資本值 人民幣
5. 位於中國 陝西省渭南市 蒲城縣大孔鄉 大孔村的 一幅土地、 21幢樓宇及 多座構築物	該物業包括地盤面積約為49,917.80 平方米的一幅土地及建於其上的21幢 樓宇及多座構築物，該等樓宇及構築 物於一九九六年十月至二零零零年十 一月期間分多個階段落成。	該物業現由 貴集 團佔用作生產、辦 公及配套用途。	17,619,000 貴集團應佔 100%權益： 人民幣 17,619,000元
	該等樓宇的總建築面積約為9,045.6 平方米。		
	該等樓宇主要包括辦公樓宇、成品倉 庫及烘乾車間。		
	該等構築物主要包括水池及閘門。		
	該物業已獲授土地使用權，年期於二 零四九年十一月四日屆滿，作工業用 途。		

附註：

1. 該物業現由 貴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陝西堯柏特種水泥有限公司（「陝西堯柏」）佔用。
2. 根據一份國有土地使用權證－蒲國用(2008)第00180號，陝西堯柏已獲授一幅地盤面積約為49,917.80平方米土地的土地使用權，年期於二零四九年十一月四日屆滿，作工業用途。據 貴集團告知，蒲國用(2008)第00180號規定的一幅土地及蒲國用(2008)第00181號規定的第16項物業一幅土地的土地出讓金為人民幣4,922,345元。
3. 根據5份房屋所有權證－蒲房權證城登有字第12253號、蒲城房權證登字第0136201至0136204號，陝西堯柏擁有總建築面積約為9,045.6平方米的21幢樓宇。
4. 吾等已獲 貴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就物業權益提供的法律意見，其中包括：
 - a. 根據蒲城縣土地管理局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日出具的確認函，陝西堯柏已悉數支付土地出讓金。因此，陝西堯柏已合法有效地獲授該物業的國有土地使用權證；
 - b. 該物業並無遭受徵用、訴訟、糾紛或對其有重大不利影響的其他情況；及
 - c. 陝西堯柏為該物業的獨家合法擁有人，並有權使用、佔用、轉讓、租賃、按揭或以其他方式處置該物業。

估值證書

編號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現況下的 資本值 人民幣
6. 位於中國 陝西省商洛市 鎮安縣永樂鎮 廟坡村五組的 一幅土地、 25幢樓宇及 多座構築物	<p>該物業包括地盤面積約為48,554平方米的一幅土地及建於其上的25幢樓宇及多座構築物，該等樓宇及構築物於二零零五年七月至二零零九年七月期間分多個階段落成。</p> <p>該等樓宇的總建築面積約為13,656.02平方米。</p> <p>該等樓宇主要包括辦公樓宇、工業樓宇及實驗室樓宇。</p> <p>該等構築物主要包括圍欄、工棚及道路。</p> <p>該物業已獲授土地使用權，年期於二零五七年十二月四日屆滿，作工業用途。</p>	該物業現由 貴集團佔用作生產、辦公及配套用途。	56,352,000 貴集團應佔 100%權益： 人民幣 56,352,000元

附註：

1. 該物業現由 貴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商洛堯柏秀山水泥有限公司（「秀山堯柏」）佔用。
2. 根據一份國有土地使用權證－鎮土國用(2010)第001號，秀山堯柏已獲授一幅地盤面積約為48,554平方米土地的土地使用權，年期於二零五七年十二月四日屆滿，作工業用途。據貴集團告知，鎮土國用(2010)第001號規定的一幅土地及鎮土國用(2010)第0021號規定的第7項物業一幅土地的土地出讓金為人民幣4,900,575.88元。
3. 根據一份房屋所有權證－鎮安縣房權證(2009)字第00005806-0280號，秀山堯柏擁有總建築面積約為13,656.02平方米的25幢樓宇。
4. 吾等已獲 貴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就物業權益提供的法律意見，其中包括：
 - a. 根據鎮安縣土地管理局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四日出具的確認函，秀山堯柏已悉數支付土地出讓金。因此，秀山堯柏已合法有效地獲授該物業的國有土地使用權證；
 - b. 該物業並無遭受徵用、訴訟、糾紛或對其有重大不利影響的其他情況；及
 - c. 秀山堯柏為該物業的獨家合法擁有人，並有權使用、佔用、轉讓、租賃、按揭或以其他方式處置該物業。

估值證書

編號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現況下的 資本值 人民幣
7. 位於中國 陝西省商洛市 鎮安縣永樂鎮 廟坡村四組的 一幅土地及 3幢樓宇	該物業包括地盤面積約為3,680平方 米的一幅土地及建於其上的3幢樓 宇，該等樓宇於二零零五年七月落 成。	該物業現由 貴集 團佔用作辦公及配 套用途。	416,000 貴集團應佔 100%權益： 人民幣 416,000元
	該等樓宇的總建築面積約為74.43平 方米。該等樓宇包括2個倉庫及1幢辦 公樓宇。		
	該物業已獲授土地使用權，年期於二 零五七年十二月四日屆滿，作工業用 途。		

附註：

1. 該物業現由 貴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商洛堯柏秀山水泥有限公司（「秀山堯柏」）佔用。
2. 根據一份國有土地使用權證－鎮土國用(2010)第002號，秀山堯柏已獲授一幅地盤面積約為3,680平方米土地的土地使用權，年期於二零五七年十二月四日屆滿，作工業用途。據 貴集團告知，鎮土國用(2010)第002號規定的一幅土地及鎮土國用(2010)第001號規定的第6項物業一幅土地的土地出讓金為人民幣4,900,575.88元。
3. 根據一份房屋所有權證－鎮安縣房權證(2009)字第00005807-0281號，秀山堯柏擁有總建築面積約為74.43平方米的3幢樓宇。
4. 吾等已獲 貴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就物業權益提供的法律意見，其中包括：
 - a. 根據鎮安縣土地管理局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四日出具的確認函，秀山堯柏已悉數支付土地出讓金。因此，秀山堯柏已合法有效地獲授該物業的國有土地使用權證；
 - b. 該物業並無遭受徵用、訴訟、糾紛或對其有重大不利影響的其他情況；及
 - c. 秀山堯柏為該物業的獨家合法擁有人，並有權使用、佔用、轉讓、租賃、按揭或以其他方式處置該物業。

估值證書

編號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現況下的 資本值 人民幣
8. 位於中國 陝西省安康市 旬陽縣白柳鎮 柳村的 2幅土地、 22幢樓宇及 多座構築物	<p>該物業包括總地盤面積約為111,355.05平方米的2幅土地及建於其上的22幢樓宇及多座構築物，該等樓宇及構築物於二零零八年六月至二零零九年十月期間分多個階段落成。</p> <p>該等樓宇的總建築面積約為8,439.87平方米。</p> <p>該等樓宇主要包括辦公樓宇、工業樓宇及鍋爐房。</p> <p>該等構築物主要包括圍欄、閘門及道路。</p> <p>該物業已獲授土地使用權，年期於二零五七年十二月十九日及二零五九年四月十四日屆滿，作工業用途。</p>	該物業現由 貴集團佔用作生產、辦公及配套用途。	216,042,000 貴集團應佔 100%權益： 人民幣 216,042,000元

附註：

1. 該物業現由 貴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安康市堯柏水泥有限公司（「安康堯柏」）佔用。
2. 根據2份國有土地使用權證—旬國用(2007)第186號及旬國用(2009)第37號，安康堯柏已獲授2幅土地（總地盤面積約為111,355.05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權，年期於二零五七年十二月十九日及二零五九年四月十四日屆滿，作工業用途。據 貴集團告知，旬國用(2007)第186號及旬國用(2009)第37號規定的2幅土地的土地出讓金為人民幣10,385,000元。
3. 根據16份房屋所有權證—旬房權證白柳字第0800077號及0800079至0800093號，安康堯柏擁有總建築面積約為8,439.87平方米的22幢樓宇。
4. 根據安康堯柏與瑞信上海分行（「該銀行」）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三十日訂立的按揭合同，已獲國有土地使用權證旬國用(2007)第186號及旬國用(2009)第37號（總地盤面積約為111,355.05平方米）的2幅土地、已獲房屋所有權證旬房權證百柳字第0800077號（建築面積約為3,365.72平方米）的1幢樓宇以及多項機器及設備資產已作出按揭，作為保證安康堯柏與該銀行就最高貸款金額為人民幣330,000,000元而訂立為期由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三十日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日的借款合同項下主要責任的抵押。
5. 吾等已獲 貴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就物業權益提供的法律意見，其中包括：
 - a. 根據旬陽縣土地管理局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四日出具的確認函，安康堯柏已悉數支付土地出讓金。因此，安康堯柏已合法有效地獲授該物業的國有土地使用權證；
 - b. 該物業並無遭受徵用、訴訟、糾紛或對其有重大不利影響的其他情況；
 - c. 安康堯柏為獨家合法擁有人，並有權使用、佔用、轉讓、租賃、按揭或以其他方式處置該物業；
 - d. 簽約雙方安康堯柏（作為該物業的獨家合法擁有人）及瑞信上海分行已就上述按揭登記，故按揭的簽立屬合法有效。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現況下的 資本值 人民幣
9.	位於中國 陝西省安康市 旬陽縣甘溪鎮 河沿村的 一幅土地、 8幢樓宇及 多座構築物	<p>該物業包括地盤面積約為16,120.53平方米的一幅土地及建於其上的8幢樓宇及多座構築物，該等樓宇及構築物於二零零五年十月及二零零七年十月落成。</p> <p>該等樓宇的總建築面積約為2,121.3平方米。</p> <p>該等樓宇包括辦公樓宇、工業樓宇及宿舍。</p> <p>該等構築物主要包括圍欄、閘門及道路。</p> <p>該物業已獲授土地使用權，年期於二零四二年六月五日屆滿，作工業用途。</p>	該物業現由 貴集團佔用作生產、辦公及配套用途。	12,024,000 貴集團應佔 100%權益： 人民幣 12,024,000元

附註：

1. 該物業現由 貴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安康市堯柏水泥有限公司(「安康堯柏」)佔用。
2. 根據一份國有土地使用權證—旬國用(2010)第10576號，安康堯柏已獲授地盤面積約為16,120.53平方米的一幅土地的土地使用權，年期於二零四二年六月五日屆滿，作工業用途。據 貴集團告知，旬國用(2010)第10576號規定的一幅土地的土地出讓金為人民幣961,371.76元。
3. 根據8份房屋所有權證—旬陽房權證登字第0162101至0162106、0163001及0163002號，安康堯柏擁有總建築面積約為2,121.3平方米的8幢樓宇。
4. 吾等已獲 貴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就物業權益提供的法律意見，其中包括：
 - a. 根據旬陽縣土地管理局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四日出具的確認函，安康堯柏已悉數支付土地出讓金。因此，安康堯柏已合法有效地獲授該物業的國有土地使用權證；
 - b. 該物業並無遭受徵用、訴訟、糾紛或對其有重大不利影響的其他情況；及
 - c. 安康堯柏為該物業的獨家合法擁有人，並有權使用、佔用、轉讓、租賃、按揭或以其他方式處置該物業。

估值證書

編號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現況下的 資本值 人民幣
10. 位於中國 陝西省西安市 藍田縣小寨鄉 西坡村的 3幅土地、 27幢樓宇及 多座構築物	<p>該物業包括總地盤面積約為506,129.39平方米的3幅土地及建於其上的27幢樓宇及多座構築物，該等樓宇及構築物於二零零七年六月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期間落成。</p> <p>該等樓宇的總建築面積約為19,905.48平方米。</p> <p>該等樓宇主要包括辦公樓宇、廠區中控樓、宿舍、飯堂及警衛室。</p> <p>該等構築物主要包括圍欄、閘門、倉庫及道路。</p> <p>該物業已獲授土地使用權，年期於二零四三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四六年十二月三十日屆滿，作工業用途。</p>	該物業現由 貴集團佔用作生產、辦公及配套用途。	215,674,000 貴集團應佔 100%權益： 人民幣 215,674,000元

附註：

1. 該物業現由 貴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西安藍田堯柏水泥有限公司（「藍田堯柏」）佔用。
2. 根據藍田縣國土資源局與藍田堯柏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一日訂立的國有土地使用權出讓合同，總地盤面積約為215,574.60平方米的土地的使用權已訂約出讓予藍田堯柏為期40年，作工業用途。土地出讓金為人民幣11,642,400元。
3. 根據3份國有土地使用權證－藍國用(2010)第10202號、藍國用(2007)字第1276及1277號，藍田堯柏已獲授3幅土地（總地盤面積約為506,129.39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權，年期於二零四三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四六年十二月三十日屆滿，作工業用途。
4. 根據8份房屋所有權證－西安市房權證藍字第1003及1004號、西安市房權證藍田字第2009122401-1至2009122401-6號，藍田堯柏擁有總建築面積約為19,905.48平方米的27幢樓宇。
5. 根據藍田堯柏與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蒲城縣支行（「該銀行」）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二日訂立的按揭合同第61101200900004285號，已獲國有土地使用權證藍國用(2007)字第1276及1277號（總地盤面積約為215,574.60平方米）的2幅土地、已獲房屋所有權證西安市房權證藍字第1003及1004號總建築面積約為5,405.87平方米的2幢樓宇、石灰石破碎車間及轉運站、石灰石預均化車間及存儲倉庫以及多項機器及設備資產已作出按揭，作為保證藍田堯柏與該銀行就最高貸款金額為人民幣46,000,000元而訂立由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一日為期一年的借款合同項下主要責任的抵押。

6. 吾等已獲 貴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就物業權益提供的法律意見，其中包括：
- a. 根據藍田縣土地管理局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四日出具的確認函，藍國用(2010)第10202號規定的土地的土地出讓金為人民幣43,583,000元，應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前悉數支付，其他土地出讓金已由藍田堯柏悉數支付。因此，藍田堯柏已合法有效地獲授該物業的國有土地使用權證；
 - b. 該物業並無遭受徵用、訴訟、糾紛或對其有重大不利影響的其他情況；
 - c. 藍田堯柏為該物業的獨家合法擁有人，並有權使用、佔用、轉讓、租賃、按揭或以其他方式處置該物業；及
 - d. 簽約雙方藍田堯柏(作為該物業的獨家合法擁有人)及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蒲城縣支行已就上述按揭登記，故按揭的簽立屬合法有效。

估值證書

編號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現況下的 資本值 人民幣
11. 位於中國 陝西省西安市 藍田縣小寨鄉 西坡村的 一幅土地	該物業包括地盤面積約為55,425.44 平方米的一幅土地。 該物業已獲授土地使用權，年期於二 零四六年十二月三十日屆滿，作工業 用途。	該物業現由 貴集 團佔用作放置設備 基件用途。	5,099,000 貴集團應佔 100%權益： 人民幣 5,099,000元

附註：

1. 該物業現由 貴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西安藍田堯柏水泥有限公司（「藍田堯柏」）佔用。
2. 根據一份國有土地使用權證－藍國用(2010)字第10201號，藍田堯柏已獲授一幅土地（地盤面積約為55,425.44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權，年期於二零四六年十二月三十日屆滿，作工業用途。據 貴集團告知，藍國用(2010)字第10201號規定的一幅土地的土地出讓金為人民幣6,468,000元。
3. 吾等已獲 貴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就物業權益提供的法律意見，其中包括：
 - a. 根據藍田縣土地管理局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四日出具的確認函，藍田堯柏已悉數支付土地出讓金。因此，藍田堯柏已合法有效地獲授該物業的土地使用權證；
 - b. 該物業並無遭受徵用、訴訟、糾紛或對其有重大不利影響的其他情況；及
 - c. 藍田堯柏為該物業的獨家合法擁有人，並有權使用、佔用、轉讓、租賃、按揭或以其他方式處置該物業。

估值證書

編號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現況下的 資本值 人民幣
12. 位於中國 陝西省商洛市 丹鳳縣 留仙坪鄉 油坊街村的 一幅土地、 9幢樓宇及 多座構築物	該物業包括地盤面積約為72,163.89 平方米的一幅土地及建於其上的9幢 樓宇及多座構築物。該等樓宇及構築 物於一九九八年八月及二零零七年八 月期間落成。	該物業現由 貴集 團佔用作生產、辦 公及配套用途。	184,566,000 貴集團應佔 80%權益： 人民幣 147,653,000元
	該等樓宇的總建築面積約為5,713.76 平方米。		
	該等樓宇主要包括辦公樓宇、宿舍及 中央控制樓。		
	該等構築物主要包括煤棚及護壁。		
	該物業已獲授土地使用權，年期於二 零四八年十月二十二日屆滿，作工業 用途。		

附註：

1. 該物業現時由 貴公司擁有80%權益的附屬公司商洛堯柏龍橋水泥有限公司（「龍橋堯柏」）佔用。
2. 根據國有土地使用權證－丹國用(2010)第10551號，地盤面積約72,163.89平方米的一幅土地的土地使用權已授予龍橋堯柏，年期於二零四八年十月二十二日屆滿，作工業用途。
3. 根據9份房屋所用權證－丹鳳房權證登字第0138000至0138008號，總建築面積約5,713.76平方米的9幢樓宇由龍橋堯柏擁有。
4. 吾等已獲 貴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就物業權益提供的法律意見，其中包括：
 - a. 根據丹鳳縣土地管理局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一日出具的確認函，龍橋堯柏已悉數支付土地出讓金。因此，龍橋堯柏已合法有效地獲授該物業的國有土地使用權證；
 - b. 該物業並無遭受徵用、訴訟、糾紛或對其有重大不利影響的其他情況；及
 - c. 龍橋堯柏為該物業的獨家合法擁有人，並有權使用、佔用、轉讓、租賃、按揭或以其他方式處置該物業。

估值證書

編號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現況下的 資本值 人民幣
13. 位於中國 陝西省漢中市 洋縣謝村鎮 謝村的 一幅土地、 18幢樓宇及 多座構築物	<p>該物業包括地盤面積約為199,576.60平方米的一幅土地、18幢樓宇及建於其上的多座配套構築物，該等樓宇及構築物於二零一零年六月落成。</p> <p>該等樓宇的總建築面積約為12,819.92平方米。</p> <p>該等樓宇主要包括工業樓宇、宿舍、飯堂及辦公樓宇。</p> <p>該等構築物主要包括混合料庫、審及倉庫。</p> <p>該物業已獲授土地使用權，年期於二零四九年十一月三十日屆滿，作工業用途。</p>	該物業現由 貴集團佔用作生產、辦公及配套用途。	187,642,000 貴集團應佔 100%權益： 人民幣 187,642,000元

附註：

1. 該物業現由 貴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漢中堯柏水泥有限公司（「漢中堯柏」）佔用。
2. 根據一份國有土地使用權證－洋國用(土)第094623號，漢中堯柏已獲授一幅土地(地盤面積約為199,576.60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權，年期於二零四九年十一月三十日屆滿，作工業用途。據 貴集團告知，洋國用(土)第09462號規定的一幅土地的土地出讓金為人民幣19,420,782.50元。
3. 根據八份房屋所有權證－房權證洋房字第016772至016779號，漢中堯柏擁有總建築面積約為12,819.92平方米的18幢樓宇。
4. 吾等已獲 貴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就物業權益提供的法律意見，其中包括：
 - a. 根據洋縣土地管理局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日出具的確認函，漢中堯柏已悉數支付土地出讓金。因此，漢中堯柏已合法有效地獲授該物業的國有土地使用權證；
 - b. 該物業並無遭受徵用、訴訟、糾紛或對其有重大不利影響的其他情況；及
 - c. 漢中堯柏為該物業的獨家合法擁有人，並有權使用、佔用、轉讓、租賃、按揭或以其他方式處置該物業。

估值證書

第二類—貴集團於中國持有的發展中物業權益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現況下的 資本值 人民幣										
14.	位於中國 陝西省漢中市 勉縣金泉鎮 雍西村的一項興建中 水泥廠物業	<p>該物業為計劃日產能為2,500噸的水泥生產線，於估值日正在地盤面積約為148,314平方米的一幅土地上興建（「在建中項目」）。</p> <p>該物業預期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底前落成。落成後，該物業樓宇的總建築面積將約為107,514平方米，其詳情載列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用途</th> <th>規劃建築面積 (平方米)</th> </tr> </thead> <tbody> <tr> <td>住宅</td> <td>6,090</td> </tr> <tr> <td>辦公</td> <td>1,226.42</td> </tr> <tr> <td>工業</td> <td>100,197.58</td> </tr> <tr> <td>總計：</td> <td><u>107,514</u></td> </tr> </tbody> </table> <p>總建築成本預計約為人民幣76,264,700元，截至估值日已支付其中人民幣67,821,460元。</p> <p>於報告日期，該物業已落成。</p> <p>該物業已獲授土地使用權，年期於二零四八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屆滿，作工業用途。</p>	用途	規劃建築面積 (平方米)	住宅	6,090	辦公	1,226.42	工業	100,197.58	總計：	<u>107,514</u>	該物業目前正在興建。	92,431,000 貴集團應佔 100%權益： 人民幣 92,431,000元
用途	規劃建築面積 (平方米)													
住宅	6,090													
辦公	1,226.42													
工業	100,197.58													
總計：	<u>107,514</u>													

附註：

- 該物業現由貴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漢中勉縣堯柏水泥有限公司（「勉縣堯柏」）佔用。
- 根據一份國有土地使用權證—勉國用(2010)第10238號，勉縣堯柏已獲授一幅土地（地盤面積約為148,314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權，年期於二零四八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屆滿，作工業用途。據貴集團告知，勉國用(2010)第10238號規定的一幅土地的土地出讓金為人民幣11,878,408元。
- 根據以勉縣堯柏為受益人的建設工程規劃許可證—建字第0017051號，總建築面積約為107,514平方米的水泥生產線已獲准興建。
- 根據以勉縣堯柏為受益人的建設工程施工許可證—勉建施許字(2009)第102號，相關地方機關已授出計劃日產能為2,500噸的水泥生產線建設工程的施工許可。

5. 吾等已獲 貴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就物業權益提供的法律意見，其中包括：
- a. 根據勉縣土地管理局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日出具的確認函，勉縣堯柏已悉數支付土地出讓金。因此，勉縣堯柏已合法有效地獲授該物業的國有土地使用權證；
 - b. 該物業並無遭受徵用、訴訟、糾紛或對其有重大不利影響的其他情況；
 - c. 勉縣堯柏為該物業的獨家合法擁有人，並有權使用、佔用、轉讓、租賃、按揭或以其他方式處置該物業的土地使用權；及
 - d. 勉縣堯柏已合法有效取得建設工程規劃許可證及建設工程施工許可證，並有權使用、佔用、轉讓、按揭或以其他方式處置在建中項目。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現況下的 資本值 人民幣										
15.	位於中國 陝西省漢中市 西鄉縣楊河鎮 李河工業區的一項興建中 水泥廠物業	該物業為計劃日產能為2,500噸的水泥生產線，於估值日正在地盤面積約為153,330平方米的一幅土地上興建（「在建中項目」）。 該物業預期於二零一一年一月落成。落成後，該物業樓宇的總建築面積將約為64,300平方米，其詳情載列如下：	該物業目前正在興建中。	61,533,000 貴集團應佔 100%權益： 人民幣 61,533,000元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data-bbox="467 792 520 822">用途</th> <th data-bbox="740 792 911 860">規劃建築面積 (平方米)</th> </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467 882 520 911">住宅</td> <td data-bbox="842 882 911 911">7,000</td> </tr> <tr> <td data-bbox="467 916 520 945">辦公</td> <td data-bbox="842 916 911 945">2,600</td> </tr> <tr> <td data-bbox="467 949 520 978">工業</td> <td data-bbox="826 949 911 978">54,700</td> </tr> <tr> <td data-bbox="467 983 520 1012">總計</td> <td data-bbox="826 983 911 1012">64,300</td> </tr> </tbody> </table>	用途	規劃建築面積 (平方米)	住宅	7,000	辦公	2,600	工業	54,700	總計	64,300		
用途	規劃建築面積 (平方米)													
住宅	7,000													
辦公	2,600													
工業	54,700													
總計	64,300													
		總建築成本預計約為人民幣93,955,100元，截至估值日已支付其中人民幣46,812,983元。												
		該物業已獲授土地使用權，年期於二零四九年十二月十七日屆滿，作工業用途。												

附註：

1. 該物業現由 貴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漢中西鄉堯柏水泥有限公司（「西鄉堯柏」）佔用。
2. 根據一份國有土地使用權證—西國用(2010)第10248號，西鄉堯柏已獲授一幅土地（地盤面積約為153,330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權，年期於二零四九年十二月十七日屆滿，作工業用途。
3. 根據以西鄉堯柏為受益人的建設工程規劃許可證—建字第6107242009000268號，計劃日產能為2,500噸的水泥生產線已獲准興建。據 貴集團告知，水泥生產線樓宇的總規劃建築面積約為64,300平方米。
4. 根據以西鄉堯柏為受益人的建設工程施工許可證—西建施許字第(2009)89號，相關地方機關已授出附註3所述水泥生產線建設工程的施工許可。
5. 吾等已獲 貴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就物業權益提供的法律意見，其中包括：
 - a. 根據西鄉縣土地管理局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日出具的確認函，西鄉堯柏已悉數支付土地出讓金。因此，西鄉堯柏已合法有效地獲授該物業的國有土地使用權證；
 - b. 該物業並無遭受徵用、訴訟、糾紛或對其有重大不利影響的其他情況；及
 - c. 西鄉堯柏為該物業的獨家合法擁有人，並有權使用、佔用、轉讓、租賃、按揭或以其他方式處置該物業的土地使用權；及
 - d. 西鄉堯柏已合法有效取得建設工程規劃許可證及建設工程施工許可證，並有權使用、佔用、轉讓、租賃、按揭或以其他方式處置在建中項目。

估值證書

第三類—貴集團於中國持作未來發展的物業權益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現況下的 資本值 人民幣
16.	位於中國 陝西省渭南市 蒲城縣大孔鄉 曉光村六組的 一幅土地	該物業包括地盤面積約為9,333平方米的一幅土地。 該物業已獲授土地使用權，年期於二零四九年十一月四日屆滿，作工業用途。	該物業現為空置。	311,000 貴集團應佔 100%權益： 人民幣 311,000元

附註：

1. 該物業現由 貴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陝西堯柏特種水泥有限公司（「陝西堯柏」）持有。
2. 根據一份國有土地使用權證—蒲國用(2008)第00181號，陝西堯柏已獲授一幅土地（總地盤面積約為9,333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權，年期於二零四九年十一月四日屆滿，作工業用途。據 貴集團告知，蒲國用(2008)第00181號規定的一幅土地及蒲國用(2008)第00180號規定的第5項物業一幅土地的土地出讓金為人民幣4,922,345元。
3. 該幅土地為黏土的土墩，挖掘作水泥生產的原材料。陝西堯柏告知，於黏土用完後，該地塊將用作施工用途。
4. 根據陝西堯柏與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蒲城縣支行（「該銀行」）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十日訂立的按揭合同，附註2所述的該幅土地、已獲國有土地使用權證蒲國用(2008)字第00184至00186號（參閱第4項物業）的3幅土地以及多項機器及設備資產已作出按揭，作為保證陝西堯柏與該銀行就貸款金額為人民幣50,000,000元及貸款年期為二零一零年五月十四日至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三日的貸款訂立的借款合同項下主要責任的抵押。
5. 吾等已獲 貴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就物業權益提供的法律意見，其中包括：
 - a. 根據蒲城縣土地管理局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日出具的確認函，陝西堯柏已悉數支付土地出讓金。因此，陝西堯柏已合法有效地獲授該物業的國有土地使用權證；
 - b. 該物業並無遭受徵用、訴訟、糾紛或對其有重大不利影響的其他情況；
 - c. 陝西堯柏為該物業的獨家合法擁有人，並有權使用、佔用、轉讓、租賃、按揭或以其他方式處置該物業；及
 - d. 簽約雙方陝西堯柏（作為該物業的獨家合法擁有人）及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蒲城縣支行已就上述按揭登記，故按揭的簽立屬合法有效。

以下為本公司之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若干條文及澤西公司法若干方面之概要。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十六日根據澤西公司法在澤西註冊成立為私人有限公司，並於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七日轉為公眾有限公司。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構成本公司之章程。

1. 組織章程大綱

1.1 待股份獲准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前生效後，章程大綱表明(其中包括)：

1.1.1 本公司名稱為中國西部水泥有限公司(West China Cement Limited)；

1.1.2 股東之責任以其持有本公司股份之未繳股款(如有)為限；

1.1.3 本公司是一間面值公司；

1.1.4 本公司是一間公眾公司；及

1.1.5 本公司的股本為20,000,000英鎊分為1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2英鎊的普通股。

1.2 本公司可藉特別決議案更改其章程大綱。

2. 組織章程細則

章程細則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獲採納，先決條件為股份獲准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當日起生效。以下為章程細則若干條文的概要：

2.1 董事

2.1.1 失去職位的補償或付款

向任何本公司董事或前任董事支付款項作為失去職位的補償，或其退任的代價或有關付款(並非合約規定須付予該董事者)必須事先獲得本公司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2.1.2 給予董事的貸款

章程細則設有關於禁止向董事貸款的若干條文。

2.1.3 資助購買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股份

本公司可提供任何財務資助，協助任何人士以獲授權或澤西公司法批准的任何方式，購買或擬購買本公司任何股份，惟只要相關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同時，提供任何該等財務資助亦須符合《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32章)不時有效的規定，猶如本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除非聯交所豁免於香港境外註冊成立的公司遵守該規定者(在該情況下，本公司則須遵守聯交所不時有效的規定(如有))。

2.1.4 披露在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訂立合約中的權益

- (a) 如董事就其所知，本身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間接)於本公司將訂立或擬訂立的任何合約、安排、交易或建議中擁有利益，而該等利益在很大程度上與本公司出現利益衝突或可能出現衝突，則該股東須於本身知道擁有此類利益後的最早一次董事會議上，在切實可行情況下及早以個別通告或向秘書發出一般書面通告的方式申報其利益性質。
- (b) 就上述目的而言：
 - (i) 被認為於任何合約、交易、安排或提案(某特定人士或特定某類人士在當中擁有利益)中擁有(通告所述性質及範圍之)利益的董事向董事會發出的一般通告，須視為乃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就有關合約、交易、安排或提案作充分披露；及
 - (ii) 董事不知悉及在合理情況下其無法知悉的利益，概不視為其擁有的利益。
- (c) 除限定情況外，對於董事會或董事會委員會就任何合約、交易、安排或任何其他建議所作的任何決議案，董事不得就此投票(亦不可計入會議的法定人數內)，倘於上述合約、交易、安排或任何其他建議中，本公司為或將成為相關訂約方，且其本或其任何聯繫人在當中擁有就其所知屬重大的利益(其於本公司股份或債券或其他證券或在其他方面持有之利益除外)。

2.1.5 酬金

- (a) 董事有權獲得董事會根據本公司藉普通決議案釐定的任何限制而釐定的薪酬。

- (b) 對於董事就出席董事會會議或股東會議或履行其職責而適當產生之必要差旅酒店及其他開支，本公司可予支銷。

2.1.6 退任、委任及罷免

- (a) 於採納章程細則前任職的任何董事，須繼續任職，直至其根據章程細則條文退任或失去資格或遭罷免。
- (b) 董事會有權隨時及不時委任任何人士(依法被取消資格或不符合資格出任公司董事者除外)出任董事，以填補臨時空缺或新增的董事職位，惟該任命不會導致董事人數超過章程細則規定的董事人數上限。按上述方式委任的任何董事任期將於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時屆滿，屆時有資格於會上當選連任(但在釐定輪值退任的董事人選或董事人數時不會將該等董事包括在內)。
- (c) 本公司可藉普通決議案：
 - (i) 委任任何人士(依法被取消資格或不符合資格出任公司董事者除外)出任董事；及
 - (ii) (在無損就違約或其他方面申索損害賠償的情況下)於任期屆滿前罷免任何董事。
- (d) 在下列情況下董事須離職：
 - (i) 董事通知本公司辭職；
 - (ii) 根據澤西公司法條文終止出任董事或依法被禁止或取消資格出任董事；
 - (iii) 董事破產或與其債權人全面達成任何債務償還安排或債務重整協議；
 - (iv) 神志不清；或
 - (v) 藉普通決議案遭罷免。
- (e) 董事毋須以持有股份作為出任董事的資格，出任董事亦無年齡限制。
- (f) 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三分之一(或倘董事人數並非三或三的倍數，則最接近三分之一)的在任董事須退任；但如任何董事於其上次獲任命或再次獲任命時起，至股東週年大會召開前已任職三年或以上，則須於該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

- (g) 根據澤西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細則條文，董事輪值退任的先後次序如下：有意退任及無意再任職的董事優先，其次為自其上次獲任命或再次獲任命時起任職最長的董事。對於任職董事或上次獲任命為董事之日相同的董事，（除非該等董事另有議定，否則）抽籤決定退任人選。在各情況下需退任的董事（按人數及身份退任），須視於通知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當日的董事會人員組成情況而定。於上述通知之日後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前，概無董事因董事會人數或身份變更而要求退任或免除退任或須退任。
- (h) 倘本公司未能於有董事輪值退任的會議上或以其他方式填補空缺，除非於有關會議上決議不填補該空缺或於會上提出再次任命該董事的決議案未獲通過，否則在退任董事願意的情況下，視該退任董事獲再次任命。
- (i) 輪值退任董事以外的任何人士不得於任何股東大會上獲委任為董事，除非該人士獲董事會推薦或於會議舉行前至少第七日至發出召開該會議通知後之日的期間（該期間不少於七日），合資格於會上投票的股東（並非被提名人士）通知已送達本公司，告知其擬提名委任人選，並述明該人獲任命後須載入本公司董事名冊的資料，以及連同該人士願意接受任命的通知一併送達本公司。

2.1.7 借貸權力

董事可於股東大會上行使並非澤西公司法或章程細則要求本公司行使的全部權力。本公司法人資格並無限制。

2.1.8 轉授權力

董事可向由彼等認為適合的一名或多名董事或其他人士組成的委員會轉授任何權力。

2.1.9 董事會會議法定人數

董事處理事務所需的法定人數可由董事釐定，除非已釐定為任何其他數目，否則法定人數為二人。候補董事須計入法定人數，但法定人數由不少於兩名個人組成。經有權接獲董事或董事委員會會議通知的全體董事簽署的書面決議案的有效性及其效力猶如於正式召開及舉行的董事或董事委員會會議上通過一樣。

2.2 修訂組織章程文件

僅可以通過特別決議案的方式修改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

2.3 修訂現有股份或股份類別的權利

倘本公司股本在任何時間分為不同類別股份，當本公司屬營業中的機構或處於清算期間或擬進行清算時，則任何類別股份所附有的特別權利（除非該類股份的發行條款另有規定）可經持有該類已發行股份四分之三之持有人書面同意，或經該類股份持有人在另行召開之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批准予以修訂或廢除。

2.4 特別決議案－須以大多數票通過

按章程細則所界定，特別決議案指須由（有權）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親自或由代表代為投票的不少於四分之三大多數票通過的本公司特別決議案。

2.5 表決權（一般及投票表決）

2.5.1 根據任何股份當時附有的任何表決相關特別權利、限制或禁制（如該股份發行條款或本公司章程細則指明）：

- (a) 如以舉手方式表決，每位親自出席的股東及獲股東委任有權就決議案投票的每位代表每人可投一票（一名股東委任多名代表者除外）；及
- (b) 如以投票方式表決，每位親自出席的股東或其委任代表按該股東持有的股份投票，一股一票。

2.5.2 如為任何股份的聯名持有人，就該有關股份而言，該等人士不得擁有個人表決權，而應在其中選出一位代表，親自或由其委任代表以該等人士名義表決。倘無選出代表，則該股份股東名冊中排名第一的股東作為擁有相關表決權之唯一人士。

2.5.3 除非本公司股份持有人或為本公司股份聯名持有人的一的股東已悉數支付目前就本公司股份的應付催交款項或其他款項，否則該股東無權於任何股東大會上投票。

2.5.4 倘以信託形式持有本公司任何股份，只要以此方式持有，則該等股份在本公司任何會議上概無任何表決權。

2.5.5 只要本公司股份獲准在聯交所買賣，任何股東大會上提出的決議案須以上市規則規定方式決定。

2.5.6 上市規則下的任何股東如被要求放棄對任何特定決議案的表決，或其表決權僅限於對任何特定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則該股東或其代表違反該要求或限制所作的投票不計算在內。

2.6 股東週年大會的要求

本公司須在每個曆年，於董事釐定的時間及地點召開股東週年大會。兩屆股東週年大會間隔不可超過15個月(或聯交所或澤西公司法認可之該等較長期間)。

2.7 賬目及核數

2.7.1 本公司須保存會計紀錄，該紀錄根據澤西公司法的條文並在該等條文的規限下編製，以充分說明及解釋本公司交易，及隨時均能合理準確披露本公司當時財務狀況，並可讓董事確保本公司編製之所有賬目符合澤西公司法的規定。

2.7.2 董事須根據澤西公司法條文及在其規限下，於董事不時釐定的每年日期編製賬目。

2.7.3 除非經澤西公司法授權或董事會或藉本公司普通決議案批准，否則股東(就此而言)無權查閱本公司任何會計記錄或其他簿冊或文件。

2.7.4 根據澤西公司法，以下副本：(i)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包括澤西公司法要求附載其後的各份文件)及損益賬，以及一份董事會當年財政年度之報告及該等賬目之相關核數師報告，或(ii)財務報告摘要，須於根據澤西公司法條文於會上提交該等文件之會議日期前至少足21日，以郵遞方式交付或寄至本公司所知之各董事及本公司各債券持有人地址，以及根據澤西公司法或本公司章程細則條文，有權接收本公司會議通知的各其他人士，或倘為任何股份或債券聯名持有人，則寄予其中一位聯名持有人。本公司不向其不知當前地址的人士寄送副本。

2.7.5 董事會或本公司應藉普通決議案委任核數師，任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前至任何期間，以根據澤西公司法審查本公司賬目及就相關賬目編製報告。董事、高級人員或該等董事及高級人員之任何員工不得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

2.8 會議通知及議程

2.8.1 會議通知

- (a) 每屆股東週年大會及為通過特別決議案而召開之各股東大會須發出至少足20個營業日通知，所有其他股東大會則須發出至少足10個營業日之通知。
- (b) 儘管本公司藉發出少於上述規定日期之通知召開會議，倘有關會議滿足以下條件，則視作已妥為召開：如為股東週年大會，經全體有權出席及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同意，及如為任何其他會議，經大多數有權出席及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合共持有不少於附有相關權利之股份面值95%）。
- (c) 各通知須列明會議地點、日期及時間，以及將於會上處理事務之一般性質，如召開股東週年大會，通知須指明該會議為股東週年大會。
- (d) 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條文及施加於任何股份之限制，各屆股東大會通知須發送予全體股東、因某股東死亡、破產或喪失能力而獲股份相關權利之所有人士、核數師（如有）及已書面通知秘書欲接收股東大會通知的各董事。
- (e) 每份通告本公司召開會議之通知均須在合理顯眼位置說明，有權出席及於會上投票之股東有權委任一位或多位代表代為出席及投票，而該代表毋須為董事。
- (f) 意外遺漏向有權接收通知之人士發送會議通知或該人士無收到通知，並不影響會議議事日程之有效性。
- (g) 倘本公司發出通知，擬於本公司股東大會或任何類別股東大會上動議決議，則須於通知中載列或附上含該訊息及說明之聲明（如有），該聲明應合理必要地表明決議案目的，且只要該決議案對該等利益之影響有別於其他股東利益，聲明則須披露任何董事於決議案涉及事件中之任何重大利益。

2.8.2 股東大會之議程

股東週年大會應接納並考慮本公司賬目及董事和核數師之報告，選出董事（如建議）、核數師並釐定其酬金，核准股息（如適合）以及處理通知所列任何其他議事日程。

2.9 股份轉讓

- 2.9.1 除澤西公司法條文另行批准，否則所有股份均須使用轉讓文件進行轉讓。任何股份之轉讓文件均須按任何一般通用格式及聯交所批准的任何格式或董事批准之任何格式，以書面形式作出，可親筆簽署，倘轉讓人或承讓人為結算所或其代名人則可親筆或以機印簽署或以董事不時批准的其他簽署方式簽署。任何股份之轉讓文件均須由轉讓人或其代表簽署，如轉讓未繳或未繳足股款股份，則由承讓人簽署。在股份承讓人於本公司股東名冊登記前，轉讓人仍須視為相關股份持有人。股東可根據一九九九年公司（非憑證式證券）（澤西）法令（經修訂）轉讓所有或任何非憑證式股份。
- 2.9.2 本公司已繳足股款股份不受任何轉讓限制（聯交所准許者除外），亦不涉及任何留置權。董事會可絕對酌情決定拒絕登記任何未繳足股款憑證式股份之轉讓（包括但不限於將該等股份轉讓予董事未批准之人士及轉讓本公司有留置權之憑證式股份），而毋須說明具體理由。董事會亦可於滿足以下條件後登記股份轉讓：轉讓文件連同有關股份證明書及董事會合理要求之可說明轉讓人相關轉讓權力之其他證明，交存於本公司註冊辦事處或董事會指定之其他該等地點，且該轉讓文件僅涉及一類股份，受益承讓人不超過四名。
- 2.9.3 倘董事會拒絕登記股份轉讓，則須在轉讓文件遞交本公司之日後兩個月內向擬定轉讓人及承讓人發出拒絕登記通知。
- 2.9.4 董事可決定暫停辦理股份轉讓登記或任何類別股份轉讓登記之時間及期間，惟任何一公曆年內暫停辦理登記時間不得超過30日。除非一九九九年公司（非憑證式證券）（澤西）法令（經修訂）許可，否則，本公司未經相關系統認可運營人同意，不可就參與證券暫停辦理過戶登記。
- 2.9.5 除非董事會運用絕對酌情權另行決定，否則登記任何股份轉讓文件或與任何股份所有權有關或對此有所影響之其他文件概不收取任何費用。倘董事會決定就登記收取費用，該費用須按聯交所不時規定之最高金額或低於該金額收取。
- 2.9.6 就任何股份之配售而言，董事會同樣有權拒絕批准任何獲配售人之棄權登記，猶如該配售申請及該棄權乃屬本公司章程細則下之股份轉讓。

2.10 本公司購回本身股份之權力

在不違反澤西公司法條文下，本公司可以澤西公司法授權或准許的任何方式購回本身股份(包括可贖回股份)，惟該等股份在聯交所上市，任何該等股份之購回亦須符合《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32章)不時有效之規定，猶如本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但聯交所豁免於香港境外註冊成立之公司遵守該規定者除外(此時，本公司則須遵守聯交所不時有效之規定(如有))。

2.11 股息及其他分派方式

- 2.11.1 在不違反澤西公司法條文下，本公司可藉普通決議案根據各股東權利宣派股息，惟該等股息不得超過董事會建議之金額。董事會亦可於認為合適時，不時向股東派付其釐定之中期股息。倘本公司股本在任何時間分為不同類別股份，董事會可就賦予其持有人遞延或非優先權利之股份派付中期股息，亦可就賦予其持有人股息優先權之股份派付中期股息。此外，在澤西公司法規限下，董事會亦可每半年或董事會確定之其他適當相隔期間，按固定息率派付任何股息。倘董事真誠行事，則不會因派付有遞延或非優先權利股份之中期股息而須向具有優先權之股份持有人負上個人法律責任，支付損害賠償。
- 2.11.2 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所指任何股份當時附有之任何股息相關特定權利或限制或該等股份之發行權利或限制，所有股息均須按相關股份已繳股款之比例宣派、分派及派付(催繳股款前繳付者除外)，惟倘任何股份發行條款規定，該股份須猶如(已全部或部分)繳足股款股份，可予派付股息，或該股份由特定(過去或未來)日期起可據此派付股息。
- 2.11.3 董事會可於建議任何股息前，撥出其認為適當之金額作儲備之用，而該儲備由董事會酌情決定用於及將用於適當之處，該儲備可酌情決定用於本公司業務或作董事會不時認為合適之相關投資。董事會可將其認為不適於派息或作儲備之任何餘額結轉至隨後一年或多年賬目。
- 2.11.4 在宣派股息之股東大會上，可根據董事建議，規定以分派指定資產(尤其是任何其他公司之繳足股份或債券)之方式代替任何全部或部分股息，且董事會須付諸實施相關決議案。倘分派出現困難，董事會可以其認為適當之方式解決問題。

- 2.11.5 宣派任何類別股份股息之任何決議案（不論是本公司在股東大會上之決議案，抑或董事會決議案或董事會就於所訂派付日期派付固定股息所作決議案），或會指明相關股息須在特定日期營業結束時向登記為相關類別股份持有人的相關人士派付，儘管該日期可能早於決議案通過之日（或屬某些情況下規定派付固定股息之日），此後，相關股息須根據持有人各自登記之持股情況派付，惟不得損害相關類別股份轉讓人及承讓人彼此間與該股息相關之權利。
- 2.11.6 董事會可從應付任何股東之相關股份股息或其他應付款項中，悉數扣減該股東當時應付本公司之股份催繳股款或與本公司股份有關之其他應付款項（如有）。
- 2.11.7 所有未領股息在領取前，均可由董事會以本公司利益用作投資或用於其他方面。本公司概不就股息支付利息。所有於宣派股息之日起十年後仍未領取之股息可由董事會決議沒收，並不再構成本公司欠款，且其後全數歸本公司所有。

2.12 委任代表

- 2.12.1 股東可親自或由其委任代表代其舉手或投票表決。董事會可以郵遞或其他方式向股東寄發委任代表文書（可預付亦可不預付回郵郵資，郵資由本公司承擔），以便在任何股東大會或本公司任何類別股份持有人另行召開會議上使用，而該文書可為空白，亦可在當中提名一名或多名董事或任何其他人士。股東可委任多名委任代表出席同一會議，惟每位該等委任代表獲委任行使附於該股東所持各股份之權利。就任何會議而言，倘發出邀請書（費用由本公司承擔）以委任某人或邀請書指明之一名或以上人士為委任代表，則該等邀請書須向所有（而非部分）有權獲寄會議通知及有權由委任代表代為投票之股東發出。
- 2.12.2 委任代表文書須按通用格式或董事批准格式以書面形式作出，並須由委任人或其書面妥為授權之受權人簽署，倘委任人為公司，則須加蓋公司印鑑或經妥為授權之職員、受權人或其他代表簽署。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已簽署之委任代表文書及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之副本：
- (a) 須至少於有關委任文書指定人士於會上投票之會議或延會召開時間前48小時，提交存放於本公司註冊辦事處或會議通知指明之其他地點；

- (b) 倘在提出相關要求之48小時後舉行投票表決，則須在提出投票表決要求後、指定投票表決時間前至少24小時提交存放於上述地點；或
- (c) 倘在提出相關要求之48小時內舉行投票表決，則須於要求進行投票表決之會議上呈交予主席或秘書或任何董事。

2.12.3 並非以要求方式提交存放之委任代表文書，經出席會議之所有其他董事批准後方能生效。

2.12.4 除非下文有相反陳述，否則委任代表文書亦對與該文書有關之任何延會有效。此外，代表個體股東或公司股東之一名或多名委任代表有權代表股東行使該股東可行使或其代表該股東而可行使之權利。根據委任代表文書條款作出的投票，即使委託人已死亡或精神錯亂或撤回委任代表或執行委任代表之授權，倘並無在進行相關投票之會議或延會開始前將該死亡、精神錯亂或撤回事件書面通知發送至本公司註冊辦事處，該投票仍屬有效。

2.13 催繳股款及沒收股份

2.13.1 催繳股款

- (a) 董事可在本公司章程細則條文及任何配售條件規限下，不時向股東催繳彼等所持股份之未繳股款（不論為股份面值或溢價），而本公司股東（至少提前足14日收到有關付款日期及地點之通知後）須於指定時間及地點向本公司支付催繳股款。催繳股款可能要求分期支付。本公司收到任何到期應付之催繳股款前，該催繳股款可全部或部分撤回，亦可延遲催繳全部或部分股款。被催繳股款之人士在其後轉讓有關被催繳股款之股份後仍有責任支付被催繳之股款。催繳股款須被視作於董事授權作出催繳之決議案通過當日支付。股份聯名持有人須共同及個別負責支付所有催繳股款及有關該股份之所有其他款項。
- (b) 倘有關股份之催繳股款在指定付款日期前或該日尚未繳付，則可要求欠款人士按董事所決定利率支付由指定付款日期至實際付款日期間有關款項之利息，但董事可豁免繳付全部或部分此類利息。

- (c) 股份發行條款要求或據此須支付之任何款項，如需於配售後或任何固定日期繳付（不論為股份面值或溢價），則就本公司章程細則而言，須被視為在根據或依據上述股份發行條款而須繳款之日妥為催繳並須於該日繳付。倘未繳付，則適用本公司章程細則有關利息支付、沒收、退回或以其他相關方面之所有條文，猶如該款項已藉妥為催繳及通知成為到期應付款項。
- (d) 董事在股份發行時可按催繳股款金額及付款時間區分各類持有人。
- (e) 董事可在其認為合適時收取任何股東預付之尚未催繳股款或尚未到期應付之款項。該預支款項可（在其範圍內）清償相關應償還債務。本公司可以董事認為合適的利率，就任何此類預付款項支付在繳款之日至（在無預付之情況下）該股款到期應付之日的利息。就享有股息的權利而言，在催繳前繳付之股款或分期付款於到期應付之日前並不視為已付款項。

2.13.2 沒收股份

- (a) 倘股東在指定的相關付款日或之前未能繳付任何催繳股款或催繳股款之分期付款，董事可於此後（該等催繳股款或分期付款仍有任何部分仍未繳清之時）隨時向該股東發出通知，要求支付未繳部分的催繳股款或分期付款連同已累計的任何利息及本公司可能因該等未繳款項而招致之任何成本、費用及開支。該通知須指明另一應在當日或之前支付該通知索要款項的日期（不得早於發出該通知後已足14日）及付款地點，並表明若仍未能在指定時間或之前前往指定地點付款，則有關催繳股款尚未繳付之股份可被沒收。
- (b) 若股東不依上述有關通知之要求辦理，則所發出該通知有關之股份於其後而在未支付通知所規定之所有催繳股款及利息前，可隨時由董事通過決議案予以沒收。沒收將包括有關被沒收股份之所有已宣佈但於沒收前仍未實際支付之股息。
- (c) 被沒收或退回之股份會成為本公司財產，並可按董事認為適宜之條款及方式向在沒收或退回前曾為相關持有人或享有相關權利的人士，或者是任何其他人士銷售、重新配售或以其他方式出售，在銷售、重新配售或以其他方式出售前，可隨時依據董事認為適宜的條款取消該沒收或退回。

- (d) 股份被沒收或退回之股東將終止為該等被沒收或退回股份之股東，並應（倘其尚未如此行事）退還本公司，以註銷被沒收或退回股份之證書。即使沒收或退回，自沒收或退回之日起至繳款之日止，該等股東仍須負責向本公司繳付其在沒收或退回之日就該等股份現時應付的所有款項連同相關利息（利率以沒收或退回之前應付利息之利率或董事釐定之利率為準），惟董事可豁免繳付全部或部分股款或強制繳款，且在沒收或退回時不就該等股份之價值或就處置該等股份所收取之任何代價作出任何備抵。

2.14 查閱股東名冊

根據澤西公司法，應免費向股東及其他人士開放股東名冊及任何海外股東分冊（視情況而定），以供查閱。在適用法律規限下，股東名冊（包括任何海外、本地或其他股東分冊）可在指定報紙或就聯交所要求的任何其他報紙上發出公告通知後，在董事釐定的時間或期間（在任何一年內不得超過30天）關閉，不論全部或就任何類別股份而言。每年與股東名冊有關的30天期限可通過當年本公司股東大會通過的普通決議案隨繼延長，惟上述期限在任何一年的延長時間不得超過60天。本公司可在要求下為尋求查閱股東名冊或部分股東名冊之任何人士提供該名冊，該名冊附帶一份由秘書簽發的證書，當中載明查閱有效期及授權查閱之人士。

2.15 會議及另行召開之各類別會議之法定人數

2.15.1 股東大會（該會議之延會除外）如無足夠法定人數，則不可處理任何事務。該等法定人數須包括不少於兩名親身出席或委任代表出席的股東從而使法定人數將由不少於兩名個人組成，惟倘在任何時候所有已發行股份由一名股東持有，則法定人數須由該名出席股東組成。

2.15.2 章程細則及澤西公司法中關於本公司股東大會或其程序之所有條文，適用於某類股份持有人的每一個別會議，惟於本公司股本分為不同類別的股份時則除外，某類別股東大會變更附於某類股份的權利所必需的法定人數乃為兩名持有或代表該類已發行股份面額不少於三分之一的人士，但倘在該等持有人之任何延會上，上文定義的法定人數未出席，則該等出席持有人即構成法定人數。

2.16 少數股東在遭受欺詐或壓制時可行使之權利

本公司章程細則並無關於少數股東在遭受欺詐或壓制時可行使之權利之規定。但根據澤西法律，本公司股東可獲若干補償（如本附錄第3.7段所概述）。

2.17 清盤程序

2.17.1 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所指任何股份當時附有之任何特定權利或限制或該等股份之發行權利或限制，倘本公司清盤，則可向股東分派之資產應首先用於償還股東對其各自股份所付之款額，倘該等分派資產足夠償還股東就其股份所繳全部股款有餘，則餘額可按開始清盤時各股東所持上述股份之實繳股款比例進行分派。

2.17.2 如本公司清盤，本公司可在獲得特別決議案批准及澤西公司法規定之任何其他批准下，將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部分資產以實物或現物分派予本公司股東，清盤人或（如無清盤人）董事可就此目的評估任何資產及釐定如何在股東或不同類別股東之間進行分派，並在獲得同樣批准之情況下，將全部或任何部分資產交予清盤人或董事（視情況而定）在獲得同樣批准之情況下認為適當之信託人，以本公司股東為受益人之信託方式，惟不得強迫本公司股東接受任何負有債務之資產。

2.18 對本公司或本公司股東有重大意義的其他條文

2.18.1 更改股本

(a) 本公司或會藉特別決議案：

- (i) 藉拆分成該決議案規定數額及計值貨幣之股份，將其股本增加該決議案規定之數額；
- (ii) 將其全部或任何股本合併及拆分為款額較其現有股份為大的股份；
- (iii) 將其全部或任何繳足股份轉換成股額，並將該股額再轉換為任何面額的繳足股份；
- (iv) 在澤西公司法條文的規限下，將其股份或其中任何部分再拆分為款額較章程大綱所訂定的為小的股份，該決議案可釐定，在再拆分後所得的股份中，任何股份可能較其他股份擁有任何優先權或優勢；
- (v) 在澤西公司法條文的規限下，將其以一種貨幣表示面值的任何股份轉換為另一種貨幣面值的股份或以另一種貨幣面值的股份計值；及
- (vi) 註銷任何在該決議案通過之日尚未獲任何人士承購或同意承購之股份，並按就此註銷股份之數額削減其股本數額。

(b) 依照本公司可能通過普通決議案釐定之條款及條件，發行任何新增設的股份或其他更改股本。

- (c) 在澤西公司法條文的規限下，本公司可通過特別決議案，以任何方式削減其股本及其股份溢價賬。

2.18.2 留置權

- (a) 就於既定日期針對每一股份（並非繳足股份）催繳或到期應付的所有款項（不論現在是否到期應付）而言，本公司對該股份擁有首要留置權，且就單個股東或其財產對本公司負有債務及負債（不論其清償或解除期限是否已實際開始）而言，本公司亦對以該股東名義註冊的所有股份（並非繳足股份）擁有首要留置權，即便該等債務及負債乃為該股東或其財產及任何其他人士（不論是否為股東）對本公司負有的共同債項或負債。本公司對股份的留置權（如有）延伸至應付其或與此相關的所有股息或其他款項。董事可決議任何股份在其認為屬適宜的期間內豁免遵守該等條文。
- (b) 本公司可以董事認為合適之方式出售本公司擁有其留置權的任何股份，但須滿足以下條件方可出售：具有留置權的股份之款項或部分該等股款目前為應付款項，或說明及要求支付目前應付股款之通知發出後已足14日，且告知本公司出售欠繳股款股份之意圖的通知已送達當時股份持有人或因有關持有人死亡、破產或喪失能力而獲得相關權利之人士。
- (c) 在支付該等出售的費用後，該等出售的淨收益應用於支付或償還具有該留置權的債務或負債，只要該債務或負債現已到期應付，而任何剩餘款額（以該出售前存在於該等股份中尚未到期應付的債務或負債的或有留置權為準）應被支付於在該出售時有權獲得該等股份之人士。

2.18.3 未能聯絡之股東

- (a) 在一九九九年公司（非憑證式證券）（澤西）法令（經修訂）的規限下，本公司有權按董事認為適宜之方式出售未能聯絡之股東的任何股份，但須滿足以下條件方可出售：
- (i) 就以現金方式向該等股票持有人支付有關該等股票的任何款額而言，在相關期限（該期限自下文(iii)所述之公開通告日期前12年開始，截至於下文(iii)所述之期限屆滿為止）內按本公司章程細則授權之方式發出的有關股份股息的所有支票或認股權證（總數不少於3張），仍未獲兌現；
- (ii) 就在有關期限結束時所獲悉的情況而言，本公司在有關期限的任何時間內並無獲得有關持有該等股票之股東或因死亡、破產或法律作用而獲得該等股票之權利的人士存在的任何消息；及

- (iii) 本公司(倘上市規則如此要求)已通知聯交所,並根據聯交所之規定在報章上作出公告表示其有意按指定證券交易所規定之方式出售該等股份,且自該公告日期起3個月後或指定證券交易所可能准許之較短期間後。
- (b) 該等出售的淨收益將歸本公司所有,在本公司收到該等淨收益後,其將對先前的股東負上金額等同於該等淨收益之債務。不就該債務設立任何信託,亦不就其支付任何利息,且本公司不得佔用從淨收益中賺取的任何錢款,而這些錢款或會用於本公司的業務或其認為適宜之處。即便持有所售股份之股東死亡、破產或在法律上屬於殘障或喪失能力,任何該等出售屬正當有效。

2.18.4 利潤資本化

董事可藉本公司普通決議案之授權：

- (a) 除下文另有規定外,決議下述各項屬適宜：將本公司毋須向任何享有固定優先股息的股份(不論是否進一步參與分紅)支付任何固定股息的任何未分派利潤(包括轉入及列於任何儲備的利潤)資本化；或將出售或重估本公司資產(商譽除外)而得的任何轉入儲備的款項或其中任何部分資本化；將記在本公司股份溢價賬貸方或列於資本贖回儲備金的任何款項資本化；
- (b) 把決議轉作資本的利潤或款額按一定比例(即以該等利潤或款額支付股息時本應遵循的在股東之間分配利潤或款額的比例)分配給股東,及代表股東用該等利潤或款額支付股東當時所持的任何股份尚未繳付的任何股款,或者按面值或上述決議訂明的溢價足額支付本公司任何未發行的股份或債權證(該等股份或債權證將被入賬列為繳足並按上述的比例配發和分配給該等股東,或者以一種方式配發和分配其中一部分,以另一方式配發和分配另一部分),前提是就這些目的而言,股份溢價賬和資本贖回儲備金及任何未變現利潤僅能用於繳清將要配發給股東且入賬列作繳足的未發行股份的股款；
- (c) 作出決議轉作資本的利潤或款額的所有分配和使用,及作出已繳足股份或債權證(如有)的所有分配和發行,及一般地作出為使之有效所需的一切行為和事情,並在需要分配零碎股份或債權證之時,憑藉董事的全面權力通過發出表明持有股份或碎股的證書,或通過現金或其他形式的支付,作出董事認為合適的撥備；及

- (d) 授權任何人士代表享有該等分配或使用之利益的全體股東與本公司訂立一項協議，向他們分別配售入賬列為已繳足股款的任何其他股份或債權證，而他們在此項資本化中可能享有該等股份或債權證之權利，而在此授權下訂立的任何協議均屬有效且對所有該等股東具約束力。

2.18.5 董事彌償

- (a) 在澤西公司法許可的情況下，就其自身因個人原因而招致的任何損失或法律責任而言，本公司將用自身資產彌償本公司的各名現任或前任高級人員。
- (b) 董事可未經本公司於股東大會之批准，授權本公司就本應由任何前述本公司人員或前任人員承擔之任何責任，為其購買任何澤西公司法允許之保險或為該保險供款。

2.18.6 董事的資格股

董事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18.7 公司會員

倘結算所(或其代名人)為法團，則其即為會員。其可授權其認為適宜的人士代表其出席本公司的任何會議或任何級別的股東大會，惟倘一名以上人士獲如此授權，則該授權應就每名獲如此授權之代表指明股份數目及類別。獲如此授權的每名人士應被視作已獲得正式授權，毋須另外對此事加以證明，並有權行使與該結算所(或其代名人)代表相同的權利及權力(包括舉手表決的個人投票權)，如同該人士為該結算所(或其代名人)持有本公司股份的註冊持有人。

2.18.8 配發及發行股份及認股權證的權力

- (a) 在無損當時任何股份持有人獲賦予或任何類別股份所附的任何特別權利的情況下，本公司股本中任何股份或任何類別股份可附帶本公司可不時藉普通決議案釐定的優先權、遞延權或其他特別權利或限制(無論有關股息、資本回報、表決權或其他方面)發行。董事可按照董事不時釐定的條款發行認股權證，供認購本公司任何類別股份或其他證券。
- (b) 根據澤西公司法條文，本公司可不時：
- (i) 發行；或

- (ii) 將任何現有非可贖回股份(不論發行與否)轉換為可按本公司選擇或股份持有人選擇，依據藉特別決議案釐定的條款及方式贖回或可贖回的股份。
- (c) 根據章程細則條文及本公司可能於股東大會發出的任何指示，以及(倘適用)聯交所規則，當時本公司股本中未發行股份須由董事處置，即董事可在其認為合適的時間，按其認為合適的一般條款及條件向其認為合適的人士配發、授予購股權或以其他方式處置上述股份。
- (d) 在澤西公司法、一九九九年公司(非憑證式證券)(澤西)法令(經修訂)及上市規則及香港聯交所規定的規限下，董事可允許任何類別股份以非憑證形式持有及於相關系統轉讓，並可撤回任何有關許可。

2.18.9 出售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資產的權力

章程細則並無出售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資產的特定條文。本公司業務須由董事會管理，董事會可悉數支付宣傳及註冊本公司所招致的開支，並可於股東大會上行使並非澤西公司法或本公司章程細則規定本公司行使的所有權力。

3. 澤西公司法

在澤西公司法規限下，本公司在澤西註冊成立，因此須根據澤西法律經營業務。下文載列澤西公司法若干條文之概要。此概要不包括所有適用條件及例外情況，亦非澤西公司法及稅務等各方面之總覽(惟有關條文或有別於有興趣人士可能較熟悉之司法權區之同類條文)：

3.1 業務

3.1.1 本公司被禁止在澤西經營，因此，倘其有意在澤西開展業務(尤其包括在澤西招聘職員)，其可能需要根據《一九七三年經營及發展(澤西)法規》(Regulation of Undertakings and Development (Jersey) Law 1973)(經修訂)取得營業執照。

3.1.2 本公司須每年向澤西公司註冊處處長遞交週年申報表存檔。現行存檔費為150英鎊。

3.2 股份發行

澤西公司法並無就賦予股東新股發行的法定優先購買權。除非澤西公司根據Control of Borrowing (Jersey) Order 1958第二條取得澤西金融服務委員會(Jersey Financial Services Commission)的同意，否則彼等亦被禁止發行股份。

3.3 股本

3.3.1 更改股本

本公司章程細則規定與更改股本(如澤西公司法所載明者)大致相若的條文。

3.3.2 股份溢價賬

- (a) 澤西公司法訂明股份溢價的定義及用途。倘本公司按溢價(不論以現金或其他形式)配發股份，而該等溢價產生於發行限制股份類別，則在付清該等溢價之時，等同於有關股份面值的這些溢價總額或總值的款項應轉移至該類別的股份溢價賬。
- (b) 本公司可就下述任何目的使用股份溢價賬：
 - (i) 繳清向股東配發之未發行股份的股款，作為繳足紅股；
 - (ii) 撇銷本公司之籌辦費用；
 - (iii) 撇銷本公司發行任何股份之費用及任何已付佣金；
 - (iv) 根據澤西公司法第11部分(股份贖回及回購)贖回或回購股份；及
 - (v) 根據澤西公司法第17部分進行分派(參閱下文第3.6條(股息及分派))。
- (c) 除上文另有規定，倘本公司的各股份溢價賬為其繳足股本的一部分，則適用與本公司削減股本有關的澤西公司法條文。

3.3.3 股本削減

澤西公司法規定(除若干特定情況外)，本公司須在澤西皇家法院批准下，才可通過特別決議案以任何方式削減其資本賬。就澤西公司法第12部分而言，一間澤西公司根據澤西公司法第11部分贖回、回購或註銷其股份並非股本削減。就澤西公司法第17部分而言，股本削減並非分派。

3.3.4 供股權變動

澤西公司法規定，供股權變動應以本公司章程細則或(倘本公司章程細則中並未訂明)持有此類已發行股份面值不少於三分之二的人士書面同意或該類別股東的特別決議案為準。本公司章程細則就多數此類已發行股份持有人的書面同意規定了較高比例，即持有四分之三此類已發行股份之人士。

3.3.5 庫藏股

澤西公司法規定，本公司可將根據澤西公司法贖回或回購的任何限制股份持作庫藏股，但僅以章程大綱或本公司章程細則並未禁止且本公司決議案已授權將股份持作庫藏股為限。

3.4 購買公司或其控股公司股份之財務資助

澤西公司法並無明文限制本公司向其他人士提供財務資助以購買或認購該公司本身或其控股公司之股份。不過，本公司章程細則載有一項關於財務資助的禁令(如前所述)。因此，在不抵觸本公司章程細則的限制下，倘本公司董事在履行其受信責任下認為可適當提供財務資助，則公司可提供有關財務資助。董事將需要考慮其在進行分派時的法定責任(如下所述)，倘任何財務資助是按其作為股東的身份通過向股東付款的方式作出，且該付款在法律上(其不可)構成本公司的資產分派。

3.5 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購買股份及認股權證

3.5.1 贖回

- (a) 在澤西公司法條文的規限下，本公司(倘經本公司章程細則授權(跟據本公司章程細則規定))發行現有不可贖回限制股份或將其轉換(不論發行與否)成擬將贖回或須負責贖回之限制股份，不論是根據其條款或本公司或股東的期權。本公司章程細則規定，發行可贖回股份(或轉換不可贖回股份)的條款及方式應以特別決議案釐定者為準。

- (b) 本公司的可贖回限制股份能從任何來源被贖回，但僅限該等股份已繳足股款。
- (c) 可贖回限制股份不能被贖回，除非本公司授權贖回的所有董事在贖回時(預期在贖回後12個月的期限內)發表有關本公司償還能力的聲明。
- (d) 根據澤西公司法贖回的任何股份(在回購或贖回後立即持作庫藏股的股份除外)於贖回時被視作註銷。

3.5.2 購股

- (a) 此外，本公司可購買其自擁有之股份(包括任何可贖回股份)。該等購買必須經本公司特別決議案批准。
- (b) 倘股份並非在證券交易所購買，則僅可依照本公司決議案事先核准的合約購買該等股份，且在決議批准購買或核准合約方面，這些股份並不具備投票權。
- (c) 倘擬將在證券交易所購買該等股份，授權購買的決議案應指明擬將購買股份的最大數目、可就該等股份支付的最高及最低價格以及授權購買屆滿日期(不遲於該決議案通過後18個月)。
- (d) 購買亦需要授權董事按照與贖回所需者相同的條款發表償還能力聲明。

3.5.3 認股權證

儘管澤西公司法概無任何有關發行、贖回或購買認股權證之條文，惟本公司章程細則規定，董事可發行認股權證以認購本公司任何種類的股份或其他證券，而該等認股權證可依據董事不時釐定之條款發行。

3.6 股息及分派

根據澤西公司法，本公司在任何時間內作出的派息(包括股息)應記入股份溢價賬或任何其他賬戶(而非資本贖回儲備或名義資本賬)的借方賬目為令派息具有法律效力，授權派息的董事必須在緊接付息後發表有關本公司償還能力的事先聲明。如上文所述，有關償還能力的聲明乃預計在按澤西公司法訂明形式付息後12個月的期限內作出。

3.7 保障少數股東

3.7.1 英國案例法的原則(就澤西公司法而言，並無約束力，但具有信服力)已視為構成澤西法律的一部分，即倘對公司作出任何不當行為(譬如，倘董事在某些方面行事失職)，任何有關違反該職責的法律訴訟中的正當申索人為該公司本身。但是，在特殊情況下，允許少數股東以公司名義及代表公司提出引伸訴訟，尤其是：

- (a) 大多數股東並未追認所作之行為(例如，公司作出非法行為或決議案並未獲得妥當通過)；或
- (b) 倘不允許引伸訴訟將屬不公平(例如，存在對少數股東的欺詐行為或董事或大多數股東的不公平損害行為)。

3.7.2 根據澤西公司法，本公司股東可就以下事項向澤西皇家法院申請一項法庭命令：本公司正在或已經以不公平地損害其全體或部分股東(至少包括該股東)利益之方式經營業務；或本公司實際或建議的作為或不作為(包括本公司代表的作為或不作為)具有或將具有如此之損害。倘澤西皇家法院確定該申請證據確鑿，則其可作出其認為適宜的命令，以向投訴事宜提供濟助。

3.7.3 根據澤西公司法，可委派調查員根據下列依據調查本公司業務(不論公司是否正在清盤)：

- (a) 經濟發展部長(Minister for Economic Development)(下稱「部長」)或澤西金融服務監察委員會(Jersey Financial Services Commission)(下稱「委員會」)可委任一個或多個合資格調查員調查本公司業務，並按部長或委員會指示向其報告。
- (b) 該項委任可依據註冊處處長、本公司或本公司的股東、高級職員或債權人申請作出。
- (c) 部長或委員會可在委任調查員之前，要求申請人(除註冊處處長外)提供數額不超過10,000英鎊或規定的其他款項，用作調查費用付款保證。

3.7.4 本公司的任何股東均可以公正公平的理由向澤西皇家法院申請清盤本公司。

3.8 管理

除上文提述之分派、股本削減、股份回購及股份贖回，以及有償債能力清盤或無償債能力的情況外，澤西公司法對董事就本公司資產所擁有之權力並無重大之具體限制。不過，根據澤西公司法，董事在行使其權力及執行其職責時，必須(a)為本公司之最佳利益忠

誠信實行事；並(b)以合理審慎之人士於類似情況下應有之謹慎、盡責及有技巧行事。根據澤西公司法，倘本公司所有股東授權或追認其作為或不作為，且在該作為或不作為後本公司將能夠償付其到期應付之債項，則董事將不被裁定為失職。

3.9 會計及審核規定

根據澤西公司法，本公司必須保存足以顯示及解釋其交易，且可隨時合理準確地披露本公司財務狀況之會計記錄。賬目必須根據公認會計準則編製(儘管澤西公司法並無有關規定，除非就澤西公司法而言，本公司為「在市場上交易的公司」)，經審核賬目必須屬真實公正或在所有重大方面屬公正，以顯示在該賬目所涵蓋期間內公司的盈虧以及該公司於期末的業務狀況。

3.10 外匯管制

澤西法律並無外匯管制規例或貨幣限制。

3.11 稅項

3.11.1 以下概述的本公司及股份持有人(澤西居民除外)預期待遇，乃根據理解為本文件日期適用的澤西稅務法律及實務為基礎，並受該等稅務法律及實務的變動所規限。有關概述並不構成法律或稅務意見，亦無兼顧澤西稅務法律及實務(包括該等適用於任何位於澤西的土地或樓宇的稅務法律)所有方面。股份的潛在投資者應諮詢其專業顧問有關收購、購買、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處置本公司股份在其或有稅務責任的任何司法管轄區法律下的影響。

3.11.2 澤西公司一般作為澤西稅務居民的適用所得稅稅率為0%，惟若干以澤西為基地的金融服務公司及本地公用事業公司則例外(該等公司一般分別按10%及20%繳納所得稅)。根據一九六一年澤西所得稅法第123條，倘若一間公司的業務由澤西以外國家或地區中央管理及控制，而任何公司在該國家或地區可能就其任何部分收入繳納稅項的最高稅率為20%或以上，以及該公司為該國家或地區的稅務居民，則該公司不得被視為澤西的稅務居民。倘若一間公司不被視為澤西的稅務居民，則除澤西來源收入外(惟根據一九六一年澤西所得稅法修訂本獲豁免所得稅的該等收入則例外)，其將毋須繳納澤西所得稅。倘若本公司被視為澤西的稅務居民，適用的澤西所得稅稅率為0%(惟來自位於澤西的土地或樓宇所產生的任何收入除外)。

3.11.3 本公司可派付股息而毋須預扣或減除或承擔澤西所得稅，而股份持有人(澤西居民除外)將不會就持有、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處置該等股份而在澤西被徵收任何稅項。

3.11.4 在澤西，並無就發行或轉讓股份徵收印花稅，惟在澤西授予遺囑認證書或遺產管理書則須支付印花稅，該等文件一般在有關股份的持有人身故後於轉讓股份時需

要。在授予遺囑認證書或遺產管理書的情況下，將根據遺產(倘股份持有人的居藉為澤西，則不論遺產所在地，或倘股份持有人的居藉為澤西以外地區，則位於澤西的遺產)的數額徵收印花稅，並按比例徵收最高可達該等遺產0.75%的印花稅。

3.11.5 澤西不以其他方式對資本、繼承、資本增值或贈與徵收稅項，亦無其他遺產稅。

3.12 向董事貸款

澤西公司法並無禁止本公司向任何董事貸款之明文規定。然而，本公司章程細則包括禁止有關貸款之若干條款。

3.13 查閱公司記錄

根據澤西公司法，本公司股東名冊應在辦公時間開放給本公司股東免費查閱，任何其他人士在支付本公司可能要求的不超過最高公佈限額之款額(如有)後均可查閱。根據澤西公司法向本公司提交聲明書(關於副本的使用)後，任何人士可索取名冊副本，而本公司應在收到付款及聲明書後10天內，於辦公時間在名冊存放處提供如此要求之副本以便該人士收取。

3.14 清盤

3.14.1 根據澤西法律，本公司可在下述情況中進行清盤：通過簡易程序或債權人清盤，澤西皇家法院根據公平公正的理由下達的命令，或在澤西皇家法院根據澤西破產法宣告「破產」後。

3.14.2 倘本公司具償還能力且董事作出表明此意的聲明，則本公司可循簡易程序清盤。在股東通過一項循簡易程序對本公司進行清盤的特別決議案後即可進行清盤。

3.14.3 倘股東通過以債權人清盤之方式對本公司進行清盤的特別決議案，或倘本公司循簡易程序進行清盤且無償還能力，則可進行債權人清盤。澤西公司法全面列明有關(尤其是)債權人會議及其程序，清盤人的委任、權力及職責，澤西皇家法院介入及本公司財產的處理及回補機制的條文。根據澤西公司法，清盤人必須報告與本公司有關的或有刑事罪行，而這些罪行涉及本公司或董事。在以債權人清盤方式對本公司業務進行的清盤全部結束後，清盤人將編製清盤賬目以表明其如何進行清盤及如何處理的本公司的財產，並隨後召開本公司股東大會及債權人會議，以便在會上呈示賬目並就此作出解釋。

3.14.4 澤西破產法准許澤西皇家法院在本公司申請或債權人向本公司索償不低於3,000英鎊的情況下，宣佈本公司「破產」，倘澤西皇家法院認其如此行事乃屬公平公正。

倘本公司具有還債能力(即並非無能力償還其到期應付之債務)，則其將能夠撤銷該項聲明。澤西皇家法院將基於此聲明，委任澤西子爵管理本公司清盤，而本公司於世界各地的所有財產及資產將歸子爵所有。子爵擁有與債權人清盤下的清盤人相類似的權力。在一項破產中，子爵的首要職責是為能證明其申索的債權人的利益，清算產業。子爵調查引起破產之事件的職責範圍與其保護及變現本公司財產的職責相同。子爵亦有責任報告或有不當行為。在變現本公司財產後，子爵有義務向所有債權人提供有關破產的報告及賬目。

3.15 重組

根據澤西公司法，本公司有權力與債權人及股東達成妥協。倘在本公司與其債權人(或類別債權人)之間，或在本公司與其股東(或類別股東)之間擬採用一項妥協或安排，澤西皇家法院可應本公司、債權人、其股東或(倘本公司正被清盤)清盤人之申請，下令按照澤西皇家法院指定之方式召開債權人(或類別債權人)會議，或本公司股東(或類別股東)大會(視屬何情況而定)。倘大多數代表：

3.15.1 佔債權人或類別債權人價值的四分之三者；或

3.15.2 四分之三擁有投票權的股東或類別股東，

(視屬何情況而定)，由本人親自或由代表出席會議並投票，議定妥協或安排，倘澤西皇家法院批准，則該妥協或安排對下列人士具有約束力：

3.15.1 所有債權人或類別債權人；或

3.15.2 所有股東或類別股東，

(視屬何情況而定)，且對本公司或(倘本公司正進行清盤)本公司的清盤人及分擔人亦具約束力。

3.16 強制收購

3.16.1 根據澤西公司法，倘根據收購要約(已界定為「收購一間公司所有股份，或任何類別的所有股份(於該要約日期要約人已持有之股份除外)的要約，而要約的條款就該要約涉及的所有股份或(倘有關股份包括不同類別的股份)各類別的所有股份而言為相同」)，要約人已收購或訂約收購不少於涉及該要約的股份面值的十分之九，要約人可根據澤西公司法向涉及該要約、要約人沒有收購或訂約收購的該等

股份持有人發出表明其有意收購該等股份的通知。在澤西公司法條文的規限下，要約人在送達通知後，其有權收購該等股份並受其約束。根據澤西公司法，如已達到有關門檻（即收購涉及該要約的所有股份的十分之九面值），少數股東亦有類似權利被要約人買斷所有股份。

3.16.2 凡根據澤西公司法向任何股份持有人發出上文3.16.1段所述之通知，應股東作出之申請，澤西皇家法院可自發出通知之日起6週內命令該要約人無權且不得收購股份或指定不同於該要約收購條款的收購條款。

3.17 彌償保證

3.17.1 除下文3.17.2所述例外情況外，澤西公司法禁止下述任何條文（不論是否包含在本公司章程細則或與本公司、在其他方面憑藉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任何其他人士訂立之合約中）：就本公司獲得的某些利益或本公司直接或間接遭受的損害而言，因任何人士作為或曾作為本公司高級職員而同意豁免在法律上本應由其承擔的任何法律責任或就該等法律責任對其進行彌償。

3.17.2 上述禁令不適用因下述情況豁免任何人士或對其進行彌償的條文：

- (a) 因在任何法律程序中抗辯而招致之任何法律責任（不論民事或刑事）：
 - (i) 在作出對其有利或判其無罪的判決中；或
 - (ii) 並非因其或其代表獲得的某些利益或其遭受的損害而被中斷；或
 - (iii) 根據包括該等利益或損害的條款所制定，且多數董事認為（不包括獲得該等利益或代表其獲得該等利益或遭受該等損害的任何董事），在該法律程序中其勝訴機會相當大；
- (b) 倘其為本公司之最佳利益忠誠信實行事而招致的任何法律責任（為本公司招致法律責任者除外）；或
- (c) 根據澤西公司法向澤西皇家法院申請給予其濟助而招致的任何法律責任；或
- (d) 在通常情況下本公司為其保險供款的人士（除董事外）負有的任何法律責任。

A. 有關本公司的其他資料

1. 本公司成立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十六日於澤西註冊成立為私人有限責任公司，並於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七日重新註冊為公眾公司。本公司已於香港北角電氣道183號友邦廣場34樓3401-2室設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並已根據公司條例第XI部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五日於香港註冊為非香港公司，以及委任冼力文先生為本公司的授權代表，代表本公司在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

由於本公司在澤西成立，因此本公司的業務須遵守澤西相關法律及法規及本公司組織章程(包括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的規定。澤西相關法律及法規的若干有關內容以及組織章程細則若干有關部分的概要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五。

2. 本公司股本變動

於本公司註冊成立之日，其法定股本為10,000英鎊，分為10,000股每股面值1.00英鎊的股份。

於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七日，本公司一股面值1.00英鎊的認購人股份分別轉讓予張先生及馬朝陽先生。

於同日，我們通過股東決議案批准(a)拆細我們的法定已發行股本，由10,000股每股面值1.00英鎊的股份拆細為100,000股每股面值0.10英鎊的股份；(b)藉增設199,900,000股每股面值0.10英鎊的股份，將我們的法定股本增至20,000,000英鎊。於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七日，我們向中國西部BVI配發及發行42,735,965股每股面值0.10英鎊的股份。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日，我們通過股東決議案，批准將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英鎊的現有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拆細為50股每股面值0.002英鎊的新普通股，以致本公司法定股本為1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2英鎊的股份，惟須待上市後方可作實及生效。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但不計及因行使超額配股權或根據購股權計劃或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將為8,231,063.70英鎊，分為4,115,531,850股股份，均已全數繳足或入賬列為繳足，而5,884,468,150股股份將仍然未發行。

除上述者及於下文「3. 我們股東的決議案」一段所述者外，本公司的股本自其註冊成立起概無任何變動。

3. 我們股東的決議案

(i) 根據我們股東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通過的決議案：

(a) 我們有條件採納將於上市日期生效的組織章程細則；

- (b) 我們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規則，其主要條款載於本附錄「-D.其他資料-2.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分節，已獲批准及採納。
- (ii) 根據我們的股東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日通過的決議案：
- (a) 我們有條件將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英鎊的現有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拆細為50股每股面值0.002英鎊的新普通股；及
- (b) 董事獲授予一般無條件授權(包括提出要約或協議或授出證券而將或可能須配發及發行股份的權力，該等股份包括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股份)，以配發、發行及處置未發行股份(惟通過供股或根據細則規定配發及發行股份以代替股份的全部或部分股息的任何以股代息計劃或類似安排或根據本公司股東在股東大會上給予的特別授權進行者則除外)，未發行股份的總面值不得超過(i)本公司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但不計及根據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及配發的任何股份或根據購股權計劃或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股本中的已發行股份，加(ii)本公司根據下文(c)段詳述的授權購回的股份數目的總數20%，該項授權將一直有效，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或本公司股東在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修訂或修改該項授權時為止(以最早發生者為準)；
- (c) 董事獲授予一般無條件授權，藉以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在聯交所或本公司證券可能上市且獲證監會及聯交所就此認可的任何其他核准證券交易所，購回數目不超過本公司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但不計及根據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及配發的任何股份或根據購股權計劃或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已發行股本總數10%的股份，該項授權將一直有效，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或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日起計15個月期限屆滿時，或本公司股東在股東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撤銷、修訂或修改該項授權時為止(以最早發生者為準)。

4. 企業重組

本集團旗下各公司進行重組以籌備上市。有關重組的資料，請參閱「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一節。

5. 附屬公司的股本變動

主要附屬公司已於本公司會計師報告提述，會計師報告全文刊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除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述的附屬公司外，本公司並無其他附屬公司。

於本招股章程刊發日期前兩年內，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股本變動如下：

- (a) 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四日，安康堯柏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135,000,000元增至人民幣345,000,000元。
- (b)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日，勉縣堯柏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105,000,000元增至人民幣140,000,000元。

除上述者外，緊接本招股章程刊發日期前兩年內，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的股本概無任何變動。

6. 購回本身股份

(a) 上市規則規定

上市規則允許以聯交所主板作為第一上市地的公司在聯交所購回其證券，惟須遵守若干限制，當中最重要的限制概述如下：

(i) 股東批准

以聯交所作為第一上市地的公司如擬在聯交所購回證券，必須事先獲股東通過普通決議案，以一般授權或就指定的交易作出特別批准的方式批准。

(附註：根據我們的股東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日通過的決議案，董事獲授一項無條件一般授權(「購回授權」)，授權本公司隨時在聯交所或本公司證券可能上市且獲證監會及聯交所就此認可的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購回總面值不超過本公司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已發行股本總面值10%的股份，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或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日起計15個月期限屆滿時，或股東在股東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撤銷或修改該項授權時為止(以最早發生者為準)。

(ii) 資金來源

用作購回的資金，必須為根據細則及澤西的法例規定可合法作此用途的資金。上市公司不得以現金以外的代價或聯交所交易規則不時規定以外的結算方式於聯交所購回本身的證券。

(b) 購回理由

董事認為，董事獲股東授予的一般授權，使本公司可在市場購回股份，乃符合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的最佳利益。股份購回僅在董事認為該等購回將有利於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時方可進行。視當時市況及資金安排而定，該等購回交易可能會提高本公司的資產淨值以及每股股份的資產及／或每股股份的盈利。

(c) 用於購回的資金

在購回證券時，本公司僅可運用根據細則和適用的澤西法律規定可合法作此用途的資金。根據目前的計劃，本公司購回任何股份可動用本公司溢利或就購買股份而新發行股份所得款項，或倘細則許可及在澤西公司法的規限下可動用股本，以及倘就購買而應付任何溢價，可動用本公司溢利或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進賬，或倘細則許可及在澤西公司法的規限下，可動用股本支付。

如果購回股份可能對本公司的營運資金要求或董事不時認為適合本公司的資本負債水平產生重大的不利影響，則董事不擬行使上述購回授權。

(d) 股本

根據緊隨股份上市後已發行股份4,115,531,850股股份(但不計及根據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股份或根據購股權計劃或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計算，全面行使購回授權可能導致下列時段前(以最早發生者為準)期間本公司購回最多達411,553,185股股份：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ii)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日起計15個月期限屆滿時；或
- (iii) 股東在股東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撤銷或修改購回授權之日。

(e) 一般資料

董事或(就彼等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目前均無意向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出售任何股份。

董事已向聯交所承諾，在適用的情況下，彼等將根據上市規則和澤西適用法例行使購回授權。本公司於過往六個月並無購回任何股份。

概無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通知本公司表示其目前有意向本公司出售股份，或已經承諾倘購回授權獲行使時不會將股份出售給本公司。

倘根據購回授權購回證券導致股東持有的本公司表決權權益比例增加，則根據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守則」)，該增加將被視為一項收購。因此，視乎股東權益增加的水平，一名股東或一組一致行動的股東可能會獲得或鞏固其對本公司的控制權，因而須根據收購守則第26條提出強制收購建議。董事並不知悉倘購回授權獲行使可能產生守則所指的任何其他後果。

倘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但不計及因行使超額配股權或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或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購回授權獲全數行使，則根據購回授權可予購回股份總數將為411,553,185股股份(等於按上述假設計算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0%)。除以上所述者外，董事並不知悉因該等購回而產生守則所指的任何後果。購回任何股份導致公眾持有股份數量下跌至低於當時已發行股份的規定百分比，僅在聯交所批准豁免有關上述公眾持股量的上市規則規定的情況下方可進行。然而，倘公眾持股量不足上市規則的規定，董事不擬行使購回授權。

B. 有關本公司業務的其他資料

1. 重大合同概要

以下是本公司及／或本公司附屬公司於本招股章程刊發日期前兩年內並非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的重大合同：

- (a) 張長水、鄧遠輝、楊倍金、連杰、惠大軍、韓生利、張波、徐德明、王鎮平、范洪喜、張晉祺、吳曉祺、韓自水、張文記、冀芳璠、唐玲玲、杜正福、郭泰、張長海、張典耀、劉宗旺、龐世杰、石生寶、徐吉穩、朱巧根、張長秀、沈曉宏、潘小力、汪常娥、趙世美、石秀嶸、陳秀英、張誠浩、張永水、李先蘭、肖祺、盧玉琴、張長江、王樂仙、李先秀、王志剛及王新芳(「原有股東」)(作為轉讓人)與陝西堯柏(作為承讓人)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十五日訂立的股權轉讓協議，內容有關原有股東按代價人民幣180,699,527.36元向陝西堯柏轉讓其於秀山堯柏的全部股權；

- (b) 本公司(作為借款人)、張先生(作為擔保人)及佳里有限公司(作為貸款人)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一日訂立的融資協議，內容有關本金額最多50,000,000美元的定期貸款融資；
- (c) 本公司與中國西部BVI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一日訂立的修訂契據，內容有關日期為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九日構成可認購本公司股份的認股權證的文據及確認有抵押承擔；
- (d) 陝西堯柏與陝西丹水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訂立的合資協議，據此，陝西堯柏與陝西丹水同意分別注入龍橋堯柏註冊資本的80%及20%；
- (e) Ready-Made Incorporations Limited(作為轉讓人)與中國西部BVI(作為承讓人)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五日訂立的轉讓文據，據此，Ready-Made Incorporations Limited以代價1.00港元向中國西部BVI轉讓集誠一股每股面值1.00港元的股份，及Ready-Made Incorporations Limited(作為轉讓人)與中國西部BVI(作為承讓人)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五日訂立的一份買賣票據，內容有關以代價1.00港元買賣集誠已發行股本中一股每股面值1.00港元的股份；
- (f) 中國西部BVI(作為轉讓人)與集誠(作為承讓人)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一日訂立的股權轉讓協議，內容有關中國西部BVI向集誠轉讓陝西堯柏的全部股權，代價為人民幣530,000,000元，通過向中國西部BVI配發及發行集誠股本中99股股份支付；
- (g) 控股股東與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九日訂立的不競爭契據，據此，控股股東已無條件向本公司承諾，其將不會直接或間接參與任何可能對本公司及本公司附屬公司的業務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於其中持有任何權利或權益或牽涉其中；
- (h) 以本公司及本公司附屬公司為受益人的彌償保證契據，由名列其中的彌償人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九日發出，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附錄「-D.其他資料-3.遺產稅、稅項及其他彌償」分節所述香港遺產稅、稅項及其他彌償；及
- (i) 香港包銷協議。

2. 知識產權

(a) 商標

(i)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註冊以下商標：

商標	註冊人名稱	註冊地點	類別	註冊編號	屆滿日期
	陝西堯柏	中國	19	901015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日
	陝西堯柏	中國	19	5158040	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日
商標	註冊人名稱	註冊地點	類別	註冊編號	屆滿日期
	陝西堯柏	香港	19	301490689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日
					
	陝西堯柏	香港	19	301490661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日
					
	陝西堯柏	香港	19	301490652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日

(b) 網域名稱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是以下網域名稱的註冊擁有人：

網域名稱	擁有人名稱	註冊日期	屆滿日期
westchinacement.com	本公司	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九日	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九日
yaobo.com.cn	陝西堯柏	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五日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五日
中国西部水泥有限公司. 中国	陝西堯柏	二零零七年七月六日	二零一七年七月六日
中国西部水泥有限公司. 中國			
中国西部水泥有限公司. cn			
中國西部水泥有限公司. 中国			
中國西部水泥有限公司. 中國			
中國西部水泥有限公司. cn			
中国西部水泥. 中国	陝西堯柏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九日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九日
中国西部水泥. 中國			
中国西部水泥. cn			
中國西部水泥. 中国			
中國西部水泥. 中國			
中國西部水泥. cn			

C. 有關董事及主要股東的其他資料

1. 董事

(a) 披露權益－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緊隨全球發售及股份拆細完成後，且不計及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或於根據購股權計劃或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於股份上市後隨即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視為或當作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於股份上市後隨即列入該條所指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於股份上市後隨即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i) 於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證券數目	股權概約百分比
張繼民(附註1及2)	受控法團權益	1,738,873,900(L)	42.25%
馬朝陽(附註1及3)	受控法團權益	213,679,950(L)	5.19%

附註：

1. 「L」代表該人士在該等證券的好倉。
2. 盈亞由張繼民實益全資擁有。
3. 科信由馬朝陽實益全資擁有。

(ii) 於本公司相關股份的權益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涉及的經調整普通股數目	佔緊隨全球發售及股份拆細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概約百分比
羅寶玲	實益權益	12,500,000	0.30%

(iii)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的權益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股份數目	股權百分比
張繼民	盈亞	100	100%
馬朝陽	科信	100	100%

(b) 服務合同的詳情

各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簽訂服務合同，自上市日期起計為期三年，可由其中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經與本公司訂立委任書，任期由上市日期起為期一年。上述委任須遵守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董事退任及輪值規定。

(c) 董事酬金

各現任執行董事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董事及委員會成員及／或持有其他職位有權獲得以下各數額的年度酬金：

姓名	年度酬金 (人民幣)
張繼民	1,200,000
王建禮	450,000
羅寶玲	720,000
田振軍	500,000

王建禮先生及田振軍先生各自亦有權獲得本公司各財政年度的花紅，花紅由董事會酌情決定，並參考各有關董事的表現、本集團於有關財政年度的業績及根據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的推薦建議釐定。

現任非執行董事已獲委任為期三年。本公司擬每年向現任非執行董事支付董事袍金200,000港元。

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獲委任為期一年。本公司擬每年向各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支付董事袍金200,000港元。

根據現時生效的安排，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總額(不包括本集團應付予董事(不包括已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九日辭任的Robert Sinclair Robertson先生及Brett Lance Miller先生)的任何酌情花紅)將約為人民幣3,130,000元。

以上服務合同條款的其他詳情載於本附錄「1.董事」分節「(b)服務合同的詳情」一段。

2. 主要股東

- (a) 據董事所知，緊隨全球發售及股份拆細完成後，且不計及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或於根據購股權計劃或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以下人士（董事及本公司的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當作或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予披露的權益及／或淡倉：

姓名	身份	股份數目	股權百分比
盈亞 (附註1及2)	實益擁有人	1,738,873,900 (L)	42.25%
張繼民 (附註1及2)	受控法團權益	1,738,873,900 (L)	42.25%
科信 (附註1及3)	實益擁有人	213,679,950 (L)	5.19%
馬朝陽 (附註1及3)	受控法團權益	213,679,950 (L)	5.19%

附註：

1. 「L」代表該人士在該等證券的好倉。
 2. 盈亞由張繼民實益全資擁有。
 3. 科信由馬朝陽實益全資擁有。
- (b)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據董事所知，以下人士擁有附帶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表決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或擁有該等股本的購股權：

股東名稱	公司名稱	股權概約百分比
陝西丹水	龍橋堯柏	20%

3. 已收代理費或佣金

除本招股章程披露者外，於本招股章程刊發日期前兩年內，概無就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發行或出售任何股本而支付任何佣金、折扣、經紀佣金或授予其他特別條款。

4. 免責聲明

除本招股章程披露者外：

- (a) 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於股份上市後隨即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於股份上市後隨即列入該條所指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於股份上市後隨即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 (b) 各董事或名列本附錄「D.其他資料—10.專業機構同意書」一段的專業機構概無於本公司的發起中或於緊接本招股章程刊發日期前兩年內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所收購、出售或租賃或擬收購、出售或租賃的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 (c) 各董事概無於本招股章程刊發日期存續而對本集團整體業務關係重大的任何合同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
- (d) 各董事概無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或擬訂立任何服務合同，惟不包括於一年內屆滿或可由僱主於一年內終止而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合同；
- (e) 不計及因全球發售而可能獲接納的股份，各董事概不知悉，有任何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持有附有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表決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權益；
- (f) 名列本附錄「D.其他資料—10.專業機構同意書」一段的專業機構概無持有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股權或可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證券的權利（不論是否可依法強制執行）；及
- (g) 據董事所知，各董事、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或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的股東概無擁有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五大供應商的任何權益。

D. 其他資料

1.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七日採納購股權計劃，其主要條款載述如下：

(a) 授出購股權

本公司可全權酌情不時就個別情況授出附帶認購權可認購股份的購股權，或邀請或批准任何人士按董事會釐定的條款向經董事會指定的個別人士授出附帶權利認購股份的購股權。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將於授予人與購股權持有人訂立購股權協議後生效，當中將載述：

- (i) 購股權授出日期；
- (ii) 可認購股份的數目或最高數目；
- (iii) 購股權持有人認購購股權應付的價格(如有)或釐定價格的方式；
- (iv) 購股權計劃的購股權可行使的時間及方式；
- (v) 影響購股權持有人配額的條款或多少的任何條件，如表現條件；及
- (vi) 在購股權所涉及股份為受限制股份的情況下，倘訂有任何合約、協議、安排或條件而限制股份擁有人出售股份、享有出售該等股份所得款項或享有該等股份附帶的任何其他權利，則須載述限制詳情及股份為受限制股份的用意。

在上述各項規限下，購股權協議的格式須為董事會不時規定者。不得於董事會採納購股權計劃當日起計第十週年後授予購股權，或於購股權持有人預期退休日期計六個月內向該持有人授予購股權。

(b) 購股權行使時間及購股權計劃有效期

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購股權的承授人將於授出日期第三週年方有權行使其購股權，惟倘授出日期第三週年之前本公司出售其超過75%已發行股本或所有權出現重大變動，則即使於購股權授出日期三週年之前，該購股權於有關事件發生後將可予行使。

購股權持有人不得轉讓、出讓或處置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惟該購股權可因其持有人身故而轉讓予其遺產代理人。上述行使期內未獲行使的購股權將會失效及不再有效。

(c) 購股權失效

購股權於以下最早情況下將會自動失效及不可行使(以尚未行使者為限)：

- (1) 購股權計劃內各自指定行使期屆滿；

- (2) 通過有效決議案或法院頒令本公司清盤；
- (3) 倘購股權持有人為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僱員、董事或顧問，於承授人不再為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僱員、董事或顧問當日；或
- (4) 本公司完成出售其超過75%已發行股本或本公司擁有權出現重大變動當日。

(d) 調整購股權

倘本公司股本因資本化、供股、股份合併、股份拆細、削減股本或其他因素而變更，則本公司可調整購股權涉及的股份數目及行使價。

(e) 修訂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可通過董事會決議案於任何方面加以修訂，惟就已授出的購股權而言，相關修訂須先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獲承授人批准。

(f) 終止購股權計劃

在上市條件達成或獲豁免之規限下，購股權計劃將會於上市後終止，其後不得根據購股權計劃進一步授出購股權。購股權計劃的條文將繼續適用於終止前已授出的購股權。董事已同意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後不會根據購股權計劃進一步授出購股權。

(g) 董事會管理

購股權計劃須受董事會管理。董事會就購股權計劃或其詮釋或效力(除本文另有規定者外)所涉及的一切事宜所作的決定為最終決定，並對購股權持有人具有約束力。

(h) 於年報及中期報告的披露

我們將遵照不時有效的上市規則，於年報及中期報告內披露購股權計劃的詳情，包括於年報／中期報告的財政年度／期間的購股權數目、授出日期、行使價、行使期及歸屬期。

董事確認，倘因購股權轉換為股份以致本公司無法遵守上市規則的最低公眾持股量規定，彼等將不會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任何購股權。

(i) 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持有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如下：

授出日期	可行使期間		姓名	住宅地址	購股權涉及的 經調整普通股數目 (受根據購股權計劃 授出的購股權規限)/ 佔緊隨全球發售及 股份拆細完成後 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的概約 百分比	經調整 行使價 (英鎊)
	由	至				
二零零九年 四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一年 四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四年 四月二十三日	羅寶玲	中國陝西省 西安市蓮湖區 桃園南路 公園天下 1號樓1021室	12,500,000 0.30%	0.028

(ii) 已行使購股權

授出日期	行使日期	姓名	住宅地址	所收購經調整 普通股數目 /佔緊隨全球 發售及股份 拆細完成後 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的概約 百分比	經調整 行使價 (英鎊)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四日	二零一零年 三月八日	Robert Sinclair Robertson	The Village House, Bradfield Berks, United Kingdom RG7 6BH	31,844,150 0.77%	0.021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四日	二零一零年 三月八日	Brett Lance Miller	5 A Gilston Road, London, United Kingdom SW10 9SJ	7,961,050 0.19%	0.021

於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相關購股權時，相關承授人概無支付任何代價。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股份總數目為52,305,200股，相當於緊隨全球發售及股份拆細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1.27%。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日，我們通過股東決議案，批准將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英鎊的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拆細為50股每股面值0.002英鎊的新普通股，致使本公司法定股本為1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2英鎊的股份，其須待上市後方可作實及生效。由於是次股份拆細，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的行使價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調整如下：

授出日期	可行使期間		姓名	住宅地址	購股權涉及的 經調整普通股 數目(受根據購 股權計劃授出的 購股權規限) /佔緊隨全球發售及 股份拆細完成後 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的概約 百分比	經調整 行使價 (英鎊)
	由	至				
二零零九年 四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一年 四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四年 四月二十三日	羅寶玲	中國陝西省 西安市蓮湖區 桃園南路 公園天下 1號樓1021室	12,500,000 0.30%	0.0283

於上市後，購股權計劃會對本公司股權及每股股份的盈利產生攤薄影響。根據按照本招股章程附錄三所載基準及假設編製的溢利估計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整個期間合共已發行4,115,531,850股股份(不計及任何根據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而可能發行的股份)計算，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12,500,000股新股份及因所有尚未行使的AS認股權證獲行使而發行的11,500,000股新股份會導致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估計每股基本盈利由人民幣0.075元下降至人民幣0.074元。

2.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以下為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通過決議案有條件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

(a) 目的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為一項根據上市規則第17章制訂的股份獎勵計劃，旨在表揚及獎勵對本集團曾經或可能已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定義見下文(b)段)。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將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於本公司擁有個人權益的機會，以達致下列目標：

- (i) 激勵合資格參與者為本集團的利益而盡量提升其表現效率；及

- (ii) 吸引及挽留合資格參與者或與其保持持續的業務關係，而該等合資格參與者的貢獻，乃對或將對本集團的長遠發展有利。

(b) 可參與人士

董事會可酌情決定向下列人士(統稱「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按下文(f)段釐定的行使價認購董事會可能釐定的相關數目新股份：

- (i)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行政人員或高級職員；
- (ii)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 (iii) 董事會全權認為將會或已經對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作出貢獻的任何顧問、諮詢人、供應商、客戶、代理及其他人士。

於接納購股權時，承授人須向本公司支付1.00港元作為獲授購股權的代價。就任何授出可認購股份的購股權要約而言，參與者接納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可少於要約授出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惟接納的股份數目須為股份在聯交所買賣的一手單位或其完整倍數，且有關數目在一式兩份購股權接納要約文件中清楚列明。倘授出購股權的要約未於任何規定的接納日期獲接納，則視為已不可撤銷地拒絕。

(c) 接納購股權要約

本公司一經於相關接納日期或之前收到由承授人妥為簽署構成接納購股權的一式兩份要約文件連同付予本公司1.00港元的款項作為授出購股權的代價後，購股權即被視為已授出及已獲承授人接納。該等款項於任何情況均不可獲得退還。就任何授出可認購股份的購股權要約而言，參與者接納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可少於要約授出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惟接納的股份數目須為股份在聯交所買賣的一手單位或其完整倍數，且有關數目在構成接納購股權的一式兩份要約文件中清楚列明。倘授出購股權的要約未於任何規定的接納日期獲接納，則視為已不可撤銷地拒絕。

在(l)、(m)、(n)、(o)及(p)各段的規限下，承授人可於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表示已行使購股權及行使所涉及的股份數目後，行使全部或部分購股權，而除悉數行使的情況外，均須以涉及股份當時於聯交所買賣的一手單位的倍數行使。各有關通知須隨附就所發出通知涉及的股份行使價(定義見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總額的股款。

於收到通知及股款後21日內及(倘適用)收到根據(r)段所述本公司核數師或認可獨立財務顧問(視乎情況而定)的證明書後,本公司須向承授人配發及發行入賬列為繳足的有關數目股份並向承授人發出有關該等獲配發股份的股票。

任何購股權的行使須獲我們的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任何必需的本公司法定股本增加方可作實。

(d) 股份數目上限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上限,合共不得超過緊隨全球發售及股份拆細完成後(不計及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或根據購股權計劃或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即411,553,185股股份,就此而言不包括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已失效的購股權原應可發行的股份。本公司倘已刊發通函並經我們的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及/或遵守上市規則不時規定的其他要求,董事會可:

- (i) 隨時重新釐定該上限為我們的股東在股東大會批准當日已發行股份的10%;及
/或
- (ii) 向董事會特別選定的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超過10%上限的購股權。本公司向我們的股東發出的通函須載有可獲授該等購股權的選定合資格參與者的一般資料、將授出購股權的數目及條款、向選定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的目的並解釋該等購股權如何達致該目的、上市規則第17.02(2)(d)條規定的資料及第17.02(4)條規定的免責聲明。

儘管有上述情況,並在下文(r)段的規限下,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及有待行使的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予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在任何時間均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的30%。倘根據本公司的任何計劃(包括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將導致超出30%上限,則不得授出該等購股權。倘本公司的資本架構出現下文(r)段所述的任何變動(不論通過合併、供股、拆細或削減本公司股本方式),則可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上限須按本公司的核數師或認可獨立財務顧問確認為合適、公平及合理的方式作出調整,惟在任何情況下不得超過本段規定的限額。

(e) 向任何個別人士授出購股權的數目上限

在截至授出日期止任何12個月期間，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向每名合資格參與者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行使時已發行及須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倘進一步授出購股權的數目超過上述1%限額，本公司須：

- (i) 發出通函，其中載述合資格參與者的身份、將授予購股權（及過往授予該參與者的購股權）的數目及條款及上市規則第17.02(2)(d)條規定的資料及第17.02(4)條規定的免責聲明；及
- (ii) 經我們的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及／或符合上市規則的其他不時規定，而該名合資格參與者及其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須放棄表決。將授予該參與者的購股權數目及條款（包括行使價）須於股東批准前釐定，而就計算股份的認購價而言，董事會提呈向該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的董事會會議日期須被當作購股權授出日期。本公司董事會須按其可能不時決定的形式向該合資格參與者遞送一份要約文件（或（如屬其他情況）隨附要約文件的文件），載述（其中包括）：
 - (aa) 合資格參與者的姓名、地址及職業；
 - (bb) 向合資格參與者要約授出購股權的日期，該日必須為聯交所辦理證券交易業務的日子；
 - (cc) 購股權要約必須獲接納的日期；
 - (dd) 根據(c)段購股權被視為已授出及獲接納的日期；
 - (ee) 要約授出購股權涉及的股份數目；
 - (ff) 購股權獲行使後，股份的認購價及支付該項價格的方式；
 - (gg) 承授人發出有關行使購股權通知的日期；及
 - (hh) 接納購股權的方法，該方法（除非董事會另行確定）載列於(c)段。

(f) 股份價格

在下文(r)段所述作出任何調整的規限下，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特定購股權所涉及每股股份的認購價須由本公司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惟該價格必須至少為下列各項的較高者：

- (i) 股份於授出日期(須為聯交所辦理證券交易業務的日子)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正式收市價；
- (ii) 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股份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正式收市價平均數；及
- (iii) 一股股份的面值。

(g) 向關連人士授出購股權

向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授出任何購股權，須經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任何身為購股權承授人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倘本公司董事會建議向主要股東或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授出購股權，會導致已發行及因於截至授出日期止12個月期間(包括授出日期)已授予及將授予有關人士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而將予發行股份的數目：

- (i) 合計超過已發行股份0.1%，或上市規則可能不時規定的該等其他百分比；及
- (ii) 根據於授出日期股份的正式收市價計算，總值超過5百萬港元或上市規則可能不時規定的其他數額，

則進一步授出購股權須待本公司發出通函並經我們的股東在股東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批准，而本公司所有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均須於會上放棄投贊成票，及／或遵守上市規則不時的其他規定，始可進行。於大會上批准授出該等購股權的任何表決須以投票方式作出。

本公司根據上段向我們的股東發出的通函須載列以下資料：

- (i) 將授予各經挑選合資格參與者的購股權數目及條款(包括行使價)(須於有關股東大會前確定)的詳情，而就計算購股權的行使價而言，提呈進一步授出購股權的董事會會議的日期須被當作購股權授出日期；

- (ii) 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任何身為購股權承授人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表決向獨立股東提供的推薦意見；
- (iii) 上市規則第17.02(2)(c)及(d)條規定的資料及第17.02(4)條規定的免責聲明；及
- (iv) 上市規則第2.17條規定的資料。

(h) 授出購股權的時間限制

在發生影響股價事件後或作出影響股價的決定後不得授出購股權，直至影響股價資料根據上市規則規定公佈為止。尤其於緊接下列日期中較早發生者前一個月至實際刊登業績公佈日期止期間不得授出購股權：

- (i) 於批准本公司的年度業績、半年、季度或其他中期業績(不論是否遵照上市規則的規定)的本公司董事會會議日期(該日期根據上市規則須首先知會聯交所)不得授出購股權；
- (ii) 本公司刊登其年度業績、半年、季度或其他中期業績公佈(不論是否遵照上市規則的規定)而當向董事授出購股權的最後期限不得授出購股權；
- (iii) 於緊接刊登年度業績日期前60日期間或(倘為較短者)相關財政年度結束至刊登業績日期期間不得授出購股權；及
- (iv) 於緊接刊登季度業績(如有)及半年業績日期前30日期間或(倘為較短者)相關季度或半年期間結束至刊登業績日期期間不得授出購股權。

(i) 權利屬承授人個人所有

購股權屬承授人個人所有，可全部或部分行使或被視作行使(視乎情況而定)。承授人不可亦不得嘗試以任何形式就任何購股權進行出售、轉讓、押記、按揭、設置產權負擔或為任何第三方設立任何(法定或實益)權益(惟承授人可提名代名人以其名義登記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凡抵觸上文，本公司有權註銷向有關承授人授出的任何尚未行使購股權或其任何部分。

(j) 購股權的行使期限及購股權計劃的有效期

購股權可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條款於購股權視為已授出並獲接納的日期後至自該日起計10年屆滿前期間隨時行使。購股權的行使期由本公司董事會全權

酌情決定，惟不得超過授出購股權當日後10年。於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獲批准當日後10年屆滿後不得授出購股權。除非本公司經由股東大會或經由本公司董事會提前終止，否則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自其採納日期起計10年內有效及具有效力。

(k) 表現目標

承授人可能須達致董事會在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前可能列明的任何表現目標，始能行使有關購股權。

(l) 終止受僱或身故時的權利

倘購股權承授人因以下理由不再為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僱員：

- (i) 除因身故或按下文(m)段所列的理由被終止僱用外，承授人可自終止受僱起計一個月期間內行使其於終止當日有權行使的購股權（以尚未行使者為限）；或
- (ii) 倘原因為身故，則其遺產代理人可自終止受僱起計12個月期間行使購股權，

終止受僱當日為其在本公司或有關附屬公司的最後實際工作日（無論是否獲發代通知金），其後購股權將告失效。

(m) 解僱時的權利

倘購股權承授人因嚴重行為失當、或就本集團僱員而言（倘經我們的董事會決定），僱員根據普通法或任何適用法律或按照承授人與本集團訂立的服務合同有權終止僱用承授人的任何其他理由、或就任何涉及其操守或誠信的刑事罪行而被定罪，不再為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僱員，則其購股權於承授人終止受僱當日後失效及不得行使。

(n) 收購時的權利

倘向所有股東（或除收購人及／或任何由收購人控制的人士及／或任何與收購人一致行動的人士（定義見收購守則）以外的所有股東）提出全面收購建議，而全面收購建議於有關購股權的購股權有效期內成為或宣佈為無條件，則購股權的承授人有權在收購建議成為或宣佈為無條件日期後14日內隨時行使全部購股權（以尚未行使者為限）。

(o) 清盤時的權利

倘本公司向其股東發出通告召開股東大會以考慮及酌情批准將本公司自動清盤的決議案，本公司須隨即向所有承授人發出有關通知，而每位承授人（或其法定遺產代理

人) 有權最遲於擬召開上述本公司股東大會當日前兩個營業日隨時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並隨附有關通知所述的股份認購價總額的全數股款，以行使其全部或任何部分購股權(以尚未行使者為限)，而本公司須盡快且無論如何最遲於緊接擬召開股東大會日期前的營業日，向承授人配發入賬列為繳足的有關股份並將承授人登記為股份持有人。

(p) 本公司與其股東或債權人達成和解或安排時的權利

倘本公司與其股東或債權人擬達成和解或安排，以根據本公司註冊成立的司法權區的法律實施本公司重組計劃或與任何其他公司合併，本公司須於向其股東或債權人發出召開考慮有關計劃或安排的會議通知當日，向所有購股權承授人發出有關通知，而任何承授人均可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並隨附有關通知所述的股份認購價總額的全數股款(該項通知須不遲於擬召開大會前兩個營業日送達本公司)，以行使全部或該通知書所指定數目的購股權，而本公司須盡快且無論如何最遲於緊接擬召開大會日期前的營業日，向承授人配發及發行因行使購股權而將予發行入賬列為繳足的股份，並登記該承授人為有關股份持有人。

自有關會議日期起，所有承授人行使彼等各自購股權的權利即告暫停。在有關和解或安排生效後，所有購股權(以尚未行使者為限)將告失效及終止。倘因任何原因該和解或安排未能生效，且被終止或失效，承授人行使彼等各自購股權(僅以尚未行使者為限)的權利須自和解或安排終止當日起全部恢復，並可予行使。

(q) 股份的地位

因行使購股權而將予配發的股份不得附帶表決權，直至承授人(或任何其他人士)完成有關股份的持有人登記為止。根據上述規定，因行使購股權而配發及發行的股份與其他於行使日期的已發行繳足股份在各方面享有同等權益，並擁有相同的表決、股息、轉讓及其他權利，包括清盤產生的權利。

(r) 資本變動的影響

倘本公司的資本架構於任何購股權可行使或仍可行使時發生任何變動，不論通過供股、公開發售、合併、拆細或削減本公司股本或其他形式，則任何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所涉及股份數目或面額及／或每份尚未行使購股權的每股認購價，均須作出本公司核數師或獨立財務顧問向董事會書面確認其認為公平合理且符合上市規則第17.03(13)

條及其附註以及聯交所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五日頒佈的補充指引以及聯交所日後不時頒佈的上市規則的任何指引及詮釋以及其附註的相應變動(如有)。本公司核數師或認可獨立財務顧問(視乎情況而定)於本段的身份為專家而並非仲裁人，彼等發出的證書於並無出現明顯錯誤的情況下，將為終局及最終並對本公司及承授人具約束力。

任何該等變動的基準須為承授人應持有相同比例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而購股權的任何承授人有權根據其於該變動前持有的購股權進行認購，倘全面行使任何購股權，應付的總認購價應盡可能維持(並無論如何不超過)於該變動發生前的價格。惟有關變動不可令股份以低於面值價格發行。發行證券作為交易的代價將不會視為須作出任何該等變動的情況。

(s) **購股權的屆滿期限**

購股權須於下列時間(以最早發生者為準)自動失效及不可行使(以尚未行使者為限)：

- (i) 董事會可能確定的購股權屆滿日期；
- (ii) (l)、(m)、(n)、(o)或(p)各段所述的任何期限屆滿時；
- (iii) (p)段所述的本公司安排計劃的生效日期；
- (iv) 根據(o)段，本公司開始清盤當日；
- (v) 承授人因從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辭任，或因嚴重行為失當，或就任何涉及其操守或誠信的刑事罪行而被定罪，或就本集團僱員而言(倘經董事會決定)，或無力償債、破產或與其債權人全面達成協議，僱員根據普通法或任何適用法律或按照承授人與本集團訂立的服務合同有權終止僱用承授人的任何其他理由等任何一項或以上的理由而終止受僱或其合同被終止，致使承授人因此不再為合資格參與者當日。董事會因本段上述一個或以上理由而終止或不終止僱用承授人的決議屬最終定論；或
- (vi) 於承授人違反上文(i)段的規定後本公司董事會行使本公司權利隨時註銷購股權當日或根據下文(u)段的規定購股權被註銷當日。

(t)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修訂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任何方面均可通過本公司董事會決議案修訂，惟以下情況除外：

- (i) 就上市規則第17.03條所載的事項作出任何修訂，使承授人或合資格參與者(視乎情況而定)受惠；及
- (ii)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及條件的任何重大修訂或已授出購股權的條款的任何變動，

以上情況須首先經我們的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惟倘建議修訂將對已於修訂日期前授出或同意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產生不利影響，則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該等修訂須進一步經承授人批准。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修訂條款仍須符合上市規則第17章的規定，且倘購股權計劃條款的任何修訂將對董事會的權限造成任何變動，須經我們的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u) 註銷購股權

在上文(i)段的規限下，註銷任何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須經相關購股權的承授人書面批准。為免產生疑問，倘任何購股權乃根據(m)段註銷，則毋須有關批准。

(v) 終止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可通過股東大會或董事會決議案隨時終止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在此情況下不得進一步授出購股權，惟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條文將繼續有效，以便在計劃終止前已授出或可能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條文須予行使的任何購股權可繼續行使。在計劃終止前已授出但在計劃終止時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將繼續有效，並可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行使。

(w) 本公司董事會管理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由本公司董事會管理。董事會就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或其詮釋或影響(本文另有規定者除外)涉及的所有事項所作出的決定為最終決定，並對購股權持有人具約束力。

(x)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條件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須待下列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 (i)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因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本公司股份上市及買賣；

(ii) 包銷商根據包銷協議應履行的責任成為無條件(包括(倘有關)因豁免任何有關條件)，且並未根據包銷協議的條款或其他原因終止；

(iii) 股份開始於聯交所進行買賣。

倘上文(x)段的條件於採納日期起兩個曆月內未能達成：

(i)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將即時終止；

(ii)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任何要約授出或同意授出的任何購股權均無效力；及

(iii) 任何人士根據或就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或據此授出的任何購股權均無任何權利或利益或須負上責任。

(y) 於年報及中期報告的披露

本公司將遵照不時有效的上市規則，在年報及中期報告內披露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詳情，包括於年報／中期報告的財政年度／期間的購股權數目、授出日期、行使價、行使期及歸屬期。

(z)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目前狀況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同意授出購股權。

本公司已向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因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股份(即合共411,553,185股股份)上市及買賣。

3. 遺產稅、稅項及其他彌償

控股股東已與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作為其各現時附屬公司的受託人)訂立以本公司為受益人的彌償保證契據(即本附錄「一B.有關本公司業務的其他資料—1.重大合同概要」分節(h)段所述的合同)，以按共同及個別基準就(其中包括)本公司於全球發售成為無條件當日(「生效日期」)或之前所賺取、應計或收取的收入、溢利或收益及任何申索而可能須由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於生效日期或之前支付的稅項作出彌償保證。

4. 訴訟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成員公司概無涉及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而就我們的董事所知，本集團各成員公司概無尚未了結或面臨重大訴訟或索償。

5. 聯席保薦人

聯席保薦人已代表本公司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本招股章程所述將予發行的股份(包括因行使超額配股權或根據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上市及買賣。本公司已作出一切所需安排，以確保股份可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6. 開辦費用

本公司的開辦費用約為5,000.00英鎊，已由本公司支付。

7. 發起人

本公司並無發起人。除本招股章程披露者外，緊接本招股章程刊發日期前兩年內，並無就本招股章程所述的全球發售及有關交易向任何發起人支付、配發或提供或擬支付、配發或提供現金、證券或其他利益。

8. 股份持有人的稅項

(a) 香港

出售、購買及轉讓於本公司香港股東名冊登記的股份須支付香港印花稅，現時向買方及賣方各自收取的印花稅率為所出售或轉讓的股份代價或公允值(以較高者為準)的0.1%。在香港產生或源自於香港買賣股份的溢利亦可能須繳納香港利得稅。二零零五年收入(取消遺產稅)條例自二零零六年二月十一日起在香港生效。在二零零六年二月十一日或之後身故的股份持有人，其遺產無須繳納香港遺產稅，而承辦遺產亦無須取得遺產稅結清證明書。

(b) 澤西

根據澤西現行法例，於澤西轉讓股份毋須繳納印花稅。於澤西毋須繳納資本增值稅或遺產稅(除於本招股章程其他部分所載就有關授予遺囑認證書而言則例外)。

(c) 諮詢專業顧問

本公司建議有意持有股份的人士，如對認購、購買、持有或出售或買賣股份的稅項問題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其專業顧問。謹此強調，本公司、各董事或參與全球發售

其他各方對股份持有人因認購、購買、持有或出售或買賣股份或行使股份的任何附帶權利而產生的任何稅務影響或責任概不負責。

9. 專業機構資格

以下為於本招股章程提供意見或建議的專業機構的資格：

名稱	資格
工銀國際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獲准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為全球發售聯席保薦人之一
德意志銀行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獲准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以及根據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註冊的持牌銀行，為全球發售聯席保薦人之一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仲量聯行西門有限公司	獨立特許測量師行
縱橫律師事務所	中國法律顧問
Carey Olsen	澤西法律顧問
Memery Crystal LLP	英國法律顧問

10. 專業機構同意書

各聯席保薦人、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仲量聯行西門有限公司、縱橫律師事務所、Carey Olsen以及Memery Crystal LLP已就本招股章程的刊發分別發出同意書，同意在本招股章程內以現有形式及涵義刊載其報告及／或函件及／或估值證書及／或引述其名稱，且迄今並無撤回該等同意書。

11. 約束力

倘根據本招股章程提出申請，本招股章程即具效力，令所有有關人士均須受公司條例第44A及44B條的所有適用條文(罰則條文除外)約束。

12. 其他事項

- (a) 除本招股章程披露者外，於緊接本招股章程刊發日期前兩年內：
- (i)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發行或同意發行或建議任何繳足或部分繳款的股份或借貸資本，以換取現金或現金以外的代價；
 - (ii)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股份或借貸資本概不附有購股權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附有購股權；
 - (iii) 概無因發行或出售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股份或借貸資本而授出或同意授出佣金、折扣、經紀佣金或其他特別條款；
 - (iv) 概無就認購、同意認購、促使認購或同意促使認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股份而支付或應付佣金；
- (b) 除本招股章程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創辦人股份、管理層股份或遞延股份或任何債權證；
- (c) 名列本附錄「D.其他資料—10.專業機構同意書」分節的人士概無實益或以其他方式擁有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股份權益，或擁有任何可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任何證券的權利或購股權（不論是否可依法執行）；
- (d) 董事確認，自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即本集團最近期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的編製日期）以來，本集團的財務或經營狀況或前景概無重大不利變動；
- (e) 於本招股章程刊發日期前12個月內，本集團業務概無受到任何干擾而可能或經已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 (f) 本公司股東名冊總冊將於澤西由Computershare Investor Services (Channel Islands) Limited存置，而本公司股東分冊將於香港由本公司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存置。除非董事另行同意，否則股份的所有轉讓書及其他所有權文件，必須提交本公司香港證券登記處辦理登記。本公司已作出一切所需安排，以確保本公司股份可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 (g) 除於本招股章程刊發日期獲接納於另類投資市場買賣的本公司股份外，本集團旗下公司現時概無在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亦無在任何交易系統買賣；及
- (h) 董事已獲告知，根據澤西公司法，本公司使用中文名稱並不違反澤西公司法。

13. 雙語招股章程

本招股章程的中英文版本乃根據(香港法例第32L章)公司條例(豁免公司及招股章程遵從條文)公告第4條規定的豁免而分別刊發。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的文件

連同本招股章程文本一併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註冊的文件計有白色、黃色及綠色申請表格、本招股章程附錄六「D.其他資料－10.專業機構同意書」所述的同意書及本招股章程附錄六「B.有關本公司業務的其他資料－1.重大合同概要」一節所述的重大合同文本。

備查文件

以下文件的文本由即日起至本招股章程刊發日期起計滿14日(包括當日)止期間的一般辦公時間內在盛德律師事務所的辦事處(地址為香港中環金融街8號國際金融中心2期39樓)可供查閱：

- (a)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 (b)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編製的會計師報告(全文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及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的會計師報告調整報表；
- (c)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有關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報告，全文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二；
- (d)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及聯席保薦人就溢利估計發出的函件，全文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三；
- (e) 本集團旗下各公司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或自其各自的註冊成立日期起計期間，以較短者為準)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f) 仲量聯行西門有限公司就本公司物業權益編製的函件、估值概要及估值證書，全文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四；
- (g)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縱橫律師事務所就本集團於中國的業務經營及物業權益發出的中國法律意見；
- (h) 澤西法律顧問Carey Olsen編製概述本招股章程附錄五所述澤西公司法若干內容的意見函件；
- (i) 本招股章程附錄六「B.有關本公司業務的其他資料－1.重大合同概要」一節所述的重大合同；
- (j) 本招股章程附錄六「D.其他資料－10.專業機構同意書」所述的同意書；
- (k) 購股權計劃的規則；

- (l)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規則；
- (m) 本招股章程附錄六「C.有關董事及主要股東的其他資料－1.董事－(b)服務合同的詳情」所述的服務合同；及
- (n) 澤西公司法。



中國西部水泥有限公司
WEST CHINA CEMENT LIMITED